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茨威格小说集
(中)
BOOK
内部资料 非卖品

有时候人家称赞我的书节奏迅急，激动人心，这种特点绝不是来自我天然的热情和内心的激动，而完全是由于那种按部就班的方法，不断把可有可无的间歇和杂音全都删除。如果说我深谙什么绝技，那么这个绝技就是善于割爱。即使我写了一千页，结果八百页进了字纸篓，只有两百页作为筛选后的精华留下，我也绝不抱怨。

——斯台芬·茨威格

本世纪欧洲文坛上有三位作家被公认为是出类拔萃的中短篇小说家，他们是俄国的契诃夫、法国的莫里亚克和奥地利的茨威格。而作品译文的语种之多，销售量之大，则以茨威格为最。

——张玉书

本书主编简介

张玉书，男，北京大学西语系教授、博士导师。1934 年生于上海，1957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西语系德语专业。近四十年来除从事德语教学与教学研究工作外，还为德语文学的翻译介绍及研究作了杰出的贡献，并于 1982 年当选为全国德语教学研究会（德语学会）副会长，于 1984 年被吸收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1988 年起任德国欧华学会理事，1990 年起任德国图宾根大学德国东亚科学论坛理事。

主要著述有《海涅、席勒、茨威格》。主要译著有海涅的《诗歌集》及《论浪漫派》、席勒的戏剧《玛利亚 · 斯图亚特》、斯台芬 · 茨威格的长篇小说《心灵的焦灼》及大量中短篇小说等。张教授是人民文学出版社《海涅诗集》的主编和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外国抒情诗赏析辞典》的主编。并主持了 1987 年北京国际海涅学术研讨会文集《海涅研究》的编辑出版工作。

茨威格小说集（中）

普拉特尔的春天[①]
（一个故事）

张玉书译

她像一阵旋风似的从门口冲了进来。

“我的衣服送来了吗？”

“没送来，小姐。”使女答道，“我也不大相信今天这衣服还会送来。”

“当然不会送来了。我知道这个懒家伙。”她嚷道，声音里颤抖着一阵强压下去的抽泣。“现在是十二点，一点半我就该乘车出门到普拉特尔公园去看赛马。这个蠢货害我去不成了，碰巧今天的天气这样好。”

她火冒三丈，苗条纤秀的身子猛地一下倒在那张狭窄的波斯长沙发上，长沙发罩满了毯子和流苏，放在这间布置得光怪陆离，然而俗不可耐的闺房的一角。她没法去参加赛马会，而通常在这种场合，她作为众人熟悉的贵妇和著名美女，总是扮演着重要的角色。她为此气得索索直抖，从她那戴了许多戒指的手指夹缝里流下了滚滚热泪。

她就这样躺了几分钟，然后稍稍抬起身子，这样她的手便可以够着那张英国式的小桌，她知道巧克力糖就放在这张小桌上，她机械地把糖一粒又一粒地送进嘴里，让它慢慢融化。她一夜未眠，极度疲劳，凉爽的屋里半昏半黑的光线和她那巨大的痛苦合在一起，同时发挥作用，使她慢慢进入梦乡。

她睡了约莫一个小时，睡得不沉，没有做梦，半睡半醒，还多少意识到一些身边的事情。她非常漂亮，尽管此刻眼睛闭着。平时这双眼睛顾盼神飞，是她身上最吸引人的地方，只有那两道精心描过的眉毛赋予她一种社交场上的贵妇人模样。不然，人家此刻真会把她当作一个沉沉入睡的孩子。她脸上的轮廓线条是那样清秀，那样匀称，睡神从她脸上把她因为失去快乐而产生的痛苦一扫而光。

快一点钟的时候她醒过来了。对于自己睡了一觉感到有些吃惊，渐渐地她记起了所有的事情。她拼命打铃，神经质地一再打铃。使女应声走进房来。

“我的衣服送来了吗？”

“没有，小姐。”

“这个该死的家伙，她明明知道我需要这件衣服，现在完了，我没法儿去了。”

她激动地跳了起来，在狭窄的闺房里来来回回跑了几圈，然后把脑袋探到窗外看看她的马车来了没有。

当然，马车已经来了。只要该死的女裁缝来了，一切都会配合得尽善尽美，可是现在她不得不呆在家里。她渐渐产生了这样一个念头：她不幸极了，世界上再也没有一个女人像她这样不幸。

可是悲伤几乎给她一种快感，她无意中发现，在悲哀中自我折磨有它独特的魅力。在这种感情支配下，她命令使女把她的马车打发走，马车夫非常愉快地接受了这道命令，因为在赛马的这一天他可以做一笔好买卖。

可是她刚看见这辆时髦马车飞驰而去，就已后悔下达了这道命令。如果

[①] 本篇最初于一九〇〇年十月。十一月在艾伯斯瓦尔德的《现代之声——现代文学与批评月刊》第六、八期上连载。普拉特尔系维也纳著名的公园。

不怕害臊，她恨不得自己从窗口把这辆马车叫回来，毕竟她是庄在维也纳最高贵的地区、住在格拉本街呀。

好，现在全完了。她关在屋子里，像士兵被罚关禁闭不得离开营房一样。

她闷闷不乐地在屋里乱转。狭窄的闺房里塞满了东西，从最劣等的破烂货到最精致的艺术品，应有尽有，毫无选择，趣味低下。她在这里感到极不舒服，更有那二十种不同的香水混杂的气味和刺鼻的烟味，屋里每样东西部沾上了这种气味，这“一切第一次使她如此厌恶，甚至那些黄皮装帧的普列沃斯特的小说集今天对她也失去了魅力，因为她总是一个劲地想着普拉侍尔公园，想着她的普拉特尔和欢乐草场上的赛马。

这一切全都落空了，仅仅因为她没有漂亮的礼服。

这真叫入伤心落泪。她靠在圈手椅里，心灰意懒，又想昏昏睡去，以此消磨这整个下午的时光。可是这法子不灵，眼皮合上，又老是一个劲地硬要张开，想看亮光。

她走到窗前，俯瞰那被太阳晒得发亮的格拉本街的人行道和那上面行色匆匆的过往行人。天空澄碧如洗，空气和煦宜人，她想投身旷野的渴望越来越强烈，越来越迫切，不觉心急如焚。突然，她闪过一个念头——独自一人到普拉特尔公园去，既然　她坐不上饰满鲜花的彩车，至少也得看看彩车，她可不能不去普拉特尔。这样，她就不必身穿高贵的礼服，穿一身朴素的衣服甚至更好。因为这样一来，别人就认不出她了。

有了这个念头，她很快就下定了决心。

她打开衣柜，挑选衣裙。满眼都是鲜亮刺目、花里胡哨、大红大绿的颜色，看得人眼花缭乱。她挑来挑去，丝绸在她手中沙沙作响，她真不知道挑哪件才好，因为她所有的礼服几乎都有一个明确的意图，就是引人注目，而这正是她今天想竭力避免的。找了半天，终于有一抹天真而愉快的微笑突然浮现在她的脸上。在柜于的一角，她发现了一身简朴的、近乎寒酸的衣衫，满是灰尘，压得很皱。引她微笑的不光是她发现的这身衣服，还有这件纪念品勾起的栩栩如生的往事。她想起那一天，她穿着这身衣服和她的情人一起离家出走，想起她和情人一起享受的许多幸福，然后又想起她以幸福为代价换来华裳丽服的日子，先是充当一位伯爵的情妇，继而变成另外一个人的情妇，接着成为其他许多人的情妇……

她不知道自己干吗还留着这身衣服。但是这身衣服现在还在，她很高兴。她换上这身衣服，在笨重的威尼斯大镜子前左右顾盼，不禁对自己的模样感到好笑，她看上去规规矩矩，一个市民家的姑娘，天真烂漫，像甘泪卿[①]似的纯洁无暇……

到处乱抓乱摸了一阵，她也找到了与衣衫配套的帽子，然后笑吟吟地冲看镜子看了一眼，只见镜子里有个市民家的少女，穿着星期日的盛装，同样笑吟吟地向她还礼。于是她出发了。

她唇边挂着微笑走到街上。

起先，她感到每个人想必都会觉察到，她其实并不是她装扮出来的那种人。

但是，那在正午的骄阳曝晒下从她身边匆匆走过的稀疏的行人，绝大多

[①] 歌德名著《浮士德》中的女主人公。

数都没有时间去打量她。慢慢地，她自己真的进入了角色，一路遐想，沿着红塔大街走了下去。

这里，一切都在阳光的沐浴下熠熠生辉。星期日的气氛从身着盛装、心情欢快的人们身上传给了动物和其他东西，一切的一切部闪闪发光，光彩夺目，向她欢呼，向她致意。她目不暇接地注视着五彩缤纷热闹非常的人来人往，这种场面其实她从来也没见识过，她只顾傻瞧傻看，差点儿撞上一辆马车，这时她不禁自语，“ 简直像个乡下姑娘。 ”

于是她稍微检点一些。当她走到普拉特尔大街的时候，突然看到她的一位爱慕者乘着时髦的马车和她擦身而过，距离近得她部可以扯到他的耳朵，她还真恨不得去扯一下他的耳朵呢。这时候，她又忘乎所以起来。可是那位爱慕者摆出一副高贵的样子，懒洋洋地把身体往后靠着，竟然没有注意到她。于是她扬声大笑，笑得那位爱慕青回过头来。要不是她飞快地用手绢遮住脸，真说不定会被那人一眼认出。

她兴高采烈地继续往前走，不久就挤进了熙熙攘攘的人群之中。这些人在星期天穿着鲜艳的衣服成群结队地到维也纳国家圣地去朗拜，到普拉特尔公园的一些林荫道上去漫步。普拉特尔河边草场绿草如茵，林木森森，没有幽径，这些横穿草场的林荫道，宛如铺在绿茵草地上的白色木板。她的疯劲不知不觉地与人群的欢快情绪融为一体。人们被星期天的欢乐气氛所感染，为大自然的迷人风光所鼓舞，全然忘记了星期天前后那六天的枯燥无味和繁重劳动。

她卷在人流中，像大海里的一朵浪花，漫无目标，毫无计划，却在充满活力的欢呼中不断喷吐着水花，向前翻腾。

她几乎要庆幸女裁缝忘记给她送衣服了。因为她在这里体验到一生中从未有过的幸福、自由，简直和童年时代初游普拉特尔时差不多了。

这时，那些记忆和画面又纷纷浮现出来，只是被那欢乐的情绪镶上了一道光亮的金边。她又想起了她的初恋，但并不是像人们在回忆不愿触及的事情时那样带着悲伤别扭的心情，而像是回忆着一种命运，一种使人想重新再经历一次的命运，那只是奉献而不是交易的爱情……

她继续向前走，沉浸在往事的迷梦之中，人群中嘈杂的欢声笑语对她来说，变成了汹涌澎湃的滚滚涛声，她分辨不出单个的声音。她独自一人畅想着。往常，她在自己房间里躺在波斯卧榻上无所事事，向宁静、滞重的空气喷吐一个个烟圈的时候，从没有想过这么多……

突然，她抬起头来。

起初她不明白是怎么回事。她只有一种模糊的感觉，这种感觉给她的思想突然蒙上一层难以看透的轻纱。现在，她抬头一看，发现有一双眼睛总是注视看自己。尽管她没有朝那儿看，但她那女性的直觉，正确解释了把她从梦中惊醒的这道目光。

射出这道目光的是一双深色的眸子，镶嵌在一张年轻人的脸上。尽管小胡子长得浓密，这张脸依然流露出稚气，十分讨人喜欢。论穿着，此人像个大学生，扣眼里插了一朵民族党的党花，这只能更加证实这一推测。一顶圆顶宽边毡帽斜遮住他脸上柔和而规则的线条，赋予那颗普普通通、几乎可说极为平常的头颅一些诗人的丰采和理想的成分。

她的第一个反应是轻蔑地皱起眉头，高傲地把目光移开。这个普通人想在她身上转什么念头呢？她可不是郊区来的姑娘，她是……

突然，她中断了思路，眼睛里重又闪出不安分的笑意。适才片刻间，她又自认为是社交场上的时髦女子，完全忘记了自己已经戴上了市民少女的假面。她的乔妆打扮这样成功，她孩子气地感到得意非凡。

这年轻人把她的微笑理解成一种鼓励，便走近她，目不转睛地盯住她。他试图使自己脸上表现出一种必胜的信心和男子气概，但是徒然。那犹豫不决、优柔寡断的样子，一次又一次地把刚强的表情扫得一干二净。而这正好是他讨她喜欢的地方，因为男人表现出含蓄和收敛对她来说是那样的陌生。这年轻人身上还没有消失的稚气给她带来了一些从未体验过的感觉，一种崭新的强烈感受，它又是那样自然，简直无法比拟。大学生十几次地张开嘴，想跟她搭讪，可是到关键时刻，又总是由于畏惧和羞怯而作罢。仔细观察这个大学生一而再再而三欲语又止的样子，对她来说简直像看一出无限幽默的喜剧。她不得不使劲咬住嘴唇，免得冲他笑出声来。

这年轻人还有一个优点——他眼睛不瞎。他清楚地看到她漂亮的嘴角抽搐了一下，流露出了真情，这使他勇气倍增。

突然，他一下子没头没脑他说起后来，彬彬有礼地问道，他是否可以陪她一程。他说不出任何理由，原因其实再简单不过，因为他尽管绞尽脑汁，仍然没有找到合适的理由。

尽管那年轻人准备了很长时间，可是在他提问的一刹那，她仍然大吃一惊。她该接受吗？为什么不呢？千万不要马上就想这事情该如何收场。既然她已经是市民少女的装束，也得扮演一下这个角色。她也要像市民少女一样，与自己的爱慕者一起去逛逛普拉特尔公园，没准这还很有趣呢！

于是她决定接受邀请，便对他说，她很感谢，不过他还是不陪她为好，因为这会占去他很多时间。在这种情况下，她的肯定回答就隐藏在这个原因从句里。

他马上明白了，便走到她身边。

不久两人便滔滔不绝地交谈起来。

这是一个快快活活的年轻大学生，离开高等文科中学还没几年，他从中学带来一股子奔放的疯劲。人生的经历他还很少，虽说他以少男的方式不知爱过多少次，但大多数年轻人向往的“ 艳遇 ”，他即使不是毫无体验，也少得可怜，因为他缺少获得这种经历的首要条件——大胆进取的勇气。他的爱情往往只停留于暗自思慕，表现为小心翼翼地远处观赏，沉醉于诗句和梦境之中。

相反，她却吃惊地发现自己一下子变成了一个大话匣子，对什么事情都关心起来，并且突然间又操起她从前说的一口维也纳方言。这种方言她大约有五年没说没想了，她似乎觉得这五年风流放浪的生活已消失得无影无踪，她又变成了那个身材纤瘦渴望生活的郊区少女，如此迷恋普拉特尔公园和它特有的魔力。

她不知不觉地跟他一起慢慢离开了大道，脱离了喧嚣的滚滚人流，走进了春意盎然的普拉特尔广阔草场。

枝叶繁茂的百年老栗子树，浓荫匝地，翠绿一片，宛如巨人高高矗立。那缀满花朵的枝桠沙沙作响，像恋人们在悄声细语互诉衷肠，白色的花絮宛如冬日的雪花飘洒在翠绿的草丛里，落英成阵组成奇特的图案。一股甜蜜而浓郁的芳香从泥土里喷涌而出，紧紧依偎在每个人身上，贴得又紧又近，以至人们无法明确意识到获得了什么样的享受，而只有一种甜蜜舒适的朦朦胧

胧的感觉催人昏昏欲睡。天空像蓝宝石的拱顶笼罩在千树万木之上，湛蓝明亮而又清纯。太阳为它精妙绝伦、亘古长存、无可比拟的创造物——普拉特尔的春天洒上万道金光……

“普拉特尔的春天！”

这个词组生动具体地飘在空中，大家都感到身边有它深深的魔力，人人心中都产生了一种万物萌发繁花盛开的感觉，一双双情侣手挽着手穿过广阔无垠的草场，洋溢着幸福，孩子们还不熟悉这种幸福，却感到内心的冲动，迫使他们欢呼雀跃手舞足蹈，那快乐的声音随着轻风远漾，消失在密林之中。

普拉特尔的春天像荣耀的光轮普照在这些摆脱了繁重工作的幸福的人们身上。

他们两人丝毫没有感觉到这魔力也已经慢慢索绕在他们心上。渐渐地在他们的欢快戏谑之中渗人一丝知心朋友间的亲密，这可是一位不请自来，但是颇受欢迎的客人。他们变成了好朋友，他遇见这位活泼开朗、快活迷人的姑娘，感到满心喜悦，她那旁若无人放浪形骸的神态使她看上去活像一位乔装的公主。她也喜欢这个朝气蓬勃的小伙子。而她与这个小伙子合演的这场喜剧，现在她自己也有些认真了。她穿上了过去的衣服，也我回了过去的感觉，她又渴望着一种幸福，那初恋的幸福……

她感到，她仿佛希望现在她是初次经历这种种感情，那化为玩笑的赞赏，那隐而不露的渴望，那单纯宁静的幸福……

他轻轻挽住她的胳膊，她没有拒绝。他给她讲了好多好多事情，讲他的少年时代，讲他的种种经历，然后，讲他名叫汉斯，正在上大学，他非常非常喜欢她。他讲这些的时候，她感到他温暖的呼吸吹到她的发际。他半开玩笑、半认真地向她求爱，使她因快乐和幸福而浑身颤栗。求爱的话她听过千百遍，有些人也许说得更美妙，她也接受过许多人的求爱，但是从来没有一次求爱的表白像今天在她耳际低声道出的发自内心的朴素话语，使她的面颊变得绯红，发出光彩。他的声音因内心激动而微微震颤，这些发颤的话语听起来犹如一场人们渴望着亲身经历的甜蜜的梦，轻微的颤粟渐渐传遍她的全身，她幸福得浑身哆嗦起来。她觉得他的手臂越来越重地压着她的手臂，这男性的力量狂野、强烈，透着柔情蜜意，使她感到如醉如狂。

他们已经走进辽阔无边、人迹罕至的草场，只有汽车的轰鸣偶尔传来，声音轻微，犹如喃喃人语。时而万绿丛中会有鲜亮的妇女夏装闪现，宛如白色蝴蝶，又继续自顾自地翩然飞去。很少有人声传到他们耳际。宇宙万物都像不耐日晒，疲倦地沉人了酣梦之中……

只有他的声音不知疲倦地、在她身边温存地诉说着干种柔情，万般蜜意。一句比一句亲切，一句比一句奇妙。她昏昏沉沉地听他诉说，就像入睡时恍恍惚惚听着远处飘来的一首乐曲，听不清一个个音符，只听见音响的节奏和旋律。

当他用双手捧住她的头，吻她的时候，她也不作反抗，那是长长的、深情的一吻，里面包含了无数埋在心底表示爱情的话语。

这一吻驱散了她的全部记忆，她觉得这是平生得到的第一个爱之吻。她想和这个年轻人演的这场戏现在变得生意盎然，感情充沛。她心中萌发了一种深挚的爱，使她忘记了自己的全部过去，就像演员演到出神入化、炉火纯青的时候，感到自己真是国王或者英雄，不再想到自己的职业。

她觉得，仿佛发生了一个奇迹使她可以再一次体验初恋的滋味……

他们就这样漫无目标地走了几个小时，手挽着手，沉浸在脉脉柔情的甜蜜醉意之中。晚霞烧红了天幕，树梢像漆黑的手指插入赤红的天空，暮霭浓重，树木的轮廓越来越模糊，越来越朦胧，晚风习习，树叶瑟瑟作响。

汉斯和莉泽——平素她总管自己叫莉齐，此刻她觉得“莉泽”这个几时的名字突然变得如此可爱、可亲，于是她就告诉了他这个名字，——转身向普拉特尔公园走去，远远就能听到公园里人声鼎沸，夹杂着各式各样无奇不有的噪音喧声。

形形色色的人流从一个个灯火耀眼的小摊前涌过，有手挽情人的士兵，有活泼开朗的年轻人和纵声欢呼的孩子们，他们在见所未见的稀罕玩意儿面前流连忘返。四周声音嘈杂，震耳欲聋。好几个军乐队和其他乐师们拼命吹奏争相压过对方的声音。小商贩用已经沙哑的嗓子连声夸奖自己的宝贝。游艺靶场的射击声和不同音域的童声混杂在一起。举国上下都挤在一处，三教九流各有代表，怀着各自的心愿，那些摊贩和店主尽力去满足这些愿望。这一大堆人五花八门、各不相同，却汇成浑然一体。

对莉泽来说，这个普拉特尔公园简直是一块新发现的，或者更确切他说，是重新找回的童年乐土。以前，她只知道那条主要的林荫道和上面蔚为壮观的车队漂亮而又高贵，但是现在，她发现这里的一切都是那么迷人，活像一个孩子被带进玩具商店，贪婪地抓向每一样东西。她又变得快快活活、疯劲十足，那梦幻的、近乎行情的情绪烟消云散。他们像两个淘气的孩子，在无边的人海里欢笑着、嘻闹着。

他们在每一个小摊前都要停下来，乐不可支地欣赏摊主们以极其滑稽的样子用单调而夸张的叫声招徕顾客，快看：“世界上最高的女人”、“欧洲大陆上最矮的男人”，或者请看柔体杂技演员、女算命先生、怪物、海底奇观等等，他们坐旋转木马，请人算命，什么事情都干，他们是那样的欢天喜地，兴高采烈，大家都吃惊地看着他们的背影。

又过了一会儿，汉斯发现，肚子的问题也该解决了。她欣然同意，他们便一起走进一家稍稍远离热闹人群的酒店。在那里，喧嚣的人声渐渐变成持续不断的嗡嗡声，越来越轻，越来越静。

他们坐在一起，紧紧依偎着。他给她讲各种各样欢快的故事，并且善于巧妙地在每个故事里安插进一些奉承话，让她总保持愉快的心绪。他给她取了好些滑稽的名字，把她逗得捧腹大笑，他又故意做出一些傻事，让她乐得尖声大叫。她平素喜欢自我克制保持高贵平静的神气，现在变得从未有过的纵情奔放。童年时代的故事她早已忘却，如今又重新忆起，那些早已从她记忆中消失的人物形象，如今又重新浮现，并且以幽默的方式汇集在她的脑海中。她像中了魔法，和原来判若两人，变得更加年轻。

他们就这样一起聊了很久……

黑夜早已带着浓黑的面纱来临，却没有驱走傍晚的郁闷。空气滞重，犹如一道沉重的魔障。远方，一道闪电打破愈来愈深沉的宁静。渐渐地，灯火阑珊，游人四散，大家向着不同的方向各自回家。

汉斯也站起身来。

“来，莉泽，我们走吧。”

她跟着他走，他们手挽着手离开幽暗而神秘的普拉特尔公园，最后几盏彩灯像闪闪发光的猛虎眼睛在簌簌作响的树丛中闪烁。

他们走过洒满月光的普拉特尔大街，没有多少行人，街道也已沉睡安息。走在石子路上，每一步都引来很响的回声。幢幢人影怯生生急匆匆地从路灯旁一闪而过，街灯漠然地发出微弱的幽光。

他们没有谈论归途的方向，但是汉斯默默地充当起向导的角色。他是在向自己的住处走，这点她预感到了，却不想说出口来。

他们就这样向前走，很少说话。他们走过多瑙河大桥，接着穿过环形大道，走向第八区。这是维也纳的大学生区。他们走过维也纳大学那闪闪发光的用石块砌成的宏伟建筑。路过市议会，向着狭窄寒碜的小巷走去。

突然，他开始对她说话。

他向她倾诉着炙热的人的话语，用火烧火燎的色彩吐露出青春爱情的渴望，那是只有在最热烈的欲念支配下的瞬间才能说出的最炽烈的话语。在他的言词中，隐匿着一个年轻生命对幸福与享乐的无限向往，对爱情的最迷人的目标的全部狂热的追求。他滔滔不绝地诉说着，语流越来越奔放，欲望越来越强烈。他的话语犹如贪婪的火焰腾空而起，男人的天性在他身上升到了最高点。他像乞丐一样苦苦恳求着她的爱情……

听着他的这番话，她浑身颤抖。

醉人的词句和狂野的歌曲，在她耳中汇成一片令人痴迷的喧腾。她听不清他在说些什么，但他急切的催逼在她心中引起强烈的欲望，驱使她去靠近他的身体。

她终于答应把以往曾经成百次地像打发乞丐似地给与别人的东西，像一件价值连城、精美无双的珍奇礼物似的馈赠给他。

在一座古老而狭小的房子前面，他停住脚步，按了一下门铃，眼睛里闪耀着极度的幸福……

门很快地打开了。

他们先快步穿过一条细长阴湿的过道，然后是好多好多狭窄的旋转楼梯。但是这些，她都没有注意到。他用强壮的双臂把她像羽毛球似地抱上楼梯，他的双手由于期待快乐而颤抖，这颤动也传到了她的身上，与此同时，她如历梦境般地向上飞升。

爬到楼上他站住了，打开一间小屋。这是一个狭小昏暗的房间，需要费尽目力才能辨明屋里的陈设，因为一条破烂的白色窗帘遮住了狭小的天窗，稀疏的月光就洒在这窗帘上。

他把她轻轻放下，然后更加冲动地抱住她，无数的热吻涌人她的血脉，她的四肢在他的爱抚下颤动不已，她的话语化为充满渴望的低吟……

房间昏暗而又狭小。

但是，无边无际的幸福充溢于屋里安宁而满足的静谧之中。爱情的灼热阳光照亮了这深沉的黑暗……

时间还早，也许才刚到六点。

莉齐刚才重新回到家里，回到她自己漂亮的闺房。

回来的第一件事就是把两扇窗户敞开，呼吸早晨新鲜的空气，因为那混浊的、甜得发腻的香水味道实在令她恶心，这香味使她想到眼前的生活。过去，她漠然地容忍了生活的现状，不去深想，盲目顺从，听天由命。但是昨天的经历像一缕清新愉悦的青春幽梦落人她的命运，使她突然产生对爱情的渴望。

但是她感觉到，她已无法回头。马上就会有她的一个崇拜者上门，接着是另一个。想到这儿，她怵然一惊。

她害怕这渐趋明亮、更加清晰的白天……

但是她又慢慢地开始回想起昨天，它像行将消散的阳光照进她如此昏暗、阴郁的生活。她忘记了即将到来的一切。

在她唇上闪着一缕孩子般的微笑，那是一个清晨从美梦中醒来的幸福的孩子。

（1900）

埃丽卡·埃瓦尔德的恋爱[①]

潘子立译

怀着亲密友情
献给卡米尔·霍夫曼

……不过，这是所有年轻姑娘的故事，这些温柔的忍受者的故事，她们从来不说她们在受苦。女人被创造出来就是为了忍受，这肯定是她们的命运，她们早早地体验到了这命运，并不因此而大惊小怪，故而她们一直在说，如果糟糕的事情早已临头，那么，糟糕的事情也就从未有过。

巴贝·多吉维耶[②]

埃丽卡·埃瓦尔德慢慢地走进来，她来晚了，便小心翼翼地放轻了脚步。父亲和姐姐已经坐在那里用晚餐，听见开门声，他们举目一瞥，匆匆朝走进来的人点了点头，接着又只有盘子和刀叉的声响穿过灯光暗淡的民间。他们很少交谈，只是间或冒出一句话，像被扔上去的一张纸，无着落地在空中飘着，随后无力地落到地上。他们三入都寡言少语。姐姐不引人注意而且貌丑，她说的话总是没人理睬或者遭人嘲笑，多年的经验赋予她老处女那种迟钝的听天由命感，面带微笑眼看日子一天天过去。长年的单调的办公室工作使父亲疏远社会，自从他妻子去世以来，他更是心情恶劣，固执地沉默寡言，一般老年人常以此隐藏他们身体上的病痛。

在这些单调的夜晚，埃丽卡也多半沉默。她感觉到，这几个小时的灰色情绪，像风雨欲来时密布的乌云，是难以抗争的。何况她也大疲乏了，没有精力去抗争。白天那折磨人的工作，一个小时又一个小时地催促着她，强迫她一刻不停地温顺地去忍受不谐和的音响、试探性的和弦以及无音乐天赋者的粗暴。这弄得她昏昏沉沉，急需休息，于无言中让受过白昼暴力压抑的全部感觉流散。她乐于沉湎在这些醒着的梦境里，一种几乎是过度兴奋的羞耻感，不允许她哪怕只向他人暗示一下她的心灵体验，即使在没有说出口的话语压力下，她的心灵也在颤动，仿佛在熟透的果实重压下颤悠着的一根果树枝条。只有两片苍白的薄嘴唇周围难以察觉的轻微牵动，泄露了她心中的斗争和一种难以抑制的渴望，它不想由话语来表达，仅仅有时在紧闭的嘴唇周围，添上一阵狂乱的颤动，仿佛是由突然抽泣引起的。

他们很快用毕晚餐。父亲站起来，简短地道了声晚安，就回到他的房间抽烟斗去了。在这家人家，天天如此，甚至最漫不经心的活动也石化成了一成不变的习惯。那安奈特，她的姐姐，一如往常取来她的针线活，由于近视，使劲躬身向前，凑着灯光，动手刺绣。

埃丽卡走进她的房间，慢慢脱下衣服。这一天，时间还很早。平常她习惯于读书读到深夜，或者倚在窗边，沉浸在一种甜蜜的感觉中，从高处俯视沐浴在银色月光中的屋顶。她从未有过朝一定的目标努力的明确想法，只有

[①] 本篇最初于一九〇四年在柏林埃贡·弗莱歇尔图书公司出版的小说集《埃丽卡·埃瓦尔德的恋爱》中发表。

[②] 巴贝·多雷维耶（1808—1898），法国作家。

一种不确定的感觉，一种爱好，爱好辉映在成千块玻璃窗上——在那些玻璃窗后面，隐藏着生活的奥秘——的月光的闪烁不定，似电光一闪即逝轻轻流动。但是，她今天感觉到一种温柔的虚弱，一种幸福的沉重，渴望着由柔软、温暖贴身的床垫来承受。一种昏昏欲睡之意，这无非是渴望甜蜜的、幸福的梦，这睡意潜入她的肢体，像使人慢慢冷却和麻醉的毒药。她振作了一下，几乎是忙不迭地脱去身上最后一件衣裳，灭了蜡烛。只需一眨眼的工夫——接着，她便在床上舒展开了身子……

对白天的幸福回忆，像迅疾的皮影戏，再次摇曳而过。今天，她去过他那里。他们再次一道为他们的音乐会排练，他拉小提琴，她弹伴奏。接着他为她弹奏肖邦[①]，无词叙事曲。接着，他向她讲了温柔动听的话，许多动听的话！

图像越来越迅疾地掠过，把她领到家里，返回她自身，重又离去，进入既往，回到她和他初次相识的那一天。接着，图像冲出时间和经历的狭小范围，越来越纷乱。埃丽卡听到隔壁房里她姐姐上床的声响。她产生了一个疯狂的、奇特的念头，似乎他曾邀请她去他家里。一道快活的、傲慢的微笑无力地从她唇上掠过，但她的睡意已经大浓了。几分钟后，安稳的睡眠把她带入幸福的梦乡。

醒来时，她发现床上有一张明信片。寥寥数语，像是写给陌生人的，笔迹坚定有力。但是，埃丽卡偏觉得这几句话是礼物和幸福，因为毕竟是他写的，她喜欢从无足轻重的和不显眼的事情中引出对一大堆实际会发生的事情的预感。对她而言，这种爱情不仅应当变成一道柔和的光辉，围绕着每个事物发光并把它照亮，这种使一切升华的感觉还应当深人事物的内部，从一切无生命和无灵魂的东西内部燃遍全身，从里向外发出微光。从少年时代起，她那阴暗的恐惧感和矜持的孤独感就已经教会她，不把事物看作是冷冰冰的和无生命的，而是视作缄默无语的朋友，可以向听从她的这种朋友吐露秘密和柔情。书本和图画，风景和乐曲同她说话，她还保持着儿童的想象力，在画出的形体和没有灵魂的事物中看到快活地活动着的、五光十色的现实，在爱情朝她走来之前，这是她孤独的节日和幸福。

所以，明信片上有限的黑色笔迹对她来说也就成了一个事件。她读着那几句话，就像他平常同她说话那样，他那柔软而富有音乐性的声音突出重音，她试图在她的名字上加上隐秘的甜蜜魅力，惟有柔情的语言才能赋予的魅力。由于她的家人的缘故，这寥寥数语是以冷淡且几乎充满敬意的形式写成的，她在其中细心谛听隐隐鸣响的爱恋的弦外之音，她那么缓慢地梦幻般地拼读出那几行字，以至读后几乎忘了官写些什么。明信片的内容并非无关紧要。他想告诉她，他们计划中的星期天郊游能否成行。还有几句不怎么重要的话，是关于他们早就谈过的一次音乐会上一齐出场的事。之后就是友好问候，匆匆签名。可她却把那几行字翻来覆去读了又读，以为听到了包含在字里行间的强有力的催促，其实那不过是她自身感觉的回响罢了。

不久，这爱便向着埃丽卡·埃瓦尔德走来，把第一道光辉送进她那苍白平淡的少女生活。她的故事是平静的，平凡的。

他们在一个社交聚会上相识。她在那里教钢琴，她的谨慎和她的优雅风度使她深受全家喜爱，他们把她视为女友。他应邀去那里演奏，作为 pièce de

---

[①] 肖邦（1810—1849），波兰钢琴家和作曲家。

résistence[①]，因为他虽很年轻，却已是很有名气的小提琴演奏家了。

事实证明，那天的情形使他们很容易互相理解。人们请他演奏，由她伴奏几乎是理所当然的。这时他首先注意到她，因为她对他的意向理解得那么深刻，使他立时感到她的气质文雅而真挚。他们的演奏激起暴风雨般的掌声，掌声未落，他就向她提议一起叙谈一会儿。她轻轻颔首，轻得无人觉察。

可是没能谈成。人们没那么快让他们俩自由，他只能偷偷瞥一眼她那过于苗条柔软的身躯，接受她那深色眼睛传递的一个胆怯惊异的问候。她的话淹没在人们没完没了的老生常谈和客套话里，接着又有新的人来，又有上百种别的事分心，她差点儿忘了约定的事了。但当一切完毕，她告辞时，他突然站在她身旁，用他那柔和而含蓄的嗓音问她可否送她回家。霎时间，她觉得束手无策；接着她婉拒他的好意，但她说得那么笨拙，他的意愿终于轻易得以实现。

她住在城郊相当远的地方，在月光皎洁的冬夜，那是一段很长的路。有一段时间两个人默默无言。这并非由于笨拙，而是受过良好教育的人没有把握时的顾虑，惟恐用平庸乏味的话开始一次交谈。后来还是他先开口，谈他们一起演奏的那首乐曲，谈艺术。不过这只是个开头，只是一条通向她的心灵的路。因为他知道，一切在艺术中放手挥霍他们的最后宝藏，把他们的感情全部融汇到音乐的美里面去的人们，他们在生活中是严肃的，封闭的，只为理解者敞开心扉。她确实也在谈她关于艺术创作和再创作的观点时，对他谈了许许多多隐秘的内心经历，很多是她从未对任何人谈过的，有些是她本人至今尚未意识到的。一直到后来他和她更亲近，成为她的男友和知心人的时候，她仍然不明白自己当时何以竟能抛开那素来近乎惊惧的矜持。因为在她的心目中，一个艺术家、创造者好比永远不出现在生活中、而只活在远方的伟人，超凡脱俗，不可企及。对这样的大行家、大好人是不该隐瞒什么的。迄今为止进入她的生活圈子的，只是一些纯朴的人，他们像学校里的作业一样可以被分析、被计算，对这些抱有偏见的保守的卫道者们，她觉得陌生，而且近乎畏惧，而且那天晚上是这样宁静明亮的夜。在这样寂然无声的夜里，两人并肩而行，既无人听，亦无人打扰，房舍屋宇的暗影落在话语上，声音没有回响便在静谧中飘逝，这时你会感觉十分亲切，仿佛自己在跟自己说话。这时侯，淹没在白昼的匆忙纷扰中未曾听见、晚间的寂静方使之轻轻跃动的思想在心灵深处苏醒；于是思想几乎不由自主地化为话语。

寂寞冬夜里的长途步行使他们彼此接近。他们伸出手来道别时，她那苍白冰凉的手指长时间一动不动地留在他有力的手里，像被遗忘了似的。他们像老朋友一样分手了。

这年冬天，他们时常见面。起初是偶遇，随即变成约会。这个有意思的少女，她所有的特质和奇异之处都令他兴奋，他欣赏她的心灵高尚的含蓄，这心灵只对他一人敞开，如一个受惊的孩童，畏缩地卧在他的脚下。他爱她的千百重细腻情怀，爱她的感觉的质朴力量，凡是美的，它都驯顺地迎向它而搏动，为了不破坏自己纯净深沉的享受，又在陌生的眼睛面前隐匿起来。可是他那么充分、那么着迷地在别人身上感受到的这些温柔真挚的情感，却是他自己感到陌生的。从青春年少时起，他还是个半大孩子的时侯，就被女

---

① 法文：一餐的主菜。此处意谓聚会中最重要的节目。 ①法文：一餐的主菜。此处意谓聚会中最重要的节目。

人们视为艺术家，被她们过分溺爱，被他们引诱，在一种纯粹的精神恋爱中得到满足；他对女子心态太少体验，对青年男于的心情也缺乏了解，因为中学生恋爱那种朦朦胧胧、无所欲求的甜蜜从来不曾悄然进入他早熟的生活。他极富激情，同时又自命不凡，总是怀着狂暴的渴望，追 求最后的感官满足，然后在那里淌血。他了解自己，每一次都为击败自己的软弱而蔑视自己，这种迅速的满足每次都使他感到厌恶，但他无力抗御，因为激情和情欲驱动他的生活和艺术。他技艺惘熟、出神入化的演奏也植根于这强健的激情奔放的阳刚气概；他那狂热奔放而又甜美的弓怯把恍若忧悒的睡美人的轻轻呼吸一般的情调表达得淋漓尽致。他善于以扣人心弦的威力令人倾倒，在这威力后面总是隐匿着一种轻微的惊恐。

她对他的爱恋也是这么惊恐和顺从。在长年独处中她的梦幻影像获得了某种真实，她爱他身上的她这些梦幻影像，她尊敬他所体现的艺术家气质，因为她怀有少女的信念，以为一个艺术家的生活方式也必是庄重尊严的。她有时以一种陌生的没有性感的目光凝视他，如同凝视一幅奇异的图画，想从画中感觉到熟识的特征，她的倾诉像是说给一个告解座神甫听的。她不曾想到生活，因为她从不知生活为何，而只是经历过它，如同做个靠不住的梦。因此，她对将来没有丝毫惊恐不安，她相信这没有性感的充满敬意的恋爱会继续发出温柔而幸福的鸣响，它会使她对她的艺术的美和真挚纯洁抱有信心。

跟他在一起的时候，有时她为根本没有说话的需要而大吃一惊。他拉提琴或者沉默不语，她坐着梦想，只觉得当他说话或望着她时，她的梦境越来越明亮。一切声音都渐次消失，再没有狂乱的噪音从白昼挤迫过来，惟有寂静、缄默和节日的银铃声在心的深处。于是在她心中颤抖着对温情的渴望和对她原本害怕的悄悄情话的期待。她顶感到自己完全对他着了迷，他能以他的艺术控制她，用他诱人的音响予人痛苦，发出欢呼；她觉得自己面对他的演奏无力抗拒，说不出来的贫困，因为她什么也不能给予，而只是接受，张开颤抖的双手向他乞讨。

她一周中要去他那儿几次，这已成了无法改变的习惯。起先是为同台演出的音乐会排练，但是不久，这有限的几小时就成为绝对不可缺少的了。她对他们日益亲密的友情所包含的危险毫无预感，而听任心灵在他面前失去最后的矜持，把他作为她惟一的男友向他袒露最最隐蔽的秘密。她在热切的、近乎梦幻的叙述时，他躺在她脚下听着，她往往根本没注意到他的手越来越激动地把她的双手紧握，有时嘴唇火热地吻她的手指。她也没有意识到他时常用提琴急迫的渴求音调向她倾诉，因为她总是在音乐中寻找她自己和她的梦。对于许多至今她不敢大声道出的事物，这段时间于她是逃避和解脱，仅此而已。她只知道这样静静的一小时给她单调乏味的辛苦工作的白天带来许多光辉，给她的黑夜带来一道亮光。她只想静静地幸福地呆着，别无他求；她只求一份丰富的宁静，她可逃入其中，一如奔向祭坛。

但她十分小心，不公然显示她的幸福；在别人面前，她常隐藏最纯净的幸福的微笑，使劲地紧闭双唇，仿佛强忍住猛烈的抽泣。因为她要保存她的体验不让别人的目光触及，犹如保存一件能看出上百种奥妙的艺术品，不让它随着一声惊叫破碎在粗大笨拙的手指中。她围绕她的幸福，她的生活，构筑冷淡的、用滥了的日常话语，使那艺术品可以经过许多人的手而不致被损坏，不致破碎成毫无价值的碎片。

郊游前的星期六晚上，她又去看望他。敲门时她有一种奇异的惊恐不安的感觉。每次去他那儿，她总是那么惊恐，惊俱之感越来越强烈，直至他同她在一起。但她不必久等。他很快就开门，领她到他的书房，小心而风度潇洒地帮她脱下春季外衣，恭恭敬敬地用嘴唇吻过她那美丽的脉络纤细的手。随后他们一起在书桌旁光线暗淡的天鹅绒小沙发上落坐。

室内已经昏暗。外边，天上的云在晚风中匆匆追逐，它们的阴影使昏暗的暮色愈见浓郁。他问，是否要他点灯。她不要。不再能辨识而只能感知的暗淡甜蜜的光线以其柔和的优郁使她感到亲切。她静静坐着。还能清楚地看见房间里雅致的家具陈设，摆着青铜头像的豪华写字台，右边一个雕花的小提琴架，在透过玻璃窗照进淡淡亮光的一角天空的映衬下，它的轮廓十分清晰。一只钟表在什么地方发出沉重的、准确的滴答声，仿佛是无情的时间严厉的足音。除此之外，寂静无声。只有他的被遗忘的香烟的几缕淡淡的青烟均匀地升入暗处。从敞什的窗户向他们吹来一阵和煦的春风。

他们闲聊。起先是一个微笑和讲述，但他们的话在迫人的黑暗中越来越沉重。他谈到新创作的一支曲子，一首恋歌，最近他在一个村庄听到的几段朴素忧郁的民歌。那是几个姑娘结束了一天的工作，她们的歌声从远处传来，他无法听清楚歌词，只听出曲调中柔和深沉的思念之情。昨天那旋律又在他心中苏醒，夜深时，他写成了一首歌。

她没说什么，只凝视着她。他明白她的请求。他默默走向窗畔，取下小提琴。轻轻地，他的歌开始了。

在他身后，天色又渐渐变亮了。晚霞似火，紫光辉映。渐渐暗淡下去的变得更饱和的明亮的光开始再度照亮房间。

他以神奇的力量奏出这支寂寞的歌，自己全身心都融入了它的音响。他也忘却了他的歌，只剩下表现无穷思念的不为人知的民歌旋律，在他的全部变奏中反反复复呢喃着、哭泣着、呼唤着。他什么也不再想，他的思绪在远方并且纷乱，只有他的心灵以江河奔腾般的情感在塑造音响，并赋予它这些情感。狭窄昏暗的房间充盈着美……红云已成沉重的黑影，琴声犹未上息。他早已忘了他只是为了赞美她才拉这首歌的；他的全部热情，对世上所有妇女的爱，对美的化身的爱，在震颤于幸福的炽热情感的琴弦中苏醒了。他一再将情感推向新的高度，透着更狂暴的威力，但从未获致幸福的完成，即便在最奔放无羁之时也总是只有渴望，呻吟着的和欢呼的渴望。他继续拉下去，犹如向着某一个和弦，向着一个他无法得到的终止乐曲的和弦转变。

突然，他停下来……埃丽卡瘫软在沙发上，方才一阵闷声的神经质抽泣，使她在极度兴奋之中有飘然上升之感，如被乐音吸引。她那脆弱而敏感的神经一向抵挡不住有强烈感染力的音乐的魔力，听到忧伤的旋律她会哭泣。这首歌以它那迫切的、强烈刺激性的期待在她的心中激起所有的感情，使她的神经处于可怕的极度紧张之中。她觉得这种压抑的思念如同痛楚，她感到在这被束缚的痛苦重压下似乎非放声大叫不可，可她又不能这么做。只能在一阵突发的啜泣中缓解她肉体的过分激动。

他在她身边跪下，设法让她平静下来。他轻轻吻她的手。但她仍然在颤抖，有时手指猛然抖动，如被电击。他亲切地同她说话。她没听见。这时他变得越来越深情，说着火热的话，吻她的手指、她的手，吻她颤动的嘴，她的嘴无意识地在他的唇下战栗。他的吻越来越急切，其间他说了些温柔的情话，越来越狂热，越来越迫切地搂着她。

她从半梦幻状态猛然清醒，几乎怒气冲冲地把他推开。他大吃一惊，不由自主地站起来。她静静地呆了片刻，像是为了使自己记起发生的一切；接着，她用不安的目光和沙哑的嗓音结结巴巴地要他原谅她，说她时常会有这种神经质的发作，说音乐让她太激动了。

出现了一会儿难堪的沉默。他不敢回答什么，因为他担心自己刚才扮演了一个卑鄙的角色。

她接着说，现在她得走了，已经是时候了，家里的人早就在等她回去了。说着，她就去拿她的上衣。他觉得她的声音冷淡，几乎冷若冰霜。

他还想说点什么，可是在刚才如醉如痴的狂热时刻对她说了那些话之后，一切都显得十分可笑。他默不作声，毕恭毕敬地把她送到门口。直至吻她的手道别时，他才犹犹豫豫地问：“那明天呢？”

“像我们约定的那样。我想不变吧？”

“当然。”

他为她不理会他的举止而欢喜、而感动，并且欣赏她那种细心的矜持，丝毫不露痕迹地原谅了他。他们匆匆说了一句告别的话，之后，门闷声关上。

星期天早晨天色有点阴沉、忧郁。浓重的晨雾把它灰色的密眼网罩在城市上空，像透过细微的缝隙，让细细的雨丝飘落在街上。但是昏暗的网里很快就开始闪耀光芒，仿佛里面盛着一顶沉甸甸的、越来越光辉灿烂的金色王冠。终于这混浊的织物在光明的重压下破碎了，一轮鲜活的春天的太阳喷薄而出，她那青春的面庞千姿百态地映照在晶亮的窗玻璃和潮湿的屋顶上，映照在闪光的水塘、发出柔和反光的教堂塔楼圆顶和探头外望的人们爽朗愉快的目光中。

下午，街上已是一片熙熙攘攘的星期天的热闹景象。嘎嘎响着驶过的车辆敲打出快活的旋律，可麻雀们比谁都叫得响亮，它们在电线上比赛喊叫，在这一片喧闹杂沓之中还响起有轨电车尖利刺耳的信号声。在主要街道上，人的大潮涌向佩里费里，犹如深色的海洋，但里面有一道明亮的、发光的闪电，那是鲜嫩的颜色，是人们第一次有勇气穿着走到户外的春季服装。在这一切之上的是太阳，温暖的倾泻光明的春天的太阳，把万物照耀得晶莹明亮。

埃丽卡快乐地走着，她挽着他的胳膊，走得很轻松，愉快。她真想跳起舞，或者像个小孩子那样嬉耍玩闹。她的衣着简单、合身，头发挽起来，完全是一副孩子和少女模样，而往常她的头发像暴风雨前的云低低地沉重地遮住额头。她的欢快之情溢于言表，真实无伪，不久他也就不再板着面孔了。

他们很快便放弃原先要去普拉特尔公园的决定，因为他们害怕星期天乱哄哄、刺耳、嘈杂的声音打破那座秀美的公园的肃穆宁静。他们的普拉特尔公园，是极老的栗子树、保养得很好的宽阔的林荫道，是可以极目远眺毗连着苍郁的森林的广阔的河谷草地，是阳光下闪闪发光的明亮的草坪，这一切对呼吸、呻吟在咫尺之外的百万人口的大城市毫无所知。可是在节假日，这魔力不见了。它躲开了川流不息的人群。

他提议往德布林方向走，到那个有特色的可爱去处后面很远的地方，那里亲切宜人的白色小屋从漂亮的花园草木蓊郁的环抱中闪射出媚人的亮光。他知道那里有几条饶有情趣的幽径，穿过洒满金合欢花的狭窄林荫道通向广阔的田野。今天他们就这样走。他们来到那个很有几分假日宁静平和的田园风光的宁静去处，步行途中，假日的宁静祥和始终伴随着他们，如温婉而无

法触及的清香。有时他们凝眸相望，感到他们的缄默内涵何其丰富，包容了生机盎然的春天的全部幸福喜悦的感觉，并使之扩大。庄稼还没长高，一片青绿。可是温暖慷慨的土地令人愉悦的香气朝他们迎面扑来，有如吉祥的问候。远处是卡伦山和列欧帕特山，陡峭的岩壁从山上古老的小教堂一直延伸到多瑙河畔。在这中间是大片富饶的土地，大多仍呈褐色，尚未耕作，期待着播种。但其中一些正方形土地上已有黄色的将熟的庄稼，在深色的大地上十分显眼，像披在一个从事艰苦劳作的劳动者晒成褐色、充满力量的肢体上的破布片。春天的晴朗天空像蓝色的弧线张开在田野上方，灵巧的燕子卿卿喳喳欢呼着冲它飞去。

他们走在一条原来就有的宽阔的金合欢树林荫道上，他告诉她这就是当年贝多芬爱走的那条路，他的许多最深刻的创作就是在这里散步时获得最初的灵感的。这名字顿时令他们肃然起敬。他们想到他的音乐，那在许多幸福的时光使他们的生活更加充实、更加真诚的音乐。因为想起了他，他们心目中一切都显得更有意义、更加伟大。以前他们只看见令人心旷神怡的风景，此时他们感受到了山川的壮丽，太阳晒热的孕育丰硕果实的大地，散发出作为春天神秘象征的浓重香气。

他们的路穿过田野。埃丽卡一边走着，手指掠过未熟的颗粒，有时一根茎在她手下折断，她也浑然不觉。他们之间的缄默使她产生奇特而深刻的思想，她沉浸在这些思想中，如同做梦一般。温柔而又神秘的爱的感情在她的心中醒来，但她所想的，不是和她比肩同行的他，而是在她周围存在的、活着的一切：在风中轻轻摇摆的麦粒，获得工作和幸福的人们，她想着那些在高空竟逐的燕子，下边远处烟笼雾罩的城市，她像一个兴高采烈、蹦蹦跳跳冲出门外，到柔和地洒下的阳光中去的孩子，心中再度感觉到了春天的包容万物的威力。

他们在草地上和庄稼地里走了很长时间。下午将尽了。还没到晚上，但明亮晃眼的光线渐渐过渡到一种柔和清淡的昏暗，宣告夜晚的临近，空气中颤抖着一种轻淡的玫瑰色调。埃丽卡有点累了，为了稍事休息，也出于好奇，他们走进路边一家小饭店，随即听到里面传出快活的杂乱的人声。他们在花园坐下。邻近几张桌旁坐着来自城郊的几个家庭，家境颇好的人家，怡然自得的神情，响亮自然的嗓音，他们是按照维也纳人的方式来作星期天郊游的。背后的一个园亭里有几个乐师，大约三四个吧，这些人只有星期天才在屋顶下奏乐，其余日子就在城里沿街乞讨。他们翻来覆去奏的几支古老的民歌曲调倒奏得颇好，一奏起特别轻快又广为人知的“流行歌曲”，所有的人便连忙拉开嗓子，大声跟着旋律唱。这里一切都那么无拘无束，舒适快意，不使任何人感到受辱。

埃丽卡隔着桌子向他偷偷微笑示意，她很喜欢这些单纯朴实的人们及其无需隐藏的简单朴素的感情和欲望。她喜爱不因别人的伤痛而受影响的愉快的乡间情调。

饭店老板，一个性情愉快的矮胖男子，面带和蔼的微笑来到桌旁。他觉得这位客人是个更高贵的男子，要亲自侍候他。他问可否给他送葡萄酒来，得到肯定的回答后，他又询问新娘小姐是否也要点什么。

埃丽卡脸涨得血红，一时不知如何回答。随后她只迷惘地点了点头。她的“新郎”坐在对面，她虽没望着他，也感觉到了他那正在欣赏她的迷惘的含笑目光。她感到很羞愧，因了并非有意的张冠李戴，自己显得那么拙笨，

但她再也摆脱不掉尴尬的感觉。她的情绪一下子被破坏了，现在她才觉出这些人唱得那么支离破碎，那么呆板、单调，现在她才听到在狂野的欢乐中拉大嗓门跟着哼唱的啤酒男低音难听的粗暴吼叫和胡闹。她恨不得拔腿走掉。

就在此时，提琴手开始拉了奇异的几拍。他以柔和甜美的音调奏起约翰·施特劳斯[①]的一首华尔兹舞曲，其他人顺从地奏起这温柔亲切的旋律。埃丽卡又吃了一惊，音乐对她的心灵具有何等的威力，因为她的心里一下于又充满轻快、荡漾、漂浮之感。甜美的旋律使她低声跟着哼起她并不熟悉的歌词，她自己却完全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她只觉得一切又都美好而愉快。她又感觉春天的如花开放和她自己的欲歌欲舞的心。

华尔兹结束时，他站起来，离席而去。她欣然随他离去，因为她立即理解他的意图，不让旋律感人的力量和充满阳光的深情受到空虚无聊的流行小调的破坏。他们还走那条幽美的路回城。

太阳已经下山了，山的边缘后面，柔细的呈奇异的玫瑰色的光之溪流透过被照成金黄色的树木漏下山谷。这是十分奇妙的景象。天边一片淡红色的光照，犹如远方的火光，下边深处呈圆弧形笼罩在城市上空的水汽烟雾，在光线强烈的色彩映照下像一只紫色的球。薄暮中一切声响渐渐融为一片谐音：远处传来郊游者归途的歌声，一只口琴的伴奏声，越来越响亮的蟋蟀鸣声，呼啸声、飒飒声、低语声，这些声响在所有叶子中，在所有树枝中喃喃低语，甚至似乎也在空气中嗡嗡鸣叫。

突然，在她庄重的近乎虔诚的缄默中蓦地响起他的声音：“ 埃丽卡，真可笑，老板称您是我的新娘。 ”

接着是一声笑，吃力的勉强的笑。

埃丽卡从她的幻梦中惊醒。他要于什么？她觉得他要开始一次谈话，要强迫她交谈。她害怕，一种愚蠢的、没有意义的神秘的恐惧。她没有答话。

“ 不是吗，不是很可笑吗？那会儿您的脸那么红！ ”

她朝他望去，想看清他的面部表情。他想嘲笑她吗？——不！他神情严肃，根本没在注视她。他这么说并没有什么用意。但他要得到一句回答。直至此时，她才感觉到刚才他说这话像是被迫的；像是为了开个头。她感到那么害怕，而她不知道这是为什么。可她总得说点什么，他正等着呢。

“ 我不觉得可笑，我觉得尴尬。我生来不大爱开玩笑。 ”她口气严厉，差不多像在生气。

两人再度沉默。但这已不再像先前那样是共同享受幸福喜悦的寂静，不再是对尚未产生的感觉的感应性预感和把握，而是一种沉重的阴暗的缄默，是对某种有威胁性、有逼迫感的东西的隐瞒。她忽然对他的爱怀有恐惧，害怕它像她遇到过的每一种幸福那样也变得那么痛苦，令入惟淬，像那些她曾伏在上面哭泣的优伤而缠绵的书，那些又确实是她最喜爱的书，像《特里斯当与伊瑟》[①]里的音响潮水中灼热的波浪，它们意味着她的至高无上的极乐幸福，同时又折磨她如同一阵疼痛。这缄默越来越压迫她，变成一片昏暗的深重的雾，令人痛楚地罩上她的眼睛。逐渐逐渐地，她才摆脱她的惊恐，她要作个了断，要问他个明白。

“ 我觉得，您好像有话要对我说，您怎么啦？ ”

[①] 约翰·施特劳斯（1825—1899），奥地利作曲家。

[①] 指德国作曲家瓦格纳（1813—1883）创作的一部音乐剧。

他静静地呆了一会儿。然后，深色的眼睛一动不动地凝视她。他想了想，再一次望着她，更深沉，更坚定，他的声音异样饱满而且音调悦耳。

“很长时间我自己也不知道。不久前我才知道。我……思念您。”

埃丽卡战栗了。她原已把目光投向地面，但她感觉他正看着她，深沉地，询问地，锐利地。于是她想到最近那一次她在他那儿，他吻她的情景。当时她对他什么话也没说，但她的心猛然苏醒，她不知道自己是愤怒，还是羞怯。往常她听他拉那么热烈的充满激情的歌曲时感到的惊惧又攫住了她，那是深不可测的快乐的恐惧和无穷尽的极乐幸福。现在会有什么事发生呢？啊，上帝，啊，上帝！……她觉得他还要继续说下去，她渴望他说下去，又感到害怕。她不想听。她想要看田野，是的，想看暮色、美丽的夜晚。只是什么也不想听，什么也不听。就想望一眼城市和它那深色的雾，城市和田野。还有这上边的云彩……云，它们在天上飘得多快！天上只剩凡朵云了。一朵……两朵……三朵……四朵……五朵……对，五朵云……不！只有四朵！……四朵……

可是这时他开始说了。

“很长时间我害怕自己的热情，埃丽卡！我总有个顶感，感到它会来，又一直不愿相信。现在它来了。我知道，从上次您在我家时起，从昨天起。”

他沉默了一会儿，深深吸一口气。

“而这……这使我感到悲哀，无限悲哀。我知道我不能娶您，我知道，那会毁了我的艺术。这一点，别人无法理解……您会理解的，我亲爱的，亲爱的埃丽卡。只有一个艺术家能够理解这一点，而您有一个丰富的，无限丰富的艺术家灵魂。您也很聪明。我们再也不能这样继续来往……必须结束……”

他停下。埃丽卡觉得他后还没说完。她恨不得乞讨般地跪倒在他面前，求他现在别再继续说下去。……此时她什么也不想听，什么也不想理解。……不，她不想……心中惊恐，她又开始数云朵……

可是云已经都飘走了。……不，那儿还有一朵……一朵云，最后的云，还是玫瑰色的，像一只骄傲的天鹅，在暗淡无光的河中漂游而下……她怎么会忽然想起这画面？她不知道……。她的思想越来越紊乱。她觉得她只愿想那朵云……。它已经飘走了，飘到山那边去了……她觉得她的整个心儿都依恋着它，恨不能张开双手把它接住，可是它走了……它迅跑，越跑越快，越来越快……现在……现在它消失了……于是埃丽卡又听见了他那清楚的不容更改的话语，在这些话语下面她的心在盲目的恐惧中颤抖。

“我不知道你是不是很了解我。我想你不，我总是认为，你高估我了。我不是大人物，我不属于那些人，那些……那些怀有自我满足感、站在生活之上的人。我想做那种人，宁愿是那种人，但我不是。我附着在生活上，充其量无非是个爱什么就想要什么的人。我不过如此，像一切男人一样，倘若我爱一个女子，我不仅尊敬她，我……我还要她……我不和别人一块儿欺骗你。我不愿你瞧不起我。我大爱你了，不能……”

埃丽卡脸色煞白。她现在才明白他是什么意思，她奇怪自己先前何以竟未想到这一点。她一下子又恢复了平静。要来的一切都已经来了。

她想说几句拒绝的话，但说不出口。他说到温柔的“你”字时的情深意切使她感到奇妙的陶醉。她又感受到她多么爱他；这意识突然来到她心里，如重新归来的一个被遗忘的词。她也感到她很难失去他，有多少神秘的力量

把她和他联系在一起啊。对于她，一切都像一场梦……

他继续说着，他的嗓音变得像爱抚一样温柔。她感觉他的手在她温软的手指里。

“ 我不知道你是否爱过我，是否像我现在爱你这么爱过我。那是最后的奉献和对一切小事的彻底忘却，那是只知赠予，对任何事情都不拒之门外的最神圣的爱情，我只相信为爱情作出牺牲的爱情……可是现在，一切都完了。但我对你的爱并不因此稍减…… ”

埃丽卡似己心醉神迷，全身一阵轻微的寒战。她只知道，她本来会失去他。还知道她高高地站在生活之上。一切都那么遥远，那么遥远。山谷之上是夜晚的寂静及柔和庄重，城市在远处，它的喧闹及其令人忆起现实的一切都在远处。她感到自己在阳光灿烂的高山之巅，高高地远离一切丑陋和卑微渺小，怀着她那乐于牺牲的、自由的。慷慨施舍的爱，她那奉献幸福的快乐的力量。她的心中再无思想，再没有聪明的算计和得失的考虑，只有情感，欢呼的、她从未体验过的汹涌澎湃的情感。这情绪征服了她和她本来的意愿。于是她轻声地朴素他说：

“ 我在世上，除了你没有别的人了。我要使你幸福。 ”

她对他这么讲的时侯，已无丝毫羞涩。她只知道，她一句话就能给予人许多许多幸福，她只看到他闪亮的眼睛和眼睛里感激的光辉。

于是他默默怀着敬畏之情俯身吻她的嘴唇。

“ 我对你从不怀疑。 ”

然后他们沿着那条下坡路，向着城市走回家。

他们慢慢又回到厌倦了白昼的暗淡的城市，埃丽卡觉得她仿佛从一个极幸福的梦中闪光的冰川，一脚踩进艰辛、寒冷、无情的生活里。她带着陌生而惊恐的目光踏上充满讨厌的噪音和烟尘的雾气弥漫的城郊街巷；一种痛苦的荒凉之感向她袭来。在她头顶上黑黝黝挤在一起的冒烟的房屋使她感到心情沉重，那是日常生活的一个阴暗的象征，它以不顾一切的威胁性力量挤压进她的命运，要把它压碎。

他突然向她说一句情话，她几乎吓坏了，她惊讶自己差点儿忘记那充满柔情的几分钟和自己的承诺。在那沉闷得使人透不过气来的郊区，曾秀发她一时间感情激荡，陶然沉醉的一切，在她眼里忽然变得如此陌生。她小心翼翼地从侧面望他，他的额头有力地皱着，嘴角周围布着一个自信的人的平静，他的面部表情透着不折不挠、自鸣得意的男子气概。哪儿都看不出往常使他的力量化为优美和谐的淡淡的忧郁，而只有凯旋的严厉，那还兴许是隐藏的情欲。埃丽卡慢慢转过目光……她从未感到他像这一刻那么陌生，那么遥远。

突然，她感到恐惧，疯狂的、不可抑制的恐惧！千万种惊慌的声音一下子在她心中一齐醒来，告诫着，喧闹着，一个声音压倒另一个声音。现在要来的会是什么？她只有模糊的感觉，因为她不敢再想下去。她心中的一切都在愤怒反对一分钟的软弱从她那里夺去的诺言，她火热的羞愧烧的着，像一处伤口。此时她在内心深处感到自己确实从来不曾有过欲念，她不渴望拥有男人，对粗暴的强迫的力量惟有厌恶。在这一瞬间，她只感到恶心，她目光所及的一切，都变得阴森黑暗，具有一种丑恶的下流的意味：他对她的胳膊的轻轻按压，在雾中出现又消失的情侣，她路过时偶然投到她身上的每一道目光。她的血液明确而愤怒地敲击着她疼痛的太阳穴。

她一下子意识到她那在失望下颤抖的恋爱的深沉痛楚，好像受罚挨打一

般。迄今为止发生的一切，注定还会成为经历。男人的情欲谋杀少女温柔的爱和她最神圣的颤栗。那像在昏暗的上方微光闪烁的暮云一般的幸福，如今已经破碎，黑夜开始升起，漆黑而沉重地，带着威胁的、充满苦难的寂静和无情的缄默……

她的两脚几乎不愿再继续向前走了。她注意到他走的是去他寓所的那条路，心中感到不快，决心向他道出一切：说她的爱与他的迥然不同，说她许下那诺言时，她的情绪受到神经质感受的强烈影响，而现在她心中的一切都在反抗这未经深思熟虑的恋爱场面。但这些话没有声音，只有阴暗的逼迫感折磨和摧残她的灵魂，而并未使它得到解放。阴暗、惊恐的回忆犹如带着黑色暗影的翅膀掠过她脑际。一个回忆一再出现，一个奇特而又平凡的故事，一个同她一道上学的少女的故事。她曾委身于一个男子；被他抛弃后非常气愤，为了报复，便委身另一男子，后来又有别的男人——她自己也不明白为什么。一想到这姑娘，埃丽卡就不寒而栗，恋爱像昏天黑地的暴风雨贯穿她的生活；她心中强烈的抗拒，比起初次面临将发生前所未知之事时感到惊恐的少女的羞怯犹有过之，这是一个娇柔而怯弱的灵魂，它害怕喧闹的生活的粗暴丑恶。

可是，挽着胳膊并肩而行的两个人之间却冷漠而生硬地保持沉默。埃丽卡很想把自己的胳膊挪开，可是她的四肢仿佛失去了每一种活动能力，只剩下两只脚梦幻般地以同样的步子向前移动。她的思想越来越混乱，像乱纷纷射出的炽热的箭，带着灼热的小倒钩直钻进她脑中。脑子里又越来越密实地覆盖上无力的恐惧和绝望屈从的黑云。她的双唇一再重复一个祈求，但愿现在一切全都突然成为过去，化为巨大而神秘的无痛苦的子虚乌有，不必感觉和思考，直截了当地立即停止，犹如摆脱一场噩梦的苏醒……

他突然停下脚步。

她倏然一惊。他们到了他住的房子门前。她的心有一分钟停顿，静静地，一动不动。接着又跳起来，因恐惧而急速猛烈地突突直跳，越跳越快。

他对她说了几句亲爱甜蜜的话。这一瞬间，她又有几分喜欢他，他说得那么热情恳切、关心体贴。但当他更紧地捉住她的手臂，满含柔情蜜意地挤了一下她那毫不抗拒的身躯，那年深日久的神秘的恐惧又抬起头来，她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迷惘，更加惧怕。她感到仿佛她心里的声音必须突然释放出来，向他大声乞求，求他放了她；然而她的喉咙哑然无声，它闭锁着。她半无意识地倚在他的臂上走过阴沉的大门，心中充满对不可避免之事感到的痛楚，它是那么深沉，人们已不再觉得它是痛苦。

他们走上一个光线暗淡的螺旋形楼梯。她感觉到阴冷的有霉味的地下室空气，看见黄色的颤抖的煤气灯在凉爽的微风中震颤。每踏上一个梯级，她都感觉所有那些画面统统从她面前滑过，像即将入睡前的想象，匆匆而来却又鲜明锐利，刻骨铭心却又稍纵即逝。现在他们站在过道。她知道，在他房门前……

他在前面走，松开她的胳膊。

“等会儿，埃丽卡，我点灯就来。”

她听见他从里面传来的声音，听见他走进去，在那儿点灯。这个瞬间给了她勇气，使她苏醒。恐惧突然向她袭来，像发烧时的寒战，化解了痉挛的僵硬。她闪电般地又冲下楼梯，发狂般地迅跑，顾不得拾级而下，只一味向前狂奔。她似乎还听见他从楼上传来的声音，但她根本不愿再去细想，只是

跑啊跑啊，不停地向前奔跑。一种难以抑制的恐惧在她心里苏醒，说不定他会追来；另一种恐惧是害怕自己想回到他那里去。一直到跑过了几条街，突然发现自己在一个陌生的地方，她才长叹一声，停下脚步，然后朝她住房的方向慢慢走回去。

有一些空虚的、无内容的小时，命运隐藏其中。它们登上来而复往的无足轻重的暗云，但它们顽强、倔犟地呆着。它们消散，如一团升上天空的黑烟，变得更遥远而宽阔，终于以暗淡忧伤的灰色凝定不动地悬浮于生活之上，一片阴影，不容变更地、嫉妒地盯着那一分钟，一再威胁地举起拳头。

埃丽卡躺在沙发上，在她昏暗舒适的房间里，头压进枕头哭泣。她没有眼泪，但她觉得泪水向她心里流，滚烫的，迸涌着，控诉着，有时，一阵啜泣使她全身陡然打个寒战。她感觉到这充满痛苦的几分钟如何成为她的经历，痛苦如何夹着最初的巨大失望，深深地进入毫无顶感地展露在它面前的心灵。她在最后的决定性瞬间逃跑成功，凯旋本来震颤在她心中，但未化为明亮炫目的欢乐和欢呼，却始终缄默犹如痛楚。因为在有些人的本性中，一切使灵魂普遍震撼的大事和不平常的事件，也会拨动一个隐藏痛苦和内心忧郁的沉闷的琴弦，它的声音如此响亮和有逼迫感，以至所有别的情绪全都在其中消失净尽。埃丽卡·埃瓦尔德就是如此。她为她原本青春美丽的恋爱悲伤，像一个迷了路的玩耍的孩童。羞愧充满她心中，无法忍受的极度羞愧。她竟然像个不会说话的可怜虫，而不是堂堂正正地同他谈，漠然地，带着冷冷的傲气同他谈，倘若那样，他多半不会不改变初衷。她想着他，想着她的恋爱，怀着那么快乐的痛苦、热切的惊恐，一切图像又都纷至沓来，乱成一团，但它们已不再是明亮的、愉快的，而是蒙上了回忆的优伤阴影。

外面一扇门开了。她吃了一惊，细听每一种声音，试图以一种不明确的思想去解释每一轻响的引起，但又不敢认真去思考这想法。

她姐姐走进来。

埃丽卡感到困惑。她惊愕自己竟没有想到这一点，没想到自己身边的事情，没想到她姐姐会来，同时她又有一种奇怪的感觉，觉得和她生活在一起的人，全部很陌生，离她很远很远。

姐姐开始问她下午干什么去了。埃丽卡回答得很笨拙，她发现自己吞吞吐吐，口气就变得严厉、不公正，说别老盘问她，让她厌烦，她也不管任何人的事。再说这会儿她头疼，要安静。

姐姐什么话也没说，走出了房间。埃丽卡一下子感到自己刚才很不公正。她对这静静地听由命运摆布的人感到同情，她什么也没经历，也不祈求，从生活中什么也没有得到，甚至连她这种丰富的高尚的痛苦也没有。

这又把她带回到她自己的思想，它们来而复往，消失在远方，几只沉重的黑色快船，冲破阴暗的潮水前行，没有噪音，没有流水声，没有色彩和犁过的深痕，只被未知的、看不见的力量推动和控制。沮丧的情绪在埃丽卡心中不住地颤动，过了抑郁沉重的几小时后，融入她无力抵抗的困倦之中。

随后几天给埃丽卡带来的只有期待和担心。她暗中在等一封信，他手写的一个消息；她甚至渴望收到一封信，有严厉无情的责备和愤怒的话语。因为她要有个结束，有个结局，它应涵盖过去，并阻止它悄悄进入将来的日子。或者是一封充满温情的、理解的话语的信，这些话说到她的心坎里，把她又领回到她离开了的快乐时光的圆圈中。

但是没有信寄来，在她和折磨人的不确定性之间，没有征兆介入。因为

埃丽卡受她的感受和激动情绪的影响仍然太大，她不清楚她对他的情爱是依然活着，还是已经死亡，抑或处于她本人尚无预感的新阶段的转变状态。她只感到惶惑不安，持续不断的精神紧张一直没有缓解，在她心里唤醒刺激性的恶劣情绪。她脑袋疼痛，神经质地回顾那几小时，觉得它们比原先还要可怕，因为她更加敏锐得多地感受到了一切虚伪的和不和谐的东西。每一响声都叫她心烦，她无法忍受外界的喧闹匆忙，连她原先的思想也失去了它们柔和舒适的梦一般的境界，而具有辛辣深刻的讽刺意味。在她看来，每一事物中部蕴含着一种隐秘的敌意和执意要伤害她的意图。围绕着她的整个世界，在她眼里更像一座巨大的、黑暗的牢狱，有上千种暗藏的刑具和阻挡光线进入的不透明玻璃。这些日子，她觉得白天长得难受，简直没个头。埃丽卡坐在窗畔，等候能带给她少许宁静和对比不那么强烈的夜晚。当太阳开始慢慢沉落到屋脊后面，夕照的反光越来越微弱越来越昏暗地颤动，她心里的一切就平静安宁一些。这时她也感到她整个的思维和感觉似乎在变，变得有些陌生，感到新事件和新感情正站在她的生活大门前，吵吵嚷嚷，要求进来。但她不去理会它们，因为她相信，她心中产生的、形成的情感激荡只是她正在死去的情爱的临终抽搐……

两个星期就这样过去了，埃丽卡没有得到他的消息。一切似乎已经消逝，已被遗忘。她的悲哀和情绪波动依然存在，但已摆脱了可憎的、令人心烦的方式，获得优雅的、有修养的表达。痛苦的感觉轻轻地温和地融化在忧伤的歌里，在深沉含蓄的小调旋律和忧郁悲伤的和弦里。好多晚上她就这么弹琴，没有什么思想，稍稍离开原来的主题，转向自己创造的联结，变得越来越轻柔，犹如她那慢慢在“过去”中消逝的不幸的恋爱。

她又开始阅读。那些美妙的书又变得和她很亲近，书中流露的忧伤宛如奇异神秘而优郁的花朵散发出来的一股醉人的浓郁芳香。艰难的生活毁于神圣的爱的玛丽·格鲁贝，不愿放弃而终于背高朴素的幸福的不幸的包法利夫人[①]，又来到她的身边。她读玛丽亚·巴施基尔切夫[②]的妙不可言、感人至深的日记，伟大的爱情从来没有惠顾过她，虽说曾经有一颗丰富的、充满渴望的艺术家的心灵满怀期待地向她伸出双手。她那受折磨的灵魂潜入别人这种痛苦中，为了失去、为了忘却自己的痛苦，她有时会感到惊恐，恐惧与骄傲紧密相连，因为在她的生活中，也有那些迎着她的目光而来的话，她理解它们深刻影响命运的含义。于是她感到，她的故事并不宣示生活的不公和憎恨，而只不过是痛苦而已，因为，一个快乐洒脱的人的快乐舞步是她所没有的，这种人会迅速忘却，一跃跨过阴暗而神秘的痛苦深渊。只有孤寂依然使她感受到沉重的压迫。没有和她亲近的人。她不愿向别人袒露自己的心曲和隐秘的美，这奇特的羞涩使她疏远了一切女友；她又没有虔诚教徒的那种信念，他们欣然向神倾诉，把最讳莫如深的心事但然托付予他。而由她而来的痛苦又流回她的灵魂，这持续不断的自我倾诉和自我剖析，终于使她昏昏然感到困倦和无望的怠情，不愿再同命运、同命运潜伏的力量抗争。

她从窗畔俯望小街，脑海中不禁闪过一些古怪的念头。她看见熙来攘往的男男女女，眼前走过沉浸在幸福中的情侣，接着又是行色匆匆的小伙子、一闪而过的自行车、滚滚飞奔的汽车，白天的画面、习惯的画面。但她觉得

[①] 法国作家福楼拜（1821—1880）的长篇小说《包法利夫人》中的女主人公。

[②] 玛丽亚·巴施基尔切夫（1860—1884），俄国女画家，一八八七年在巴黎出版了她的日记，共两卷。

这一切如此陌生。她像从远方观看，从另一个世界观看，似乎不明白如果所有的目标都那么渺小、可怜，这些人为什么要这么心急火燎地匆忙奔走。仿佛真有什么比所有热情、所有渴望都在其魔力中沉睡的伟大宁静更丰富、更快乐的事物；宁静平和确是创造奇迹的源泉，在它那柔和而具有神秘力量的潮水中，会像冲刷一层讨厌的东西一样洗去一切病态和丑恶的东西。所有那些斗争、战胜，究竟为了什么？那不使任何人后退的热烈的永不疲倦的渴望，又是为了什么？

埃丽卡 · 埃瓦尔德有时这样想而取笑生活。因为她不知道，就连相信这种伟大的平和宁静也是一种渴望，最真挚、最不易消逝的、不令我们达到自我的欲望。她以为她已克服了她的恋爱，她怀念它，就像人们怀念死人。回忆获得温婉的和解的色彩，被忘却的插曲再次浮现，神秘的连接的线索穿梭于真情实事和温柔梦幻之间，直至它们难分难解地纠缠在一起。因为她梦见她的经历，就像梦见很久以前读过的一部很有特色的优美的长篇小说。小说中的人物慢慢又来到跟前，他们讲的一些话都是原本就熟悉的，但又显得如此遥远，好像被一道突如其来的闪光照亮，又能看见所有房间，一切又都和从前一样。夜晚，埃丽卡陶醉于她的思绪，她一再想出一些结局，但总没有合适的，因为她要一个温柔的和解的结尾，充满崇高和成熟的放弃，彼此有深刻的理解，冷淡地友好地伸出手来。慢慢地，这些浪漫的梦幻使她真诚地相信他现在也在等着她，在极快乐又痛苦地怀念她，这思想在她心中逐渐浓缩成为一个不能改变的事实，使她对“ 一切都会好起来 ”抱有越来越肯走的信心，她坚信一个和解的终结的协和和弦，必将使她的恋爱出奇激动的旋律得到解脱。

许多天以后，现在，当她想到她那伤口快要愈合的恋爱，才有一丝笑容浮上唇际。因为她仍然不知道，深沉的痛苦犹如不可捉摸的山涧，在地下穿过岩石，在不安的沉默和无力的愤怒中久久撞击着尚未开启的大门。一旦冲破岩壁，它就欢呼着，夹着毁灭的力量，势不可挡地冲下满怀信赖、毫无预感、鲜花烂漫的山谷……

一切注定和埃丽卡的梦想不同。恋爱又一次进入她的生活，但它已不同往昔；它不再那么文静，宛如处女，带着温柔的、使人幸福的礼品来临，而是像一场春天的暴风雨，像一个欲火中烧的热情妇人，双唇灼热，深色的头发插着象征热情的深红色玫瑰。因为男人的情欲和女人不同；男子从开始成熟的最初那几年，便有炽热的欲望，但在一些女孩身上，它起先是以千百种包裹和形态出现的。它作为热情的幻想悄悄来临，作为快乐幸福的梦幻，作为虚荣心和美学享受，可是，有一天她会扔掉她所有的面具，把裹在她身上的一切撕得粉碎。

一天，埃丽卡意识到了一切。没有什么喧闹的事件，也没有什么偶然发生的事情迫使她认识到这一点。也许那是一场梦，带着令入迷惘的诱惑，或是一本具有神秘吸引力的书，也许是她忽然领悟的一段遥远的旋律，或是陌生的、如花盛开的幸福——她永远不会明白。她只是忽然知道自己又在想念他，可并不是想念有声的话语和缄默的时光，而是想念他强有力的胳臂和火热的嘴唇，它们曾经充满渴望地在她的唇上燃烧，后者却不理解它们默默无语的乞求，她的少女的羞涩徒然在反抗这一意识；她试图怀念从前的日子，那些毫无粗鄙情欲气息的日子，她回想怀着厌恶心情从他家逃走的那个晚上，试图用这办法对自己谎称这爱早已死亡，已被埋葬。可是随后的几个夜

晚，她感到自己的血液因火热的愿望而沸腾，她得把嘴唇深深地埋进枕头，才不致发出呻吟，在缄默无声、冷酷无情的黑夜喊叫他的名字。于是她不敢再继续欺骗自己，这一认识使她战栗。

于是她也明白了这些日子里她感到的含糊的激昂心情并不意味着她那美丽光明的恋爱的消亡，而是这些逼人的力量在慢慢发芽，它们搅得她心神不宁。她异常羞涩地想着这种爱慕之情，它那么朴素、平常，可是由此又不断萌生新的苦痛，这对神秘的命运抱敌意的孩子。在这如同晚秋般将果实丢弃在霜冻的空旷田野的激情中，未被触动的力量和未被滥用的青春结合在一起，这些青春的岁月还从未尝过血液骚动的危机带来的痛苦。她的胸中澎湃着一股胜利的力，对它不存在反抗和拒绝，因为它已挣脱一切枷锁，抑制了最后的思考。

埃丽卡还没有预感到，对付这骤然迸发的热情，她是多么软弱无力。她只感到她要再见他一面的愿望在心中已经获胜，她要看到他，哪怕只从远处，远远地，不彼察觉地，不让他有一点她要见他、想念他的预感。她取出藏在抽屉里快要蒙上灰尘的一张他的相片，对它表示特殊的敬意。她怀着炽热的激情吻他的嘴，又把它放在眼前端详，开始对他讲一些她要对他本人讲的混乱的热烈的话，要他原谅她，说她当时的做法十分幼稚可笑。接着一句比一句快地向他倾诉她的相思情，说她如何又无限地钟情于他，爱他的程度他是永远不可能理解的。可是，诸如此类心醉神迷极度兴奋的举动仍不能使她满足，因为她要再见到他本人。她站在他必经的街道拐角等了几天，然而徒劳无功。她越来越烦躁，以致心中时常很可怕而不肯定地冒出这个念头：最好去他的住处找他，为她当时的举止道歉。就在这时，她从报上得知他最近要在一个自己的音乐会上登台演奏，这条消息使埃丽卡陶然若醉，因为这么一来就有了见到他又使他对此一无所知的最佳可能性。她觉得把她和那确定的、亟盼来临的晚上隔开来的那些日子过得很慢很慢，慢得可怕。

埃丽卡属于首批进入成千盏明灯闪闪发光的宽敞的音乐厅的听众。天刚刚蒙蒙亮，一切要在今天发生的念头驱走了她的睡意，从那一刻起，一种忐忑不安的相思便充满她的心，使她激动异常。接着好多小时她都如同在梦境中徘徊，虽然也有若干她职业上要做的事使她从若有所思的期待和温情脉脉的思念中倏然惊觉。傍晚，她取出她最好的节日服装，细心地穿戴起来，那份郑重其事，是只有期待情人青眼相加的女子才会有的。她提前一小时动身去音乐厅。本来她计划散散步，让她似乎在发烧的神经获得短暂的休息，可是一上马路，就感到有一股神秘的力量像磁力一般吸引她朝一个方向走去。开头步履从容不迫，后来变得慌乱不安，越走越快，一会儿就到了音乐会大楼宽阔的台阶面前，连她自己几乎也不敢相信。她为自己沉不住气感到羞愧。她心不在焉地在那儿走来走去，走了一会儿。最先到的几辆轿车不慌不忙地停在楼前，这时她不再费劲勉强自己，便神情果断地走进华灯初放的大厅。

大厅里容易让人做噩梦的那种广大而空虚的静默没有保持很长时间。人挨挨挤挤，人越来越密。埃丽卡不是看见单个的人，而是感觉到涌过来的人群，感觉到眼前晃动着女士礼服的彩色长带，深色的乱成一团的移动和许多不停变换的面孔，她觉得这些面孔仿佛是些假面具。烦躁不安和期待是她心中的一切。她的两眼中只有一个名字，一个愿望，一句话。

随后突然响起一阵低语声和静默之前的预备性躁动，打开观剧镜的轻微响声，开合长柄眼镜的啪嗒啪嗒声，挪动和活动身体，那多种音响组成的噪

音旋即化力暴风雨般的掌声。她觉得他出场了，现在出场了。于是闭上眼睛。她知道自己太软弱，不能在这骄傲的一分钟默默望着他。说不定她会情不自禁地欢呼起来，大声喊他，跳起来或向他招手，总之会干出点儿愚蠢的事，未经思考的事，可笑的事。她觉得她的心都跳到嗓子眼儿里去了。她等着，等着，团着双眼仍看见一切，看见他如何上台，鞠躬，现在——现在该伸手取琴弓了。她等着，终于，他的小提琴最初一串琴音如歌升起，有如从田野向天空欢呼的徐徐飞升的云雀。于是她举目仰望，轻轻地，小心翼翼地，就像人们看一道很耀眼的炫目的光。她感到她看见他的时候，一股血的波浪，仿佛被这昏暗的缄默的海洋高高托起，发亮的玻璃镜片和追寻的目光像颤抖的泡沫在大海上闪亮。她感觉着他的演奏，再次感受到从前的全部魔力。随着琴声生长和扩大，她毛的心也塞得满满的。她的心里有欢笑，有哭泣，一阵激动的浪潮，温暖的颤动的波浪。她感觉到欢呼，千百条阳光照亮的喷泉水柱的欢呼涌进她的心里，她感到她的心儿自己泛起泡沫，直抵喉咙，犹如一眼喷泉颤动的欢呼的水柱。音乐的情绪诱导她，像诱导一个不识路、心甘情愿信赖陌生的可爱的手的盲人。当欢呼声猛然爆发，大厅里先前仿佛中了魔法而沉睡的深色海洋，突然怒涛汹涌，水花飞溅，泡沫滚滚。当四面八方响起压倒一切的掌声，一种骤然产生的自豪感在她的心里抬头了。想到被他追求过，她的灵魂在欢呼。在这自豪的意识中，在他的艺术家活动的这一胜利的时刻，那几分钟里的一切丑恶酸涩全部化为乌有了。这样，对她那上下求索的不安的灵魂而言，这天晚上便成了一个更纯粹而深刻的盛会。只有一个问题令她不安：他是否还惦念她。在那一小时里，她完全是一个低声下气的相思者，只望能允许委身于他。不再考虑自己，而只更多地想他，想他在诱人的小提琴演奏中表达的渴望和激情，而不再是音响和旋律。就在此时，她得到了一个奇异的、令她无限欣悦的回答。经久不息的暴风雨般的掌声过后，他决定再加奏一曲。他只不过刚拉了朴素、徐缓的几拍，埃丽卡便面色煞白。她凝神谛听，着魔般地全神贯注。她认出了这首歌，心里又酸楚又惊惧，这是那第一个奇异的夜晚的歌，那时他在暮色中对她结结巴巴说过的。她梦想赞颂。她觉得这歌是为她而唱，是向着她唱的。她只把这歌当作问题听，它越过所有人朝她而来，摸索着下来进入大厅，她看见一个歌之魂飞进暗淡的大厅，为了找到她。迅速形成的确信把她轻轻摇晃进幸福的梦境。她理解一个自白：他怀念她，只怀念她一个。至高无上的快乐迅速向她降临。使她着迷，把她高高举起，超越一切现实的音乐。她感到她在向上飞，飞了一人高，离开地面。几乎与当时、与他们一起高高地站在远处的、喧闹的城市上方的那个小时一般无异。只是还要高些，更高些，超越命运和世界，超越一切琐事和顾虑。在演奏这一曲的短短几分钟里，她在快乐的迷梦中飞越了所有藩篱和现实。

直至一曲终了，闻所未闻的掌声才又把埃丽卡从她那遁世的梦幻中唤醒。她匆匆挤过人群，奔向出口等他。因为此时，使她害怕、阻拦她向他献身的最后那个问题，她已获得像阳光一样明朗的答案——显然，他仍一直爱她，而且比从前更加炽热，这是更狂热、更美好、更伟大的爱情。若非如此，何必向这些人唱这首为了赞美她、发自对她的爱而创作的歌呢？这支美妙的歌，她当时就为它的魅力所倾倒、所征服而自己并未察觉。今天她要把细心保存的使人幸福的倾慕献在他的脚下，让他快乐地把她举起来……

她费力地挤到艺术家下来必经的出口。昏暗中亮起几道光，那里不太挤，她又可以不受打扰地沉醉于她的快乐可靠的美梦。她早就能，老早就能知道他不会忘了她——这个想法一再出现，与未来岁月的快乐预兆结合在一起。想到他毫无预感地走下阶梯，发现方才或许还是他梦中的愿望忽然实现时的惊喜神情，她的脸上绽出得意的微笑。如果……

但这时脚步声已越来越响，越来越近。埃丽卡不由自主地往暗处躲进一步。

他边笑边谈，跨下阶梯——一边温柔地俯身向一个身穿镶花边衣裳的女士，歌剧院的一个娇小可爱、会唱轻歌剧的任何一首旧曲子的女歌唱家。埃丽卡全身猛然一震。这时他发现她了。他本能地举起手去摸帽子，但手举到一半，便懒懒地放下。他的唇上似乎隐伏着一个恶毒的、受辱的、讥讽的微笑，但他把头扭向一边，接着把那个穿花边衣裳的娇小的女士领到他的汽车旁边，扶她上车，然后自已上车，没再回头看一眼埃丽卡·埃瓦尔德。她孤零零地站在那里，怀着她的被出卖的爱。

这样的经历往往以其实如其来的力量唤醒一种痛苦，它是那么可怕，那么深刻，以致人们不再把它作为痛楚来感觉，因为在它的猛烈撞击中，人们已失去理解和感受的能力，只觉得自己在坠下去，从令人眩晕的高度飞快地、不由自主地、无力抗拒地向下坠落，向着一个尚不熟悉、但能感觉到的深渊坠落，每一秒钟都感觉到离得更近、更近，随着每一个在旋风般的坠落中流逝的极小极小的时间单位越来越近地冲向那个可怕的结局，这个结局，我们知道，就是粉身碎骨。

埃丽卡·埃瓦尔德已经忍受了太多小的痛苦，无法平静地面对一个大的事件。那些小的痛苦充满她的生活，同时也带来一种奇特的快感，因为它们导致忧郁的、梦幻的时光，导致温柔的诅丧和甜蜜的悲哀，诗人就是凭借这些创作出他们那些深情而优伤的诗歌的。她原以为在那些时辰己经感觉到命运的巨掌，但那不过是它威胁着伸出的手的将逝的阴影。她以为已经受过人生黑暗的压力，并把她坚强的自信建立在这一意识上，现在她的自信在现实面前崩溃了，如同一个儿童玩具被强劲的一拳打得粉碎。

因此，她的灵魂完全失去了约束力。生活对她，犹如一场摧残种子和花朵的冰雹。她目力所及，惟有荒凉与阴暗，广阔的不可穿透的阴暗。它阻断一切道路，模糊一切目光，无情地吞下发出回响的惊呼声。在她心中只剩下缄默，沉闷的紧张的缄默，如死一般的沉寂。因为她心里有许多东西在那惟一的瞬间死去了；明朗愉快的笑声还没出生，但却在她心中要求生命，有如渴望一睹天日的婴儿，还未出生，便已死去。随之死去的还有许多青春和渴望接受世间万物的愿望，这种愿望对未来充满信赖，在紧闭着的所有大门后面感觉到欢乐和光辉，而这些大门只有在她的要求之下才会开启；死去的还有许多更纯净的对世界的信赖，对所有的人和宏伟的大自然的无限信赖，大

自然只将盛大的节日和美妙的奇迹展示给它的虔诚弟子；最后是那曾经无限丰盈的爱情也随之死去；为了达到完美的境界，她曾在昏黑的痛苦之泉中沐浴，领略过变化无常的各种痛苦，而今这一切也都已死去。

不过在这失望之中，却有一粒新的种子在萌芽，一种对她周围一切的刻骨仇恨，一种复仇的热切需要，虽然还远不知道该如何着手进行。屈辱在她的脸颊上燃烧，她的手在颤抖，仿佛随时要对不管什么东西愤然出手。软弱和羞怯已离她而去，在她心中，催逼行动的力量变得越来越明确、越来越躁动。一个总是被命运塑造、受命运摆布的人，现在要向它迎面走去，同它较量一番了。

这种无目的的野性的冲动使她在大街小巷中徘徊，没有下一个决心。现实在遥远的、遥远的远方。她不知道她走到哪里了，双腿疲劳，像铅一样沉重，可又有一种发疯似的运动不停地推着她走。她越来越把自己包裹在她的思想里，为的是不再想那现在又要苏醒的痛苦，为的是在疾走中将它忘却；但她感到一股眼泪的压力，泪水虽尚未夺眶而出，却在内心燃烧，滴落……

她忽然来到桥头。脚下是河，黝黑而缓慢地滑动着，有许多明亮的闪烁的光点。那是星星和像瞪大眼睛凝视上苍的桥上灯光的倒影。什么地方传来流水拍打桥墩的轻轻的不断的溅水她感到这景象隐藏着死的意念。她全身一阵寒战。她转过身子。周遭无人，只有三两个黑影一闪而过。有时远处传来一声笑或一辆车的滚动声。附近无人，没有一个人能阻止她。多么容易，多么迅速，抓住，翻过栏杆纵身一跃，接着在下面，在那下面，在这缄默的黑暗中再有几分钟丑恶的挣扎，尔后便是和平安宁……充实的恒久的和平宁静，远离一切现实，不复苏醒的令人平静的安慰……

不过，她又冒出另一个念头！从水里拖出一具变得畸形丑陋的女尸，说笑逗乐的好事之徒，流言蜚语，无聊闲话——已经伤害不了人了！可是，有一个人也许会获悉，也许会意识到他是胜利者而会心地微笑……不——这不允许发生！生命犹未枯竭，她感觉到这一点，因为它还能隐藏着报复，一种绝望的最后试探。也许，这甚至是美的，以前她只是活法不对，本来她是善良的，信任人的，温柔的，矜持的，而别人却肆无忌惮，贪婪，狡诈，像一只以他人的生命力食粮的野兽。

她从桥上转过身子，自胸中迸发出一声笑，听到这笑声，她吃了一惊。因为她感觉到，自己并不相信她尚未说出口的话。只有痛苦是真实的，还有火热的燃烧般的恨、盲目的报复欲。她已变得多么陌生，连她自己都快认不出自己来了，多坏，多贱！

她冷得发抖。什么也不愿再想了。她继续往城里走去……随便走到哪里……回家……不——不回家！想到这，她感到害怕。家里一切都那么漆黑、狭窄、沉闷，回忆窥伺在所有角落，恶毒的手指指着她，在那里，她只能孤身一入怀着巨大的痛苦，在那里，这痛苦可以张开他的黑色翅膀，包围她，紧紧地压迫她，使她无法喘息。

可是，去哪里呢？去哪里？这问题使她绞尽脑汁。别的什么她都不知道了，她的全部思维就集中在这一个词上。

一个影子在她身边走动。

她不在意。

这影子贴近她的影子，有一段时间和她的影子平行移动，她竟没有察觉。有个人和她并排走看，一个不请自来的人，她从路灯前走过的那一刻，这人

仔细地打量她。直至他有礼貌地同她说话，她才从她的思绪中猛然惊觉。过了一会儿，她才认清自己眼下的处境，她不答话。

这个志愿者是个骑兵，还很年轻，稍稍有点笨拙，他没有被她的沉默吓住，反而以一种有点亲密又有点谨慎的口气继续说下去。她不答理。他显然不太清楚是在和谁打交道，她衣着那么考究、体面，却又深夜孤身一人款款漫步——他确实看不出她的路数。但他仍若无其事地说下去。

埃丽卡仍沉默着。依她的本能，她会拒绝他，可是，从前的种种使她忽发奇想。她要现在就开始一种别样的生活，不要再这样满脑子梦想地昏昏沉沉过日子，不要那给她带来无限痛苦的多余的相思，她要开始一种新生活，热烈大胆，充满暴烈的力量。于是她又想到他——她要报复，一种奇耻大辱。她要委身于第一个前来的男人，不论是谁；就因为他曾鄙夷她，她要尝尽凌辱，直至尝完最后的、最苦的、也许是致命的一滴。这一切在她心中迅速变成计划和决心，变成一种残酷的自我折磨，为了忘掉原来的难以忍受的耻辱而选择新的耻辱……它来得正是时候，这时机……一个年轻人，很年轻，还完全不懂那事儿，完全不明白那事儿，就让他做第一个最好的男人……

她忽然急促而又和气地回答，说他可以陪她，这么一来，他又拿不准自己在跟谁打交道了。可是几个问题，她听完音乐会随身带着的观剧望远镜和她优雅的举止风度改变了他对她的轻薄态度。他始终相当拘谨。他其实还是个半大孩子，穿一身军装看上去显得很古怪，仿佛套在武士的假面道具里；而他迄今为止的冒险性质如此单纯，简直不是冒险。他平生第一遭面对一个真正的谜。因为有时她静静地一动不动地待几分钟，对所有问题一概听而不闻，如在梦中行走，随后又突然以一种像是挑逗的柔情同他一起笑，同他开玩笑，可是转瞬间她又似乎把方才的柔情忘得一干二净；有时候他也觉得她的笑声中似有虚假的音调。

事实上，埃丽卡扮演一个善解人意的轻佻女人角色十分吃力，与此同时，一系列最荒唐的念头乱纷纷闪现脑际。她知道结局会是什么，她要的就是这个，可是一种隐秘的恐惧一再潜入她的心中，她这是自己对自己犯罪啊。但是，无法正面实现的报复在这里找到了实施的手段，虽说方向错误，矛头对准自己，但却令人振奋而有力，以至女性的感觉加以反对也无济于事。不论发生什么事情，都不能无悔……只要对那耻辱一无所知……只要忘却，即使在一次陶醉中，在一次人为的和一次毁灭性的陶醉中……但只要不再非想此事不可……

于是她欣然接受这个志愿者同她一起去一家饭店开一间单独的房间的建议，虽然她模模糊糊预感到这意味着什么。但她不愿再想此事……只要别总是非动脑筋不可……

先上来小份的晚餐，她没吃什么。但她喝葡萄酒，贪婪而急促地喝了一杯又一杯，为的是使自己麻木。她没完全达到目的。有时候她把整个情况看得非常清楚。她打量坐在她对面的那个人。此人其实正合适，恐怕没有比他更好的了：他有点虚荣心，不太聪明……此人永远不会知道今天夜里发生了什么事情，他在一个可怜的受折磨的人的生活中扮演了什么角色……后天他就会把她忘了……而这正是她所要的……

在这样想的瞬间，她的眼睛有一种梦幻般的神情，她的面庞画上了内心痛苦的阴影。于是她慢慢地进入幻梦……她的手指微微颤抖……她已忘却一切。那些遥远的已沉落的画面又要慢慢地，很慢很慢地出现……

接着突然一句话或一下触碰，又把她唤醒。她总得想一秒钟，才不致答非所问，然后又拿起一杯葡萄酒一饮而尽。然后又一杯接一杯地喝，直至感觉胳膊沉重地垂下……

那个自愿陪伴的男子这会儿坐到她这边来，紧贴着她。这，她还能觉察，但她仍旧继续说说笑笑。

可是，她逐渐感觉到葡萄酒的作用了。她的目光游移不定，看东西犹如隔着沉重的滚滚流动的烟雾阴云；她听到的温存话似乎来自很远很远的远方，十分模糊。她说话开始口齿不清，发觉尽管作出一切努力，她的思路仍旧混乱，眼前还闪耀一道闪光，耳边响着一阵嗡嗡声，对此她都无可奈何。但是，伴随着越来越紧越来越温柔地箍住她的疲乏困倦，那种忧伤也再度出现，半是醉酒者口齿不清的无一定主题的忧郁，半是整个晚上在她的胸中翻腾、一直还没有找到出路的苦痛。她完全沉浸在她的痛苦里面，对于外界迟钝而无感觉，什么话都听不见，什么温柔的爱抚都感觉不到。

那年轻人完全无法理解她的态度，心中无数，不知如何是好。他以为她喝醉了，要让她清醒，他觉得利用她酒醉占便宜于心有愧。但她的麻木无论劝说还是亲吻都是无法化解的。他给她扇凉，但当他试图给她解开衣扣的时候，发生了始料不及的事情，使他大为吃惊。

就在他搂着她的那一刹那，她忽然投入他的怀抱，痛哭起来，哭得很吓人。这是无比可怕无比痛苦的抽噎，不是半睡半醒的酒醉的伤感。在她的哭泣里有一种原始的力量，如同一只长年关在兽宠、一下子猛然以其狂野的力量挣断枷锁的野兽，这是她隐隐意识到的全部神圣深沉的痛苦此时在激烈颤抖中求解脱。埃丽卡的哭泣发自内心最深处，一切的一切此时似乎变好了，因为这泪水炽热的重负和未被释放出来的激动心情，以及被压抑的精神苦恼，像在暴风雨的猛烈冲击下从她心中挣扎出来。她哭啊哭啊，骤然一阵寒战传遍她那无奈地紧紧偎依着他的身体，但她眼中火热的泉水却似乎没有行将干涸的势头。她觉得正在慢慢沉淀，像正在形成的水晶只变硬不变软的辛酸苦难，仿佛被她的泪水一起冲走了。不是她的眼睛在哭泣，是她整个苗条柔软的身躯在猛烈的冲击下颤抖，她的心也在颤抖。

那个年轻人面对这突如其来而又令人尴尬的发作，完全束手无策。他设法安定她的情绪，轻轻地温柔地抚摸她深色的发辫。他看她哭得越来越伤心，哭得很累，心里产生一种奇特的感情，对她充满同情和好感。他还从来没有听到有谁这么哭过，他对这闻所未闻的痛苦一无所知，但能感知它的伟大，这使他对这个无可奈何地躺在他怀里的女子不由得顿生敬畏之情。他觉得她太软弱，无力进行最低限度的抵抗，碰她的身子无异于一种犯罪。随后，慢慢地，他意识到自己做得很高尚，这种从奇特的亲身经历体验到的单纯快乐，坚定了他的意志。他问明她的住址后，要了一辆车，把她送到家里，说了些友善的安慰话，便和她告别了。

埃丽卡又回到她的房间时，已经毫无醉意。只是最后几个小时里发生的事情，有点模糊不清，但她已不再羞怯惊惶，而是平心静气地回想。在那热泪中有她整个青春的心灵和她的全部伤痛：令人窒息的博大的爱，难于忍受的莫大羞辱以及最后几乎成真的卑屈。

埃丽卡慢慢地脱衣服。

一切都是命中注定。因为有些人不是为恋爱而生的，为这些人盛开的，只有期望的神圣颤栗，他们过于软弱，无力承受痛苦的极大快乐。

埃丽卡沉思她的生活，此时她知道，爱情不会再向她走来，她也不应去迎接它，她最后一次感到放弃的悲哀。

她怀着隐秘的难以理解的羞涩又犹豫片刻，随即在镜子前面脱掉身上最后的衣裳。

她还很年轻、美丽。她那如花般洁白的胴体还有青春妙龄的新鲜亮泽，她那因内心激动起伏不定的胸脯颤抖着，呈柔和而几乎单纯的曲线，如轻柔的韵津般流畅的线条。四肢强健而有韧性，一切都是为了有力地接受并唤起一种使人幸福的爱，为了互相既给予对方又从对方获取极大的欢乐，为了迈向最神圣的目标：力在自己内心体验造物的非凡奇迹而创造、而准备的。难道这一切尚未加利用，就该毫无结果地消失，一如一阵风吹走的一朵花的美丽，一如在望不到边的禾束成堆的庄稼地里一颗无声无息的谷粒？

她心中萌生一种温柔的和解的听天由命感、穿越过最巨大的痛苦而前行的人们的崇高精神，同时也产生了这样一个想法：如花盛开的青春原是为一个人，为惟一的一个人而存在的，他渴望得到她又蔑视她，连这最后最难堪的考验也不再使她恼怒。她悲伤地灭了灯，只更渴望那些温情的梦的温馨幸福。

这短短几个星期为埃丽卡·埃瓦尔德的生活划定了界限。她经历过的一切都在其中，后来的许多日子从她身边过去，漠然如陌生人。她的父亲去世了，姐姐嫁给一个官员，亲戚和朋友各个有其幸与不幸，只是她不再让命运踏进她此后的孤寂岁月。生活的暴烈力量再也不能伤害她，她明白了一个深刻的道理：她奋力追求的伟大神圣的心灵平静惟有经由深沉喧嚣的痛楚方能获致，没有走过苦痛之路的人是没有韦福的。她从生活中得来的这智慧并非冰冷而毫无成果，那奉献出爱的能力一度在高热度的痉挛中震撼她的本质，如今把她引向儿童，她教他们音乐，同他们谈命运和命运的诡计，如同谈一个必须小心提防的人。日复一日，她的岁月就这样流逝。

当春回大地，暖和的给人欢乐的初夏来临，她的夜晚也洋溢着深情诚挚的美……

于是她坐在敞开的窗户旁的钢琴前面。从外面颤悠悠飘进初春带来的好闻的浓郁香气，大城市的喧声显得十分遥远，犹如把狂暴的海潮扔到白色海岸的海洋。房间里金丝雀欢快地唱着，外面，听得见过道上邻居的孩子们兴高采烈玩耍的喊叫声。可是她一开始弹琴，外面就静了下来。很轻很轻地，门被推开，男孩子一个接一个悄悄进来，虔诚地聚精会神地听。埃丽卡用她白皙的细长的手指弹出忧伤的旋律，旋律似乎越来越明朗，越来越清亮，其间穿插着即兴演奏，轻轻地响起消逝了的回忆。

有一次，她这么弹奏着，来了一个主题，她想不起那是什么。她反复弹这主题，直至蓦地认出它来：这是那首民歌，他用来开始他的恋歌的那个忧郁的情歌曲调……

这时她停住手，又想起过去。她的思念丝毫没有恼怒和嫉妒。准知道，当初他们若不相遇，是否最好……要是他们和好呢？谁知道？……不过……——这念头让她害臊——她倒想跟他生一个孩子，一个有金黄鬈发的漂亮孩子，她孤独的时候，寂寞的时候，可以摇摇篮，照料他……

她微微一笑。这是多么愚蠢的幻想！

她的手指试探着重新寻找那被遗忘的爱情主题……

（1904）

猩红热[1]

章鹏高译

在家的时候，朋友们都对他说，如果他去维也纳，应该在约瑟夫施塔特[2]租一个房间。那里靠近大学，大学生们都喜欢住在那一带，这个城区安静，有点古色古香，再说，传统如此，那里也就成了他们的大本营。因此，他一下火车，寄放了行李，就一路打听，在那些疲于奔命似的匆忙冒雨赶路、勉强指点方向的行人身边，走过好多条陌生而喧闹的街道，朝那里走去。

秋季里，老天爷毫不留情。暴雨劈里啪啦下个没完，强劲而密集，从灰黄的树梢扫落残败欲坠的簇叶，檐漏滴水，敲打声处处可闻，阴郁的天宇给撕成丝丝缕缕，一片灰暗。有时雨帘像飘拂的织物随风卷去，劈劈啪啪地撞在墙壁上，打破人们的雨伞。很快街上只能见到颠簸着行驶的黑色马车，马身上在冒气。偶尔还有一两个飞奔而过的行人身影。

年轻的大学生从一幢房子走到另一幢房子，沿着一道道楼梯上上下下，为能暂时避开瓢泼大雨而感到庆幸。他看了许多个房间，可是没有一处令他满意，也许原因在于这一场雨和凄清暗淡的灯光，使所有这些屋子都给人以沉郁之感，似乎弥漫着不健康的压抑气氛。他沿着弯弯曲曲的潮湿的楼梯上去，眼见好些住处寒伧而肮脏，心中不禁产生微微的憋闷感，掩藏在窄小、低矮、破旧的城郊房屋正面背后那种深重的悲凉愁苦，他隐隐约约有了一点体会。找房子的劲头也随之不断低落。

他终于选定了一处，靠近约瑟夫施塔特外缘，已经离居尔特尔[1]不太远，这是一所非常古老、且宽得难看的房子，透着一种祖居的安定气派，他便在这里栖身。这个简朴的房间其实比他原先想找的要小，不过窗子朝向一个宽阔的庭院，是那种老式的城郊院子，有几棵树，此时在雨中簌簌作响，微微地颤抖着。这一片残绿勾起他本已完全忘却的对故乡园圃的记忆，这吸引了他。还有那前厅的金丝雀，他一扯动门铃，它便在笼子里颤声地清啭，在他察看屋子的整段时间里，它一直不知疲倦地鸣叫。他觉得这是一个好兆头。房东太太也令他满意，这是一位上了年纪、面容憔悴的妇女，据她自己说，丈夫原是公务员，她现已孀居，带着一个小女孩住一间寒伧的小屋。隔壁还有一个大学生，房门上的名片说明他住在那里。

高大黑还有一两个钟头，他想趁此机会赶紧再看看这座陌生的、上千天以来渴望一睹的城市，但凄风苦雨很快就使他兴味索然。他走进一家咖啡馆，心不在焉地长时间看着台球桌上白球跟在红球的后面滚动，听见身边许多人在交谈，竭力压抑下慢慢涌到喉头要想形诸言语的、由于失望而产生的痛苦感觉。接着，他再一次试着上街溜达，但雨老是下个不停。他浑身湿透，滴着水进了一家餐馆，不知滋味地胡乱吃了一顿晚饭，便回到住处来。

他站在自己的屋子里，朝四面看看。几件家具靠在一起，像被丢弃在那儿似的，毫无内在联系，既无韵致，也无生气；两只旧柜子，如果走到近处看，活像弯腰驼背地在叹息；一张床，上面放一条褪了色的毯子；一盏白色

---

[1] 本篇于一九〇八年首次发表。

[2] 约瑟夫施塔特，维也纳第八区的名称。

[1] 约瑟夫施塔特区外缘一条马路的名称。

的灯，在这阴沉的房间里为幽暗所笼罩，凄怆地晃荡着；一只经不起摆弄的老式维也纳炉子。还有几张彩色画片和照片，颜色惨淡，各不相关，都是陌生面孔，也许多年来就在这里彼此呆望着，却互不相识。寒意从不大平坦的地板渗上来。每当随风飘舞的雨点敲打在窗玻璃上时，一扇关不严实的窗子便啪嗒啪嗒地乱响。

他冷得发抖。置身于这些陈年破烂之中，他感到不习惯。谁在这张床上睡过？谁在这几把椅子上坐过？谁在这面镜子里照过？现在他自己那张苍白的孩子面孔正在镜子里看着他，一脸害怕的、简直是想哭的样子。在这里，没有任何东西能使他想起自己的往事和经历。一切都这样陌生，凄凉的感觉充塞在他胸间。

他该就寝了吗？现在是晚上九点。他第一次睡在陌生的屋子里。在家里，这个时候他们大概都围坐在圆桌旁，金色的灯光柔和地照在他们的身上，大家安详地说看话。想到这里，他知道，他那金发的妹妹艾迪特很快就会站起来走向钢琴，弹一支忧伤的奏鸣曲或者一支欢快的圆舞曲，完全同他经常请求她的那样。往日此时，他站在钢琴旁边的暗影当中，随着曲调而逻想，直到她站起来，亲切地对他说一声“晚安！”。但是今夜他在哪里？

不，他还不能睡。他走过去，从箱子里拿出自己的几件衣物。他的一切都由家里人井井有条地收拾在一起。他按照顺序一样一样拿出来，这时他不禁想起满怀亲情为他整理行装的这一双手那一双手。在书本当中，他惊喜地发现一件意外的礼物，这是他妹妹悄悄地夹进去送给他的相片，上面写了一句感情真挚的话。他久久凝视着它，凝视那张粲然微笑的脸庞。然后他把相片放在书桌上，让她可以亲切地看着他，安慰他这个有家归不得的人。可是他感到照片上的笑容渐渐收了，好像她在幽暗的屋子里同他一样变得抑郁寡欢。他几乎不敢再往相片上看，天色已经太暗了。

他应当再次走出这间阴暗、凄凉的斗室吗？他向窗边走去，只见雨还在不停地下。蒙上雾气的窗玻璃上积聚着雨点，先是凝住，直到另一滴水落到上面，然后一起很快地淌下，像眼泪在光滑的孩子脸颊上流下一样。不断有水珠聚集起来，又不断地淌下，雨点从四面飘来，仿佛屋外有无数人悲从中来，涕泪纵横。他仁立在那里，也许有半个钟头之久。低声自语的风雨充满了难以明言的怅惘，聚集起来的水滴不断地在流淌。那宛如珠泪滚滚的怪景在他内心深处搅动，无以名状的伤感侵扰着他，教他直想掉泪。

他想打起精神。难道他在维也纳的第一个夜晚就是这样的吗？有多少回他曾经在梦里，在同妹妹和友人的交谈中预先品尝过它。他并没有设想过清晰的图像，但设想过怎样意气风发和情绪昂扬，怎样急步穿行在闪闪发光的大街上，往前，只管往前，仿佛到明天那种种繁华景象将永逝不再。他在想象中见到自己纵情谈笑，忘乎所以地高歌；把帽子抛向空中，心怦怦直跳。可是现在他却站在这里，面对一块模糊不清的窗玻璃，冷得发抖，茕茕孑立，看着水滴往下流淌，两个水滴，现在是三个，又是两个。他凝望水滴为自己铺设了看不见的路轨，顺着轨道滚下去。他闭上眼，免得泪水猛然夺眶而出，滴落在自己冰凉的手上。这就是他几年来所渴望的吗？

时间过得多慢。那只木壳旧钟的指针丝毫不被觉察地朝前爬行。他感到那种伴着黑夜而来的恐惧，那种因独处陌生屋子而产生的无法解释、幼稚可爱的怕孤单心理，那种难以遏制、再也无法否认的思乡渴念变得越来越咄咄逼人。在这其大无比的都会里有几百万颗心在跳动，他却孑然一身。除了幸

灾乐祸地劈啪作响的雨点，没有人对他说话，没有人听他说话，没有人朝他看，他强忍着抽泣和泪水。他感到羞愧，觉得自己像一个小孩，不懂得把自己从惶惑中解脱出来，仿佛恐怖像恶魔那样隐在黑暗的背后，正用尖利的目光冷酷地盯着他。他从未像现在这样强烈地渴望听到一句话。

这时候，隔壁一扇门嘎嘎地响了一下，马上又砰的一声关上。他本来蜷伏在那里，这时立即跳起来静听。一个粗犷而训练有素的声音在隔壁房间里断断续续哼着一支校园歌曲中的一节。随后是：嚓！火柴擦着了。他听出那边的人在挪动此刻显然已经点亮了的灯。这只可能是他的邻居，一个法科学生。房东太太告诉他，隔壁那一位马上就要参加最后几次考试。他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孤独感暂时得到缓解。邻人屋子里嘎吱嘎吱地在响，那是他在地板上来回走动时沉重有力的脚步声。那支歌听起来愈加清楚。突然，倾听者觉得这样竖起耳朵、打着哆嗦地站在这里，很不好意思。他默默地蹑手蹑脚回到桌子旁边，仿佛生怕那边的人透过墙壁看着他似的。

这时，隔壁屋子里不唱歌了，踱步的声响也没有了。显然那个邻居已经坐下来。于是啪嗒啪嗒的滴水声又开始在他耳边响个不停。寂寥与随之而来的种种恐惧心理幻化而成的怪物又好像从阴暗处向外张望。

他觉得圈在这间斗室必将窒息而死。不能这样！现在他无法孤身自守了。他站起来，等到由于躺着而泛红的脸颊恢复正常，便清清嗓子，试一下声音，轻轻地出去，走到邻居门前。他两次举起手来又停住，后来终于胆怯地用手指敲响别人的房门。

叩门之后，显然是惊讶的沉默，随之传来一声响亮的“请进！”

他旋开房门的把手，迎面扑来一股青色的烟雾。这间窄小的屋子里一片朦胧，在为气流吹动的浓重的烟云中，所有的物件在最初的瞬间都显得模糊不清。他的邻人直立在那里，惊讶地看着他进来。主人已经脱掉上装马甲，半敞着衬衫，不拘礼数地露出宽阔、无毛的胸膛。随便蹬脱的鞋子落在左右两边的地板上。他身体强壮，像农夫一样结实，说是大学生，倒更像一名工人。他站在那里，嘴里衔着烟斗，这时正朝房门口用力喷了一口烟。

来访者结结巴巴地说了几句话：“我今天刚住进来，想作为邻居自我介绍一下。”

对方自然而然地并拢两腿：“认识您很高兴，我学法律，姓施拉梅克。”

于是来客也忙不迭地弥补疏忽，说出自己的姓名：“贝托尔特·贝格。”

施拉梅克扫了他一眼：“您念一年级吧？”

贝格说“是的”，接着又补了一句：“是今天刚到维也纳的。”

“您当然是念法科了。现在大家都念法科。”

“不，我想到医学院注册。”

“啊，是这样，好哇，总算也有人……哦，请随便坐吧。”

让座的口气很亲切。

“您也抽支烟吧，同学。”

“谢谢，我不抽烟。”

“嗯！……以后会抽的。不抽烟的人眼看就要绝迹了……那就喝一杯法国白兰地吧，优质白兰地。”

“不，谢谢……多谢啦。”

施拉梅克拱起肩膀：“同学呀，您可别见怪。我看哪，您这个人，像常说的，没劲。不喝白兰地，不抽烟，这就让人摸不透了。”

贝格红了脸。他感到羞愧，应对这么笨，一下子就暴露出自己不济事。可是他觉得，现在如果再说恭敬不如从命，一定会更加可笑。为了无话找话，他又一次对夜晚造访表示歉意。可是施拉梅克不让他把话说完，便提出几个问题，使他不再发窘。他们俩差不多算是同乡：一个老家在归化德国人聚居的波西米亚，另外一个来自摩拉维亚[①]。很快他们谈到在记忆中的一个共同的熟人。转眼间，两个人就谈得很投机。施拉梅克说起必须通过的考试，说起他参加的大学生联谊会，说起许许多多蠢事，这些在这类大学生派头十足的人们看来，似乎就是这几年里的生活意义所在。他讲得眉飞色舞，也显得推心置腹，兴高采烈而稍近喧嚷，这是他做起来信心十足、可以说是沾沾自喜的拿手好戏。很明显，他困能给一个初来乍到者、一个乡下人留下深刻印象而感到高兴，而其成功的程度甚至超过了他自己的体会。贝格怀着无法描摹的渴望和好奇心理聆听这一切。这些事看来向他预示了在维也纳等待着他的新生活。他喜欢虎虎有生气的言谈，喜欢施拉梅克吞云吐雾的气派，那喷出的青烟形同扩张开来的圆锥体。贝格注意每一个细节。这是他遇见的第一个大学生，因而盲目地把对方视为完美无疵。

他本来也很想谈谈自己的情况，可是家里的一切同这些新鲜事情一比，都突然显得微不足道。念中学时的戏谑变得平淡无奇，不值一提；乡间的经历、所有自己的思绪和言谈，好像一下子都成了应在儿时想的事和说的话。到了这里他才开始有成年男子的气概。施拉梅克陶醉于这个初学者畏怯而钦佩的目光中，并未觉察到他的沉默。按照施拉梅克的要求，贝格小心翼翼地伸手抚摩他的三处剑伤疤痕，这是清晰地留在剪成短发的头顶上的一溜发红的伤疤。听到约定决斗和比剑这些事，贝格感到很惊讶，他害怕了，但是一想起很快也能同一个敌手面对面站着、又兴奋起来。他请求施拉梅克让他拿一下放在墙角里的剑，拿了以后又育一种痛苦的感觉，因为那把剑他好不容易才能举起来。这时，他又觉察到自己的胳臂多么无力，还像小孩子的那样瘦细；他体会到自己和这个健壮结实的青年之间的差别，不禁羡慕起来。拿着这样一把剑竟能挥动自如，舞得剑刃呼呼作响，用尽全力使人无法招架，划破对手的脸部他觉得真是闻所未闻。所有这些司空见惯的常事在他看来都像心向往之的伟大事业那样，威武雄壮，令人惊羡。他说起这些印象的时候那种羞怯、敬佩的神情，使施拉梅克变得更加健谈，更加把他引为知己。施拉梅克对他说话就跟对一个朋友一样，为他展示了自己一生色彩耀眼的画卷，而这一切始终没有越出大学生的理想。贝格凝视着这个画卷如痴似醉。在这里，他找到了新生活的先驱者。

午夜时分，他们终于彼此说了一声“再见！”施拉梅克亲切地同贝格握手，拍拍他的肩膀，以在那个年龄才会有的那种发自内心的友好口吻，明确地说他“够意思”，使得这个着了迷的年轻人喜不自胜。

忘情于种种印象，他回到自己的屋子。虽然秋雨仍在窗外啪嗒啪嗒地下着，寒意从每一道缝隙里渗出，但他却觉得在这个房间里不再那样孤寂和抑郁了。这些匪夷所思、光芒四射的事迹充实了他的心。第一天就找到朋友，他觉得这是难以用言语来表达的幸福。当然，这种想法很快又搀进了一丝淡淡的哀愁：同这个在生活里站住了脚跟的人相比，他感到自己懦弱，幼稚，像一个在学的男孩。在同学当中，他总是最怯懦、最娇弱、最多病的。在大

[①] 波西米亚和摩拉维亚都在捷克境内。

家纵情欢乐时，他始终退居人后，对此他今天才痛苦地有了感受。有朝一日，他也能像施拉梅克这样吗？——能这样坚定，这样强健，这样自如吗，他的心中蓦地升起一种难以抑制的渴望，盼着也能这样善谈，机敏，生气勃勃，盼着也能孔武有力，以牢牢把握生活，而不是与它妥协。什么时候他也能这样吗？他心存疑虑，朝镜子里看着自己这张怕羞、瘦削、没有胡子的孩儿脸，又想起这条没有肌肉凸起的瘦胳臂几乎举不起那柄剑，想起两个钟头以前，仅仅由于屋子里又黑又冷，身边没有人，他就差点像小孩子那样哭出声来。他觉得仿佛忧虑像一个人似的俯身轻声对他说：在这陌生的城市里，在这崭新的生活里，在这需要力量、胆略、豪气的环境里，他，他这个软弱的人，这个幼稚的人，会变成什么样呢？不！——他努力振作起来，他要奋斗，直至成为一个够格的人，变得像他朋友那样健壮和刚强。他要把朋友的一切都学过来：大大咧咧的步态，明快有力的言谈。他要锻炼肌肉，他要成为像邻居那样的男子汉。忧伤和欢快，盼望和沮丧互相混合在一起。他那联翩梦想越来越纷乱。灯冒黑烟，他这才意识到已经很晚了，便急忙就寝。无情的九月秋雨还在窗外敲打不已。

　　这就是贝托尔特在维也纳的第一天。

　　在随后的一段时间里也是这样：优伤和欢快，盼望和失望总是混杂在一起，这是一种模糊不清的感觉，但他始终觉得陌生，不能习惯。他曾经希望在独立生活时，在念大学时，在维也纳时，能遇上伟大的、意外的、新奇的事情，可总是未能遂愿。当然，这里有这样那样的美好事物：舍恩布隆[①]沐在九月的柔光里，条条金色的林荫大道徐缓地向观景亭延伸上去，在那高处可以极目远眺，俯瞰雅园和皇宫。再说，剧院里也在演出，那么多绅士淑女令人神往地欢聚在一起。娱乐和庆典如此高雅，亦可一饱眼福。有时候也可以把马路算在里面，在那里会遇上许多好看和奇特的脸孔，在那里有千种期望和诱惑似乎在闪闪发光。然而，他始终只是观看，永远无法融入。始终只是像贪婪地阅读一本打开来的书，永远不是直接参与一次交谈或者一段经历。

　　在最初的几天里，他为融入这个陌生的环境作了仅有的一次尝试。他有亲戚在维也纳，是一个体面人家。他去看望他们。他们请他一起进餐。他们对他很亲切，跟他年龄相仿的表兄弟们也很客气。可是他却深深地感觉到，他们邀他入席只是为了不失礼。他觉察到，他们的目光停留在他的衣服上，流露出一种隐忍而怜悯的笑意。他为自己高雅中透着上气、为自己的拘谨而感到羞愧，比起表兄弟们的洒脱举止，自己一定显得小家子气。因此，到了可以告辞的时候，他只感到庆幸。从此再也不登门了。

　　于是，一切都驱使他回过头来求助于第一天夜晚结下的友谊，他带着一个半大孩子的全部激情沉迷于这一友谊之中。他完全信赖这个壮实强健的邻人。对方乐意接受他那溢于言表的友爱，仅仅报之以内心冷漠者在人前总会表露出来的亲切态度。几天以后，施拉梅克就以“你”来称呼高兴得红了脸的贝格。而贝格则过了好长时间还只能别扭地、胆怯地使用这个叫法。他非常敬重这位朋友的过人之处。他们一起走路时，他往往斜眼偷偷看他，想学他自信地大踏步行走的姿势，以及他坦然地盯着漂亮姑娘的神态。即使是出

[①] 舍恩布隆，维也纳市区皇宫的名称，有宽广的绿化设施。（名：雅园），最高处有一建筑（名，观景亭），可以鸟瞰皇宫和园圃。

格的习惯他也喜欢：在大街上挥舞手杖当剑使；衣服老是发出一股劣质烟丝的气味；在酒馆里大声说话，一副寻衅的架势；不时开些愚蠢的玩笑。他能一连几个钟头听着施拉梅克谈有关女该、决斗约定、郊游等等无聊透顶的事。这些同他毫不相干的事情都自然而然地让他觉得意义重大。在他看来，这些仿佛就是生活的实际情况和本来面貌。他急着要去体验这样的生活，悄悄地希望施拉梅克有一天会把他推进这种够劲儿的活动中去，可施拉梅克很怪，总是不让贝格参与这些盛事。显然他认为这张没长胡于的小孩面孔太不气派了。每当他佩带色标出去，便很少带着贝格。他们俩大都在咖啡馆里或者住处见面，而且每一次总是贝格主动去找他。

这一点贝格很快就注意到，成了他的一块心病。像年纪很轻的人们之间的交谊那样，他的交谊也有一点爱的成份：如沸的热情又略带妒意。当他意识到，施拉梅克对刚刚认识的极其幼稚的、无足轻重的人像对他一样亲切，有时甚至更加随便，就会心生怨恨，而又不敢流露。接着，他又觉察到，施拉梅克认识他已有几个星期，虽然他如此倾心于施拉梅克，施拉梅克对他却并没有比在第一个晚上更接近一步。他感到恼火：施拉梅克对他的一切，并未表示出一丝一毫像他对施拉梅克的事那种如潮涌般流露出来的兴趣。施拉梅克对他的态度极有分寸，只限于亲切地打个招呼，随即谈他自己的事，但是每当贝格说起自己，他便几乎充耳不闻了。

还有，最令人痛苦的是：从每一句话里，贝格部体会到施拉梅克并没有把他看做成年人。他是怎么称呼他的！这一点就教人受不了。施拉梅克不再像最初那样叫他贝托尔特，而总是叫他“小男孩”。这叫法听起来和蔼可亲，可一次又一次地刺痛了他，因为这触动了几年来他心中尚未愈合、还在淌血的伤口，这就是：他被看成一个小孩子。这种心头的痛楚已有数年之久。他在学校里就像一个女孩，在所有人的心目中，他是那样娇弱，那样害羞。现在他应该算成年人了，但模样还是像一个小男孩。还是处处胆怯，事事敏感而易于激动。旁人怎么也不相信他已经成了大学生。当然，他还不满十八岁，可看上去比实际年龄小得多，给人以非常稚嫩的印象。他疑心施拉梅克是由于他模样像小孩，所以怕与他一起在同伴面前露面。他越想越觉得是这么一回事。

一天晚上，他完全肯定了这一点。那天他在市内各处逛荡了好长时间，在行人如潮的大街上两次感受到孑然一身的痛苦，于是去施拉梅克的房间想聊聊天。施拉梅克坐在沙发上亲切地打了招呼，并没有站起身来。

桌子上放着那顶有色标的便帽，红得像在燃烧，让贝格看着眼馋。他最热切、最秘密的愿望是：盼着施拉梅克介绍他加入大学生联谊会，那里有他苦苦渴求的一切：亲密的会友，成材的场所，在那里他能变得像他所希望的那样强健和刚毅，成为一个能人。几个星期以来，他在等待施拉梅克提出建议。他已经多次作了非常含蓄而谨慎的暗示，但看来并未被听出弦外之音。现在这顶便帽使他眼热，它像鲜活的火焰在桌子上跳动，它在闪耀，在发热，它完全迷醉于他的神思。他忍不住开口了：

“你明天去参加酒会吗？”

“那当然，”施拉梅克答道，马上就来劲了，“一定会很痛快。有三十一年级学生被接纳，真是顶呱呱的棒小子。我一定得去呀，我是第二干事嘛。大家准会很开心。星期四两点以前别喊醒我，我们肯定要到早上才回家。”

“是呀，我可以想象那一定很痛快，”贝格说。他期待着。施拉梅克不

吱声。何必再说下去呢？可是桌子上的便帽在诱惑，红得像在燃烧，红得像冒着火焰……它像鲜血一样在闪闪发亮。

“你……嗯，你不能带我去那儿.给我介绍一下吗？……当然只是带我去……都跟你说了吧，我想见识见识。”

“可以，可以，以后去吧。明天肯定不行，以后去看看，当然作为客人，小男该，你会不喜欢的，因为那儿经常闹得乱七八糟。不过，如果你想去……”

贝格觉得有什么从喉头涌上来。那顶便帽，那顶红色的、诱人的、梦寐以求的便帽，他突然觉得好像在雾里看它。这是泪水吗？他莽撞而激动地冲口而出：

“我怎么会不喜欢？你把我看成什么了？难道我是一个小孩子吗？”

从声音、口气听起来，肯定是话里有话。施拉梅克一跃而起。这时，他真正非常亲切地走近贝格拍拍他的肩膀。

“别这样，小男孩，你可别生气，我不是这个意思。可我了解你，我看哪，这些事对你不怎么合适。你太文雅，太规矩，太正派，所以这些事对你不合适。在那儿得百无禁忌，一定要做好汉，大伙儿都敬重的好汉，当然喝得酩酊大醉以后，也就没有了章法。你能在像眼下礼堂里随时可见的那种豪饮或者斗殴场面露一手吗？不能，是不是？这没有什么不好，只是你不合适于那些事。”

不合适，他不合适。他体会到，这一点施拉梅克说对了。但他于什么才合适呢？他对生活有什么用处呢？对于施拉梅克这么坦率他说的一番话，他不知道该生气还是该感激。施拉梅克当然转眼便把这事忘得一干二净，继续聊下去。可是谁都认为他贝格没能耐的想法却越来越厉害地啃噬着他的心。桌子上那顶红色便帽像恶毒的目光似的盯着他。这天晚上，他没有呆多久便回到自己的屋子里坐着，两只手支在桌子上，一动也不动地瞪着那盏灯，直到午夜过后好一会儿。

第二天贝托尔特·贝格做了一件蠢事。想起施拉梅克认为他没能耐，认为他胆子小，把他看做小孩子，这折磨得他彻夜不眠。于是他下定决心，要让他看看，他并非没有胆量。他要找人寻衅，决斗，让施拉梅克看看，他并不胆怯。

这个举动没有成功。他和施拉梅克交往中了解到这类事该怎么入手。他经常在城郊酒馆里那间低矮的小餐室用膳，每天都有几个佩带色标的大学生坐在他对面那张桌子旁边。要找他们寻衅，并不是难事。他们从来不谈别的，他们的心思全在所谓名誉攸关的事上打转。

贝格走过他们的餐桌时有意挑衅，弄翻一把椅子。他没有道歉，若无其事地只顾往前走，可是那颗心却像是跳到了嗓子眼儿里似的。

这时身后响起了一个凶狠、严厉的声音：“怎么这么不小心？”

“您教训别人去吧！”

“好大的胆子！”

于是他转身走回去，要了对方的名片，也把自己的给了那人。他为自己的手没有发抖而感到高兴。一瞬间完成了全过程。他自豪地走出来的时候，听到桌边那些人在哈哈大笑，其中一个轻松地说道：“这小子又瘦又没有力气。”这句话败坏了他的豪兴。

他马上急匆匆地回到住处。他两颊发烫，闯进刚刚起床的施拉梅克的屋

子里，高兴得连说话也结巴了，把这一切告诉了他。当然，最后听到的那句话，还有自己故意弄翻椅子的事都没有说。贝格心想，施拉梅克准会说他干得漂亮。

他盼着施拉梅克拍拍他的肩膀，祝贺他成了多么威风的一条好汉。可是施拉梅克却若有所思地拿着那张名片在看，牙缝里发出咝咝的响声，恼火地说道，“你可找对人了！这家伙结实得像一棵树，是我们顶顶尖的击剑手当中的一个。他会把你揍得稀巴烂的。”

贝格并不吃惊。他会吃败仗，这在他看来是很自然的事情，因为他还从来没有握过一把剑[1]。他简直是盼望在脸上留下一道粗大的剑伤疤痕。这样人们就不会再问他是不是大学生了。可是让他不高兴的是施拉梅克的举动。施拉梅克手里拿着那张名片，不断地踱来踱去，嘴里咕哝着：“这可是不容易呀！他说了‘好大的胆子！’是不是？”

最后，施拉梅克把衣服穿好，对贝格说：“我马上去我们联谊会，给你找第二代表。放心吧，我会把这事办妥的。”

贝格真的放心了。他现在头一回正正式式被看作大学生，成年人，也有了自己的名誉攸关的事，因此他很高兴，简直是喜不自胜。他突然几乎感觉到关节里的力量。他将怎样提剑，怎样使剑，怎样用力刺去，对他来说似乎都是一种乐趣。整个下午他都在设想决斗的情景，激动地来回踱步，而对他将被打败的必然结果，一点也不觉得痛苦。相反地，正是这样，他才可以向施拉梅克和旁人表明自己并不懦怯。即使鲜血从脸上和眼上流过，他也要站住不动。随后他们就会自动地把红色便帽送给他。

他已经热血沸腾。晚上七点，施拉梅克来了，贝格异常兴奋地朝他奔去。施拉梅克也很愉快。

“你看，小男孩。一切都很顺利，这事已经办妥了。”

“我们什么时候去决斗？”

“唉，小男孩，我们不能让你去跟他决斗哇。这事就自然解决了。”

贝格脸色变得煞白。他的两手在发抖，怒火直冒，泪水盈眶。施拉梅克对他说：“当然这事也解决得好不容易呀，下回可要小心一点！不会每次都有这样的好结果的！”

贝格竭力想找一句活而不可得。的确，失望也太大了。最后他强忍着不哭出来，说道：“不管怎样，我很感激你。可是你并没有帮助我。”他马上走出房门。施拉梅克惊讶地目送他离去。他把这个奇怪的举动归结为初出茅庐者的激动，并没有再加以细想。

贝格开始回顾过去这一段日子。生活最终总得有个着落才是。他到这里已经有几个星期了，可还是留在第一天站立的地方，并未往前跨出一步。犹如飘散的云絮，一幅又一幅图像徐缓地飞向远方。儿时异想天开的企盼逐渐褪色，消融在过眼云烟中。这难道真的是维也纳吗？真的是那个大都会吗？真的是多年以来的美梦吗？真的是也许从第一次用生硬、笨拙的字体把维也纳这个名称画到纸上去那一天起就企盼实现的美梦吗？那时他或者只想到无数房屋，想到那里的旋转木马一定比教堂纪念年广场上的更大，更华丽。后来，他从许多书本上搬来各种各样的色彩，想象那些诱人（动人）的女子故

---

[1] 原文如此。

作媚态地在大街上走过，想象在那些房屋里发生着离奇、冒险的事情，想象在那些夜晚联谊会会员们聚在一起尽情欢乐，想象这一切都汇入叫做青春与活力的漩涡中翻腾不已。

可是现在怎么样？一个房间，窄小而单调，他早上躲开这间屋了，却又在闷热的书斋里泡几个钟头；一间餐室，他在那里胡乱吞咽食物；一家咖啡馆，他在那里呆呆地看着报纸和人们，以消磨时间；一次在闹市里漫无目的地闲荡，直到累了，才又回到这个窄小而单调的屋子里。但也有一两次去剧院。他置身于顶层楼座，夹在许多陌生人中间。他看着下面正厅、包厢里那些绅士显得这般文雅而机敏，那些淑女则打扮和裸露得诱人想入非非，看着他们互相问候，在一起纵情欢笑。大家都相识，都融台在一起。书本上所说的不假。他常因相距遥远而怀疑是否真有其事的形形色色胆大妄为的举动，在这里便是现实。眼前这样一群人，他们平时蛰伏在寂然无声的家宅，在这里就可以体验到令人难忘的、离奇冒险的、命运使然的事。他觉得，这里有种种渠道像矿井那样，下到深处，便能触摸到生活里金子般的奇珍异宝。真的，童年时代的想象没有错：这里的旋转木马比家乡的更华丽，更使人眼花缭乱；这里的音乐更加清亮，更有声势；这里的活力更加放纵，更加惊心动魄。可是他被撇在一旁，未能随车下到矿井里。

此中原因不全在于他的腼腆，囊中羞涩也使他裹足不前。他从家里所得，本来还算够用，但对他来说却又太少，仅能维持简朴的日常生活，使他不受匮乏之苦，从来不敷大手大脚的花销，可这都是青春的真谛所在呀。不过他有钱也不会花，一想到所有模模糊糊觉得美妙的、令人陶醉的事都与己无缘，便感到羞愧难言：譬如乘一辆出租马车飞快地穿过郊区游乐场，或者在什么地方一家高档的酒馆同一些女人和朋友通宵喝香槟酒，或者发疯似的，随心所欲，数都不数地乱花一回钱。可是在烟雾腾腾的啤酒馆里过这种放荡的大学生夜生活又令他反感。他越来越迫切地希望，仅仅挥霍一次，将自己从天天如此无聊的老一套中解脱出来，以求在感觉上较有生气一些，多少可以同时体味到非凡的生活节奏与豪放的青春旋律。然而，这一切都与他无缘。每个白天部以傍晚索然无味地回到这间窄小而讨厌的屋子告终。在这个房间里有大片大片的暗影，仿佛被恶毒的双手随处乱撒似的，那面镜子的反光好像已经冻结。在这个房间里，他夜晚害怕醒来已是早晨，早晨又害怕漫长的、令人昏昏欲睡的、无聊的、单调的白天，直到夜晚到来。

在这段时间里，他开始非常勤勉而又有点无可奈何地专注于学业。他最早进课堂和实验室，最后一个离开。他孜孜不息地埋头研习，并不理会其他同学，很快他们便不喜欢他了。他想在拼命学习中压抑其他渴念，果然取得了成效。傍晚回来，他已是疲惫不堪，往往不想再去找施拉梅克聊天。他盲目钻研，并无任何雄心壮志，只求使自己变得麻木，不去想许许多多弃之不甘、即之无缘的事情。他领悟到，在这种狂热中包藏着一个奇妙的秘密，好多人以此自欺，遮掩他们整个一生的无用与空虚。他希望也能给自己的生活勉强增添一点意义，当然并不懂得这样一种道理：初度青春不谈人生真谛，繁复的整个一生才需要它。

一天下午，他比平日早些结束学习回到住处，经过朋友的门边时，突然想起已有四天没有见到他了。他叩门，没有人应答。他习惯于这样的情况，如果前一天夜里施拉梅克同朋友们通宵厮混，往往到黄昏时分还会在睡觉。

这时，贝格把门打开，黑黝黝的屋子里好像阒无一人。可是突然在窗边

放靠背椅的地方有什么动了一下。一个坐在施拉梅克怀里的高挑女孩格格地笑着跳起来。

贝格想立即退出去。看来他们没有听见叩门声，他感到很尴尬。施拉梅克一跃而起，抓住贝格的胳臂，他挣脱不得，给拽了过去。“你瞧，他就是这个样子，怕女孩就跟怕蜘蛛一样。哈哈，逃不了啦。喂，卡拉，你看，这就是我常跟你说起的小男孩。”

“我什么都看不见，”一个清亮、偏高的声音带笑说道。确实，屋子里太暗了。贝格只能在薄暮的微光中隐约看出洁白的牙齿在闪烁。

“那就点灯吧！”施拉梅克说道，摆弄着那盏灯。贝格浑身不舒服，那颗心在乱跳，可是已经无法逃脱了。

他以前曾经听说过这个卡拉。她是施拉梅克这几个星期以来的女朋友，一个在一家商行干事的女孩子，这妞儿很有意思。贝格时常听见两个人在隔壁房间说笑和低语。可是他那么怕事，总设法不同她打照面。

灯亮起来了。现在他看清她站在那里，高挑而俊俏：一个身宽、结实、健壮而丰满的女孩，火红的头发，含笑的大眼睛。这个壮硕的姑娘有点像女仆，衣着和发式也不整饬，也许是施拉梅克刚才把这些都弄得乱七八糟，看起来很像是这么一回事。可她这会儿朝他走来，向他伸出手，对他说“您好”时那种大方、活泼的举止很动人。

“喂，你喜欢他吗？”施拉梅克问道，把贝格弄得很不好意思，他感到乐不可支。

“他比你还傻呢，”卡拉笑道，“非常可惜，他不爱说话。”

贝格的脸红起来，正想说几句，卡拉笑了，一蹦跳到施拉梅克身边。“瞧，跟他说话，他便红脸。”

“别惹他，”施拉悔克说道，“他不喜欢女孩子，很怕羞。不过，你会调教好他的。”

“当然，能这样也不坏嘛。过来呀，我不会把你吃掉的。”

她不管三七二十一，抓住他的胳臂，硬要他坐下。

“可是……小姐，”贝格不知所措地结结巴巴说道。

“你听见没有？小姐，他叫我小姐。您呀，亲爱的小男孩先生，大伙儿不叫我小姐，叫我卡拉就行啦。”

他们俩笑个不停，施拉梅克和卡拉。贝格感觉到自己准是一副狼狈相，他也跟着笑，免得看起来那么窝囊。

“你们看，这样可好？”施拉梅克说道，“我们叫人拿酒来。喝了酒他也许就不那么害羞了。小男孩呀，别老是这样。可愿意请客？一瓶，最好两瓶。”

“那当然，”贝格说道。逐渐地他觉得自在一些了。他们只是出其不意地把他弄得晕头转向——在开始的时候。贝格走出去，找了房东太太。她拿来酒和杯子。于是三个人围桌坐下，有说有笑。卡拉坐在贝格旁边，向他祝酒。显然他胆子大了一些。有几次，当她向着施拉梅克说话时，他已经敢于正眼瞧她了。这时他喜欢她一些了。火红的头发和雪亮的颈项形成诱人的对照。她那么大方，活跃，再过了一会，这种无拘无束的、强大而丰富的感情力量吸引了贝格，他忍不住一再看她富有性感的朱唇笑启，这时便露出坚实雪白的牙齿。

有一次她把他逮住。她在他目不转睛地看她时，猝不及防地转过身来问

他："你喜欢我吗？"她笑得忘乎所以。"我也喜欢你！"她说道，纯任自然而无意奉承。但不知怎地这使他听着很舒畅，他几乎迷醉了一会儿。

他变得越来越活跃。慢慢地，中学时代埋沉在心底的欢闹本性像温泉一样喷发出来，他开始讲述，说笑。醉醺醺中他说的那些话都闪耀着放纵任性的青春光芒，这种情况连他自己都从来没有意料到，甚至施拉梅克也对此感到惊讶。"我说呀，小男孩，你这是怎么啦？你瞧，你得永远这样才行，别再让人觉着乏味了。""是呀，"卡拉笑道，"我不是早就跟你说了吗？我要把他的秘密掏出来。"

房东太太还得去买一回酒。这三个人兴致勃勃，闹得越来越大声。贝格平时几乎滴酒不沾唇，现在他沉浸于异常的快乐之中，感到飘飘然加入妙境。他欢笑，戏谑，得意忘形，一扫羞怯故态。喝到第三瓶时，卡拉开始唱起来。接着她以"你"称呼贝格。

"施拉姆[1]，你说这样可以吧，是不是？他可人意呀。"

"那还用说！行啊！亲一下，用'你'来称呼了嘛！"

贝格还来不及细想，便觉得有湿润的双唇压在自己的嘴上，不痛，也不舒服。可是不知顺着什么地方渗入了漫溢开来的、化为迷泞轻雾般的、使他觉得晕乎乎的快感。他只有一个愿望：盼着这种从少女、美酒和自己青春活力迸发出来的感觉——这种在迷乱中信马由缰的佳趣，这种陶然的沉醉得以长留不逝。卡拉也已两颊飞红，不止一次朝施拉梅克含笑使眼色。

蓦地，施拉梅克对贝格说："你见过我那把新剑没有？"

贝格不感兴趣。可施拉梅克还是把他拽去了。在他们弯下身子的时侯，施拉梅克低声说道："好啦，你该走了，小男孩。现在我们这里没有你的事了。"

贝格愣了一会儿，呆呆地望着他。随后他明白过来，道了晚安。

他站在自己的屋子里，觉得脚下似乎有点晃荡，额头血脉在扑扑地跳动，倦意袭来，他一头倒在床上。第二天他头一回睡过了时间，没有赶上听课。

不管怎样，这次偶遇虽然倏忽即逝，但总还射出了闪烁的微光，照进他的情感世界，使他怦然心动。他模模糊糊地沉思：难道这——这种对友谊的渴念不是一种错觉，不是一种深藏内心的欺骗行为吗？难道如此盼望摆脱孤独，追寻没有节制的亲昵不就是另外一种竭力掩饰的需求在躁动吗？

他回忆同妹妹在一起的那些日子，想起那些昏暗的傍晚，他们坐在暮霭笼罩的庭园里，他已经不能看清她的脸廓，仅仅从微明中辨出她的衣服泛着一抹灰白，只是隐约可见，像在夜色四合的天际偶有一片孤云在闪着淡淡的光。每当那心声随着亲切的言词从幽暗中传来，清脆而轻柔，不时桨然一笑，且又充溢着骨肉的深情，每当那清音飘来，飞入他的心坎，像春风胎荡，像小鸟依人，在那个时刻是什么使他那样愉悦？这真的只是兄妹之间的情分吗？难道在心底最深层的某个角落，并未潜藏着无欲的情感使之冷静下来的一种对女性的喜爱，一种对女性的极其细腻、极其亲密的情意吗？而他在这里所渴求的一切难道不是女性心灵误人歧途在他生活中的反照吗？

从那天晚上起，他清楚地意识到：他在渴慕女人——并不是那么渴想亲密的关系和爱情，而只是渴想同女人轻轻接触一下。他所希求的那未知与奇妙的一切难道不都同女人有关吗？她们不是保守着一切秘密吗？她们有魅

[1] 施拉姆，施拉梅克的昵称。

力，有潜能，有渴求同时又被渴求。现在他开始更加留意街上的女人。他看见许多年轻貌美的女子，晶亮的眼睛透露出千种情怀。她们属于谁？她们走路时扭动腰肢，似在轻盈起舞；昂然挺胸环视四周，仿佛个个都是女王；安坐在车中，似乎其乐无穷，有意无意地扫视怀着景仰之情惊奇地站在那里的人们。她们心里不是也有渴望吗？在无数扇房门后面，在这个大都会里难以计数的不安地遮起来、急切地打开来的窗子后面，不是一定有许许多多女人吗？她们不是也有同他的相似、好像伸开双臂迎合它的渴求吗？他不是像她们那样年轻吗？同样的渴求不是倾注在所有人的身上吗？

贝格现在不大去听课，更多的是去逛街。他有这样的感觉，好像最终肯定会遇上一个女人，她会从他闪烁不定的眼神里看出：须得有什么偶尔为之的事、出人意料的事才能帮助他摆脱烦恼。他怀着羡慕和渴求的心理，目睹自己前面的小伙子们结识了大姑娘们，看着双双情侣夜晚亲热地缠在一起，消失在公园深处，于是他内心那种亦求一尝个中滋味的想望便越来越撩人了。当然，他并无非分之想，只是渴念一个女子：娇柔、温存像他的妹妹，可亲可爱而诚实如同孩子，还有那夜色中悦耳的曼声细语。这幅图像屡屡出现在他的梦境里。

每天，当他顺着弗洛里昂大街走回住处时，总会遇见成群结队的年轻姑娘。这些都是十五六岁的女孩子，放学出来，三十一群、五个一伙地喊喊喳喳说个不休，跳跳蹦蹦，正是这个年龄的姑娘们走路的习惯，她们不安分地四处张望，哧哧地笑，晃荡着书本。每天他都从远处看见她们，看见带笑的红润的脸孔，苗条的身材，短短的裙子，款款扭动的腰肢，看见她们无忧无虑、稚气未脱的愉悦神情，他很难捺住自己的渴望，盼着能像这些女孩一样开朗、快活地欢笑。他每天都看见她们，很快她们也认得他了。每当他走过来，这些黄毛丫头便引人注意地纵声大笑，用满不在乎的挑衅目光看着他，他每次总是赶紧看向别处，匆匆走过。她们一觉察到他那样羞怯而慌乱，红着脸避开她们的目光，便变得一天比一天大胆，但他却始终鼓不起勇气同她们搭话。她们不是比他更像男孩、更像男人吗？他这么害臊、羞涩，这么慌乱和幼稚，不是像一个女孩吗？

他记起几年前在家乡他妹妹开的玩笑。她悄悄地给他穿上女孩的衣服，然后出其不意地把他带到她的女友们面前，在最初的瞬间她们没有认出他来，随后便忘乎所以地接二连三拿他寻开心。他那时还是一个小男孩，红着脸站在那里直哆嗦，几乎不敢睁开眼睛朝她们给他拿来的镜子里看。那时他就羞怯、懦弱，可当时他还是小孩子呀。现在他差不多是一个男子汉了，但是还不懂得怎样去承受笑话他的目光，不懂得怎样才能变得如同生活要求于他的那么坚强和粗犷。为什么他不能变得像施拉梅克或者所有其他人那样呢？他真的是不够气派吗？他真的是像一个小孩子吗？

他一再想起那时被化装成小女孩，站在那些哈哈大笑、纵情欢闹的姑娘们中间，连头也不敢抬起来。从那时以来，她们的情况怎样了？她们懂得了接吻与恋爱，她们穿起了长长的连衣裙。好些已经有了丈夫和孩子。她们都已走出了当时那间屋子，离开了少小时代，扑进了生活的怀抱。只有他还站在原地，与其说作为成年男子，不如说像一个女孩子，依然像红着脸孔的小孩子留在那人去屋空的房间里，慌乱地低垂着目光，不敢把头抬起来……

有一回，那是一月里靠后的一天，贝格又去找施拉梅克。自从他独自在大街上闲荡时获得一种略带诱惑力量的快感以来，串门便不那么勤了。天时

不正，最近几天积雪已经融化，但是寒风凛冽，依然砭人肌骨，在大街上肆意施虐。云团匆匆横过那犹如盲人俯身呆视大地的灰色天空。这时下起一阵刺人的急雨，像冰块的尖角那样戳进人们的皮肤。

施拉梅克几乎没有打招呼。每当事情有点不顺遂，他总显得无情而粗暴。此刻他心神不定地来回踱步，一再吸烟斗，有时猛地转过身子，仿佛要问什么事。“真糟心，”他在牙缝里嘟哝。

贝格静静地坐着。他不敢问究竟是什么事。他知道，施拉梅克自己一定会说的。

果然，施拉梅克终于大声嚷开了：“要命的天气，真糟糕。这莫名其妙的事现在害得我到处跑！”

他又气冲冲地急步走来走去，拿起一把尺子，胡乱地挥舞着，尺子划过空气，发出呼呼的响声。这时贝格才谨慎地问道：“出了什么事？”

“那个毛头小伙子，跟我的那个新同学，前天冲撞了两个惹不起的人。今天下午四点钟决斗，明天迁有一次。可我一个星期以后就要考试，确实是有其他事要办哪。再说，他凑巧挑了两个肯定会刺倒他的对手，这个傻瓜，这个浑人。要是我考不好，这就完了，又得坐在那里呆一年，就像学校里的小朋友那样。能叫人不恼火吗？”

贝格没有说什么。在此以前，过了一段不长的时间，他就看出所有薄薄地镀上诱人的金色光泽的什么决斗呀比剑呀之类的事情都愚不可及。他去参加过一次大学生酒会，看到了举行种种庆典和仪式之后，那些喝醉酒的大学生们在晨光熹微中显出一脸灰败的模样。他在外面一间窄小、肮脏的屋子里观看过一场比剑。自从那时以来，他对这类事情已完完全全没有什么兴趣可言。当然，贝格一直不敢把这一点告诉施拉梅克，这会触及他的痛处。现在他们俩默然无言地坐在那里，各人在想各人的事。外面呼啸着的风声越来越响。

这时门铃响了。随即传来叩门声。

卡拉进来，歪戴着帽子，淋湿了的成绺的头发搭在笑容可掬的脸上，“我这副模样很好看，是不是？怎么啦？”“你好。”她朝施拉梅克走去并吻他。他心情不好，避开了。“你怕我的外套弄湿你吗？你这笨蛋！”这时她注意到贝格。“你好，小男孩。”

她脱下外套，把它扔在沙发上。大家都不说话。不知怎地贝格觉得有点尴尬。自从那晚他们喝酒，用“你”称呼以来，他已经见过卡拉几回，但是每一次都再也得不到那种随随便便、无拘无束、彼此投台的感受。从那时起，曾经涌过他的生活堤坝的性爱热潮，使得他在一个女人的近旁感到躁动不安。他几乎担心自己会把持不住。

施拉梅克一言不发。他情绪不好，心里老是想着决斗和考试的事。沉默久久地延续下去，令人感到不快。

卡拉现在看上去有点生气了。“看来我打扰老爷啦。我还特地把今天下午空出来，谁知道来看你们睁着眼睛睡大觉。你们两位不错哇，真是不错。”

施拉梅克站起来，拿了冬天外套。“亲爱的孩子，你从来没有打扰过我，这你也知道。只是眼下不行啊。我得走，现在已是三点半，小捣蛋四点钟在奥塔克林格[1]那儿决斗。”

[1] 地名，在维也纳第十六区。

“活该，这淘气鬼，谁叫他对什么人都那么莽撞！——这么说，你得走了。你走了，我怎么办？这样的天气叫我在街上瞎跑吗？”

“亲爱的孩子，我七点钟才回来。你可以呆在这儿嘛。”

“我呆在这儿干啥呀？睡大觉？谢谢。我从昨天晚上九点到今天早上已经睡够了。带我去吧。我倒想看看他们怎么把这小捣蛋剁成肉酱。”

“你可不能去，你怎么这么想！”

“那就没有办法啰！我呆在这儿吧，等你回来。小男孩跟我一起。怎么样？小男孩？”

贝格不知怎么回答才好。面对这类突然袭击，他总是束手无策。他几乎不敢看她。那两个人就笑了起来。

“那当然，”施拉梅克的情绪又好起来，“那当然，我是该让你们俩呆在这儿。你知道吗？小男孩假正经得很哩。”

“可他不是男孩，他是女孩嘛！”

于是两人又大笑。贝格心想：他们多么瞧不起我哇。我怎么不能也一起笑呢？我怎么就这么笨，找不出一句话，不会开个玩笑，没有办法，毫无办法来对付呢？他不禁怒火中烧。

“那就这样，行啦，就这样，”施拉梅克说道，“我愿意冒这个风险。可是如果你们俩干了些什么，看我会怎么样！”

“这可得要两相情愿哪。”

“嗯，你懂……你……我还是不要相信你为好。”

“我根本就没有说我情愿哪。”

这时两个人又大笑，这是洋溢着健康活力的开怀大笑，毫无恶意，但贝格心里却像挨了鞭笞般火辣辣地难受。他模糊地觉得，必须走开，一定得走开，走得远远的，远走十万八千里！或者去睡大觉，或者像他们那样纵情欢笑，不能这样坐着说不出一句话来，不能这么蠢笨又羞怯，不能像孩子似的这么慌乱，让人看着都可怜。

施拉梅克戴上便帽。“行啦，我们试一下。可是如果……就饶不了你们。七点钟我回来。小男孩，放老实点。你要是出了格，我会从你的眼神里看出来。但也不能让这可怜的姑娘觉得乏味。再见！”

他紧紧地搂住卡拉的腰，使得她咯咯地笑着扭动身子。他趁势结结实实地亲了她几下，然后向贝格挥挥手走了。外面响起使劲把门关上的声音。

现在只有他们两个人：贝格和卡拉。风卷着雨掠过大街，炉子里偶尔发出一下劈啪声，仿佛有什么断裂了。屋子里越来越静，人们可以听到隔壁摆钟走动的轻微响声。贝格坐在那里睡着了似的。他没有抬起目光便感觉到，她在笑眯眯地看着他。他觉得她的目光如同通了电一样，使人麻酥酥地发痒，这种感觉轻轻地传到发根，然后往下扩散到两只脚。他感到仿佛快要透不过气来了。

她坐在那里，两条腿交叠在一起，等待着。现在她往前弯下身子，浅浅地露出微笑。在一片寂静中，她冷不防说了一句：“小男孩，你害怕吗？”

真是害怕，确实是这样。她又怎么知道呢？他害怕，就是害怕，一种无知、幼稚的害怕心理。但是他故作镇静，嚷了起来：“害怕？怕谁，怕你不成？”这话听起来很粗暴，虽然他并不这样想。

沉默又仿佛颤动着穿过了屋子。卡拉站起来，抻了抻衣服，对着镜子理好扯乱了的头发，看见自己的眼里饱含着笑意，接着她扭过身子，“坦率地

说，你这个人哪，真是乏味得要命。小男孩，给我讲点什么嘛。”

贝格对她和对自己感到越来越怨恨，恨自己这么蠢笨。他正想生硬地再回她一句，她却朝他走了过来，和蔼可亲地在他身旁坐下来，像一个小孩子似的乞求他：“给我讲点什么嘛。不管什么，该做的事，糊涂的事都行。你不是整天钻在书本里吗？你肯定知道好多事。”她整个人全靠在他的身上。她经常这样随便地跟谁都亲热得不得了。可是她那条搭在他胳膊上的温软手臂使他心旌摇摇，头脑里一片混乱。

“我想不起什么来呀。”

“我觉得，你永远不会想起做点该做的事。一整天这么长，你都在干些什么？我看是互相围着对方在打转。不久前我在约瑟夫施塔特大街上看见过你。但是你走得很急，也许故意装作不认识。我的印象是：你正在追求一个姑娘？”

他要申辩。

“甭说啦，这也没有什么嘛。你说，小男孩，你可有相好？”

她对着他笑，见他不知所措高兴极了。“瞧，还脸红哩。我早就知道你有一个相好，你是假正经。我倒想看看那妞儿。她长得怎么样？”

在无可奈何中，他只有装假这一着，反反复复就用这一着。他似乎变得很粗暴：“这是我的事，跟你有什么关系？你管你自己那些相好去吧！”

“哎哟，你干吗这么大声叫嚷，我真的怕死你了。”她装作非常惊恐的样子。

贝格跳起来：“别老叫我小男孩。我受不了。”

“可施拉梅克也这样叫你呀。”

“这不一样。”

卡拉大笑。他像小孩那样恼火，使她格外喜欢他。

“哼，我偏要这么叫：小男孩，小男孩，小男孩。我叫了三次。”

他的鼻翼在颤动。“别再这么叫，我说过受不了哇。”

“就要叫：小男孩——小男孩。”

他摸紧拳头。血涌到他的脸上。他隔开一步站在她的面前。她能听见他急促的呼吸声，看见他的眼里射出逼人的光芒。她不由自主地后退。可是一转眼她又是一副满不在乎的样子：两手叉腰，哈哈大笑，露出洁白的牙齿，似乎在自言自语：“这就怪了！现在连叫小男孩也成了恶事。”

贝格听了便向她扑去。这句讥刺的活像鞭子一样抽击了他。他要揍她，打她，惩罚她，教她不敢再嘲讽他。可是这个健壮、结实的姑娘灵活地一下子捏住了他的两个拳头，往下一按，紧紧地握住，像用铁钳夹牢似的。他觉得手腕在作痛。她把他抓在手里，如同抓一个小孩，一件玩具，使他动弹不得。两人相隔一步脸对脸互相看着：他的脸孔气得扭歪了，眼睛鼓凸出来，差不多要流泪了；她的脸孔露出惊讶的神色，显示出自信有力，占了优势，似乎有点笑意。她把他制伏了一会儿，使他像一条上气不接下气的小狗近不了身。他的手腕疼得如同被捏得粉碎，要是再过片刻，他一定会跪倒在地上。这时她放了手，轻轻地推开他。“好啦——现在该乖乖地听话了。”

可是他又扑过去。刚才这么不中用地在她手里挣扎，这使他发了狂。现在他一定要把她压倒，把她制伏，不许她笑话他。他猛地拦腰抱住她，想把她摔倒。这时两个人胸口贴着胸口在喘气：她觉得意外，对他莫名其妙地发火感到好笑；他则发疯似的恨得咬牙切齿。他的两手使劲箍住她那没有穿胸

衣的柔软的躯体，越来越紧。她总能灵活地闪避，她的两脚牢牢地站住，他无法搬动她肥硕的臀部。在扭斗时，他的脸孔碰到了她的肩膀和胸脯。在迷乱中，他闻到一种柔和、温暖、醉人的香味，这使他的两臂越来越无力。他不时听到剧烈颤抖着的心脏跳动声和咕嗜咕嗜的夫笑声从紧紧勒住的胸部深处冒上来。他觉得仿佛他的肌肉僵化了，摇撼这个健壮、粗硕的躯体像挪动一截树干似的。她的身子偶尔略微松弛一下，但始终不肯弯下去，而且在对抗时似乎变得越来越有力。等到她觉得这么玩太无聊，三两下就脱身出来。她猛地把他一推，他便轻飘飘地被抛开了。“好啦，不要再闹。”她的声音听起来已经光火了，差不多是在吓唬他。

他跌跌撞撞地往后退。他的脸在发烫，两眼充血，在他眼前的一切都是血红的，火红的，都在旋转，他盲目地、昏头昏脑地第三次又扑过去，两条胳臂扑打着犹如一个醉汉。突然，情况变了。她散发出来的那种浓郁的香味，女衫窸窸窣窣的响声。同柔软的身体接触时那种温暖的感觉使他发狂了。他不再想揍她，惩罚她，而是想占有这个女人，她挑动了他的激情。他一把将她拉过来，往她的滚热的躯体上乱钻，用他发烫的双手抚摩她的全身，贪婪地咬她的衣服，想把她压倒。他的触摸使她感到有点发痒，她还是在笑，但现在她的笑声里带有一种异样的、嘶哑的音调。她的整个体态似乎更加灵活，胸部不断地一起一伏，像波涛那样。她的躯体在扭斗中更加狂热地紧贴在他的身上，她那有力的双手哆嗦着躁动得愈来愈厉害，她那厚重的头发已经散开，披在肩上晃动，散发出闷热的香味。她的脸孔越来越烫。扭斗时，她的上衣有一点开绽，一颗纽扣绷飞了。他激情勃发，蓦地瞥见她雪白的胸脯光彩夺目，闪烁不定。他呻吟着使出最后一点力气，他觉得她根本不想抗拒他，她只想被制伏，被摔倒，但即使这样，他也已无余力了。他四面撼动她的躯体，可是浑身绵软。一瞬间仿佛她自己要仰后倒下，她的头放荡地向后弯下去，他看见她的眼睛里忽然放射出从未见过的亮光。这时他说：“啊，小男孩，小男孩！”这一声叫唤宛如亲昵的柔情，亦如抑制不住的渴求的呻吟。他拉住她，感觉到她靠在他那打着哆嗦、像孩子般细瘦的双手里，没有仰面跌倒。突然他冲动地把手伸进她已散开的火红的头发里，想猛地用力将她拽倒。她大叫一声，又气又痛，愤怒地使劲一推，将他瘦弱的身躯抛开，他便像一只很轻的球在屋子里凌空飞过。

贝格踉踉跄跄后退，绊倒在屋角，撞着搁在那里的好几把剑，碰得丁丁当当地响。从左手到胳臂上端划了一道显眼的口子。

他一下子躺倒在那里，像昏迷了似的。她立即奔过来，由于冲动还在微微颤抖，焦灼不安地问道：“你怎么啦？”

他没有回答。她帮助他坐直身子，还轻轻地抚摩他。她心里并无丝毫恶意。他好不容易才站起来，他把左手插在上衣口袋里，不让她看到他受了伤。他不愿意把这事说出来，心里恼恨得像火烧一般，恨自己真是可怜不中用，连一个甘愿顺从的姑娘也制伏不了。在一瞬间，他似乎觉得非再扑过去一次不可。但是他感觉到衣袋里血正热烘烘。湿漉漉地从伤口流出来。

他跌跌撞撞地向前走去，并未看她。她惊恐地想帮助他。泪水像一团薄雾蒙住了他的眼睛，他很难透过这片儒湿的云雾看清房门。在他的心里，一切都已空虚，都已无足轻重。他隐约感觉到，血还在滴落，其他一切都在他的内心殒灭了。他只是盲目地往前摸索……朝房门摸索……摸出屋子……摸进自己的房间。

于是他颓然倒在床上。受伤的胳臂垂落在床沿外面。血还在渗出，不时有一嫡沉重地啪嗒一声落在地板上。贝格不去理会它。在他心里似乎有什么如波涛般在一起一伙，他觉得仿佛透不过气来。一阵牵动全身的抽泣，一阵抑制不住的痛苦的抽噎，终于发作出来，他把脸埋进枕头。他那孩子一样的发烫的身体似乎给人用皮鞭抽击了几分钟之久。然后，他觉得轻松了一些。

他侧耳谛听隔壁的动静。那边屋子里卡拉故意踏着很响的脚步在走来走去。他伏着不动。这时脚步声停止了。随后她拍打柜子发出啪嗒啪嗒声，把桌子敲得咚咚直响，为的是让人感觉得到她。显然她在等待他回去。

他继续倾听。他的心跳得越来越响，但他却纹丝不动。

她又来回踱了一会儿，然后用口哨吹一支圆舞曲，同时敲打着拍子。渐渐地，她安静下来。过了片刻，他听见外面的门开了，过道上响起重重的关门声。

在那个无尽的长夜和次日早晨，贝格都在等待施拉梅克为他同卡拉之间的事来找他算账，因为贝格猜想，卡拉肯定会马上就把一切都告诉施拉梅克。只是他不知道，她有没有将这件事说成心怀鬼胎，乘虚而入，或者说成可笑而荒唐的恣意妄为。整整一夜他在思量该怎样回答施拉梅克，设想了一次次长谈，正面意见如何，反面意见如何，也已经设想出了某些动作，以便在他万一理屈词穷时，可以立即中止辩论。然而有一点他很清楚：这样一来，友谊能否保持下去已难逆料，一切都已过去，或者万事都得重起炉灶。

但是他空等了一场。施拉梅克并没有来，在此后的几天里也没有来。这本来也不奇怪，因为施拉梅克平日只在要他帮一个忙或者有什么事一吐为快时才来他这里，否则总是贝格上门去找，方能见到他。只是这一次他内疚于心，觉得施拉梅克不来是故意如此，他也不去找施拉梅克，暗地里咬紧牙关在顶牛，可自己又因此而感到痛苦。没有人来找他，他比任何时候都更加强烈地意识到这种屈辱，即：他对任何人都一无用处，没有人喜欢他，没有人需要他。这时他加倍感觉到这个圈子里的友谊对他来说依然意味着什么，尽管有那么一些事使他感到失望和屈辱。

这样过了一个星期。一天下午，他坐在书桌前打算工作，忽然听见一阵急促的脚步声朝房门而来。他立即辨出这是施拉梅克，马上跳起来。这时房门已经大开，马上又吧嗒一声关上。施拉梅克己站在他的面前，气喘吁吁，满面笑容，抓住他的两条胳臂来回摇晃着。

“你好，小男孩！总算见着你了。那天大家都到了，就差你一个。你整天部在忙活，这样也行。对啦，我已经通过了，谢天谢地，这是我最后一次考试。再过一个星期你得叫我博士先生了。”

贝格感到很惊讶。他曾经想到各种各样的可能性，就是没有想到他们俩竟然会这样重新见面。他结结巴巴地刚说了几句祝贺的话，就给施拉梅克打断了。

“行啦，行啦！别瞎费劲了。现在走吧。到我屋子里去，得好好庆贺一

番，我还得把这些事全说给你听。好啦，走吧，卡拉已经在那儿了……”

贝格吓了一跳。他突然怕跟卡拉呆在一起，心想：现在她会取笑我，我又会红着脸站在这两个人中间，像一个学童一样。他想推托不去：

“你得原谅我，施拉梅克。我不能去，确实不能去，我有许许多多事情要做。”

“有许许多多事情要做？你这小子，我通过了最后一次考试，你该做什么？你该高兴，该一起到我屋子里去。别的啥事也不该做。走吧！”

他抓注贝格的臂膀，把他拉走。贝格觉得没有力气抗拒他。他模糊地感觉到施拉梅克控制他的力量仍有多大。施拉梅克拉走他直像拽一个小姑狼似的。他第一次完全明白，一个女人一定会被一个这样矫健、快活、乐观的男人所征服，完全由不得她自己，只是带着钦佩的心情不甚真切地感受到对方的强壮有力。在这个瞬间女人对男人的想法，也一定像他现在对施拉梅克的想法一样。她必定会怨恨，气愤，同时又有被雄壮的男人所征服的柔情。他完全没有感觉到自己在行走，完全不知道怎么一回事，忽然就已经来到了施拉梅克的屋子里。

卡拉早就在这里了。她一见到他，便朝他走过来。用一种异样的热情的目光扫了他一眼，她的眼神像一个温软的浪头把他淹没了。她向他伸出手来，但没有说一句话，她又一次审视他，像看一个陌生人那般好奇，然而又不一样。

施拉梅克在桌边摆弄什么。他想要做点事情，渴望说一番话。他兴致勃勃，这股强大的活力亟需这类宣泄的阀门。每当他为某种情绪所攫住，便要找人倾吐。平日他对事淡漠，确切地说，性格内向。但是今天他的整个举止充溢着勃发的激情，像男孩子般喜不自胜。

“好，我们喝什么？喉头不滋润我就没有办法讲给你们听。怎么样？不要喝酒吧？要是喝了酒，我们晚上再也没有兴致了，今天晚上一定会闹得一塌糊涂。我们泡一壶茶吧，完全不伤脾胃，滚热的清茶。你们可赞成？”

卡拉和贝格都赞成。他们彼此挨着坐在桌旁，但贝格没有同她说话。他头脑里的想法飘忽不定，宛如发出嘤嘤声的夜蛾在一间屋子里飞过似的。他曾同身边这个女人像拼命一样搏斗过，这是一场梦吗？他不敢看她，只感觉到气氛变得很沉闷，喉头收紧拢来。幸亏施拉梅克没有觉察，只在敲打菜盆和茶碟，吹着口哨，絮聒不已，喜滋滋地给在座的两个人当侍者，派头十足地替他们俩上菜，然后大咧咧、懒洋洋地面对他们往那嘎吱嘎吱响的靠背椅上一靠，就讲开了。

“好，我从来没有好好学习过，这就不必对你们讲了。我穿了那套像报丧者穿的衣服，蹑着脚往考场走去。正在这时，碰上了一个老朋友，就是卡尔——你也认识他，他看出我心情沉重，便开始百般安慰我。我优心忡忡，只问他——你们没有办法想象，临到考试前一个钟头，即使是最体面的人也狼狈相十足——我只问他难不难，两年前他回答的问题怎么样。他跟我讲的第一个问题，我就茫然无知，心里害怕了。我赶紧叫他给我解说一下——那是关于宪法史的问题——于是他详详细细地讲给我听，然后跟进去在旁边看我被宰割。”

他在讲些什么呀？贝格没有听进去，这一切都来自遥远的地方，听起来像话语，可是似乎没有什么意义。在他的头脑里老是闪动着这样一个想法，即：在他旁边坐着一个女人，她曾经同他扭斗，曾经把他打败。这个女人并

没有嘲讽他，而是用柔和的、笼罩全身的、灼灼的目光审视他……

突然他吃了一惊，原来是一只手指现在轻轻地顺着疤痕在他那只随便垂在桌旁的手上抚摩过去，鲜红的伤疤看起来宛如燃烧着的一条带子。他猛地一动抬起头来，碰到了卡拉眼神里的一个疑问，一个可以说是体贴的、同情的疑问。血涌上他的太阳穴，他必须使劲在椅子上坐稳。

施拉梅克还在讲述。“你们瞧，我一坐下来，第一个问题就是卡尔详详细细解说给我听过的那一个。我听到身后响起咳嗽声和窃笑声。可是由于我一下子感到很轻松，所以也不对背后那些人生气了。我开始滔滔不绝地讲起来，顺畅得像融化了的奶油在流淌一样。一讲开了头，就能这么顺着下去，说得舌头都疼了，天晓得胡扯些什么，但到底我作了长篇大论。”

贝格一句话也没有听进去。他只觉察到那只手指在抚摩伤疤，觉得仿佛这无言的动作把它揭开了，使他感到疼痛似的。他全身抖动了一下，猛地把手从桌边抽开，像碰到白热的铁板那样。在他心里骤然升起怒火，而又不知所措。可是当他注视她的时候，却发现她那闭着的双唇如在睡着时那样颤动着，她在轻声地嘟吨：“可怜哪，小男孩！”

这只是嘴角的抖动，只是一句无声的话语，还是她真的这么说了？她的情人和男友施拉梅克坐在那边，一个劲儿地讲下去，而在这同时……贝格略微打着哆嗦，感到一阵晕眩，意识到自己的脸在泛白：原来这时卡拉在桌子下面轻柔地拉过他的手，温存地捏住它，把它放在自己的膝盖上。

于是贝格觉得血都涌到了脸上，随后觉得都积在心里，接着觉得都往下流动，在他那只手里发烫，他感觉到一个柔软的、浑圆的膝盖。他想把手抽回，但是肌肉不听使唤。那只手依然搁在那里，犹如一个正在睡觉的小孩安然躺在柔软的床铺上，独自做着一个美妙的梦。

而那边——那隐约可闻的声音离得多远哪——有一个人依然在讲述，这个人是他的朋友，自己正在干着对不起这位朋友的事，而朋友却在继续讲下去，兴致勃勃，毫无猜疑地讲他的好运。“最使我高兴的是：小捣蛋，就是那个淘气鬼输了钱。你们瞧，他跟大家打赌，说我考试会通不过。可是等到我考好出来，他不知道该怎样才是，他一定会高兴，也一定会懊恼。你们听我说，他那神情啊，那神情……你们怎么啦？你们俩好像都睡着了似的？”

卡拉不放开那只手。贝格就不能不老是在想：“这只手……这只手……这个膝盖……她的手。”可是卡拉却对施拉梅克反唇相讥，笑着说道：“哼，这么一个懒鬼都能当博士，那还有什么话可说。我真的倒要看看考不及格的是怎样一副面孔，准是头大脑壳空。”

两个人都笑了。贝格哆嗦得越来越厉害，看着这个女孩装模作样，感到一阵无可名状的恐惧。她还是用她自己的手捏住他那一只，捏得这么紧，她的戒指都深深地陷进了他的手指里。而且她还轻轻地把她丰腴的腿侈过来贴在他的腿上，同时若无其事地继续说下去，说得这样沉着，使他的心里直发毛。“好啦，你说，这样一个上帝创造的奇迹该怎么庆贺一番？要是不痛痛快快地玩一晚，那么你，你这博士，你这刚出笼的博士简直就是一个让人瞧不起的吝啬鬼。等到小男孩成了博士，那就没得说的，你看着好了，那才叫热闹哇。”

她说话的时候，她的臀部紧挨着他的，他感觉到她温软的躯体，他眼前的一切都开始摇晃。贝格冲动得厉害，额头胀痛，里面的血在奔突。

这时摆钟敲响。钟上布谷鸟模糊不清地发出尖细的鸣声，叫了七下……

咕咕……这使贝格猛然清醒。他跳了起来，结结巴巴他说了几句话，然后把手伸给一个人，也许是他，也许是她，他已弄不清楚。一个声音——大概是她的——说：“再见！”他舒了一口气，这才意识到这一句话，心里很高兴。房门在他身后关上了。

然后，一转眼，当他站在自己屋子里时，便明白了一切：现在他己失去了朋友。如果他不想欺瞒施拉梅克，就不能再同他交往，因为他感觉到，他将无法抗拒这个不可思议的女孩对他的诱惑。她的头发的香味，她那热情奔放的四肢的抽搐，她那谒求的活力，这一切都在他心里燃起了欲望。他也明白，如果她像今天这样带着这种有诱惑力的浅笑凝视他，他便将无法抗拒。怎么会这样呢？——他现在怎么突然变得这样渴想她呢？她怎么为了他愿意对施拉梅克，对这个结实、英俊、健壮的人，对这个他内心那样羡慕的人做不忠实的事呢？他对这事不理解，也体会不到自豪和喜悦，只有难以抑制的优伤：为了不做欺瞒朋友的无赖，他从此不能不避开他。的确，他同施拉梅克的友谊并未发展成他所希望的那样；他窥透了许多事情的底蕴；他看穿了好些曾经使他眼花燎乱的东西。然而，如今事过境迁，在他看来一切又有无限丰富的意义，因为这些就是他在维也纳尚能拥有的仅存硕果，过去种种已烟消云散：最初是诸般痴想和好奇；然后是研习的乐趣和勤奋；现在再加上最后一桩：这仅有的友谊。他觉得仿佛这一个钟头使他变成了赤贫。

这时他听到隔壁有动静：轻轻地哧哧地笑，现在响了一些。他侧耳静听，两手放在心怦怦地跳着的胸口上。他们在笑话他吗？卡拉把一切都说了吗？这样引诱他是串通一气的把戏吗？他竖起耳朵来听。不是，这是另外一种笑声。中间还有接吻的吧嗒声和冲动的欢笑声。然后是说话声，他们不感到害臊的抚爱声。他的双手不由自主地捏成了拳头，他纵身往床上一躺，拿枕头捂住两只耳朵，不想再听下去。一种可怕的感觉向他袭来，他感到无法遏抑的愤怒和厌恶，感到一阵恶心，想要呕吐：厌恶他的朋友，厌恶那个婊子，厌恶他自己，自己也差一点就参与了这场令人作呕的演出。他厌恶整个生活，他头昏脑胀，疲惫不堪，毛骨惊然而又无能为力。

在这些忧郁的日子里，他给妹妹写了一封信。

“最亲爱的妹妹：我得感谢你写给我的生日贺信。这段日子里我的心情不好。你的信寄来，唤醒了我，告诉我：今天我已满十八岁。我读了以后觉得似乎同自己并无关系，似乎这不是事实。信里讲到我的自由和青春带来了幸福。要不是你这只可爱的手写出从小我就熟悉的字迹，传达了这些话语，我就会把它们看成冷嘲热讽。我这里生活中的一切都不是这样，完全不是你能想象的那样，同我自己所希望的也完全不一样。写信告诉你这一切使我感到痛苦，但我在这里没有什么人了。我没有人可以与之说话已经有好几天了。有时我跟在街上行人的后面，听他们交谈，只是想知道话语听起来是怎样的。我什么也不了解，什么也不明白，什么也不去做，茫然漫无目的，这正在把我毁掉。我经常一连几天无所事事，见不到一张熟悉的面孔。你不知道，置身于人山人海之中而感到孤单寂寞意味着什么。

“同施拉梅克有关的一切己成过去。发生了一些事情，我不能告诉你，因为说了你地不理解。可以说我自己也不理解。错不在我，也不在他。我们之间有某种事情，像夹着一把双锋的剑。现在，当我失去他的时候，我才知道：我在维也纳曾经还有什么最值得珍惜的便是他。

“还有一件事我只能告诉你，你不要对任何人说。我不念书了。我已有几个星期不去听课了，我的书都蒙上了灰尘。我不知道为什么学不进去了，我已变得很迟钝，这里什么职业都吸引不了我，因为它们都无法帮助我摆脱这种可怕的、压抑的孤独感。我憎恨每一块我在这里踩着的石头，憎恨我的房间，憎恨我碰到的所有人。我痛苦地呼吸这湿冷而污浊的空气。这里的一切都使我感到压抑，我算完了。我像在沼泽里似的陷下去。也许我还太年轻，肯定太脆弱。我没有力气，没有意志，我像一个小孩站在所有这些忙忙碌碌的人们中间。

“有一点我很清楚：我必须回到家乡来。我还不能这样单独地生活，也许过几年才行。现在我还不能离开你和爸爸妈妈，我不能离开喜欢我的、在我周围的、帮助我的人们。不错，这很幼稚，这是小孩子在漆黑的屋子里时那种害怕心理，可是我没有办法消除它。你一定要告诉爸爸妈妈，我不想念书了，要回家乡来，做一个农夫、文书或者别的什么。你对他们说，好不好？向他们解释一下，望尽快去说，我在这里实在再也呆不下去了。我从来没有这样清楚地意识到，我的整个想法和感受都驱使我回家，这一切想法，此刻在给你写信的时候，都带着如此强烈的渴望苏醒了，我知道，我不能不这样做，我必须回到你们身边来。

“这是逃避、逃避生活，而且并不是头一回。你可记得？那时候，我被送去上中学，第一次踏进课室，六十个陌生的男孩好奇地、傲慢地、带笑地、感到意外地审视我，我马上跑开，回到了家里。我哭了一整天，不肯再到学校里去。今天我依然像当年的孩子，有着同样的无知的害怕心理，有同样热切的怀乡之情，思念你们和所有喜欢我的人们。

“我必须走，一定得走。现在我已好不容易看清这一点，我觉得不能不这样做。我知道，一旦我作为一个遭受挫折的人，一个生活不肯接受的人回到家乡，一定会有许多人以这样或那样的方式笑话我。我知道，这样一来，爸爸妈妈的殷切期望也成为泡影。这样脆弱，确实是幼稚、懦弱的表现，但是我改变不了，我只是感到无法再在这里生活下去。谁都永远体会不到最近几天我在这里勉强忍受的是什么；没有人比我自己更看不起我。我觉得自己如同一幅画像，如同一个患病者，一个残废人。因为我同旁人完全不一样，想到这里，不禁潸然泪下，我比别人低劣、差劲、无用……”

他停了下来。这样尽情地倾吐苦楚连他自己也感到吃惊。此刻笔端急速地流泻出激动的情绪，这时他才意识到心里郁积了这么多隐痛，这些痛苦现在像汹涌澎湃的洪流般宣泄出来。

他可以把这些都写出来吗，他能让他还拥有的，但所剩无几的这些人心神不宁吗？他能把谁都无法为他卸去的重担压在这颗温柔的少女之心上吗？他仿佛从溟濛的远方端详她那可爱的脸庞，时常浮现的笑靥使得清澈的眸子更加粲然放光。他也看到，她因吃惊而紧闭双唇，一阵颤动闪过她的脸上，泪珠徐缓地滚过失去血色的脸颊。何苦还要让亲人忧心如焚呢？何苦还要呼救，使她受到惊吓呢？如果有一个人该当受苦，他自己愿作这一个人，而且就是自己一个人。

他打开窗子，把信撕碎，将纸片撒进黑暗里。不必了，宁可在这里无声无息地毁灭，也不要去求援。他还没有学会懂得这个道理吗？——凡是无用的，脆弱的，都要毁灭掉。生活也将公正地对待他，不会把他保留下来……

白色的纸条在飞舞，缓慢地飘向下面的院子，沉落下去，像灰白色的石

子没入深不可测的湖水。这是已经入夜的天空，不见星星。偶尔，略带光亮的浮云横过昏暗的高处，风挟了湿润的空气呼啸着刮向正在沉睡的千家万户。这一切都包藏着轻微的骚动。风不停地在吹，像冲动时的呼吸那样。从呻吟着的窗户和颤动着的树丛传来一阵飒飒声，仿佛有一个人做着噩梦在黑暗中低语。风越刮越紧。浮云像远处的闪电飞快地掠过张在天空中的夜幕。蓦地，他在谛听这些异样的躁动时领悟到，原来是孕育春天的最初几个奇妙的夜晚正处在亢奋之中。

于是春天来了，异常地缓慢，像一位迟疑不前的宾客，在这个陌生的城市里，贝格几乎不能把它重新辨认出来。以往，每当解冻的和风第一次拂过洁白的原野，每当黑色的土块从积雪中露出，泥土的气息使空气变得湿润，那时候他曾经有过怎样的感觉呢？每当他有时起来，猛地打开窗子，盼着感到柔风抚摩他那袒露的胸膛，盼着听到渴望绿叶重生的树丛在低声呻吟，那时候他总有最初的难以遏制的优虑，那种心情哪里去了呢？每当觉察到种种不可胜数的细小迹象，听到远处的鸟鸣，看到飞逝的白云，每当园圃里树梢头长出一个个粘糊糊的小疙瘩，然后绽开来，畏缩地生出瓣儿，开出仅有的一朵暂时还是无色的花儿，那时候他总会去细辨和谛听泥土里轻微的连续不断的喀嚓喀嚓声和劈啪劈啪声，那种全神贯注的兴味哪里去了呢？也是在那时候，他总会把大衣脱下扔开，穿上厚实的鞋子，踩过潮湿、多水的泥地，奔上一个山丘，突然放声大叫，欢快地乱喊一气，像在阳光灿烂的空中直飞高处的小鸟似的，那种深深地在血脉里颤动着的焦躁不安，那种按捺不住的欢乐的快感哪里去了呢？

唉，这里的春天多么寂静，竟无任何不可抗拒的活力。也许原因在他自己身上，在于这种使他昏昏欲睡的倦怠，这种使他觉得一切都索然无味的抑郁寡欢的心情——嫩黄的阳光使屋顶变得温暖，生机使大街显得鲜亮。活跃，为什么这些都勾不起他的意兴？！他从来都没有去过郊区游乐园，也没有去过卡伦贝格[1]，他只远远地看见它，可是又像被轻柔的空气移了过来似的近在眼前。他的活动非常有限，从来也没有走出过这个城区。他感到越来越疲倦。他坐在小小的舍恩波恩公园[2]里，平时这是小孩和老人们的天地，他去那里是为了学习或阅读，但他没有打开书本，只是看着孩子们嘻戏。他渴望同他们一起玩耍，回复到完全无忧无虑的往昔。

念书的事他早已放弃了，如今只是悄然度日，冷眼看世事，却无任何兴趣可言。有一回他想重新振作起来，可是又进了医院。他走进宽敞的院子里，只见花蕾初绽的树丛在宁静中自在地微微摆动，似乎对周围天翻地覆、不可思议的命运一无所知。这时候，他忘却了自己，在一张长椅上坐下。病人们身穿长长的蓝色麻布衣服，迈着初愈者畏怯的步子走出来，静静地呆着，无力的双手一动也不动，没有笑容，也不交谈，模糊地感到生命在复苏，听其自然，无所事事。他也坐在他们中间，由着温煦的阳光从指头上移过去，慵倦地独自出神。他已忘记来这里做什么，只感觉到人们在走动，那边月亮门后面便是喧闹的街道，时间缓慢地过去，影子在不知不觉间往前伸长。这时有人向病人们做了回去的手势，他惊醒过来。他不是像他们当中的任何一个

[1] 山名，在维也纳城郊，可在山上远眺观景。

[2] 在约瑟夫施塔特。

人那样曾在这里坐过吗？他不是可能比他们所有人都病得厉害一些，都更加接近死亡吗？真是奇怪，他什么都不想，只要这样坐着，看着时光在流逝。

当然，在夜里他心中有时会燃起邪恶的灯火。他渐渐不修边幅，同女人厮混，他看不起她们，因为他必须拿钱买她们。好多个夜晚他都在咖啡馆里消磨。但是他这么做，既无意趣，也无兴味，只是出于一种隐隐约约的恐惧，害怕无可抗拒的孤独。自从他不再同人说话以来，嘴角现出了一道凶恶的皱纹。他不想在镜子里看见自己的模样。有几次他想振作一下，但是每次都仿佛被堆积起来的寂寞的重担重新压倒，于是依然冷漠如故，精神恍惚，漫无目标。

然而，生活把他召唤回来。

一天，他深夜归来，疲惫，懊丧，而且从心底里害怕无言地等待着他的那间屋子。他发现在路上弄丢了门钥匙，只好去揿门铃，甘冒不是房东太太，而是施拉梅克为他开门的危险。这时响起急促的、趿拉着鞋子的脚步声，房东太太开了门，举起煤油灯，认清了进来的人。灯光照射在她散乱的头发和几乎使他认不出来的脸孔上，贝格注意到，她的眼睑发红，显出熬夜的痕迹，嘴角有一道优伤的皱纹。接着，他吃惊地想到，她夜里两点钟还不睡觉，出了什么事呢？他关切地问她。

“大夫，您不知道吗？我女儿米奇得了猩红热，病情不好，不好哇！”她开始轻声地啜泣。

贝格吃了一惊。他完全不知道。他可以说连房东太太有一个女儿都忘掉了。有几次，他出去或回来时，在房间外面黑黝黝的前厅里曾经见过一个瘦弱的孩子，说一声“您好！”便一闪而过，一个十二三岁的女孩，但他从来没有同她说过话，甚至未正眼看过她。他的心情一下子沉重起来：来了几个月，对一墙之隔、近在眼前的邻居，他一直没有注视过。紧挨着他的活动圈子，人们有不幸的遭遇，他却毫不知情。他怎能期待旁人与自己心意相通呢？！隔壁一个小孩正在同死神搏斗，而他自己竟然呼呼大睡！

他竭力安慰垂泪的房东太太：“一定会好的……您放心好了……”然后他有点胆怯地说道：“让我看看您的女儿吧……我虽然还懂得不多……我才开始学，但不管怎么样……”突然，在他心里产生出强烈的渴望，想要好好念书，恨不得马上回自己的房间，把书本打开，重新开始学习。

房东太太蹑手蹑脚地把他带到病人的床前。这是一间朝天井的小屋子，点着一盏煤油灯，挂得很低，房间里闷热，烟雾腾腾。屋子对面有一道避火墙。人们在这里感觉不到春天的气息，只能偶尔见到从闪亮的窗玻璃反射过来的微弱的阳光。现在完全无法看清这个房间有多寒伧，由于光线不足，一切都模模糊糊，只在放着那张床的角落有一片昏黄的微光，那个女孩躺在那里，睡得很不安宁，两颊烧得通红，一条细瘦的胳臂垂落在床沿，一动也不动，像被遗忘了似的。她的嘴唇缩了进去，那张清秀的脸庞乍看似无病容。只是呼吸的声音大，不时有困难。

房东太太在低声讲述，不时因哭泣而中断：“今天大夫又来看她，但一句话都没有对我说。我守在这里已是第三夜，白天我得去商场干活，幸亏邻居在这段时间里帮助我照料她。我已经看了三个夜晚，可是总不见好转。我的天哪.我愿意这么做，只求平安无事。”

说着说着，又是一阵抽泣。她说了这么多。可以看出，她已绝望，心乱

如麻。

在贝格的心里产生出一种奇妙的感觉。他第一次意识到他将要帮助一个人，第一次愉快地感受到一点自己职业的光彩。“ 太太，这样下去不行啊。您会毁了自己，对孩子也没有用处。您现在去躺下，今天夜里我来照料这孩子。 ”

“ 大夫，这怎么行？！ ”

她惊讶地举起双手，好像她不能相信似的。

“ 您现在不能不去睡觉。您一定得睡。有我在这里，您放心好了。 ”

“ 大夫……不行……不行……您怎么这样想……不行，这样不行…… ”

贝格感到信心在增强，某种自我意识排遣了几个月来郁积在胸中的不快。

“ 这是我的职业，也是我的责任， ” 他非常自豪地说道，仿佛带着这样一种喜悦：夜里，在某一瞬间突然发现完全无望的生活原来有这样一种意义，这样一个目标。

他们没有推让很久。房东太太过度疲劳，困倦使她睁不开眼睛，所以很快就让步了。只是出于无限真诚的感激之情，她要亲吻他的手，但让贝格劝阻了。然后他把她带到自己的房间，安顿在长沙发上。自从孩子得病以来，这几夜她都睡在厨房里一张席子上。所有这些琐碎的、又是生死攸关的事情，他当时都毫不留意。他并未把给人帮助一事视为善举，而是把官看成清偿一笔苦涩的亏欠。

此刻他坐在女孩的床边，心里有一种说不出来的感觉。不知怎地，生活已经变得不那么沉重，不再教人难受了，变得像她现在已很浅很浅的呼吸那样轻柔、温和。现在他才真切地端详她在照射不远的灯光下显现出来的脸部轮廓，在维也纳的这段日子里，他一直不能这样接近别人，不能这么长久地注视别人的脸孔，不能细察别人面部线条里蕴藏着的一切。在他这样审视她的时候，逐渐地忆起了往事，她薄薄的嘴唇上有某个细微地方稍稍和他妹妹的有相似之处，只是这张面孔更加孩子气一些，尚未像花蕾一样绽开，便已经萎蔫。他的好奇心油然而生，很想知道她的眼睛会是怎样的，是不是像他妹妹的那样。他一再责怪自己不留意：他怎么在这个姑娘和她妈妈身边走过竟将她们视若路人呢？他为何从来没有想到过这两个近在咫尺的人呢？为何眼前这张嘴从来没有为他绽露笑容呢？他呵曾发现这双眼睛像现在锁闭于眼睑深处的这般陌生？他何以毫不了解这随着低浅的呼吸一起一伏的孩童胸口里有什么在搏动呢？他小心地抓起孩子悬在床沿的那只无力的手，把它搁在毯于上。他接触她的手这样柔和，像爱抚一样。他静静地坐在那里看着她，痛苦地回想着耽误了多少功课，暗暗发誓，要彻底改变生活，重新开始。沉思中眼前出现梦幻般的图像，他觉得自己成了医生，在帮助别人。想到这些动人的情景，他便激动起来。他的目光停留在她这张苍白的、稚气的面孔上，好像把它牢牢捧往，仿佛他能用自己的目光维护她的命运，留住她的受到威胁的生命。

孩子突然动了一下，睁开了眼睛，这是一双烧得晶亮的、像一噙着泪水似的闪光的大眼睛。整个脸孔似乎一下子焕发出了光彩。她的两眼先环视了一周，好像必须在某个地方穿透发烧时和做梦后罩在眼前的云翳。突然，她的目光吃了一惊似的停留在贝格的脸上，然后似乎满腹狐疑地扫过他的面孔，终于盯牢在他的眼睛里。烧得干瘪了的嘴唇不易觉察地抖动着。

贝格跳了起来，抹干她因发热而出汗的额角，随后拿水给她喝。这女孩伸过头来，急促地啜饮，接着又无力地仰跌在枕头上，两眼盯着贝格。他觉得她的目光显示出还没有完全清醒的意识，但在惊讶的神色中却带了一点感激的表情。她目不转睛地看着他。在她的深邃而不解的目光审视下，他现在微微哆嗦着转过身子，在屋子里干这干那，但不必抬头去看，便能感觉到那双湿润的、闪亮的、大大的孩子眼睛随处都跟着他。他走回到床前，她的眼睛张得很大。他弯下身子，这时她的嘴角动了一下。他不知道她是想说话，还是想微笑。然后，她的眼睑闭拢，脸上的光辉消失。她又默不作声，脸色苍白地躺在那里睡觉。现在她的呼吸变得更轻。

万籁俱寂，贝格突然感到他的心跳得很响。一种幸福的感觉在他的心里迅速扩展开来。他有生以来第一次觉得自己和旁人融合在一起而有所作为，仿佛有人向他大声说了一番感激的和亲切的话，仿佛在这几个钟头里发生了某种对他来说伟大而美好的事情。他几乎是体贴人微地俯视这个少女，俯视这个孩子，俯视这第一个被托付给他的人，他应当使这个人能够好好地生活，这个人已使他自己重返正常的生活。他不时朝这个正在睡觉的人看去，觉得长夜并不难度。油灯的火焰突然跳了一下熄掉了。他非常意外地发现黑暗已尽，清晨已带着第一缕微光伫候在窗前。

上午，医生来看病人。贝格向他作了自我介绍，说自己是医科学生，并问大夫病人是否还有危险，对自己未能洞悉情况不无尴尬，这种难堪的感觉仿佛堵塞在他的喉头。

“我觉得没有危险了，”医生说道，“我看危险期已经过去。奇怪的是：小孩子对这些病的抵抗力比成年人要强得多，仿佛尚未度过的生活储有一种潜力，能同死神进行搏斗，把它制伏。差不多所有的儿童疾病都是这样。小孩子战胜了它们，但成年人却在劫难逃。”

医生在检查病人。贝格感动地站在一旁。一想到自己谛听这个人的每一句话，注视他的每一个动作，他便深深地感受到自己盲目选定，又长期忽视的职业拥有奇妙的力量。医生可以走到病床旁边，并在那里像赠送礼品一样给人以希望，盼头，或许健康。这多么美好，对这一切他现在茅塞顿开，像暮地瞥见一轮红日。在这一瞬间，他对自己毕生事业的方向已很清楚：他必须有所作为，必须发挥作用，这样才不会与旁人疏远，不会再感到孤独。

他开始独自一人来照料女孩。他不擅自行事，而是限于观察病情，每夜和一大部分白天时间都呆在床边。那天夜里真是危险，现在高烧已退，他可以同小姑娘说话了。他也乐意跟她闲聊。每次外出，他总给她带回几朵鲜花，他告诉她，在她从前常去玩耍的舍恩波恩公园里，现在已呈现出春天的景象，那里的树木已泛出了绿色；告诉她，别的女孩子现在已穿上了浅色的衣服；告诉她，现在外面阳光灿烂；给她讲各种各样的故事；给她朗读；预言她很快就会痊愈；看到她高兴，就是他最大的乐趣。进行这样天真的、故作稚态的对话在他已很随便。他不时听到自己开心地纵声大笑，连自己也感到惊讶。

这个脸色苍白的小姑娘靠在枕头上，只是微笑。她笑得那样虚弱无力，嘴角浅浅地闪现出一道可爱的细纹，但又倏忽即逝，宛若一丝信息。可是每当他凝视她的时候，她的目光，她的整个目光，她那深邃的、闪着纤细的灰色光芒的、明亮而直透人们心底的目光就停在他的脸上，但已经完全没有惊异和拘谨的神情。她那温暖的目光实实地落在他的身上，就像一个小孩抱住

母亲的脖子似的。现在她可以说话了，很快也不再像最初那样不好意思称呼他。

她最爱听他讲他妹妹的事：她的模样是怎么样的，个子高还是矮，穿什么衣服，在学校里是不是听话，是不是跟他一样长着金黄色的头发。他能不能安排一下，让她来一趟维也纳，维也纳一定比那座小城镇要好看，那个地方的名字很拗口，每次她听到都忍不住要笑。她是不是也害过这么重的病。她提的全是这类天真、幼稚的问题，而且不断有新的问题。然而，这完全不会使贝格感到厌烦。他很乐意回答她。他感到很舒畅：可以尽情地谈他的妹妹，谈这个对他来说是世上最可爱的人。当小姑娘要他拿相片给她看时，他就从书桌里取出来拿给她。

她好奇地把相片捧在那双细瘦的、还很单薄的小孩子的手里。

“这嘴角——”她很细心地用指甲在上面划过去——“跟您的一模一样。只是您的嘴角常常现出一道可怕的纹路，那时候，您就完全变了样。我以前见到您，总是感到害怕，怕看见您那时候的眼光。”

“现在呢？”他微微一笑。

“现在不害怕了。告诉我吧，她的眼睛跟您的一样吗？”

“我想，是的。”

“也像您这么高，是不是？她一定很美，您的妹妹。啊，您瞧，她的发式同我的完全一样，也这么编得圆圆的，开始的时候，妈妈不许我这么梳，说是这样会使我显老。可我已经不是孩子了嘛，我都已经给施坚信礼了哇。”

她把相片还给他，他久久地凝视着她，没有说一句话。他第一次不能完全从相片上寻回记忆中的那些面貌特征。不知不觉地，他妹妹的和这个女孩子的苍白脸孔上那些微小的特点，在他的观察中融汇在一起，他再也无法把它们区分开来。两个人的微笑和两个人的声音在他的心中已合而为一，就像她们俩现在作为两个仅有的、信赖他、喜爱他的女性在他的生活中互相结合一样。卡拉的身影已从他的记忆里完全消失。在所有这些日于里，他一次也没有想到过她，也没有想到过那个时刻，现在回忆当时的情况，他也很平静，犹如记起曾经喝醉过酒，一时糊涂或者在气头上做了蠢事一样。他已经把在这里度过的所有那些麻木不仁、噩梦一般的日子忘掉了。

他只感到，巨大的幸福已降临到他的身上。他觉得仿佛长时间在黑暗中行走，一直走到夜晚，突然喜出望外，看见一盏明亮的灯射出白晃晃的光，像远方的一颗星星：这是一所房子里的一盏灯，在那里他可以安静地休息，在那里人们接纳他，把他看作深受欢迎的宾客。他这么幼稚，这么懦弱，这么无能，在女人们那里可曾想得到什么呢？对于那些老练的，他一定是太蠢笨了；对于那些纯洁的，又太胆怯了。他确实还不能自立，还不成熟，还爱空想。他来得太早了，追求那些只渴慕成熟的果实的人们太早了。但是在眼前这个孩子的身上，女性刚刚萌发，宛如蓓蕾，含苞未放，还很温顺，没有傲气，没有贪欲。一种正在形成的、他能够掌握的命运，一个他可以精心培育的灵魂，一颗无形之中已经向着他的赤子之心不是正符合他的心意吗？这是一个梦想，它比所有迄今为止的希望都要美好，又比虚度时光的日子里那些模糊的印象要现实。它像温暖的波浪撞击着他的心。

现在，他愈来愈经常地注视她，与她相处的时间越来越长，在她病后两颊有了一点血色，这张年轻的脸庞变得美丽起来的时候，在他的心里颤动着萌发出一种非常隐蔽的、毫无欲求的柔情，一种只存在于兄弟姐妹之间的柔

情，有了这种感情，便会觉得：可以轻轻地抚摩她这双细瘦的手，看着她的嘴角绽开微笑，就是一种幸福。

有一回，她又静静地躺着，没有一丝声息。他们俩都没有说话。突然，一种他自己都无法理解的渴望向他袭来。他走到她床前，以为她在睡觉。事实上，她只是安静地躺在那里，发亮的眼睛异样地盯着他。她的嘴唇闭拢，像浅色的卷曲的玫瑰花瓣。他猛然明白过来他想做的是什么：用他的嘴唇碰一下她的，只是很轻很轻地。

他弯下身于。可是即使面对这个害病的孩子，他也还是缺乏勇气。

她抬眼看他：您现在想什么呢？

他突然感到渴想无法遏止，再也不能不说出来。他用很低的声音说道："我想吻你一下，可以吗？"

她一动也不动地躺着，只是微笑，微笑连同明亮的眼睛深深地印进他的心里。她不再像小孩那样微笑，而是已经像一个成年的女子……

于是他俯下身去，轻轻地吻在她那娇嫩纯洁的孩子嘴唇上。

几天以后，病人第一次可以起来。她坐在人们给她移到窗边的靠背椅上。离开了病床，她感到非常高兴。贝格坐在旁边。

自豪地看着她。他模糊地感觉到，他也一起出力挽救了她。她得以回到生活中来，也是他做的一件实事。她似乎在病中长大了，不知怎地已经脱去了稚气，她现在像一个年轻的姑娘坐在那里。愉悦的神情完全不像孩子那样无拘无束，而是显得冷静、深沉。窗外空气温和而明净，她用手指敲打着窗子说道："我还不能出去，春天该进屋子里来才好。"这在贝格看来是一个小小的奇迹，是从未见过的生活的垂爱。于是他不因爱上这个十二岁的女孩而感到惭愧，因为他明白，在她康复的这些日子里，他所经历到的一切恍如梦境，已一去不复返了。她还完全未为成年女性的羞涩所困惑。她对他的那种亲切的信赖，真挚坦率的好感不可思议地感动了他。她现在时常用名字[①]来称呼他，同他开玩笑。在这种熟不拘礼的举动中，他觉得有一种强烈的幸福感。他不再孤独了。笑声又从他的心底喷发出来，他回忆这样的欢乐，就像记起已经忘却的童年语言一样。现在当他独处的时候，常有飘忽如梦幻般的想象：他觉得仿佛看着她长大起来，变做成年的女性，聪慧、端庄、明理。他觉得仿佛自己也同这些图像交融在一起，从而领悟到她的成长同他注定有不解之缘。

在其他方面，他也不再孤单寂寞。譬如女孩的母亲，她把他奉若神明。她似乎整天都在想着有什么办法可以向他表示感激之情。他常同她交谈，从中了解到这个穷苦的女人经受过多少艰难，她遭到了屈辱和失望，但是仍然保持着令人感动的善良品性。他现在后悔过去粗暴地不理睬这些处境比他困难的人们，又困清偿亏欠而感到高兴。

他也恢复了同施拉梅克的交往。有一回他在过道上碰见他，贝格轻松愉快、毫无芥蒂地同他交谈，连他自己也觉得奇怪。他们也谈到卡拉，这个名字也不再使他感到痛苦。他掩藏不住欢喜、振奋、愉悦的心情，甚至在他走路的样子上也流露出来，他现在昂首挺胸，步履轻松。看来生命的活力正从各个方面渗进他的身心。一切都很协调。在他心中躁动不已的惟一强烈渴求

[①] 即不用姓氏。

是：立即把尘封的书本打开，重新学习。现在，医生这一职业放射出金色的光芒，在吸引着他。他想再等待几天，这女孩眼看就会完全康复。他要尽情品尝这第一个果实，品尝在粲然放光的日子里每一秒钟都感觉到的无穷乐趣。

贝格已经有两个星期没有真正上过街，只是偶尔急匆匆地从病人的屋子里下去买点什么。现在他头一回在阳光灿烂的石子路上闲步，充分领略春天的景致，它那清幽的芳香气息一阵阵地漫过节日般明亮的城市。他觉得仿佛今天才第一次看见这座城市，仿佛它从混浊的浓雾中闪烁着浮现出来。他看见约瑟夫施塔特的那些陈旧的房屋，以前他总觉得这些房子破败、肮脏，现在蔚蓝的天空衬托出这些老式屋顶和烟囱的轮廓，显得亲切而熟捻。他觉得好像卡伦贝格披着还很浅淡的绿装，在远处从宽阔的大街后面探出头来，仿佛打招呼似的。人人似乎都对他露出更加鲜亮的笑脸。有时候，他觉得女人们走过时好像从明亮的眼睛里对他投来友好的目光。或许这仅仅是从每一种事物，从漆黑的瞳仁，从耀眼的窗子，从闪耀的大街，从窗外光彩夺目、苏醒过来的繁花反射到他自己内心的光泽吧？周围的一切都不再使他反感，不再使他觉得陌生，而是像正在成熟的果实，充满希望和色彩，转眼就可摘取，已经可以预先尝到享受的无穷滋味。周围所有这些事物都像不断涌出的泉水，像波浪一样把人们载走。他完全沉浸在这种幸福感之中。

不久，他有了一种轻微麻木的感觉，像喝醉了酒那样，两只脚变得沉重，头部像牢牢地扎了一个箍。他突然感到四肢无力，如同春天染病一样。他只能坐在环行大道旁边的长椅上。阳光照射到他的面前，照在他的两手上，照在微微打着冷战的身体上。阳光还没有在浓密的树丛簇叶中过滤，而是毫无遮拦地直射过来，像风暴横扫那样强劲，使他不得不闭起眼睛。喧闹声从石子路上呼啸而过，人们在他身边行走。不知道是什么迫使他依然闭着眼睛，像浇铸在那里似的，一动也不动地靠在坚硬的长椅上。一连两三个钟头，他就这样坐着，直到暮色苍茫，晚凉袭人，他才打起精神走回住处，疲惫得犹如一个病人。

他从那个小姑娘的屋子旁边走过。他觉得现在必须独自呆着，清理一下这几个星期里使他变了样的无数前所未有的感受。他在书桌旁坐下来，把他的书本和笔记放好，明天他要开始去听课。

这时，他发现一个空白的厚本子。他几乎认不出来了。他来维也纳时，原想用它写日记。他一直在等待配得上写在第一页的经历或者事件，等着等着，日子变得越来越单调，终于把这事给忘了。他觉得这好像是一个信号，因为他现在才真正开始生活，星星开始照亮无望的黑夜。这个本子注定要成为记录重要经历的日记，——他不能肯定——或许也是记录爱情的日记，因为在他的心里有一个声音这样在说话，仿佛对这个孩子的好感以后会变成爱情，变成对一个成年女性的爱情……

他把灯捻亮一些，然后取出黑色的和红色的墨水和各种各样笔尖，开始用许多漩涡形和藤蔓形的花体，把但丁的“新的生活已经开始”这句话写在第一页上。他从小就喜欢书法。甚至在要记下将来该怎样，过去是这样的地方，他也用细点画出美观的，卷曲的字母，再用红色的和黑色的墨水把它填起来。“新的生活已经开始”这句话一定要写得像鲜血那样闪闪发光。

啊……他在书写的时候停了一下……手上有一个墨水污迹，一个细小的红色的圆斑，他想把它揩掉，可是不行。他拿水来擦。斑点还是没有去掉……

奇怪……他再试试……还是没有用。

这时，一个想法像闪电一样掠过脑际。他觉得仿佛自己的血液停止了流动。这是什么呢？难道是……

他迟疑地把袖子往上面推，心里非常害怕。他感到那只捋袖的手变得冰冷：这里也有红色圆斑：一个，两个，三个。他一下子就明白了先前感到疲倦和沉重的原因何在。他已有足够的了解。太阳穴里的血脉开始跳动得更加厉害。喉头好像被钳住了似的。他觉得桌子下面的两只脚冰凉冰凉，如同没有知觉的笨重的木块。

他摇摇晃晃地猛然站起来，惊恐的目光在镜子旁边扫过。别看，千万别朝那里看！既然这是无法可想的事，就不要做什么，不要叫喊，不要哭泣，不要抱希望，不要存幻想。这很自然，他传染上了，得了猩红热。

猩红热……他突然觉得，仿佛有人在屋子里大声说着那天医生谈起各种疾病和猩红热时讲的那一番话，小孩子得这种病容易好，但成年人却难逃厄运。

猩红热……死亡……这些在他听来都混合在一起了。猩红热——儿童疾病！这不就是他这一辈子的象征吗？他总是仍然有种种儿童和少年常有的毛病，而成人克服这些毛病却比儿童要困难。

但是死去——他太不甘心了！三个星期以前，他多么愿意走掉，多么愿意无声无息地悄然离开那个没有人与他有关、没有人同他说话的舞台。但是现在呢？为什么命运要这样逗弄他，到最后一刻才引诱他，害得他难于撒手长辞呢？为什么偏偏要在这个时候呢？——为什么要在他与人们重新有了联系的时候，在一些人可能会感到痛苦，可能会比他自己更感到痛苦的时候呢？！

他突然觉得浑身无力，感到惊慌失措，只能无言地听天由命。他目不转睛地盯着那些红斑，看着看着，它们像小火星一样在他眼前跳动起来。他方寸已乱，只觉万事皆空：无论是幸福还是不幸，群体还是孤身，过去还是未来，都是一个梦。他已无欲无求。在这样一个瞬间寂然静止，这就是死亡吗？他痛苦地在想。

除了告别，他已别无想法。

他走进那女孩睡觉的屋子，看了一眼他很熟悉的沉静的脸庞。他不是梦想过，他的命运将在这里形成吗？他的命运不是已经通过她形成了吗？只是同他所想的完完全全不一样：是死，而不是生。

他用目光亲切地抚摩她的脸庞，也把她在睡梦中浮现在孩子般的嘴角上的一丝微笑，留在自己的嘴唇上带走。当然，他回到自己的屋子以后，笑容就痛苦地收了起来，犹如一朵枯萎了的花。

他还撕碎了几封信，把一个地址写在一张纸条上，然后按铃等待着。

房东太太马上奔跑进来。她每次都疾步赶到替他做事，因为她崇拜他犹如敬神。

“我——”他必须再开一次头，他的声音不够坚定——“我觉得不大舒服，麻烦您帮我把床铺好，请医生来这儿。万一我的情况不好，请您发一个电报给我的妹妹，这是她的地址。”

两个钟头以后，他病倒了，发起高烧。

他的身体烧得滚烫，好像蕴藏在还未度过的时刻里的全部力量，始终没有枯竭的热情将会在两天之内把他烧掉，岁月悠长，还能留给他的就这两天

了。整座房子里的人们都已六神无主。小姑娘哭红了眼睛，轻手轻脚地走来走去，不敢抬眼看别人，仿佛人们会责怪她似的。她的母亲伏在前厅那稣受难像面前，抽泣着为垂死者祈求生命。施拉梅克也多次过来，信心十足地向大家保证，一定不会有事。但是医生不这么看，给贝格的妹妹发了电报。

高烧持续两天，折磨看病人，他已不省人事，满脸通红。有一回，他曾经醒过来。他的血似乎已经停止流动。他一动也不动地躺在那里，双手无力，两眼紧闭。

但是他很清醒。他感觉到，屋子里一定很亮，因为眼睑前好像有一片玫瑰红的雾气。

他仍然躺春不动。这时，隔壁那只鸟叫起来，最初很小心，好像先试试，然后开始鸣啭、欢叫开了，悦耳的声音，时高时低。他模糊地记起，现在一定已经是春天了。

鸟鸣声越来越响。它的欢叫几乎使他感到痛苦，仿佛这只鸟挨着他的床筑了巢，尖叫的声音直刺他的耳鼓……难受哇……现在又很低，很远了。它一定栖息在树枝上，化入外面的春光中。鸟鸣声越来越低，越来越细，好像是笛子声，好像是一个女孩的声音。也许这根本就不是鸟叫。这不是一个女孩子的悦耳、清亮、柔和的声音吗，这不是一个小孩子的甜美、清晰的声音吗？

一个女孩子，一个小孩子……往事又畏畏怯怯似的飘浮过来，触动了他的心。慢慢地他记起诸般旧事，但不是顺着次序，连贯地结合在一起，而是一幅又一幅的图像。那微笑着的孩子面孔从被遗忘的黑暗角落浮现出来。接着便是那轻轻的一吻，模糊如同暗影，但甜蜜异常。然后是恶疾，女孩的母亲，整座房屋。往事在回忆中过了一遍。突然他明白了：他在卧病，可能难逃一死。

他睁开沉重的眼皮。果然如此，这里便是自己的房间，只有他一个人。隔壁那只鸟不叫了。钟也没有声音，不像平时那样总在不停地滴答滴答作响，原来人们忘了上发条。慢慢地他的眼睑又闭上，他自己也没有觉察到。他回头像望向远处那样朝那间屋子看去：他坐在里面，这是他初到维也纳的第一个夜晚，外面下着雨，孤单寂寞中，他伤心地哭了，然后，他记起过去种种：跟施拉梅克的事，还有其他各种各样的事，但是一点也不真切……显得那样陌生……并不使人感到愉快，也不使人觉得痛苦……就这样流逝，虚弱无力地让它们流入空阔的黑暗里。

这时他听到……突然听到……隔壁一扇门关上了。然后传来一阵脚步声。他听得出来：这是施拉梅克。不错，是他的声音。他跟谁在说话？太阳穴里的血脉剧烈地跳动起来……这不是卡拉在隔壁说笑吗？唉，这笑声教人听了多痛苦哇。她现在该安静才是。他需要安静……不说话了……寂然无声。真是，他们在干啥呀？他听见他们的笑声。突然，好像透过玻璃似的，他仿佛看见他们的屋子：施拉梅克站在那里，把她抱住亲吻。她伸腰向后仰去，眼角含笑，像那时一样，就像那时一样……

他的两手发烫。他们在那边怎么笑得这么狂？这使他感到痛苦。难道他们不知道他正在这里等死，正在这里死去吗？孤独地死去，没有一个朋友。他感到泪水涌了出来，觉得胸口说不出的不舒服，便挥动两手胡乱扑打。他们不能先等他死掉吗？可是，在那间屋子里，一把靠背椅扑通一声倒在地上……他什么都看见了，看见她从他身上跳开。现在，他在追她，啊，他多

么粗野，多么壮健哪。他隔着桌子抓住了她，把她拉了过来……现在她又脱开了……在哪里？刚才她躲了起来……现在他们在跳来跳去，一个在逃，一个在追。那间屋子开始抖动……不是整座房屋都在轰响吗？……一切都在晃来晃去，耳边全是杂乱的喧闹声。他们怎么连他到了最后一刻都不体谅他呢？这两个该死的！……他们俩还是一个在逃一个在追。现在，现在他抓住了她。你害怕了，发情了吧？你怎么这样尖声叫喊呢？……病人痛苦地呻吟起来。现在施拉梅克把她抱住了。散开了的红头发垂落下来，好像鲜血淌下似的。现在他把她的上衣撕开……雪白的内衣闪闪发亮……她自己也一身雪白，一丝不挂……于是他们围着桌子跑过来，跑过去，跑过来，又……她笑得多舒心哪！她笑得多舒心哪 I……现在——这是怎么一回事？——她竟穿壁而过，跑到他的房间里来，站在他的面前……他的床前……雪白鲜亮，一丝不挂……也许……

也许——他费力地睁开沉重的眼睑——也许……站在他面前的不是穿着白衣服的妹妹吗？放在他额头上的不是她那只可爱的冰凉的手吗？……

发烧又持续了两个钟头。然后，一切都寂然陨灭。在贝格的床边站着他的妹妹、那个女孩和施拉梅克。这三个他喜欢的人现在这样聚在一起，这是他从来没有见到过的。这三个人意味着他的一生。这三个人都没有说一句话。小姑娘在低声啜泣，逐渐地这最后的哀诉声也消失了。屋子里一片寂静，三个人都感到气氛严肃而又令人痛苦。人们只听到：似曾相识的大都会发出的狂暴、响亮的声音不停地在外面窗前掠过，并不理会死与生的命运。

（1908）

夏日小故事[1]

张玉书译

去年夏天我是在卡德纳比亚度过八月份的。这是科默湖畔的一座小城，掩映在白墙的别墅和苍翠的森林之中，极为迷人。春天从贝拉乔和悔那乔前来的旅客在这狭窄的湖畔熙来攘往，即便是在这些比较热闹的日子里，这座小城依然宁静平和，在天气暖和的那几个礼拜，花香馥郁，阳光灿烂，它就更加寂静孤独。旅馆里几乎空荡荡的，只有零零星星的几个客人，每个客人在别人眼里都显得古怪，因为他竟然选择这样荒僻的地方来消夏避暑。每天早上看见别人还坚定不移地呆在这里，因而惊讶不已。最使我诧异的乃是一位上了年纪的先生，他非常高雅，很有教养。从外表上看，他介乎举止得体的英国政治家和巴黎的花花公子之间。他不从事任何水上运动，整日价凝神注视着香烟的烟雾在空中渐渐消逝，或者信手拿本书来翻阅一下，以此打发光阴。一连两天下雨，难耐的寂寞和他亲切坦然的态度，使得我们一认识就很快变得亲密，几乎完全消除了我们之间年龄的差异。他出生在利夫兰，先后在法国和英国受教育，未曾从事过任何职业，多年来也没有固定的住处，是个高雅意义上的无家可归的入，就像那些逐美措奇的维金人[1]和海盗，漫游各地，饱览名城胜景，观赏珍奇风光，积攒在自己心里。作为业余爱好，他对一切艺术全部倾心，但是一种高雅的鄙夷态度，胜过对艺术的爱，使他无法为之献身。他感谢这些艺术给予他千巨个小时美好的时光，而他自己却不曾从事过片刻艺术创作活动。他过的是那种别人看来纯属多余的生活，因为这种生活相互之间毫无关联，通过千百个珍贵的经历积累起来的所有财富，贮存在这种生活之中，到他们生命的最后一刻.全都化为乌有，无人继承。

一天晚上，用罢晚餐我就和他谈起这点，当时我们坐在饭店前面，看着明亮的湖面在我们眼前慢慢地变成一片昏暗。他微笑着说道：“ 也许您说的并不是没有道理。我虽然并不相信回忆：经历过的事情是在我们经历的那个瞬间就离我们而去，而文学作品呢：它在二十年、五十年、一百年以后不也是这样毁掉了吗？不过我今天要给您讲一件事，我相信，这可是一篇精彩的小说。请跟我来，这种事情最好边走边说。 ”

于是我们沿着那奇妙的湖滨小道往前走去，年代古老的柏树和枝叶杂乱的栗树，向我们投以密密的浓荫。湖面从树丛的枝桠之间，投来骚动不宁的闪光。对岸白云深处是贝拉乔。已经西沉的落日，给它抹上了正在消散的淡淡的彩色霞光。在苍茫的山岗高处，塞尔贝洛尼别墅的微光闪烁的高墙顶端，映照着钻石般的余辉夕照，闪闪发光。天气暖和，有些郁闷，可并不使人感到沉重；夏夜的暖意，宛如女人柔软的手臂，充满柔情蜜意地依偎着浓荫，用视而不见的花卉的芳香灌满了人们的呼吸。

他开口说道：“ 作为开场白，我应该坦白交待，我一直没跟您说过，去年我就已经到卡德纳比亚来过，在同样的季节，下榻在同一个旅馆里，这也许会使您感到奇怪。我告诉过您，我这一生一向避免干重复的事，这样，您

---

[1] 本篇于一九一一年在小说集《最初的经历》（菜比锡海岛出版社出版）中首次发表。

[1] 维金人，即诺曼人，北欧斯堪的那维亚的居民，从八世纪末到十一世纪，作为海盗或者商人，不时光顾欧洲沿岸各地。

对我今年旧地重游一定会更加大惑不解。但是请听我说！那次自然和这次同样孤寂。那位从米兰来的先生去年也同样在这儿。他整天钓鱼，晚上又把鱼放生，第二天再去把鱼抓来。去年还有两位英国老太太在这儿，她们出出进进轻手轻脚，人们几乎没有注意到她们的存在。另外还有一个相貌俊美的小伙于和一个可爱的脸色苍白的姑娘。我至今还不相信，她是那小伙子的妻子，因为他们俩似乎过于亲热。最后还有一家德国人，是最为典型的北德人，一位年纪较大的太太长着淡黄色的头发，骨骼坚硬突出，动作生硬难看，她有一双像钢针一样刺人的眼睛、一张像用刀子削过的锋利的善于吵架的嘴。和她一起的是她妹妹，不会叫人认错，因为两人的面部轮廓一模一样，只是妹妹脸上的线条比较舒展，布满皱纹，不知怎地，显得柔和一些。姐妹俩老是呆在一起，可是从不交谈，总是埋头织个不停，似乎要把她们全部思想空虚都编织进去。这是两个无情的命运女神，主宰着无聊和褊狭的世界。在她们两人当中还有一个年轻的，大约十六岁的姑娘，是她们两人中某一位的女儿。我不知道究竟谁是她的母亲。因为她的面部轮廓尚未定型，却已经微微地显出女性的丰腴。她其实长得并不美，过于纤瘦，还不成熟，此外，穿着打扮当然也很不得法，但是在她那茫然无助的渴望之中却有一些楚楚动人的东西。她的一双大眼也充满了迷茫的光芒，但是这双眼睛总是窘迫地避开别人的视线，眼睛一眨，明亮的光辉便倏然不见。她每次来也总带着一件手工活，但她的两手往往动得很慢，手指会停住不动，然后她静静地望着，幻梦般的目光，一动不动地凝望着湖面。我不知道，这番景象究竟肖什么东西这样奇怪地打动了我的心。是看到一个母亲容颜调残和一个女儿花蕾绽开，看到身姿绰约后面显出的阴影时，不由得会向你袭来的那种平庸的，可又如此难以避免的怅惘心绪吗？是想到在每一个面颊上都隐藏着皱纹，在每一张笑靥上都暗藏着疲倦，在每个梦幻里都已经有个失望在等待着，因而黯然神伤吗？抑或是少女浑身上下都表现出来的那种奔放的、刚刚萌发的毫无目的的渴望，少女生活中绝无仅有的奇妙无比的时刻？这时，她把目光贪婪地投向太空，因为她还没有得到那绝无仅有的东西，她可以牢牢地抓住它，然后紧紧地攀附在它上面，就像海藻附着在水里飘浮着的木头上一样。从旁观察，看她那梦幻般水汪汪的目光，以及冲动地热情爱抚每一只狗和猫的样子，我的心情便无比激动。焦躁不安的情绪使她许多事情刚开个头，便有始无终地搁在一边。晚上她把旅馆图书室里少得可怜的几本书匆匆浏览一遍，或者翻阅她带来的两本读得稀烂的诗集，读她的歌德和鲍姆巴赫[①]……可是您干吗发笑？”

我不得不向他道歉：“只是因为歌德和鲍姆巴赫这两个名字凑在一起的缘故。”

“原来如此！当然，这个搭配是很可笑，但也不尽然。请相信我，对于这个年龄的少女来说，读好诗或者坏诗，读有真情实感的诗还是谎话连篇的诗，她们都无所谓。对于她们来说，诗歌只是止渴的酒杯而已。她们根本不注意杯中的酒，因为她们还没有喝酒，就早已陶醉。这个姑娘也是如此，她的酒杯里注满了憧憬，使她的眼睛闪闪发光，使她放在桌上的指尖微微颤抖，使她的步态有一种独特的僵硬而又飘逸的样子，介乎飞腾和惊恐之间。你看到她如饥似渴地想和什么人说话，倾吐一下她满溢的心事，可是身边一个人

[①] 鲁道尔夫·鲍姆巴赫（1840—1905），通俗诗人，写些漫游诗和大学生诗歌，不能和歌德相提并论。

也没有，只有孤独，只有织针左右碰撞的声响，只有两个女人冷冷的凝重的目光。我心里不由地产生无限的同情，可是，我无法接近她，因为当真说吧，在这种时刻，一个上了年纪的男人对于一个少女算得了什么。再说，我厌恶认识一家子人，特别对结识市民阶层的老大太们心存反感，这就使我们绝不可能互相接近。于是我试图去于一件奇怪的事情。我心想，这个年轻姑娘羽毛未丰，毫无人生阅历，大概是初次来到意大利。在德国，由于英国人莎士比亚的缘故，意大利被公认为罗曼蒂克的爱情之国，其实莎士比亚自己也从未到过意大利。人们认为这是有许多罗蜜欧的国家，充满了秘密的奇遇，扇于掉在地上，匕首闪闪发光，还有假面、伴娘和柔情似水的信筒。她肯定梦想着艳遇，谁不知道少女的幻梦，这些迎风飘舞的白云，它们漫无目的地在蓝大上飘浮，总是在傍晚烧得色彩绚烂，呈现玫瑰的色泽，然后化为一片烈焰般的人红？在这里她会觉得任何不可思议的事情都有可能发生，于是我下定决心为她编造一个神秘的情人。

“当天晚上我写了一封长信，语气谦卑，充满尊敬而又柔情脉脉，满是陌生的影射，信卜没有署名。这封信，既不提出任何要求，也不作出任何许诺，热情洋溢，却又态度收敛，简而言之，这是一封罗曼蒂克的情书，就像出自一出诗剧。我知道，她为内心的焦躁所驱使，每天总是第一个来进早餐。我便把这信塞在她的餐巾里。清晨来临，我从花园里观察她的行动，只见她先是一怔，疑惑不解，接着大吃一惊，脸上起一阵红晕，布满她苍白的面颊，一直红到她的脖颈。她茫然无助地环顾四周，一哆嗦，小偷似的一下子把信藏了起来，然后，忐忑不安地、神经质地坐着，几乎碰也不碰她的早餐，很快就跑了出去，跑到浓荫密布、幽静无人的过道里，仔细揣测这封神秘的信札……您是否想说什么？”

我方才身不由己地做了一个动作，现在只好对此进行解释：“我觉得这件事很唐突。您难道没有想过，她会进行追查，或者用最简便的方法，她会去问侍者，这封信是怎么塞到她的餐巾里来的？或者把信交给她的母亲？”

“我当然想到了这层。但是如果您看见过这个姑娘，这个胆小怯懦的可爱的女孩，只要说话的声音稍微大了一些，就满脸惊恐地左顾右盼，那么您的任何顾虑都会烟消云散。有些姑娘非常害羞，您可以大胆地对她们恣意妄为，因为她们束手无策。她们宁可自己吃亏倒霉，也不会向别人吐露片言只语。我微笑着目送她远去，看到我的游戏如此成功而暗自高兴。这时她已经返回，我突然觉得我的血液直涌上太阳穴：她已经完全变成另外一个姑娘，连步态也完全变了样。她神情不安、心绪慌乱地走来，一阵红潮布满她的面颊，可爱的窘态使她显得举止笨拙，一整天都是这样。她的目光飞向每一扇窗，仿佛在那儿可以捕捉到这个秘密。她的目光围绕着每一个从旁走过的人，有一次她的目光也落到我的身上。我小心翼翼地避开她的目光，惟恐一眨眼睛会暴露我自己。但就在这闪电般飞快的一瞬间，我感觉到她目光中包含着疑问的火焰，我几乎吓了一跳。多年来我又一次感觉到，把第一粒火花射进一个少女的眼睛，这比任何极度快感都更加危险，更加迷人，更会把人毁掉。我看见她坐在那两位太太当中，手指头懒洋洋地动着，有时急匆匆地抓一下她衣服的一个地方，我敢保证，信就藏在那里。于是这游戏更加吸引了我。这天晚上我又写了第二封信，接连几天，每天都写，把一个恋情正浓的年轻人的感觉，在我的信里体现出来，把一种纯粹是想象出来的激情描绘得愈演愈烈，这变成一种独特的刺激，使我自己激动不已。这变成了我的一种扣人

心弦的运动，就像猎人想从事的那种运动，设下陷阱，或者引诱猎物跑到他的枪口的射程之内。我的成功对我来说是这样难以描述，几乎令人害怕。倘若这场已经开始的游戏，不是这样诱人，不是这样强烈地吸引着我，我就不会继续进行了。她的步履无比轻盈，快慢不一，像是舞步。她的脸上散发出一种热情洋溢的美，她想必彻夜不眠，一直在期待着早晨的信，因为她的眼睛在早上便罩着阴影，而且目光火辣辣地游移不定。她开始注意自己的举止打扮，头发上插了鲜花，对所有的东西都有一股子奇妙的柔情，使她双手动作平稳。她的目光总带有询问的神情，因为从我在这些信笺里泄露出来的千百件琐细小事里，她感觉到，写信人想必近在咫尺，想必是位风神，伴同音乐，弥漫在空中，就在近处飘浮，窥探着她最隐秘的言行，自己却随心所欲，隐身无形。她的心情变得欢快开朗，连两位迟钝的太太也注意到了她的转变，因为有时候，她们善意而好奇的目光会停留在这匆匆来去的身影和像鲜花怒放的面颊之上。她的嗓音变得婉转动听，更加响亮，更加明朗，更加大胆。她的喉头常常振颤不已，仿佛突然之间会有歌声带着欢呼的花腔，从她嘴里喷出，仿佛……可是您又笑起来了！”

“没有，没有，请您接着往下讲。我只是想说，您讲得非常之好，您很有——请您原谅——天才，您讲这故事肯定和我们的小说家讲得一样精彩。”

“您说这番话无非是客气而委婉地向我暗示，我讲述这事如同您的德国小说家一样，讲得抒情激越，铺排很开，多情善感，无聊已极，好吧，我就长话短说吧！这个玩偶在跳舞，是老谋深算的我在用手牵线。为了不致招来任何怀疑一因为有时候，我感觉到，她的目光盯着我的眼睛不停地打量——我就设法让她觉得，那位写信人可能并不住在这里，而是住在附近的某个疗养地，每天划着小船或者乘坐汽船到这里来。于是每当有船靠岸的钟声响起，我就看见她找十借口，摆脱母亲的监视，一溜烟地跑了出去。从码头的一个角落，屏气凝神，打量着从船上下来的乘客。

“有一次发生了一件事，——那是一个天色阴沉的下午，我无所事事，一心观察她的一举一动。这时发生了一件非常奇特的事情。来客中有·，位英俊的青年，穿着打扮有一股意大利青年的风流倜傥的帅气。他像寻找什么，举目环顾四周。这时他大概发现了这位少女拼命寻找、急干询问、渴求知晓的目光，因为害羞，一片红云立即飞上她的面颊，掩盖了她那轻轻的微笑。这位青年为之一怔，立刻注意起来。如果有人向你投来一瞥这样灼热的目光，包含着千百种欲语未吐的情愫，这是非常可以理解的，这位青年微微一笑，设法尾随着她。她急急逃走，又停往脚步，确信这就是她寻找已久的那个人，又继续快步走开，可是又回头张望。这就是那永恒的既乐意又害怕、既渴望又害羞的游戏。在这场游戏里人的可爱的弱点总是占着上风。这位青年，显然深受鼓舞，虽然也深感意外。他紧紧地跟上，已经走到她的身边，我吓得要命，眼看事情要乱成一团，这时两位大太沿着小径走来。姑娘像只吃惊的小鸟，迎着她们飞奔过去。那位青年谨慎地退了回来，不过在转身时他们的目光还相遇了一次，热烈地互相深深地望了一眼。这个事件首先提醒我，该结束这场游戏了，但是诱惑是如此强烈，我决心好好利用这次偶然的邂逅，在当天晚上给她写了一封信，长得异乎寻常，借以证实她的估计，从此我要用两个人物来演出这台戏，这对我极为刺激。

“第二天早上，姑娘脸上那种颤抖的、困惑迷乱的神气把我吓了一跳。那种美丽的、焦躁不安的神情不见了，代之以一种我感到费解的神经质。她

的眼睛水汪汪的，红红的，好像流过眼泪。痛苦似乎侵入了她的心灵深处。她沉默不语，似乎想要狂喊一阵。她的额头显得阴沉，她的目光流露出一种阴郁苦涩的绝望神情，而我这次恰好希望看到她目光里显出明朗的喜悦。我不由得心悸。有一些陌生的东西第一次掺杂进来，这个玩偶不听话了，她跳的舞完全和我想的不同。冥思苦索，想到各种可能性，却没有找到答案。我开始害怕我自己导演的这出戏，为了避开她目光中所包含的悲诉，我直到晚上才回到旅馆。等我回来，一切都明白了。那张餐桌没有铺上桌布，这一家子离去了。没能跟她说上一句话，她就不得不走了。她也没有向她家人泄露，她的心还牵挂着这惟一的一天，牵挂着这一刻。她是被人从她那甜蜜的幻梦中拖走，拖进不晓得哪一个鄙陋的小城里去了。这点我可忘记了。我到现在还感觉到她那最后的目光，犹如怨诉的目光，我到现在还感觉到她目光中可怕的力量，凝聚着愤怒、折磨、绝望和最钻心的痛苦，是我把这种痛苦投进了她的生活，谁知道这对她的心灵造成了多么深重的伤害！”

他沉默了。我们说着话，夜也深了。薄云遮掩的月亮散发出一股独特的清光，树丛间似乎有火花和星光在闪烁，再就是白茫茫的湖面。我们沉默无语，继续往前走去。我的同行人终于打破了沉寂：“这就是那个故事，这不是一篇小说吗？”

“我不知道，反正我愿把它和别的故事一起记在心里。为了这个故事我得向您表示感谢。可是要说它是篇小说？也许是个美丽的素材，可能会吸引我，因为这些人物只触及了表面，并没有完全把握住自己，他们的命运刚刚开始，但并不是命运。要写，就必须把它写到底。”

“我明白您是什么意思。写这个少女的生活，回到小城里，那庸庸碌碌的日常生活的可怕悲剧……”

“不，我指的倒不是这些。这个少女已经不再使我感到兴趣。年轻的女孩子，不论她们觉得自己如何与众不同，都不怎么有趣，因为她们的生活经历全是消极被动的，因而过于雷同。我们谈的这位少女只要时间一到，就会嫁给家乡的某个现规矩矩的男人，这次事件将成为她回忆中辉煌的一页。这个姑娘以后如何，我已不感兴趣。”

“这很奇怪，我又不明白了。您在那个小伙子身上又能找到点什么。这样的目光每个人在年轻的时候都有，顾盼之间火光四射，大部分人根本没有觉察到这点，而另一些人很快就把它忘却，必须到了老年才会知道这恰好是一个人所能获得的最高贵最深沉的东西，那青春的最神圣的特权。”

“我感兴趣的，根本就不是那个年轻小伙子……”

“而是……？”

“我倒想把那位年长的先生，那位情书的作者加以塑造，把他彻底描绘一番。我认为一个人不论在哪个年龄，写火辣辣的情书并且梦想着深入到一段恋爱的感情中去，都不会不受惩罚。我倒想描述一下，这出戏如何弄假成真，他如何自以为已经控制住了这场游戏，而实际上却叵被这场游戏所控制，他自以为只是作为旁观者看到了这个少女宛如花蕾初放的美，而这种美却刺激了他，攫住了他内心更深层地方，突然一切都从他手里滑掉，这一瞬间，使他狂热地渴望进行这场游戏，获得——这个玩物。恋爱想必会使一个老人的激情和一个少年的激情非常相似，因为他们都觉得自己并不完全具有充分的价值。爱情中的这种重返青春的现象定会激动我。我会让这老人怀有惴惴不安、殷切期待的心情。我要让他坐立不安，向那姑娘追踪而去，为了见她

一面。可在最后关头，毕竟还是不敢走到她的跟前。我要让他旧地重游，满心希望能和她重逢，急切盼望出现一个偶然巧遇的机会，而这种巧遇总是残酷无情的。我将顺着这根线索去构思我的小说，这篇小说将是……”

“虚伪的，虚假的，不可能的。”

我吓了一跳。他打断我的话，声音生硬，沙哑，微微颤抖，几乎带有威胁的神气。我从来没有看见和我同行的这位先生这样激动过。我像闪电般迅速地感觉到，我不小心触及了他的什么痛处。他匆匆停住脚步，我心里一动，有些难堪。我看见他的白发在夜色中闪烁。

我想赶快换个话题，谈点别的，可是他已经又说起话来，现在平稳低沉的嗓音变得非常亲切柔和，揉进了轻柔的悲怆。“也许您说得有理，这样更有趣。L'amour coute cher aux viellards[①]，我想，这是巴尔扎克给他最动人的故事之一取的篇名。就这个题目，还可以写许多故事，但是老年人知道其中最隐秘的内情，只喜欢讲他们的成功，闭口不讲他们的弱点。其实这些事情怎么说呢，不过是像钟摆一样，永远摆个不停。可他们却害怕在这种事情里面显得可笑。卡萨诺瓦回忆录中有些篇章讲他年纪大了，偷情的汉子自己戴上了绿头巾，欺骗别人的人反而被人欺骗，你难道真的以为恰好这些篇章‘丢失了’是个偶然事件？我看也许只是因为他的手变得过于沉重，心胸变得过于狭窄了吧。”

他把手伸给我，这时他的嗓音又变得非常冷漠，平静，无动于衷。“晚安！我发现夏日的夜晚给年轻人讲故事是很危险的事，很容易产生愚蠢的念头和各式各样毫无必要的幻梦，晚安！”

他迈着富有弹性的，但因上了年纪已变得缓慢的步履，走向夜色中去。天时已晚，平日因夜间柔和的暖意很早就使我感到的疲倦，今天却因血液中涌起的兴奋而消散。如果一个人遇到一桩奇事，或者把别人的经历一时当作自己的经历，就会这样。于是我沿着幽静昏黑的小路一直走到卡尔洛塔别墅。那儿大理石的台阶一直伸到湖里，我在清凉的石级上坐了下来。夜奇妙无比，贝拉乔的灯火以前像萤火虫似地在树丛中闪烁，显得很近，此刻越过水面似乎显得无限遥远。灯光慢慢地、一个接一个地落回沉重的黑暗之中，湖面寂静无声地展现在我的面前，像一块漆黑的宝石光滑闪亮，可是在边沿闪着杂乱的火花。拍岸的微波轻柔地涌上石级又复退下，像白皙的手弹弄着白得发亮的琴键。苍白的苍穹，显得无限高逸，天幕上有千万颗星星熠熠生辉，它们挂在天上，静谧沉寂，晶莹闪光。只不过有时候，一颗星猛地挣脱那钻石般的轮舞，坠入夏日的黑夜之中，坠入黑暗，坠入山沟、峡谷，坠向山岗或者远处的水面，无知无感，被盲目的力量抛出轨道，就像一个生命被抛进无人知晓的命运的陡峭深谷。

(1911)

[①] 法文，老人恋爱代价高昂。

家庭女教师[1]

张玉书译

两个孩子现在单独呆在自己的房间里。灯已经关了。她们之间笼罩着一片黑暗，只有两张床隐隐约约地发白。两个孩子的呼吸都很轻微，人家简直会以为她们都睡着了。

“喂！”一个声音说道。这是那个十二岁的女孩。她轻轻地、有些提心吊胆地向黑暗里发问。“什么事？”从另外一张床上传来姐姐的回答。她比妹妹只大一岁。

“你还醒着哪。好极了。我……我有件事想告诉你……”

那边没有回答。只听见床上发出一阵窸窸窣窣的声音。姐姐撑坐起来，带着期待的神情向这边望过来，可以看见她的眼睛在闪闪发光。

“你知道吗……我早就想跟你说……不过你先告诉我，这几天你不觉得我们的小姐有点儿怪吗？”

另一个女孩迟疑了一会儿，沉思起来。“有点儿，”接着她说道，“可是我也搞不清楚是怎么回事。她不像原来那样严厉了。最近我有两天没做作业，她也没说什么。再就是她有点儿那样——我也说不好。反正我觉得她现在根本不管我们了，她老是坐在一边，也不跟我们一块儿玩了，从前她老跟我们一起玩的。”

“我看她很伤心，只是不愿意让人家知道。她现在钢琴也不弹了。”

又是一阵沉默。

接着姐姐提醒妹妹：“你不是有事要说吗？”

“是啊，可是这事你准也不许告诉，的确不许告诉任何人。妈吗也好，你的小朋友也好，都不许告诉。”

“我不告诉，我不告诉！”姐姐已经不耐烦了，“到底是什么事呀？”

“是这样……刚才，我们上床睡觉的时候，我忽然想起，我还没跟小姐道晚安呢。我的鞋都已经脱了，可是我又跑到她房里去，你知道吗，我轻手轻脚地跑过去，想吓她个冷不防。我小心翼翼地打开房门。起先我还以为她不在房里呢。灯亮着，可是我没看见她。突然——我吓了一大跳——我听见有人在哭，我一下子看见她衣服穿得好好地躺在床上，脑袋埋在枕头里。她在抽抽搭搭地哭，我吓得浑身直哆嗦。可是她没有瞧见我。于是我又轻手轻脚地重新把门关上。我身上抖得厉害，只好在问口一动不动地呆了一会儿。这时，我在房门外还清清楚楚地听见她在哭呢。后来我就赶紧跑回来了。”

她们两个又不吭声了。然后一个女孩轻轻地说了声：“可怜的小姐！”这句话在屋子里颤抖，就像一个阴郁的音符迷失在空中，接着又复归于沉寂。

“我真想知道，她干吗哭，”妹妹又开口说道，“这几天她又没跟什么人吵过嘴。妈妈现在也不再没完没了地挑她的刺了。我们肯定也都没惹她生气，那她干吗哭成这样？”

“我倒有点儿明白她干吗哭。”姐姐说道。

“于吗哭？告诉我，她于吗哭？”

姐姐犹豫了一会儿，末了说道：“我想，她在恋爱了。”

[1] 本篇于一九一一年在小说集《最初的经历》（莱比锡海岛出版社出版）中首次发表。

“恋爱？”妹妹惊讶地一愣，“恋爱？爱上谁了呢？”

“你难道一点也没看出来？”

“该不是爱上了奥托吧？”

“不是奥托是谁？奥托难道没有爱上她？他上大学，在咱们家已经住了三年，可从来也没有陪我们出去玩过，他干吗这几个月突然一下子每天都陪我们出去呀？小姐到我们家来以前，他对我好吗？对你好吗？可是现在他成天围着我们转来转去。不管是人民花园、城市公园或者普拉特尔[1]，我们跟小姐到哪儿去，都会碰巧遇见他，总是碰巧。你难道不觉得奇怪吗？”

妹妹大吃一惊，结结巴巴地说道：

“是的……是的，我当然觉得有点儿奇怪。可我一直以为，这是……”

她的声音变了。她不再往下说了。

“我起先也以为是那样，我们这些女孩子都挺傻。可是我总算及时发现，他不过是拿我们做幌子罢了。”

现在两个人都沉默不语了。谈话似乎已经结束。

姐妹俩已经陷入沉思或者已经进入梦乡。

这时妹妹又一次无可奈何地在黑暗中说道：“可她干吗又要哭呢？奥托不是挺喜欢她吗？我一直以为，恋爱一定是挺美妙的。”

“我不知道，”姐姐带着沉思神往的神情说道，“我原来也一直认为，恋爱准是非常美妙的。”

在困倦欲睡的女孩的唇边又一次轻轻地、惋惜地吐出一声：“可怜的小姐。”

然后屋里一片寂静。

第二天早上她俩不再谈起这件事情，可是，姐妹俩都感觉到，两个人的脑子里转的是同样的念头。她们两个互相绕着走，彼此躲来躲去，可是等到她俩从侧面打量女教师的时候，两个人的目光又不由自主地相遇在一起。吃饭的时候，她们仔细观察奥托，仿佛这个在她们家里往了几年的堂兄是个陌生人。她们不跟他说话，可是在低垂的眼皮底下，她们一个劲儿地斜着眼睛瞅他，看他是不是在跟小姐打暗号。姐妹俩都坐立不安。吃完饭以后，她们不去玩，却心慌意乱地东忙西忙，瞎忙一气，急于想要探听这个秘密。到了晚上，两个女孩中的一个只不过淡淡地随口问了一句，仿佛她对这事漠不关心似的：“你又看出什么了吗？”“没有，”另一个说了一句，就掉过脸去。两姐妹似乎都有点怕谈起这件事情似的。就这样又过了几天，两个孩子默默地观察着，绕着圈子探索着，她们忐忑不安而又不知不觉地感觉到正在接近一个闪烁不定的秘密。

几天以后，妹妹终于发觉，女教师在吃饭的时候，睛暗地向奥托使了个眼色。奥托点点头算是回答。妹妹激动得身子一颤。她在桌子底下伸过手去，轻轻地碰一碰姐姐的手。等姐姐转过脸来，她就用她发光的眼睛瞅了姐姐一眼。姐姐马上就会意了，立刻也坐立不安起来。

大家吃完饭刚站起来，女教师就对两个孩子说：“你们回屋去自己玩一会儿吧。我有点头疼，想休息半个钟头。”

两个孩子垂下眼睛。她们小心翼翼地互相用手碰了碰，好像彼此都想提

---

[1] 人民花园，城市公园，普拉特尔，都是维也纳的游览地。普拉特尔是维也纳的一座著名的公园，位于多瑙河和多瑙河运河之间。

醒一下对方似的。女教师刚走，妹妹就一步蹦到姐姐跟前：“瞧着吧，现在奥托要到她房里去了！”

“那还用说！所以她才把我们支开啊！”

“咱们得到她门口去偷听！”

“可是要是有人来了怎么办？”

“谁会来呀？”

“妈妈呗。”

妹妹吓了一跳，“是啊，那……”

“我有主意了，你猜怎么着？我在门口偷听，你留在走廊里，要是有人来了，你就给我个暗号。这样我们就保险了。”

妹妹噘着嘴，一脸的不高兴。“可是你到时候什么也不告诉我。”

“全都告诉你！”

“真的全都告诉我？……可什么也不许落下啊！”

“当然，人格担保。听见有人来，你就咳嗽一声。”

她俩等在走廊里，浑身哆嗦，心情激动。她们的心脏怦怦直跳。下面会发生什么事情呢？两个孩子紧紧地挨在一起。

传来脚步声。姐妹俩赶忙跑开，躲进暗处。果然不错，来的是奥托。他握住门把，门随后又关上。姐姐像支箭似地射了过去，贴在门上，屏息静气，侧耳细听。妹妹不胜向往地望着这边。好奇心折磨着她，使她离开指定的岗位，悄悄地溜了过来。可是，姐姐生气地把她推开。她只好又去等在外面，两分钟、三分钟，在她看来简直像永恒一样的漫长。她焦急难耐，像热锅上的蚂蚁转来转去。姐姐什么都听见了，而她一点也没听着。她又急又气，几乎要哭出来了。这时那边第三个房间里有扇门砰地关上了，她咳嗽一声。姐妹俩连忙跑开，溜进她们自己的房间。进屋以后还上气不接下气地站了一会儿，心跳得厉害。

接着妹妹便急切地催她姐姐：“好啦，快……告诉我吧！”

姐姐脸上露出沉思的神情。末了她非常困惑地、像是自言自语地说道：“我真不明白这是怎么回事！”

“什么事？”

“这事真奇怪。”

“什么事……什么事呀！”妹妹气喘吁吁地把这句话吐了出来，于是姐姐拚命回想。妹妹凑过来，紧挨着她，生怕漏掉了一个字。

“这事真奇怪……跟我原来想的，完全不一样。我猜奥托进了房间以后，准是想跟她拥抱或者接吻，因为她跟他说道：‘别这样，我有正经事要跟你谈。’我看是一点儿也看不见，因为钥匙孔里插着钥匙，可是听却听得很清楚。‘出了什么事啦？’奥托接着问道。可我从来没有听见他这样说过话。你也知道，他平时说话总喜欢大叫大嚷，粗声粗气。可这句话，他却说得战战兢兢，我马上就感觉到，他不晓得怎么搞的，心里有点害怕。小姐想必也看得出来，他在撒谎，因为她只是非常低声地说了一句：‘你早就知道了。’——‘不知道，我一点也不知道。’‘是吗？’她就说了——说得那样悲伤，悲伤极了——‘那你干吗一下子不理我了？一个礼拜以来，你没跟我说过一句话，你总是躲着我，也不再跟孩子们一起出去了，你也不再到公园里来了。难道我一下子就成了陌生人了？啊，你早已知道，为什么你忽然远远地避开我。’他不作声，后来说道：‘我快考试了，我得好生复习功课，没功夫于

别的。现在也只能这样。’这下她就哭开了，然后一面哭一面对他说，可是说得非常温柔非常动人：‘奥托，你干吗要撒谎呢？你还是说实话吧，你对我撒谎，你这样做应该吗？我对你没有提过任何要求，可是我们两人之间得把话讲讲清楚。你分明知道，我要跟你说什么，我从你的眼睛就看出来了。’——‘说什么呀？’他犹犹豫豫地说道，可是声音非常的微弱。这时她就说了……”

小女孩说到这里，突然身子哆嗦起来，激动得说不下去了。妹妹更紧地偎依着她。“什么……说了什么呀？”

“这时她就说：‘我不是有了你的一个孩子吗？’”

妹妹像闪电似的吓了一跳：“孩子！一个孩子！这不可能啊！”

“可她就是这么说的。”

“你准听错了。”

“没错，没错！她把这话又重复了一遍；他也像你一样，跳了起来，叫道：‘一个孩子！’小姐好久没吭声，末了说道：‘现在该怎么办呢？’后来……”

“后来怎么啦？”

“后来你就咳嗽了，我就只好跑开。”

妹妹感到非常惶惑，眼睛直愣愣地望着前面：“一个孩子！这怎么可能呢？她又在哪儿有这么个孩子呢？”

“我不知道。这就是我不明白的地方。”

“也许在家里吧……在她上咱们家来以前。妈妈为了咱们俩当然不允许她把孩子带来。所以她才这样伤心。”

“去你的吧！那时候她还根本不认识奥托呢！”她俩又一筹莫展地沉默了，一面苦思苦想，这究竟是怎么回事。这可使姐妹俩非常的烦恼。妹妹又开始说道：“一个孩子！这是完全不可能的！她怎么会有个孩子呢？她又没结婚。只有结过婚的女人才有孩子，这我是知道的。”

“也许她结过婚了。”

“你别发傻好不好！总不是跟奥托结的婚吧！”

“为什么……？”

姐妹俩面面相觑，一筹莫展。

“可怜的小姐，”两姐妹当中的一个非常悲伤地说道。这句话一再出现，末了化为一声同情的叹息。同时，好奇心也一再 燃起。

“究竟是个女孩还是个男孩？”

“谁又能知道呢？”

“你看怎么样……要是我去问问她……非常、非常小心地问她。”

“你发疯了！”

“怎么啦……她不是跟咱们挺好的吗？”

“你在胡想些什么呀！这种事情人家是不跟我们说的。什么都瞒着我们。每次我们一进屋，他们就闭口不说了，净跟我们瞎七搭八胡扯一气，好像我们还是小孩子似的，可我部已经十二了。你干吗要去问她呀，谁都不跟我们说真话。”

“可我真想知道一下。”

“你以为我就不想？”

“你知道吗……其实我最最不明白的就是，奥托居然会一点儿也不知

道。一个人自己有个孩子，总是知道的，就像一个人自己有父母，也是知道的一样。”

“他只不过是假装不知道罢了，这个流氓！他老是装假。”

“可是这种事情他总不会装假吧。只有……只有在他想骗骗我们的时候，他才装假……”

这时小姐进屋来了。两姐妹立刻一声不响，假装在做作业。可是她们都从旁边斜着眼睛去瞅她。她的眼睛好像红了，她的声音比平时低沉，比平时颤抖得厉害些。孩子们安静极了，她们突然怀着一种敬畏的心情，怯生生地抬起头来看她。“她有个孩子，”她们老是想着这个念头，“所以她才这样悲伤。”慢慢地，她们自己也悲伤起来了。

第二天吃饭的时候，她们听到一个突如其来的消息：奥托要离开她们家了。他跟他叔叔说，马上就要考试了，他得加紧复习，在这儿干扰太多。他准备到别处去租间房子住一两个月，到考完再回来。

两个女孩一听到这话，激动得要死。她们感到，这事和昨天的谈话之间有着一种秘密的联系。凭着她们敏锐起来的本能，她们感到这是一种怯懦行径，是一种逃跑行为。当奥托向她们告别的时候，她们态度粗暴，转过身去不理他。但是，等他站在小姐面前的时候，她俩又斜着眼睛偷看。小姐的嘴唇微微抽搐，可是她安详地把手伸给他，一句话也不说。

这几天两个孩子完全变了样。她们不玩、不笑，睛睛失去了活泼开朗、无忧无虑的光彩。她们心里又不安又不踏实，对周围所有的人都极端的不信任。她们不再相信别人跟她们说的话，在每句话里都闻出谎言和计谋的味道。她们成天东张西望到处偷听，窥探别人的一举一动，注意人家脸上肌肉的抽动、说话语气的变化。她们像影子似的跟在别人背后，耳朵贴在房门口，偷听别人说话。她们拼命想从自己的肩膀上摆脱这些秘密织成的黑暗的罗网，或者至少透过一个网眼向现实世界投去一瞥。那种孩子气的信念，高高兴兴、无优无虑的盲目性已经从她们身上脱落。然后，她们从郁闷的空气预感到山雨欲来，生怕错过了这个瞬间。自从她们知道，身边尽是谎言，她们也就变得坚韧而有心计，甚至变得诡诈且善于说谎。

在父母面前，她们假装天真烂漫，稚气十足，一转身就突然变得伶俐机警。她们的性格大变，变得神经过敏、焦躁不安。她们的眼睛原来具有一种柔和而宁静的光芒，现在燃烧得极为炽烈，眼神也变得更加深沉。她们在不断侦察窥探的过程中孤立无援，结果她们彼此相爱得更为深切。有时候她们感到自己实在天真无知，强烈渴望得到柔情抚爱，会突然间互相热烈地拥抱起来，或者突然泪如雨下。看上去似乎无缘无故，她们的生活一下子变成了一种危机。

许多屈辱她们直到现在才有所体会，其中有一种她们感受得最为深切。她们不声不响，一句话也不说，心里暗暗打定主意，小姐是这样地悲伤，应当尽可能使她心里高兴。她们勤勉而又仔细地做着作业，互相帮助。她们安安静静，不发一句怨言。小姐想要什么，她们总预先办到。可是这一切小姐一点也没注意，这使她们非常难过。在最近一个时期，小姐完全变了样子。有时候，一个女孩子跟她说话，她就一哆嗦，好像从睡梦中惊醒。她的目光也总要先彷徨片刻，才从远方慢慢地收回来。她常常一连坐上几个小时，呆呆地望着前方出神。于是女孩子们就踮起脚尖走来走去，免得惊扰了她。她们朦朦胧胧地、极为神秘地感觉到，现在她正在想念她那在远处什么地方的

孩子呢。出自她们日益觉醒的女性的柔情，她们越来越爱她们的小姐，她现在变得这么温柔、这么可爱。她原来的那种生气勃勃、热情奔放的步伐现在变得更加沉着稳重，她的动作也变得更加谨慎小心。孩子们从这一切变化感觉到一种隐蔽的悲哀。她们从来没有看见她哭过，可是她的眼圈常常是红红的。她们发现，小姐想要在她们面前掩盖她的痛苦。可她们没法帮她的忙，她们简直感到绝望了。

有一次，小姐把脸转向窗口，用手绢去擦眼睛，妹妹突然鼓起勇气，轻轻地握住她的手说道：“ 小姐，您最近总是这么伤心，该不是我们惹您生气吧，您说呢？ ”

小姐深受感动地望着她，轻轻抚摸她的秀发。“ 不，孩子们，不是你们，” 她说道，“ 绝对不是你们。 ” 她温柔地吻了吻孩子的额头。

她俩窥探着，观察着，在她们目光所及的地方发生的事情，她们一点也不放过。这几天，两姐妹中的一个有一次进屋的时候，突然听到了一句话。仅仅就是一句话，因为父母亲马上住口不说了。可是现在每一句话都可以在她们心里引起上千个猜想。“ 我也觉得有些异样，” 妈妈说道，“ 我要把她找来盘问一番。 ” 小女孩起先以为这是说的她自己，吓得胆战心惊，跑去找姐姐商量求援。可是到吃午饭的时候，她们发现，她们父母亲的目光一直盯在小姐的那张漫不经心的、迷惘恍惚的脸上，然后互相交换眼色。

吃完饭，母亲随口对小姐说了句：“ 请您呆会儿到我屋里来一趟，我要跟您谈谈。 ” 小姐微微地低下了头。孩子们浑身猛烈哆嗦起来，她们感到，现在要发生什么事情了。

等小姐一进她们母亲的房门，她们就马上扑了过去。把耳朵贴在门上，把各个角落搜查一遍，偷听，窥探，对于她们来说已经成了自然而然的事了。她们根本不再感到这样做有什么丑恶，有什么丢人，她们一心只想探听到人家瞒着她们的一切秘密。

她们侧耳倾听，可是只听见嘁嘁喳喳的一片轻声耳语，她们的身体神经质地不住颤抖，她们生怕什么话都听不见。

屋里有个声音越来越大。这是她们母亲的声音。听上去，恶狠狠的，像吵架似的。

“ 您以为大家都是瞎子，这种事情都没觉察到？凭您这样的思想和品德，您是怎样在尽您的本分的，我可以想象得出。我竟然委托这样一个人去教育我的孩子，教育我的女儿，天晓得您是怎样忽视她们的教养来着…… ”

小姐好像回答了一句什么。可是她的声音太轻，孩子们都没听清。

“ 花言巧语，尽是借口！每个轻佻的女人都有自己的借口。　随便碰上个男人就跟了，别的什么也不想。余下的事反正有仁慈的上帝来料理。这样的人还想当教师，还想去教育人家的女儿，简直是无耻！您总不至于认为，在您目前的情况下，我还会留您继续呆在我们家里吧？ ”

孩子们在门外偷听，一阵阵寒噤透过她们全身。这番话她们一点也不明白，但是听到她们的母亲这样怒气冲冲地讲话，而小姐惟一的回答却是一阵猛烈的低声抽泣，她们感到害怕，孩子们的眼里涌出了泪水。可是她们的母亲似乎火气更大了。

“ 您现在大概只有哭天抹泪这一招了！这是不会使我心软的。对于这种人我绝不同情。您现在怎么办，跟我丝毫无关。您该去找谁，您自己心里明

白。这事我问也不问您。我只知道，一个人下作到玩忽职守的地步，我是不能容忍的，她在我家里一天也不能多呆。”

回答的只是抽泣，绝望的、伤心透顶的抽泣。这呜呜咽咽的抽泣像寒热似的使门外的孩子浑身打颤。她们有生以来也没有听见人家这样哭过。她们模模糊糊地感觉到，哭得这样伤心的人是不会有过错的。她们的母亲这会儿不吭声，等待着。末了她突然粗暴地说道：“好吧，我想跟您说的就是这些。今天把东西收拾一下，明天早上来拿您的工钱。再见！”

孩子们一下子从门口跳开，逃进自己的屋里。这是怎么回事？她们觉得这简直是个晴天霹雳。她们脸色苍白、浑身颤抖地站在那儿。她们第一次不知怎地感觉到了现实生活的真实情况，第一次敢于对自己的父母感到一种类似愤懑的情绪。

“妈妈这样跟她说话，太卑鄙了。”姐姐咬着嘴唇说道。

妹妹听见这句放肆大胆的话，吓了一跳。

“可是我们根本一点也不知道，她到底干了什么事。”妹妹结结巴巴地抱怨。

“肯定没干什么坏事。小姐不可能干坏事的。妈妈不了解她。”

“瞧她哭成那样。我听着心里直害怕。”

“是啊，真可怕。可是妈妈还跟她嚷嚷来着。这真卑鄙，我跟你说吧，这真叫卑鄙！”

姐姐气得直跺脚，泪水充满了她的眼眶。这时小姐进屋来了。她看上去疲惫不堪。

“孩子们，我今天下午有事，你们两个就自己呆着吧，好吗？可以信得过你们吧，是不是？晚上我再来看你们。”

她说完就走，也没注意到孩子们激动的神情。

“你看见了吧，她的眼睛都哭肿了。我真不明白，妈妈怎么能这样对待她。”

“可怜的小姐！”

这句话又响了起来，充满了同情和眼泪。她们站在那儿，茫然不知所措。这时她们的母亲进屋来了，问她们想不想跟她一起乘车出去兜风。孩子们支吾了半天。她们怕妈妈，同时她们心里又暗暗生气，小姐要走了，这事竟一点儿也不告诉她们。她们宁可单独留在家里。她们像两只雏燕，关在一个窄小的笼子里扑过来扑过去，被这股说谎和保密的气氛压抑得透不过气来。她们考虑，是不是可以跑到小姐的房里去问问她，劝她留下来，对她说，妈妈冤枉她了。可是她们又怕惹小姐不高兴。再说她们又感到羞愧：她们知道的一切，全是悄悄地偷听来的。她们不得不装傻，装得就跟两三个礼拜以前那样的傻。所以她们就呆在自己房里，度过整个漫长的无边无际的下午，思索着，流着泪，耳边始终萦绕着那些可怕的声音，时而是她们母亲的凶狠的、冷酷无情的怒吼，时而是小姐的使人心碎的呜咽。晚上小姐匆匆地到她们房里来看她们，跟她们道了晚安。孩子们看见她走出去，难过得浑身都颤抖起来，她们真想跟她再说些什么。可是现在，小姐已经走到门口了，又突然自己转过身来似乎被她们无声的愿望给拉了回来，她的眼睛里闪着泪花，水汪汪的，阴沉沉的。她搂住两个孩子，孩子们放声大哭起来；她再一次吻吻孩子们，然后疾步走了出去。

孩子们泪侃满面地站在那儿。她们感到，这是诀别。

“我们再也见不到她了！”一个女孩哭道，“你瞧着吧，等我们明天放学回来，她已经不在这儿了。”

“我们以后说不定还可以去看看她。那她肯定会把她的孩子给我们看的。”

“是啊，她人多好啊！”

“可怜的小姐！”这一声叹息已经在悲叹她们自己的命运了。

“没有了她，我们怎么办，你能想象吗？”

“再新来个小姐，我是永远不会喜欢她的。”

“我也不会。”

“谁也不会对我们这么好。再说……”

她不敢把话说出来。但是，自从她们知道，她有了个孩子，一种下意识的女性的感情使她们对她肃然起敬。她们两个老是想着这事，现在已经不再怀着那种孩子气的好奇心。而是深深地感动，充满了同情。

“喂，”一个女孩说道，“你听我说。”

“什么呀！”

“你知道吗，我真想在小姐走以前，让她再高兴一下。让她知道，我们都喜欢她，我们跟妈妈不一样。你愿意吗？”

“那还用问吗？”

“我想过了，她不是恃喜欢丁香花吗。那我就想，你猜怎么着，我们明天早晨上学以前，就去买几枝回来，然后放到她屋里去。”

“什么时候放进去呢？”

“吃午饭的时候。”

“那她肯定早就走了。你猜怎么着，我宁可一大清早就跑上街去，飞快地把花买回来，谁也不让看见，然后就送到她屋里去。”

“好，明儿咱们早早地起床。”

她们把自己的扑满取来，一个子儿不落地把她们攒的钱都倒在一起。一想到她们还能向小姐表示她们无声的、真心诚意的爱，她们心里又高兴多了。

天刚亮，她们就起床了。她们微微颤抖的手里拿着盛开的美丽的丁香花去敲小姐的门，可是没人答应。她们以为，小姐还在睡觉，便小心翼翼地、蹑手蹑脚地溜进房去。房里一个人也没有，床上的被褥整整齐齐，没人睡过。房里别的东西凌乱不堪。在深色的桌布上放着几封白色的信。两个孩子吓坏了。出了什么事了？

“我找妈妈去，”姐姐果断地说道。

她倔强地站在母亲面前，脸色阴沉，毫无畏惧，她问道：“我们的小姐在哪儿？”

“在她自己房里吧，”妈妈说道，感到十分惊讶。

“她房里没人，被子也叠得好好的没动过。她准是昨天晚上就走了。干吗不跟我们说一声？”

母亲一点也没有注意到女儿恶狠狠的、挑衅寻事的口气。她脸色刷地一下发白了，走到父亲房里去，父亲马上跑进小姐的房间。他在那里呆了好久。孩子们一直用愤怒的目光死盯着母亲。她看上去非常激动慌乱，不怎么敢去看孩子们的眼光。

父亲终于出来了，他脸色灰白，手里拿着一封信，和母亲一起到自己房里去，和她嘁嘁喳喳地说些什么。孩子们站在门外，突然一下子不敢再偷听

了。她们怕父亲发脾气。父亲现在这副神气是她们从来也没有看见过的。

母亲眼泪汪汪、气急败坏地从屋里出来。孩子们似乎被她们的恐惧所驱使，下意识地迎上前去，想问个究竟。可是她口气生硬地说道：“ 上学去吧，已经晚了。 ”

孩子们只好去上学。她们在那儿坐了四五个钟头，夹在其他的孩子当中，像做梦似的，老师的话一句也没听见。一放学她们就发狂似地冲回家来。

家里一切照旧，只不过大家的心里好像都有一个可怕的念头。谁也不说，可是所有的人，甚至用人，眼光都很异样。母亲冲着孩子们迎了过来，她似乎已经胸有成竹，要跟她们说点什么，她开口说道：“ 孩子们，你们的小姐不回来了，她…… ”

可是她不敢把话说完。两个孩子的眼睛炯炯发光、咄咄逼人，直盯着她的眼睛，以至于她不敢向她们当面撒谎。她转身就走，逃回自己的房间里去。下午奥托突然出现了。家里派人去把他叫来，有封信是给他的。他的脸色也异常苍白。他神情慌乱，站在哪儿都觉得不合适。谁也不跟他说话。大家都躲着他。他一眼看见缩在角落里的两个女孩，想跟她们打个招呼。“ 别碰我！” 两姐妹当中的一个说道，厌恶得浑身直哆嗦，另一个在他面前啐唾沫。他狼狈不堪，不知所措，到处磨蹭了一会儿，然后就溜得无影无踪了。

谁也不跟孩子们说话，她们彼此之间也不交谈。她俩脸色苍白，迷惘惆怅，像关在笼子里的野兽，一刻不停地从一个房间串到另一个房间，串了一会儿，又碰在一起，用哭肿了的眼睛你看我，我看你，一句话也不说。她们现在什么都明白了。她们知道，别人欺骗了她们，所有人都可能是坏蛋，卑鄙无耻。她们不再爱她们的父母，不再相信他们。她们知道，她们今后对谁也不能信任，而可怕的人生的全部重担今后都将压在她俩瘦削的肩上了。她们似乎从欢乐安适的童年时代一下子跌进了一个万丈深渊。她们现在还不能理解她们身边发生的可怕的事情，可是她们的思想正卡在这上头，几乎要把她们憋死。她们的面颊上泛起热病似的红晕，她们的眼里有一股凶狠的、激怒的眼神。在孤寂之中她俩像发冷似的荡来荡去。她们看人的神情是这样的可怕，谁也不敢跟她们说话，连她们的父母在内。她们不停地在屋里转来转去，反映出她们内心的骚动。虽然她俩谁都不说，可是都感到休戚相关，祸福与共。沉默，一种参不透、摸不准的沉默，一种执著的、既不哭喊、也无眼泪的深锁在心里的痛苦，使她们跟谁都疏远，对谁都仇视。谁也接近不了她们，通向她们心灵的通道已经阻断，也许多少年都不会畅通。她们身边的人都觉得，她们是敌人，是两个再也不会原谅别人的坚决的敌人。因为从昨天起，她们就已经不再是该子了。

这天下午她们年纪大了好几岁。一直到晚上，她们单独呆在她们黑洞洞的房间里的时候，儿童的恐惧才在她们心里觉醒，对孤寂的恐惧，对死人的恐惧，以及对模糊的事物充满了顶感的恐惧。全家上下一片慌乱，竟忘了给她们屋里生火。她们冷得哆哆嗦嗦地钻进一条被子，用她们细瘦的孩子胳臂紧紧地搂在一起，弱小的、还没有发育的身体互相紧贴，仿佛因为害怕而在寻找援助。她们一直还不敢互相说话。但是，妹妹终于热泪盈眶，姐姐也跟着抽抽搭搭地大哭起来。两个人紧紧搂在一起痛哭。温暖的眼泪先是迟迟疑疑地，接着畅畅快快地流下来，沐浴着她们的面颊。她俩胸贴着胸，哭成一团，直哭得气噎喉干，死去活来。在黑暗中两个人化成一股痛苦，两个人变成一　个人在悲泣。她们现在已经不是在为她们的小姐而痛哭，也不是在为

她们从此失去了父母而痛哭，而是一阵猛烈的恐惧震撼着她们。对这个陌生世界里可能发生的一切，她们感到害怕。她们今天已经心惊胆战地向这个世界投了最初的一瞥。她们现在已经踏入的人生，使她们望而生畏。这个人生像座阴森森的树林，矗立在她们面前，昏暗、逼人，可是她们得去穿过这座森林。她们混乱的恐惧感越来越模糊，几乎像是梦幻，她们悲伤的抽泣声也越来越轻微了。她们的呼吸现在柔和地融成一气，就像刚才她们的眼泪流在一起。就这样，她们终于沉入了梦乡。

（1911）

夜色朦胧[①]

张玉书译

是不是风儿吹来，又把雨意带到城市的上空，所以骤然间我们屋里变得这样昏暗？不！空气纯净如银，宁静安谧，这是今年夏季少有的好天气，但是天色已晚，我们竟然没有觉察。只有对面屋顶的窗户还闪烁着淡淡的落日余辉，屋脊上方的天空已经布满了金色的烟霞。再过一小时就要暮色四合。这真是奇妙的一小时，因为再也没有比渐渐消退、渐渐黯淡的颜色看上去更美丽的了，然后屋里便是一片昏黑，暮霭从地面冉冉升起，最后浓黑的浪潮无声无息地击向四壁，把我们载入深沉的黑暗。这时候倘若有两个人相对而坐，无言相望，就会觉得对方那张亲切的面孔显得比原来更加苍老、更加陌生，更加遥远，仿佛彼此之间从来也不怎么熟识，好像隔着一个辽阔的空间和许多年月在遥遥相望。可是你说，此刻你不愿保持沉默，否则听到钟表的滴答声和彼此的呼吸声心情会过于苦闷，钟表把时间切成千百个细小的碎片，而寂静中响起的呼吸声听上去颇像病人的呻吟。要我现在讲点什么给你听，好啊。当然不是讲我自己，因为我们生活在这里，一座城市紧挨着另一座城市，无尽头地延伸，是没有多少生活经历的，或者说，我们觉得生活是这样平淡，因为我们还不知道，究竟什么东西是真正属于我们的。此时此刻，其实最好缄默不语，可我偏要给你讲一个故事，我希望，这个故事也染上一抹温暖的、柔和的、波动的朦胧的光，这朦胧的光像一层帷幕正在我们窗前飘动。

我不知道，这个故事是怎么浮现在我脑海里的。我记得，今天下午天时还早，我只是在这儿坐了一阵，看了会儿书，然后撂下书朦朦胧胧地陷入梦幻之中，也许业已进入梦乡。突然我看见这儿有人影晃动，他们沿着墙壁一掠而过，我可以听见他们的谈话，可以看见他们的举动。可是等我正想目送这些行将消逝的人影时，我倏地惊醒，又是孑然一身。那本书已掉在我的脚边。我拾起书来，寻找方才的人影，我在书里再也找不到那个故事。仿佛这个故事已从书的篇页里落进我的手里，或者书里从来就没有那个故事。说不定我是在梦里见到的或者是在哪一朵五彩缤纷的云彩里读到的，这些云彩今天从遥远的国度飞到我们的城市，把长久以来压抑着我们的雨意带走。或许我是由那首朴素的古老歌曲听到这个故事的，那轧轧作响的手摇风琴不是正那样忧伤地在我们窗下演奏着这支歌吗？或许是有人多年前把它说给我听的？我记不清了。这种故事常常涌到我的面前，我像戏水似地让这些故事里发生的事情从我指缝里流去，没有抓住它们，就像人们从麦穗和长茎花卉旁边走过，轻轻抚弄而不攀折一样。我只是在梦中经历了一番这个故事，先是一幅突兀而起、色彩斑斓的图画，渐渐引到一个比较柔和的结尾，可是我没有攫住它。然而你今天要听我讲个故事，我现在就把它讲给你听，此时此刻，朦胧的夜色已经使我们心里渴望见到五光十色、流动活跃的东西在我们眼前熠熠发光，并在灰暗中变得越来越黯然失色。

我该怎么开头呢？我觉得，应当把一个瞬间从黑暗中显突出来，突出一幅图画和一个人，因为在我心里这些古怪的梦境也是这样开头的。现在我可

[①] 本篇于一九一一年在小说集《最初的经历》（莱比锡海岛出版社出版）中首次发表。

想起来了。我看见一个身材修长的少年正从一座府邪宽阔的台阶上走下来。时间是在夜里，只有微弱的月光，可是我像用一面雪亮的镜子把他那柔软灵巧的躯体照得轮廓分明，把他面部的特征看得一清二楚。他美得异乎寻常。黑色的头发梳得带点稚气，平平地垂落在有点过于高爽的额头上。在黑暗中，他向前伸出两手，为的是感受一下被太阳晒透了的空气的温暖，这双手非常娇嫩秀气。他的步态迟迟疑疑。他像做梦似地走下台阶，走进这座有许多圆形树木在飒飒作响的大花园，惟一的一条宽阔的大路像一道白色的小桥横贯全园。

我不知道，这一切是什么时候发生的，发生在昨天呢还是发生在五十年前，我也不知道发生在哪里，可是我想，一定是发生在英格兰或者苏格兰，因为只有在那儿我才看见过这么高耸的、用大方石块砌成的府邪，远远望去，犹如城堡，有一股凛然逼人之势，走近细看，才觉得姿容顿改，下面是风光明媚繁花似锦的花园。是的，现在我确切知道，故事发生在苏格兰高原，因为只有在那儿夏夜才这样明亮，天上的苍穹发出乳白的光辉，活像一块蛋白石，田野也从不完全变黑，大地万物都像从里向外微微发光，只有阴影活像巨大无朋的黑鸟，降落在明亮的平原上。是发生在苏格兰，啊，现在我非常、非常肯定地知道是在那里，如果我努力一下，我也能想起这座伯爵府邪的名字和这个少年的姓名，因为现在似乎有一层黝黑的硬皮从我的梦境脱落，一切我都感觉得如此清晰，正如这不是我臆想出来的，而是我亲身经历过的。整个夏天，这个少年在他那已经出嫁的姐姐家里做客，按照高贵的英国世家的亲切友好的方式，他不是独自度假；晚上餐桌旁聚集着共同行猎的朋友和他们的妻室，还有几个姑娘，都是亭亭玉立的美女，她们的欢声笑语和青春活力在古老的墙垣之间回响，使人觉得笑声悦耳，而不感到喧闹烦人。白天马儿往来奔驰，猎犬套上皮带，那边河面上有两三条小船在闪光：欢快活跃而不忙乱的生活使每天的节奏轻快惬意。

可是此刻已是晚上，早已席终人散。先生们坐在客厅里，抽烟玩牌；直到午夜为止，白晃晃的、边上微微颤动的光柱从灯光辉煌的窗口一直投向花园，间或也夹杂着一串响亮的、欢畅的笑声。太太们大多已经回到自己的房里，说不定还剩一两位留在前厅里闲聊。所以一到晚上，这个少年便是独自一人。按他的年龄，他还不能和先生们混在一起，即使让他去，也只许呆一会儿。他又害怕呆在太太们的身边，因为往往他一打开房门，太太们便突然压低声音，他感觉到，她们正在谈一些不该让他听的事情。其实他压根儿就不喜欢跟太太们呆在一起，因为她们问他问题的时候，就像问孩子似的，而听他回答的时候也总是爱答不理的，她们只是没完没了地差他干这干那，然后向他道谢，好像他是个听话的乖孩子。所以他刚才就想干脆上床睡觉，而且已经沿着盘曲的楼梯上楼去了，可是屋里太热，空气滞重，闷得叫人透不过气来。白天忘了把窗关上，屋子叫太阳足足晒了一天，桌子摸上去烫手，床上热得像个火炉，四壁发出一股股热气，屋里每个犄角、每块窗帘都散发出闷人的气息。再说，时间还早——夏夜像一支明亮的烛光在屋外闪耀，是那样的安静，没有一丝风儿，静得俗念全消。少年又从那府邸高高的台阶上走了下来，走进花园。苍穹发出乳白色的微光，像圣人头上的祥光似的，覆盖在黑黝黝的花园上方，千百朵看不见的花朵里沁出一股浓烈的芳香，诱人地向他袭来。他心里有种异样的感觉。十五岁的少年，心情纷乱，他说不清楚这是怎么回事。但是他的嘴唇颤抖不己，仿佛想向黑夜诉说什么，或者想

举起双手，或者久久地紧闭双眼，似乎在他和这宁静不动的夏夜之间有一种神秘的、亲切的东西，想说句话，或者做个手势，以示问候。

少年慢慢地从那宽阔的、敞开的大道折进旁边一条狭窄的小径，路边树梢上泛着银光的枝叶，似乎在高处拥抱，而树下夜色正浓，漆黑一片，周遭寂静无声。只有沉寂的花园里惯有的那种难以形容的嘤嘤声，那种像细雨落在嫩草上、草茎互相轻轻触动发出的嗡嗡作响的轻微振颤，向那踽踽独行的少年拂来，他正完全沉湎于快意的、不可捉摸的忧伤之中。有时候他轻轻抚摩一下一株树，或者停住脚步，谛听一下这轻微的响声。帽子压着他的额头，于是他把帽子摘下，露出他那血液涌流的太阳穴，任睡意惺忪的晚风轻轻抚弄。

他迈步走进树荫深处，突然发生了一件意想不到的事情。在他身后碎石路上发出轻微的响声。他怵然一惊，转过身去，只见一个身材颀长的白色人影，飘飘渺渺地向他挨近，一转眼，那人影已到他跟前，他惊惶失措地发现自己已经被一个女人紧紧楼住，可是并未感到任何暴力。一个温暖的、柔软的女性肉体使劲地贴着他的身体，一只纤手迅速地哆哆嗦嗦地抚摩着他的头发，把他的头向后扳：他昏昏沉沉地感觉到嘴上贴过来一枚陌生的、绽开的佳果，这是两瓣颤动不已的芳唇，用力地吮吸着他的嘴唇。这张脸离开他的脸这么近，他无法看清那脸上的轮廓。他也不敢去看那张脸，因为一阵寒颤透过他的全身，他似乎痛楚地紧闭双眼，身不由己地让自己成了这双的人的嘴唇的战利品。他的双臂于是迟迟疑疑笨手笨脚地抱住这个陌生女郎，然后猛的一下，像醉酒了似地把这个陌生的娇躯紧紧地搂在怀里。他的双手贪焚地沿着柔美的曲线游动、停顿，又哆哆嗦嗦地继续移动，越来越狂热，越来越激烈。此刻这女郎的娇躯重重地压在他的胸上，使他陶醉。她越来越使劲，已经完全压在他的身上，他的身体渐渐向后倾倒。这个女郎沉重地呼吸着，在她那娇躯的重压之下，他觉得自己不知怎地往下一沉，身子向下坠落，他的双膝已经支持不住。他一无所思，既不想这个女郎是怎么到他身边来的，也不想她叫什么名字。他只是闭着双眼，从这两片吹气若兰、温馨湿润的樱唇上把热切的贪欲痛饮到自己心里，直到酩酊大醉，身不由己，毫无知觉地驱向一股无比巨大的强烈激情。他仿佛觉得天上的群星突然坠落，在他眼前闪烁不定、耀眼生辉，他触及的一切，全都像火花似的颤动不已，迸发火光。他不知道，这一切持续了多久，他这样被柔软的娇躯缠着，是不是已经过了几个小时，或者只不过几秒钟之久。在这场狂热的、销魂荡魄的搏斗当中，他感到身上的一切全都熊熊燃烧，全部心神都消融在一股奇妙的、神智晕眩的感觉之中。

接着，蓦然间，炽热的锁链挣断了。紧紧压着他前胸的人儿猛地松开，这个陌生女郎简直像发怒似地撑坐起来，说时迟，那时快，她早已像一道白光一闪，飞快地穿过树丛，他还没来得及举起双手去抓住这道白光，它早已无影无踪了。

这究竟是谁？这一幕到底延续了多少时间？他迷惘地昏乱地扶着一棵树站立起来。他那滚烫的头脑慢慢地恢复了冷静的思考：他的一生似乎一下子向前移动了千百个小时，他曾经乱糟糟地梦想过的女人和激情种种，莫非突然之间都成了现实？抑或这仅仅是一场幻梦？他摸摸自己的身上，伸手抚摩自己的头发。可不是，在那砰砰跳动的太阳穴旁边还是湿漉漉的，这是他俩刚才跌进青草里，沾了草上的露水以后才变得又湿又凉的。于是一切又像闪

电似地在他眼前出现，他觉得他的嘴唇又在发烫，他又呼吸到从窸窣作响的衣裙里散发出来的令人销魂的幽香，他尽量想要回忆起每一句话，可是一句话也想不起来。

现在他一下子吃惊地想起，她什么话也没说，连他的名字也没叫一声；他只听见从她嘴里溢出的阵阵呻吟，以及拚命屏住的乐极而发的啜泣，他只闻到她那凌乱的秀发发出的芳香，他只感到她的酥胸灼热地压在他的胸上，还有她那丰腴光滑的肌肤。她的娇躯，她的呼吸，她那全部震颤的感情全都为他所有，可是他丝毫也想象不出，这个在黑暗之中用她的爱情向他发起袭击的女人究竟是谁。而他现在嗫嚅着想叫出一个名字，以便称呼他的惊愕，他的幸福。

他于是觉得，方才突然之间和一个女人所经历的这件闻所未闻的事情，和那个在黑暗中用诱人的目光凝视着他的熠熠发光的秘密相比，是多么贫乏，多么微不足道。这个女人究竟是谁？他飞快地把一切可能性全都想了一遍，把住在这个府邸里的所有女人的形象全都召集到他眼前；他想起每一个奇特的时刻，从回忆中挖掘每一次和她们的谈话，回忆起可能卷进这个哑谜的那五六个女人的每一次微笑。也许是年轻的 E 伯爵夫人，她常常那么厉害地呵责她那日益衰老的丈夫；或者是他叔叔的年轻的妻子，她的那双眼睛温柔得出奇，可是又呈现出虹霞般的光泽；要不就是——想到这里他吓了一跳——那三姐妹中的一个？他的三个表姐，她们全都娴雅端庄，神情高傲，态度凛然，彼此是那样相像。啊，不可能，她们全都冷若冰霜，稳重审慎。自从秘密的烈焰在他胸中燃烧，闪烁不定地落进他的梦境，他是多么羡慕这三个表姐啊，她们是那样的平静，头脑一点也不发昏，心中也不存任何欲念，或者显得欲念全无，而他对自己心里萌发的激情怕得要命，就像害怕一种疾病一样，可 是现在呢？她们所有这些人当中究竟是谁这样善于装假啊？

这样死死地追问渐渐地消除了他血液中的醉意。夜已深，玩牌的大厅里已经灯灭人静，在这府邸里只有他独自一人还醒着，就他一人——也许还有另一个人，一个不知名的女人。疲劳轻轻地催逼着他。何必再想个没完？明天早上一道目光，睫毛间的眸子一亮，悄悄地握一握手，就会向他透露全部秘密。他做梦似地精神恍惚地走上楼梯，就像他先前精神恍惚地下楼一样，可是此时和刚才又是多么不同啊。他周身的血液还在微微地激动，晒热了的房间他此刻觉得已经爽朗凉快多了。

第二天早上他一觉醒来，楼下马匹已在用马蹄使劲地踏地刨地。他听见笑语喧哗，当中夹着他的名字。他翻身起床早饭是已经错过了——飞快地穿好衣服，奔下楼夫，大家在楼下乐呵呵地迎接他。“懒龙出窝了，”E 伯爵夫人冲着他笑道，两只明亮的眼睛充满了笑意。他贪婪地盯着她的脸，不，不是，不可能是她，她笑得太无拘无束了。“做了个香甜的美梦吧！”他叔叔的年轻妻子揶揄道，他觉得她的娇弱的身躯显得过于瘦小。他带着疑问的神气逐一打量她们的脸庞，但是没有一张脸向他报以嫣然一笑。

他们骑马到乡间去。他仔细谛听每一个人的嗓音，仔细窥看骑在马背上的女人身体摆动时的每一根线条，每一道波纹；他注意她们的每一个扭动，注意她们如何举起手臂。中午在饭桌上谈天时，他弯过身子，凑得近些，想去闻闻她们芳唇里吐出的芬芳气息或者头发里逸出的浓香，但是一无所获，什么东西也没有给他一个信号，一个可以供他炽热的思想跟踪跃进的细微的痕迹。漫长无边的白昼终于挨近夜晚。他想拿起本书来读读，可是书里的字

行都从边上滑去，突然把他带进花园，又是黑夜，奇怪的黑夜，他感到自己又被那无名女人的双臂紧紧地搂住。他于是从他瑟瑟直抖的手里放下书本，想走到池塘边去。他自己也大吃一惊，突然之间，已经站在碎石路上那老地方了。吃晚饭的时候，他神不守舍，两手直打哆嗦，不停地东摸西摸，像受人追捕似的，两只眼睛怯生生地缩进垂落的眼帘底下。等到大家终于，啊，终于都推开椅子站起身来，他才满心欢喜，马上逃出房间，溜进花园，在白色的小道上来回踯躅。这条小道仿佛一层乳白色的夜雾在他脚下微微发光，他踱来踱去，踱来踱去，走了几百个、上千个来回。客厅里已经点灯了吗？不错，这些灯终于都点燃了，二层楼上几个黑洞洞的窗口终于也发出了灯光。太太们都已经回到自己的卧房。现在如果她要来，只消再过几分钟就行了，可是现在每一分钟都显得无比的漫长，简直叫人焦灼难耐。他又走来走去，仿佛被秘密的绳索拴着，扯得他这么走过来走过去。

忽然，那白色的人影一闪，迅疾地从台阶上飞了下来，快得他都没法把她看清。她像是一缕月光，或者是一条失落在树丛之中、迎风飞舞的纱巾，被一阵迅急的轻风吹送，此刻，此刻投入他的怀抱，他的双臂像猛兽的利爪，急切地把这野性的、因为快步奔跑而心脏迅猛跳动的娇躯紧紧地抱住。这温暖的波涛出乎意料地击在他的胸上，使他由于这甘美的一击而以为晕了过去，一心只想沉湎在幽暗的欢乐之中，而这一切又和昨天一样，只是短短的一瞬。可是接着猛的一下，醉意顿消，他控制住他炽烈的火焰。不，千万不要迷失于这奇妙的销魂荡魄的境地，在没有弄清楚这个肉体究竟叫什么名字之前，千万不要屈服于这双使劲吮吸的芳唇，这个肉体现在跟他贴得这么近，以至他觉得这颗勃勃直跳的陌生的心脏是在他自己的胸中搏动！她吻他的时候，他把头往后仰，想看看她的脸，但是浓荫降落，在闪烁不定的微光中和乌黑的头发交织成一片。纵横交错的树　叶枝椏过于浓密，而为浮云遮掩的月亮光辉又过于幽微。他只看见一双眼睛在忽闪忽闪地发亮，活像一对晶莹夺目的宝石深深地镶嵌在一大块光泽朦胧的大理石的什么地方。

他一心想要听她说句话，哪怕只是从她嗓子眼里迸出一字半句。“你是准？告诉我，你是谁？”他要求知道。但是这张柔软、湿润的嘴只报以热吻，却只字不吐。他硬要逼她说出一声，逼她发出呼痛的叫喊，他掐她的胳臂，把指甲深深嵌入她的皮肉，但是从她那使劲屏往的胸口里他只感到吁吁娇喘、炽热的呼吸和死不吭气的芳唇的闷热，这对芳唇有时发出轻轻的叹息。他不知道是由于痛苦还是因为快乐，他对于这倔强的意志一筹莫展，无力制胜，这可使他发了狂，这个黑暗中的女人得到了他，却没有向他暴露自己是谁，对于她那贪欲强烈的肉体，他的力量是无限的，但要得知她的名字，却毫无办法。他心里不由得怒气横生，他于是抗拒她的拥抱；可是她，感觉到他的手臂渐渐松弛，觉察到他的烦躁不安，便伸出她那兴奋的纤手，抚弄他的头发，像是抚慰又像是引诱。他感觉到，那纤纤的手指一掠过去，有什么东西在他的额上轻轻地叮叮作响，发出金属声，是一枚圣像，一枚金币，虚悬在她的手镯上。他立即心生一念。他像被极端狂热的激情所攫住，把她的手拼命贴在他的身上，同时把那块金币深深地压进他那半裸的胳臂，直到金币的表面印进他的皮肤。现在他已经对一个记号满有把握，既然这个记号已经印在他的身上，他也就顺从地屈服千方才被遏制住的激情。于是他深深地逼进她的肉体，从她的芳唇吮吸极度的欢乐，默默无言地把这娇躯紧紧拥抱，全身心地投入这神秘肉感的狂焰中去。

等到后来她像昨天一样突然一跃而起，快步逃走的时候，他也并不设法拉住她，因为对那个记号的好奇心在他血液里沸腾。

他飞步冲进自己的房间，把发出幽暗微光的油灯拨得光芒四射，然后贪婪地低下头去，看那块金牌在他胳臂上刻下的印记。

印记已经不大明显，边上的纹路已经消退，但是有一角还很鲜明，印出红色的痕迹，清晰可辨。边上磨得有棱有角，这块金牌想必是八角形，中等大小，和一辨士的硬币差不多大，只不过更加轮廓分明，因为在这儿和突出部分相应的坑洼还刻得很深。这个印记像火一样的人，他这样贪婪地仔细观看，这印记突然像伤口似的作痛。只有把手侵入冷水，这种火烧火燎的疼痛之感才会消失。这块金牌是八角形的：他现在感到确有把握。他眼里闪耀着胜利的光辉。明天他将知道一切。

第二天早上他是最早坐上餐桌的几个人当中的一个。太太小姐们当中只有一位年纪较大的小姐，他的姐姐和 E 伯爵夫人坐在桌旁。她们大家都兴高采烈，旁若无人地谈天说地，根本没有注意到他。这样他倒可以更加方便地从旁观察。他的眼光迅速地扫向伯爵夫人纤细的手腕：她没戴手镯。这下子他才能平静地和她谈话，但是他的眼睛一个劲地焦灼不安地向门口张望。三姐妹，他的表姐们这时一同走了进来。他又开始感到忐忑不安。他隐隐约约地看到了她们的手镯，都塞在袖子里，可是她们很快入了座。坐在他正对面、长了一头栗色头发的是吉蒂，玛尔哥特是金发姑娘，伊丽莎白的头发是那样的明亮，在黑暗中像白银一样发光，而在阳光照耀下，则像金水在那儿流淌。她们三个都像往常一样冷淡，沉默，庄重，不可侵犯。他最恨她们这股神气，因为她们比他大不了多少，几年前还跟他在一起玩呢。他叔叔的年轻妻子还没有来。少年的心变得越来越不安，因为他感到很快就要见分晓，一下子他反而喜欢这种秘密的谜样的痛苦呢。但是他的目光充满了好奇心，飞快地沿着桌边瞟来瞟去，女人们的手静静地放在那洁白发亮的桌布上，或者缓缓地挪动，就像船儿在波光粼粼的海湾里游弋。他只看见这一双双纤手，他觉得这些手蓦地都变成了活人，就像一座舞台上的人物，各有自己的生命和灵魂。为什么他的血液在他的太阳穴上这样砰砰直跳？他大吃一惊，发现他的三个表姐都戴着手镯，这三个神情高傲、外表上这样无懈可击的女人，他一直以为她们非常倔强非常内向，即使在孩提时期他也这样认为，可现在她们当中有一个肯定是那个女人，这个念头使他迷惘。那么究竟是哪一个呢？吉蒂他最不熟悉，因为她年纪最大，是吉蒂呢还是态度凛然的玛尔哥特呢？还是说竟是小伊丽莎白呢？她们当中无论是哪一个，他都不敢指望。他内心深处暗自希望，她们谁也不是，或者说他不愿意知道那个女人是谁。可是现在强烈的欲望又攫住了他。

“我可以请你再给我一杯茶吗，吉蒂？”他的声音听上去就像嗓子眼里塞了沙子似的。他把杯子递过去，这下她可得举起手臂，伸过桌面，一直放到他的面前。现在——他看见一个圣牌在手镯下面来回晃荡，他的手一时僵住了，可是不对，这是一块镶嵌呈圆形的绿宝石，碰在瓷器上发出轻微的响声。他的眼光感激地扫了一下吉蒂的褐发，像是亲吻一样。

片刻之久，他屏住呼吸。

“劳驾给我一块白糖好吗，玛尔哥特？”对面桌边一只狭长的纤手像从睡梦中惊醒，伸出去，握住一个银盒，把它递了过来。瞧——他的手微微一颤——在手腕缩进袖子的地方，他看见从一个镂刻精致的手镯上垂下来一块

古老的金牌，磨成八角形，一辨士那么大小，显然是件家传的饰物。这可是八角形的啊，尖角都很锋利，昨天都印到他的肉里去了。他的手稳不住，夹白糖的夹子两次部夹偏了，最后才让一块糖掉进他的茶里，可是忘了去喝它。

玛尔哥特！这个名字烧灼着他的嘴唇，极度意外，他几乎发出一声惊呼；可是他咬紧牙关。此刻他听见她说话——他觉得她的声音是这样的陌生，就像有人从一个讲台上在向下说话似的——冷漠地，深思熟虑地，略微开几句玩笑，可又是那样的镇静自若，使他简直不由得对她在生活中这样善于撒谎作假感到毛骨悚然。这难道果真是昨天晚上被他压得娇喘吁吁的女人吗？他狂饮过她那湿润的芳唇，她在夜里像头猛兽似地向他扑来，果真是她吗？他目不转睛地凝视着这两片嘴唇。可不是，那股倔强劲儿，那种缄口不语的脾气，只可能隐藏在这两片薄薄的嘴唇上，可是那炽热的烈焰又向他泄露了什么呢？

他更加仔细地端详她的脸庞，好像他第一次看见这张脸。他心里欢呼雀跃，高兴得浑身战栗，几乎掉下泪来。他第一次感到，她带着这种高傲的神气是多么娇美，深藏在她的秘密之中，给人扑朔迷离的印象，又是多么诱人。他乐不可支地用目光细细描摹她那两道秀眉组成的弧形曲线，碰到一个锐角，那曲线又突然向上挑起，他的目光深深挖掘到她那双灰绿色眼睛的阴凉的矿藏中去，吻着她双颊上苍白的、泛出淡淡光泽的皮肤，他的目光把她那绷得很紧的嘴唇幻化成舒开的花瓣，供他亲吻，他的目光掠过她那发亮的秀发，然后飞快地往下一落，于是搂住她整个身姿。只有到此刻他才认识她。当他从桌边站起的时候，他的双膝直抖。他被她的音容笑貌弄得如醉如痴，就像喝了浓烈的酒浆一样。

这时他姐姐已经在楼下呼唤。马匹已经备好，准备早晨出游，马儿焦灼不安地踏着步子，急切不耐地嚼着马勒。他们一个接一个迅速地跃上马鞍，一阵杂沓的马蹄声，穿过花园里宽阔的林荫道。起先马儿踏着急步前进，少年觉得，那均匀的步伐和他周身血液奔腾飞驰的节拍很不协调。可是一出大门，大 家就纵马飞奔，从左右两边离开大道，从侧面向下冲进草地，晨光熹微，草地上还蒸发着淡淡的雾气。夜里想必露水很重，因为透过这薄薄的轻纱似的烟雾不时发出闪烁不定的晶光。空气变得无比清凉，就像在一道瀑布附近似的。这密集的一队人马很快就分成几股，宛如一条锁链挣断成五颜六色的碎片。有几个骑士已经消失在树林之中和山岗之间。

玛尔哥特是骑在最前面的几个人当中的一个。她喜欢纵马狂奔，喜欢疾风扑面而来，猛吹她的长发，喜欢这种驱马奔驰时迎风向前的难以形容的美好感觉。在她身后那少年纵马飞奔。他看见她那高傲的身躯挺拔地高踞在鞍马之上，由于马背猛烈的起伏，弯成一根美丽的线条，他有时看见她的脸，泛起一抹淡淡的红晕，看见她的眼睛在熠熠发光，此刻，她这样热情地痛享她自己的力量，他又认出她来了。他绝望地感觉到他猛然发生的爱情，他的强烈的欲望。一阵猛烈的贪欲向他击来，他一心只想现在突然抓住她，把她从马上拉下来，搂在他的怀里，再一次狂饮她那桀骜不驯的嘴唇，在胸上迎接她那激动的心房发出的撼动人心的博动。他向马肋抽了一鞭，他的坐骑一声长嘶，跃到前面。现在他就在她旁边，他的膝盖几乎触及她的膝盖，两个人的马镫轻轻地碰在一起。现在他非说话不可，非说不可，“玛尔哥特，”他嗫嚅地说道。她转过头来，两道剑眉高高挑起。“什么事，波普？”她这句话说得冷淡已极。她的眼神又冷又亮。一阵寒噤一直通到他的膝盖。他想

说些什么呢？他自己也不知道了。他期期艾艾地说了些往回走之类的话。“你累了吗？”她说道，他感到语气里有点嘲弄的意味。“不累，可是别人都远远落在后面了，”他只是费劲地说出了这么一句。他感觉到，只要再等片刻，他就要做出非常荒唐的事情来了，要不是冷不丁地向她伸出双臂，要不就是痛哭起来，再不就是举起鞭子向她抽去，鞭子就像通了电似的在他手里直颤呢。他猛地一拉缰绳，掉转马头，弄得马儿扬起了前蹄。她继续向前奔去，身姿是那样挺拔，高傲，神圣不可侵犯。

其余的人很快就赶上了他，在他身边七嘴八舌地大声说话，可是他们的话语和笑声像响亮杂沓的马蹄声在他耳边闹哄哄地响着，没往他心里去。他怪自己刚才没有勇气向她诉说他的爱 情，逼得她坦白承认，他那想要驯服她的欲望变得越来越猛烈，竟像一幅红色的天幕在他眼前落到地上。为什么他不把她嘲弄一番，就像她用自己的倔强劲儿嘲弄他那样？他不知不觉地驱策着他的坐骑，等到马儿狂奔猛跑起来，他才觉得心里松快一点。这时大家叫他返回来往家里骑。太阳已经爬过山岗，高悬中天，已是正午时分。从田野里飘来一阵浓郁的柔和的芳香，四野色彩缤纷，鲜明夺目，像销熔的黄金刺入眼帘。从地面升起蒸腾的热气和滞重的浓香，汗水淋漓的马匹困顿地踏步向前，发出暖热的汗气，连连喘息。这队人马又慢慢地聚在一起，大家懒得纵声欢笑，也很少开口说话。

玛尔哥特也出现了。她把马骑得口吐白沫。溅在她衣裙上的白沫颤动不已。她的头发拢成一个圆髻眼看着就要散开，只有发夹把它们松松地绾在一起。少年像着了魔似地死盯着这堆编在一起的金发，想到这些头发可能突然散开，掉下来变成凌乱的迎风飞舞的长发，他简直兴奋得发狂。在大路尽头花园的穹形大门已经在望，后面是通向府邸的宽阔大道。他小心翼翼地策马从别人身旁走过，第一个到达府邸，翻身下马，把缰绳交给快步赶来的仆人，等候大队人马回来。玛尔哥特是走在最后的几个人中的一个。她慢悠悠地策马走来，身子懒洋洋地向后靠着，仿佛在享受了一次极度欢乐之后变得精疲力竭。他感觉到，在她销魂之后，定是这副模样，昨天晚上、前天晚上她想必就是这副模样。回忆又使他热情激荡。他挤到她跟前去，上气不接下气地扶她下马。

他在扶马镫的时候，他的手使劲地握住她脚腕上娇嫩的关节。“玛尔哥特，”他呻吟了一声，低声喃喃自语。她不答理，连看都不看他一眼，从容不迫地握住他伸过来的手一跃下马。

“玛尔哥恃，你是多么奇妙啊！”他又一次结结巴巳他说道。她目光锋利地直盯着他，眉毛又在额上高高扬起。“我想，你喝醉了吧，波普！你在胡说些什么呀！”他对她的装模作样怒不可遏，也被激情弄得不顾一切，他把一直还握在他手里的那只手紧紧地贴在胸上，仿佛要把这只手扎进他胸膛里去似的。玛尔哥特气得满脸通红，狠狠地把他一推，推得他打了个趔趄，接着她就快步从他身边走过。这一切发生得那么迅速，迅速得就像闪电一样，所以谁也没有觉察，连他自己也以为，这只是一个使人害怕的幻梦。

他的脸色是这样苍白，接着这一整天他是这样的心神不定，以致金发白皙的伯爵夫人从旁走过时摸摸他的头发，问他是不是有什么不舒服。他火气大到这种田地，一脚把那叫着跳着向他扑来的狗踢到一边去了，他在玩牌的时候是那样的笨拙，姑娘们都拿他取笑。今天晚上她不会来了，这个念头毁了他，使他情绪恶劣，脾气暴躁。他们大家一起在花园里坐着喝茶，玛尔哥

特坐在他的对面，可是看也不看他。他的眼睛却像被磁铁吸引似的一个劲地瞟过去瞅她，可是她的那双眼睛冷冷地活像两块灰色的石头，毫无反应。她这样作弄他，使他又气又恨。看到她神气地转过头去不看他，他握紧了拳头，他感到，他简直会一拳把她打倒在地。

“你这是怎么啦，波普，你的脸色这么难看。”突然有个声音这样说道，说话的是小伊丽莎白，玛尔哥特的妹妹。她的眼睛里闪耀着一道暖热的、温柔的光芒，可是他没有觉察到。他好像觉得给人抓到了什么毛病，怒气冲冲他说道：“你们别拿这些该死的关心来折磨我，让我安静一会儿，好不好！”话一出口他就后悔不迭。因为伊丽莎白刷的一下变得脸色苍白，别过脸去，嗓子里带着哭声说道：“你这人可真叫古怪。”大家都挺生气地望着他，几乎带着威胁的神气，他自己也感到刚才的行为实在失礼。可是，他还没来得及向伊丽莎白道歉，从桌子那边传来一个生硬的声音，尖刻锋利得活像刀刃，这是玛尔哥特的声音：“其实我觉得波普这样的年纪，可以说是够没礼貌的。根本不应该把他当作绅士看待，甚至不该把他看做成年人。”这番话是玛尔哥特说的，玛尔哥特，她昨天夜里还把自己的嘴唇供他亲吻呢！他觉得周围的一切天旋地转，眼前升起一片浓雾。他不由得怒火中烧。“你想必知道得非常清楚，恰恰是你！”他用一种恶狠狠的强调口气说了这番话，站起身来。动作太猛，身后的椅子也给掀倒了，可是他转身就走，头也不回。

然而，连他自己也觉得荒唐，一到晚上，他又站在楼下的花园里，祷告上帝，让她务必前来。说不定她做的一切只是骗人，只是倔强，不，他再也不问她，再也不折磨她，只要她来，只要他在嘴上又能感觉到她那柔软、湿润的芳唇表现出来的那种激烈的贪欲，这种贪欲说明了所有的问题。时光似乎已经沉沉人睡，黑夜像头懒洋洋的没精打采的野兽匍匐在府邸前面：时间真是长到荒谬的地步。周围草丛里发出的轻微的嘤嘤声似乎被许多嘲弄的声音所激发，纷纷蔓蔓的树枝桠杈像爱嘲弄的人手在轻轻摆动，戏弄着自己的阴影和射来的灯人的微光。虫声四起，乱成一片，听起来觉得陌生，比万籁俱寂更加激起人们心里的痛楚。一会儿.从对面乡间传来几声犬吠，一会儿一颗流星飞箭似地横越中天，坠落在府邪后面的什么地方。夜色显得越来越明亮，投在路上的树荫变得越来越黑暗，而这轻微的声响变得越来越杂乱。忽然间，浮荡的行云又遮住天穹，使四野沉浸在幽微、哀伤的黑暗之中。寂寞之感痛楚地落在炽烈的心上。

少年不住地徘徊，步子越走越急，越走越快。有时候他愤怒地猛击一棵树，或者用指头把树皮揉得粉碎，他搓揉得那样狠，连指头都磨出血来了。不，她不会来了，他心里知道这点，可是他还是不愿意相信，因为要是不来，她就永远、永远也不会再来了。这在他一生中可是最最痛苦的时刻。他还年轻，年轻极了，所以他狠命地扑倒在潮湿的苔藓地上，双手使劲地刨着泥土，泪流满面，轻声地、伤心地抽泣个不停。他小时候从来没有这样哭过，今后也再不会这样哭泣。

突然，树丛中轻轻地发出咔嚓一声，把他从绝望中唤醒。他翻身跳起，向前伸出双手瞎摸一气，忽然——有什么暖烘烘的东西向他胸前猛地一撞，这是多么美妙的一撞啊——他梦寐以求、想得发疯的那个娇躯又拥在他的双臂之中。他的喉头发出一阵呜咽，他整个身体化为一阵异常激烈的痉挛，他把这个亭亭玉立、肌肤丰腴的娇躯紧紧地搂在自己怀里，搂得这样蛮横，以至于从那陌生、沉默的芳唇里迸发出一声呻吟。他一觉得他的力气使她发出

呻吟，便立刻知道，他已经主宰了她，而不像昨天前天那样，成了她乖戾脾气的战利品；一股强烈的欲望攫住了他，他只想为他几天来所受的痛苦折磨她，只想为她的倔强、为她今天晚上当着大伙的面说的那些轻蔑的话，为她在生活中耍弄的这出撒谎的把戏而惩罚她。他对她所怀的炽烈的爱情如今交织着仇恨，混为一体，结果热烈的拥抱与其说是一种缠绵的柔情，勿宁说是激烈的搏斗。他紧紧地握住她那纤细的手腕，使得她整个娇喘吁吁的身躯随之扭动，抖颤不已，然后他又把她猛地一下子搂在怀里，使得她动弹不得，只能闷声闷气地呻吟，不知是由于快乐还是由于痛苦。可是从她嘴里一句话也没有逼出来。他把自己的嘴唇贴在她的嘴上，使劲吮吸，想把这低沉的呻吟也紧紧锁住。这时他忽然感到她唇上有什么热乎乎、湿漉漉的东西。血，一个劲往外渗的鲜血，她刚才牙齿咬着嘴唇咬得多狠啊。他就这样折磨着她，直到他突然感到自己的力气也完全耗尽，一股快乐的热浪在他心里涌起，于是他们两个胸贴着胸，喘作一团。纷纷扬扬的火花落进夜幕，群星在他眼前飞舞闪耀，一切都乱成一团，他的思想旋转得越来越狂，天下万物都只有一个名字：玛尔哥特。在心潮激荡、感情起伏的高潮，从他心灵深处沉重地迸发出这一声，这是欢呼也是绝望，是仇恨、愤怒和热爱。就这一声呼喊，里面积压着三天来的痛苦：玛尔哥特，玛尔哥侍，对他来说，这几个字里振颤看宇宙之间的全部音乐。

她好像身上被人猛击了一下。拥抱中猛烈的动作倏然停住，她把他使劲地、猛烈地一推，从喉咙里发出一声抽泣，一声呜咽，她的动作又变得十分凶猛，但这只是为了脱身，为了挣脱他那可憎的接触，他感到十分惊诧，试图把她抱住，可是她跟他挣扎，他把脸凑近，只见愤怒的泪水颤巍巍地顺着她的面颊流下，她那苗条的娇躯像条蛇似地扭来扭去地挣扎。突然之间，她猛地一下把他推倒，脱身逃走。她的衣裙在树木之间闪出一道白光，接着就淹没在黑暗之中。

于是他又孤零零地站在那里，惊慌失措，神魂颠倒，就和第一天夜里这温馨热情的娇躯猛地挣脱他的怀抱时一样。在他眼前，灿烂的繁星似乎也闪着泪花，热血奔流像尖针似地自里向外猛扎他的额头。他到底出了什么事了？他摸索着向树丛中走去，一行行的树木在他面前散开，他一直走到花园深处，他知道，那儿有个不停地汩汩涌流的喷泉，他让喷泉的水轻轻抚弄他的手，银白色的清泉向他喃喃地悄声细语，映照着此刻慢慢从浮云中探出头来的月亮，发出奇妙的光辉。少年这时眼目清亮了一些，仿佛和煦的暖风从树梢上吹落一阵狂野的悲哀，奇妙地把他攫住。从他的胸中迸涌出滚滚热泪，此刻他比忘情地热烈拥抱的时候更加强烈更加清楚地感觉到，他爱玛尔哥特是爱得多么心切。迄今为止所发生的一切，爱情的陶醉和战栗，占有的痉挛，探听不到秘密激起的怒火，全都消逝得无影无踪：只有爱情带着优伤甘美的滋味把他紧紧地搂住，一种已经几乎没有任何渴望、可是无比强烈的爱情。

他刚才为什么这样折磨她？这三夜她奉献给他的东西不是已经多得不可胜数了吗？自从她教他尝到缱绻柔情和爱情的强烈的战栗之后，他的生活不是突然之间从一片阴沉暗淡的朦胧之中进入光华四射的危险的光芒中去了吗？她是流着眼泪、怒气冲冲地从他身边走开的啊！从他心里涌起一股不可抗拒的、柔情似水的愿望，想要和她言归于好，想要得到一句温存的、平静的话，只渴望着静静地把她搂在怀里，别无所想，别无所求，只渴望着对她说，他心里对她是多么感激。是的，他要到她那儿去，低声下气地去，他要

对她说，他对她的爱是多么的纯洁，他今后永远也不再叫她的名字，永远也不逼着她回答任何问题。

潺潺的流水银光闪闪，他不由得想起她的泪水。他接着往下想：也许她此刻正孤零零的独自一人呆在自己房里，只有这轻声絮聒不休的黑夜倾听着她的心事，黑夜偷听大家的心声，却不给任何人带来慰藉。他知道她近在咫尺，却又远在天涯，既看不到她秀发上的一丝光泽，也听不见她嗓子里吐出来的一半随风飘散的片言只字，可是两人的灵魂已经紧密地缠在一起，这对他来说，真是难以忍受的痛苦。渴望呆在她身边的欲望简直强得难以抵抗，哪怕是像只狗似的匍匐在她门前，或音像个乞丐似的伫立在她的窗下，他也心甘。

他迟迟疑疑地从黑洞洞的树荫下悄悄地走出来，看见二楼她的窗上还亮着灯光。这是一片幽暗的灯光，它那昏黄的微光连窗前那株粗大的枫树的叶丛都没有照亮，这棵枫树像伸手一样把它的枝桠伸到窗前，想去轻敲窗户，在微风中时而挺身向前，时而又抽身缩回，活像一个浑身漆黑的巨人，站在这块小小的发亮的玻璃窗前，侧耳偷听。一想到玛尔哥特就在这块明亮的玻璃窗后面醒着，说不定还在哀哀哭泣，或者正在想念着他，他下由得心潮激荡，不得不靠住大树，免得身子摇摇晃晃。

他像着了魔似地抬头仰望，一动不动。白色的窗帘来回摆动，一刻不停地在风中飘舞，从暗处望过去，在室内温暖的灯光照耀下呈暗金色；如果飞到窗外，接触到从回形树叶丛中洒下的晶莹的月亮清辉，又呈银白色。朝里开的玻璃窗反映出这光与影的活跃的流动，这忽明忽暗的光与影仿佛在编织绸布上黑白交织的花纹。可是这个心情焦的的少年，此刻正用灼热的眼睛从树荫的暗处凝神仰望。在他看来，似乎有人正用深色的日耳曼人的古文把三天来他俩之间发生的事书写在这明净光亮的玻璃板上。黑影的流动、银辉的闪耀，像轻云淡烟一样掠过明亮的玻璃表面，这些匆匆映入眼帘的感觉以瞬息万变的图像充满了他的想象力。他看见了她，玛尔哥特，亭亭玉立，娇美奇艳，那秀发，啊，那凌乱的金发，散披着，在她的血液里正奔流着她自己内心的焦躁不安，在屋里走来走去，他看见她为激烈的爱情所苦，浑身战栗，由于愤怒而不停地抽泣。他此刻透过不可飞越的高墙，就像透过玻璃一样清晰地看见她最细小的动作，她举起了两只纤手，跌坐在一张小沙发里，默默地、绝望地凝望着星光灿烂的夜空。玻璃窗有一刻大放光明，这时，他甚至于以为认出了她的脸庞，她正忧心忡忡地把脸凑到窗前，想低头俯视沉沉入睡的花园，寻找他的身影。这时，他被心里狂野的感情所压倒，压低了嗓子然而十分急切地向楼上呼唤她的名字：玛尔哥特！……玛尔哥特！

不是有个人影像一缕白色的轻纱，飞快地掠过这光亮的镜面？他觉得他看得一清二楚。于是他仔细谛听。可是毫无动静。在他身后，睡意正浓的树木在轻声呼吸，慵懒的夜风轻柔地拂动青草，发出丝绸曳地的窸窣声，越来越悠远，越来越响亮，活像一股温暖的波涛涌来，随即又悄悄地消逝。黑夜在静静地呼吸，窗户无声地立在那里，一个银色的镜框，嵌着一幅褪色的画像，难道她没有听见他的声音？还是她已经不愿意再听见他的声音？

窗口微微颤动的光亮使他心乱如麻。他胸中强烈的欲望随着猛烈的心跳传到树上，他的激情是那样的狂暴，似乎树皮也因而瑟瑟直抖。他只知道，此刻非见她一面，非和她说句话不可，哪怕他这样大声呼喊她的名字，吵得大家都闻声赶来，人们都从睡梦中惊醒，他也在所不顾。他现在感觉到，一

定会出点什么事。最荒唐的事他也觉得求之不得，就像在睡梦中，什么事情都显得轻而易举，可以企及。此刻，他又一次举目张望二楼的窗口，忽然发现靠近窗口的这棵树把一根树枝像路标似的伸了出去，他的手立即更加狂野地抓住树干。他突然恍然大悟：他一定要爬上去——这树干虽然很粗，可是柔软而有韧性——从树顶上叫她，上面距离她的窗户很近；他要在树顶上，在离她很近的地方和她说话，非要她原谅他了以后，他才爬下树来。他一刻也不考虑，只看见窗口在引诱他，在微微发光，他感觉到身边的这棵树，粗壮有力，准备驮住他。他很快地爬了几下，然后再把身子往上一悠，两只手已经攀住一根树枝，正使劲地把全身引上去。现在他已吊在树上，几乎吊在树上最高处的树叶丛中。在他身下，茂密的枝叶晃动得非常厉害。这阵像起伏的波涛一样的飒飒声一直传到最后几片树叶，那根直伸出去的枝桠更加弯向窗户，仿佛想对那毫无预感的姑娘发出警告。爬在树上的少年现在已经看见屋里洁白的天花板，天花板的正中是油灯射出的金光闪耀的光圈。他兴奋得浑身轻轻哆嗦，他知道，再呆一会儿他就要看见她本人了，看见她哭哭啼啼或者无声啜泣，或者正受着相思之苦的煎熬。他的双臂渐渐没劲了，可是他又振作起来。他慢慢地顺着那根伸向她窗户的树枝往前滑，膝盖磨出了血，手擦破了，可是他继续往前爬，附近窗户里射来的灯光几乎已经照在他的脸上。还有一大蓬树叶挡住他的视线，挡住他那万分渴望的最后一眼，于是他伸出手去，想把这蓬树叶拨开。灯光已经亮晃晃地照在他的身上，他身子向前一倾，一阵哆嗦——他的身子晃了一晃，失去平衡，一个筋斗栽了下去。

就像一枚沉重的果子落地，他摔在草地上，发出轻轻的沉闷的击地声。楼上有个人影从窗口探出身子，不安地向下俯视，可是夜色静悄悄的，纹丝不动，就像一个池塘，悄声把一个行将淹死的人拥入它那浩淼的水中。过一会儿楼上的灯光熄灭了，花园又在游移不定的朦胧夜色中向沉默不语的阴影投去憧憧鬼影。

过了几分钟，这个从树上摔下来的少年从昏迷状态中苏醒。他的目光有片刻之久很生疏地直望天空，天穹苍茫，几颗疏星向他身上倾泻着寒光。可是接着他的右脚感到一阵钻心的剧痛，他现在只要试着轻轻地动一动，就痛得几乎大叫起来。于是他蓦地明白，他出事了。他也知道，他不能躺在这里不动，不能躺在玛尔哥特的窗下，不能向任何人呼救，不能大声喊叫，不能乱动，发出声响。额上滴下鲜血，他摔到草地上的时候，想必碰在一块石子上或碰在一块木头上，他抬起手来拭去鲜血，免得血流到眼睛里。然后他想法子把身体完全压在左边，用双手深深地抠进泥土，慢慢地向前挪动。每次断腿碰了什么东西，或者只不过稍微震了一下，他就痛得身子一抽搐，他真担心自己又会昏迷过去。他慢慢地把身子往前拖，花了差不多半个小时才爬到台阶跟前，他已经感到两个胳臂发麻，动弹不得。额上渗出冷汗，和一个劲地往下滴的鲜血搀和在一起。现在还有最后一关，最凶险的一关得去克服，这就是那道台阶。他忍看最剧烈的疼痛，极其缓慢地往台阶上爬。等他爬上台阶，双手哆哆哆嗦嗦地抓住扶梯，他已经喘成一团。再在前挣扎几步，他就到了玩牌的客厅门前，他听见里面有人说话，看见屋里亮着灯光。他扶着门上的把手，艰难地撑着站起来，突然，门一开，他像给扔了出去似的，跟着跌进灯火通明的客厅。

他跌进屋来的景象想必十分骇人，一脸的鲜血，一身的污泥，像一个大泥块立即扑倒在地，因为先生们都乱哄哄地跳了起来，椅子碰得乱啊一气，

大家都争先恐后地挤过去抢救，小心翼翼地把他抬到长沙发上。他还能含糊不清他说：他想到花园里去，不料从台阶上摔了下去。说到这里，突然一片黑纱落在他的眼前，晃来晃去，把他紧紧缠住，于是他神志昏乱，人事不省。

立刻备马，有人骑马到附近的镇上去请医生。阖府上下都惊动了，闹得鸡犬不宁：走廊里亮起一支支摇曳的烛光，就像萤火虫，睡在卧室里的太太小姐们，隔着房门，悄声询问，睡眼惺忪的仆人们畏畏缩缩地走来，最后，终于把那失去知觉的少年抬到楼上他的卧室里去。

大夫诊断一条腿骨折，安慰大家伤势并不危险。只不过摔伤的病人得裹着绷带长期卧床静养。大家把大夫的话告诉少年，他只是虚弱地淡然一笑。这对他来说并非沉重的打击。因为这样躺着，独自一人长时间地躺着，既无喧声，也无旁人，躺在一间明亮宽敞的房间里，如果想要梦见心上人，窗外的树梢就轻轻摆动，送来一阵阵飒飒的声音，这实在妙不可言。这样安安静静地沉思一切，在轻柔的美梦中梦见自己的意中人，全然不受尘世凡俗事务的干扰，只是和这些娇柔的梦中幻影亲密交往，只要把眼帘闭上片刻，这些幻影便会走到你的床边，这该是多么甜蜜。说不定恋爱时再也没有比在这些苍白、朦胧的幻梦中度过的时光更宁静更优美的了。

开头几天伤处还痛得非常厉害。可是他觉得，疼痛之中混合着一种特殊的欢乐。一想到他是在为玛尔哥特、在为他的心上人忍受这种痛苦，少年感到一种浪漫主义的简直可说巨大无边的自豪。他心里暗想，最好在脸上落个血红的伤疤，这样他就可以老带着这个伤疤走来走去，就像骑士身上带着他贵妇人的颜色一样；要不然干脆就别苏醒过来，老躺在楼下，摔得四肢伤残地躺在她的窗前，这也是极其美妙的，想着想着他就梦想起来：第二天早上她楼下人声嘈杂，一片喧闹，把她惊醒，她好奇地从窗口探出身子，看见他躺在她的窗下，粉身碎骨，因为她的缘故而死于非命。他看见她发出一声惨叫，跌倒在地；他耳朵里听见了这尖声惨叫，看见她满脸绝望的神情，心里充满了忧伤，看见她一生部穿着黑色的丧服，神色阴郁、表情严肃地走着，如果有人间起她的痛苦，她的嘴角便微微抽动。

他就这样沉湎在幻梦之中，一连好几天，起先只在黑暗中才陷入梦境，后来睁着眼也做起梦来，不久他就习惯于把这心爱的人影呼唤到他惬意的回忆中去。没有一个时刻对他来说会显得过于明亮，以致她的身影无法作为淡淡的光影从墙边掠过，来到他的跟前，或者显得过于暄闹，竟使他觉得，屋外她的声音会和树叶上水珠滴落的声响及烈日曝晒下沙砾的细微碎裂声夹杂一起，难以区分。他一连几小时就这样和玛尔哥特谈话，或者梦见他自己和她一起出去旅行，进行美妙的漫游。可是有时候他像失魂落魄似地从这种幻梦中惊醒。她真的会为他伤心哀悼吗？她真的会永远怀念他吗？

当然，她有时也来探望一下病人。往往当他在想象中和她谈话，她那光彩夺目的形象似乎站在他跟前的时候，房门开了，她走进屋来，亭亭土立，艳丽娇美，可是毕竟和他梦中的人儿截然不同。因为她并不温柔，也没有情绪激动地俯下身子吻他的前额，就像梦中的玛尔哥特那样，而只是在他床边的小沙发上坐下，问他身体可好，是否还觉得疼痛，然后杂六杂八他说些琐事给他听听。她一呆在他的身边，他心里总是甜丝丝的，又害怕又慌乱，连看都不敢看她一眼。他往往闭上双眼，为了能更好地倾听她的声音，把她说这些话语的声调更深地吸入他的内心，这才是他自己的音乐，它将一连几小时振颤回响，索绕在他身边。他犹犹豫豫地回答她的提问，因为他热爱沉默

过于深切，他只希望能听到她的呼吸声，在内心深处感觉到他和她单独呆在屋里，呆在这宇宙的空间。等她起身向门边走去，他不顾伤痛难忍，也要挣扎着撑起身子，再一次把她轻盈灵活的身姿的全部线条镂刻在他心里，趁它还没有跌进他那用幻梦组成的把握不住的现实世界中去，把它再活生生地拥抱一次。

玛尔哥特几乎每天来探望他。可是吉蒂不也是每天都来的吗，还有伊丽莎白，那个小伊丽莎白甚至每次总是这么心惊胆战地凝视着他，并且用这么温情脉脉、优心忡忡的声音问他，现在是否觉得好了一些？他的姐姐不是也每天都来探望他，还有其他的太太们不也是这样吗？她们大家难道不是全都一样，对他十分亲切吗？她们不是也坐在他的身边，告诉他许多琐琐碎碎的事情吗？她们呆的时间甚至于太长了，因为她们在这里，他就无法神思飞驰，她们会把他从冥思悬想的宁静状态中惊醒，迫使他跟她们神聊胡扯。他希望她们都别来，就玛尔哥特一个人来看他，就呆一小会，仅仅几分钟，然后他又一个人独自躺在那儿，不受干扰，安安静静地梦想春她，心里轻松欢畅，像驾着朵朵浮云，完全沉湎于内心深处他心爱的令人欢畅的形象之中。

所以有时候，他听见有只手握住门把，他就闭上眼睛，假装睡觉。于是来探望的人踮着脚尖蹑手蹑脚地退了出去，他听见门把迟迟疑疑地关上，心里明白，他又可以跳进他那幻梦的温暖的浪潮中去游泳，被潮水轻柔地拥向最最迷人的远方。

于是有一次发生了这样一件事：玛尔哥特已经来看望过他了，仅仅呆了一小会儿，不过她的秀发给他带来了花园里浓郁的芳香，盛开的茉莉花散发出来的馥郁浓烈的花香，她的眼睛里闪烁着八月天艳阳的炽烈光芒。于是，他知道，今天不能指望她再来了。这将变成一个漫长、明亮的下午，在甘美的梦幻中发出夺目的光辉，因为大家都已骑马出游，没有人会来打拢他了。这时房门又慢慢地打开，他连忙闭眼装睡。可是进来的人——屋里寂静无声，他听得清清楚楚——并没有退出屋去，而是悄无声息地把门关上，免得把他吵醒。然后小心翼翼，几乎脚不沾地地轻手轻脚地走到他的跟前。他听见衣裙窸窣，来人在他床边坐下。透过他紧闭的双眼，他火烧火燎地感觉到她的目光在他脸上惊动。

他的心开始忐忑不安地跳动起来。是玛尔哥特吗？肯定是她。他感到是她，不过，现在不把眼睛睁开，而只是感觉到她在身边，这不是更加甘美、更加撩人心曲、更加令人兴奋吗？这种刺激不是既隐秘又令人销魂吗？她想干什么呢？他觉得这几秒钟简直漫长得无边无际。她只是一个劲地瞅着他，窥视着他的睡眠，他意识到自己毫无抵抗能力地听任她仔细观察，却看下见她。他心里明白，此刻只要睁开眼睛，他的双眼就会像一袭大鹫似的猛地把玛尔哥特的惊慌失措的脸紧紧裹住，让它沉浸在充满柔情蜜意的爱抚之中。这种既使人不适，又令人陶醉的感觉像电流似的通过他全身的毛孔，使他感到麻麻酥酥。可是他一动不动，只是尽量控制住由于胸口过于憋闷而变得急促不安的呼吸，等待着，等待着。

什么事情也没有发生。他只觉得，她似乎向他更低地俯下身子，他熟悉的飘浮在她芳唇上的那股紫丁香花的湿润清淡的幽香似乎更加挨近他的脸庞。于是他周身的鲜血便像一股热浪从他脸上奔流到他全身。这时她把手放在他的床上，隔着毯子轻轻地摩挲他的手臂，他像磁铁感应似的感觉到这轻柔悠缓、小心翼翼的抚摩，她摸到哪里，他的血便猛烈地涌流到哪里。感觉

到这种轻轻的爱抚，真是妙不可言，既使人陶醉，也使人振奋。

她的纤手仍然在慢悠悠地，简直是有节奏地来回抚摩着他的手臂。这时他悄悄地把眼睛睁开一点。起先眼前只是朦朦胧胧的紫红一片，由闪烁不定的光线组成的一片云雾，接着他觉察到铺盖在他身上的那条深色斑点的花毯，然后觉察到这只不住抚摩的纤手，似乎它正从很远的地方过来；他模模糊糊地看见了它，模糊极了，只是窄窄的一道白光，像一片明亮的白云涌向前来，又退缩回去。他把眼帘当中的缝隙再张大一点。现在他认清了她的纤纤玉指，白皙、光泽，活像细瓷，看见她的手指微微弯曲着滑了过来，然后又滑了回去，动作轻盈，可是充满了内在的活力。它们像虫子的触角似的慢慢地爬过来，然后又爬回去，在这一瞬间他觉得这只手也像是一个有生命的活物，就像一只贴着你衣服的猫，一只小巧玲玫的白猫，收起爪子，柔声咕噜着向你挨近。倘若这只猫儿的眼睛突然开始闪闪发光，他决不会感到惊讶。果然，在这道白光掠过来的时候，不是有只眼睛在闪光吗？不，这只不过是金属的反光，是黄金的光泽。等这只手再滑过来，他看清楚了，那是一枚金牌，悬在手铜上微微颤动，就是那枚神秘的、泄露机关的金牌，八角形的，像一辨士硬币那么大小。这是玛尔哥特的手，在爱抚他，他心里顿时迸发出一种强烈的欲望，想把这只轻柔、白皙、赤裸裸没戴戒指的纤手一把抓到唇边狂吻一气。可是这时他突然感觉到她的呼吸，感到玛尔哥特的脸离他的脸非常之近，这时他再也不能把他的眼帘低垂着了，他满心喜悦、容光焕发地睁开眼睛，直视着那张离他很近、吓得直跳起来往后退缩的脸。

等到俯在他脸上的那张脸投下的阴影一散开，光线射向那张神情激动的脸上，他——仿佛浑身受到猛烈的一击—认出来，这是伊丽莎白，玛尔哥特的妹妹，那年纪轻轻、别有风韵的伊丽莎白。这是一场梦吗？不，他现在眼睛直愣愣地盯着这张飞快升起红晕的脸，她的眼睛怯生生地移了开去：这是伊丽莎白。他一下子意识到那可怕的误会，他的眼光急切地向下移动，移到她的手上，果然，那块金牌戴在手上。

他的眼前开始轻纱飞旋。就和当时他昏倒在地时的感觉一模一样，可是他咬紧牙关，不让自己失去知觉。过去的事情像闪电似的压缩在一秒钟之间，全都从他眼前掠过。玛尔哥特的惊愕和高做，伊丽莎白的微笑，她向他投来的奇怪的目光，就像一只保守秘密的手在轻轻地触摸他——不，下，不可能发生任何误会。

惟一的一个微弱的希望蓦地在他心中升起。他凝视着那块金牌，说不定是玛尔哥特送给她的，今天送的，昨天送的，要不就是那时送的。

可是这时候伊丽莎自已经在跟他说话了。想必由于紧张激烈的沉思，他的面部表情抽搐起来，因为她提心吊胆地问他：“你觉得痛，是吗，波普？”

她俩的嗓音是多么相似啊，他心里想道。他只是漫不经心地随口答道：“是的，是的……啊，我是说，不痛……我觉得挺好的！”

又出现一片寂静。那个念头像股热浪似的一个劲地向他涌来：说不定这只不过是玛尔哥特送给她的。他知道，这不可能是真的，可是他憋不往非问她一下不可。

“你那儿戴的是块什么圣牌啊？”

“啊，那是美洲一个什么共和国出的金币，我也说不上是哪个共和国的。这是罗伯特叔叔有一次带来给我们的。”

“给我们的？”

他屏住呼吸。现在她会把真情说出来了。

“ 给玛尔哥特和我。吉蒂不要。我不知道她干吗不要。 ”

他感到，有一些湿润的东西涌入他的眼眶。他小心地别过头去，不让伊丽莎白看见他的眼泪，这眼泪此刻一定已经就在眼睫毛旁边，再也逼不回去，正顺着面颊慢慢地、慢慢地向下滚落。他想说些什么，可是又怕他的嗓子会因为抗不住越来越强烈的硬咽的压力而变音失声。两个人都沉默下语，彼此都忐忑不安地窥伺着对方。后来伊丽莎白站起身来：“ 我走了，波普。愿你早日恢复健康。 ”他闭上眼睛，接着轻轻一响，她带上了房门。

就像一群鸽子受惊飞起，现在各种思想都在他脑海里盘旋飞绕。这时候他才体会到这一误会的严重。他对自己干的傻事感到又羞又恼，但与此同时，他也感到一阵激烈的痛苦。他现在知道，玛尔哥特，他是永远失去了。可是他又觉得，他还是和原来一样的爱她，丝毫没有改变，说不定现在还带着那种绝望的向往在爱着她，就像人们向往那些可望而不可即的东西那样。而伊丽莎白呢——他仿佛暴怒似地把她的身影推开，因为她全部倾心奉献的爱情以及她此刻竭力控制的激情的烈焰对他来说也不可能超过玛尔哥特的嫣然一笑或者她的纤手对他的轻轻触摸。倘若伊丽莎白当时让他知道她是谁，他一定会爱她的，因为那时他在激情之中还天真幼稚，可是现在，他已经千百次梦见过玛尔哥特，她的名字已经深深地铭刻在他的心里，他已经无法把她的名字从他的生活中拭去。

他感到，眼前变得更加模糊昏暗，不断的思索渐渐融化在一片泪水之中。他竭力想把玛尔哥特的倩影呼唤到自己的眼前，就像他在卧病养伤期间，在漫长寂寞的时候所做的那样，然而白费力气，伊丽莎白总是脸上带着一双深情、眷恋的眼睛，像一片阴影似的挤到中间来，于是人影零乱，他只好痛苦地从头到尾沉思一遍，事情是怎么发展到这一步的。他一想起自己如何站在玛尔哥特的窗前，呼喊她的名字，他就羞得无地自容，可是他又对性情娴静、金发、白皙的伊丽莎白充满了同情。他在所有这些日子里从来没有跟他说过一句话，或者望她一眼，而在那些日子里他对她的感激之情实际上应该是像烈火一般腾空燃起的啊。

第二天早晨，玛尔哥待到他床边来呆了一会儿。她在身边，他都哆嗦起来了，看也不敢看她的眼睛。她在跟他说些什么？他几乎都没听见，两边太阳穴嗡嗡直响，比她的声音还响。等她从他身边走开，他才又向她投去恋恋不舍的一瞥，搂住她整个的身影。他感到：他爱她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深切。

下午伊丽莎白来了。她的纤手有时轻轻地抚摩一下他的手，表示出一种轻柔的亲密感情，她说话的声音很轻，听上去有些黯然神伤。她带着某种惊恐净谈些无关紧要的事情，仿佛她怕谈到自己或者谈到他，就会泄露了自己的真情实感。他自己也说不好，他到底对她怀着什么样的感情。有时像是怜悯，有时又觉得像是对她的爱所怀的一种感激。可是他对她什么也说不出口。他不敢正眼看她，生怕说出谎后来骗了她。

现在她每天部来，呆的时间也更长一些。仿佛他俩之间的秘密揭开以后，那种惶恐不安的情绪也随之消逝。可是他们从来也不敢谈起那件事，不敢谈起在花园的浓荫里度过的时光。

有一次伊丽莎白又坐在他的躺椅旁边。室外阳光明媚，迎风摇曳的树梢向屋里投进一片绿色的反光，在墙上抖动。她的头发这时呈现火红的颜色，像熊熊燃烧的云霞，她的皮肤苍白而又透明，整个人看上去光艳明丽，轻盈得飘飘欲仙。他的枕头那儿正好有一片阴影，他从那儿看到她的脸就在近处，可是又显得那么遥远，因为她脸上映照着阳光，而这光线照不到他。他一看见她那光彩照人的娇容，往事种种，全都忘得一干二净。她正向他俯下身子，于是她的眼睛似乎变得更加深邃，像两道深色的螺纹线在向里面旋转，趁她身于往前一倾，他的胳臂便搂住她的身躯，使她的头低垂到他面前，他吻着她那小巧湿润的嘴。她浑身哆嗦得非常厉害，但是并不挣扎，只是微微有些悲哀地用手抚摩他的头发。然后用一种微弱得几乎难以听见的声音，而且还带着一种充满柔情蜜意的悲凉情绪说道：“ 你爱的可只是玛尔哥特啊。 ” 他感到这舍身相许的声调，这不作反抗的淡淡的绝望心情一直印入他的心灵，而那使他深受震撼的名字一直透入他的灵魂。可是在此时此刻他不敢说谎。他默不作声。

她又轻轻地，简直像姐妹一样地吻了吻他的嘴唇，然后一言不发地走出屋去。

这是他们惟一的一次谈到这件事情。几天之后，他们把这个正在恢复健康的少年抬到楼下花园里去。最先落下的枯叶在小径上互相追逐，夜幕早降，已经使人想起秋日的哀愁。又过了几天，他已经费劲地独自在枝桠交错的树丛中行走。今年这可是最后一遭。树木此刻在阵阵秋风中大声絮聒，比那三个温暖的夏夜里声音更加嘈杂，情绪更加乖戾。少年心情忧伤地向那个地方走去。他仿佛觉得在这个地方立起了一道看不见的黑墙，在这堵黑墙的后面，是他的童年，已经完全淹没在一片朦胧之中，而在他的面前，却是另一个国度，陌生而又危机四伏。

晚上他去辞行，再一次仔细地端详了一下玛尔哥特的脸，仿佛想把她的脸永远印在心上。他怔忡不宁地把手伸到伊丽莎白的手里，她的手热情地使劲地握着他的手。他的眼光几乎漠然地从吉蒂，从朋友们，从他姐姐的脸上掠过。他的灵魂充满了这样一种感觉，他爱上了一个姑娘，而另一个姑娘又爱上了他。他的脸色非常苍白，在他脸上有一种深沉的神态，使他看上去再也下像一个稚气的少年。他第一次看上去像个成年的男子。

可是，等到拉车的马一起步，他看见玛尔哥特无动于衷地转过身去，走上台阶，而在伊丽莎白的眼里突然闪现出一道泪光，她使劲地把身子靠在台阶的扶手上。这时，他新近的种种经历一下子全部涌上他的心头，他不由得像个孩子似的泪如泉涌。

府邸越来越远，马车扬起的滚滚灰尘中，那树荫森森的花园显得越来越

小，田野越来越辽阔，最后他所经历的一切都在他眼前消失，只剩下恼人的回忆。他坐两小时的马车到邻近的火车站。第二天早上他到了伦敦。

又过了几年，他再也不是个少年了。但是那最初的经历始终栩栩如生地镌到在他的心里，再也下会从他心里消退。玛尔哥特和伊丽莎白两人都已出阁，但是他下愿再见到她们，因为对往事的回忆有时以如此猛烈的力量把他压倒，以致他后来的全部生活和这段回忆的现实相比，反倒只成了一场幻梦和一片假象。他变成了那种跟爱情和女人都不可能再有任何关系的人，因为，他在他生活的某一瞬间已经把爱人和为人所爱这两种感觉如此充分地在自己身上结合起来，再没有什么欲望促使他去寻找那么早就已经落到他手里的东百了，那时他还是个少年，颤抖下已的双子惊慌失措地直往后缩。他漫游了许多国家，成了那些举止得体、文静安详的英国人当中的一个。许多人把他们当作没有感情的人，因为他们是那样的沉默寡言，他们的目光总是冷淡地从女人的脸上掠过，对她们的娇笑视而下见。谁想得到，他们在内心深处始终带着一些心爱人儿的肖像，他们的目光始终盯在这些肖像上面，这些肖像和他们的鲜血交织在一起。他们的鲜血围着这些肖像熊熊燃烧，就像供在圣母马利亚像前的长明灯一样。现在我也知道这个故事是怎么到我脑海里来的了。在我今天下午读的那本书里，夹着一张明信片，这是一个朋友从加拿大寄给我的。这朋友是个年轻的英国人，我是在一次旅途中认识他的。在漫长的夜晚，我常常和他谈天，在他的谈话里有时候非常神秘地闪烁着对两个女人的回忆，犹如立在远处的塑像，而这两个女人刹那间又始终和他的青春时代交融在一起。我和他谈话已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情了，当时的谈话我大概也早已忘怀。可是今天，我一收到这张明信片，这段回忆又从我心中升起，而且梦幻似地和我自己各式各样的经历混杂在一起，我仿佛觉得，他这个故事是在刚才从我手里滑落的这本书里读到的，或者是在一个梦中找到的。

可是现在屋里变得多么昏暗啊，在这深沉的朦胧夜色之中你显得离我又是多么遥远啊！我以为你的脸在那里，可我只看见一片轻柔的光影，我不知道，你是在微笑，还是在悲伤。你会因为我为一些萍水相逢的人们编造一些希奇古怪的事情，梦想出各式各样的命运，然后又让他们滑回去，滑到他们的生活和他们的天地里去而微笑，还是说你会因为这个少年而悲哀？他从爱情的旁边走过，在这甜蜜的幻梦的花园里盘桓了一个小时，便永远地离开了它。瞧，我不希望这变成一则凄婉哀愁、令人黯然神伤的故事，我只想跟你讲一个少年，突然受到爱情的袭击，讲他自己的爱，和一个姑娘对他的爱。但是，人们在晚上讲的故事，终旧都要陷入淡淡的哀愁的情绪。朦胧的夜色降落到这些故事上面，给它们蒙上层层轻纱，寓于夜色之中的全部悲哀像星斗全无的苍穹笼罩在它们上空，黑暗侵入它们的血液，叙述这些故事的明亮光彩、五颜六色的话语于是听上去便显得声韵丰满而又深沉，仿佛它们在述说我们自己的亲身经历。

（1911）

火烧火燎的秘密[①]

胡其鼎译

搭　档

火车头沙哑地一声吼：塞默林[②]到了。黑色的列车在高处的银光里停留了一分钟，吐出各色人等若干，又吞进若干，恼火的人声此起彼落，随后，机车又在前头沙哑地一声吼，拖着这条黑链子，发出一串声响，进入隧道的洞口，向下驶去。野景复又清爽地铺展在眼前，背景明净，被湿润的风刷洗一新。

到站的旅客中有一青年，服装讲究，步履自然而灵活，富有弹性，惹人注目。他迅速抢在他人前头，上了一辆小型出租马车，直奔旅店。马蹄嘚嘚，不紧不慢地在上坡路上小跑。空气里已有春的气息。那惟独五月和六月才有的不宁静的白三在天边飘浮，那些翩然飞舞的新入伙的白云，有的嬉戏着掠过蓝色的铁轨，突然藏身到高山背后，有的互相拥抱，继而挣脱逃跑，像手绢似的忽而揉成一团，忽而撕成长条，末了，调皮地给群山戴上一顶顶白色小帽。上空的风也不宁挣，猛烈地摇晃着细长的、被雨水湿透了的树木，使树杈轻微地嘎嘎作响，像喷射火花似的洒出千万滴水珠来。有时似乎山间积雪还送来阴凉的雾气，于是在呼吸时就有一种既清甜又刺鼻的感觉。天地万物都在动，都显露出了酝酿中的焦躁不安。马匹这时在下坡路上奔跑，轻轻喷着鼻息，铃铛声远远传到了它们的面前。

那位青年，一到旅店，首先便去翻阅已在此处落脚的旅客的名单，他随即便失望了。“我何苦到这里来呢，”他开始烦躁地自忖：“一个人呆在山上，没有交际，岂下比呆在办公室里更烦人吗？我显然来得太早了，或许大晚了。逢到休假，我都不走运。所有的姓名里找不出一个熟人。至少有那么几位太太在场就好了，可以多少调调情，万不得已时，甚至不怀邪念地调调情也行，免得这个星期过得索然无味。”这个青年，是位男爵，属于不太有声誉的奥地利官吏贵族，在总督府任职，他作这次短期休假，原本毫无需要，只是由于他所有的同事都已经休完这一周的春假，而他又不想把这段假期白白奉送给国家。他虽说不乏内在的能力，但性喜交际，还由于这种性格而受人欢迎，他喜好在所有的社交圈子里抛头露面，并且完全意识到自己无法孤寂处世，在他身上没有只身独处的意向，他也尽可能地避免孤单单地面对自己，因为他根本不想比较深入地熟悉和了解他本人。他知道，他独自一人是冷冰冰的，自己对于自己毫无用处，犹如人柴盒里的一根火柴，因此，他需要别人，需要火柴盒上的摩擦面，好把他的全部才干，他心中的热以及放纵的感情，像火柴似的划着，燃烧。

他情绪恶劣，在空荡荡的前厅里来回踱步，时而拿不定主意地翻阅报纸，时而又到音乐室去，在钢琴上弹一支华尔兹舞曲，但他的手指怎么也弹不出正确的节奏来。末了，他厌烦地坐了下来，望青窗外徐徐降临的夜幕，和像蒸气似的从云杉树间升起的灰蒙蒙的雾，就这样，他消磨掉了一个钟头，束

[①] 本篇于一九一一年在小说集《最初的经历》（莱比锡海岛出版社出版）中首次发表。

[②] 塞默林，奥地利境内由缪尔茨山谷通往维也纳盆地的山口，海拔九百八十五米，有疗养区。

手无策，心烦意乱。随后，他溜进了饭厅。

饭厅里只有几张桌子被人占了，他飞快地朝他们溜了一眼。徒劳！没有熟人，只是那儿——他懒洋洋地回了个礼——坐着一个他在赛马场上认识的教练，那儿又有一张在环城街[1]见到过的面孔，再无其他了。没有一位太太，哪怕是短暂的艳遇的机缘部不存在，他心中的懊丧情绪愈加不堪忍耐了。他属于那一类青年，他们生来走运，有一张漂亮的面孔，他们全副身心始终准备着去迎接新的邂逅，新的经历，他们始终像箭在弦上，引而待发，准备向未知艳遇的鹄的射去，任何意外都下会使他们感到惊异。因为他们善于窥伺，早已胸有成竹，任何动情乱性的苗头部逃不过他们的眼睛，因为他们遇见女人时，第一眼瞧的便是她们的情欲，测试掂量，不管是他们朋友的妻子，或是打开房门朝他们走去的旅店侍女，一律如此对待，当你怀着不屑一顾的蔑视心情，给这号人冠以女性追猎者的恶名时，你并不知道，有多少这号追猎者观察时的逼真情状，好似变成了化石，凝聚在这个字眼里了，因为事实上，种种狂热的追猎的本能，窥伺探寻之态，兴奋激动之情，以及内心的凶险残忍，在这号人身上是活龙活现的。他们在日常生活中，就像猎人似的固守在埋伏的地点，时刻准备着去追踪某件风流韵事的足迹，不追到万丈深渊的边沿决不罢休。他们始终满腔激情，但不是热恋者那种高尚的，而是赌徒那样冷酷的、为私利精打细算的、危险的激情。在他们中间有些冥顽不化者，仅仅由于这般设伏守候，岂止青春岁月，甚至整个一生都变成了无休止的冒险，对他们来说，每一天都分解为数以百计的感官体验——交臂而过时的一盼，快步轻行离去时的微笑，相对而坐时碰了一下膝盖——，而一年又分解为数以百计的这类日子，对他们来说，感官体验是迸涌不竭的富于滋养与刺激的生活源泉。

这个探寻者立刻看到，此地没有打牌的搭档。一个赌徒，手执纸牌，自思稳操胜券，坐在铺有绿呢的桌旁，偏偏等不到搭档，因此怒火中烧，再没有别种恼怒的事情比这更令人生气了。这位男爵叫人送来一张报纸。他愁眉苦脸，让自己的目光在一行行的文字上徐缓地移动，但他的思想却是麻木的，一字一愣，似醉鬼绊跤。

这时，他听到自己身后衣裙窸窣，并有一个声音，稍带恼怒，用造作的腔调说道：“Mais tais-toi donc[1]，埃德力！”

一件丝绸连衣裙在他的桌旁沙沙而过，随之移去的是高大而丰满的身影，后面是一个穿一套黑丝绒服装的面色苍白的小男孩，好奇的目光从男爵身上掠过。这两人面对面坐到留作他们专用的桌旁，那孩子显然努力使自己的举止得体，但那双黑眼睛却滴溜溜直转，看去很难规矩下来。这位夫人——注意她的惟有男爵一个——衣着十分考究，而且显然很时髦，此外，又属于他非常喜爱的那种类型，稍显丰满的犹太女子，年岁在将到过分成熟之前，显然性格热情，但另一方面无疑又相当老练，善于用高雅的伤感神态来隐蔽她的气质。他开初还不想直视她的眼睛，而只是欣赏细鼻子上方两弯眉毛美丽的曲线，她的鼻子虽然泄露了她是何种族，但由于造型端正而使她的侧面轮廓分明，值得玩味。一如这个丰满的身体上一切女性的因素均极丰富，她的头发也出奇地浓密，由于深信会获得他人的青睐，她的美看来已经变得浓

---

[1] 环城街，维也纳市中心的街道。

[1] 法文：住嘴吧。

艳而夸张了。她用非常低的声音点菜，要那个把叉子玩得叮当作响的男孩子守规矩——从表面上看，她说话时好像对男爵小心翼翼、偷偷摸模投过来的目光满不在乎，其实，恰恰由于他如此警觉地窥伺，才逼得她如此拘谨留神。

男爵阴郁的脸豁然开朗，一如大地复苏似的，神经活跃，皱纹绷紧，肌肉拉开，身子也挺直了，眼睛里闪耀着光芒。他自己同那些需要有个男人在眼前才能从自己身上掏出全部力量的女人没有什么两样。只有某种感官的刺激才能使他身上的能聚合为充沛的力。他凭着猎人般的本能，嗅到了此地有一件猎物。他的目光挑战似的伺机同她的目光正面相遇，相反，她那闪烁的、不确定的目光则从旁一溜而过，几次同他的目光相交，但没有公然给予明确的答复。他几次以为感到围绕着她的嘴有一条流水，像是由初露的微笑所汇成，但这一切全都是隐隐约约的，而正是这种隐隐约约在刺激着他。看来他惟一可以指望的是她的目光不时地从旁一溜而过，因为这既是反抗又是腼腆，其次是她同那孩子交谈时的神态，认真得出奇，显然是做给某个旁观者看的。他感觉到，她硬要突出这种夸张的镇定自若的神态，恰恰是为了隐蔽她第一次被惹动了的方寸。他自己也被惹动了：赌博已经开始。他巧施心计，拖延着他的晚餐，有半个小时几乎不间断地甲目光摄取这位太太，直至将她脸上的线条全部临摹了下来，无形之中把她丰满的身子一处处全都抚摩遍了。户外夜幕深沉，大片的雨云此时正把一只只灰暗的手向森林伸去，森林怀着孩子般畏惧的心理在叹息呻吟，越来越暗的阴影挤进屋来，而屋里的人们似乎又被沉默挤压得越来越紧。他觉察到，那位母亲同她孩子的谈话，在这寂静的威胁之下，越来越显得是被迫的，做作的，他感觉到，这样的谈话马上就要结束了。这时，他决心试探一下，他头一个站起身来，目光从她的身旁远远地投向户外的夜景，慢慢地朝门口走去。到了门口，他像忘了什么东西似的突然掉转头去，并且将她当场拿获：原来她正用活泼的目光送他离去。

这下子挑起了他的兴头。他等在前厅里。她不一会儿也来了，一手搀着孩子，在走过放报刊的桌子时，随手翻着几本杂志，把几幅图片指给孩子看。但是，当男爵像纯属偶然似的走到桌子旁边，好像也要找一本杂志，实际上是要深入地渗透到她的湿润、闪烁的眼睛里去，或许甚至要同她攀谈，这时，她转过身子，轻轻敲了敲她儿子的肩膀说：“Viens，埃德加，Aulit！[①]”衣裙窸窣，冷淡地从他身旁走开了。男爵有几分失望地目送她离去。他原先估计，今天晚上可以认识一下，因此，她这种粗暴的态度委实使他失望。但是，在这抗拒之中毕竟也有一种魅力，恰恰是这种没有把握的事情点燃了他的欲念。不管怎么说，他有了一个搭档，赌博可以开始了。

[①] 法文：来，上床去！

立地结交

次日早晨，男爵来到前厅，正巧遇见那位不相识的美人的孩子在那里同两个开电梯的工人热烈地交谈，并指给他们看卡尔·迈[②]的一本书里的插图。但不见他的妈妈，她显然还在梳妆打扮。男爵现在才开始仔细打量这个男孩。一个腼腆的、发育不全的、神经质的孩子，十二岁左右，举动匆促，一双黑眼睛四下乱溜。他显出无缘无故受了惊吓的神情，而这种年龄的孩子经常会这样，同样，他仿佛刚刚被人从睡梦中拽起来，突然被带到一个陌生的环境之中。他的脸不算不漂亮，但还没有完全定型，成年男子的因素同孩子的因素之间的争斗似乎刚要开始，脸上的一切还只像是捏在一起的，还没有成型，没有一样是用清晰的线条表现出来的，只是捏合在一起，没有血色，不安好动。此外，由于他正处在那样的年岁，使他不能给人留下好印象，孩子们在这种年岁，穿什么衣服都是不会合身的，套在嶙峋瘦骨外的衣袖，宽松地晃荡着的裤腿，另外，还没有虚荣心驱使他们去注重自己的外表。

这孩子其实是在这儿到处碰壁，没了主意，显出一副可怜相。他妨碍了所有的人。一会儿门房把他拉到一边去，看来是他用各种各样的问题把门房问烦了；一会儿他又挡住了入口。显然没有人友好地同他打交道。孩子都需要同别人瞎扯，于是他便去找旅店的侍者们攀谈，如果他们正好闲着，便回答他几句，如果见到来了一个成年人或者有什么急事要办，便马上中断了同他的交谈。男爵微笑着，饶有兴趣地瞧着这个倒霉的孩子满怀好奇心去看一切，但一切都不友好地避开他。男爵有一回捉住了这好奇的目光，但是那双黑眼睛一见到自己在探寻时彼人捉住了，便立即害怕地缩了回去，躲到垂下的眼皮后面。这使男爵觉得好笑。这个男孩子开始使他感兴趣了，他暗中寻思，这个显然由于害怕才如此腼腆的孩子，难道不能当个中间人，使他尽快同那位太太接近吗？不管怎样，他要试他一试。男爵暗随着这个男孩，他刚好悠悠忽忽地走到门外，出于孩子对温情的需要，伸手去抚摩一匹白马粉红色的鼻孔，直到这儿的马夫相当粗鲁地把他撵走为止。他当真处处碰壁。他受了委屈，更觉无聊，目光空虚，略显悲伤，又开始漫无目的地乱逛。这时，男爵同他搭话了。

“喂，年轻人，你觉得这儿好不好？”他突然问道，并且尽量把话说得和蔼可亲。

那孩子一下子涨红了脸，害怕地呆望着。由于惧怕，他把手缩了回去，窘迫地来回扭动着身子。他第一次遇到一位陌生的先生主动跟他说话。

“谢谢，好。”他总算结结巴巴他说了这么一句。最后一个字，与其说是讲出来了，不如说是哽在了喉咙里。

“真没想到，”男爵笑着说，“这儿可是个单调乏味的地方呀！尤其对于像你这样的年轻人来说。那你成天干些什么呢？”这孩子始终还是那样不知所措，因此未能迅速地回答。这位陌生的时髦先生要同他这个没人爱答理的孩于谈话，这当真可能吗？这个想法使他既羞怯又自豪。他费劲地使自己打起精神来。

“我读书，随后我们常去散步。有时我们也乘车出游，妈妈和我。我得

[②] 卡尔·迈（1842—1912），德国作家，专写游记与历险记，有《过沙漠》（1880）、《银湖宝藏》（1890）、《我的生活与奋斗》（1910）等。

在这儿休养，我有病，因此我还老得坐着晒太阳，这是医生说的。”

最后几个字他讲得相当肯定。孩子们总是为自己有病而骄傲，因为他们知道，疾病的危险使他们在家人的眼里变得加倍地了不起。

“不错，阳光对于像你这样的年轻先生是有益的，它会把你晒成棕色。不过你不该整天坐着。像你这样的小伙子应当到处跑跑，想于什么就干什么，胡闹几下也可以嘛。依我看，你太老实了，你那模样也像一个成天挟着又大又厚的书本蹲在屋里不出去的人。我在你这个年龄，可是个野小子，每天晚上总是撕破了裤子回家。可不能太老实了！”

这孩子不自觉地微笑了，这一笑使他不再害怕了，他很想回答几句，但是，在这样一位如此友好地同他谈话的可爱的陌生先生面前，他觉得自己想说的话未免大过狂妄，太过自信了。他从来就下冒冒失失他讲话，并且总是略显窘迫，因此，他现在既感到自己走运，又觉得羞羞答答，结果完全不知所措了。他真想同对方谈下去，但又想不出回话来。幸亏这时旅店那头高大的黄色伯恩哈尔犬从一旁走过，嗅了嗅他们两个，俯首帖耳地听凭他们抚摩。

“你喜欢狗吗？”男爵问道。

“噢，非常喜欢，我祖母在巳登的别墅里就有一条，每当我们住在那儿的时候，它总是整天跟着我。不过我们只是在夏天才到那里去做客。”

“我们家里，在我们的庄园里，我看恐怕有二十几条狗。要是你在这儿听话的话，我可以送你一条。一条棕色的，耳朵是白的，一条年纪很小的狗。你想要吗？”

孩子快活得满脸通红。

“噢，要。”

这话他脱口而出，显得那么急切。但是，他接着就产生了顾虑，很不安，像是吓了一跳似的改了口：

“不过，妈妈是不会允许的。她说，家里有狗她可受不了。太麻烦。”

男爵微笑了。终于把话题扯到他妈妈身上去了。

“你妈妈真是那么严厉吗？”

这孩子考虑了一下，瞧了他片刻，同时寻思道，能对这位陌生先生无所不谈吗？他的回话是谨慎的：

“不，妈妈并不严厉。现在，因为我刚生完一场病，她样样都依我。说不定她会允许我养一条狗的。”

“要我去请求她许可吗？”

“好，您就去吧，”这男孩高兴地说，“那妈妈准会同意的。那条狗是什么样的？白耳朵，是吗？它能叼东西回来吗？”

“会，它什么都会。”男爵这么快就从这孩子的眼里像敲打火石似的敲出了热切的火花，他能不微笑吗，开始时的那种腼腆和拘束一下子破突破了，被害怕的心理抑制着的热情迸涌而出。这个方才还是羞答答、怯生生的孩子，转瞬间变得无拘无束。只要他妈妈也是这样就好了，男爵情下自禁地想道，在惧怕的背后也是这样的热情！可是，那孩子已经劈头盖脑地向他发问了：

“那条狗叫什么名字？”

“卡罗。”

“卡罗，”孩子高兴地应道。他听了对方的每句话都要笑着欢呼，竟有人这样亲切友好地对待他，这等料想下到的事情使他完全陶醉了。男爵迅速取得成功，连他自己都不胜惊讶，他决心趁热打铁。他邀请这个孩子同他一

道去散步，而这个可怜的孩子，几星期以来一直如饥似渴地寻求可交游的同伴，而今一听这个建议，真是欣喜若狂。凡是他新结交的朋友用像是无意之中提出的细小问题套他回答的话，他全都不假思索他讲了出来。没多久，男爵就了解到了他家的全部情况，首先了解到埃德加是在维也纳开业的一名律师的独生子，他父亲显然出身于有大笔钱财的犹太资产阶级家庭。通过巧妙的盘问，他很快就探听到，孩子的母亲曾在言谈中表示过，对在塞默林的逗留丝毫不感到愉快，还抱怨此地没有合意的人可以交往，男爵甚至以为，从埃德加回答妈妈是否喜欢爸爸这个问题时支支吾吾的口气里，可以推测出他父母的关系并非一切皆好。从这个真诚待人的男孩嘴里套出所有这些细微的家庭私秘，对他来说，竟变得如此轻而易举，他险些因此感到羞愧，因为埃德加对于要他讲的事情里若有某一件能使一个成年人感兴趣，就非常得意。他简直在把自己的信任强加给这位新朋友。男爵在散步时用胳臂搭在他的肩上，而他由于能让人看到自己同成年人如此亲密相处，他那颗该子的心骄傲得突突地跳个不停，并已渐渐地忘了自己是个孩子，像对一个年岁与他相仿的人似的无拘无束地闲聊起来。一如他的言谈所表明，埃德加非常聪明，同大多数因为有病便更多地和大人而非学友相处的孩子们一样，有点早熟，并有一种奇特的偏激的好恶感。看来他对什么都不能持一种心乎气和的态度，无论谈到某人或某物，他要未兴奋喜悦，要未怀着憎恶的感情，而这种感情又是如此激烈，竟使他令人讨厌地扭歪了脸，露出一副几乎是凶恶可惜的面孔。也许由于大病初愈，使他有点性野，不能专心致志，这又使他说起话来充满狂热的激情，看来他的迟钝笨拙只是费力地抑制着的对他自己的激情的畏惧罢了。

男爵轻而易举地赢得了他的信任。仅仅半个钟头，他已经把这颗热切而不平静地颤动着的心捏在了掌中。欺骗孩子，这真是容易极了，他们真诚无欺，因为很少有人去追求他们的爱。男爵自己只需沉湎于既往，便能像孩子似的谈话，谈得如此自然，如此从容，竟使那个男孩完全把他当成了孩子，短短的几分钟之后，便不再感到有任何隔阂。这男孩一味庆幸自己的走运，在这个偏僻的地方突然间找到了一个朋友，而且又是多好的朋友呵！维也纳的那些小男孩连同他们细软的声音，不懂事的瞎扯，全被丢在了脑后，他们的形象好似被这个新的时刻冲刷掉了！如今他全部狂热的激情都倾注到这位新结交的朋友，他的大朋友身上，当这位朋友趁现在告别之机，又一次邀请他明天上午再来时，他骄傲得心地都开阔了，这位新朋友现在正远远向他招手，完全像一位兄长。这一分钟也许是他一生中最美 不过的。欺骗孩子真是轻而易举。——男爵望着跑开去的孩子的背影微笑着。中间人已经争取到了。他知道，这男孩一定会去向他的母亲叙说，把她折磨到精疲力竭的地步，他会逐字逐句地复述——这时，他颇为得意地回想起，方才他是如何巧妙地在她的称呼前加上了一些恭维话，他又如何始终只谈及埃德加的“ 美丽的妈妈 ”。这个爱说话的孩子不把自己的妈妈和他拉拢到一起是不会罢休的，这一点在男爵看来已经是毋庸置疑的了。他本人不必花任何力气去缩短自己同那位不相识的美人儿之间的距离，而今可以静静地做他的梦，眺望眼前的景色，因为他知道，一双热情的孩子的手，正在为他建造通往她的心坎的桥梁。

三重唱

数小时后证明，妙计已成，毫厘不差。当这位年轻的男爵故意稍晚片刻步入餐厅时，埃德加从椅子上跳了起来，带着幸福的微笑，热情致意，频频向他招手。同时，他拽了拽他母亲的衣袖，迫不及待地、激动地请求她，用明显的手势指着男爵。她涨红了脸，尴尬地责备他的举动太过外露，但又不得不顺从这孩子的意思往那边瞧去，男爵抓住这个机会，马上毕恭毕敬地鞠了一躬。总算是认识了。她不得不回礼，但是由此刻起，她始终低着头，眼睛不离杯盘，在整个进餐的时间里，小心翼翼地不再让自己往那边瞧一眼。埃德加则不一样，他不停地往那边瞧，有一回甚至想要隔着桌子同那边搭话，这怎能容许呢，他当即被他母亲用坚决的口气责备了几句。餐后，母亲要他去睡觉，于是母子间开始小声嘀咕，你一言我一语，结果同意了他的恳求，到另桌前去告别一声。男爵对他讲了几句恳切的话，又使这孩子的眼睛闪闪发光，还同他聊了几分钟。突然间，男爵巧妙地把话头一转，站起身来，朝另桌转过身去，对邻座那位有点惊慌失措的太太说，她有这么个聪明伶俐的孩子真是值得庆贺，还夸那孩子如何出色地同他一道消磨了今天上午的时光——埃德加站在一旁，由于快活和骄傲而涨红了脸——末了还询问孩子的健康状况，打听得那么详细，提了那么多细小的问题，弄得孩子的母亲不回答不行了。就这样，他们一来一往，谈了许久，男孩子见他们谈上了，高兴得很，在一旁洗耳恭听。男爵作了自我介绍，并自以为觉察到他那响当当的名字给这个爱虚荣的女人留下了某种印象。不管怎么说，她对他非常亲切有礼，虽然她丝毫未失自己的尊严，甚至及早地告了辞，但那是为了孩子的缘故，一如她抱歉地补白的那样。

男孩子拼命争辩说，他不困，而且心甘情愿这样陪上一个通宵。但是，他母亲已经向男爵伸过手去，他规规矩矩地吻了一下。

埃德加这一夜睡得很糟糕。他心中乱作一团，既感到幸福愉快，又怀有儿童的绝望。因为今天在他的生活里发生了某种新鲜事情。他头一遭插手到成年人的命运中去。他已经半入梦乡，忘了自己还在童年，以为一下子成了大人。在此之前，他由于单独受教育和体弱多病，不曾有过多少朋友。他亟需温存，然而除去很少关心他的父母以及仆人以外，再无旁人。而某种爱的威力，如果你只根据它的起因来估量，而不是根据在爱产生之前就已有之的心理上的紧张，不是根据心灵中发生大变化之前那一片充满失望与孤寂的空虚与黑暗来估量的话，是永远也不会估计正确的。在空虚与黑暗之中，有一种过分重的，一种未被滥用的感情在期待着，如今，它伸出双臂向第一个看来应当领受这份感情的人扑将过去。埃德加躺在黑暗里，既幸福又昏乱，他想笑又不得不哭。因为他爱这个人，因为他从未爱过某个友人，从未爱过他的父亲和母亲，也从未爱过上帝。他以前几年里全部未成熟的激情紧紧拥抱往这个人的形象，而在两个小时以前，他还不知道此人姓甚名谁。

但是他毕竟很聪明，并没有因为这种新的友谊来得这么突然，显得这么奇特而窘迫，使他大惑不解的，是他感到自己无足轻重、分文不值。“我，一个小男孩，才十二岁，还没有上学，到了晚上比谁都得先上床睡觉，我究竟为什么受他器重呢？”他苦苦思索着。“在他眼里我能算得了什么呢？我又能给他什么呢？”使他不愉快的，正是他痛苦地感觉到了自己想要以某种方式表达内心的感情却又无能为力。在别的情况下，如果他得到了一个同伴，

那末，他的第一件事，就是同这个同伴分享他书桌里珍贵的小玩艺儿，邮票啦，石头于啦，这类儿童时代稚气的财产，但是，所有这些东西，他昨天还觉得很珍贵，稀罕迷人，现在一下了都失去了价值，幼稚可笑，只配受人鄙视。他怎能拿这类玩艺儿给他的新朋友呢，他连用“你”称呼这位朋友都不敢哩！有什么途径、什么办法可以表露他的感情吗？他还小，未成年，不成熟，一个十二岁的孩子，这使他越来越感到痛苦了。他干吗是个孩子呢？他还从来没有这样拚命地诅咒过这一点，也从来没有这样殷切地渴望过自己一觉醒来会变成他所梦想的那个样子：身量魁伟，一个男子汉，同别人一样的一个成年人。

在这些烦躁不安的念头中，最初的几个五彩的梦编织成了，他梦见了自己变成男子汉以后的新世界。埃德加终于微笑着入睡了，但是，对于明天的约会的记忆破坏了他的睡眠。七点钟他已经惊醒，心里直害怕会去晚了。他匆忙穿上衣服，走到母亲的房里去问候。由于平日里要他起床是非常费劲的事，所以母亲感到很惊讶。没等她开口提问，他便冲出房门下楼去了。他不耐烦地四处溜达到九点，忘了吃早餐，他惟一操心的，是不让那位朋友为了散步而久等。

九点半，男爵终于悠悠忽忽地来了。他自然早就把约好的事丢在了脑后，但是现在，一见那男孩像饿狠似的向他奔来，他不得不对如此之大的热情报以一丝微笑，并显出他是准备遵守诺言的样子。他又用胳膊搂住那容光焕发的男孩，踱来踱去，只是他温柔地、但却明确地拒绝现在就一同去散步。看来他在等待什么，至少他那神经质地盯着大门的目光说明了这一点。突然间他挺直了身子。埃德加的母亲走进来了，她一边回答对方的问候，一边亲切地向两人走去。当她听说他们约好了去散步，而埃德加由于过分珍视这一机会，因此对她只字未提，但男爵赶忙邀请她同行时，她微笑着同意了。

埃德加顿时变得垂头丧气，咬着嘴唇。多可恨，她偏偏这时打这里过！这次散步本该属于他一个人享用的，即使他把自己的朋友介绍给了妈妈，那也只是他的一番好意；但是，他并不因此想把他的朋友分半个出去。当他发觉男爵对他母亲态度亲切友好的时候，某种类似嫉妒的心理已经在他心中活跃起来了。

于是，他们三个一起去散步了，由于那两个都明显地关心这孩子，因此更助长了他心中认为自己重要并且突然变得举足轻重的危险感情。埃德加几乎成了交谈中绝无仅有的话题，他的母亲怀着多少有点虚伪的优虑谈论他既脸色苍白又喜怒无常，而男爵却微笑着表示不敢苟同，并大大赞扬他的“朋友”——他是这样称埃德加的——性情举止是如何地可爱。这是埃德加最美好的时刻。他得到了他在童年时代里还从未有人承认过的权利。他可以参加谈话而不会有人马上叫他住嘴，他甚至可以说出各式各样冒冒失失的愿望，而过去人家一听就会讨厌的。因此，毫不奇怪，以为自己是成年人的这种虚假感觉越来越自信地在他心中滋长起来了。在他的白日梦里，童年时代仿佛一件穿不下而被扔掉了的衣裳，已经被抛在了他的身后。

中午，男爵应埃德加的母亲——她变得越来越亲切友好了——之邀，与她们同桌进餐。由面对面变成了肩并肩，由点头之交变成了友谊。三重唱开始了，女人、男人和孩子的三个声部既和谐又协调。

攻　击

这个等得不耐烦的猎人觉得，现在是潜近他的猎物的时候了。三个人这样的亲密无间，像三和弦似的协调一致，他并不喜欢。三个人这样一起聊天确实不赖，但是，聊天毕竟不是他的目的。他深知，在男女之间玩弄假面掩盖他的占有欲来搞社交，总会妨碍性爱的，总会使他的谈话失去激情，一如在进攻时不让他开火那样。不该让她在交谈的时候忘掉他本来的意图，而他——他对自己是信得过的——知道，这一意图已经为她所了解。

他在这个女人身上花的心思，十有八九不会白费。她正处在那种将要作决断的年岁，在这个年岁上，女人开始后悔不该忠实于她本来就不曾爱过的丈夫，她的美貌似落日余晖给她提供一个机会，在母性和女性之间作最后的、刻不容缓的抉择。似乎早已有了答案的生活，在这种时刻又成了问题，意志的磁针最后一次在希望体验性爱生活和最终听天由命之间颤动。随后，女人就作出危险的决断，或者为自己的命运而生活，做一个女人，或者献身于她的孩子们的命运，做一个母亲。而对这类事情有敏锐洞察力的男爵，相信自己已经在她身上发现了这种摇摆。她在交谈中经常忘记提及她的丈夫，她心里本来也极少想到她的孩子。她那双杏仁形的眼睛上，有一道百无聊赖的阴影，表面看像是蒙了一层忧郁，这只不过使她这双眼睛的性感模糊难辨罢了。男爵决心加快步伐，但同时又避免露出性急的样子来。相反，他要像钓鱼的人慢慢收回鱼钩那样，表面上装出对新结下的友谊无所谓的模样，让对方来追求他，而实际上追求者正是他自己。他决心多少摆出一点高做的架势，明显地突出她的社会等级与自己的有差别，而只有靠傲气凌入，靠他的外貌，靠他响亮的贵族姓氏以及冷冰冰的态度，才能赢得这个丰满美丽的肉体，这个念头刺激着他。

这场激烈的赌赛已经开始使他兴奋激动了，因此他强迫自己小心谨慎。整个下午他呆在自己的房间里，心里乐滋滋的，认定人家在找他，以为他失踪了。不过，对他的不在场，她可并不怎么在意，反倒是那个男孩子，感到痛苦万分。埃德加整个下午一直是偶然若失，孤独寂寞。他怀着男孩子所特有的那种固执的忠诚，一连几个小时地等待他的朋友，好长的时间哪！走开去，或者独自一人干点什么，他都觉得是一种过夫。他无可奈何地在过道里到处乱跑，越近黄昏，他心中的不幸也越加增多。在胡思乱想中，他已经恍惚想见男爵遇到了一次不幸事故或者一次无意之中造成的侮辱，由于焦急和害怕，他已经快要哭了。

男爵到晚上去进餐的时候，受到了绝妙的欢迎。埃德加跳起来，既不顾他母亲的呼唤劝阻，也不管旁人的莫名惊诧，直向他扑去，两条细胳膊抱住他的前胸。“您在哪儿？您上哪儿去了？”他迫不及待地喊道，“我们到处找您来着。”母亲不愿把自己也牵扯进去，因此涨红了脸，相当严厉他说道：“埃德加，Sois sage，Assieds-toit[①]”（她一直同他拼法语，虽说这种语言她根本不能运用自如，一遇到难表述的意思时就搁浅了。）埃德加听从了，但仍在追同男爵，毫不放松。“可别忘了，男爵先生可以干他愿干的事。也许同我们交往使他感到无聊了。”这一回她把自己也牵扯进去了，男爵顿时觉得心里甜滋滋的，他令会这样的指责无非是为了求得他的恭维。

[①] 法文：学乖点，坐下！

他心中的猎人赤醒了。这么快就找到了猎物的真正的足迹，并且发现猎物高他的枪日这么近，他兴奋，陶醉。他两眼放出炯炯的光芒，鲜血轻快地在他的血管中流淌，他自己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语言从唇间迸涌而出，滔滔不绝。有些演良，只有当他们感觉到听众，呼吸著的大众对他们着了迷的时候，他们才热情洋溢，男爵亦然，而且是双倍的热情，正如任何一个天生情欲强烈的人那祥，当他知道了女人喜欢他的时候，更是加倍如此。在他的朋友中间，他从来就被认为是一个出色的善于讲故事的人，天生有一套形象生劫、绘声绘色地叙述的本领，但是今天——他喝了几杯香槟酒，那是为了庆贺新结下的友谊而让侍者端上来的——他的本领超过了往常。他讲述在印度狩猎的经历，是他在一个地位很高的英国贵族朋友那里做客时应邀参加的。这个话题选择得很聪明，因为这个题目很一般化，然而另一方面他又感觉到，凡是海外异域的逸闻以及这个女人所不可企及的事情是多么令她神往。但是，他使之着魔的，首先是埃德加，他激动得眼睛闪闪发亮。他忘了吃，忘了喝，呆望着这个讲故事的人启唇露，侃侃而淡。他还从来不曾有过这种希望，有朝一日真能见到一个经历过这样了不起的事情的人，猎虎，棕色皮肤的人，印度人，扎格那特[①]，可怕的轮子，成千上万的人葬身在它的轮辐之下。这些，他只是在书上读到过，以前他从来不曾想到过当真有这样的人，因为他不认为童话世界是真的。顿时，在他的心灵中第一次出现了整整一大片世界。他无法把目光从他的朋友身上移汗，而是屏住呼吸，凝视着近在眼前的、曾经手死过一头猛虎的这双手。他刚敢开口问点什么，那说话的声音就激动得像是发了狂似的。他那敏捷的想象力使他听到哪儿就有相应的画面在眼前浮现，他看到他的朋友高高地坐在铺有紫红色长垫的象背上，左右是扎着珍贵头巾的棕色皮肤的男子，接着，从热带丛林里跳出一头猛虎，呲牙咧嘴，用前爪去抓象鼻。现在，男爵又讲开了更有趣的事情，讲怎样施巧计捕象，怎样让驯服的老象把又野又狂的幼象引诱到木栅栏围的空场里去。埃德加听得眼睛里喷出了高兴的火花。这时一对他来说，好似一把刀闪电般地落在了他的眼前——他母亲瞧了一眼钟，突然说：“Neuf heures！Au lit！[②]”

埃德加吃了一惊，脸刷地一下变得煞白。对于所有的孩子来说，被送上床是一句可怕的话，因为这对于他们乃是在大人面前所受的最明显不过的侮辱，是承认自己年幼，未成年，以及孩子需要睡眠，而且还是所有这一切的标志。但是，在这样有趣的时刻，受这样的侮辱尤其可怕，因为这使他错过机会，听不到那些闻所未闻的事情。

“让我再听一件，妈妈，关于大象的，只让我听这一件行吗？”

他刚想哀求，但突然想起新产生的当一个成年人的尊严感。他只敢求这一次。但是，他母亲今天特别严厉。“不行，已经太晚了。上楼去吧！

Sois sage[①]，埃德加。男爵先生讲的故事，我会全部再给你复述一遍的。”

埃德加犹豫不决。平常他母亲总是陪他去上床的。但是，他不愿意在自己的朋友面前哀求。稚气的骄做要他保住面子，虽然他将可怜巴巴地离去，

[①] 扎格那特，印度大神维什努的第八化身克利什那的别名，或译作“遍净天”。每年三月为其节日，用巨车载其偶像游行各处，有的信徒自己伏在地下被车碾死，据说这样可以升天。

[②] 法文：九点了，该上床了！

[①] 法文：学乖点。

但至少表面上要像是自愿的样子。

“妈妈，你可一定要把所有的事情都给我讲一遍，所有的！关于大象的，和所有别的事的！”

“好的，我的孩子。”

“待会儿就讲！今天就讲！”

“好的，好的，只要你现在去睡觉。去吧！”

埃德加自己都佩服自己，他同男爵和他母亲握了手，竟没有脸红，虽然抽噎已经哽住了他的喉咙。男爵亲切地撩起他前额的头发，逼得这孩子在绷紧的脸上露出一丝微笑。但是，接着他不得不快步朝门口走去，否则他们就会看到大颗的泪珠从他的面颊上掉下来。

大　象

母亲同男爵在餐桌旁还坐了一些时候，但是他们不再谈论大象和狩猎。男孩子离开他们以后，他们的谈话略微有点沉闷，有点不安和窘迫。未了，他们去到前厅里，坐在一个角落。男爵比以往任何时候更要容光焕发，她自己也被几杯香槟酒烧得心头发热，就这样，他们的交谈很快就具有危险的性质。男爵本来说不上漂亮，他只是年轻，一张深褐色的精力充沛的孩子脸，剪短了的头发，非常有男子气的目光，动作有朝气，几乎有点粗鲁无礼，惹得她心中喜欢。现在离得那么近，她倒乐意瞧他了，也不再害怕他的目光。可是渐渐地他的谈话变得大胆了，使她有点不知所措，他的话语中偷偷地夹杂着点什么，像是在抓她的身子，像是用手一摸又挪走，反正有某种难以捉摸的占有欲，这使鲜血充满厂她的两颊。但这时他又轻松地笑了，笑得那样自然，像孩子似的，使得方才所有的小小不然的占有欲像是孩子的戏谑，令人宽心，她有时感到有那么一句话她必须不顾情面地加以斥责，但是她天生好卖弄风情，因此，这种不足道的挑逗情欲的话反倒刺激她期待着再多听到凡句。这种肆无忌惮的把戏把她迷往了，她最后甚至试着仿效他。她用目光送去小小的、轻佻的许诺，在语言和动作上也已经听之任之了，甚至容忍他凑近过来，他的声音离她这么近，她有时感觉到了他的呼吸的温暖，并在她的肩头嗯扇着。凡是赌徒都忘了时间，她也如此，全然耽于这紧张的交谈，只是到了午夜，前厅里的灯渐渐暗下来时，她才惊醒。

她一惊之下随即跳起身来，一下子感到自己竟然大胆冒夫到了这等地步。以往她对这种玩火的游戏并不生疏，但眼下她那被刺激起来的本能觉察到了这场游戏已经多么接近于危险的程度。她一阵颤栗，发现自己不再感到十分安全，身上有什么东西开始滑动，看什么都那么兴奋激动，宛如在友高烧的时候对事物的感受一般。头脑里卷起了一个惧怕、酒和热切的谈话的漩涡，一种愚蠢的、无意义的惧伯袭击着她，那种处于此类危险时刻的俱怕，她在自己一生中已经领教过好几次了，但从来不像现在这样令人眩晕，这样咄咄逼人。“晚安，晚安。明早见！”她慌忙说完想要逃脱。不是要逃脱他，倒是要逃脱此时此刻的危险以及自己心中新产生的一种异样的不安全感。但是男爵用温柔的暴力捏往她伸过来告辞的手，吻它，下只是按礼节吻一次，而是吻了四五次，嘴唇从她纤细的指尖一直移到颤抖着的手腕。这时她感觉到他毛糙的小胡于搔痒了她的手背，不禁轻微地打了一个哆嗦。有某种温暖的、令人不安的感觉从那里随同血液一起流遍了她的全身，惧怕甜蜜地旋转上升，使劲捶打太阳穴，她的脑袋发热，惧怕，这无意义的惧怕，这时使她全身战栗，她猛地抽回自己的手。

“您别走，”男爵悄悄地说。但是她已经匆匆离去了，由于惧怕和纷乱，她明显地手脚慌乱，动作笨拙。她现在心中激动万分，这正是男爵蓄意造成的，她觉得自己的感情越来越不可解释了。残暴地折磨人的惧怕驱赶着她，她生怕背后的男人会追上来，捉住她，但同时，还在逃脱的当口，她已经在为他没有这样做而感到遗憾。在这几个小时内，她多年以来不自觉地渴求的事情本来可以发生的，那就是冒险，她放纵地喜爱贴近这冒险的气息，但迄今为止她总是在最后一瞬间逃避了它，是啊，本来是会发生的，这了不起的、危险的风流事，而不是那种暂时挑逗一下的调情。但是，男爵太高傲了，放过了有利的时机。他过于相信自己稳操胜券，不想趁酒后无力的时刻像强盗

似的占有这个女人，相反，对光明磊落的赌徒具有引诱力的，惟有奋力争取以及让女人在十分清醒的情况下自觉委身于他。她是逃不出他的掌心的。她浑身颤栗，这个他已经瞧在眼里了，滚烫的毒药已经流进她的血管里去了。

上了楼梯，她站住了。她不得不歇一秒钟。她的神经支撑不住了，从胸中吁出一口气来，半是由于逃脱了险情而安下心来，半是遗憾。不过这些感觉纠缠在一起，并巨继续使她昏头昏脑，仿佛处在轻微的眩晕状态之中。她像个醉鬼，半闭着眼睛，继续摸到自己的房门前，深深地吸了一口气，因为她此刻捏到了冰凉的门把。现在她才感到安全了！

她轻轻推开房门。紧接着吓得缩了回去。房间里有什么东西在动，在尽里面的黑暗里。她的受了刺激的神经抽搐得好厉害，她正要喊救命，里面却传来一个低微的，睡意很浓的声音：“是你吗，妈妈？”

“真要命，你在干什么？”她冲到沙发前，埃德加缩成一团躺在上面，刚从睡梦中挣扎着醒来。她头一个念头是，孩子准是病了，要未他急需帮忙。

但是依旧睡意很浓的埃德加带着点责备的口气说：“我等了你好长的时间，后来就睡着了。”

“为什么？”

“为听象的故事。”

“什么象？”

现在她才明白过来。她答应过孩子，把所有的趣闻，打猎的事，还有其他冒险的事，统统给他复述一遍，而且是在今天。所以这个孩子偷愉溜进了她的房间，这个单纯的、稚气的孩子，他信以为真，很有把握地等着她回来，等得睡着了。真是愚蠢荒唐。这可把她激怒了。要未，她本来就对自己恼火，她耳边有一个细细的声音在说：她犯了过错，她应感到羞惭、她要用叫喊压过这个声音。“马上上床去，你这个没教养的野孩子。”她冲着他吼道。埃德加惊讶地瞅着她。干吗她对他发火，他可没惹她呀！他这一瞧，对这个本来就恼火的女人更是火上加油了。“马上回你的房间去！”她狂怒地吼道，因为她感到自己这样对待他简直毫无道理。埃德加一声不吭地走了。他本来就困得要命，睡意像浓雾似的压在他头上，使得他只是迷迷糊糊地感觉到，母亲不守信用，粗暴地对待他。但他没有反抗。由于困倦疲乏，他身上一切都是昏昏沉沉的，麻木迟钝；接着，他非常懊恼，恨自己竟在沙发上睡着了，而没有醒着等下去。“完全像个小孩子，”他在再度入睡以前，这样地对自己发火。

因为从昨天起，他就恨自己的童年。

小冲突

男爵没睡好觉。在冒险中断以后上床总是危险的，一夜辗转反侧，压抑的梦闹得他没法安宁，使他很快就后悔自己没有当机立断，抓注那个时刻。次日上午，他睡眼惺松、心情恶劣地走到搂下时，那孩子从一个藏身处跳了出来，向他扑去，热情地挽往他的胳膊，随即甲成千个问题来折磨他。这孩子非常高兴，因为他又能有片刻工夫将他的大朋友据为己有而不必问他的母亲分占。他拼命要求男爵，今后只对他一个人讲那些事情，别再跟他的母亲讲，因为她虽然答应了，但根本没有向他复述那些新鲜事。男爵方才被他吓了一跳，很不高兴，本来就很恶劣的心情也只是勉勉强强地遮掩了起来，可这孩子偏又拿这么多幼稚的问题来纠缠他。除去提问以外，埃德加还用大量事实证明自己对他的爱慕，说自己找了他很长的时间，从一清早就在等他了，现在终于又能单独问他待在一起，真是幸福极了。

男爵没好气地回答着。这个该子老是守着他，提的问题又是那么幼稚可笑，更主要的是这该于的热情并非他所追求的，他开始感到无聊了。成天同一个十二岁的孩子厮混，尽同他扯些废话，他实在是厌倦了。对他来说，眼下最最要紧的是趁热打铁，捉注孩子的母亲一人，而由于这个孩子不受欢迎地待在这里，使这个打算成了问题。这孩子对他这样温柔多情，是他无意中造成的，现在开始使他觉得讨厌，并成了他的负担，因为他眼下还没有办法甩掉这个过分依恋于他的朋友。

下管怎么样，他得试一试。在十点以前，这是他同孩子的母亲约好去散步的钟点——，他漫不经心地任凭那孩子对他喋喋不休，间或也答理几句，免得伤了他的心，但一边翻阅着报纸。未了，当分针快指着十二的时候，他仿佛突然想起似的，请埃德加替他到另一家旅馆去一趟，打听一下他的表兄格龙海姆伯爵到了没有，要不了多大工夫就可以回来的。

这个无情的孩子，高兴极了，终于能力他的朋友效劳了，并且为这种使者的身分而骄做，马上跳起身来上路，一路横冲直撞，惹得旁人好奇地瞪着他的背影。他是要表明，如果有谁托他送什么口信的话，他是非常可靠的。那边旅馆的人告诉他，伯爵还没有到，甚至到此刻为止根本没有得到通知哩！他带着这个信息又大踏步地回来。但是，前厅里已找不到男爵的人影了。于是他去敲他的房门——不在！他不安地跑遍了所有的大厅，音乐室和茶室里都去过了，便又慌慌张张地冲进他妈妈的房间里去打听，她也不在了。他绝望之余去问门房，门房告诉他，他们两个几分钟之前一起出去了，他一听就呆了。

埃德加耐心地等待着。他年幼无猜，根本没往坏处去想。他们可能只离开那么一会儿，他很有把握地这样想着，因为男爵还等着他的回音呢。但是时间一过几个小时，他渐渐地不安了。总而言之，自从这个素不相识的人、有诱惑力的人闯进他狭小、无猜的生活中去的那一天起，这个孩子整天紧张、忙乱、迷惘。在孩子的纤细纯洁的机体上，任何激情都会留下痕迹，如同在化软了的蜡上一样。他的眼皮又开始神经质地颤动了，他的脸色更苍白了。埃德加等着，等着，起先还耐心，后来便焦躁不安，未了快要哭泣了。但他始终没有起疑心。他对这个好得了不得的朋友的盲目信赖，使他猜测这可能是一个误会，他暗自害怕，也许朋友托他办的事他理解错了，这个念头折磨着他。

他们终于回来了，现在又待在那儿，兴高采烈地聊天，连一点惊讶的表示都没有，他这才觉得奇怪。看来，方才少了他，他们根本没当回事：“我们迎你去了，因为我们原想在路上会遇上你的，埃迪[1]。”男爵说，却没有再问托他办的事情。这孩子大吃一惊，原来他们白找了他一趟，便保证说，他是沿着笔直的那条小道跑去跑回的，并问他们是往哪个方向走的，这时，他妈妈干脆打断了他们的谈话：“好了，好了！小孩子不该多嘴。”

埃德加气得涨红了脸。在他的朋友面前贬低他，这种卑劣的行为已经是第二次了。为什么她要这么干，为什么她总要把他说成是孩子？而他——他坚信这一点——早就不是该子了。她显然妒忌他交上了这么一个朋友，并且千方百计地把他拉过去。没错，另外，方才肯定也是她故意引男爵走错了路。下过，他是不会让她羞辱自己的，这一点她应该明白。他现在就要让她瞧瞧自己的反抗。埃德加打定主意，今天进餐时不同她讲一句话，而只同他的朋友一个人交谈。

可是他很难办到，因为出现了他没有料到的情形：人家并没有觉察到他在反抗。甚至于他们连瞧都不瞧他一眼，而他，昨天还是三人聚会的中心！他们把他撇在一边，只顾自己交谈，互相打趣，哈哈大笑，仿佛他已经钻到桌子底下去了。他两颊充血，喉咙里像是长了个肉瘤，堵塞了呼吸。他越来越气愤地意识到自己非常非常软弱无力。因此他只配老老实实地坐在这儿，眼看他母亲抢走他的朋友，他所爱的惟一的一个人。难道他除了沉默以外就没有旁的办法来争一口气吗？他觉得，除非他站起来，突然用两个拳头敲桌子，只有这样，他们才会注意到他。但是他克制自己，仅仅放下刀叉，一口也不再吃了。尽管他坚持不吃，他们还是过了好长时间都没有发现；直到上最后一道菜时，她母亲才看见，便问他是否身体不舒服。讨厌，他心里说道，从来她脑子里只有一件事：我是不是病了，除此以外，她都不在意。他冷冷地回答说，他不想吃，她一听这回答便满意了。没有办法，没有一点办法能使他们注意自己。男爵似乎也把他忘了，至少他没同他讲过一次话。越来越烫的泪水涌进了他的眼睛，他不得不使用孩子的滑头办法，在旁人看见以前，拿起餐巾，这样一来，这该死的、孩子的泪水就下会当众跳到他的面颊上，湿咸湿咸地流到他的嘴唇上。午餐总算结束了，他松了一口气。

进餐时，他母亲曾建议乘车去马利亚。舒茨一游。埃德加听见了，用牙齿咬着嘴唇。看来她连一分钟也下让他同他的朋友单独待在一起。现在，她一边站起身来，一边对他说：“埃德加，学校里的功课你都快忘光了，你该留下来温习一下才是！”到这时，他的憎恨才发展到了不可收拾的地步，他又握紧孩子的小拳头。她老是要在他的朋友面前侮辱他，她老是要当着众人的面让人想到他还是个孩子，他还得上学，并且只能在大人脚下忍气吞声。这一回她的用意可是太明显了。他根本不回答，并且干脆转过身去。“瞧瞧，又生气了，”她微笑着说，接着又问男爵：“让他做一个小时的功课，难道真的太过分了吗？”

“做一两个小时功课不会有什么害处的。”这个男爵，不是自称他的朋友么？不是曾经讥笑过他是成天蹲在屋子里下出去的人么？他竟说出这种话来！孩子一听，凉了半截，呆了。

是商量好的吗？他们两个当真已经联合起来对付我了吗？孩子的目光里

---

[1] 埃德加的昵称。

闪耀着怒火。“ 我爸爸不许我在此地学习，爸爸要我在这儿休养。 ”他怀着对自己疾病的全部自豪感抛出了这句话，用他父亲的话，甲他父亲的权威来作绝望的挣扎。他说这话时就像在威胁。值得注意的是，这句活看来确实使那两个人听了不舒服。母亲掉转头去，只是神经质地用手指击桌子。他们之间出现了一种痛苦的沉默。“ 随你的便，埃迪， ”最后男爵硬挤出一丝微笑说道，“ 我反正不用再考试了，我早就考过了，门门不及格。 ”

但是，埃德加听了这句玩笑话并没有笑，只是用打量的目光瞧着他，拼命想要看透他，仿佛要看到他的灵魂。发生了什么变化？他们两个之间是起了某种变化，不过这孩子不知道是什么缘故。在他的心里有一把小锤子急速地敲着：最初的怀疑。

保守不住的秘密

“是什么使他们变成这样的呢？”孩子想着，他坐在他们对面，马车滚滚向前。“他们为什么不再像以前那样对待我了呢？当我瞧妈妈时，她为什么总是避开我的目光呢？而他又为什么总要在我的面前开玩笑，扮演小丑呢？他们两个都不再像昨天和前天那样同我说话了，我简直觉得他们换了一副面孔。妈妈的嘴唇今天这么红，她一定抹了口红了。我还从来没有见过她这样。而他呢，老是皱眉头，好像是受了气。我可没有得罪过他们，也没有说过一句使他们扫兴的话。不，原因不在我身上，因为他们互相之间的态度也同以前不一样了。他们好像干了什么事，而又不敢讲出来。他们不再像昨天那样聊天了，他们也不笑，他们部很拘束，他们在隐瞒什么事情。他们之间有什么秘密，又不愿向我泄露。一个秘密，我无论如何要搞清楚它。我已经知道了，他们一直对我保守的秘密，一定是书上讲的那种，或者是歌剧里演的那种，男人和女人，伸开胳膊，面对面唱歌，拥抱，又互相推开。一定跟我的法国女教师的秘密差不多少的，她同我爸爸的关系不三不四，后来被打发走了。所有这些事情都有联系，我感觉出来了，不过我只是不晓得是怎么个联系。哦，要弄明白它，一定要弄明白它，这个秘密，只要把它拿到手一这把能打开所有的大门的钥匙——很快就不再是孩子了，不再让人家什么都瞒着你，不再让人欺骗蒙蔽了！现在不成就永远也成不了啦！我要从他们身上找出它来，这个可怕的秘密！”他的额头上出现了一道皱纹，当他这样独自认真地苦苦思索时，这个瘦小的十二岁的孩子简直像个小老头儿，他一眼也下瞧周围展开的色彩分明的风景，掩埋在针叶树林清净的绿色中的山峦，笼罩在姗姗来迟的春天柔和的光泽中的山谷。他始终只瞧着他对面马车后座上那两个人，仿佛他能用这急切的目光像用钓钩似的从他们眼睛里闪烁着的深处把秘密拽出来。再没有别的比令人头脑发热的怀疑更能增加聪明才智了，再没有别的比通往黑暗的行程更能使不成熟的智力得到各种发展的可能了。有的时候，只有一扇薄薄的门把孩子们和我们所说的现实世界分隔开，而偶然刮来的一阵风，就能为他们打开这扇门。

埃德加一下子感觉到了这陌生的东西，这重大的秘密，他感觉到它就在面前，伸手可取，这是以前所不曾有过的情形，虽说还隐蔽着，还像一个没有解开的谜，但是很近，近在咫尺。这情形使他兴奋，使他突然变得严肃认真。因为他不知不觉地预感到自己已站立在童年时代的边沿。

对面那两个感到前面模模糊糊地有某种阻力，但没料到这阻力来自那个男孩子。他们感到三个人坐在马车里又挤又受妨碍。对面那双眼睛以及眼里暗暗闪跃着的无焰之火阻碍着他们。他们几乎不敢交谈，不敢以目送情。他们现在不再回到以前那种轻松的社交谈话上去了，而是已经被卿卿我我和危险的言词的音调牢牢地缠住了，在这些言词里，暗中触摸的狎呢猥亵的行为蠢蠢欲动。他们总是话说半句就顿住了。中断了又继续，但由于那孩子固执地沉默着，这谈话就像走几步就绊在石头上跌一跤似的。

他这样硬憋着不说话，尤其对于他母亲来说是一种重压。她小心翼翼地斜眼瞧他，不禁吃了一惊，原来她突然间，也是头一回发现，这孩子抿紧嘴唇的样子，酷似她丈夫在受刺激或破惹怒时的模样。这个念头真是大杀风景，偏偏在这时，在她玩冒险游戏的当口，让她联想到自己的男人。这个孩子，以及他的暗中探究着的眼睛和掩护窥伺的苍白的前额，使她觉得活像一个幽

灵，一个良心的守护神，而且就在这狭窄的马车里，离她只有一尺多远，使她加倍地感到不堪忍受。这时，埃德加突然抬起头来，仅仅一秒钟。他们两个马上垂下目光，并且都感觉到了他们在互相窥伺，这在他们的生活里还是第一次。在这之前，他们相互间盲目信赖，如今，在母与子之间，在她与他之间，突然有什么东西变了样。他们在自己的生活里第一次互相观察，开始把他们两个的命运分开了，两人都已经在暗暗地憎恨对方，只是由于这憎恨刚刚萌发，他们都还不敢承认。

马匹又在旅馆门前停下了，他们三个都舒了一口气。这是一次倒楣的郊游，三个人都感觉到了，但是没有一个敢说出口来。埃德加头一个跳下马车。他母亲推说头痛，表示了歉意，匆匆上楼去了，她又累又乏，要独自清静一会儿。埃德加和男爵留下了。男爵付了马车夫车钱，看了看表，便朝前厅走去，丢下男孩不管。他从旁走过，优美、细长的后背，节奏轻盈地摇晃的步姿，曾使这孩子着迷，昨天他还偷偷对着镜子模仿哩！男爵从一旁径直走去。他显然忘了这个孩子，让他站在马车夫边上，站在马匹边上，仿佛这孩子同他毫无瓜葛。

当埃德加眼看男爵——不管怎样，埃德加还始终迷恋着他——这样从旁走开时，他心中有什么东西裂成了两半。男爵就这样从旁走过，连大衣都没碰到埃德加，连一句话也没同他说，而他确实不知道自己有什么过错。这当口，绝望在他心中产生了，他曾竭力保持镇定，现在失去了自制，那种人为的尊严，像硬扛着的重负，从他大过狭窄的肩上滑落下来，他又变成了一个孩子，同昨天和以前一样，渺小幼稚，一个受气包。这使他违反自己的意志向前走去。他颤抖着快步紧追男爵，在男爵刚要跨上阶梯时拦住了他的去路，眼里饱含难以忍住的泪水，硬挤出了下面的话：

“我做了什么事情使您下再理睬我了？您现在为什么总是这么疏远我？为什么妈妈也这样？为什么您老要把我打发走？是我成了您的累赘呢，还是我干了什么错事？”

男爵愣住了。这声音里有那么一种东西，使他不知所措，使他心肠软了起来。他心中产生了对这个无猜的男孩的同情。“埃迪，你真是个傻瓜！我只是今天情绪不佳。你是个可爱的孩子，我真的喜欢你。”一边轻轻抚弄男孩额前的头发，但他的脸却扭开了一半，避免瞧这双大大的、湿润的、哀求的、孩子的眼睛。他演的这出喜剧，开始使他感到难堪。这样无耻地玩弄这个孩子的爱，他本来心中己觉羞愧，此时此刻，这由内心暗位颤抖出来的软弱无力的声音刺痛了他。“上楼去吧，埃迪，今天晚上我们又会相聚的，你放心，”他抚慰着说。

“这么说，您到时候不会同意我妈妈很快就打发我上楼去。对吗？”

“对，对，埃迪，我不会同意的，”男爵微笑了。“现在上楼去吧，我得换身衣服去吃晚餐。”

埃德加走了，为这一时刻感到高兴。但是过不多久，心中那把锤子又开始敲起来了。他从昨天起已经大了好几岁；一个陌生的客人，猜疑，现在已经稳坐在他幼稚的心胸中不再离去了。

他等着。这可是关键性的一次试验。他们一道进餐。九点了，然而母亲并没有打发他上床去。他变得不宁了。她为什么偏偏今天让他在这儿待这么久？而她，往常可是一板一眼的。难道男爵已经把他的愿望以及方才的谈话向她透露了不成？他突然感到后悔莫及，今天真不该一心一意地信任他，去

追赶他。十点钟，他母亲突然站起身来同男爵告辞。真奇怪，男爵对她这么早就离去也丝毫没有惊讶的表示，也下像前几次那样地挽留她。这孩子胸中的锤子越敲越剧烈了。

现在是真刀真枪的试验了，他也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没讲一个不字，跟着他母亲朝门口走去。到了门口，他猝然抬起眼睛。果然，就在这一秒钟内，他捉住了一道微笑的目光。道心领神会的目光，含有某种秘密的目光，从他的脑袋顶上由她的眼里笔直地朝男爵射去。这么说，男爵已经把他给出卖了。所以这么早就分手了，原来是为了今天哄哄他，让他放心，明天就不会再妨碍他们了。

“流氓，”他咕哝了一声。

“你说什么？”母亲问。

“什么也没说，”这话是从牙齿缝里挤出来的。他现在也有了自己的秘密。它叫做憎恨，对他们两个的无比憎恨。

沉　默

埃德加的不安现已过去。他终于享受着一种一清二楚、毫不含混的感情：憎恨和公开的敌意。如今，由于他确切地知道了是自己在妨碍他们，因此，同他们待在一起，对于他来说，已经成为一言难尽的极大乐趣。他其乐无穷地盘算着如何同他们捣乱，如何怀着敌意，竭尽全力对付他们。首先给男爵点颜色看看。翌日晨，男爵下楼，从旁走过时，亲切地打招呼说：“Servus[①]，埃迪！”埃德加头也不抬，稳坐在圈手椅中，哼了一个冷冰冰的“早”字。“妈妈下楼了吗？”埃德加看着报纸：“我不知道。”

男爵愣住了。怎么回事？“没睡好吧，埃迪？”往常一句俏皮话总能解围的。但是埃德加仅仅轻蔑地掷回一个“不”字，仍埋头读报。“蠢小子，”男爵喃喃自语着，耸了耸肩，走开去了。已经宣布处于敌对状态了。

埃德加对他妈妈也是冷淡而有礼。她很下聪明地想打发他去网球场，被他冷静地拒绝了。他那噘起的、由于愤怒而轻轻弯曲的唇角上的微笑，表示地不再受人欺骗了。“我宁愿跟你们一起去散步，妈妈。”他假装亲切地说，一边盯着她的眼睛。这回答显然使她为难。她犹豫着，看来是在想主意。“在这儿等我。”她最后打定主意说，便去用早餐了。

埃德加等着。但他心中十分怀疑。如今，一种不安的直觉能从他们两人的每一句话里体会出某种秘密的、敌对的意图来。怀疑有时赋予他一种奇特的敏锐的洞察力去做出种种决断。埃德加不按照吩咐等在客厅里，而是到街上去站着，在那儿，他不仅可以把住大门，而且可以把住所有的门。他心中有什么东西使他预感到新的骗局。不过，他们再也不能甩掉他偷偷溜走了。他按照关于印第安人的书里学来的办法，躲在街上一堆木头后面。大约半个小时以后，他果真看到他母亲从旁门走了出来，手捧一束美丽的玫瑰，男爵，那个叛徒，跟在背后，这时，他只是满意地一笑。

看来他们两个简直高兴得忘乎所以了。仅仅为了他们的秘密，甩掉了他，他们轻松了，不是吗？他们有说有笑，正向林间的道路走去。

现在是时候了。埃德加不慌不忙地从本堆后面走出来，仿佛纯属巧遇。他非常非常镇静自若地朝他们走去，留出时间，留出许多时间，好看着他们惊慌失措而尽情取乐。这两个人惊呆了，交换了诧异不已的眼色。那孩子慢吞吞地，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朝他们走去，嘲弄的目光却一刻也下离开他们。“嘿，埃迪，你在这儿，我们在里面找过你了。”母亲终于开了腔。多么不要脸，睁着眼睛说瞎话，孩子心里想道。但他双唇紧闭，把憎恨的秘密藏在了牙齿后面。

他们三个站着，犹豫不决。互相窥伺着。“我们走吧，”那个恼火的女人说，她束手无策，掐下了一朵美丽的玫瑰花。她的鼻翼周围又开始轻微地颤动了，这表明她正怒火中烧。埃德加站住了，似乎这同他没有关系，仰望蓝天，等到他们走过去，随后他才迈步跟在他们背后。男爵还试了一回：“今天是网球赛，你以前看过没有？”埃德加只是轻蔑地瞧着他。他压根儿不再答理他，只是噘起嘴唇，像是要吹口哨。这就是他的答复。憎恨使他露出了洁白的牙齿。

这孩子不请自来，对他们两个真好似恶魔缠身。囚犯就是这样地走在看

[①] 拉丁文：为您效劳。旧时贵族社交语言，表示请安之意。

守后面，偷偷握紧拳头。这孩子其实什么也没有干，可是，他那窥伺的目光，饱含强忍注的泪水的眼睛，气鼓鼓的鬼样子，嘟嘟囔囔拒绝别人接近，这一切使他们一分钟比一分钟更难忍受。“快些往前走，”母亲突然怒气冲冲地说，由于他一直在偷听，搅得她不得安宁。“别在我脚前跳舞，弄得我心烦！”埃德加听从了，但是他走了几步以后，总要转回身来，如果他们落在后头了，他就停下来等，并用他的目光在他们周围画圈，就像靡菲斯特变成了黑色卷毛狗围着浮士德博士转一样，把他们网进这个憎恨的人网里，使他们觉得自己被捉住了，再也无法逃脱。

他恶意的沉默像酸一样倒了他们的胃口，他的目光则败了他们谈话的兴头。男爵再不敢讲一句追求的话，他愤怒地感觉到这个女人又从他手里滑掉了，他曾费劲地煽起了她的激情，而现在由于惧怕这个麻烦而讨厌的孩子，她的激情又冷却了。他们一再想法说话，但始终谈不下去。未了，他们三人都默默无言、没精打采地在路上走着，只听到枝叶相碰的沙沙声，以及他们自己快快的脚步声。这孩子扼杀了他们的交谈。

现在他们三人都怀着愤怒的敌意。这个孤立无援的孩子怀着极大的乐趣感觉到，他们俩虽然一肚子火，但也奈何不得他这个被人轻视的小人物，他等待着他们焦躁地恶狠狠地发作。他时而眨着眼睛，用嘲弄的目光掠过男爵强压怒火的脸。他看到男爵不得不咬紧牙关，不让骂人的话溜出口，并克制自己，免得被她啐自己的脸。他还怀着恶魔的乐趣觉察到母亲的肝火越来越旺，以及他们两个只盼着一有机会便向他扑来，撵走他，使他不能再为害。但是他没给他们提供机会，他怎样表示憎恨是花了好几个小时算计好了的，他不给人以可乘之隙。

“我们回去！”母亲突然说。她感到再也无法克制自己了，她得干点什么，在这样的精神折磨之下，至少要叫喊一声。“真遗憾，”埃德加心平气和地说，“多美啊！”

他们两个都觉察到这孩子在嘲弄他们。但是他们什么话也不敢说，这个暴君在两天之内可算是把自我克制学到家了。他脸上没有一丝表情泄露出这番话是尖刻的嘲讽。他们默默无言地走了漫长的路回到住处。当房间里只剩下母子俩时，她心中的怒火还在燃烧。她气冲冲地扔阳伞，扔手套。埃德加立即发现，她的神经紧张，心烦意乱，要求发泄，但是他要她来个大发作，便故意留在她的房间里刺激她。她踱来踱去，又复坐下，用手指敲桌于，又复一跃而起。“瞧你的头发有多乱，这么邋遢还到处乱跑。这是在人家面前丢丑现眼。这样的年纪还不知道难为情？”这孩子没有回一句嘴便走过去梳头。这沉默，这固执而冷酷的沉默，还有因嘲讽而微微颤抖的嘴唇，简直使她发狂。她恨不得揍他一顿才解气。“回你的屋里去！”她对他吼道。她再也忍受不了他站在眼前了。埃德加微笑着走了。

瞧这两个，男爵和她，现在在他面前是多么胆战心惊，多么害怕相聚的每时每刻，害怕他的眼睛冷酷无情地把他们捕捉。他们越感到不愉快，他越兴高采烈，目光越加明亮，他的欢乐也越加是气势汹汹的挑衅。埃德加用孩子的全部残忍，几乎还是兽性的残忍，来折磨这两个人。男爵还能压制怒火，因为他一直希望自己还能捉弄一回这个孩于。但是她，他的母亲，越来越丧失自制能力。惟有对他吼几声，她才能轻松一下。“别玩叉子，”她在餐桌上骂他，“你是个没教养的野小子，根本不配同大人坐在一起。”埃德加始终只是微笑，微笑，脑袋还稍稍歪向一边。他懂得这种吼叫是绝望的表示，

而她这样暴露自己，使他感到洋洋得意。他现在的目光非常冷静，就像是医生的那种目光。以前，他要惹她生气的时候，也许样子很凶，但是心中怀着憎恨时，能够学到很多法子，而且学得很快。现在他只是沉默，沉默，沉默，直到她在这沉默的压力下开始大声叹息。

他的母亲再也忍受不住了。现在，当他们进餐完毕，站起身来，而埃德加又要理所当然地跟随他们时，她突然发作了。她忘了一切顾忌，吐出了真情。她受不了他这样鬼鬼祟祟地跟着，恼怒得像一匹被蝇子弄苦了的马用后足直立起来。”你怎么老是像三岁小孩似的跟在我背后转？我不要你总待在我身边。小孩子怎能老同大人在一起？这一点你给我记住！你自己去玩一个钟头。读点书，要未你想干什么就干什么。让我安静一会儿！你这样跟着我转，这样一副讨厌的受气样子，弄得我心里烦死了。”

他终于把她的心里话掏出来了，她供认了！埃德加在微笑，相反，男爵和她现在显得很狼狈。她转过身去，正要走开，一边恼火自己不该向孩子泄露自己心里的不快。但埃德加却只是冷冷他说：“爸爸不让我一个人在这儿到处乱逛。我答应过爸爸，一定小心，并且待在你身边。”

他突出“爸爸”这个词，因为他上一回已经发觉，这个词具有某种作用，能使他们变得软弱无力。因此，他父亲一定也已经卷入到这件火热的秘密事情中去了。爸爸必定有某种能制伏这两个人的神秘力量，只是他自己不知道是怎样的力量罢了，因为一提到爸爸，就使他们害怕和不快。这一回他们也无言以对。他们投降了。母亲走在前面，男爵挨着她。埃德加跟在他们后面来了，但是他不再像一个仆人似的低三下四，而活像一个看守，冷酷，严厉，无情。他手握一条无形的郎当作响的铁链，他们要挣脱，但是砸不开。憎恨增强了孩子的力量，他一个无知幼童，却比他们两个强大，因为秘密束缚住了他们的手脚。

撒谎者

时间紧迫，男爵待不了几天了，必须抓紧利用。他们感到，同这个恼怒的孩子的顽固态度硬顶是毫无结果的，于是，他们采取了最后的、也是最卑劣的一招：逃跑，哪怕从这个暴君的统治下逃脱一两个小时也好。

“ 把这两封挂号信送到邮局去。 ”母亲对埃德加说。他们站在前厅里，男爵在外面同一个出租马车夫说话。

埃德加怀疑地接过信来。他已经注意到，方才曾有一名侍者交给他母亲一封信。难道他们终于合谋对付我了吗？

他犹豫着。“ 你在哪儿等我？ ”

“ 这儿。 ”

“ 肯定吗？ ”

“ 肯定。 ”

“ 你可别走掉！你在这儿前厅里等我回来，知道吗？ ”他由于怀着优越感，已经用命令的口吻同他母亲说话了。从前天起，发生了许多变化。

随后他拿着两封信走了。在门口他正撞上男爵。两天以来他头一回同他说话。

“ 我去发两封信。我妈妈等我回来。请您先别离开。 ”

男爵赶紧侧身让过去。“ 好，好，我们等着。 ”

埃德加一口气奔到邮局。他不得不等候。他前面的一位先生问了一大串无聊的问题。他终于办完手续，立刻拿着挂号邮件收据往回跑。他只赶上瞧见他母亲和男爵乘着出租马车从旁驶去。

他气愤得呆住了。他真想弯腰捡起一块石头向他们扔去。他们终于甩掉他逃走了，但是用了撒谎的办法，多卑劣，多下流！从昨天起他知道他母亲会撒谎。但是她竟会这样无耻，无视公开的诺言，这把他心中残存的信赖也给扯碎了。自从他看到，他曾经信以为真的话，原来只是些彩色气泡，膨胀起来，随后破裂，化为乌有，他不再理解这整个生活了。但是，这究竟是怎样的一个可怕的秘密呢，竟然把成年人弄到这种地步，欺骗他，欺骗一个孩子，像罪犯似的偷偷溜掉？在他读过的书里，人们为了金钱，权力、王位才杀人和骗人。但是，这件事情的原因是什么呢？他们俩要干什么呢？他们为什么要躲开他？他们用无数谎言想要掩盖什么呢？他绞尽脑汁、苦苦思索。他模模糊糊地觉得，这个秘密就是童年时代的门闩，拨开它，也就意味着成长了，终于，终于成为一个男子汉了。对，一定要懂得这个秘密！但是他方寸已乱。他们甩掉了他，使他怒火中烧，浓烟模糊了他的眼睛。

他跑到了外面的森林里，刚刚进入没有人会看到他的黑暗中，热泪就哗哗地流下来了。 ”撒谎的，狗东西，骗子，流氓！ ”——他非得把这些字眼大声喊出来不可，否则他会窒息的。这几天来，由于他同稚气作斗争，由于他幻想自己已经长大成人，因此，狂怒、焦躁、烦恼、新奇、束手无策和被人出卖，都被压制往了，如今炸开了他的胸膛，化作泪水。这是他童年时代最末一次哭泣，最末一次大喊大哭，最末一次像女人似的用眼泪来求个痛快。在这失去控制的狂怒的时刻里，他把心中的一切都哭了出来，信赖、爱戴、信仰、尊敬——他的整个童年。

这孩子返回旅馆时，已成了另一个人。他镇走冷静，凡事三思而行。他先走进自己的房间，细心地洗脸和眼睛，不让他们两个看到泪痕并享受胜利

的喜悦。随后打定主意准备同他们算账。耐心地，不慌不忙地等着。

当马车载着那两个逃亡者又停在旅馆门外时，前厅里宾客已相当不少。几位先生在下棋，另几位在读报，太太们在聊天。他们中间曾文静地坐着一个有点苍白、目光颤颤的孩子。现在，他的母亲和男爵走进门来，猛一下见到他，不免稍稍有点难为情，正要结结巴巴地把准备好在肚子里的托辞说出来时，只见他挺直身子，镇定自若地朝他们迎上去，挑战似地说道："男爵先生，我有话要对您讲。"

这一下男爵可尴尬了。他觉得自己像是被当场拿获似的。"好，好，待会儿，稍稍待会儿！"

但是埃德加提高了嗓门，尖锐而响亮他说得周围人人都能听见："不过我现在就想同您谈谈。您的行为卑鄙无耻。您骗了我。您明明知道我妈妈在等我，可是您……"

"埃德加！"母亲喊道，她把大家的目光都引到自己身上，并朝他冲去。

这孩子看到她想用叫喊声盖过自己所讲的话，便突然发出刺耳的尖叫声：

"我再次当着大家的面说一遍。您无耻地撒了谎，这是下流的，卑鄙的。"

男爵站着，脸色煞白，大家都目不转睛地瞧着，有几个人在微笑。

母亲一把抓住这个激动得全身颤抖的孩子："马上回你的房间里去，否则我可要当着大家的面揍你了。"她声音都嘶哑了，口吃得厉害。

埃德加又镇静下来了。方才这么激动，他觉得很遗憾。他不满意自己，因为他本来打算冷冰冰地向男爵挑战；在最后一刹那，他才变得怒不可遏。他镇静地、下慌不忙地转身向楼梯走去。

"请您原谅他的粗野无礼，男爵先生。他是个喜怒无常的孩子，这一点您是知道的，"她仍然结结巴巴，被周围盯着她瞧的人们有点幸灾乐祸的目光弄得不知所措。对她来说，世界上再没有比丑闻更可怕的了，她知道现在必须保持镇定。她没有立即逃之夭夭，而是先到门房那里问有没有信，还问了些无关紧要的事情，随后衣裙窸窣地上楼，仿佛什么事也没发生过。但是在她背后像留下一道船尾浪似的响起一片恼怒的窃窃私语声和压低了的讥笑声。

一路上她放慢了脚步。一遇上严重的情况她总是束手无策，并且本来就害怕这种冲突。她有过错，这一点她不能否认，因而她害怕这孩子的目光，害怕这使她无力而慌乱的、新的、陌生的、如此奇特的目光。出于惧怕，她决心用温柔的态度去试一试。因为她知道，如果发生面对面的冲突，现在强者是这个孩子。

她轻轻扭动门把，推开房门。孩子坐在那儿，镇静，冷淡。他抬起头看着她的眼睛，毫无惧色，也没有一点好奇的表示。看来他胸有成竹。

"埃德加，"她开始尽可能以慈母的口吻说，"你想到哪儿去啦？我真替你害羞。你还是个孩子，怎能这样粗鲁无礼地对待一个大人！你赶紧去向男爵道歉。"

埃德加向窗外望去。嘴里的那个"不"字简直是对外面的树木讲的。

他的自信心开始使她感到诧异。

"埃德加，你怎么啦？你当真完全同以前不一样了？我完全认不出你来了。你以前是一个聪明、守规矩的孩子，样样事情都可以和你谈得通的。你突然变成这样的态度，像是魔鬼附体似的。你为什么这样对待男爵，你原先

可是非常喜欢他的呀。而他则始终那么喜爱你。”

“是的，因为他想认识你。”

这句话使她听了很尴尬。“胡说！你想些什么！你怎么能这样想？”

这时孩子恼火了。

“他是个骗子，一个伪君子。他所做的事情，都有自私的打算，手段卑劣。他想要认识你，这才对我亲切友好，还答应送我一条狗。我不知道，他答应过你什么，他为什么要对你亲切友好。不过，他也想要你点什么。妈妈，肯定是这样的。否则他不会这样殷勤友好。他是个坏人，他撒谎。你只要观察他一次就够了，他的目光始终是那么虚伪。噢，我恨他，这个卑鄙的满嘴谎言的家伙，这个流氓……”

“埃德加，怎么能说这样的话。”她不知所措了，不晓得怎么回答才好。她心里一动，觉得这孩子是对的。

“没错，他是个流氓，要功我放弃这个看法是办不到的。你自己也必须看到这一点。他为什么害怕我？他为什么要避开我？因为他心里明白，我看透了他，我认出了他的嘴脸，这个流氓！”

“怎么能说这样的话，怎么能说这样的话。”她的头脑像是枯竭了，惟有那没有血色的嘴唇启动着，结结巴巴地重复这两句话。她现在突然间开始感到十分害怕，而且不知道怕的是男爵还是这个孩子。

埃德加看到他的警告留下了印象，这吸引他进一步把她拉到自己一边来，使自己有一个同志，同仇敌忾地对付男爵。他温柔地向他母亲走去，抱住她，他的声音由于激动而变得像谄媚似的。

“妈妈，”他说，“你一定自己也发觉了他存心不良。他曾煽起你对我的恨，只是为了单独同你在一起。我不知道他对你许下过什么诺言。我只知道他是说话不算数的。你应当提防他。谁骗过一个人，也会骗其他人的。他是个坏人，不该相信他。”

这个声音，温柔，几乎浸在泪水里，好似发自她的内心。她心里本来就不安，这不安对她讲着同样的话，而且越来越有说服力。但是她羞于承认自己的孩子有理。于是就像许多人一样，用粗暴的话使自己摆脱由一种下寻常的感情所造成的窘迫。她挺直了身子。

“这种事情小孩子哪里懂得。你不该在这种事情上插嘴，你应该规规矩矩。别的少管。”

埃德加的脸又冷下来了，“随你的便，”他一步不让地说：“我可警告过你了。”

“这么说，你不想去道歉？”

“不。”

他们面对面僵在了那里。她感到事关自己的威严。

“那未你就在这里吃饭。一个人。等你道了歉，再来跟我们同桌吃饭。我还要教你懂礼貌。在得到我允许以前，你不准离开房间一步。你听明白了吗？”

埃德加微微一笑。这种恶意的微笑仿佛已经同他的嘴唇长在一起了。他心里正在对自己发火。他真是蠢透了，心地又软下来了，还要警告她，这个撒谎的女人。

母亲衣裙窸窣地走出房门，没有再瞧他一眼。她害怕这双锐利的眼睛。自从她感觉到，他的眼睛睁着，而且恰恰在对她说她不愿知道也不愿听的话，

这孩子就变得叫她见了不愉快。使她心惊胆战的是，她看到一个内心的声音，她的良心，离开了她的躯壳，伪装成孩子，伪装成她的亲生儿子，围着她转，告诫她，嘲弄她。在这以前，这个孩子是附随着她的生活的，是一种装饰品，一种玩具，某种可亲可爱的东西，有时或者是一种累赘，但始终是在她的生活潮流中，以同样的节奏在流动的。如今，他头一回起而反抗，违抗她的意志。如今，她一想到自己的孩子，就怀有类似憎恨的感情。

尽管如此，当她现在，稍觉疲乏地下楼梯时，这孩子的声音却从她自己的胸中响了起来。“ 你应当提防他。 ”——这告诫声偏不让自己静下来。这时，她走过一面镜子，照亮了她，她询问似的朝镜子瞧去，越凑越近，直至镜子里的双唇启开，露出淡淡的微笑，随后又呈圆形，像是在说一个危险的字眼。那声音还一直在心中响着；但是，她高高地耸起肩膀，仿佛在把自己身上一切无形的顾虑抖落下来，并向镜子投去一道明亮的目光，提起裙子，走下楼去，那坚定的神态，活像一个把最后一枚金币叮当一声滚到了桌上的赌徒。

月下行踪

侍者给埃德加把饭送进房间里来之后，便锁上了门。他背后咔嗒一声响。这孩子勃然大怒，跳起身来。这显然是他母亲让干的，叫人把他像一头恶兽似的关起来。他顿生恶念。

“我被关在了此地，楼下呢，现在楼下在干什么？那两个人现在可能在商量些什么？现在终于要在那儿干秘密的事情了，难道我非错过了不成？噢，这个秘密呀，我在大人们中间时，不论在哪里，始终能隐隐约约感觉到它，他们夜里关上了门，把秘密埋藏在低声的谈话里，我要冷不防地走进去。几天以来，这个重大的秘密离我不远了，近在手边了，但是我始终还没能抓住它！为了抓住它，我什么法子没有用过呀！先前，我曾从爸爸的书桌里偷了书来读，这些奇奇怪怪的事情书里面全有，只是我读不懂。这个秘密上面一定贴着封条，揭掉了这封条，才找得到这个秘密，或许在我身上，或许在别人身上。我问过女佣人，请她给我讲讲书里的这些段落，但是她放声笑了我一通。做个孩于，可真可怕呀，对什么都好奇，可又不能去问人，谁也问不得，在这些大人面前，总显得那么可笑，就像是个傻瓜，笨蛋。不过，我会知道这个秘密的，我感觉到了，现在我快要知道它了。有一部分已经在我的手里了，我不全部掌握它决不罢休！”

他竖起耳朵听着有没有人来。窗外一阵微风吹过树木，把枝叶间月光呆板的镜面撞成千百个滑稽可笑的碎片。

“那两个人打算干的不会是好事，否则他们不会用这样卑劣的谎言把我支使开。没错，他们现在准在笑我，这两个该死的家伙，他们终于摆脱了我，但是，最后笑的将是我。我多蠢，让他们把我关在这儿，而不去盯牢他们，偷看他们的一举一动。我知道，大人们总很轻率，他们会暴露自己的。他们总以为我们还很小，一到夜里就睡觉，他们忘了孩子也会假装睡觉，一边偷听，忘了孩子也会装成傻瓜，其实非常聪明哩！不久前，我姑妈生了一个孩子，他们事先早就知道了，只是在我面前装成吃惊的样子，仿佛这是一个突如其来的消息。其实，我也早已知道了，因为在几个星期以前的一个晚上，我听到他们讲过这件事情，当时他们还以为我睡着了呢。这一回，我也要给他们一个冷不防，这两个卑劣的家伙。要是我现在能够出门去侦察就好了，在他们自以为安全的时候，秘密地观察他们。我现在按铃不行吗？女招待听了铃声就会来开门，问我想要什么。我也可以敲门，可以打碎餐具，这样，他们也会来开门的。而我就可以趁机溜出去偷听他们了。不，我不这么干。不应该让任何人看到他们这样卑劣地对待我。我的自尊心不允许我这么干。我要明天报复他们。”

下面传来一个女人的笑声。埃德加一惊：这可能是他的母亲。她满可以笑他，讥讽他，这个小子，他被锁在房间里了，毫无办法了，他让人讨厌的时候，可以把他像一堆湿衣裳似的扔在房间角落里。他小心翼翼地探身到窗外去。不是，不是她，是几个陌生的姑娘在取笑一个小伙子，开心得忘乎所以。

就在此刻，他发现窗户离地面原来并不很高。他刚发现，就产生了一个念头，跳出去，在他们自以为万无一失的时候去偷听他们。他为自己下了这样的决心而欣喜若狂。他感到，仿佛这样一来，童年时代了不起的、光芒闪耀的秘密已经掌握在他的手中了。“跳出去，跳出去。”这声音在他心中颤

抖着。危险是不会有的。没有人走过，而他已经跳了卜上。只有踩上鹅卵石的声音，很轻，没人听见。

在这两天内，偷听，窥伺，已经成为他生活的乐趣。当他蹑手蹑脚顺着旅馆潜行，小心翼翼地躲开灯火投出来的强烈反光时，他感到乐趣中又掺杂着一点微微的因害怕而引起的战栗。他先是轻轻地将脸贴在玻璃上，往餐厅里瞧去。他们常坐的餐桌空着。他继续一扇窗一扇窗地往下侦察。他下敢走进旅馆，因为害怕自己会在过道上淬然撞见他们。可是哪儿也不见他们的人影。正在快绝望的时候，他瞥见从门里投出来两个人影，他往后一缩，蹲在黑暗里——他的母亲同她那个如今是缺少不了的陪伴者出来了。这么说，他来得正是时候。他们在谈些什么？他听不清楚。他们小声说话，而树木间的风呼呼地太不安静。现在清晰地飘来一阵笑声，是他母亲的声音。他从来没有听她这样笑过，声音特别尖，像被人搔痒了刺激起来的神经质的笑声，使他觉得陌生，听了害怕。她在笑。这么说，不可能是什么危险的事，人家要瞒过他的，根本不是什么了不起的、非常的事情。埃德加有点失望了。

但是，他们为什么要离开旅馆呢？两个人在黑夜里要到哪儿去呢？天上的风鼓起巨翼飞掠而过，方才还是明月高照的夜空现在一片漆黑。无形的手扔来黑布，时而裹住了明月，于是夜沉沉，道路难见，继而明月又挣脱出来，重放光明。银辉似水，洒向大地。这光和影的嘻戏奥妙无穷，一如女人忽而袒露忽而遮羞似的具有刺激性。恰巧在此刻，大地又脱去衣裳，露出光洁的躯体，埃德加斜眼瞧见漫步在路上的两个，或者不如说是一个黑色身影，因为他们互相贴得那么紧，仿佛一种内心的恐惧把他们挤压在一起似的。但是他们，这两个人，现在上哪儿去呢？松树在低吟，林中传来忙碌的声息，好似阵亡英烈魂在掘侗。“我跟着他们，”埃德加想着，“风和树林在闹腾，他们不会听见我的脚步声的。”他们在下面宽阔、明亮的大路上徐徐走去，他在上面，从一棵树跳到另一棵树后面，从暗处跳到暗处。他坚毅顽强地紧随他们，感谢掩盖了他的脚步声的风，又咒骂它刮跑了他们的话语。他要是能听到他们的一段谈话，肯定就能把秘密掌握在手里了。

那两个在下面走着，一点也没有觉察。单单待在这无边无际的纷乱的黑夜里，他们就已感到幸福，内心越是兴奋激动，他们越发陶醉其中。他们丝毫没有察觉，在上方枝杈纵横的黑暗里，有人在步步紧跟，两只眼睛充满憎恨和好奇，像利爪似的用尽全力抓牢他们。

突然间他们站住了。埃德加也立即停下，紧贴在一棵树上。一阵剧烈的恐惧向他袭来，要是他们现在转身回去，并且比他先回到旅馆的话，要是他无法回到自己的房间，而母亲发现房间里空无一人的话，那该怎么办呢？那就前功尽弃了，那他们就会知道他偷偷地在跟踪他们，而他再也别想从他们那里探听出秘密来了。但是那两个正在犹豫，显然意见不一。幸亏有月光，一举一动他都能看得清清楚楚。男爵指着一条幽暗、狭窄的支路，向下通往山谷，那里的月光下像此地大路上如宽阔的江流似的直泻下来，只是点点滴滴、极少的几道银光渗透过重重的阴影。“他为什么要到那下面去？”埃德加心里打了一个寒颤。他的母亲好像说了一个“不”字，但是他，另一个，却使劲怂恿她。埃德加可以从他的手势看出，他是在尽力说服。这孩子感到害怕。这个家伙想要他母亲干什么？他，这个流氓，为什么拼命想要拽她到黑暗里去？他突然联想到他的书本（他所知道的世界，便是这些书本里的世界），想到了月下的拐骗，黑暗里的犯罪。没错，他要谋杀她，因此他把他

弄走，引诱她一个人到此地来。他该不该叫救命呢？杀人犯！这喊声已经到了他喉咙里了，但是他的嘴唇却是干的，没有发出声音来。由于紧张，他的神经全都绷紧了，他几乎站不往了，恐惧之下，他抓住了一个支撑物——咋啪一声，他手下一根树枝折断了。

那两个人吃了一惊，转过身来，直愣愣地朝暗处瞧去。埃德加屏注呼吸，靠在树上，交臂抱胸，蜷缩小小的身子，蹲在黑影里。一片死寂。不过，看来他们确实吓了一跳，“ 我们回去吧。 ”他听见他母亲在说。可以听出她的嘴唇在哆嗦。男爵同意了，甚至连他也显然感到不安了。这两个紧贴着，慢慢地往回走去。他们内心的不安，使埃德加安然脱身。他贴着树根，连手带脚地爬到了森林的转弯处，双手全部划破出血了，他从那里拔腿飞奔，一直跑到旅馆，一越几级地跳上了楼，差点连气都喘不过来了。方才锁住他的钥匙幸亏还插在门外面，他一拧，冲进房里，一下子上了床。他不得不歇了几分钟，因为他的心狂乱地撞着他的胸口，就像钟舌敲着叮当作响的钟壁。

随后他才敢起来，倚在窗口，等待他们过来。时间真长哪！他们一定走得非常非常慢。他留神地从这周围一片漆黑的窗框里向外窥伺。现在他们徐缓地走过来了，月光洒在衣服上。在绿色月光下，他们的样子活像鬼怪，那甜蜜的恐惧又向他袭来，仿佛那人确实是一个谋杀犯，只是由于他在场，才使那十分可怕的事情未能发生。他清楚地看到了那两张石膏似发亮的脸。在他母亲的脸上，是一种欣喜若狂的表情，这是他从未见过的，那男的相反，恼怒地绷着脸。显然因为他的打算落了空。

他们已经离得很近了。到了旅馆门口，这两个身影才分开。他们会不会抬头往上瞧呢？没有，准也没有往上瞧。“ 他们已经把我忘了， ”男孩想道，怀着恶狠狠的敌意，怀着暗暗得意的胜利心情，“ 不过我没有忘记你们。你们一定在想，我早就睡了，甚至已经不在这个世界上了，但是，你们会知道自己失算了。我要步步监视你们，直到从他，从那个流氓身上探出那个秘密来，多可怕的秘密，弄得我睡不着觉。我要拆散你们的联盟。我不睡觉。 ”

那两个慢慢地走进大门。当他们一前一后走进去时，投下的黑影在地上蜿蜒了有一秒钟许，随后变成一条黑道消失在明亮的大门里。旅馆前的空地又在月光下闪亮，像白雪覆盖的一片草地。

袭　击

埃德加气喘吁吁地离开窗户。他恐惧不安。在他的生活中，还从来没有这样神秘莫侧的事情离他这么近切。他那些书本里激动人心的、紧张惊险的世界，凶杀诈骗的世界，在他看来，始终只存在于童话里，梦里，以及不现实和不可能达到的地方。现在他仿佛突然陷入这个可怖的世界，直接的接触使他的整个身心像发寒热似的颤抖着。这个家伙，这个神秘莫测、突然闯入他的安宁生活的家伙究竟是谁？他一直在寻找偏僻的地方，一直设法把他的母亲拖到黑暗的地方去，难道他当真是一个谋杀犯不成？可怕的事情看来就在眼前了。他不知道该怎么办。明天，他一定得给他父亲写信或者发电报。但是，这可怕的、谜一般的坏事不可能现在就发生吗？不可能今天晚上就发生吗？在他的母亲还没有回到自己房间里来的时候，在她还同这个可恨的、捉摸不透的人在一起的时候。

在里面的门和外面的、轻轻摇晃的裱糊门[1]之间是一个狭窄的隔间，并不比衣柜的容积大多少。他挤进这窄小的黑暗里去偷听他们在过道里的动静，因为他下决心一刻也不放过他们。现在是子夜前后，过道里空无一人，只亮着一盏灯，昏昏沉沉。

他觉得每一分钟都长得可怕。他终于听到小心翼翼走上楼来的脚步声。他屏息倾听。那不像进入自己房间时那样放开脚步急速行走，而是拖沓的、踌躇不前的、放得很慢的步子，像是在爬一个无穷障碍的陡坡。不时地停下来耳语一阵。埃德加紧张得直发抖。那末，是他们两个，他还一直同她在一起？耳语声离得太远了。但是，那脚步声，尽管还是那么犹犹豫豫的，却越来越近。现在他听到了男爵可恨的声音低低地、沙哑地说了些什么他不懂的话，接着便是他母亲的声音，急急忙忙地拒绝：“不行，别在今天！不行。”

埃德加哆嗦着，他们越走越近了，他什么都能听到了。每向他走近一步，尽管很轻，却使他感到胸中一阵疼痛。随后，是那个可恶的家伙的声音，丑恶极了，这贪婪地追求着的、恶心的声音。“您可不要这样残忍。今夜您多美啊！”另一个又说：“不行，我不答应，我不能答应，您放开我，让我走！”

他母亲的声音里包含着恐惧，使这孩子吓了一跳。他要拿她怎样呢？她为什么害怕？他们越走越近了，现在一定就在他的门口了。他就站在他们后面，颤抖着，只有一层薄薄的糊墙布挡着。现在近到连呼吸都听得到了。

“您来吧，马蒂尔德，您来吧！”他现在又听到他母亲在喘息，现在更软弱了，无力地在推却。

但这是怎么回事呢？他们在黑暗里继续走去。他母亲没有进自己的房间，而是从旁走了过去！他把她拖到哪儿去呢？她为什么不再说话？是他塞了一个布团在她嘴里，还是他扼住了她的喉咙？

这些念头使他发了狂。他用颤抖的手把门推开一条缝。现在他看见了黑暗的过道里那两个人。男爵一条胳膊楼着他母亲的腰，扶着看来已经让步的她轻轻向前走去。他现在停在了自己的房门前。“他要把她拽走，”这孩子被吓住了，“现在他要干那可怕的事情了。”

他猛地一颤，拉开门，冲出去，直扑他们两个。他母亲突然发觉黑暗里有什么东西向她冲来，惊呼一声，眼看着要软瘫下去，但被男爵使劲扶住了。

---

[1] 指与周围墙壁裱饰成同一格调的暗门。

就在这一瞬间，男爵感到脸上被一只黑黝黝的小拳头揍了一下，他的嘴唇狠狠地撞在了牙齿上，还有什么东西，像爪子似的抓住了他的身体。他松开了那个吓得魂飞魄散的女人，那女人立即溜走了。男爵不知道他抵挡的是谁，盲目地挥拳还击。

那孩子知道自己是弱者，但是他并不让步。他久久盼望的时刻终于，终于到来了，他要拼命摆脱被出卖的爱，发泄积聚在心头的恨。他挥动小小的拳头，不管三七二十一地打去，抿紧了嘴唇，愤怒得发了狂，完全失去了理智。男爵此刻也已经认出了他，并且恨死了这个几天来一再败了他的兴头、破坏这场赌博的暗探；他也不管三七二十一地狠狠回击。埃德加被揍得直哼哼，但不松手，也不呼救。他们在午夜的过道里闷声不响地恶斗了一分钟之久。男爵慢慢觉得同一个未成年的孩子打架实在可笑，便一把抓住他，想把他甩出去。那孩子现在感到气力不支，并意识到自己马上要被打败，要挨揍了，他狂怒之下，一口咬住正要抓他后颈的那只有力的大手。被咬的那个不自觉地发出了一声低沉的叫喊，并松了手——那孩子利用这一瞬间，逃进自己的房间，上了门闩。

这场午夜斗殴只持续了一分钟。左右无人听到。到处一片寂静，到处都在沉睡中。男爵用手帕擦着流血的手，不安地在黑暗里听听有无动静。没人在偷听。只有上方闪烁着仅剩的一盏不安的灯——他感到，这盏灯正在嘲笑他。

暴风雨

“是一场梦，一场危险的梦？”次日早晨埃德加这样问自己，他头发蓬乱，刚昏头昏脑地从恐惧中醒来。头脑嗡嗡作响，关节发木，他低头一看，吃了一惊，原来他连衣服都没脱。他一跃而起，踉踉跄跄地走到镜子前，吓得直往后退，因为他看到了自己苍白的、扭歪了的脸，额头上有一道红肿的血痕。他费力地集中思想，回忆昨夜的一切：在过道上的斗殴，逃回房里，随后，全身发烧，颤抖不止，并随时准备逃跑，便和衣倒在了床上。他准是在床上睡着了，一跤跌进了这迷迷糊糊的睡梦里，随后这一切又在梦中重演了一遍，只是变了样，变得更加可怕，带着一股刚流出来的鲜血的潮味。

下面传来了踏在鹅卵石上沙沙的脚步声，人声像无形的乌儿飞到了楼上，阳光已经深深地照进了房间里。准是快到中午了，他怯生生地看钟，时针指着午夜时分，昨天他大紧张，忘了给钟上弦。由于不知道时间，他更不安了，对于昨夜发生的究竟是怎么一回事，更感到稀里糊涂了。他赶紧收拾整理，然后下楼，心中忐忑不安，暗暗感到内疚。

在餐厅里，他母亲独自一人坐在惯常坐的那张桌旁。埃德加松了一口气，他的仇敌不在，他用不着瞧昨天气愤之下挥拳打过的那张可憎的脸。可是，当他走到桌子旁边的时候，却感到不安了：“早安。”他问候道。

他母亲没有答理。她连一眼都没瞧他，而是奇怪地两眼发直，凝视远处的田野。她的脸色非常苍白，眼睛周围有淡淡的一圈晕，鼻翼神经质地颤动着，透露了她内心的激动。埃德加抿紧嘴唇。这种沉默使得他不知所措。他弄不清是不是自己昨天把男爵打坏了，也弄下清她究竟知不知道夜里的那场斗殴。他苦于弄不清一个究竟。可她的脸又是那么铁饭，他根本不敢抬头瞧她，生怕那双低垂的眼睛会突然从垂下的眼皮底下跳出来，将他一把攫住。他变得静悄悄的，不敢出一点声响，小心翼翼地把杯子端起来又放下去，偷眼瞧他母亲非常神经质地摆弄着勺子的手指，那弯曲的形状似乎泄露了她内心的愤怒。他就这样坐了一刻钟之久，压抑得喘不过气，一边在期待着什么，但又期待不到。哪怕说一句话就可以把他从这种困境中解救出来，但她一句话也不说。这时，他母亲站起身来，仍然像是没发现他就在眼前似的，他简直不知所措了：是一个人继续坐在这儿呢，还是跟她走呢？最后，他还是站了起来，忍气吞声地跟她走去，由于她始终存心装作看不见他，他觉得这样跟在她屁股后面实在丢人。他的脚步越放越小，落在她后面越来越远，而她呢，根本就不管他，只顾自己走进房间里去。埃德加终于走到房门口时，吃了一个闭门羹。

怎么回事？他可真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了。昨天他身上的自信心已经消失。难道他昨天的袭击竟是干了桩错事吗？她是在准备惩罚他呢，还是又要羞辱他呢？一定会有什么名堂的，他感觉到了，马上就会发生什么可怕的事情了。他们两人之间的关系，好似暴风雨即将来临前的闷热天气，好似充了电的两极之间的电压，终将爆发出闪电来。这种预感像一个包袱，他扛着它，拖着沉甸甸的脚步，孤单单地在房门口来来回回走了四个小时，直到这无形的重负折断了他那细细的孩子的脊梁，当他到桌旁去进午餐时，他已经完全变得低声下气了。

“日安。”他又说道。他一定要打破这沉默，这可怕地威胁着他的、像乌云似的悬在他头上的沉默。

母亲还是不答理，还是不瞧他。现在埃德加感觉到一股冷静地强压住的怒火，这是他有生以来还没有领教过的，使他产生了一种新的畏惧心理。到现在为止，她吵架骂人都只是神经质的一阵发作，而不是真正动感情的发怒，而且总是很快平息下去，并露出一丝微笑。但是这一次他觉察到，他从她的心底下挖掘出了一种狂暴的感情，并且害怕这种像一不留神召唤来的妖魔似的狂暴的力。他几乎咽不下食物。他的喉咙里冒出了什么干巴巴的东西，快要把他憋死了。这一切他母亲仿佛一点也没有察觉。只是在她站起身来的时候，才像偶然地转过身来对他说：“上楼来，埃德加，我有话对你讲。”

那口吻并不咄咄逼人，但却是冰冷冰冷的，使埃德加感到这些话使他不寒而栗，仿佛有人突然把一条铁链套在了他的脖子上。他的倔强劲被踩在脚下，踏了个粉碎。他像一条挨了揍的狗，默默地跟她上楼，进入房间里。

她沉默了几分钟，延长折磨他的时间。在这几分钟内，他听到时钟滴答地响，外面一个孩子在笑，他自己的心在捶打胸膛。但是，她心里一定也非常不安，因为在她终于开口对他说话的时候，仍然不看着他，而是转过了身去。

“我不想再谈你昨天的行为。这是从来没有听说过的，我一想起来就感到羞愧。你是自作自受。我现在只想告诉你，这是最后一次让你同大人在一起。我方才给你爸爸写了封信，今后要未给你请一位家庭教师，要未送你到寄宿学校去学习规矩礼貌。我也不必再为你生气了。”

埃德加低头站着。他听出来这只是一个引子，一种威胁，并镇静地等着她转到正题上去。

“你现在马上给男爵道歉。”

埃德加一耸肩，但是她不让他打断自己的话。

“男爵今天已经动身走了，你给他写一封信，我来口授。”

埃德加又扭了一下身子，但是他的母亲非常坚决。

“不要顶嘴。这儿是纸和墨水，你坐下来。”

埃德加抬起头来。她的目光十分坚决，表明她下定了决心，不可动摇。他还从来没有见到过他母亲是这个样子，如此严厉，如此镇定。一阵恐惧向他袭来。他坐下来，拿起笔，但是低着头，脸冲着桌面。“上面写日期。写完了吗？抬头空一行！就这样。尊敬的男爵先生！惊叹号。再空一行。我方才遗憾地获悉——完了吗？——遗憾地获悉，您已经离开了塞默林——塞默林是两个‘ｍ’——因此我不得不写信告诉您我个人本来打算做的事情，那就是——写快点，不必讲究书法！——请您原谅我昨天的行为。正如我妈妈对您讲过的那样，我重病之后正在恢复健康，非常容易动怒。因此我看到的事情经常是被夸大了的，事后马上就感到悔恨……”

弯在桌上的脊背一下子挺直了。埃德加转过身来，他的固执违抗的劲头又恢复了。

“这个我不写，这不是事实！”

“埃德加！”

她用声音来威胁。

“这不是事实。我做的事情没有要后悔的。我也没有做过坏事，要我去道歉。我只是听到你呼救以后来救你的！”

她的嘴唇变得没了血色，鼻翼鼓起。

“我哪里呼救过？你疯了！”

埃德加火了。他一下子跳了起来。

“没错，你呼救了，在外面过道里，昨天夜里，他抓住你的时候。你喊过：您放开我，让我走！你叫得那么响，我在房间里都听见了。”

“你说谎，我没同男爵在这儿过道里待过。他只是陪我到楼梯口……”

埃德加一听这明目张胆的谎言，不禁愣住了，话也说不出来了，只是瞪着眼睛瞧她。

“你……没在……过道里？他……他没有拦住你？没有强行拥抱你？”

她笑了。一声单调的冷笑。

“你做了一场梦。”

这孩子可受不了了。他现在已经知道，大人都会骗人，他们会厚着脸皮推托，钻空子撒谎，狡猾地把话说得含含糊糊。但是这样厚颜无耻、若无其事地当面否认使他气愤得发狂了。

“那未，这条伤痕也是梦里做出来的？”

“谁知道你同哪个打架了？我不需要同你商量，你必须服从，不谈这些了。你坐下来写！”

她脸色煞白，用尽最后的力量来控制内心的紧张。

但是在埃德加身上有什么东西破灭了，信仰的最后的火苗熄灭了。竟然可以像用脚踩灭燃着的人柴那样简单地来抹煞事实，这个他可是接受不了。他心中像结了一块冰，他说的话也变得尖刻恶毒、极不冷静。

“难道这些都是我在做梦？过道里的事情和这道伤痕？昨天月光下你们两个在那儿散步，他要领你走那条下山的路，这或许也是我在做梦？你以为我会像小孩子似的被你关在房间里！不，我下像你想象的那么蠢！我并不无知。”

他狂妄地盯着她的面孔，使她无力看她自己的孩子的脸，这张近在眼前、由于憎恨而扭歪了的脸。她勃然大怒。

“写下去，你马上给我写下去，要不……”

“要不怎样……？”他的腔调这时已经变成挑战似的狂妄无礼了。

“要不我就像揍小孩子似的把你揍一顿。”

埃德加走近一步，恶意地嘲笑着。她顺手给了他一个耳光。埃德加大叫一声。他耳里嗡嗡直响，眼里金星直冒，像一个伸手乱抓的快淹死的人那样，他盲目地挥拳还击。他感觉到自己打在了软绵绵的地方，这一下打在了脸上，并听到一声叫喊……

这声叫喊使他清醒过来。他突然看到了自己，并且意识到事情了不得，他打了自己的母亲。他顿时感到害怕、羞愧、惊愕，感到必须马上离开，钻到地下去，离开，离开，只要不呆在这双眼睛底下。他冲出门，奔下楼梯，穿过屋子到了街上，快跑，快跑，仿佛后面有一群狂叫的猎犬在追他。

初次开窍

他跑出很远以后，终于在路边停了下来。他不得不靠在一棵树上，害怕，激动，四肢抖得那么厉害，胸膛起伏，大口大口地喘气。对自己所干事情的恐惧也已经追上来了，掐住了他的脖子，摇得他像发饶似的来回直晃。他现在该怎么办？往哪儿逃？因为他现在在附近的森林里，在离他庄的旅馆只有一刻钟路程的地方，就已经感到了孤寂。自从他孤立无援的时候起，仿佛一切都变了样，变得更加敌对、更加恶狠狠的。昨天还像兄弟般亲切地在他周围沙沙作响的树木，一下子聚成黑压压的一团，咄咄逼人。在他前面的一切，又将不熟悉和不习惯到怎样的程度呢？孤零零一个人面对这座生疏的大森林，使这个孩子头晕眼花。不成，这种现实他还承受不了，还不能独自去承受。那未，他该逃到谁那儿去呢？他害怕自己的父亲，他太容易激动，难以接近，并且会马上把他送回去的。他不愿回去，宁可走进这个不熟悉的危险的陌生世界里。他感到，倘若见到他母亲的脸而下联想到自己曾经打过一拳，他似乎已经办不到了。

他猛然想起了自己的祖母，想起了这位善良、慈祥的老太 太，从小就娇惯他，当他在家里眼看要受罚或者受冤屈时，总是护着他。他要躲到巴登她的家里去，直到怒火平息下去，再由那儿写信给他的父母，赔礼道歉。在这一刻钟的时间内，仅仅由于想到自己形只影单而又毫无经验地站在这人世间，他就已经十分垂头丧气了，因此咒骂自己的高傲，由一个陌生人用谎言灌输进他血液里去的愚不可及的高傲。他什么也不想当了，只想像从前那样当个孩子，听话，忍耐，一点也不自负，而他现在感觉到了过分自负是多么可笑。

但是怎么才能到巴登呢？怎么飞过这几小时的路程呢？他赶紧去摸随手带着的小皮钱包。上帝保佑，他的生日礼物，那块二十克朗的金币还在闪光。他从来下不了决心花掉它。但是几乎天天都要看看它在不在，看着它心里就高兴，感到自己很富有，随后怀着温柔的感激之情用手帕擦亮这枚金币，一直擦到它像一个小太阳似的金光熠熠。但是，这够吗？这个突如其来的念头使他心里直打鼓。他出生以来经常乘火车，可是从来没有想过要付多少钱，换句话说，要多大花费，一克朗还是一百克朗。他第一次感觉到在生活中有他从来没有想到过的事情，他周围的许多东西，都被赋予特有的价值，特殊的重量。他现在感到，一个小时之前还自以为无所不晓的他，以前漫不经心地忽略掉了成千上万的秘密和问题，并且因为自己知识贫乏，刚迈上生活的第一个台阶就绊跌一跤而羞惭万分。他不稳的脚步越迈越迟疑，越迈越小，终于来到了火车站。过去他经常幻想这么一次逃跑，打算到人世间去闯一闯，当上个皇帝或者国王。士兵或者诗人，现在他却犹豫不决地瞧着这所明亮的小房子，只想着一件事：要到他祖母那儿去，这二十克朗究竟够不够。铁轨闪亮，伸向远方，车站荒凉，空空荡荡。埃德加怯生生地蹑手蹑脚走到售票处前，为了不让旁人听见，他悄悄地问道，去巴登的车票多少钱一张。昏暗的窗洞里一张惊讶的脸往外瞧着，眼镜后面的两只眼睛对着这个畏畏缩缩的孩子在微笑。

“ 一张全票吗？ ”

“ 是， ” 埃德加好不容易吐出这一个字来。没有丝毫骄傲的口气，有的只是害怕，害怕票价太贵。

“六克朗！”

“一张！”

他宽慰地把心爱的、闪光的钱币推进去，找回的钱叮当作响，埃德加一下子又感到自己富极了，现在他手里有了这张给他自由的褐色硬纸片，口袋里是银市的压低了的音乐声。

火车要过二十分钟才到，这是火车时刻表教给他的。埃德加蜷缩在一个角落里。月台上站着几个人，无所事事也无所用心。但是，这个心中忐忑不安的孩子却以为人家都在瞧他，都在奇怪，怎么这样年纪的一个孩子就一个人乘火车出门了？他一个劲地往角落里退缩，仿佛他的额头上可以看到犯罪逃亡的字样。终于头一次从远处传来了火车的吼声，随后轰轰隆隆地驶近了，他舒了口气。火车，将带他进入人世间的火车。上车时他才发现，他买的是三等车厢的票。以前，他总是乘坐头等车厢的。他感到了某种变化，他所遇到的事情同以往的有千差万别。他邻座的乘客都不同于往常。他对面是几个意大利工人，手粗，嗓门也粗，拿着铁锹铁铲，模糊的、郁郁寡欢的眼睛直视前方。他们显然在铁路上干了很累的活，因为他们中间有几个很累，尽管列车嘎拉嘎拉地行进，却仍靠在坚硬、肮脏的木把上张着嘴睡觉了。他们干活挣钱，埃德加想，但是挣多少，他还没法想得出来；他又体会到，钱不是总能有的东西，而一定要通过什么办法挣到手。现在他第一次意识到，他过去不言而喻是居住在一个舒适的环境中，他的生活的左右是深渊，下面是他的目力永远不能穷尽的黑暗。他头一回隐隐约约地感到存在着职业和命运，感到在他的生活周围有无数秘密，近在咫尺，却从未被注意过。埃德加在他只身独处的这一个小时里学到了许多，他开始从这狭窄的车厢里通过窗户看到了国外的许多事物。从他那模糊的恐惧中开始暗暗地绽开出什么来，还不是幸福，但已是对生活的多样的惊异。他逃出了每秒钟都感到的害怕和胆怯，可是独立行动还是头一回，他体验到了过去忽略掉的现实中的某些东西。以前世界对于他来说是一个秘密，现在，他头一回成为他母亲和父亲的难解的秘密。他往窗外观望的目光也不同了。他觉得自己仿佛第一次看到了真实的东西，仿佛蒙住事物的纱幕已经落下，而今，各种事物让他看到了它们的内在目的，看到了它们的活动的神秘的经络。房屋像被风拽走似的从旁飞过，他情下自禁地想到了房屋里住的人，想着他们是富是穷，是幸福还是不幸，他们是否也同他一样渴望知道一切，那里的孩子是否也玩他以前玩过的东西。手执招展的小旗站在铁道旁的守路员，在他眼里头一回不再像以往那样是些分散在各处的玩偶，是无生命的玩具，是随随便便碰巧放在那儿的什么东西，他懂得了，这是他们的命运，是他们同生活的斗争。车轮越转越快。火车驶出盘旋山路下到谷底，群山越来越平缓，越来越远，已是平原了。他再一次回首，群山已成黛色，遥远，遥远，他觉得，仿佛群山消融的雾天处，静卧着他的童年。

令人困扰的黑暗

但是，到了巴登，列车停下，埃德加一人站在已经亮灯的月台上，红绿信号灯在远处闪烁，此时，眼前五光十色的景象猝然使他产生了对将临的夜的畏惧。白天他还心里踏实，因为四周有人，可以休息，坐在长凳上，或者站在商店前看橱窗。可是，现在人们四散回家了，各有自己的床铺，谈完天，然后过一个安稳的夜，而他，负疚思过，独自一人，四处徘徊在这陌生的孤寂中，这他怎么承受得了。啊，但愿马上有一个栖身处，一分钟也下再在这陌生、空荡的天底下待着了——这是他惟一明确感觉到的。

他快步走上自己熟识的路，左右两旁一概不顾，终于到了他祖母居住的别墅前。房屋坐落在一条宽阔的大街旁，但不是一眼就能看到的，而是在一所精心培植的花园的藤蔓后面，绿烟后一片光泽，一所白色的古旧宜人的房屋。埃德加在铁栏杆外像一个陌生人似的往里窥探。里面没有动静，窗户紧闭，显然主人和客人都在后花园里。他已经摸到了冰凉的门把，奇怪的事情发生了，两个小时以来他那么轻松、那么理所当然地想过的事情，他顿时觉得是不可能的。他怎么进去呢？怎么问候他们？怎么承受和回答他们的问话呢？他不得不叙说自己如何偷偷离开他母亲逃走的这一时刻，他怎么忍受呢？怎么解说他干的那桩难以置信的事情呢？这连他自己都已经搞不清楚了！这时里面打开了一扇门。一种没头没脑的惧怕心理突然向他袭来。有人来了，他赶紧跑开去，自己也不知道去哪里。

到了公园门口，他停住了脚步，因为他看到那里一片漆黑，估计不会有人。他也许能在那儿坐定下来，终于，终于能静静思考，休息，弄明白自己的命运。他怯生生地走进去。前方有几盏路灯，使鲜嫩的树叶呈现鬼火似的水汪汪的透明的绿色光泽；但是尽后面，在翻过一个小丘的地方，在提前降临的春夜的纷乱的黑暗里，那里的一切像昏沉沉、黑魆魆、正在蠢动的一堆东西。路灯照明范围内有几个人坐着聊天或阅读，埃德加羞答答地从他们身旁溜过去，他想一个人待着。但是，小丘上没有灯光照明的小径上多荫的黑暗里也不安静。那里也充满着轻轻的、鬼鬼祟祟的话语声和树叶飘落声，夹杂着在柔顺的树叶间的风的呼吸、远处脚步的拖沓声、压低了嗓门的耳语，以及可能是由人、动物、未熟睡的自然同时发出的耽于情欲的连连叹息，以及恐惧的呻吟。这是一种危险的不宁静，在此地有声有息，但又隐伏着、藏匿着谜一般令人害怕的成分，还有林中地下的挖掘声，这也许仅仅同春天的到来有关，但是这个走投无路的孩子却心悸万分。

他钻进这深渊般的黑暗里，紧贴在一条长凳上，试图考虑到家后怎么说法。但是千头万绪，他还来不及抓住，就滑跑了，他一直只是违心地不得不倾听着，倾听着低沉的声响，那神秘的黑暗之声。这黑暗多么可怕，多么令人困扰，却又多么神秘美妙啊！是动物还是人，或者只是把所有这些沙沙、瑟瑟、营营、呼呼的声响编织在一起的风的幽灵般的手呢？他倾听着。这是风，不安地由树木间潜过，但是——现在他清楚地看到——也有人，搂抱在一起的情侣，他们是从下面，从明亮的城里来到此地，以他们谜一般的存在来活跃这黑暗。他们想来干什么呢？他不能理解。他们互相不说话，因为他听不到声音，只听到不安地在鹅卵石上沙沙响的脚步声，他见到林中的稀疏处或此或彼有他们的身形像幻影似的飘忽而过，但始终缠绵地合二而一，一如他那天所见到的她母亲同男爵的情状。这么说，这个秘密，这个很大的、

使人眼花镣乱的、灾难性的秘密此地也有。这时他听到脚步声越来越近了，也是一声压低了的笑声。他害怕走近过来的人会发现他，便缩到了黑暗深处去。但是那两个在伸手不见五指的黑暗里摸索着道路走上来的人看不见他。他们偎依着从旁走过，埃德加正松了一口气，他们的脚步突然停下了，就在他的长凳前。他们的脸贴在一起，埃德加看不真切，只听到女的嘴里叹息一声，男的讪讪地说了些热烈、虚妄的话，某种令人窒息的预感渗入他的害怕心理，带来一阵激起情欲的战栗。他们就这样停留了一分钟，随后鹅卵石又在他们继续行走的脚下沙沙作响，不久就消失在了黑暗中。

埃德加浑身打战。现在血液又回到他的血管里，比先前更热更暖。他顿时感到孤单单一人在这令人困扰的黑暗里无法忍受，他自发地产生了种种需要，需要亲切的声音、拥抱、明亮的房间、他所爱的人。他仿佛觉得这纷乱的夜的纷乱的黑暗全都降到了他的心中，炸碎了他的胸膛。他一跃而起。一心只想回家，回家，回到不论是哪儿的家里去，待在温暖的、明亮的房间里，同别人在一起，不论如何相处。他们将会拿他怎么样呢？自从他体验了这黑暗以及孤寂时的害怕以来，打他也罢，骂他也罢，他都不再害怕了。

他被推着前进，自已毫无感觉，突然又站在了别墅前，手又摸到了冰凉的门把。他看到，通明的窗户透过绿荫在闪耀，他想见了每扇明亮的玻璃窗后熟悉的房间和人。这种近在眼前的感觉已经使他幸福，这最初的、安抚着他的感觉，他贴近那些人了，他知道自己为他们所爱。如果说他还在犹豫的话，那也只是为了更深切地享受这种预感。

他背后喊起一声刺耳的尖叫：

“埃德加，他在这儿！”

他祖母的女仆看见了他，向他扑来，抓住他的手。里面有人打开了门，一条狗叫着朝他跳来，人们拿着灯从屋里出来。他听到欢呼和惊讶的声音在喊，叫喊声和脚步声欢乐地乱作一团，越来越近了，他看到身影了。头一个是他的祖母。张开臂膀，她后面——他以为在做梦——是他的母亲。他自己，哭红了眼睛，颤抖，胆怯，也置身在这过分激昂的感情的热烈爆发之中，不知该做什么，该说什么，甚至不清楚自己的感受是什么，是害怕还是幸福。

最后的梦

事情是这样的：人家在这里寻找他、等待他已经很久了。他的母亲，尽管愤怒已极，一见这个激动的孩子发狂似的跑了，也吓坏了，便派人在塞默林到处找他。一位先生传来了消息，说是将近三点钟在火车站售票处见到过这个孩子，当时紧张极了，作了种种坏的猜测。接着，很快在火车站打听到，埃德加买了一张去巴登的火车票，她毫不迟疑，立即搭火车追去。拍到巴登以及维也纳他父亲那里的电报比她先到，两处都十分紧张，两个小时以来，动用了各种手段寻找这个逃跑的孩子。

如今她们紧紧地、但不是狠狠地抓住他。在一种压抑的胜利气氛中，他被领到房间里。但是，他觉得真奇怪，他们对他的严厉指责，他全无知觉，因为他在他们的眼睛里只看到欢乐和爱。甚至这种表面文章，这种假装出来的恼怒。也转瞬即逝。随后、他祖母又泪流满面地拥抱他，没人再谈他的过错，他感到周围只有无微不至的关怀。女仆替他脱下外套，换上一件更暖和的。祖母问他饿不饿，想要什么，旁人也都温柔体贴地围住他，连连问他，但她们马上发现他很拘束，便住了嘴。他快活地感到这种一度如此受到鄙视、却又必需的感情：他又完全成了孩子了，他对最近几天的自负感到羞惭，竟把这好端端的生活去换个人孤寂的骗人的乐趣。

隔壁电话铃响了。他听到他母亲的声音，听到了几个字："埃德加……回来了……来吧……下一趟车"，并且很惊讶，她没有对他发作，只是用奇怪地收敛的目光瞧着他。他心里越来越后悔了，他恨不能避开他祖母和姑妈的细心照料，走到隔壁房间里去请求她原谅，单独一人，毕恭毕敬地告诉她，他要重新变成一个孩子，听她的话。但是，当他轻轻站起来的时候，他祖母有点吃惊地说：

"你要到哪里去？"

他难为情地站着。她们一见他有动静就替他害怕。他已经把她们吓坏了，所以她们现在怕他又要逃跑。怎么能使她们明白，对于这样的逃跑，再没有别人比我更感到后悔了。

餐桌铺好，给他端来了赶着做好的晚餐。祖母坐在他身边，目不转睛地盯着他。她、姑妈和女仆默默地围住了他，他感到这种温暖使他心安。只是他母亲不到房里来，使他惘然。要是她能感到他是多么恭顺的话，她一定会来的！

外面哒哒地驶来了一辆汽车，停在了屋前。其他的人全都吓下一跳，使得埃德加也不安了。祖母走出去，人声在黑暗中此起彼落，他立即知道是他父亲来了。埃德加胆怯地发现他现在又一个人站在房间里了，甚至一个人待上这么一会儿工夫也使他不知所措。他父亲很严厉，是惟一使他真正畏惧的人。埃德加竖起耳朵听外面的动静，他父亲看来很激动，说话声音很大，很恼火。这中间夹杂着他祖母和母亲的声音，在劝他，显然要他态度温和一些。但是他的声音仍然严厉，像他的脚步声一样，他走近了，越来越近了，已经到了隔壁房间，到了门口，现在房门被打开了。

他父亲走进来，神经质地，看来当真发火了。他身材魁梧，在他面前，埃德加现在感到自己十分渺小。

"你这小子，你怎么想到要逃跑的？你怎能这样吓唬你的母亲？"

他说话气冲冲的，两手乱比划。现在母亲放轻了脚步在他后面走了进来。

她脸色阴沉。

埃德加不回答。他感到必须说明自己有理；但是，人家欺骗他和打他的事情该怎么说呢？他父亲会理解吗？

“ 怎么，你不会说话了？怎么回事？你可以慢慢说！是冤屈了你吗？逃走总得有个理由！有谁伤害了你吗？ ” 埃德加犹豫了。回忆又使他的怒火升上来了，他已经想诉说了。这时他见到一他的心顿时停止了跳动——他母亲在他父亲背后做了一个特别的动作。他先不明白这个动作的意思。但是现在她瞧着他，在她的眼睛里流露出了哀求。她轻轻地、非常轻地把手指举到嘴边，暗示他沉默。

此刻，这孩子觉得一股暖流流遍全身，一种莫大的幸福感。他懂了，她要他保守秘密，他的孩子的小嘴一张，决定了某种命运。她信任他，这使他骄傲极了，全身心都沸腾起来。他突然产生了一种牺牲精神，下决心更加夸大自己的过错，以此表明，他多么可靠，多么像是一个大人了。他振作精神说：

“ 不，不，……没有别的原因。妈妈对我非常好，但是我不听话，做了不规矩的事……所以……所以我逃走了，因为我害怕。 ”

他父亲不知所措地瞧着他。他什么都想到了，就是没料到他会这么说。他的怒火消了。

“ 好吧，要是你后悔了，那就好嘛！我今天不再谈这件事了。我相信你下一回就会自己好好考虑的。这样的事情别再干了。 ”

他站住了，瞧着他。他的声音现在温和了一些。

“ 你的脸色真苍白。不过我看你又长高了。我希望你今后别再于这种小孩子事情了；你已经不再是个孩子了，应该有头脑了！ ”

在这段时间里，埃德加只瞧着他的母亲。他觉得她的眼睛在闪烁。只是灯火的反光吗？不，她眼里湿亮湿亮的，嘴边挂着一丝微笑，在感激他。他们现在送他去上床睡觉，留下他一个人，但他并不因此而悲伤。他有那么多事情要回味，那么多丰富多采的事情。几日来所有的痛苦消失在对他这首次经历的莫大感受之中，他觉得自己被一种神秘的对未来秘密的预感所陶醉。外面是昏黑的夜，树木在黑暗中沙沙作响，但是他不再心悸。自从他懂得了生活是如何丰富以来，他对生活的厌烦已经全部消失。他仿佛今天才第一次赤裸裸地看到了现实，它不再为童年时代千百种谎言所遮掩，而是显出了它的全部不可想象的危险的美。他从未想到过，几天之内竟会充满着如此莫测的苦乐的变换交替，而在他的前面，还有许多许多这样的日子，整个人生尚未展开，正等待着揭开帏幕，向他显示种种意料不到的惊异事，他想到这里，暗自欣喜。他已经初次领悟到了现实的丰富多样，现在他头一遭相信自己懂得了人的本质，他们互相需要，即使他们表面看来是相互敌对的，还有，被人们所爱是非常甜蜜的。他没有能力怀着憎恨去回忆某事或某人，没有一件事他对之感到后悔，甚至对于男爵，这个诱骗者，他的死敌，他也寻获了一种新的感激之情，因为他为他打开了通往最初的情感世界的大门。

如今在黑暗里回想这一切是非常甜蜜悦人的，这些回忆已经不知不觉地同梦中的幻境交织在一起了，他快要入睡了。他觉得门好像突然打开了，有什么东西轻轻地移向前来。他起先并不信以为真，而且已经昏昏欲睡，连眼睛都睁下开了。这时，他感觉到头上的呼吸声，一张脸柔软、温暖、和蔼地贴在他的脸上，他知道，这是他的母亲，她现在在吻他，抚摩他的头发。他

感觉到了亲吻，感觉到了泪水，温柔地报以亲热的抚爱，并且只把这当作是和解，是对他的沉默所表示的感谢。日后，是啊，多年以后，他才懂得这无言的泪水中包含着这个行将衰老的女人的誓言，从此时此刻起，她愿只属于他，只属于她的孩子，这是对风流韵事的决绝书，是和一切自身欲念的告别。他不知道，她也感激他将她从一次无结果的艳遇中拯救出来，如今，为了他未来的生活，她借这拥抱把爱的既苦又甜的重负像一份遗产似的留给了他。所有这一切，这个孩子当时并不理解，但是他感觉到了这样地被人所爱是非常幸福的，通过这种爱他已经被卷入了这个人世间的秘密之中。

随后，她松开了手，嘴唇离开了他的嘴唇，轻盈的身躯飘然而去，温暖却还留着，温暖的嘘气留在他的唇上。望今后常能接触如此柔软的嘴唇，常能如此温柔地被人拥抱。这渴念纷飞在他的脑际，在讨他的欢心，但是对这种如此向往的秘密的充满先兆的预感，已经被睡梦的阴影所笼罩。最后几小时内所有的画面又色彩绚丽地过了一遍，他青年时代的书又引人入胜地自行打开了。随后，这孩子入睡了，开始了他的人生的更深沉的梦。

（1914）

恐　惧[①]

赵登荣译

伊莲娜太太走下情人家的楼梯，那种莫名其妙的恐惧又向她袭来。突然间一个黑色的陀螺在她眼前旋转起来，发出嗡嗡的响声，她的双膝一阵发冷，完全僵了。她赶紧抓住栏杆，免得一头栽下去。她大着胆子冒险前来已经不是第一次了，这种突如其来的恐惧感她也并不陌生。不管她内心如何抵御，每次回家，她都免不了感到一阵荒唐可笑的害怕。来赴幽会的时候，可容易多了，她让车停在街角，头也不抬，急跑几步，来到房子的大门口，匆匆登上楼梯，她既害怕又心急如焚，进了房间，与情人紧紧拥抱在一起，那短暂的害怕转瞬即逝。可是，每当她要回家时，总是全身一阵发冷，那种神秘莫测的恐惧感涌上心头，恐惧之中夹杂着内疚和无端的幻觉，总以为街上的人一眼就能看出她从哪里来，她仿佛看见他们对她的慌乱报以狡黠的微笑。她在她情人身边的最后几分钟，就有了这种预感，内心越来越不安；她想离开他时，就神经质地焦急得双手发抖。她心不在焉，对他的话只听进去片言只语。他还想再表示热烈的情感，但她匆匆地摆手回绝。她要离开这里，离开他的住宅、他的房子，摆脱这种冒险的处境，返回她那安静的有产阶级的世界里去。接着，他说了最后几句安慰她的话，可她情绪激动，压根儿没有听进去。她在门后站了一秒钟，倾听有没有人上楼或下楼。恐惧已经站在门外，很不耐烦地抓住她，如此粗暴地压得她的心都不跳了，致使她仿佛是无意识地下了那几级楼梯。

她闭上眼睛，站了一分钟，贪婪地呼吸着幽暗的楼梯间里清凉的空气。这时，上面哪层楼有一扇门砰地一声撞上了锁，她心头一惊，振作起来，匆忙走下楼梯，两只手不由自主地把厚厚的面纱拉得更紧。现在剩下最后、最危险的一关：从别人家的房子走到街上，真可怕。她像跳远运动员起跑那样低下头，下了个狠心，急速向半开的大门走去。

在门口，她和一个正往里走的女人撞了个满怀。她很窘地说了声“对不起”，就想从她身旁快步走过去。那女人却堵住门口，怒气冲冲地盯着她，脸上露出嘲弄的神色。“我倒是抓住你了！”她粗声粗气地说，一点不管别人，“当然啰，你是个体面的女人，所谓的体面女人！你一个男人还不够，你有许多钱，你有了一切，还不够，还要从一个可怜的姑娘身上夺去她的情人……”

“天哪……你说什么……你搞错了……”伊莲娜太太断断续续地说，笨拙地想溜出去。但是，那女人用肥胖的身体堵往门口，劈头盖脑地对她说：“我没有搞错……我认识你……你从爱德华那儿来，他是我的朋友……现在我终于抓往你了，现在我明白了，为什么他最近没有时间和我在一起……原来就是由于你……你这个卑劣的……！”

“天哪！”伊莲娜太太轻声地打断她的话，“你别这么喊。”她一边说，一边不由自主地又退回到走廊里。那个女人冷眼看着她。伊莲娜太太声音颤抖，她害怕了。看得出来，她一筹莫展，这使那个女人心里痛快，并且非常自信、非常满意地微笑着打量她的牺牲品。这股卑劣的痛快劲儿使她的声音

[①] 本篇的删节本于一九二〇年首次发表于柏林的插图周刊《小长篇小说》第十九期。

都变粗变宽了。

“她们就是这样，这些结了婚的女人，这些高贵文雅的女人，她们偷汉子的时候就是这副样子。蒙上面纱，当然要蒙上面纱，这样日后才能到处扮演体面女人的角色……”

“你，你，你要我干什么？……我根本不认识你……我得走了……”

“走……当然啰，回到丈夫先生那里去……回到温暖的房间里，摆出高贵女人的派头，让用人脱衣服……但是，我们这种人过得怎样，是否饿死，这些事跟这样一位高贵的女人有什么关系呢……这些体面女人还要偷走我们这种人最后一点东西……”

伊莲娜下了个决心，像遵从某个模糊的灵感似的，把手伸进她的钱包，顺手拿出一叠钱票。“喏……你拿去吧……不过让我现在……我再也不到这儿来了……我向你发誓。”

那个女人恶狠狠地瞧了她一眼，收下了钱，喃喃地说了句“没良心的女人！”伊莲娜太太听了这话，全身一怔，但是，她看见对方不再堵住门，就屏住呼吸冲了出去，像自杀的人从塔上跳下来一样。她感到周围的人脸都像鬼脸似的从旁边闪过，她觉得自己在往前跑，两眼发黑，费了很大的劲才跑到一辆停在街角的汽车旁。她一屁股坐到车座上，全身发木，一动不动。后来，司机惊奇地问这位奇特的乘客去哪儿，她呆呆地望着他，过了好一会儿，她那发木的脑袋才明白他说的话。她急匆匆说了句“到南站”，突然，她想起那个女人会跟踪她，就说：“快，快，请您开快一点！”

途中，她才感到这次邂逅对她是多大的打击。她摸摸自己的双手，僵硬冰凉，像死了的东西挂在躯体上，她一下子颤抖得身子左右摇晃。喉咙里有点什么苦的东西往上涌，她觉得想吐，同时又感到一种莫名的愤怒，像胸中起了一阵痉挛。她真想喊叫，发作一阵，拿拳头打什么，使自己摆脱这种回想的恐怖，方才那件事已经像鱼钩那样地牢牢钩住她的头脑，那张冷漠的脸，那嘲弄似的笑声，那股下层妇女呼吸时喷出来的下流气，那充满了仇恨、骂街似地冲她说了一通卑贱话的丑嘴巴，那对她进行威胁的高高举起的红拳头，都印在她脑海里。恶心的感觉越来越强烈，在喉咙里越来越往上涌。车开得飞快，把她颠得东倒西歪。她正想告诉司机开慢些，又忽然想起她带的钱也许不够付车费，刚才把所有的钞票都给了那个敲诈勒索的女人。她急忙给了个信号，让车停下，突然下了车，又一次使司机感到惊讶。幸好，剩下的钱还够。但是，下车的地方她不熟悉，周围的人你来我往，都很忙碌，他们的每句话，每个眼光都刺痛她。由于害怕，她的两条腿好像软瘫了，很不情愿地往前挪步。可是，她必须回家。她使出所有的力气，一条胡同一条胡同地往前走，步履非常艰难，仿佛在穿越沼泽或者齐膝深的雪地。她终于来到家门口，飞快地冲上楼梯，但马上又放慢脚步，免得别人注意到她的不安。

使女接过大衣，她听见她的小男孩和小女儿在隔壁玩耍，她静下了心，举目所见都是自家的东西，自家的财产，到了安全的地方了，这时她的外表重又恢复了镇定沉着，虽然激动的波涛还在她的心中汹涌起伏，使她感到痛苦。她摘下面纱。她要显得非常坦然，便用极大的毅力舒展眉眼，走进餐室。桌子上已经摆好晚餐用的餐具，她丈夫在桌旁看报。

“你回来晚了，亲爱的伊莲娜。”他略微带着责备的口吻向她打招呼，站起来亲她的脸颊，一阵羞愧之感在她心底油然而生。他们坐到桌旁，他一边看着报，一边漫不经心地问道，“你上哪儿去了，这么久？”

“我到……我到……到阿梅丽那里去了，她还要买点东西……我跟她一起去了。”她回答道，很快就觉得这个谎没有撒好，对自己的粗心大意很恼火。以往，她都事先想好非常周密的、没有破绽的、经得起检验的谎言；今天可好，她一害怕，把这点给忘了，只好临时应付，回答得很不巧妙。她脑子里转开了，要是她丈夫像他们在剧院看过的戏里那样，给她打电话，询问……

她丈夫问道：“你怎么啦？……你好像很不安，很慌乱……再说，干吗不摘下帽子。”她再次感到自己的窘态已经被人察觉了，大吃一惊。她急忙起身，走进自己的房间，摘下帽了，对着梳妆镜看了好一会儿自己那双不安的眼睛。慢慢地，她的眼神又变得镇静平稳。接着，她回到餐室。

使女端来晚餐。他们度过一个平平常常的夜晚，也许比平时话更少，更不投机。他们无精打采地交谈了几句，常常愣住了。她的思想不断地顺着刚才回家的路往回走，每当想起那个吓人的敲诈勒索的女人，她不免一惊。这时，为了获得安全感，她总拾起眼光，温柔地一件一件地扫过周围的东西，这些东西都是作为纪念品或者由于重要而搬进这些房间里来的。她又稍许放心了些。墙上的挂钟不紧不慢地走着，跨过那沉默不语的时光，那均匀的、无忧无虑的滴答滴答的钟声不知不觉地传给她的心某种均衡可靠的节奏感。

第二天早晨，她丈夫去办公室，孩子们去学校，她一个人留在家里。上午阳光明媚，她事后仔细想了想，昨天那次可怕的相遇并不那么使人害怕。伊莲娜先想到的是，她的面纱很厚，那个女人不可能看清她的脸，以后也不可能再认出她来。接着，她思考着采取什么预防措施。她再不会到情人的家里去看他了，因而，这样一次突然袭击的可能性就排除了。剩下的只有偶然再遇上那个女人的危险，而这种情况也不大可能。那天，她很快钻进汽车走了，那个女人不可能跟踪她。那个女人不知道她的名字和住址，也不用担心她根据模糊的脸部特征就能很有把握地认出她来。不过，万一发生这种最坏的情况，伊莲娜太太也准备好了。到那时，她会马上打定主意，保持泰然自若的态度，一切都矢口否认，冷静地坚持说对方搞错了，在某种情况下，她还可以告对方勒索，因为不像在当时当地，对方几乎拿不出什么证据来证明她那次去过她情人家的事。她不愧是首都最著名的辩护律师之一的妻子，她听过自己的丈夫和同行们的许多谈话，知道只有毫不迟疑、非常冷酷才能使敲诈勒索不能得逞，被勒索的人稍一犹豫，稍微露出不安的神色，都只会助长对方的威风，增强对方的优势。

第一个措施是给情人写了一封短信，告诉他明天以及以后几天不能赴约。她痛苦地发现自己原来是接替了那个卑贱的女人去受她情人的宠爱，这刺激了她的高傲感。她怀着更加憎恨的感情检查了一遍信上的话，渴望报复的心理使她对这种冷冰冰的写法感到高兴，她就这样暗示今后去不去在某种程度上要看她的心情是好是坏。

她是在某次晚会上认识这位青年的，一个颇有名气的钢琴家，并且很快，几乎是不知不觉地就成了他的情人。她想要得到他并非由于自己的气质，无论是感官上还是精神上，都没有什么东西把她和他结合在一起；她并不需要他，并没有追求他的强烈愿望，只是因为懒于反抗他的意志，出于某种不安的好奇心，她才倾心于他。从社会效用的意义上说，她生活在一位富裕的、精神上比她强的丈夫身边，本来是幸福的。她是两个孩子的母亲，此外，呆

在一个风平浪静的有产阶级的安乐窝里，她也感到舒适。她身上没有任何东西——既不是她那由于婚姻的幸福而完全得到满足的性情，也不是妇女们常有的那种在精神兴趣方面正在枯萎下去的感觉——使她感到需要一位情人。但是，世界上也有某种百无聊赖的气氛，如同闷热和暴风雨一样使人感官兴奋，某种圆满和谐的幸福比不幸更有刺激性。饱食终日对人的刺激并不亚于饥肠辘辘；她的生活很有保障，毫无风险，正是这一点给了她去追求冒险的好奇心。

正当她感到这种心满意足的生活已是不言而喻的时刻，这位年轻人闯进了她的有产阶级世界里来，在这个天地里，男人们跟她只是开开不痛不痒的玩笑，做些献殷勤的小动作，尊敬地恭维这位“漂亮的太太”，却并不真正把她当作女性去追求。现在，这位青年一出现，她自从长成少女以来又一次感到内心深处受到了触动。他身上吸引她的不是别的，而是蒙在他那张五官布局有点过分有趣的脸上并烘托出这张脸来的一层淡淡的哀愁。对于感到自己被饱食终日的有产阶级的人们所包围的她来说，在这无名的哀愁中令人预感到那个更高的世界，她下由自主地把身子探过日常感情的藩篱去观察这个世界；但是，一个女人身上的好奇心总是不自觉地同情欲结合在一起的。在艺术家魅力的感染下，一句与其说是得体不如说是有点过分热情的恭维话脱口而出，引得他从钢琴上抬起头来瞧这个女人，并且第一眼就抓住了她。她心头一惊，同时又感到担惊受怕的快意。他们交谈了几句，一切都像被地底的火焰照得通明炽热。这次谈话使她久久不能忘怀，使她已经萌发的好奇心更加强烈，于是她没有回避在一次公开的音乐会上再次与他见面。此后，他们见面次数多了；很快，他们不再是偶然相遇。他多次对她说，她理解他这位真正的艺术家，能给他提出宝贵的意见，对他来说真是难得。她受宠若惊，心里美滋滋的。短短几个星期以后，当他建议在他家里给她一个人演奏他的最新作品时，她不经思考就信了他的建议，答应了。从他的主观意图来说，给她演奏新曲的许诺也许一半是真的；然而，许诺没有兑现，两人见面后热烈拥抱亲吻，末了，她突然抑制不住自己，把全身心都给了他。她的第一个感觉是对这种突如其来的向性感的转变大为吃惊，笼罩着这种关系的心灵上的恐惧由于她生活中的这一突破被一扫而光，为这次并非出自本意的不贞节行为而感到的内疚，只是部分地被那种刺激情欲的虚荣心平息下去，那就是她自己——她自认为如此——第一次下决心否定了她在其中生活的有产阶级世界。但是，这种神秘的冲动只是在最初的时刻具有巨大的魅力。她的本能暗中抵御这个人，尤其是防备他身上最初诱发了她的好奇心的那种新的、另一类型的东西。使她陶醉于他的演奏的那股热情，待到他贴近她的身体时，却使她不安；她原本不喜欢这种突然的、粗暴的拥抱，她不由自主地把这种毫无顾忌的拥抱同她丈夫的在生活多年之后仍然那样腼腆而又充满敬意的热情加以比较。但她现在一经失节，便一次又一次地去看他，既不觉得幸福，也不觉得失望，而是出于某种义务感和已成习惯后的惰性。没过几个星期，她就把这个青年——她的情人——细心地安排进了她的生活，就像对待她的公婆一样，规定一星期见一次面，但她并不因为有了这种新关系而对旧的生活秩序有一丝一毫的放弃，她只是在某种程度上给她的生活增加了一点内容。这位情人一点也没有改变她舒适的生活格局，他只成了有节制的幸福的某种点缀，譬如第三个孩子或一辆小汽车。她很快就觉得这次冒险非常平淡无奇，犹如某种许可的享受。

现在，当她要为这桩风流韵事付出真正的代价，也就是要承担风险的时候，她才第一次斤斤计较地计算起它的价值来了。她受命运的娇宠，家庭的溺爱，由于家境富裕而几乎无所追求，现在她第一次遇到的忧烦所带来的不快似乎太大了。精神上的无忧无虑她是丝毫也不放弃的，她不假思索就准备为自己的安逸舒适而牺牲她的情人。

她的情人大吃一惊，心乱如麻地草草写了一封信，当天下午就让信使转送给她。他在信中困惑地恳求、哀诉、抱怨，又动摇了她结束这次艳遇的决心。她的情人用非常恳切的言辞请求她至少再见一次面，如果他无意之中做了什么使她伤心的事，那也好借此机会澄清一下。这新的冒险刺激了她，她要继续生他的气，不说什么道理便拒绝到他家去见面，从而在他面前提高自己的身价。她约他到一家小吃店见面，她突然回想起自己还是个女孩子的时候，曾到那里去赴一位演员的约会，那次约会规规矩矩，无忧无虑，现在想来，实在幼稚可笑。她暗自一笑，真奇怪，生活中的罗曼帝克自结婚以后己枯萎了多年，现在又重新开花吐艳了。这么一想，对昨天与那个女人的意外遭遇，她内心几乎觉得高兴。此时，她又意识到一种真正的感情，如此强烈，如此令人兴奋，使她往日很松弛的神经一直隐隐颤抖，这种情形已经很久没有发生过了。

这次她穿了一件深色的、不引人注意的衣服，换了一顶帽子，万一再遇见那个女人时，可以模糊她的回忆。为了不让人认出自己，她已经准备下一块面纱，但她心里突然产生了一种执拗劲，又把面纱撂下了。她，一位受人尊敬的体面女人，难道因为害怕一个素不相识的人，连街也不敢上了吗？

她踏上街道的第一秒钟，一阵恐惧感在她身上倏忽掠过，一股透心的凉气引起一阵神经质的战栗，仿佛一个人下水之前先把脚尖伸进水去试探时的感觉。只在一秒钟内，这股凉气就透过她的全身而消散了，一种罕有的、由自己心中产生的欢乐突然在她胸中荡漾，这是轻松、有力、又富弹性地迈步向前的兴头，如此矫健的步伐，连她自己都不敢相信的。小吃店离得这么近，差一点使她感到遗憾了，因为某种意志这时有节奏地推动着她朝这艳遇的神秘的、磁石般的吸引力迎去。她约定跟他会面一个小时。这时间是短促的，她本能地满有把握地预计到，她的情人已经等在那里了，因此心中颇感自在。她走进小吃店，但见他坐在一个角落里。他一跃而起，激动万分，这既使她觉得可爱迷人，又使她感到难堪。她不得不提醒他压低嗓门，因为他激动得乱了方寸，像从心底里冒出漩涡似的，急切地向她提出了一连串的问题和责难。她不向他暗示自己不赴幽会的真实原因，只说些含混的话，暧昧不明，更惹得他六神无主。这一回，她不让他如愿以偿，踌躇着不作许诺，因为她感觉到，这样神秘地突然摆脱和回绝他，给他多大的刺激……经过半个小时十分紧张的交谈，她同他分手了，既没给他也没答应给他一丝一毫的温柔，此时，一种非常奇特的、仅仅在她还是少女时才有过的感情，在她心中燃烧起来了。她似乎觉得心底深处有一个跳动着的小火苗在闪烁，只等一阵风把它扇成燎过她头顶的熊熊大火。她一边往前走，一边匆匆受领胡同里向她投过来的每一道目光。她赢得这许多男人的青睐，这意外的成功激起了她的好奇心，她多么想看一看自己的面孔，便突然在一家花店橱窗的镜子前停下，在红玫瑰和露珠晶莹的紫罗兰丛中端详自己的美。自从少女时期过后，她还从未感到过如此轻松，如此生气勃勃，无论是新婚后的朝朝夕夕，还是同情人的依偎拥抱，都没有在她身上产生过被火花刺激的感觉，因此，一想到现

在就把这热血沸腾的甜蜜的癫狂浪费在安排好了的时间上，她便再也不能忍受了。她气恼地继续往前走去。到了家门口，她又一次犹豫地站住了，再一次敞开胸怀，把这几个小时的火热空气和癫狂迷乱深深地吸进去，直至感觉到它就在自己的心田边上——这次冒险的最后的、正在平息下去的波浪。

这时，有人碰了一下她的肩膀。她转过身去。“您……您又要我干什么？”当她突然看到这张苍白的脸时，大吃一惊，结结巴巴地说；她更加吃惊的是，听见自己说了这句不祥的话。她本来已经盘算过，万一再碰上这个女人，就装作不认识她，一切都矢口否认，和这个诈骗勒索者针锋相对……现在太晚了。

“我在这里已经等了您半个小时了，瓦格纳太太。”

伊莲娜全身一颤。这个女人知道她的姓、她的往址。现在什么都完了，已经落到她的手心里了，没救了。

“瓦格纳太太，我已经等了您半个小时了。”那个女人用威胁的口吻重复着她的话，像是在谴责。

“您要……您到底要我干什么？……”

“您自己清楚，瓦格纳太太。”伊莲娜听到自己的姓又惊颤了一下。“您十分清楚，我为什么来。”

“我以后再也没有见过他……请您别再缠着我……我再也不见他……再也……”

那个女人从容不迫地，直等到伊莲娜激动得再也说不下去的时候，才像对一个下属那样粗暴地说：

“别撒谎！我一直跟着您到了小吃店。”她看见伊莲娜后退了，就嘲弄地补充说，“我眼下没有工作。他们说人浮于事，又说时运不佳，便把我从店里解雇了。您看，谁都利用这种情况，这样，我们这种人也能散散步了……完全跟体面的女人一样。”

她说话时那种冷酷的恶意直刺进伊莲娜的心。这个卑鄙女人毫不掩饰她的残忍，伊莲娜感到束手无策。她非常害怕这个女人又会提高嗓门，或者她的丈夫正巧从旁边走过，那样一切就都完了。这种恐惧心理使她越来越慌乱，她赶紧把手伸进暖手筒，打开钱包，把摸到的钱都掏了出来。

那个不要脸的女人不像上回那样，一触到钱便谦卑地捏住，缩回手去，而是张开五指，像一个爪子，一动不动地停在空中。

“把那个钱包也给我，我的钱就不会丢掉了！”她说，讥诮地歪着的嘴带着一丝假作亲切的微笑。

伊莲娜直视她的眼睛，但仅仅一秒钟。她无法忍受这种卑鄙无耻的嘲弄。她感到恶心，像一阵的痛传遍全身。离开她，离开她，再也别看到这副嘴脸！她侧过身，动作迅速地把珍贵的钱包递给她，被恐惧驱赶着，奔上楼梯。

她的丈夫还没有回家，所以她可以躺倒在沙发上。她好像被锤子狠狠打了一下，一动不动地躺着。直到听见外面丈夫的声音，她才用尽全身力气挣扎着站起来，精神恍惚、动作笨拙地拖着疲惫的身子走进另一间房间。

如今在家里，不论在哪个房间，她都为恐惧所折磨。许许多多空虚的时光总是反反复复把那次可怕遭遇的具体细节一浪又一浪地冲回到她的记忆中，这时，她十分清楚地认识到自己的处境十分不妙。那女人知道她的名字、她的住址，头两次尝试又非常成功，这样一来，她无疑会不择手段地利用她知情这一点，不断地向她敲诈勒索。以后若干年，那个女人都会像个噩梦似

的压在她身上。不论她用多大力气，哪怕绝望挣扎也罢，都无法摆脱，因为她尽管富裕，丈夫也有财产，但是，如果要瞒住她丈夫，她就不可能拿出一笔可观的款项，使她一劳永逸地摆脱那个女人的纠缠。此外，她从丈夫偶然的讲述和他所审理的案件中知道，这些如此狡猾、如此不知廉耻的人的条约和许诺是一文不值的。她估计着，一个月，也许两个月之内，还不会发生厄运，然后，她的外表体面的家庭幸福的大厦必将倒塌，到那时，她一定拉着勒索者同归于尽。这种想法给了她一点小小的安慰。

她现在清楚地感到，这场厄运无法逆转，无法逃脱，真可怕。那末，到底……到底会发生什么事呢？从早到晚，她都在想这个问题。也许有一天，她大夫收到一封信，她简直已经看见他走进来，脸色苍白，目光阴沉，抓住她的胳膊，问她……接下去呢？……接着会发生什么事？他会做什么？突然，狂乱残暴的恐惧感袭来，她眼前一片昏黑，全部的想象都消失在这昏黑中。她不知道接下去会发生什么事情，她的推测昏昏沉沉地跌下无底深渊。但是，在这样胡思乱想中，她不安地认识到一点：她本来就捉摸不透她的丈夫，无法预测他会作出什么决定。她跟他结婚是父母之命，她没有反对，并且觉得合自己的心意，多少年后也没有失望，到现在，已经在他身边过了八年舒适的、幸福轻轻摇荡着的生活，给他生了孩子，有了一个家，有过无数个肉体上共同生活的时刻；但是现在，当她暗自发问，他可能采取什么态度的时候，她方才明白，原来她是那么不了解他，对他竟然如此陌生。现在她才开始根据他的各种特征忖度他的整个生活，这些特点会向她揭示他的性格。她的恐惧用小锤轻轻地敲出每一个细小的回忆，寻找进入他的心灵密室的通道。

于是，当他在电灯光的照明下，坐在圈手椅里读书的时候，她便从他的脸上去探听，因为他说的话从不泄露他的内心。她像看一个陌生人似的细细观察他的脸，试图从这些熟悉的、突然又变成陌生的特征中猜出他的性格之谜，而这性格是被他们八年漠不关心的共同生活掩埋住了。前额明亮、高贵，像是由一种内在的强烈的精神活动塑造而成，嘴却显得严厉，毫不让步。在非常男性的特征中，一切都很严峻，显出精力和魄力。使她惊讶的是，竟在这张脸上发现了美，她怀着某种欣赏的心情，观察着他的气质中的这种一贯的严肃，这种明显的深沉。真正的秘密肯定隐藏在眼睛里，但是，他低头读书，使她无法观察。于是，她只能凝视他的侧面，探听着，仿佛这条曲线就意味着那惟一一句表示宽恕或者诅咒的话；这张陌生的侧脸，其严峻使她害怕，但在其坚决果断中，她又第一次意识到一种奇特的美。她突然感到，她很喜欢看他，怀着乐趣，怀着骄傲。他从书上抬起头来。她赶紧退回到黑暗处，免得自己焦的地探询的目光使他产生怀疑。

她三天没有出门，并且不愉快地觉察到，自己突然固守在家已经引起别人的注意，因为一般说来，像她这样好社交的女人，好多个小时，甚至几天不出家门，实在是很奇怪的。

首先察觉这种变化的是她的孩子，尤其是大男孩，他看见妈妈老在家，天真地感到诧异，并非常清楚地说了出来，相反，仆人们只是私下议论，和家庭女教师交换他们的猜测。她寻找各种借口，还想出了很巧妙的理由说明自己有必要留在家里，以此掩人耳目，但纯属徒劳，因为她总是越帮越忙，而且不论她插手到哪里，引起的只是怀疑。她要是机灵的话，就应该聪明地克制自己，譬如静悄悄地呆在一个房间里，或者看书，或者做事；可是，她

内心的恐惧同任何一种比较强烈的感情一样，在她身上转变为神经过敏，驱使她在各个房间乱转。电话一响，门铃一响，她就心头一震，由于这种敏感，她开始预感到整个生活将要毁了。她感到在家庭这个监牢里度过的三天似乎比婚后的八年还长。

第三天晚上要去赴约，这是几星期前她和丈夫接受了的，现在她不可能毫无充分的理由就突然回绝。如果她不想垮掉的话，毕竟得打破业已建起的、围绕她的生活的无形恐惧的铁栅栏。她需要人做伴，需要摆脱自己，摆脱这种自杀性的恐惧的孤寂，得到几个小时的休息。再说，还有什么地方比在朋友家更安全，更能使她摆脱处处缠着她的无形的跟踪？当她走出家门，当她自那次遭遇后第一次踏上街道的时候，她战栗了，只有一秒钟，恰好一秒钟。她不由得抓住丈夫的胳膊，闭上眼睛，赶紧走完从人行道到停着的汽车旁的那几步路。当地坐在车中，躲在丈夫身旁，穿过夜晚空荡荡的街道疾驶而去时，她内心的沉重负担落下来了，当她踏上那座陌生房子的楼梯时，她知道自己获救了。现在这几小时内，她又可以像以往多年之中那样地无忧无虑，那样地快活，只是还怀着越来越明确地意识到的欢乐，一个爬出牢房的高墙又回到阳光下的囚犯的欢乐。这里有一道防护墙，挡住了一切跟踪迫害，仇恨不能进入，这里只有爱她、尊重她、崇敬她的人们，只有珠光宝气、时髦阔绰、在轻浮之火的映照下泛起了淡淡红晕的人们，只有终于把她也卷了进去的享乐的轮舞。她步入客厅时，就从其他人的目光中感觉出了自己的漂亮，而有了这种明确意识到的又缺乏多日的感觉，她变得更漂亮了。

旁边音乐诱人，渗入到她火热的肌肤下面。开始跳舞，她不知不觉地已经置身于舞蹈者的漩涡中了。她像是活到现在还不曾跳过舞似的。快速的旋转把她身上沉重的负担全都甩了出去，节奏传进她的四肢，传遍她的全身，产生热情的动作。音乐一停，她何等痛苦地感到了这突如其来的寂静，因为在寂静中可以思想、回忆，“往那些事情上”回忆。烦躁不安的火焰顺着她战栗的肢体往上窜，随后，她像跳进游泳池，跳进使人清凉镇静、载人漂浮的清水似的，又投入舞蹈的漩涡之中。她以往跳舞一向不多，太节制，太文静，动作太拘谨小心，但现在，这种获释后的欢乐使她陶醉，消除了身体上的一切拘束。她感到自己无休无止地、丝毫不剩地、幸福地溶解了。她感觉着搂抱她的手和胳膊，接触和脱离，说话的气息，逗人发痒的笑声，在血液中颤动的音乐。她的整个身体都紧张，非常紧张，使她觉得身上的衣服在燃烧，她无意识地恨不得脱去所有的衣服，赤身裸体地去深深感受这种醉意。

“伊莲娜，你怎么了？”——她转过身去，摇摇晃晃，眼睛在笑，方才舞伴搂抱的热气犹在。这时，她丈夫非常呆滞的目光冷冷地、严厉地射进她的心。她吓了一跳。难道她跳得太疯了？难道她的疯狂泄露了真情？

“什么……你说什么，弗里茨？”她结结巴巴地说，被他突然射来的目光弄得惊慌失措，这目光好像越来越深地渗入她的身体，现在，她已经感觉到它进入了体内，到了她的心房边上。这双眼睛坚定地在她身上搜索，她真想大声喊出来。

“这真奇怪，”他终于嘟哝了一句。他的声音中含有一种暗暗的惊讶。她不敢问他说这句话是什么意思。他一声不响地走开了。她看着他的肩膀，宽大坚实，上面竖着铁硬的脖子，她不禁全身一阵战栗。像一个杀人犯，这个念头闪电般掠过她的脑海，须臾即逝。此刻，她仿佛是头一回见到她自己的丈夫，并且十分害怕地感到他既强壮又危险。

乐声又起。一位先生向她走来，她机械地抓住他的胳膊。现在，一切都变得沉重了，轻快的音乐再也抬不起她那僵硬的四肢。一种沉重感从心头传到脚上，每跳一步她都觉得疼痛。她不得不请求舞伴放开她。她往回走时不由自主地环视四周，看她丈夫是否在近旁。她大吃一惊。他就站在她身后，仿佛在等她似的，他的目光又直视她的眼睛。他要干什么？他已经知道了什么？她不由得紧了紧衣服，好像她得在他面前保护自己袒露的胸脯。他的沉默和他的目光一样执拗。

“我们走吗？”她胆怯地问道。

“好。”他的声音听起来生硬而不亲切。他走在前面。她又看见他那宽大、吓人的颤项。有人给她披上皮大衣，但她还发冷。他们并排坐在车里，沉默不语。她不敢说话。她隐隐约约地感到一种新的危险。现在，她是两面受敌了。

这天夜里她做了个压抑的梦。一曲陌生的音乐在回荡，一个大厅又高又亮，她走进去，许多人和颜色混合到她的动作中来，这时，一个青年向她挤过来，她好像认识他，又不能完全认出他来，他抓住她的胳膊，和她跳舞。她觉得自在轻柔，惟一一个音乐的波浪把她抬起，她不再触到地面，就这样，他们跳着舞，穿过许多大厅，那里有金色的灯，像星星似的悬在高处，小小的火苗闪烁，墙上有许多镜子，向她投来她自己的微笑，又通过无穷尽的反射把她的身影带到很远的地方。舞蹈越来越热烈，音乐愈来愈激越。她察觉到，那个青年越来越靠近她的身体，他的手嵌入她袒露的手臂，她感到一种充满痛苦的快意，不由得呻吟起来，现在，当她的眼睛潜入他的眼睛时，她感到自己认出他来了。他好像是个演员，她还是个小姑娘时，曾经远远地热恋过他，她正要幸福地喊出他的名字，但他用一个热烈的亲吻堵住了她轻声的喊叫。就这样，嘴唇贴着嘴唇，身体挨着身体，像驾着一阵清风，飞过一间又一间屋子。墙壁在一旁掠过，她不再感到飘浮着的天花板和流逝的时光，她身子轻盈，四肢关节都脱开了。突然，有人碰了一下她的肩。她停住，音乐也随之停止，灯光熄灭，四周的墙壁黑压压地向她挤来，舞伴也不见了影踪。“把他给我，你这个女贼！”那个可怕的女人——这就是她——大喊一声，震得四壁嘎嘎作响，并用冰冷的手指捏住她的手腕。她起而反抗，听见自己喊了起来，一声嘶哑惊恐的狂叫。她们扭在一起，但是，那个女人比她有力，一把扯下她的珍珠项链，撕碎她的晚礼服，她的胸脯和手臂裸露出来了，上面只挂着些碎布片。突然间，周围又有了人，吵吵嚷嚷地从各个大厅涌来，用讥诮的眼睛凝视着她，这个半裸的女人，那个女人尖声喊道：“她把他从我身边偷走了，这个偷汉子的婆娘，这个婊子！”她不知道该往哪里躲、眼睛该向哪里看，人们越来越走近前来，好奇的、叫骂着的面孔盯着她裸露的身体。现在，她眩晕的目光左顾右盼，寻求援救，她突然看见她丈夫一动不动地站在昏暗的门框里，右手背在身后。她大叫一声，从他身边跑开，跑过许多房间，贪婪的人群在她身后汹涌而来，她感觉到自己的衣服越来越往下滑，她几乎抓不住了。这时，她前面的一扇门开了，她一头从楼梯上冲下去，希望能获救，可是，那个卑鄙的女人又已经等在下面了，她穿着毛料裙子，一双手像爪子。伊莲娜太太闪到一边，发疯似地向远处跑去，但是，那女人在后面紧紧追来，她们两人在黑夜里沿着沉寂的长街追逐着，街灯狞笑着向她们弯下身来。她始终听见那女人的木鞋在她身后作响，可是每当她

跑到一个街角时，那女人就从街角跳将出来，到下一个街角又是这样，在每所房子后面，左面，右面，都有那女人躲着窥伺。每次她都跑到前头，拉开了距离，眼看那女人追不上了；可是，那女人又从前头跳了出来，向她扑来，她感到自己的腿不听使唤了。末了，到家门口了，她冲上去，但是，一开门，她的丈夫站在那里，手里拿着一把刀，用穿透性的目光死死盯着她。“你到哪里去了？”他用低沉的声音问。“哪儿也没有去，”她听见自己这样说，身旁已经响起了一阵尖笑。“我看见了！我看见了！”那个女人突然又站在她身旁，面目狰狞地喊道，疯狂地大笑。这时，她丈夫举起刀。“救命！”她喊道，“救命！”

她惊醒了，受惊吓的目光遇到了丈夫的目光。这……这是怎么回事？她在自己的房间里，吊灯灯光微弱，她在家里，躺在自己的床上，只是做了一场梦。可是，她丈夫为什么坐在她的床沿，像观察病人似的看着她？谁把灯开了？为什么他坐在那里，那么严肃，那么一动不动地呆着？她吓得全身战粟。她情不自禁地看了看他的手，没有，他手里没拿刀。睡梦中的昏迷和梦境的闪光慢慢消失。她一定做了个梦，在梦中叫喊，把他惊醒了。但是他为什么这么严肃地盯着她，目光这么锐利，严肃得这么无情？

她竭力露出微笑。“怎……怎么回事？你为什么这么看着我？我想，我做了个噩梦。”——“是的，你大喊了一声。我在那间屋里都听见了。”

我喊了些什么？我泄露了什么？她害怕了，他已经知道了什么？她不敢再抬头看他的眼睛。然而，他却十分严肃地低头看着她，平静得出奇。

“你怎么了，伊莲娜？你心里一定有什么事。近几天你完全变了，你好像在发烧似的，容易激动，神情恍惚，睡梦里还喊救命。”

她又竭力露出微笑。“别这样，”他坚持说道，“你什么也不该对我隐瞒。你有什么烦恼，有什么心事？家里的人都发现你变了。你应该信任我，伊莲娜。”

他悄悄地挨近她，她感觉到他的手指触到她赤裸的胳膊，抚摩着，他的眼里有一种奇特的光。她突然感到，她很想投入他的怀抱，紧紧地接着他，把事情都坦白出来，让他在看见她受苦的时候原谅她，然后她才松手。

吊灯发出暗淡的光，照着她的脸，她感到羞愧。她害怕，难于启齿。

“别担心，弗里茨，”她竭力露出微笑说，同时，一个寒噤，从身上直凉到光着的脚趾。“我只有点烦躁。很快就会过去的。”

他那已经搂住她的手一下抽了回去。当她看到在灯光下他脸色苍白，前额罩上一层苦苦思索的阴影时，她又打了个寒噤。他慢慢站起身。

“我不知道，但我觉得，这些天来你一直有什么事要对我说。只与你我有关的事。现在就我们两个人，伊莲娜。”

她躺着，一动不动，仿佛被他那严肃的、模棱两可的目光催眠了似的。她觉得，现在她只需说三个字，说一声“原谅我”，事情就了了，他也不会问为什么。但是，为什么亮着灯，这快嘴的、无耻的、偷听着的灯？她感到，要是在黑暗里她就有勇气说出那句话。亮光粉碎了她的力量。

“那么，你真的没有什么事情要跟我说？”

这种诱惑多么可怕，他的声音多么柔和！她从来没有听见他这样说过话。可是，这亮光，这吊灯，这黄色的、贪婪的光！

她走了定心。“你想到哪里去了！”她笑着说，并为自己做作的声调而暗自吃惊。“难道我睡不好觉就有什么秘密？甚至有什么艳遇？”

这些话听起来多么虚假，多么不真实，她自己都心寒了，她简直害怕自己，每个毛孔都在战栗，她不由得掉转了目光。

“好吧……好好睡觉吧。”他冷冷地说，十分尖刻。声音完全变了。像威胁，或者恶意的凶险的嘲讽。

他说完关了灯。她看着他灰白的身影在门口消失，没有一点声响，淡淡的，像夜间的电影，门关上时，她觉得像是棺材上了盖。她感到整个世界都死了，只有在她中空的、僵硬的躯体里，她自己的心脏很响地狂乱地撞击着胸膛，每一次跳动便是一阵痛苦。

第二天，他们共进午餐。两个孩子刚吵了架，费了好大劲儿才让他们安静下来。女用人送进一封信，说是给太太的，送信人等着答复。她惊异地看了看陌生的字迹，赶紧拆开信封，刚看第一行，她的脸就变得刷白了。她猛地站起身来，当她从别人不约而同地表现出的惊异神色中发现自己考虑不慎、举动鲁莽时，她更怕了。

信很短，就两行字：“请立即给送信人一百克朗。”没有署名，没有日期，笔迹显然是有意改变了的，只有这个可怕的咄咄逼人的命令。伊莲娜太太跑进自己的房间去取钱，可是箱子钥匙不知放哪里了，她手忙脚乱地把每个抽屉都翻遍了，最后终于找到了钥匙。她双手颤抖，把钞票叠好塞进一个信封，自己到门口交给等着的男用人。她做这一切完全是无意识的，像是中了催眠术，根本没有想到有犹豫的可能。她离开还不到两分钟，便又回到了餐室。

一片沉默。她又怕又恼地坐下来，正想赶快找个借口，这时，她——她的手抖得厉害，不得不赶紧放下举起的杯子惊恐万状地发现，方才被那突然袭击弄昏了头，竟把信摊开着放在她的盘子边上。她偷偷把信揉成一团。当她把纸团塞进口袋时，她一抬头，正碰上她丈夫强烈的目光，这探究的、严厉的、刺人的目光，是她前所未见的。近几天来，他才向她投去不信任的目光，给了她一个个猝不及防的打击，震动了她的内心，使她不知如何招架才好。那天舞会上，他就用这种目光攫住她，那天夜里，像一把尖刀闪闪发光地悬在她的睡梦之上的，也是这样的目光。当她还在寻找什么话来打破这紧张的沉默时，她突然回想起一件久已遗忘的事情，那是她丈夫以前讲述的，他身为律师，开庭时站在调查法官对面，这位法官的策略，便是在审讯时用好像是近视的目光查阅着文件，到了真正关键性的问题上，他闪电般地抬起眼睛，像一把匕首似的向冷不防吃了一惊的被告捅去，他全神贯注，目光好似耀眼的闪电，使被告惊慌失措，软弱无力地放弃了精心炮制的谎言。难道他自己也要试一试这种险恶的计谋吗？她不由得害怕了，而且她知道，使他迷恋于他的职业的，是远远超过对律师要求的一种对于心理分析的巨大热情，想到这里，她更加不寒而栗了。为了侦破刑事案件，他可以废寝忘食，就像别人迷恋于赌博和女色那样。在这些进行心理侦察的日子里，他心里仿佛有一团火。他的神经高度紧张，常常半夜三更把早已被人遗忘了的案件判决又翻出来，外表上，却又变得像钢铁一般难以穿透。他吃得少，喝得少，只是一支接一支地抽烟，很少说话，仿佛要留待出庭的那几个小时才倾倒出来。她曾在法庭上看过他发表辩护演说，但再也不想看第二次了，她当时被他那种阴森的热情、演说时那种几乎是凶神恶煞的烈焰、脸上那种深沉，和拒人于千里之外的表情吓呆了，现在，她突然又在他威胁似地展开的眉毛下那双逼视的眼睛里看到了他那无的表情。

所有这些遗忘了的回忆在这一秒钟内一齐涌了出来，把嘴边那些编得越来越笨拙的话堵回去。她沉默着，她越觉得这种沉默的危险，她的思绪就越乱。幸好，午餐很快就用完了，孩子们跳起身，高兴地叫嚷着跑进隔壁房间，家庭女教师怎么也制止不住他们的忘乎所以。她丈夫也站起身，头也不回地踏着沉重的脚步走进了隔壁的房间。

他们刚走，她又掏出那封不祥的信。她又匆匆看了一遍：“ 请立即给送信人一百克朗。 ” 接着把信撕碎，揉成一团，正要往废纸篓里扔，又想到会有人把碎片拼在一起，便又住了手向壁炉探过身去，把纸片扔进了很旺的炉火。白色的火焰顿时往上冲，吞噬了这一威胁，这才使她平静了些。

正在这时，她听见丈夫回来的脚步声已经到了门口。她立即直起身子，由于炉火的烘烤和自己被当场抓获，她满脸通红。炉门开着，这个告密者，她笨拙地想用身体去遮住。但他——好像并不留意地——只是走到桌旁，擦着一根火柴去点燃雪前烟，当火焰挨近他的脸时，她相信自己看见他的鼻翼抖动了一下，他的这个动作始终是告诉别人他在发火。现在他镇静地向这边看了一眼：“ 我只想提醒你，你没有义务让我看你的信。如果你愿意对我保守什么秘密，这完全是你的自由。 ” 她沉默不语，也不敢看他。他等了片刻，然后使劲吐了一口烟，脚步沉重地离开了房间。

现在，她什么也不愿去想，只想那么活着，麻醉自己，做些毫无内容、毫无意义的事情来填满她空虚的心。呆在家里，她受不了；她感到必须上街，到人群中去，免得由于害怕而变成精神失常。她希望用这一百克朗至少能从勒索者那里买来几天的自由，她决定再冒险出去散一次步，不只是置办些东西，最主要的还是想掩饰自己由于举止态度的变化而引起的家里人的注意。现在她已经有了一种固定的逃遁的方式。像从跳板上跳水那样，她闭起眼睛，从大门口冲进街道上的人流。双脚刚踏上坚硬的石子路面，刚置身于温暖的人流中，她就急匆匆地盲目地往前走，那速度快到一位体面太太可以这样走而又不致引起别人注意的程度。她的眼睛盯着地面，生怕再遇见那凶险的目光。如果有人窥视她，她就只当不知道。但是，她感觉到自己别的什么也没想，只是有人偶尔擦着她的身子时，她就免不了打个冷战。身后的每个声响，每个脚步声，从一旁闪过的每个影子，都使她的神经感到痛苦；只有坐在汽车里或在别人家里，她才能真正地呼吸。

一位先生跟她打招呼。她抬头一看，认出他是自己年轻时家里的一位朋友，灰胡子，和气健谈，平时她总要避开他，因为他有个毛病，逢人便要喋喋不休地诉说他身体上微不足道的、或许只是自己瞎想出来的病痛，使人心烦。她还了礼，没有请他做伴，事后却感到遗憾，因为要有个熟人陪着，那个勒索者就不可能突然来跟她搭话了。她犹豫了一会，想转过身去；正在这时，她似乎觉得有人从后面急速向她走来。她不假思索地、本能地赶紧往前走去。她因为害怕，感觉特别灵敏，她感到背后那个人似乎也加快了脚步，越来越近，于是她也越走越快，虽然她知道，最终她逃脱不了那个人的跟踪。她觉得后面的脚步越来越近，预感到那只手随时都会碰到她的肩膀，她的肩膀开始颤抖起来。她愈想加快脚步，两条腿愈加沉重。现在，她感到跟踪者近在咫尺。紧跟着，有人从后面喊了一声“ 伊莲娜！ ” 声音十分急切，然而却很轻。这声音是谁，她得先想一想，但肯定不是那个可怕的女人，那个可怕的不幸使者。她松了一口气，转过身去，原来是她的情人；她突然一下子

停住脚步，他几乎撞到她身上。他脸色苍白，眼神迷茫，情绪激动，看见她不知所措的样子，他显出羞愧的表情。他迟疑地伸出手，看见她没有伸过她的手，他又把手放下了。她只是直愣愣地看着他，一秒钟，两秒钟，他的出现太出乎她的意料了。在这些恐惧的日子里，她忘记的恰好是他。但是现在，她从近处看着他那苍白的询问着的脸，见到那副茫然不知所措的空虚的表情和眼里种种不可捉摸的神情，她心中突然升起了一股怒火。她双唇颤抖，想说句什么话，脸上的激动显而易见，使他吃惊得只是结结巴巴地挤出一句："伊莲娜，你怎么了？"当他看见她很不耐烦的表情时，又完全意识到了自己的过错，便补充说："我到底做了什么对不住你的事情？"

她勉强压住怒气，盯着他。"您做了什么对不住我的事？"她嘲笑着说，"没有！什么事也没有！只有好事！只有愉快的事！"

他惊讶得半张着嘴，加上那失魂落魄的目光，使他的外表显得更呆笨更可笑了。"啊，伊莲娜！……伊莲娜！"

"别在这儿招惹别人的注意！"她粗暴地冲他说道，"您别对我演喜剧了。她肯走就在旁边偷看，您那位清白的女朋友，过后她又要来袭击我了……"

"谁？……你说的到底是谁？"

她恨不得一拳向他的脸上打去，这张呆滞可笑、扭歪了的脸。她已经感到自己的手紧紧攥住了阳伞。她还从未这样蔑视、憎恨过一个人。

"不过伊莲娜……伊莲娜，"他越发迷惘地结结巴巴地说。"我做了什么对不起你的事？……你突然就不来了……我日日夜夜等着你……今天，我已经在你家门前站了整整一天，等着能和你说一分钟话。"

"你在等……原来这样……你也在等！"她说了这么一句不清不楚的话，她感到这是愤怒。对准他的脸打去，真叫人痛快！但是，她控制住自己，非常厌恶地看着他，仿佛在考虑，要不要痛骂他一句，把全部郁积在心头的怒火喷到他的脸上去。等了片刻，她突然转过身，头也不回，挤进了熙熙攘攘的人群。他还站在那里，恳求似的伸出手，直到街上的人流把他攫住，卷走，像流水带走了落叶，那树叶摇晃，打转，抗拒着，但终于不由自主地被冲走了。

但是，天意安排，她不该抱过多的好希望。第二天就来了一张条，又劈头打了她一鞭，惊起了她那已经麻木的恐惧感。这次要求二百克朗，她一点没有违抗就给了。勒索的金额直线上涨，真使她害怕，物质上她也感到承受不了，虽然她家境富裕，然而她不可能不惹人注目地筹集更大的款项。那怎么办呢？她知道，明天会要四百，很快就会提到一千，她给得越多，要得也越多，到得最后，一旦她拿不出钱时，就会来一封匿名信，她就彻底崩溃。她买来的只是时间，一个喘息的时机，两天，三天，也许一个星期的休息时间，但这是多么可怕的、毫无价值的、充满痛苦与紧张的时间啊！她内心的恐惧像恶魔似的追逐她，她书也看不进去，什么事也做不了。她觉得自己病了。有时，她突然心跳得厉害，不得不坐下，她全身到处都觉得沉重。痛苦疲惫，却又毫无睡意。尽管心惊肉跳，却又得装出一副笑脸，做出很高兴的样子，不让别人感到她是费了多大的劲才装得这么开心，她每日每时毫无意义地折磨自己所浪费了的精力，可真是英雄的神力！

她觉得周围的人中间只有一个人好像感觉到一点在她心中翻腾着的可怕的事情，因为只有他在偷偷观察她。她觉察到了，她的丈夫无时无刻不在观

察研究她，正像她也时刻在防备他一样，这迫使她不得不加倍小心。他们日日夜夜蹑手蹑脚地互相盯梢，好像互相在兜圈子，都想侦察出对方的秘密，而把自己的秘密隐藏起来。最近一段时间，她的丈夫也变了。最初那几天，他好比在宗教裁判所里，那种严厉实在吓人，现在，他变得关心体贴，使她不禁想起新婚时的情景。他把她当作病人对待，细心周到，这使她迷惑不解。她很奇特地浑身战栗着，感觉到了他有时向她递来解围的话，使她非常容易坦白认错，她理解他的意图，对他的好心既感激又高兴。她也感觉到，随着爱慕之情的复苏，她在他面前的羞愧之感也增加了，并且比原先她对他的不信任更使她难以说出真情。

在这些日子里，他和她面对面非常明确地谈了一次。她刚从外面回来，听见前厅有人大声说话，那是她丈夫的声音，又尖又响，还有家庭女教师吵架似的喋喋不休的声音，还夹杂着啼哭和抽泣声。她第一个感觉是惊吓。每当她听见家里有大声或者激动的喧闹时，她就会全身战栗。她对于一切不同寻常的事情的反应便是害怕，急于知道分晓的害怕，那封信已经来了？

秘密已被揭露了？每当地打开家门，总用询问的目光扫过每个人的脸，想要从这些脸上看出她不在家的时候发生了什么事没有，是不是灾难已经降临。这一次，她很快就听出只是孩子吵架，一次小规模的临时审讯，她便放了心。前几天，一个姨妈给男孩子带来一件玩具，一匹五彩的小马，小女孩得到的礼物小，便生了气。她要这小马，但争不到手，结果，她哥哥连摸也不让她摸，她先是气得大喊大叫，后来就沉下脸来，噘着嘴，沉默着，硬是一句话也不说。第二天早晨，那匹小马不翼而飞，怎么找也找不到，后来，有人偶然在炉子里发现了，已经拆坏了，木头部分被砸成了碎片，五彩的皮也给剥了下来，肚子里的东西全掏空了。怀疑自然落到小女孩身上；男孩子放声大哭，跑到父亲那里去告可恶的妹妹的状，审讯刚刚开始。

小规模的庭审很快就作出了裁决。起先，小女孩矢口否认，自然是胆怯地低垂着她的目光，声音颤抖，泄露了天机。女教师的证词对她不利，她听见小女孩在发火时威胁说要把马从窗口扔下去。小女孩竭力否认，然而没有用。她一阵伤心绝望，抽抽噎噎哭起来。伊莲娜只看着她的丈夫；她觉得，他似乎不是在审孩子，而是在审理她自己的命运，因为也许明天，她就会这样站在他面前，一样地颤抖着，声音同样忽高忽低地跳动着。起先，小女儿坚持她编的谎言，她丈夫便严厉地盯看她，一字一句地追问她，打破她的防线，即使她不回答，他也不发火。随后，当她由抵赖变成结结巴巴地含糊其词时，他就和蔼地规劝她，论证这一行为有内在的必然性，在某种程度上原谅了她一怒之下考虑欠周，干出了这么一件叫人厌恶的事情，根本没想到这样做会伤她哥哥的心。他振振有词地给这女孩子讲了可以原谅的一面，接着又热情而恳切地对这个越来越没有主意的小女孩说明，这种行为既是可以理解的，又是应当受谴责的，讲得她终于掉下了眼泪，嚎陶大哭。不一会儿，在泪雨的遮掩下，她结结巴巴地承认了。

伊莲娜赶紧冲过去，搂住这哭泣的小女该，但小女孩却愤怒地一把推开了她。她的丈夫也提醒她不要这样急急忙忙地表示同情，他不想对这件过错不加惩罚就草草了事；于是，他宣判了处罚：不许女孩去参加明天的一项活动，而这是她几个星期以来就盼望着的，因此。处罚虽轻，这孩子却很在意。她一听这判决，便大声哭喊；男孩在一旁胜利地大声欢呼起来，可是，他这种为时过早的、恶意的讥诮随即也给他带来了惩罚，由于他幸灾乐祸，原来

允许他去参加那个儿童庆祝活动，现在也不准了。两个孩子终于退下去了，他们都艰伤心，惟一的安慰是两人都受了惩罚。只剩下伊莲娜和她丈夫。

这时，她感到机会终于来了，可以借谈论女孩子的过失和认错来谈她自己了。她懂得，如果她给孩子说情而他能听得进去，那末，她也许就可以壮着胆子为自己说情了。“弗里茨，你说，”她开了口，“你真的不让孩子明天去参加吗？他们一定会非常伤心的，尤其是小女儿。她的过失其实并没有严重到这种地步。为什么要这样严厉地惩罚他们呢？你不替我们的小女儿感到难过吗？”

他看着她。

“你问我是不是替她难过？我的回答是，今天不会难过。事实上，她受了处罚反倒好受些。昨天，她才不幸哩，毁了那匹可怜的玩具马，塞在炉子里，全家人到处寻找，她白天黑夜都害怕别人会发现，而且一定会发现的。恐惧比惩罚还糟，惩罚毕竟是某种确定的东西，或重或轻，总比极不确定的要好，总比没有尽头的骇怕紧张要好。一旦做错事的人愿受惩罚，他反倒轻松了。你不要被哭声所迷惑，只不过现在哭了出来罢了，以前是憋在心里。憋在心里比哭出来糟得多。”

她抬眼看他。她觉得他的每句话似乎都是对着她讲的。可是，他好像根本就没有注意她。

“确实是这样的，你可以相信我，我从法庭上，从调查中知道这个道理，被告最苦的是隐瞒，是在恐惧的逼迫下，对付千百个小小的、隐蔽的进攻，为自己的谎言辩护。看着被告闪烁其词，缩成一团，可真是害怕呀，因为要他吐出一个‘是’字来，人们就不得不像用铁钩钩东西那样，从他挣扎着的肉体里钩出来似的。有时，这个‘是’字已经到了喉咙口，一股不可抗拒的力量已经把它从里面挤到上面，他们硬住了，话就要脱口而出了，这时，一股恶的力量向他们袭来，就是那种不可理解的抗拒与害怕的感情，于是他们又把话咽了下去。接着，这种斗争又重新开始。有时，法官比被告更加苦恼。然而，被告总是把法官看作敌人，而实际上法官是帮助他们的恩人。而我身为他们的辩护律师，本该警告我的委托人，老实说，也就是使他们的谎言不露破绽，但是，我内心里却往往不敢这样做，因为他们不认罪时受的苦比认罪并受应得的惩罚时受的苦还大。我始终不理解，有的人明知有危险，却偏要去干某件事，事后又没有勇气去承认。我认为，对认罪的恐惧毕竟小得多，比不上犯某种罪行时的恐惧。”

“你认为……阻止人们说出真情的……始终……只是害怕吗？难道不可能……难道不可能是羞惭……是羞于说出真情……羞于当众出丑？”

他诧异地抬起头来。平常他没有听她答复的习惯。可是这个字眼把他迷住了。

“羞惭，你说……这……这也只是一种惧怕……但稍好一些……不是惧怕惩罚，而是……啊，我懂了……”

他站起身，情绪异常激动，来回走着。这个想法好像击中了他心中的什么东西，它抽搐了一下，剧烈地动起来。他突然站住了。

“我承认这话不错……羞惭，在许多人面前，在陌生人面前感到羞惭……在流氓无赖面前，他们从报上读到别人的遭遇时，就像吞吃黄油面包那样……但是，至少可以在亲近的人面前承认嘛……”

“也许……”她不得不扭过脸去，因为他这样地紧盯着她，她感到自己

的声音在颤抖，“也许……在最亲近的人面前，最感羞惭。”

他仿佛被某种内心的力量一把抓住似的突然停住了脚步。

“你是说……你是说……”他的声音突然变了，变得柔软而低沉，“你是说，海伦在别人面前会更容易认错……也许在女教师面前……她……”

“我坚信这一点……正好在你面前，她做了那么顽强的反抗……因为……因为对她说来，你的判决是最重要的……因为……因为……她……她最爱你……”

他又站住了。

“你……你也许是正确的……甚至肯定是正确的……这可真奇怪……偏偏这一点我从来没有想到过。不过你是对的，我不希望你以为我不会原谅人……我不愿这样……我正是希望你不要这样看，伊莲娜……”

他端详着她，她感到在他的目光下自己的脸红了。他这样说是有意还是巧合，阴险的巧合？她始终感到自己拿不定主意，实在可怕。

“判决无效，”现在，他脸上似乎露出一丝明朗的表情，“海伦自由了，我亲自去向她宣布，你现在该对我满意了吧？你还有什么愿望……你……你看……你看，我今天多么宽宏大量……也许因为我及时改正了一项不公正的判决而感到高兴。做这种事总让人感到轻松，伊莲娜，始终如此……”

她相信自己听懂了他这样强调的意思。她身不由己地走近他，她已经感到了那句话在往上冒；同时，他也向她走过来，仿佛要赶紧把压抑着她的东西从她手里接过来。这时，她看见他眼光里有一种渴望听到供认的欲念，刹那间，她的全部勇气都垮了。她疲乏地垂下手来，转过身去。她感到，这是徒劳的，她永远不会说出那句解脱的话，这句活在她内心燃烧着，搅得地不得安宁。警告像近处的雷声隆隆地向她滚来，但是她知道，她躲不过这场暴风雨。在她心灵深处，她渴求的正是她迄今为止害怕的、使人解脱的闪电：败露。

看来，她的愿望要得到满足了，比她预料的要快。现在，斗争持续了十四天，伊莲娜感到自己的力量快耗尽了。那个女人已经有四天没来打扰了，恐惧已经侵入她的身体，溶化在她的血液中，只要门铃一响，她就一跃而起，赶在仆人前面，亲自去及时截住那个敲诈勒索的女人的信。每付一笔钱她就买到一晚上的安宁，买到和孩子们一起安静地呆上几小时，买到一次散步。

又是一阵铃声把她拽出房间来到门口。她打开门，第一眼就诧异地看到一位陌生太太，身穿一套新衣，头戴一顶时式帽子。接着，她大惊失色地倒退了几步，她认出了那个勒索者的可憎的面孔。

“啊哈，是您自己，瓦格纳太太，太好了。我有重要的事跟您谈。”她不等伊莲娜回答，便进了门。伊莲娜用颤抖的手扶在门把上，吓呆了。那个女人放下伞，一把刺眼的红色阳伞，显然是用她勒索来的钱买的第一批赃物。她非常镇静自若地往里走，仿佛在她自己家里一样，她得意地、简直带着安详的感情观看华丽的陈设，主人没有请，她就继续向通往客厅的半开着的门走去。“这里进去，对吧？”她以略带嘲讽的口吻问道。受惊的伊莲娜一直说不出话来，正想要挡住她，她却安慰似地补充说，“要是您为难的话，我们可以很快就谈完的。”

伊莲娜太太跟着她，没说半个不字。勒索者就在自己的家里，并且这样肆无忌惮，而她自己却害怕得要死，想到这里，她完全糟了。她觉得自己仿佛在梦中遇到了这一切。

“您这里真不错，真美，”那个女人一边坐下，一边很惬意地赞赏着，“啊，坐在这里真舒服。还有这么多画。到这里一比，才发现我们这种人多么寒酸，您这里真美好，真美好，瓦格纳太太。”

现在，她看见这个女罪犯在自己的房间里这么舒服惬意，她的怒火终于爆发了。“您到底要干什么，敲竹杠的女人！一直跟到我家里来了！但是，我不会让您折磨死的。我会……！”

“您别说得那么响，”另一个用一种侮辱性的亲切口气打断她说，“门还开着呢，用人们会听见的。我倒无所谓。我什么也不否认，我的上帝，即使坐牢也不比现在过的穷日子差。可是您，瓦格纳太太，倒该小心点。如果您真有必要发作一场的话，我想还是先把门关上的好。可是，话说在头里，咒骂对我不起任何作用。”

伊莲娜方才一怒之下得到的力量，由于这个女人毫不动摇，便又完全崩溃了。她像一个等着老师布置作业的孩子那样不安地站在那里，几乎是忍气吞声。

“好吧，瓦格纳太太，恕我开门见山。我的处境不妙，这您知道，我早就和您说过。现在我需要钱付利息。这笔利息我早就该还了，另外还有些别的用场。我想终于该了结一下了。所以我来找您，请您帮个忙，拿个四百克朗。”

“我办不到，”伊莲娜结结巴巴他说，数目这么大，使她大吃一惊，她也确实没有这么多现金，“我现在真的没有这笔钱。这个月我已经给过您三百克朗了。我从哪儿去弄这么多钱？”

“喏，您想一想就会有办法的。像您这样富裕的女人要多少就有多少。您必须拿出来。瓦格纳太太，您想一想就会有办法的。”

“可是我真的没有这笔钱。我很愿意给您。可是这么多我实在没有。我能给您一点……也许一百克朗……”

“我说了，我需要四百克朗。”她像是被这个过分的要求伤害了感情，毫不客气他说了这句话。

“可是我没有，”伊莲娜绝望地喊道，她一边在想，要是她丈夫现在来了怎么办，他随时都会回来的，“我向您发誓，我没有那么多钱……”

“那您就想办法凑齐，人家会借给您的。”

“我没有办法。”

那个女人从上到下打量她，好像估量她的身价。

“好……譬如这个戒指……典了这个戒指不就行了。首饰我当然不懂

行……我一件也不曾有过……不过我想，典四百克朗是不成问题的……”

“典戒指，”伊莲娜不禁脱口喊了出来。这是她的结婚戒指，镶有一块非常贵重而漂亮的宝石，使它价值连城，只有这枚戒指，她从来也没有摘下来过。

“喏，干吗不行？我把当票给您寄回来，您什么时候想去赎出来都可以。您一定会重新得到它的。我不会留着它。像我这样一个穷女人要这样贵重的戒指干什么？”

“您为什么要跟踪我？为什么折磨我？我不能给……我不能。您一定理解这一点！……您看，我能做的都做了。您一定得理解这一点，请您发发善心吧！”

“可有谁对我发过善心？他们险些让我饿死。干吗偏要我怜悯这样一个富贵太太？”

伊莲娜还想顶回去。这时她听到——她的血都停住不流了——外面有一扇门碰上了。准是她丈夫从办公室回来了。她不假思索从手指上摘下戒指，递给等着的那个女人，她很快把戒指收了起来。

“您别害怕，我这就走。”那个女人点点头，她得意地看到了伊莲娜脸上不可言状的恐惧，以及如何紧张地侧耳倾听前厅的动静，那里清楚地传来了男人的脚步声。她打开问，向正往里走的伊莲娜的丈夫打了个招呼，他也抬头看了她一眼，似乎并没有特别注意她。一转眼她就走了。

那个女人身后的门刚碰上，伊莲娜用最后一点力气对丈夫解释说：“这位太太来打听点事。”挨过了最糟糕的一秒钟。她丈夫没有答理，一声不响地走进餐室，午饭已经摆好了。

伊莲娜感觉到，手指上原先被戒指的凉飕飕的金属环保护着的地方，仿佛被空气灼伤了，人人都会看伤疤似的看这块无遮掩的地方，吃饭时，她一直在藏这只手，她这么躲躲藏藏的时候，一种奇特的过度受刺激的感觉在耍弄她，她丈夫的目光不断地掠过她的手，似乎在跟踪那只手的每个动作。她费尽心机引开他的注意力，不断地向他提出问题，使谈话不间断，她不停地说话，同她的丈夫，同孩子们，同家庭女教师，一再地用小小的神经质的火焰点燃谈话，但她总是喘不过气来，一再话说半截就硬在了喉咙里。她竭力装作兴高采烈，也让别人快后，她逗弄孩子，挑动他们互相斗嘴，但是，两个孩子不吵也下笑。她自己也觉得，她的高兴有几分虚假，使别人下意识地感到有些异样。她越装越糟，来了，她疲乏了，不作声了。

别的人也都一言下发；她只听见盘子的轻微声响，以及心中涌出的恐惧的声音。这时，她的丈夫突然说：“今天你的戒指到哪儿去了？”

她打了一个冷战。心里有个声音大声地说：完了！然而她的不意识还在进行抵抗。她感到，现在她全身的力量又凝聚在一起了。再说一句话，说一个字。再编一次谎话，最后的一次谎话。

“我……我把戒指送去擦了。”

仿佛谎话给了她力量，她语气坚定地补充说：“后天我去取回。”后天，现在她给捆住了。现在，她给自己定了期限，突然有一种新的感觉渗入到纷乱的恐惧中来，一种很快便要知道分晓的幸福感，有什么在心中产生了，一种新的力量，生的力量和死的力量。

上午，她烧毁书信，整理好各种小物件，但是，她避免见到她的孩子和

心爱的一切。现在，她只想躲开生活，免得它带着乐趣和诱惑来贴近她，使她产生无谓的犹豫，增加她实现已不定的决心时的困难。随后，她再次上街，最末一回向命运挑战，准备着，甚至迫不及待地想遇上那个敲诈的女人。她又急匆匆地沿街走去，但不再有那种愈益紧张的感觉。她的身子已经渐觉疲乏了，她走啊走着，像是出于某种义务感，走了两个钟头。哪里也找不到那个女人。但是失望已不再使她痛苦。她几乎不再希望遇上那个女人了，只觉得自己全身无力。她瞧着人们的脸，全都是陌生的，全都是死气沉沉的。一切都已经离她很遥远，都已经失去了，不再属于她了。

她扳着手指数着到天黑还有几个小时，她大吃一惊，竟然还有那么多小时，真奇怪，告别原来只需要这么少的时间。一旦知道了所有东西都不能带走时，它们显得多么没有价值！好像是睡意又向她袭来了。她又机械地走到街上，任其所至，既不想也不看。在一个十字路口，一个马车夫在最后一刻勒住马，她只见车辕已经横在自己面前。车夫粗鲁地骂起来，她还没有转过身去心里就想，这是解救呢还是推迟。一个偶然事件就可以省去她自己去下决心了。她疲乏地继续往前走，因为这样倒也自在：什么也不想，只在心中迷乱地感到一种末日来临的模糊印象，像一层雾，轻轻地、慢慢地降下来，笼罩了一切。

她偶然抬起头看看是什么街名时，不禁打了个冷战，她迷迷糊糊地乱逛到她以前的情人的楼前来了。难道这是个信号？他也许能帮助她，他肯定知道那个女人的地址。她高兴得几乎双手颤抖起来。她怎么一直没想到这一点呢？这可是最简单的办法呀！他现在一定得跟她一起去找那个女人，永远了结这件事情。他一定得强迫她停止勒索，也许给她一笔钱，让她离开这个城市。她突然觉得很遗憾，她最近一段时间对这可怜人的态度太坏了，不过他会帮她的忙，这一点她很有把握。真奇怪，救星现在才来，现在，在这最后的时刻。

她急匆匆地走上楼梯，按了问铃。没人开门。她屏息静听，仿佛听见了门后有小心翼翼的脚步声。她又按了一次问铃。又是一片寂静。里面又一阵轻微的响动。她失去了耐心，便不停地按铃，这可是关系到她的性命啊！

门后终于有了响动，门锁咔嚓一声响，门开了一条窄缝。“ 是我，” 她赶紧说。

这时，他像是吃了一惊，把门打开了。“ 是你……是您……尊敬的夫人，” 他结结巴巴他说，显然很尴尬，“ 我……请您原谅……我丝毫没有想到……您会来访……请原谅我衣着不整。 ” 他指了指衬衣袖子，他的衬衣半敞着，没有领子。

“ 我有急事和您谈……您一定得帮我忙，” 她神经质他说，因为他还一直让她像个乞丐似的站在过道里。她略带温怒地补了一句：“ 您就不愿让我进去，听我说一分钟的话？ ”

“ 请进，”他窘迫地斜视着喃喃他说，“ 只是我现在……我不知道该…… ”

“ 您一定得听我说。原本就是您的错。您有责任帮助我……您一定得给我弄回戒指，您必须这样做。至少您得告诉我地址……她总在跟踪我，现在她却跑了……您必须，您听着，” 您必须…… ”

他呆呆地看着她。现在她才注意到，她气喘吁吁说出的话前言不搭后语。

“ 是这样的……您不知道……就是说，您的情人，您以前的情人，这个女人当时看见我离开您家，从此她就总缠着我不放，对我敲诈勒索……她要

把我折磨死了……现在她已经把我的戒指拿走了，我，我一定得要回来。今天晚上我必须拿回戒指，我说了，今天晚上……您不想帮助我对付这个女人吗？”

“可是……可是我……”

“你愿不愿意？”

“您说的那个女人我确实不知道。我从来没有跟敲诈勒索的女人有过什么瓜葛。”他几乎粗暴地说。

“这样……您不认识她。那她是凭空捏造啰。她可是知道您的名字和我的住址。也许她敲诈勒索也不是真的。也许我只是在做梦。”

她尖声大笑。她觉得很不是味。他脑子里闪过一个念头，她可能疯了，瞧她的眼睛闪着这样的光。她神经错乱了，语无伦次。他胆怯地环视四周。

“请您安静一点……尊敬的夫人……我向您担保，您搞错了。完全不可能，必定是……不，我自己部不知道是怎么回事。这类女人我不认识。我可以很肯定地对您说，您一定搞错了……”

“这么说，您不愿帮助我？”

“当然愿意……只要我能够帮忙。”

“那末……请跟我来。我们一起去找她……”

“找谁……找谁去？”她抓住他的胳膊。他再次感到一阵害怕，’她准是疯了。

“找她去……您究竟愿不愿意去？”

“当然……当然……”——她那样强烈地催逼他，使他更加怀疑她是疯了——“当然……当然……”

“那就来吧……这是关系到我的生死问题！”

他硬是不让自己笑出来。然后，他一下子板起面孔来。

“对不起，尊敬的夫人……眼下我不能去……我在上钢琴课……现在我不能中断……”

“原来如此……原来如此……”她冲着他的脸尖声大笑起来，“您是这样上钢琴课的……敞着衬衫……骗子！”她顿生一念，往前冲去。他设法挡往她。“难道她，那个女诈骗犯在您这里不成？原来你们是一伙的。她从我这里敲诈到的钱，也许是你们两人分的。但是，我要抓住她，现在我什么也不怕了。”她大声喊起来。他抓住她，但她同他扭打，挣脱开，向卧室的门冲去。

一个身影赶紧往后闪，显然刚才在门口偷听。伊莲娜失神地凝视着一个衣衫凌乱的陌生女人，那女人赶紧转过脸。她的情人跟着跑过来，想阻挡伊莲娜，避免发生什么不幸，他当她疯了，可是，她已经从房间里退出来了。“对不起，”她喃喃地说了一句。她完全胡涂了。她莫明其妙了，只感到恶心，恶心透顶，疲惫不堪。

“对不起，”当她看见他不安地目送她走时，她又说，“明天……明天您就会明白这一切……就是说，……我自己也莫名其妙。”她像对一个陌生人似的对他说。没有丝毫东西能使她回忆起她一度属于这个男人，她连自己的身体都感觉不到了。现在，事情比以前更乱了，她只知道肯定有一个说的是谎话。但是她太累了，既不能想也不能看。她闭上眼睛，走下楼梯，像一名被判决的犯人走向断头台。

她走出房子，街上已经黑了。她脑中闪过一个念头，也许这个女刽子手现在在那边等着，也许到最后一刻还能得救。她觉得必须双手合十，向被遗忘了的上帝祈祷。噢，哪怕再能买到几个月的时间，再过几个月就到夏天，那时就到这个敲诈勒索的女人不可能到的地方去，在草地和庄稼地之间和和平平地度过一个夏天，那该多好啊。她贪婪地向已经黑暗的街道侦察。她似乎看见那边一幢楼房的门洞里有一个人影在窥视，而当她走近时，那人影已经缩回到过道里去了。有一瞬间，她好像发现那个人影与她丈夫有些相似，她突然在街上感到了他和他的目光，不禁害怕起来。今天这是第二次了。她犹豫着，没让自己去搞个明白。但那人影已消失在暗影中了。她心绪不宁地继续往前走，感到颈项上有一种异常紧张的感觉，好像后面有人用灼人的目光盯着她。她又回过身去。一个人也没有。

不远处就是药房。她微微一颤，走了进去。药剂师接过药方，开始配方。在这一分钟里，她把一切尽收眼底：闪闪发光的秤，小巧精致的砝码，小小的标签，上面柜子里一排贴着生疏的拉丁文名字的药物，她下意识地一个个字母地看了一遍。她听见时钟滴答滴答地响，嗅到了奇特的香味——又腻又甜的药味，她一下子回想起自己小时候总是请求母亲让她去抓药，她喜欢这种药味，喜欢看到许多闪闪发光的奇特药盘。这时，她突然想起自己没有向母亲告别，她觉得太对不起这个可怜的女人了。她知道了一定会大惊失色的，她想着，心中不免害怕。这时，药剂师已经从一个大肚容器里往一只蓝色小瓶里倒淡色的药水，一滴一滴数着。她呆呆地看着，死神如何从大容器流入小瓶，不久就要从这个小瓶流入她的血管，她全身感到一阵冰冷。药剂师把瓶塞塞进装满药水的小瓶，在这个危险的圆形小瓶外贴上一张纸条。她盯着他正在操作的手指，昏昏沉沉，处在一种催眠状态中。这个可怕的想法使她所有的感官都麻木了、僵化了。

“请付两克朗，”药剂师说。她从呆滞麻木的状态中苏醒过来，陌生地环视四周。接着她机械地把手伸进口袋去掏钱。她好像还在做梦似的，眼睁睁地瞧着钱币，却没有立刻认出是钱，迟疑了许久才把钱数出来。

这时，她感到她的胳膊被推到了一边，听见钱扔进玻璃碗的清脆响声。一只手从她旁边向前伸过来，抓住了小药瓶。

她不由自主地回过头去。她的目光呆住了。站在她后面的是她的丈夫，双唇紧闭，脸色铁青，前额上汗珠闪亮。

她觉得快要晕过去了，只好靠在桌子上。她一下于明白过来，刚才在那幢楼房门洞里窥视的就是他；在那时，她身上有什么东西已经预感到是他了，在这短暂的一秒钟里她乱糟糟地想了很多。

“来，”他用一种低沉的哽噎的声音说。她凝视着他，在她的意识的一个模糊而遥远的领域里，产生了一种惊异：她竟听从了他的话。她的两条腿跟着走了，她自己毫无知觉。

他们并排走过街道。谁也不看谁。那个小药瓶他还一直拿在手里。有一会他停下来，擦了擦额头上的汗。她也木然地、身不由己地跟着站住。但她不敢看他。谁也不说一句话，街上的嘈杂声在他们之间汹涌起伏。

到了楼梯口，他让她走在前头。他一不在她身旁，她就走不稳，摇晃了起来。她停下脚步，抓住楼梯栏杆。他去扶她的胳膊。他的手刚一碰到她，她就一颤，赶紧走上最后几级楼梯。

她走进房间。他跟在后面。墙壁在黑暗中闪光，屋里的家具什物几乎都

看不清。他们始终还没说一句话。他撕下贴在瓶外的纸，打开瓶盖，倒掉里面的药，接着，使劲把药瓶扔到角落里。砰的一声，她吓了一跳。

他们沉默又沉默。她感觉到他在克制自己，只是感觉到，没有抬头去看。他终于向她走过来。走近了，离得很近了。她能感觉到他的粗声呼吸，她那呆滞的、像是蒙了一层雾霭的目光看着他眼睛的光芒在黑暗的房间里闪耀着向她逼近。她等着听他发怒，战栗着呆呆地瞧着他伸过来抓她的有力的手。她的心脏停止了跳动，只有神经像绷紧的琴弦那样在震动；她等着他责备惩罚，她几乎在渴望他发火。但他仍然一言不发，她非常诧异地感到，他是轻柔地走过来的。“伊莲娜，”他说，他的声音听起来异常柔和。“我们还要折磨自己多长时间？”

这时，她突如其来地、痉挛似地爆发出一声拼命的喊叫，像一声毫无意义的野兽的吼叫，几个星期来郁积在胸中、强压在心里的啜泣终于一下子迸发出来了。一只愤怒的手仿佛在她的体内抓往了她，猛烈地摇晃她，她像喝醉了酒似的晃动，要不是他扶住了她，她就摔倒了。

“伊莲娜，”他安慰她。“伊莲娜，伊莲娜，”他越来越轻，越来越温柔地叫着她的名字，仿佛他能用这越来越温柔的说话声音平息她痉挛的神经的绝望骚动。但是，回答他的只有啜泣，号叫，在她全身翻腾着的痛苦的波涛。他搀着、扶着身体不停抽搐的伊莲娜到了沙发旁，让她躺下。但是，啜泣仍然不止。这痉挛性的哭泣像触电似的摇撼着她的四肢，一阵阵的颤栗和寒噤流遍她那备受折磨的身体。数周以来，她的神经紧张地等待着发生最不堪忍受的事情，现在，她的神经绷断了，内心的痛苦毫无约束地流遍她毫无感觉的身体。

他异常激动地扶着她战栗的身体，抓着她冰凉的手，先是安慰地、尔后是怀着恐惧和激情狂乱地吻她的衣服，吻她的脖子，但是那瘫在沙发上的身于依然抽搐不止，那终于像开了闸似的啜泣的浪涛从体内滚滚涌出。他摸了摸她的脸，脸上冰凉，满面泪水，他感到了她太阳穴上砰砰跳动的血管，一种不可言状的惧怕向他袭来。他跪倒在地，贴近她的脸，和她说话。

“伊莲娜，”他一次又一次地抚摩她，“你为什么哭……现在……现在什么事情都过去了……你干吗折磨自己……你不用再害怕了……她再也不会来了，再也不会来了……”

她的身体又一阵抽搐，他用两只手接着她。他不断地吻她，结结巴巴地、前言不搭后语他说着道歉的话：

“不会了……再也不会了……我向你发誓……我没有想到你会如此害怕……我只是想喊你……喊你回来尽你的义务……只想让你离开他……永远离开他……回到我们身边来……我偶然听说这件事情以后，没有别的办法……我可不能当面跟你说……我想……我一直在想，你会回来的……因此我派她去，派这个可怜的女人，让她把你赶回来……她是个可怜的女人，一个女演员，被解雇了……她本来不愿干，可是我要这么办……我现在明白了，这样做不对……可是我想让你回来……我一再向你表示，我准备……准备原谅你，我愿意原谅你，可是你没有理解我……可是这样……我没想到会把你弄成这样……我看着这些事情，比你还痛苦……你一举一动我都在观察……只是为了孩子，你知道，为了孩子，我不得不强迫你……不过现在一切都过去了……事情会变好的……”

她昏昏沉沉地听着他的话，好像远在天边又近在耳旁，她一点也听不懂。

她脑袋里嗡嗡乱响，压倒了一切别的声音，各种思想纷至沓来，无法形成清晰的感觉。她感到他在抚摩她，吻她，亲她，她也感到自己的已经冷却的眼泪，但是，她又感到，体内热血在叮当作响，继而发出一种低沉的隆隆的声响，越来越强，最后像猛烈撞击的震耳欲聋的钟声。接着，她的感觉完全模糊了。她从昏迷中醒来，迷迷糊糊地感到有人给她脱衣服，她好像透过无数层云雾看见了丈夫的面容，慈祥而优虑。接着，她深深地坠落到黑暗中去，进入长期缺乏的，黑沉沉的，无梦的睡眠之中。

她第二干早晨睁开眼睛时，房间里已经大亮。她感到自己神志清爽了，云雾已经消散，血液也清了，像被一场暴风雨洗刷干净了。她试图回忆发生了什么事，但她仍然觉得一切都是一场梦。就像一个人在睡梦中飘浮着穿过一个个房间那样，她觉得这种朦胧的感觉不真实，轻飘飘的。她摸摸自己的手，看看自己是否真的醒着。

她大吃一惊：戒指在手指上闪闪发光。她一下子完全苏醒了。那些在半昏迷状态中听到的毫无条理的话，和一种隐隐的顶感现在突然明确地联系到一起了。一下子她什么都明白了：丈夫的盘问，情人的惊讶，所有的网眼都展开了，她看见了自己曾经一度被卷在里面的可怕的网。她感到又恼怒又羞愧，她的神经又开始颤抖，她几乎后悔不该从这种没有噩梦、没有恐惧的睡眠中苏醒过来。

这时，旁边屋里响起一阵笑声。两个孩子已经起床，吵吵用闹像早晨卿卿喳喳的小鸟。她清清楚楚地听出了男孩子的声音，她第一次诧异地感到他的声音多么像他的父亲。一丝微笑飞到她的唇上，静静地在那里休憩。她闭着眼睛，深深地享受着这一切，这是她的生活，现在也是她的幸福。她心里还感到有一点轻微的痛楚，但是这是一种可望消失的痛苦，灼人，可是像完全结疤以前火辣辣的伤口。

（1920）

马来狂人[①]

张玉书译

一九一二年三月在那不勒斯的码头上，正当一艘巨型远洋客轮卸货的时候，发生了一件奇怪的不幸事件，各家报纸对此进行了大量的报道，可是都添枝加叶，渲染得神乎其神。我虽然也是“海洋号”上的乘客，可是和其他乘客一样，未能亲眼目睹这一离奇的事件，因为事件发生在深夜轮船装煤卸货的时候，我们为了避开嘈杂的声响，都下船登岸，到咖啡馆或者剧院消磨这段时光去了。尽管如此，我总认为，当时我未曾公开宣布的某些推测正好可以澄清那桩耸人听闻的事件，而且如今年代相隔久远，也使我可以利用当时一次推心置腹的谈话的材料，这次谈话是直接在那个离奇插曲之前进行的。

我准备乘“海洋号”返回欧洲。当我到加尔各答船舶代理处去订票的时候，办事员耸耸肩膀表示遗憾，他还不知道是否能给我保留一个舱位，现在正好是雨季之前，船上的票子总是在澳大利亚就卖得一张不剩，他先得等新加坡发来的电报。使我欣慰的是，第二天他通知我，他可以给我签一个舱位，当然，这只是一个不大舒适的舱位，在甲板底下，而且是在船的中部。我已经迫不及待地要返回老家了，因此我不多加犹豫，就叫他把这舱位签给我。

办事员给我说的情况一点不错。船上很挤，舱房很坏，是个又窄又小靠近蒸汽机的正方形角落，只有一扇圆窗送来一点微弱的亮光。滞重混浊的空气散发出油腻和霉烂的臭味。电风扇像只发了疯的铁蝙蝠在头上呼呼地旋转，简直一刻也摆脱不了它。脚下不断传来机器格达格达的声音，似乎有个运煤的小工喘着气一刻不停地在爬同一道扶梯。头上不断听见散步甲板上来来往往的拖沓的脚步声。所以我把皮箱往那灰色横栏构成的又霉又湿的坟墓里一塞，便赶紧逃回到甲板上来。甘美的和风掠过波面，从陆地上吹来，我从船舱里爬上来，像吸龙涎香似的痛吸了一口这甘美柔和的清风。

但是散步甲板上也拥挤不堪，骚乱不宁，到处是人，悠悠忽忽，五光十色。大家到了船上，无所事事，过分兴奋，便一面聊天，一面来回走动。女人们娇声娇气地嬉笑逗乐，人们不断地在甲板上狭窄的通道里兜着圈子，人群叽哩叭啦地闲聊，从甲板上的椅子前面乱哄哄地一涌而过，然后转回来再碰头，碰了头再去转，这一切不知怎么叫我很不舒服。我看见了一个新的天地，很多画面迅速地互相交融，一一映入我的眼帘。于是我想把这些刚刚看到的东西加以思索，分解、整理、重新塑造；然而在这拥挤的通道上没有一刻安宁，书上的字句随着聊着天从旁闪过的人影化成一片模糊。在这无遮无拦人来人往的轮船过道上简直不可能独处一隅。

足足三天之久，我试着独处一隅，无可奈何地望着人、望着海，但是大海始终是那副模样，一片澄蓝，空空荡荡，只在日落的时候突然被泼上各种色彩。经过七十二小时之后，船上的人我都看熟了。每一张脸我都熟而又熟，女人们的尖声大笑不再惹我心烦，身旁两位荷兰军官橐橐的靴声也不再使我冒火。那么只好逃走，但是船舱里又热又湿，大厅里又有那些英国姑娘一个

[①] 本篇于一九二二年小说集《马来狂人》（莱比锡海岛出版社出版）中首次发表。

劲地用她们颇不高明的技巧在钢琴上弹奏着节奏生硬的圆舞曲。末了我只好毅然决然地把日夜颠倒过来，一到下午我就灌上几杯啤酒，喝得昏昏沉沉，然后钻进船舱，一觉睡到晚饭和舞会之后。

等我醒来，我那小棺村似的船舱里已经一片昏黑，闷得叫人难受。电风扇我已经关掉，空气又腻又潮，太阳穴像受着文火烧烤。我神志昏迷，过了好几分钟，我才弄清楚这是何时、我身在何地。反正午夜大概已经过去，因为我既没听见音乐，也没听见不停的拖沓的脚步声，只有机器，这条鳄鱼的博动的心脏，正气喘吁吁地把这咯吱作响的船身送列举目难辨的地方。

我摸索着登上甲板。甲板上空无一人。我抬起头来望下一眼阴森森的烟囱高塔和幽灵似的微微闪光的桅杆，一片奇幻的光亮突然射进我的眼帘。夜空发亮。和天幕上晶光闪烁的星星相比，夜空自是昏暗的，可是不然，它也发光，仿佛天际有一幅天鹅绒的帷幕遮住了满天强烈的光芒，仿佛光华四射的群星只是天窗和缝隙，从那里泄出难以描摹的光亮。我一生中从来没有看见过天空像那晚上那样湛蓝清冷，可是又燃烧着、充溢着从星月中泻下的光线，像是从神秘莫测的天穹深处燃烧出来似的。轮船的边缘涂着白漆，映着月光，在于鹅绒似的深色海面上鲜明地显现出来。锚索、帆桁、一切窄长的、一切有棱有角的全都融化在这片漫溢的清光里。桅杆上的电灯，以及更高处盼望台上的圆窗，都像悬空高挂在天际，人间这些昏黄的星星夹杂在天上光辉的星座之间。

那神奇的南十字星座正在我的头顶上，像是给人用闪闪发光的钻石钉子钉在浩渺的太空中，在天上轻轻浮荡，其实只是轮船在晃动。这个泅水的巨人微微地颤动着，吁着气，一上一下，一上一下冲破黑浪前进。我站着抬头仰望，仿佛正在沐浴，温水从头顶上灌下，不过这不是水而是光，洁白微温的光冲洗着我的手，柔和地浇淋着我的肩和我的头，似乎一直沁入我的内心。因为我突然俗念顿消，神清气爽。我轻松舒畅地呼吸，唇上突然像碰到了一剂清凉的饮料，这是空气，夹着果子的芬芳和远方海岛的香气，柔和，清淳，使人微醉。我上船以来，第一次感到那神圣的梦幻的欢乐和另外一种更肉感的欢乐，那就是想把我的肉体投进我周围的温柔之中。我想躺下来，举目仰望那白色的象形文字。但是躺椅和沙发都搬走了，在这空旷的散步甲板上找不到一处供人休憩冥想的所在。

我于是摸索着往前走，渐渐地走到轮船的前部，光线似乎越来越猛地从各种物件上向我射来，使我两眼发花。这洁白刺目的星光简直叫我痛苦，我直想躲进一个隐蔽的所在，直挺挺地仰卧在一床草席上，身上照不到星光，它只能在我上方，映照在我身边的物件上面，我就像从暗室里眺望外面的景色。最后我终于磕磕绊绊地迈过锚索，绕过铁绞盘，一直走近龙骨，俯身下望，只见船头冲进一片浓黑，溶化在水里的月光向两边分开，泡沫飞溅。铁犁一个劲地在这翻滚的黑泥地上起伏，我感觉到这被征服的元素[①]的一切痛苦，也感觉到这场耀眼的游戏中尘世威力的一切快乐，我看得出神，竟忘了时间的流逝。我这样站着已经一小时了呢，还是仅仅才几分钟。轮船像一只巨大的摇篮，一上一下地颠簸着我，使我忘记了时间的推移。我只感到疲乏，这种疲乏又像是一种快感。我直想睡觉，想做梦，可是又不愿离开这神奇的魔力，走进我的棺材。我不自觉地用脚去探身下的一堆锚索。我望了下去，

[①] 指水、火、上、空气。

双目紧闭，可是眼前并非完全黑暗，因为银色的清辉倾泻在我的眼上、身上。我觉得身下海水轻声作响，头上这个世界的银白清流发出难以听见的声音。这种响声逐渐涌人我的血液，我不再意识到自己的存在，我不知道这呼吸声是我自己发出的还是远远博动的轮船的心脏发出的。我随波漂流，渐渐地迷失在这午夜的骚扰不宁的响声之中。

紧挨在我身旁有人轻轻地干咳了一声，把我吓了一跳。我几乎已经沉入梦幻的境地，此刻不由得惊醒了。我先前一直双目紧闭，这时睁开眼睛四下探望，眼前的白光刺得我眼花。就在我紧对面，在船壁的阴影里有个东西一闪一闪，像是眼镜的反光。这时又有圆圆的一颗大人星一亮，一只烟斗。在我坐下来的时候，只是低头看了一下泡沫飞溅的船头，抬头望了一下南十字星座，显然没有看见这位邻人，他大概一直动也不动地坐在这里。我还有点神志恍惚，便不由自主地用德语说了声：“对不起！”——“啊，哪里……”有人从暗处用德语回答了一声。

在黑暗里和一个人默默地坐在一起，紧紧地挨着他，可是又看不见他，我简直难以形容，这有多么古怪，多么可怕。我不由地产生这样一种感觉，仿佛这人在盯着我看，就像我正盯着看他一样。但是我们头上辉映涌流的月光很强，除了对方在阴影中的轮廓，谁也看不清谁。我觉得只听见他的呼吸声，和他吸烟斗的吱吱声。

这种沉默难以忍受。我恨不得马上走开。但是这又显得太粗暴，太唐突，窘迫之余我便取出一支香烟。火柴一亮，火光照亮这狭小的空间有一秒钟之久。我在眼镜后面看见一张陌生的面孔，无论是在吃饭的时候还是散步的时候，我在船上都没有看见过。不知是因为突然的火光刺痛了我的眼睛，还是一阵幻觉，他的脸显得怪模怪样，又阴沉又可怕，不像人脸。可是我还没有来得及看清他的五官，那匆匆亮了一下的脸庞又被黑暗所吞噬。我只看见一个轮廓，黑勉他的躲在暗处，时而还看见烟斗的一圈红光，嵌在空中。谁也不说话，这种沉默像赤道的空气一样郁闷憋人。

我终于忍受不住，便站起身来客气他说了一声，“晚安。”

“晚安。”从黑暗里传来一声回答，声音沙哑生硬，好像嗓子生了锈似的。

我磕磕绊绊地往前走，穿过索具，绕过木柱，费了很大的劲。我身后响起一阵匆匆忙忙、跌跌撞撞的脚步声。我方才的邻人走来了。我不由自主地停住脚步。他并不挨近我，我透过黑暗从他的步态感觉到他心里有些恐惧和愁闷。

“对不起，”他急急忙忙他说道，“我有一件事情求您。我……我……”——他口吃起来，由于窘迫一时说不下去——“我…………我完全因为私人的……纯粹是私人的原因，才躲在这里……一件伤心事……我避免和船上的人们来往……我这指的并不是您……不是这个意思，不是……我只想求您……别跟船上任何人说，您在这儿看见过我，那我就感激不尽了……都是些私人的原因，此刻阻止我和人们来往……是呀……可是……如果您对旁人谈起，有人夜里呆在这儿……我会感到很难堪的……我……”话说到这里又卡住了。我赶紧打消他的困惑，向他保证，一定满足他的愿望。我们握了握手。我便回到我的舱房里，昏昏沉沉地睡了一觉，做了很多离奇古怪、乱七八糟的梦。

我遵守诺言，对船上的任何人都没说起这次奇遇，尽管诱惑并不小。因为在航海途中，一点小事情，例如地平线上出现了一角船帆，从海里跳出一只海豚，一段新发现的艳史，一句不甚高明的笑话，都会变成了不起的事件。同时好奇心又折磨着我，我酷想多知道一些关于这位不寻常的旅客的事情。我翻遍了旅客名册，寻找一个可能是他的名字，我打量船上的旅客。看他们是否可能和他有关系。整个白天我急躁难耐，原来我一心只在等待夜晚来临，不知是否还会再遇见他。谜一般的心理现象对我一向具有很大的威力，简直使我坐立不安，我总想弄清楚事物的内在关系，这种欲望使我血液奔流。我只要一看见怪人，就可能迸发出一种想了解他的激情，这和那种想占有女人的激情相差无儿。白天我百无聊赖，时间空空地打发过去。我早早地上床睡觉，知道我会在午夜醒来，心事会把我叫醒。

果然不错，我在昨天同样的时刻醒来。夜光表面上，长短针重叠成一条发光的线。我急急忙忙走出闷热的船舱，进入更加郁闷的黑夜。

群星像昨夜一样辉耀，把漫天的清辉倾泻在颤动的船身上，南十字星座高悬天际，晶光闪耀。一切都和昨天一样——在赤道地带白天和黑夜比我们的地区更像孪生姐妹——不过我的心里再没有昨天那种柔情涌流、如痴如梦的恍惚之感。不晓得什么东西吸引着我，使我慌乱，我知道它吸引我到哪里去：到船角那堆黑魆魆的船索旁去，不知道那个神秘的男人是否又呆呆地坐在那里。头上响起船上的钟声。这使我移步向前。我一步一步地往前走，心里既有反感，可又受到吸引，我还没有走到船壁那里，突然有个东西在那儿亮了一下，像是一只火红的眼睛，那是烟斗。原来他已经坐在那儿了。

我不禁吓得倒退了几步，站住了身子。再过一刹那我可能就走开了。这时在那边黑暗里有什么东西窸窸窣窣动了一下，站了起来，向前走了两步，猝然间我听见他的声音就在我的紧跟前，他压低了嗓子，声调很客气。

“ 对不起， ” 他说，“ 您显然是想回到您的老位子上去，我觉得您看见了我便退了回去。您请坐吧，我正要走了。 ”

我急忙对他说，他尽管留在这儿好了。我之所以退了回来，只是为了不打扰他。“ 您一点也不打扰我， ” 他说道，声调里透着一点愁苦，“ 相反，有个伴我反而快乐。十天以来我一句话也没有说过……其实好几年都没有说话了……真不好过，也许正因为什么事都得咽进肚里，几乎憋死我了……我在船舱里坐不下去，这个……这个棺材……我受不了啦……船上的人我也受不了，他们成天嘻嘻哈哈……我现在受不了这种笑声……我在船舱里都听见这种笑声，我堵起耳朵……当然，他们不知道……他们就是不知道，即使知道，这跟他们这些陌生人又有什么相干…… ”

他又停住了。可是突然又急急忙忙他说道：“ 我不愿麻烦您……请原谅我的唠叨！ ”

他鞠了个躬，打算走开。可是我急忙申辩：“ 您丝毫也不麻烦我，能在这儿静静地听人说几句话，我也同样高兴……您抽支烟吧？ ”

他拿了一支烟。我给点上火。火光里，这张脸又从黝黑的船边上显现出来，可是现在是正对着我：镜片后面的一双眼睛正仔细地端详着我的脸，神情急切，有股疯狂的劲头。我不觉吃了一惊。我感觉到这个人有话想说，而且非说不可。我知道，为了帮助他，我得沉默静听。

我们又坐了下来。他那儿还有一把椅子，他请我坐下。我们的香烟一闪一闪地发光，他的烟头骚动不安地在黑暗里颤动，我由此看出他的手在发抖。

可是我不作声，他也不吭气。突然他轻声问我：“ 您很累了吧？ ”

“ 不，一点不累。 ”

从暗处传来的声音又犹豫了一阵。“ 我有一点事情很想请教您……也就是说，我有一点事情想告诉您。我知道，我知道得很清楚，刚遇见一个人，就向他倾吐心曲，这是多么荒谬。但是……我此刻……我此刻正处在一种可怕的心理状态中……我现在非跟什么人谈谈不可……否则我就毁了……您一定会理解这点，要是我……要是我刚才跟您说……我知道，您帮不了我的忙……但是我已经沉默得生起病来了……而在旁人看来，一个病人总是可笑的…… ”

我打断他的话，请他不要折磨自己。有什么话尽管跟我说。……我当然不可能应承他什么事情，但是人人都有义务表示乐于助人。倘若看见有人陷于困境，自然就有义务予以帮助……

“ 有义务……表示乐于助人……有义务，设法帮助别人……那么说，您也认为，您也认为人人有义务……有义务表示乐于助人。 ”

这句话他一连说了三次。这种迟钝的固执的重复的语气，我听了很厌恶。这人是不是发疯了？是不是喝醉了？

可是，仿佛我把心里的这种推测大声嚷了出来似的，他突然用一种截然不同的声调说道：“ 您也许会把我当作疯子或者醉汉。不是，我不是疯子——现在还不是。只是您方才说的那句话很奇怪地打动了我的心，……很奇怪，因为此刻折磨着我的，正是这句话：是否人人有义务……有义务…… ”

他又口吃起来。于是他干脆住口，振作一下又开始说道：

“ 我是一个医生。对于医生来说常常有一些情况，一些可怕的情况……就说是边缘情况吧，碰到这类情况，一个人简直不知道自己是否有一种笼统的义务……因为，不仅有一种对旁人的义务，还有一种对自己的义务，一种对国家的义务，一种对科学的义务。医生应该帮助别人，当然，医生的存在可不就是为了助人……但是这种信条终究是理论上的……到底帮助别人应该帮到什么地步？……您是一个陌生人，我跟您素昧平生，我请求您不要告诉别人您曾看见过我……好，您守口如瓶，您尽了义务……我请求您和我说几句话，因为我沉默得快要死了……您愿意听我说……好……但是，尽这些义务是容易的……可是万一我请求您，把我抓起来扔到海里去……那么您的殷勤好意，您的助人愿望便到头了。反正迟早有个尽头……只要一牵连到自己的生命，牵连到自己的责任，那就完了……迟早非有个尽头不可……迟早这种义务要停止的……难道说恰恰在医生身上不该停止吗？难道仅仅因为他有一张拉丁文的文凭就非得是一个拯救普天下苍生的救世主不成？要是有一个女……有一个人跑来，要求他做一个高尚的人，热心助人而又心地善良，难道他就的确非抛弃他的生命，非变成一个心无杂念的人不可？是啊，义务总有个限度，在力不从心的时候，恰好在这时候…… ”

他又顿住了，振作了一下。

“ 请您原谅……我一说就激动起来……可是我并没有喝醉……还没有喝醉……我老实告诉您，我现在也常常醉酒，在这难堪的寂寞之中……请您想一想，足足七年之，我几乎纯粹生活在土人和野兽当中……简直不会心平气和他说话了。一开口，话语就夺口而出……请您等一等……好，我想起来了……我方才想请问您，想告诉您一件事，请教您一下，在那种情况下，人究竟有没有助人的义务……像天使那样纯洁无邪地助人，人究竟……可是我

怕说来就话长了。您真的不累吗？”

“不累，一点不累。”

“我……我感谢您……您不喝点吗？”

他伸手到身后暗处去摸索了一阵。什么东西撞在一起，发出叮　的响声，那是他搁在身边的两三十、好几个酒瓶。他递给我一杯威士忌，我略微抿了一口，他却举起杯来一饮而尽。我们沉默了一会儿。钟响了：十二点半。

“好吧……我想向您叙述一件事情。请您假设，有一个医生，在一座小城市里……或者根本就在乡下……一个医生，他……一个医生……他……”

他又顿住了。然后他突然把他的椅子往我身边挪了一下。“这样说不成。我得把一切事情直截了当地告诉您，从头说起，否则您不会明白……这件事不能打比方，不能抽象地谈……我必须把我的具体事情说给您听。不该那么羞羞答答、藏头露尾他讲……人家在我面前也是脱得赤条条一丝不挂的，把他们身上的癣。大小便给我看……要想得到医治，不可含糊其词，不可有任何隐瞒……所以我下跟您说一个虚无缥缈的医生的事情……我脱得赤条条地对您说：我……在这该死的寂寞之中，在这可诅咒的国度里我已经忘记了害羞是怎么回事。这个可诅咒的国度吞噬人的灵魂，吸尽人的骨髓。”

我大概做了一个什么动作，因为他又住口不说了。

“啊，您表示抗议……我明白，您看见印度欣喜若狂，神庙，棕榈树，为期两个月的旅行中所看到的全部罗曼蒂克的风光，这一切您都非常喜欢。不错，热带风光是富有魔力的，要是您望着火车、汽车或者人力车驶过热带地区的话。七年前我初到印度的时候，感觉也是如此，什么事情我都梦想着去做，我要学当地的语言，用原文阅读那些经典，研究地方病，进行科学研究。调查土人的心理状况，——或者像欧洲人的俗话所说的——做一个传播入道和文明的传教士，到这里来的人都有着同样的梦想。可是在这座看不见的玻璃房子里，人的力量渐渐耗尽，无论吞服多少奎宁，还是要得热病。热病一直侵入骨髓，人就变得虚弱懒散，软弱无力，成了水母。如果欧洲人离开大城市，来到一个该死的罪恶的小镇，不知怎地，就会判若两人，迟早都会受到损害，有的酗酒，有的抽鸦片，有的打人，变成野兽——每个人都会沾上一种毛病。他们都向往着欧洲，梦想着有朝一日又能在一条大街上漫步，在一间豁亮的石头房间里和白种人坐在一起。他们年复一年地这样梦想着，可是等到休假的时候来到，人已经变得过于懒惰，不愿动身。他们知道自己在大洋彼岸已为人所遗忘，无亲无故，就像这大海中人人踩踏的贝壳。于是他们便留下来，呆在这炎热潮湿的森林里潦倒颓丧。我把自己出卖给这座烂泥窝的那一天，真该诅咒……

“话说回来，我这样做也并非完全出于自愿。我在德国学过医，成为一个货真价实的医学士，一个高明的医生，甚至在莱比锡医院里谋得一个职位。一本业已湮没无闻的某一年的医学杂志当时曾经为一种新的针剂大吹大擂，而第一个研制出这种针剂的就是我。这时我堕入了情网。我在医院里认识了一个女人。这个女人把她的情人折磨到发狂的地步，结果她的情人竟开枪打她。不久我也变得和那个情人一样的疯狂。这个女人神态高傲，冷若冰霜，把我弄得神魂颠倒。我总是受那些惯于颐指气使的、厚颜无耻的女人的辖制。而这一个呢，把我收拾得服服帖帖，我简直对她百依百顺。我——咳，有什么不可讲的呢，事情都过去七年了——我为了她的缘故挪用了医院里的公款。事情败露之后，闹得天翻地覆。我的一个叔叔暗中打点，事态总算没有

扩大，可是我的前程就此断送。当时我正好听说，荷兰政府招募医生到殖民地去，并且预支给应招者一笔钱。我当时立刻想到，这必定不会是什么好差使，所以才预先给钱。我知道，在这些热病蔓延的种植园里，死人坟墓上十字架数目的增长比我们这儿快三倍。可是一个人年轻的时候，总以为热病和死神只会光顾别人。再说我当时也没有多加选择的余地。我就乘车前往鹿特丹，签了十年的合同，拿了一大叠钞票。一半我寄回家去给我叔叔，还有一半在那儿的码头区叫一个女人给弄走了。这个女人把我身上所有的东西都骗个精光，就因为她跟那条该死的母狗长得一模一样，我就这样身无分文、没有怀表、不抱幻想地从欧洲扬帆远航。我们的船驶出港口的时候，我并不特别忧伤。我坐在甲板上，跟您一样，望着南十字星座和棕榈树，心胸开阔起来——啊，树林，孤寂，宁静，我梦想着！好——寂寞我可是领略了个够。人家没有把我安插到贝塔维亚或者泗水去，没有安插到有人、有俱乐部、有高尔夫球、有书、有报的城市里去，而是——咳，地名和正题无关——调到一个小镇上，离开最近的一个城市也有两天的路程。有那么几个既无聊又干瘦的官员，几个欧亚混血儿，我成天就跟这些人厮混，除此之外，远近只有树林、种植园、丛莽和沼泽。

“起先日子还过得去。我进行各式各样的研究；有一次，副总督在驱车出巡的时候翻车压断了腿，我在没有助手的情况下给他做了手术，人们对此哄传了好一阵；我收集当地土人的毒药和武器；我从事成百件小事，使自己不至于萎靡不振。可是从欧洲带来的力气还没有耗完的时候，这样做还行，不久我就委顿了。仅有的几个欧洲人叫我看了厌烦，我和他们断绝了来往，我没事就喝酒，胡思乱想。只要再熬三年，合同期满，我将拿到一笔退休金，就可以返回欧洲，重新开始新的生活。其实我本来就无所事事地等待着，等待着，要是她……要是这件事情下发生的话，我到今天还这么坐着干等呢。”

黑暗中说话的声音停住了。烟斗的火光也不亮了。周围一片寂静，我一下子又听见海水拍击龙骨泡沫飞溅的声音和轮机的遥远而低沉的心脏搏动。我很想再点起一支香烟，可是我怕火柴猛地一亮，照在他的脸上。他一个劲地沉默不语。我不知道，他是说完了，迷糊了，还是睡着了，他的沉默是如此的深沉。

船上的大钟干脆有力地敲了一下：一点钟。他惊然一惊：我又听见玻璃杯碰击的声音。显然他又伸手到脚下去摸威士忌，轻轻地咕嘟一声，他喝了一口——突然又响起了他的声音，可是这声音现在似乎变得更加紧张急切，更加热情激越。

“是啊……请您等一等……是啊，情况就是这样。我就这样干坐在我那该诅咒的小窝里，就像一只蜘蛛呆在蛛网里，好几个月，一动也不动，雨季刚过去，已经一连几个星期，雨水拍打着屋顶，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欧洲人来过，整日价坐在屋里和我的黄皮肤女仆们做伴，喝我的上等威士忌。我当时恰好情绪低落，日夜思念欧洲：我只要在哪本小说里读到阳光普照的大街和白皮肤的女人，我的手指就激动得抖个不住。我没法向你完全描述我当时的情况，这是一种热带病，一种时而袭来的寒热病似的猛烈却又无力的怀乡病。我记得我当时正坐着看一张地图，梦想着进行种种旅行。这时有人使劲地敲门。站在外面的一个听差和一个女仆，都惊讶得瞪大了眼睛：他们比手画脚他说：有位太太来了，是位夫人，是个白种女人。

“我霍地站起。方才我没听见有汽车开过来的声响。一个白种女人到这

个丛莽世界里来？

“我想到楼下去，可是刚举步又猛地退了回来。我向镜子里瞥了一眼，匆匆忙忙地整理了一下我的衣服。我心烦意乱、焦的不安，为不愉快的预感所折磨，因为我不知道在这个世界上会有人出于友好的动机前来看我。我终于走下楼去。

“有位大大在前厅等候，看见我就快步迎了上来。一张厚厚的乘汽车用的防尘面纱遮住了她的脸。我想向她问好，可是她很快地就接过话头。‘您好，大夫，’她用英语十分流畅他说道——我觉得有点过于流畅，就像是事先练好的——，‘请原谅我这个不速之客。我们刚才正巧在镇上，我们的汽车就停在那儿，，——我脑子里飞快地闪过一个念头，干吗她不把汽车一直开到门口——‘我突然想起，您就住在这儿。我已经听人谈起很多您的事。您上次给副总督动手术，真是妙手回春，现在他的腿已完好如初，他跟从前一样玩高尔夫球了。是啊，我们还一直在谈论这件事呢，我们宁愿不要我们那里所有的怨气冲天的外科医生和另外两个大夫，换您到我们那儿去。说真的，您怎么老不在城里露面，您过的日子活像个苦行僧……’

“她就这样叽哩呱啦他说个没完，越说越急，根本不让我有插嘴的余地。她喋喋不休他说了这番傻话，我听出她有些心烦意乱、心神不定，我自己也不觉烦躁不安起来。我暗忖她干吗说个没完没了，干吗不把面纱摘了？她在发烧吗？她病了吗？她是不是疯了？我变得越来越不安了，因为我发现我这样一声不响地站在她面前，听凭她劈头盖脑地给我浇上一场倾盆大雨似的废话，显得非常可笑。最后她终于稍稍停顿了一下，我才能请她到楼上去。她对听差一摆手，让他留下，然后走在我的前面，迈步上楼。

“‘您这儿真美，’她一面在我屋里四下环顾，一面说道，‘啊，这么多漂亮的书！这些书我都想读它一遍！’她走到书架跟前，仔细端详着书名。自从我迎上前去接待她以来，她这是第一次有那么一分钟没吭声。

“‘我可以给您沏杯茶吗？’我问道。

“她也不转过身来，还是一个劲地只看书名。‘不用，谢谢您，大夫……我们马上又得继续上路……我没多少时间……只不过是一次小小的远足……啊，您这儿还有福楼拜，这个作家我喜欢极了……妙极了，真是妙不可言，这本《情感教育》……我发现，您还读法文书呢……您懂的东西真多啊！……不错，德国人，德国人在学校里什么都学了……掌握那么多外语，真了不起！……副总督对您的本事坚信不疑，他老是说，只有您一个人给他做手术，他信得过。……我们城里那位好心的外科医生只能陪着打打桥牌……话说回来，您知道吗……’——直到现在她还背冲着我——‘今天我自己脑子里也闪过这么个念头，我得找您请教请教……刚才我们恰好从这儿路过，我就想……我看您现在大概正忙着吧……那我宁可下次再来！’

“‘你干脆把牌亮出来吧！’我当时心中暗想。可是我不动声色，只是对她说，现在还是不论什么时候，只要她愿意，为她效劳对我来说都是三生有幸的事。

“‘不是什么了不起的病，’她说着把身子转过一半来，同时从书架上取下一本书，随便翻看着。‘不是什么了不起的病……小毛病……妇女的病……头晕、昏厥。今天早上我们的汽车拐了个弯，我就突然栽倒了，昏死过去……听差不得不在汽车里扶着我，取水给我喝……咳，说不定司机开得太快了，您说呢，大夫？’

“‘我没法这样随便判断。您经常这样昏倒吗？’

“‘不，……啊，是的……近来老是这样……恰好在最近一段时间，… …是的……老是这样晕眩恶心。’

“她又站在书架子前面，把书塞回去，另外抽出一本，翻阅着。真奇怪，她干吗翻书的时候老是这么……这么心烦意乱啊，干吗她不把面纱掀起来看人啊，我故意一声不吭，让她等着，我觉得这样挺有意思。最后她终于又开口了，还是她那喋喋不休、满不在乎的口气。

“‘这不是什么严重的病吧，大夫，是不是？不是热带病……不是什么危险的病……’

“‘我得先看看，您有没有发烧。请让我按按您的脉……，

“我向她走去。她稍稍地往旁边躲了一下。

“‘不用，不用，我没有发烧……肯定没有发烧……自从出现这种昏厥现象以后，我每天自己量热度。从来没发烧，一点问题也没有，总是三十六度四。我的胃也没病。’

“我迟疑了一会儿。整个这段时间里，我心里总有这么一个疑团：我感觉到，这个女人有求于我，人家到这个丛莽里来，总不是来谈福楼拜的吧。我让她等了一两分钟，然后我直截了当他说道：‘请原谅，我可以非常坦率地提几个问题吗？”‘当然可以，大夫！您是大夫嘛！’她回答道，可是说着她又转过身去，背冲着我，摆弄起书来了。

“‘您生过孩子吗？’

“‘生过，有个儿子。’‘您过去……您以前……我是说，您生孩子以前，您有过类似的情形吗？’

“‘有过。’

“她的声音现在完全变了。变得清清楚楚，十分肯定，不再是喋喋不休的神经质的语气。

“‘请您原谅我提这个问题……您现在是不是可能又处在类似的情形之中了呢？’

“‘是的。’

“她这两个字说得斩钉截铁，像小刀一样锋利。她转过去的头，丝毫也不颤动。

“‘夫人，也许最好让我给您进行一次全身检查……请您到另一间屋子里去，好吗？’

“这时她猛地转过身来。我透过面纱，感觉到一股冷森森的、坚决的目光向我直射过来。

“‘不了……这没有必要……我对自己的情况心里完全有数。’”

那声音迟疑了一会儿。斟满酒的杯子在黑暗里又闪了一下。

“好吧，请您接着听吧……不过，清您首先花片刻时间，设法把这事好好考虑一下。一个男子在孤寂之中俏沉下去，冷不防有个女人闯到他的跟前，几年来这是第一个白种女人踏进他的房间……突然之间我感觉到，屋里有了什么不祥的东西，有一种危险。我感到一阵寒噤：这个女人的钢铁般的坚定使我毛骨悚然。她走进屋来，滔滔不绝他说个没完，接着一下子就提出她的要求，就像拔出一把匕首一样。因为她所要求于我的事，我已经知道，我马上就知道了——女人们要求我做这样的事，这并不是第一次。不过她们来的时候都是另外一副模样，要么羞惭满面，要么苦苦哀求，她们是流着眼泪来

求我的。可是这一位……是啊，这一位却是钢铁般的男子汉似的坚决……我从第一秒钟起就感觉到，这个女人比我坚强……她要我屈服，就能使我屈服于她的意志，可是……可是……我心里也有一些恶的东西，我心里的男子汉在抵抗，有那么一股子怒火，因为……我刚才已经说过了……从第一秒钟起，是啊，我还没看见这个女人，我就觉得她是个敌人。

“我先保持沉默，沉默得执拗而顽固。我感到，她隔着面纱盯着我，目不转睛，带着挑战的神气，想逼我说话。可是我并不那么轻易就屈服。我开始说话，可是……说得拐弯抹角……我无意识地也模仿起她那种喋喋不休、漫不经心的口气。我假装不明白她的意思，因为——我不知道，您是否能够体会这点——我要逼得她把态度放明朗点,我不愿意自己凑上去,而是要……人家来央求我……尤其要她来求我，因为她是这样的专横偶做……因为我知道，就是女人的这种骄矜傲慢、冷若冰霜的态度使我觉得自愧不如，低她们一头。

“于是我信口胡诌，说这不是什么严重的病，这种昏厥是妇女正常的生活现象，非但不是什么坏事，相反，它几乎还保证健康发育。我广为引证医学杂志上登载的病例……我一个劲他说啊说啊，随随便便，轻描淡写，始终把她的情况看成是无足轻重的小事一桩……我一直等着她来打断我的话头。我知道，我这么说她是受不了的。

“果然她插嘴了，口气很尖利，还做了个手势，仿佛要把这些安慰人的空话全都抹掉似的。

“‘大夫，使我不安的不是这个。在我生我儿子的那会儿，我的身体比较好……可是现在我的身体不是那么 all right[1]……我的心脏有病……’

“‘啊，心脏有病，’我重复了一遍，假装焦虑不安的样子，‘那我得马上检查一下。’我动了一下，像是想站起来去取听诊器似的。

“可是她马上就插嘴了。她的声音现在又尖利又坚决——就像在下命令。

“‘我的心脏有病，大夫，我必须请您相信我跟您说的话。我不愿意进行体格检查浪费许多时间——我认为，您可以对我表示更大的信任。我至少已经向您表示了足够的信任。’

“现在战斗打响了，这是公开的挑战。我接受了她的挑战。

“‘信任的前提是坦率，无保留的坦率。请您把话说清楚，我是个大夫。首先请您把面纱摘了，坐下来，别去摸那些书，别绕圈子。没有人戴着面纱去瞧病的。’

“她盯着我，身体挺得笔直，神情高傲。她犹豫了一会儿，然后坐下来，撩起面纱。我看见了一张脸，就像我所害怕的那样，是张看不透的脸，表情严峻，不露声色，具有一种不受年龄影响的美，长着一双灰色的英国人的眼睛，看上去异常平静，实际上在这双眼睛背后可以想象出各式各样热烈的情欲。这张嘴唇极薄、抿得很紧的嘴，如果自己不愿意说，是不会泄露任何秘密的。我们互相盯着看了一分钟之久——她的眼睛里既含有命令，同时又含有询问的神气，一种冷酷的、钢铁般的残忍的表情，我忍受不住，情不自禁地把眼光移到旁边。

“她用手指的关节轻轻地敲着桌子。这么说她也心烦意乱。然后她突然

---

[1] 英文：好。

很快他说道：‘ 大夫，您知道我找您干什么吗，还是说，您并不知道？’

“‘ 我想我是知道的。可是让我们摊开来明说吧。您想结束您目前的状况……您要我使您摆脱昏厥和恶心，办法是……把病根彻底清除。是这个意思吗？’

“‘ 是的。’

“ 就像刑斧坠落，咔嚓一响，这两个字吐了出来。

“‘ 您是否也知道，这样的尝试是危险的……对我们双方都危险？’

“‘ 知道。”‘ 法律是不许我这样干的？’

“‘ 有那么一些情况，非但不禁止这么干，反而还认为有必要这么干呢。’

“‘ 可那是要有一份医生的诊断书的。’

“‘ 您会找到这份诊断书的。您是医生。’

“ 她说这话的时候，目不转睛地盯着我，目光明亮，眼睛眨也不眨。这是一道命令，我这个软骨头浑身颤抖，对她的意志这种魔鬼似的专横跋扈暗自钦佩。可是我还在挣扎，我不愿意暴露出自己已经被踩得粉碎。——‘ 千万别让步得太快！多添点麻烦！逼得她来求你。’一种莫名的欲望在我心里一闪。

“‘ 这事并不永远取决于大夫的主观意愿。可是我准备和医院里的一位同事……’

“‘ 我不要您的同事……我是来找您的。’

“‘ 我可以问一下吗，干吗偏偏找我？’

“ 她冷冷地看我一眼。

“‘ 我不怕把实话对您说。因为您住在偏僻的地方，您并不认识我，——因为您是个医术高明的大夫，因为您……’说到这里她第一次迟疑了一下——‘ 大概不会在这个地区再呆多久，特别是您……如果您能带一大笔钱回家去的活。’

“ 我感到浑身一阵寒噤。这样精确的盘算，这种铁一样的生意经使我震惊晕眩。到现在为止，她还没有开口央求过我——可是一切早已计算得清清楚楚，首先对我进行多方侦察，然后一下把我抓住。我觉得她这种魔鬼般的意志咄咄逼人，可是我凭着全部的怒火奋起抵抗。我再一次强迫我自己采取就事论事的态度——几乎是嘲讽的态度。

“‘ 而这一大笔钱您打算……打算给我支配？’

“‘ 为了酬谢您的帮助，也为了让您立即动身。’

“‘ 您知道吗，这样一来我的退休金可就吹了？’

“‘ 我将赔偿您的损失。’

“‘ 您的意思非常清楚……不过我要求您更明确些。您打算提出多大一笔款子作为酬金？’

“‘ 一万两千盾，阿姆斯特丹银行兑现的现金支票。’

“ 我浑身哆嗦……我浑身发抖，因为愤怒……也因为赞佩。她什么都计算好了，这么一大笔款子，还有支付的方式，这样我就被迫动身离境，她还不认识我，就已经掂了我的分量，把我给收买了，她的意志早已预先在支配我了。我恨不得扇她两个嘴巴……可是我，我浑身哆嗦地站了起来——她也站了起来——四只眼睛互相逼视着，我看到这张不肯央求的紧闭的嘴，和她那不肯屈服的傲气凛然的额头，这时我突然产生……一种……一种残暴的欲念。她想必也有所感觉，因为她扬起了眉毛，就像人家想撵走一个讨厌的家

伙似的。我们两人之间的仇恨突然赤裸裸地表现出来了。我知道，她恨我，因为她需要我，而我恨她，因为……因为她不肯来求我。这一秒钟的沉默实际上是我们两人第一次真正开诚布公的交谈。然后像条爬虫咬了我一口似的，我突然闪过一个念头，我就对她说……对她说……

“可是请您等一等，要不然您会错误理解我干的事情……我说的话的……我得先向您解释一下……这个疯狂的念头是怎么在我脑子里出现的……”

黑暗里玻璃杯又轻轻地碰击了一下。那人的声音更激动了。

“我并不是想宽恕我自己，为我自己辩护，洗刷我自己……可是要不然您不会明白的……我不知道我以往的为人是否善良，不过……我想，我一直是乐于助人的……在那儿生活糟得不行，能够用学到的那点科学知识救人一命，是惟一的快乐，是一种莫大的乐趣……的确是这样，我最美好的时刻乃是，一个黄皮肤的小伙子跑来，吓得脸色青里透白，脚上给蛇咬了一口，肿得老高，哭着号着，求我别把他的腿锯掉，而我终于成功地救了他。要是有一个女人发着高烧卧病在床，我会驱车一小时去出诊——就是像这个女人要求我做的事，我抱帮过忙，我还在欧洲的医院里工作的时候，就帮过这种忙。但是在这种情况下你至少觉得，这个人是需要你的，你至少知道，你救了某人一命，或者使某人免于绝望——这种别人需要你的感觉，你在帮助别人的时候，自己也需要这种感觉。

“可是这个女人——我不知道，我能不能向你描绘我的心情——她激怒了我，她像逛大街似的溜溜达达地走进屋来，从这一瞬间起，她那傲气十足的架势就激起我的反抗——我该怎么说才好呢——她把我身上一切被压抑着的、一切隐蔽着的、一切恶的东西部激发起来进行抵抗。她到这儿来耍贵妇人的派头，冷若冰霜，不可接近，把性命攸关的事情，当作一笔买卖，这简直使我怒不可遏……再说……再说……话说到底，总不是因为打打高尔夫球就把肚子给弄大的吧……我知道……这就是说……我突然一下子——我当时就闪过了这么一个念头——说不定非常清楚地想起，这个淡漠的女人，这个高傲的女人，这个冷若冰霜的女人，我只要在看她的时候，带点抵御的神气，稍微有点拒绝的样子，她那铁灰色的眼睛上面，眉毛便笔直地竖了起来，可是在两三个月之前，她曾经跟一个男人在床上滚来滚去，像畜生似的赤条条一丝不挂，说不定浪得兴起，淫声艳语不绝，两个身体汇成一体，就像两个嘴唇交吻。在她神情高傲、摆出一副拒人于千里之外的冷漠神气，活像一个英国军官那样地盯着我看的时候，我脑海里闪过的就是这个火烧火燎的念头……于是我心里的一切都紧张了起来……我一心只想凌辱她……从这一瞬间起，我透过她的衣服，看见她赤裸裸的肉体，从这一瞬间起，我活着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把她占有，从她那倔强的嘴唇里挤出一声呻吟，像那个、像另外那个我不认识的男子那样，在销魂荡魄之际触摸一下这个冷淡高傲的女人的肉体。这点……这点我想向您解释一下，我这个人不论有多么堕落，可我作为医生从来没有试图乘人之危……但是这一次，并不是因为欲火，并不是因为性欲，的的确确不是这样……要是这样，我会承认的……这一次只是强烈地渴望煞煞这股傲气……作为一个男人来煞这股傲气……我想，我已经跟您说过，神态高傲、近乎冷漠的女人一向对我具有某种威力……可现在又加上在这儿生活了七年没有和一个白种女人在一起，我简直一点抵抗力也

没有了……因为本地的姑娘，这些叽叽喳喳纤小秀气的鸟儿，只要有个白人，有个‘洋老爷，要她们，她们就毕恭毕敬地浑身哆嗦，低三下四地委身相从，她们对你总是张开怀抱的，总是准备咯咯地轻声娇笑着来侍候你……可恰好是她们的顺从和奴性使你败兴……现在你明白了吧，要是突然之间出现了一个女人，傲气十足，满腔仇恨，从头到脚包得严严实实，连手指尖都深藏不露，可是同时又闪耀着神秘的光采，蕴藏着往日的激情……这样一个女人突然大胆放肆地走进一个男人、一个孤寂饥饿、与世隔绝的人形野兽的笼子里来，你明白了吧，这会对我产生什么样令人晕眩的影响。这一点……我说出这一点，只是为了好让您明白随后发生的事。于是……我满怀着某种邪恶的贪欲，想到她赤身裸体、娇媚肉感、恣意销魂的情景，心里如醉如痴，我仿佛全身振奋了起来，外表上却装出无动于衷的样子。我神情冷漠地说道：‘一万两千盾，……不干，为这么点钱我是不会干这件事的。’

“她凝视着我，脸色有些发白了。她大概已经感觉到，我这样反抗并不是出于贪财。可是她还是问了一句：‘那么您要什么呢？’

“我不再用冷漠的口气说话。‘咱们干脆把牌亮开来吧！我不是生意人……我不是《罗密欧和朱丽叶》里的那个可怜的药剂师，为了一点 corrupted Gold[1]，出卖他的毒药……我也许跟生意人正好相反……您会发现，通过这条途径您的愿望是不能实现的。’

“‘这么说您不愿意干？’

“‘给钱不干。’

“霎时间我们两人当中出现了一片寂静，静到了我第一次听见她呼吸的声音。

“‘此外您还能希望得到什么别的东西呢？’

“这下我再也控制不住自己了。

“‘我首先希望您……您别像跟个小贩似的而是要像跟一个人似的跟我说话，如果您需要我的帮助，别一上来就搬出您那些可耻的钱来，而是请求……我这个人去帮助您这个人……我不仅仅是个医生，我不单单只有看病的时间……我也有别的时间……也许您正好是在这样一种时间里来到我这里……’

“她沉默了片刻。然后她的嘴轻轻一撇，微微颤抖了一下，很快他说道：

“‘这么说，要是我求您……您就会干这事的啰？’

“‘您马上又想做笔交易了——您只有在我先答应您的情况下，您才肯请求。可是您先得央求我——然后我才会答复您。’她把头一昂，就像匹桀骜不驯的马一样。她怒容满面地直视着我。

“‘不——我不会求您，宁死也不求您！’

“这时候一股怒火涌是我的心头，股炽热的毫无道理的怒火。

“‘您不愿意央求，那我就自己提出要求。我想，我不必明确说出口来了吧——您知道，我希望从您那儿得到什么。然后一然后我就会帮助您。’

“她目不转睛地瞪了我一会儿。然后——啊，我没法，我没法说，这有多么可怕——然后她的脸一绷，猛的一下子笑了起来……她用一种无可名状的轻蔑神气冲着我的脸哈哈大笑……这种轻蔑神气，使我无地自容……同时又使我心醉神迷。这种轻蔑的笑声犹如一声爆炸，来得那么突然，可说是骤

---

[1] 英文，昧良心的贿金。

然发作，被一股巨大的力强烈地触发了出来，我……是啊，我简直要匍匐在地，去吻她的脚。前后不过一秒钟之久……就像是一道霹雳，我觉得浑身在着火……这时她已经扭转身子，快步向门口走去。

“我身不由己地想追上去……向她道歉……苦苦求她……我的力气已经完全瓦解了……她又一次扭过头来说道……不，是下达命令：

“‘您千万不要冒险跟踪我或者打我的梢……您这样做要后悔的。’

“说罢砰的一下关上了房门。”

说到这里他又迟疑了，又沉默了……又只听见哗哗的水声，仿佛月亮的清辉一泻千里。接着终于又响起了他的声音。

“房门砰的一声给关上了……可是我一动不动地站在原地……我似乎被她的那道命令给催眠了……我听见她走下楼梯。关上大门……我听见了一切，我一心只想追上去，我不知道，是想把她叫回来，还是想打她或者掐死她，反正想追上她，追上她……可是我动弹不得，我的四肢像触了电似的全都麻痹了……我被这道目光的专横的闪电击中了，一直击中我的骨髓……我知道，这是无法解释的，无法叙述的……这后也许听上去很可笑，可我确实就那么站着，呆若木鸡……过了好几分钟，也许是五分钟，说不定是十分钟，这才从原地挪动了脚步……

“可是我刚挪动第一只脚，就急不可耐地快跑起来……我一下子飞奔下楼，……她可能只走完了那条通向镇里去的马路……我冲到车棚去取自行车，发现忘了带钥匙，于是我使劲扳开竹子编的棚门，弄得劈啪乱响，折断了好些竹子……我纵身跳上自行车，飞快地向她追去……我必须……我必须趁她还没走到小轿车跟前，就追上她。我非跟她谈谈不可……

“马路从我身旁掠过……现在我才发现，我刚才在楼上木鸡似的呆呆地站了有多久……因为我发现她已经到了树林那儿拐弯的地方，就在镇子口上，听差陪着她，她正迈着直挺挺的僵硬步伐急急忙忙地向前走去……可是她大概也看见了我，因为她跟听差说了几句话，听差就停步留了下来，她一个人继续往前走。……她想干吗？……她干吗要把听差留下？……她想和我谈话，不让他听见？……我拼命蹬我自行车的踏脚……突然之间有样东西从马路边上向我扑了过来……是那个听差……我刚来得及把车往边上一拐，就一下摔了出去……

“我骂骂咧咧地爬起来……情不自禁地举起拳头，想给这个蠢货一下，可是他跳开了……我扶起自行车，想重新上车……可是这个混蛋又跳过来一把抓住自行车，用他那蹩脚的英语说道：‘you remain here’[1]。

“您没在热带地区呆过……您不知道，这样一个黄种混蛋抓住一个白人‘老爷’的自行车，还命令这位‘老爷’呆在那儿不许动，在那儿是怎样的放肆行为。我非但不予回答，反而照着他的脸一拳打去……他晃了几晃，可是抓住自行车不放……他那双眼睛，那双胆怯的小眼睛睁得大大的，流露出奴性十足的恐怖神情，可是他的手紧紧抓住车把，死也不放……‘you remain here，’他又嗫嚅了一遍。幸亏我身边没带手枪，要不然我会一枪把他打死的。‘滚开，你这个流氓！’我只吼了一声。他缩着脖子，盯着我看，可是他的手抓着车把不放。我又照着他的脑袋打了一拳，他还是不松手。这下我

---

[1] 英文：您呆在这儿。

可火冒三丈了……我发现她已经走了，说不定已经溜掉了……于是我用真正拳击的方式，在他下巴颏上猛击一拳，他像一阵旋风似的倒了下去。现在自行车又到了我的手里……可是等我跳上去，车子却骑不动……刚才使劲把车子夺来夺去，钢丝拧弯了……我两手哆哆嗦嗦地，企图把钢丝扳直……可是不行……我就把车扔在道上，就扔在那个无赖身边。他流着血从地上爬起来，赶紧往旁边一闪……然后，啊不，您没法体会，在那儿大庭广众之下，这是多么可笑，一个欧洲人……咳，我已经不知道自己在干什么……我心里只有一个念头，跟着她，追上她……于是我就跑，活像个疯子沿着马路往前飞跑，两边茅屋里那些黄种人十分惊讶地挤在门口，看一个白种人，看这个医生在那儿猛跑。

“我汗水淋漓地赶到镇上……我第一句话就问：小轿车在哪儿？……刚刚开走……大家都非常惊异地望着我，我在他们眼里，大概活像个疯子，满身尘土，一头的汗，人还没站住，就大叫大嚷地发问……我看见马路那头汽车风驰电掣而去，卷起一股白烟……她逃跑成功了……成功了，正如她那坚定的盘算，坚定到残忍地步的盘算的一切细节都必然成功一样。

“可是逃跑对她也无济于事……在热带地方的欧洲人当中是没有秘密可言的……大家彼此全都认识，事无巨细都会引人注目……她的司机在镇公所的平房里小是日白待了一小时的……几分钟之后，什么情况我全都知道了……我知道了她是谁，……她住在城里……住在首府，从这儿坐火车去要八小时的路程……她是，咱们就这么说吧，她是一个大商人的妻子，家资万贯，出身高贵，是个英国女人。我知道，她丈夫到美国去了五个月，过几天就要回来，接她一起回欧洲去……可是她——这个念头像毒药似的烧的着我周身的血液——她目前的状况至多只能再维持两三个月……

“到此为止，所有发生的一切事情，我还能使您明白……之所以能使您明白，大概只是因为到这一瞬间为止，我还能理解我自己……我还能作为医生对我自己的状况作出诊断。可是从此刻起，我就像发了高烧似的……我失去了对自己的控制……这就是说，我知道自己所做的一切是多么荒诞不经，可是我已控制不住我自己……我已经不再理解我自己……我像着了魔似的，奔向我的目标，一个劲地往前跑……您且等一等……说不定我还是能使您理解……您知道马来狂是怎么回事吗？”

“马来狂？……我好像记得……这是在马来人当中流行的一种癫狂症……”

“不仅是癫狂……这是一种疯病，一种狂犬病……一种狂暴的、荒诞的偏执狂的发作，任何一种酒精中毒都无法与它相提并论……我住在当地的时候曾经亲自研究过几个病例，——观察别人的情况总是非常聪明非常冷静的——可是并没有揭示出这种疯病起源的可怕秘密……反正无论如何总是和气候有点关系，和这种郁闷压抑的气氛有关，就像一阵暴风雨压迫着人的神经，直到神经崩裂……所以说马来狂……是啊，马来狂……就是这样：一个马来人，随便哪一个，非常普通，非常和善，慢慢地啜饮着自己家酿的酒……就这么坐在那儿，神情呆滞，样子冷漠，有气无力……类似我坐在自己房间里那样……突然猛的一下子他跳起身来，抓了一把匕首便跑上街去……他笔直地往前跑，一个劲地往前跑……自己也不知道往哪儿跑……不论是人还是畜生，如果拦住他的去路，他就用马来匕首把他捅倒在地，这种嗜血的醉意只有使他更加激昂暴烈……他一面狂奔，一面口吐白沫，像疯子一样嚎叫……

他不断地跑呀跑呀……不东张西望，不左顾右盼，只是一个劲地尖声嚎叫，握着血淋淋的匕首，笔直往前狂奔猛跑，叫人看了毛骨悚然……村里的人都知道，没有任何力量能够拦住一个马来狂人……所以只要有个狂人跑来，大家都高声喊叫，互相警告，‘马来狂！马来狂！’大家都四下奔逃……可是他视而不见，听而不闻，只是一个劲地跑，见人捅人，见什么捅什么……直到人家把他像条疯狗似的一枪打死，或者他自己口吐白沫倒地身亡。

“我有一次从我那平房的窗口看到了这么一幕……真叫人毛骨悚然……可是正因为我看见过这种场面，我才理解自己那些日子的行为……因为我恰好就是这样，可怕的眼光直勾勾地盯着前方，既不左顾右盼，又不东张西望，就这样着了魔似的奔了出去……去追这个女人……我已经记不清楚，这一切事情我是怎么干的，所有的一切都是在狂奔疯跑之中以快到荒唐的速度从我身边一掠而过……我知道了这个女人的一切事情之后，知道了她的姓名，她的住宅，她的命运之后，不出十分钟，不，五分钟，不，不出两分钟，我就骑上一辆迅速借来的自行车冲回家去，扔了一套衣服在箱子里，取了点钱，坐上一辆汽车赶到火车站……乘火车走了，没向镇上的官员请假，也没找个人来代替我行医，屋子也没上锁，就扔在那儿不管了……仆人们围着我，那些女用人一脸惊奇，连连发问……我一句话也不回答，头也不回……便乘车到火车站，坐下一班车到城里去……这个女人踏进我的房间不过一个小时，我就把我的全部生活抛在身后，像个马来狂人似的奔到一片空虚之中……

“我笔直向前跑，用我的脑袋去撞墙壁……晚上六点钟我到达城里……六点十分我赶到她家里，让用人给我通报……您可以理解，这是我所能做的最荒唐、最愚蠢的事情……可是马来狂人在狂奔的时候是睁眼睛，他看不见自己在往那儿跑……几分钟之后用人出来了，彬彬有礼，冷淡地说……夫人有点不舒服，不能见客。

“我踉踉跄跄地走出大门……又绕着这幢房子转了一个小时，着了魔似的还抱着这样一种荒诞的希望，她说不定会来找我……最后我才在海滨饭店要了个房间，带着两瓶威士忌到房里去……这两瓶酒和双倍剂量的安眠药帮了我的忙……我终于沉入梦乡……这昏昏沉沉的睡眠是我在生死之间狂奔时惟一的休息。”

船钟敲响了。有力地敲了两下，那饱满的声音仍在像一池死水似的几乎静止不动的空气里振动，然后消失在龙骨下不断溅起的轻柔的水声之中，这水声一直执拗地伴着这个人情绪激昂的说话声。黑暗中坐在我对面的这个人想必吓了一跳，他的话戛然而止。我又听见他的手伸去摸酒瓶，又听见轻轻的咕嘟咕嘟的声音。然后他仿佛平静了下来，声音更加坚定地又开始说道：

“ 从这一瞬间开始，以后的时间我没法向您叙述。今天回想起来，我当时一定在发烧，反正我非常激动亢奋，近乎疯狂——正如我刚才跟您描绘的那样，是个马来狂人。但是请您不要忘记，我到达城里的时间是星期二夜间，而到星期六——我在城里才听说——她丈夫就要乘‘ 伊比利亚半岛及东方航运公司 ’的轮船从横滨来，所以说只剩下三天时间，只剩下短短的三天时间来下决心，找人帮忙了。请您理解这一点：我知道，我必须立即帮助她，可我连跟她说句话都不可能。我急于想要为我可笑而又疯狂的举止向她赔不是，恰好就是这种迫切愿望，驱使我继续向前。我知道每秒钟都非常宝贵，我知道这对她来说是生死攸关的事情，可是我连接近她，哪怕只在她耳边说句话，给她做个手势的可能也没有，因为恰好是我穷迫不舍的激烈蠢笨的神态把她吓了一跳。就仿佛……啊，您等等，……就仿佛一个人追在别人身后，想警告那人有凶手想杀害他，可是被追的人反而把警告的人当成了凶手，继续向前跑，直到毁灭为止……她只把我看作一个马来狂人，紧紧地追着她，想使她受到屈辱，而我呢……可怕的矛盾恰好就在这里——我根本不再想那桩事了……我已经心力交瘁，我只想帮助她，只想为她效劳……为了帮助她，我简直可以去杀人，去犯罪……可是她，她对此一无所知。我第二天早上一醒过来，就马上跑到她家里去，听差站在门口，就是脸上给我揍了一拳的那个听差，他远远地看见了我——他大概是在那儿等我——马上一闪身溜进门去。说不定他只是进去悄悄地为我通报……说不定……啊，这样让人捉摸不透，真折磨得我好苦啊……说不定他们已经做好了一切准备来接待我……可是我一看见那个听差,就想起了我的耻辱,于是我不敢再去访问这个女人……我的双膝不住地哆嗦。走到门坎前我又扭转身走了汗去……我走开了，而她也许正在同样痛苦的煎熬之中一个劲地等着我呢。

“ 我不知道我在这个陌生的城市里还有什么事情好做，这个城市在我的脚下像人焰燃烧似的发烫……我突然闪过一个念头，马上叫了一辆汽车，去见副总督，就是当年我在我们镇上抢救过的那一位，我让仆人给我通报求见……我的外表想必已经带上一点使人感到惊愕的东西，因为他看见我的时候，目光里露出一些惊讶，他那彬彬有礼的举止也含有若干不安，……说不定他已经看出我是个马来狂人。我开门见山地对他说，我请求调到城里来工作，我在原来的岗位上已经再也活不下去了……我必须马上换换地方……他瞅着我……我没法向您形容，他瞅我时的那副神气……就像大夫在打量一个病人……‘ 神经崩溃，亲爱的大夫，’他于是说道，‘ 这种情况我非常了解。好吧，这事可以安排；不过请您稍为等一等……咱们就说稍等四个星期吧。……我先得找个人来接替您的工作。’——‘ 我等不及了，我一天也等不了，’我回答道。他又用那种奇特的眼光注视了我一下。‘ 非这么办不可啊，大夫，’他神情严肃地说道，‘ 那个镇上总不能没有大夫啊。不过我答应您，我今天就开始办理这件事情。’我咬紧牙关站在那里，一动不动：我第一次清楚地感觉到，我是一个被人出钱买来的人，是个奴隶。我全身细胞都奋起反抗，可是这位圆滑老练的副总督抢在我的前头说，‘ 您已经长久不和人们交往，大夫，长此以往是要得病的。我们大家都不胜惊讶，您从不进城，从不休假。您需要更多的社交活动，更多的兴奋刺激。您至少今天晚上得来，我们今天在政府大楼里举行招待会。您将看到全区的头面人物，有些人早就想认识您了，他们常常问起您，希望您到城里来。’

“ 最后一句话使我精神为之一振。问起过我？莫非是她问起过我？我突

然之间变了个人：我立即极有礼貌地感谢他的邀请，保证一定准时前来。我也的确到得非常准时，实在太准时了。我先得跟您说，我心急如火，头一个来到政府大楼宽敞的大厅里。四周全是默不作声的黄皮肤的仆人，他们光着脚一颠一颠地跑来跑去，并且——我心烦意乱地感觉到——在背后偷偷地笑话我。在他们悄无声息地进行准备的时候，足足有一刻钟的功夫。我是惟一的欧洲人，孤零零地就我一人，连我背心口袋里装的怀表发出的滴答声都听到了，接着，终于来了几个政府官员，携带着他们的家眷，最后总督也来了，他跟我进行了一次较长时间的谈话，我认为，我对答得热忱而又巧妙，直到……直到后来，我突然感到一阵神秘的烦躁，一点灵性也没有了，说话也结结巴巴起来，尽管我是背冲着大厅的门，但我一下子感觉到她进入了大厅，她一定在大厅里了。我没法向您说清楚，为什么这种突然产生的确信这样使我惶惑迷惘，我还在和总督交谈，他的声音还在我耳边震响的时候，我已经感到她就站在我背后什么地方。幸亏总督一会儿就结束了和我的谈话，我相信，要不然我会猛地扭转身去的，我神经的这种神秘的抽动是如此强烈，而我的欲念给撩拨得如此的炽烈。果然，等我转过身去，发现她正好站在刚才我的感觉无意识地顶感到她站立的那个地方，她穿一身黄色的跳舞服装，裸露着瘦削、纯净的双肩，像象牙似的发出黯淡的光泽，站在一群人中间谈天说地。她笑容满面，可是我觉得，她脸上表情有些紧张。我走近她的身边一她不可能看见我或者不愿意看见我——注视着她薄薄的嘴唇四周漾起的讨人喜欢的、彬彬有礼的微笑。这笑靥又重新使我心醉神迷，因为它……唉，因为我清楚地知道，这是谎言，这是高超的技艺，这是出色的装假的本事。我脑子里突然闪过一个念头，今天是星期三，星期六她丈夫就要乘船来了……她怎么还能这样微笑……这样胸有成竹，这样无忧无虑，怎么还能懒洋洋地在手里摆弄她的扇子，而不是恐慌之余，把扇子使劲搓揉，捏得粉碎？我……我这个陌生人尚且两天来一直在为那个时刻心惊胆战……我这个陌生人尚且感情极度紧张地分担着她的惧怕、她的惊恐……而她却来参加舞会，并且微笑着，微笑着，微笑着……

“我们身后奏起了音乐，舞会开始了。一个年纪比较大的军官向她求舞，她向正在闲聊的这群人道个歉，便离开了他们，挽着那个军官的胳膊到另一问大厅里去，正好从我身边走过。她一眼瞥见我，脸上的肌肉便猛地一下子绷紧了。……但这只不过是一秒钟的时间，然后像是认出了我，便像对一个有一面之缘的熟人那样点头致意（我还没来得及决定究竟跟不跟她打招呼），说了声：‘晚上好，大夫，’就过去了。谁也猜不出来，在这灰绿色的眼神里究竟深藏着什么，而我呢，我自己也不知道。她为什么打招呼？……她为什么一下子又认得我了呢？……这究竟是摈斥，还是接近，还是说这仅仅不过是因为出乎意料而发窘？我没法向您形容，我当时呆在那儿，心情是多么激动，我内心的激情全都被挑逗起来，压缩在我的心头，随时有可能一触即发。我瞥见她懒洋洋地偎依着这位军官跳着华尔兹舞，额头上闪烁着无忧无虑的冷漠清光，而我明明知道，她……她跟我一样心里只有那件事……在这儿就我们两个人共有着一个可怕的秘密……她却跳着华尔兹，……在这几秒钟内，我的恐惧，我的贪欲和我的赞佩变得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强烈。我不知道，是否有人在仔细端详着我，但是可以肯定，她在掩盖，我在暴露，我的举止使我的暴露远远超过她的掩盖——我根本不可能去看另一个方向，我必须……是啊，我必须目不转睛地望着她，我远远地、远远地抓她那张难

以接近的脸，看看这张面具是否会有一秒钟落下来。她想必也很不舒服地感觉到了我的这道凝神注视的目光。她挽着舞伴的胳臂走回来的时候，飞快地瞟了我一眼，像是严厉地对我发号施令，又像是挥手把我撵走；在她的额头上又显出了那道小皱纹，表示出高傲的愤怒，这道皱纹我在第一次和她见面时就看见过的。

“可是……可是……我已经跟您说过了……我犯了马来狂，我既不左顾右盼，也不东张西望，我马上就明白了她的意思——这目光是说：别引人注目！克制一点！我知道，她……我该怎么说才好呢？……她要求我在这大庭广众之下检点举止态度……我懂得，如果我现在回家去，明天肯定会受到她的接待，她只希望现在，只希望现在避免受到我的这种引人注目的亲昵态度的威胁，她担心——这担心是多么肴道理啊——由于我的笨拙会闹出一场戏来……您瞧，我什么都明白，我懂得了这道命令式的灰色目光的含义，但是……我内心的冲动过于强烈，我非跟她说话不可。于是我摇摇晃晃地向那群人走去，她就站在他们当中闲谈，尽管在场的人我只认得几个，我还是往这个松散的圈子凑过去，只是渴望着听听她说话，可总是那么像条挨了揍的狗似的心惊肉跳地缩着脖子怕见她的目光，这目光有时冷冰冰地从我身上扫过，仿佛我是我挨着的那些布门帘里的一条，或是轻轻流动的空气。可是我站着，渴望着听她跟我说句话，渴望着她能做出一个默契的暗示，我眼睛直愣愣地站在这群闲谈的人们当中，活像一块石头。我那神气想必已经变得够引人注目的了，因为谁也不跟我说一句话，我这可笑的模样摆在那儿，她一定受罪死了。

“我不知道我这样在那儿站了有多少时间，好像站了一辈子……我没法摆脱这种意志的魔力。恰好是我这股顽固的疯劲使我浑身麻痹……可是她再也受不了啦……她突然以优美绝伦的轻盈姿态转向在场的先生们，说道：‘我有点累了……我想今天早点上床休息……晚安！，……说着她就一点头——这是社交场上少见的——从我身边飘然而去……我眼前还看见她额上那条直竖的皱纹，然后只看见她的背脊，那雪白的、冷漠的、赤裸的背脊。足足过了一秒钟我才理解到她已经走了，今天晚上，这救命的最后一天晚上，我再也不能看见她，再也不能跟她说话了……我还直挺挺地站了一会儿，我这才理解到……于是……于是……

“不过请您等一等……请等一等……否则您无法理解我干的事情的荒唐和愚蠢……我首先得向您描述一下那整个房间……这是政府大厦的宏伟大厅，给灯光照得如同白昼，宽大无比的大厅几乎是空荡荡的……男男女女都成双成对地跳舞去了，男人们赌钱去了……只在角落里散立着几小堆人在那儿谈天……所以说大厅是空荡荡的，每一个动作都会引人注目，并且被刺眼的灯光照得一清二楚……她摆动高挑的身躯，迈着缓慢而轻盈的步伐走过这宽敞的大厅，不时用她那难以形容的姿态回答人家的致意。她身上那股优美、冷峻、尊严、安详的神气使我心醉。……我呢，我留在原地，我已经跟您说过了，在我弄明白她已经走了之前，我仿佛瘫了似的，……等我弄明白，她已经走到大厅的那一头，快到门口了……于是……啊，今天回想起来，我还羞惭得无地自容……我突然心里一惊，我就跑——您听听：我跑……我不是走，而是穿着咯咯直响的皮鞋，引起很大的回声，跑过大厅去追她……我听见我自己的脚步声，我看见众人的目光都不胜惊讶地注视着我……我羞愧得简直可以马上死去……我一面跑，一面就已经清楚地意识到这种举动的疯

狂，可是我已经……我已经没有退路了……我在门口追上了她……她转过身来……她的眼睛像…把灰色的钢刀扎进我的心窝，她气得鼻翼不住地翕动……我刚想结结巴巴地开口说话……她……她突然扬声大笑起来……笑得清脆响亮，无忧无虑，发自内心，并且大声说道……声音大得大家都能听见……‘啊，大夫，您到现在才想起给我儿子开的药方啊……您们这些搞科学的先生们真是……’几个站在近处的人都好心好意地跟着笑了起来……我领会了她的意思，她无比巧妙地挽救了这一局面，我佩服得五体投地……我伸手到皮夹子里，从处方本上撕下一张空白的方子，她懒洋洋地接了过去，然后……再一次冷冷地微笑致谢……翩然而去……我在最初一秒钟感到心里轻松……我发现，她无比巧妙地弥补了我的疯狂，控制了局势，但是我也立刻明白，对我来说，全部完了，这个女人由于我干了这件发昏的傻事，一定恨我，一定把我恨之人骨……我现在哪怕上百次上千次地登门求见，她也会把我像条狗似的撵走。

“我踉踉跄跄地走过大厅……我注意到，人们都在瞅我……我想必看上去非常奇怪……我走到饮酒的柜台前面，一连灌了三四杯白兰地……这才免于晕倒在地……我的神经再也支持不住，它们好像都扯断了……然后我从一道旁门悄悄地溜了出去，像个罪犯似的。……不论把世界上哪个王国赏给我，我也不愿意再一次穿过她那刺耳的笑声还在四壁索绕的大厅……我往前走……我已经说不上我往哪儿走……进了几家小酒店，喝得烂醉如泥……就像一个想借酒浇愁的人一样，只求一醉……但是我……并没有完全麻木……她的笑声一直在我耳边，尖利而又凶狠……这笑声，这该死的笑声我怎么也压不下去……后来我又在码头上踯躅了半天……我的手枪留在家里了，要不然我会一枪把我自己打死的。我的脑子里别的什么也不想，只想着抽屉左边的木匣子里放着的手枪……我只想着这一件事，我走回家去。

“我后来之所以没有自杀……我向您发誓，不是因为贪生怕死……扳动一下上了膛的枪的冰凉的扳机，本来对我倒是一种解脱。……可是我该怎么向您解释才好呢……我觉得我还得尽一个义务……是啊，助人的义务，该死的义务……她可能还需要我，她需要我，这个念头使我发狂……等我回到家里，已经是星期四的清晨了，而星期六……我已经跟您说过了，星期六船就到了。这个女人，这个心性高傲，目无下尘的女人在她丈夫面前，在众人面前，忍受不了这样的羞辱，绝对话不下去，这我是一清二楚的。……我毫无意义地浪费了宝贵的时间，荒唐冒失的行为使我根本无法及时给她任何帮助，啊，想到这些，我痛苦不堪……一连几个小时，是啊，我向您发誓，一连几个小时我在房间里团团乱转，走来走去，绞尽脑汁在想，怎么才能接近她，怎么才能弥补我的一切过错，怎么才能帮助她……因为她再也不会让我迈进她的门坎，这点我是心里有数的。……我的每一根神经还感觉到她的笑声和她的鼻翼愤怒的抽动……一连几小时，的确一连几小时，我就这样在狭小的斗室里来回跑来跑去，老是那么三米距离……天已经亮了，已经是上午了。

“突然我念头一转，向桌子猛扑过去……我抽出一叠信纸，动笔给她写信。……什么都写出来……写一封像狗一样摇尾乞怜的信。我在信里请求她的宽恕,把我自己骂成一个疯子,一个罪犯……我苦苦哀求她充分信赖我……我发誓，下个钟头就走，离开这座城市，离开这个殖民地，只要她愿意，我就离开这个世界……只不过她得宽恕我，信任我，在这最后一小时，在这最

后的时刻，让我帮助她……我就这样一口气飞快地写了二十页信纸……这封信想必疯疯癫癫，没法形容，活像热昏时的呓语，胡话连篇。等我从桌边站起，早已浑身是汗……房间在我眼前左右摇晃，我不得不喝下一杯凉水……然后我才试图把信再读一遍……可是读了开头几句我就感到不寒而栗……我哆哆嗦嗦地把信折好，摸到一个信封，……突然我又闪过一个念头。我一下子明白了那句真正举足轻重的话。我再一次抓起钢笔，在最后一页添了这么一句：‘ 我在海滨饭店等候着一句宽恕的话。要是到七点我还得不到任何回音，我就开枪自杀。 ’

“ 然后我就封好信封，打铃叫来一个侍者，让他把这封信送去。终于把该说的话都说了——全都说了！ ”

在我们身边响起玻璃瓶碰地和滚动的声音。他的动作大猛，一下子把威士忌酒瓶碰倒在地。我听见他的手在地上乱摸，找那酒瓶，然后突然一把抓住了瓶子。他猛地一扬手，把喝空了的酒瓶扔出甲板。他沉默了几分钟，然后又像说胡话似的往下说，比先前说得更加激动、更加匆忙。

“ 我已经不再是虔诚的基督徒了……对我来说,既无天堂也无地狱。……要是真有一个地狱，我也不怕它了，因为地狱也不可能比那天上午直到傍晚我度过的那几个钟头更加难熬。……请您设想一下吧，一间斗室在中午如火的烈日之下，给晒得又闷又热，……一间小屋，只有桌子，椅子和床……桌上除了一只怀表和一把手枪外别无它物，桌子旁边坐着一个人……这个人什么事也不干，只是直愣愣地瞪着桌子，瞪着怀表的秒针……这个人不吃不喝不抽烟，一动不动……这个人老是……您听着：一连三小时之久，老是目不转睛地盯着白色的圆形表面，盯着那根小小的秒针，它正滴答滴答响着直转圈子……我就这样……就这样度过了这一天，等着、等着、一个劲地等着……可是就像一个马来狂人干事似的，我的等待是毫无意义的、带着兽性的、疯狂的执拗劲，一味死等。

“ 算了，我不给您描绘这些时刻了……这是没法描绘的……我自己也弄不明白，一个人怎么可能经历了这样的事情居然没有发疯……于是……到三点二十二分……这时间我记得很清楚，我的眼睛是瞪着怀表的……突然有人敲门……我霍地跳起身来……像老虎捕食似地跳了起来，一下子奔过整个房间跑到门口，一把拉开房门……一个胆战心惊的中国小男孩站在门外，手里拿着一张折好的纸条，我贪婪地把纸条一把抓在手里，那孩子已经一溜烟跑掉了，跑得无影无踪。我打开纸条想看看内容……可是我读不下去。……我眼前红红绿绿的一片，旋转个不停……请您设想一下我内心的痛苦，我终于收到了她写的字句……可是这些字句在我眼前不住地抖动，活蹦乱跳……我把脑袋浸在冷水里……这样我的神志才清醒一些……我再把纸条拿来，看到上面写着：‘ 太晚了！不过请在家里等着！也许我还会叫你！ ’

“ 这张皱成一团的纸不晓得是从哪张广告纸上撕下来的，纸上没有签名，铅笔写的字迹潦草杂乱，看得出来，这子体本来是很稳健有力的……我不明白，为什么这张纸条这样使我内心受到震动……纸条上带有一丝恐怖和秘密，好像是在逃亡中写的，站在窗龛边，或者坐在向前行驶的车子里写的……有一种难以形容的害怕、匆忙。惊讶的成分从这张秘密纸条里冷飕飕地袭入我的灵魂……可是……可是我还是很高兴：她写信给我了，我还用不着死，我还可以帮助她……说不定……我还可以……啊，我沉溺在最最荒诞不经的推测和希望之中，完全忘乎所以了……我千百次地把这纸条读了又

读，吻了又吻，翻来覆去地仔细研究，看有没有一个被人遗忘、没有读到的字……我的梦幻变得越来越深沉，越来越混乱，这是一种睁眼做梦的奇妙无比的状态……一种麻痹状态，介乎沉睡和清醒之间的一种既滞重又灵活的状态，也许只延续了十几分钟，也许延续了几个小时……

“我猛地惊醒过来……不是有人在敲门吗？……我屏住呼吸……一分钟、两分钟，毫无动静，静寂无声……接着又听见一阵轻微的声响，好像有只老鼠在挠门，一阵轻微的，然而激烈的敲门声……我跳起身来，脑袋还有点眩晕，一把把门打开一门口站着那个听差，她的听差，就是那会儿被我打得满嘴鲜血的那个听差……他那褐色的脸像死人一样灰白，他那慌乱的眼神顶示着不幸……我立刻感到心惊肉跳……‘出了……出了什么事了？’我只能嗫嚅地说出这么一句话。

‘Come quick1y！[1]’他说道……其他什么话也没说……我立刻发疯似的冲下楼梯，他紧跟着我……一辆小轿车等在门口，我们上车……‘出了什么事了？’我问他。……他浑身哆嗦地凝视着我，咬紧嘴唇，一声不吭。……我又问他一遍——他死不开口……我恨不得照他脸上又给他一拳，可是……恰好是他对他女主人的那种义大似的忠心感动了我……我就不再发问了……小汽车风驰电掣般穿街过巷，行人慌忙向两边散开，咒骂之声不绝。小车离开了坐落在海滨的欧洲人聚居地区，进入下城，继续向前，一直进入中国人居住区的那些人声嘈杂、弯曲狭窄的街道。……最后我们终于开进一条窄巷，在一个非常偏僻的地方……汽车在一幢低矮的房子前面停下……这幢房子肮脏不堪，似乎缩成一团，门前上着排门，点着一支蜡烛……就是那种暗藏着烟馆和妓院的小破房之一，不是贼窝就是窝主的家……听差匆匆忙忙地敲门……门缝后面有个人悄声说话，盘问再三……我再也忍受不住了，便从车座上一跃而起，撞开虚掩着的大门……一个中国老太婆尖叫一声，往里面逃去……听差跟在我的身后，引着我穿过走廊……打开另外一扇门……这扇门通向一间里屋，里面弥漫着烧酒和凝结的鲜血的臭味……有什么东西在屋里哼哼……我摸索着走进屋去……”

他的声音又顿住了。等他再开口的时候，与其说是说话，勿宁说是啜泣。

“我……我摸索着走进屋里……在那儿……在一张肮脏的席子上……躺着一个不住呻吟的人……痛得缩成一团……那躺着的人就是她……

“在黑暗中我没法看见她的脸……我的眼睛还没习惯屋里的黑暗……所以我只好用手摸过去……她的手……很热……热得发烫……她在发烧，发着高烧……我感到一阵寒噤……马上什么都明白了……她为了躲开我，逃到这里来……让一个龌龊的中国老太婆把她的身体任意宰割，只是由于希望在这儿能更好地保守秘密……她宁可让一个魔鬼似的老巫婆把她谋杀，也不肯依赖我……只是因为我这个疯子……我没有照顾她的自尊心，没有马上帮助她……她怕我比怕死还厉害……

“我大叫点灯。听差跳了起来，那可恶的中国女人两手哆哆嗦嗦地端来一盏直冒黑烟的煤油灯……我得压住满腔怒火，不然我会跳上去卡住那个黄皮肤无赖的脖子……他们把灯放在桌上……油灯把明亮的黄色灯光投到那备受苦楚的肉体上面……突然之间我杂念顿消，全部苦闷，全部愤怒、所有郁积在心的情欲的污水脓血全部没了……我又只是一个医生，一个助人为业、

---

[1] 英文：快来吧！

感觉敏锐、富有经验的人……我忘记了我自己……我头脑清醒、感觉清晰地和那可怕的事情进行斗争……我梦里贪求的她那赤裸裸的肉体，我现在摸上去，只把它当作……我该怎么说才好呢……当作物质，当作器官……我感觉到的不是她，而只是在和死神抗争的一条生命，只是那个在极度痛苦中蜷缩抽搐的人……她的鲜血，她那神圣的热血流得我两只手上全是，可是我感觉到她的鲜血，既不感到快乐，也不感到恐怖……我只是个医生……我只看到她的痛苦……并且发现……

“并且立刻发现，一切全都完了，除非发生一个奇迹……那个该死的老婆子笨手笨脚地已经把她弄伤了，流血过多已经半死了……在这发出阵阵臭气的小屋里，我连一点止血的药也没有，甚至干净的水也不可得……我摸上去，所有的东西都脏得要命。……

“‘我们必须马上去医院，’我说道。可是我刚说完，这个备受折磨的肉体立刻痉挛地挣扎着撑了起来。‘不……下去……宁死也下去……别让人家知道……谁也不让知道……回家……回家……’

“我明白了……她现在只为这个秘密，只为她的名誉在搏斗，而不是为她的生命……于是——我服从了……听差抬来一乘轿子……我们把她安置在里面……仿佛她已经是一具死尸，浑身无力，发着高烧……我们抬着她穿过黑夜……回家……用人们大吃一惊，七嘴八舌地问东问西，我们把他们驱散……像小偷似地把她抬进她自己的房间，闩上房门……然后开始和死神展开斗争，展开一场漫长的斗争……”

突然之间有一只手紧紧地抓住我的胳膊，我又惊又痛，几乎叫出声来。这张脸在黑暗中突然一下子像鬼脸似的凑得很近，我看见他的白牙在他突然发火的时候露了出来，看见他的两个镜片在幽微的月光反射之下像两只巨大的猫眼在微微发光。他现在不再说话了——他被一阵狂暴的愤怒所震撼，大声吼叫：

“您这个陌生人，懒洋洋地在这儿坐在一张甲板上的椅子里，您这个周游全球的陌生人,您可知道,死人是怎么回事？您可曾亲自见过死人的场面？您看见过没有，身体如何拱起来，发青的指甲如何向空中乱抓，喉咙口如何呼呼痰喘，手脚如何抽搐，每一个手指都在使劲抵抗那可怕的事情，眼睛又如何在一种非语言所能形容的恐怖之中瞪出，这些您都看见过没有？您这个无所事事的大闲人，您这个周游世界的旅行家，您在这儿侈谈助人，把它当作一种义务，您可曾亲身经历过这一切？我作为医生常常看见死人，把这当作是临床病例，看做是事实……对这进行了所谓的研究——可是亲身经历一个人死却只有一次，就在那天夜里我自己经历了，我自己也跟着死去了……在那个可怕的夜晚，我坐在那里，绞尽脑汁，想尽办法，想找到一点什么东西，发明一点什么东西，来止住那不停地流着的鲜血，来把高烧压下去，这高烧在我眼皮底下把她活活烧死；想发明一点什么东西来抵抗那越逼越近的死神，我竟无法把它从床边驱走。您知道吗，身为医生，自以为无所不晓，能治百病，像您所如此明智地说的——自以为有义务救人助人——结果竟坐在一个垂死的女人的床头，无能为力，明知她要死，却束手无策……只知道这一点，这件可怕的事，那就是即使把自己身上的每根血管切开，也帮不了她的忙……眼睁睁地看着这个亲爱的肉体可怜地流血过多而死，受尽痛苦的折磨，摸摸脉搏，跳得飞快，同时脉息越来越弱……就在你的手指底下，脉息渐渐消失……身为医生，却一筹莫展，毫无办法……只能呆呆地坐着，像

教堂里的干瘪老太婆，嘴里念念有词地诵经祈祷，然后又握紧了拳头，向着可怜的上帝发狠，心里明明知道，根本就没有什么上帝……您明白吗，您懂吗？……我只有一点不明白。那就是怎么搞的，在这样的时刻，为什么别人不跟着死去……为什么别人睡了一觉第二天又起来,刷牙洗脸,系上领带……为什么人家也经历了我所感到的一切居然还能再生活下去？我感觉到，她的呼吸渐渐微弱，我为之搏斗、为之斗争的这第一个人，我使出我心灵的全部力量想要保庄的这第一个人……她渐渐地从我手底下溜走了……不知道溜到哪里去……一分钟一分钟地，越溜越快，而我热昏的脑子竟想不出一点办法来留住这个人……

“另外，为了使我的痛苦变得加倍的剧烈，还有……我就这样呆呆地坐在她的床边——为了减轻她的痛苦，我已经给她打了吗啡，我看见她躺着，双颊滚烫，脸色灰白——是啊，我就这样呆呆地坐着。我觉得背后有两只眼睛，带着一种可怕的紧张的神情，直盯着我……那个听差坐在我背后的地板上，缩成一团，嘴里喃喃低语，在念什么祈祷词……要是我的目光和他的目光相遇，那么，……啊，不，我没法形容这个……在他那狗一样的目光里总流露出一些乞求……一些感激的神情……与此同时，他向我举起双手，仿佛想求我救救她……您明白吗，他向我举起他的双手，好像我是上帝，而我这无能为力的可怜虫，心里清楚地知道，一切全部完了……我在这儿就跟在地板上满处乱爬的一只蚂蚁一样，毫无用处。啊，这个眼光折磨得我好苦，这种对我的医术所抱的狂热的、粗野的希望……使我痛苦不堪，我简直要冲着他大喊大叫，拿脚踢他……可是我感觉到，通过我们两人共同的对她的爱，……通过这个秘密……我们两人相依为命……他坐在我背后，缩成一团，像头潜伏着的野兽，像个黑魆魆的线圈，……我刚说要什么东西，他就马上跳起来，赤着脚，悄没声地，哆哆嗦嗦地满怀希望地把东西递给我，仿佛这就是救命的药，这就是救星……我知道，为了救她的命，他可以把自己的血管切开……这个女人就是这样，她对人就有这么大的力量……而我却连救活她一滴鲜血的力量也没有。……啊，这一夜，这可怕的一夜，这在生死之间飘摇不定的漫长无边的黑夜！

“天快亮的时候她又醒了过来……她睁开眼睛……现在这双眼睛再也没有高傲、冷峻的神情……这双眼睛在屋子里四下环顾，仿佛感到陌生，眼睛水汪汪的，一看便知道在发烧……然后她凝视我：她似乎在沉思，想回忆起我的脸……突然……我看出来……她想起来了……因为她脸上显出一种恐惧、拒绝的神气，……有一股敌意，有些害怕，……她使劲地挪动她的两臂拚命挣扎，仿佛她想逃走……远远地、远远地躲开我……我发现，她想起了那件事……想起了当初那个时刻……可是接着她又转念一想……她望着我，平静了一些，沉重地呼吸着……我感觉到，她想说话，想说什么……她的双手又开始使劲握了起来……她想撑起身子，可是她太虚弱了……我安慰她，我向她俯下身子……于是她痛苦地、久久地望着我……她的嘴唇微微地动了几动……他说的活只不过是最后一些行将消逝的声音……

“‘谁也不会知道吧？……不会知道吧？’

“‘不会，’我说话的时候，拚命带有说服力，‘我向您保证。’

“但是她的眼睛还流露出不安的神色……她用发烧的嘴唇，含糊不清地吐出一句话，‘您向我发誓……谁也不会知道……发誓！，我举起我的手指，好像指天发誓。她凝视着我……带着一种无法形容的眼神……这眼神柔和、

温暖，充满了感激……是的，的确，的确充满了感激……她还想说点什么，但是她太虚弱，说不出话。她直挺挺地躺在那里，因为使劲，浑身虚脱，双目紧闭。然后那可怕的事情开始了……她还整整搏斗了一个钟头，一小时沉重的时刻，一直到早晨她才完了…… ”

他沉默了很久。直到中甲板上船钟在寂静中当、当、当敲了三下，三点钟了，我才发现，他好长时间没有说话了。月色更加惨淡无光，可是另外一种黄色的光线已经骚动不安地在空气中颤抖，海风不时轻轻掠过，像是微风吹拂。过半小时，再过半小时，天就要亮了，在明亮的天光照耀下，这些恐惧就会消散。他脸上的轮廓，我现在看得更加清楚了，因为我们这个角落里，阴影已经不是这么浓密、黝黑——他摘掉了头上的便帽，在他光秃的头颅底下，他那受苦受难的脸显得更加阴森可怕。可是那双闪闪发光的镜片又冲着我，他振作了起来，他的嗓音带着一种嘲讽的尖刻的口气。

“ 这下子她是完了——可是我还没完，我独自一人守着尸体，独自一人在一幢陌生的房子里，独自一人在一座不知秘密为何物的城市里，而我……却得去保守这个秘密……是啊，请您设想一下当时整个的情形吧，这个殖民地上流社会的一位太太，身体健康，前一天晚上还在政府大厦的舞会上跳舞，现在突然躺在床上死了……有个陌生的医生守着她，据说是她用人找来的。……屋里谁也没有看见，他什么时候来的，从哪儿来的……他们夜里用一乘轿子把她抬了进来，然后关上房门……等到早上她就死了……等人死了才把用人都叫了来，突然之间房子里哭声震天。……邻居一下子就知道了，全城都知道了……只有一个人在那儿，他应该把一切解释清楚……这就是我这个陌生人，从偏远的小镇上来的医生，……这可真是个令人愉快的处境，是不是？

“ 我知道，我还面临着什么样的考验。幸亏那个听差在我身边，那个好样的小伙子，他从我的眼色里看出每一个暗示——这个迟钝的黄皮肤的动物也明白，这儿还有一场恶仗要打。我只给他说了一句：‘ 太太希望，不让任何人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 他用他那狗一样水汪汪的、但是坚决果断的目光直视着我的眼睛说：‘ yes sir！[①] ’ 再无别的话了。可是他把地板上的血迹拭擦干净，把一切都收拾得整整齐齐——正是他的果断坚决也使我重新变得果断坚决了。

“ 我知道，在我的一生中，精力这样的充沛旺盛，我还从来没有过，而且今后也永远不会再有。当一个人一切全都失去了的时候，他会像一个绝望的人一样，为最后那点东西拼命战斗的。这最后的东西便是她的遗嘱，便是这个秘密。我十分平静地接待一切来客，把同样的一个编造出来的故事说给他们听，诸如这个女人派她的听差去请医生，路上碰巧遇到了我。可是我一面似乎冷静地在谈，一面却在等……一直等着决定性的一着……等着那位验尸的法医，得等他来了以后，我们才能把她收殓，把这秘密随同她装进棺材……请您别忘了，这天已经是星期四，而星期六她丈夫就来了……

“ 到九点钟我终于听人通报，法医来了。我叫人请他进来——从职位上讲，他是我的上司，同时又是我的敌手，她当时非常轻蔑地谈到过的，正是这个医生，此人显然已经知道我想调动工作。我第一眼就已经感觉到：他对我怀有敌意。可是恰好是这一点，使我振作起精神。

[①] 英文：是，先生！

“还在前厅里他就开口问道：‘某某太太，’他说了她的姓名——‘是什么时候去世的？’

“‘早上六点钟。’

“‘她什么时候派人去找您的？’

“‘昨晚十一点钟。’

“‘您知道吗，我是她的私人医生？’

“‘知道，但是事情紧迫，……而且……死者明确表示要找我诊治。地不许人另找别的医生。’

“他眼睛死盯着我：在他那脸色苍白、有些虚胖的脸上泛起了一阵红晕，我感觉到，他冒火了。可是我正好需要他冒火——我身上全部精力都亢奋起来，迫切希望速战速决，因为我感觉到，时间一长，我的神经是支持不住的。他本想回敬几句含有敌意的话，结果只是满不在乎地说道：‘您刚才认为，可以用不着我，可是我的职务使我有责任证实她确已死去，以及……她是如何致死的。’

“我没有回答，让他走在我的前面。然后我退回去，锁上房门，把钥匙放在桌上。他十分惊讶地扬起眉毛：‘这是什么意思。’

“我神色安详地走到他的面前：

“‘这里的问题不是确定致死的原因，而是——另找一个原因。这位太太把我叫来，是因为她做了一次失败的手术，叫我给她治疗这次手术的后果。……我已经无法挽救她的性命，但是我答应她，挽救她的名誉，这是我一定要办到的。因此我请您帮助我！’

“他惊讶得双目圆睁。‘要我这么一个官方医生在这儿俺盖一桩罪行？’他嗫嚅地说道，‘您说的话总不是这个意思吧！’

“‘不错，是这个意思，我不得不希望您这么办。’

“‘叫我为您的罪行……’

“‘我已经跟您说过了，这位太太的身体我碰也没有碰过，要不然……要不然我此刻不会站在您的面前，要不然我早已把我自己给结果了。她已经补赎了她的过失——如果您愿意这么说的话——别人用不着知道这事。我不能容忍这位太太的名誉现在毫无必要地受到玷污。”我的这种斩钉截铁的语气只有使他更加恼火。‘您不能容忍……好啊……现在您倒成了我的上级……或者您至少以为已经是我的上级了……您倒试试对我发号施令吧……我一开头就想到了，要是把您从您那个犄角里叫来，准有什么肮脏的勾当……您可真是开了个光明正大的好诊所，这就是个好样品……不过现在我要检查，我，您尽可放心，我签字的这份记录，将是正确无误的。我不会在谎言上签上我的名字的，’

“我的神气泰然自若。

“‘不过——这次您可是非签不可。因为不签您是走不出这个房间的。’

“说着我把手伸进口袋——我身边并没有带手枪。可是他吓得一哆嗦。我朝他面前跨了一步，直瞪着他。

“‘您听着，我要跟您说几句……免得走极端。我对我自己的这条命毫不在乎……对别人的命也不在乎——我反正已经到了这步田地……我在乎的只有一件事，那就是遵守我的诺言，对这次死亡的方式保密……您听我说：我用人格担保，只要您签署了死亡证明书，说这位太太是死于……就说是死于一个偶然的原因，那我在本周之内就离开这个城市，离开印度……只要您

要我死，那么只要一旦棺材人士，我确有把握，没有人……您懂吗：没有人——再会去追查这件事，我就拿起我的手枪，把我自己打死。这样做大概会使您满足了吧——这也应该使您满足了。’

“我的嗓音想必含有一些威胁，一些危险的东西，因为当我不由自主地向他逼近的时候，他就直往后躲，双目圆睁，满脸惊恐，就像……就像人们看见马来任人手里挥舞着匕首发疯似的飞奔而来，吓得四处逃散时的那副神气。……一下子他的态度就变了……不晓得怎么搞的像是矮了一截，全身瘫痪了。他那强硬的态度终于彻底垮了。他还叽里咕噜说了几句，进行一次最后的非常软弱的皮抗：‘我活了一辈子，这可是第一次签署一份假的死亡证明书……反正总会找到一种方式……人们也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我总不能这么随随便便地……’

“‘当然不能随随便便地干，’我顺水推舟，给他打气——我的太阳穴像针扎似的催我，‘快点！快点！’——‘不过现在既然您已经知道，您要是不干，只能侮辱一个活人，而使一个死者蒙受可怕的伤害，那您肯定不会犹豫不决了。’

“他点点头。我们走到桌边。几分钟以后证明书写好了（后来又在报上发表，令人信服地描绘了一场心脏麻痹）。完事之后他站起来，凝视着我：

“‘您这个星期就动身，是不是？’

“‘人格担保。’

“他又瞅了我一眼。我感觉到，他想装出严厉、冷淡的神气。‘我马上去弄棺材，’他说道，为了掩盖他的窘迫，可是我心里有什么东西，使我难过得……这么……这么厉害——突然他把手伸给我，以一种骤发的亲切友好的态度跟我握手。‘愿您好自为之，’他说道——我不明白，他是什么意思。莫非我病了？还是……疯了？我陪他到房门口，打开房门——可是我最后只有一点力气，在他背后关上房门。接着太阳穴又开始针扎起来，我感到天旋地转，恰好在她的床前，我瘫倒在地……就像……就像马来狂人跑到最后，神经崩裂，扑倒在地，神智昏迷。”

他又顿住了，我身上感到有些寒意：莫非是此刻轻轻从船上呼啸而过的晨风带来的第一阵骤寒？可是这张受尽折磨的脸——此刻已被晨光的反照映得清晰可辨——又振作起来：

“我这样在席子上躺了多少时间，我不知道。有人碰碰我的身体。我一惊而起。是那个听差畏畏缩缩地站在我的面前，还是那副卑躬屈膝的样子，神色不安地注视着我的眼睛。

“‘有人想进来……想看看她。’

“‘谁也不许进来。’

“‘是……可是……’

“他的眼睛里满是惊恐的神气。他想说什么，可是又不敢说。这头忠实的动物不知怎的在忍受着一种痛苦。

“‘是谁呀？’

“他浑身哆嗦地凝视着我，好像怕我揍他似的，然后他说道——他没有提名道姓……这样一个低等的生物，一下子怎么会那么懂事？有些时候，一种难以形容的机警使非常鲁钝的人也变得机敏狡黠，这是怎么搞的，……然后他非常……非常胆战心惊地说道……‘就是他。’

“我一跃而起，立刻全都明白了，并且立刻如饥似渴、迫不及待地想见见这个陌生男人。您瞧，真是怪事……在所有这些痛苦之中，又是渴望、又是惊恐、又是忙乱的热昏之中，我竟然整个儿的把‘他’给忘了……我忘记了，还有一个男人参与了这件事情……这个女人爱过他，并且把她不愿给我的东西，热情奔放地奉献给了他……十二小时、二十四小时以前我可能还恨他，还会把他撕成碎片……可是现在……我、我没法向您描述，我是如何迫切地希望看见他……爱他，因为她爱过他。

“我一步就跳到门口。一个年轻的、非常年轻的金发军官站在门外，举止异常笨拙，身材极其瘦削，脸色非常苍白。看上去像个孩子，真是……真是年轻已极……同时使我受到难以名状的震动的，乃是他拚命想装出一副大丈夫的样子，拚命想维持他的仪表……掩盖他内心的激动……他举手敬礼的时候，我立刻发现，他的手在发抖。……我恨不得跟他拥抱……因为他完全符合我的愿望，我希望占有这个女人的男子不是一个勾引妇女的能手，不是傲气冲天的家伙……不是这样，她是委身给一个半大的孩子，一个纯洁的、温柔的男人。

“这个年轻人非常拘谨地站在我的面前，我那贪婪的目光，我热情欢迎的姿态，只有使他更加慌乱。他嘴唇上面的小胡子不时抽动，泄露了他内心的骚动……这位年轻的军官，这个孩子不得不使劲控制自己，免得失声痛哭。

“‘请原谅，’他终于开口说道，‘我很希望能……再见一见……太太。’

“我无意识地、完全不由自主地伸出我的手臂，搂着他，搂着这个陌生人的肩膀，像搀扶一个病人似的扶着他走。他不胜惊讶地望着我，眼睛里充满了无限的温暖和感激……在这一瞬间，我们两人都明白了，我们之间有某种共同的东西……我们走去看死者……她躺在那里，盖着雪白的亚麻布，浑身洁白……我感觉到，我在他身边，使他感到压抑……所以我退后几步，让他单独跟死者呆在一起。他慢慢地走过去……拖着脚步，一步步向前挪……我从他的肩膀看出，他心如刀绞，肝肠寸断……他走着，就像一个人顶着猛烈的风暴，一步步向前走……突然，在她的床前，他跪倒在地……正像我先前晕倒一样。

“我马上跳上前去，把他搀起来，扶到一张沙发上去坐下。他不再害臊，失声痛哭，倾吐他心里的痛苦。我一句话也说不出来——只是无意识地用手抚摩他那像孩子的头发一样柔软的金发。他抓住我的手……非常温柔，但有些心惊胆战……我突然发现他目不转睛地望着我……

“‘请您把实话告诉我，大夫，’他结结巴巴地说道，‘她是自杀的吗？’

“‘不是，’我说道。

“‘这么说是人家……我的意思是……是别人害得她死去的？’

“‘不是，’我又说道，虽然我喉咙里堵得厉害，真想冲着他大叫：‘害死她的是我！是我！是我！……还有你！……是我们两个！再就是她的倔强，她那不幸的倔强！’可是我忍住了。我又重复一遍：‘不是……谁也没有过错……这是厄运！’

“‘我没法相信，’他呻吟道，‘我没法相信这件事情。前天她还参加舞会，笑容满面，跟我打招呼。这怎么可能，怎么会发生这样的事情？’

“我给他编了很长的一篇谎话。即使在他面前，我也没有泄露那个秘密。以后这几天，我们在一起谈心，就像两个兄弟，仿佛被那种把我们连结起来的感情笼罩着，我们彼此之间并不互相披露这种感情；但是我们彼此都感觉

到，我们整个生命都连系在这个女人身上……有时候话都已经涌到我的嘴边，但是我又咬紧牙关忍住了——他从来也不知道，这个女人怀了他的孩子……她要我打掉这个孩子，他的孩子，最后她和这个孩子一起堕人了深渊。可是我躲在他那儿的那几天，我们只是谈她……因为——我刚才忘了跟您说了，人家在到处找我……她的丈夫回来了，那时棺材已经盖上……他不愿意相信检查结果……人们议论纷纷……她的丈夫派人找我……叫我见他，我受下了，我知道，她在这个丈夫身边受了不少罪……我藏了起来……四天四夜我足不逾户，我们两个都没离开他的寓所……她的情人给我改名换姓在船上弄到一个舱位，让我逃走……我像个贼似的半夜三更溜上甲板，免得有人认出我来，……我把我所拥有的一切全部丢下……我的房子，里面有我七年来的全部科研成果……我的财产，全部家当……全都敞开地搁在那里，谁想拿都可以去拿……政府机构的先生们大概早已把我除名，因为我没有请假，擅离职守……可是我不能再生活在这房子里，在这城市里……这个世界上的一切都使我回忆起她……我像个小偷连夜出逃……只想躲开她……只想忘却一切。……

“可是……等我半夜里……一上船……我的朋友陪我在一起……这时候……这时候他们恰好用起重机把什么东西拉上来……四四方方，黑黝黝的……她的棺村……您听着：是她的棺材……她一直追我到这儿，就像我以前老是跟踪追她一样……我只好站在一边，假装是个陌生人，因为她的丈夫也上了船……他护送灵柩到英国去……说不定到了英国他会叫人开棺验尸……他又把她夺了过去……现在她又属于他了……不再属于我们……我们……我们两个……可是我还在这儿……我将跟着一起去，直到最后的时刻……他永远也不会知道的，永远也不得让他知道……我会捍卫她的秘密的，我会抵御任何尝试……抵御这个恶棍，就是因为害怕这个恶棍，她走上了死路……他什么也不会知道……她的秘密属于我，就归我一人所有……

“现在您懂了吧……现在您明白了吧……为什么我不能看见船上的人……不能听见他们调情交媾时的笑声……因为在那下面，在货舱里，在一包包的茶叶和巴西胡桃当中，安放着她的棺材……那儿我去不了，底舱锁上了……但是我清清楚楚地感觉到，每时每刻都知道，她在那里……尽管人家在这儿演奏华尔兹和探戈舞曲……我这想法也是够痴的，大海汹涌澎湃，席卷了千百万死人，我们脚踩的每一尺土地底下，都有一具尸体在腐烂……可是我受不了，如果人们在这儿举行假面舞会，淫荡地嬉笑，我受下了……我感觉到这个死者，我知道，她要我干什么……我知道，我还得再尽一个义务……我的事还没有完……她的秘密还没有得救……她还没有放过我……”

从船的中部传来拖沓的脚步声和墩布击地的劈啪声，水手们开始打扫甲板。他猛地一惊，好像受到意外的袭击，他那紧张的脸上带有一股子惊慌失措的神情。他站起身来，嘴里喃喃自语：“我走了……我走了。”

看见他这副模样，真叫人难过：他那失魂落魄的眼神，一双眼皮虚肿的眼睛，不知是因为喝酒还是流泪，两眼发红。他回避我对他的关心，我从他弯腰曲背的样子看出他的羞惭，无限的羞惭，竟然把内心的隐私泄露给我，泄露给这茫茫的黑夜。我不由自主地说道：

“我也许今天下午到您的船舱去看望您，可以吗？”

他凝视着我——股嘲讽、倔强、玩世不恭的神气在他嘴角泛起，他用一种恶毒的神气吐出每一个字：

“啊哈……您那绝妙的助人为乐的义务……啊哈……您就是用这条格言撺掇得我喋喋不休地说个没完。不过谢谢，先生，我敬谢不敏。您别以为，我把五脏六腑乃至肚肠里的屎粪都抖搂在您的面前以后，此刻我心里会轻松一点。谁也没法把我那残破不堪的一生再重新拼凑补全……我是白白给尊敬的荷兰政府服务了一场……退休金是吹了，我回到欧洲去，又是条可怜的狗，一条跟在棺材后面呜呜啜泣的狗……发马来狂的人是不可能长时间不受惩罚的，到头来总会倒地身死，我希望，我不久也到头了……不敢当，先生，您好意的拜访，我谢谢啦……我在船舱里自有我自己的伙伴……好几瓶陈年威士忌有时安慰安慰我……还有我以前的老朋友，我那诚实的勃朗宁手枪，可惜我没有及时找它帮忙……归根到底，它帮起忙来比一切空话更为有效……请您别再费心了……一个人剩下的惟一人权不就是：爱怎么死就怎么死吗？……同时不受别人帮助的骚扰。”

他又带着嘲讽的神气，甚至可以说带有挑衅的意味瞥了我一眼，但我感觉到，这不过是羞惭，无限的羞惭。然后他缩起肩膀，也没打招呼，就转过身去，奇怪地迈着斜步，拖拖沓沓地走过已经被天光照亮的甲板，向船舱走去。从此以后我再也没有见过他。当天夜里和第二天夜里我都到原来的地方去找他，可是白费力气。他消失得无影无踪，要不是在旅客当中有另外一个人引起我的注意，我简直会以为做了一场梦，或者看见了一个奇异的幻像。此人手臂上系了一块黑纱，是个荷兰大商人，人家向我证实，他的妻子刚刚死于一场热带病。我看见他神情严肃、表情痛苦地远离别人，踱来踱去，想到我竟然知道他最隐秘的忧愁，使我产生一种神秘的羞怯，每次他从旁走过，我部闪到一边，为的是别一眼泄露，我对他的命运竞比他自已知道得还多。

随后，在那不勒斯港口发生了那个奇怪的不幸事件，我认为在那个陌生人叙述的故事里，可以找到这个事件的解释。那天晚上大部分乘客都离船登岸，我自己上歌剧院听歌剧去了，后来又到罗马大街的一家露天咖啡馆去坐了一会儿。当我们坐着一只划子返回轮船的时候，我注意到，有几只小船打着人把和电石灯正围着大船找什么东西，上面黑侗洞的甲板上意大利警察和宪兵走来走去，景象神秘。我问一个水手，出了什么事，他避而下答，我立刻看出，上面有命令，叫他们保密，等到第二天，海船又安然如故，丝毫没有发生意外事故的痕迹，向着热那亚继续驶去，这时，船上打听下到任何消息。直到后来，我才在意大利的报纸上，读到那不勒斯码头上发生的那次所谓的不幸事件的报道，当然加了浪漫主义的花草。据记者报道，说是为了不惊扰旅客，荷兰殖民地的一位高贵的太太的灵柩，选在一个夜深人静的时刻，从轮船上卸到小船上去。人们当着这位丈夫的面把棺材顺着绳梯往下放，这时从高处的甲板上突然有样沉重的东西摔了下来，连同正在一起往下放棺村的扛夫和丈夫全都一起掉进海里。有家报纸说，是个疯子从梯子上跌下去，摔在绳梯上；另一家报纸掩饰道，绳梯因为负荷过重，是自行断裂的。反正看来轮船公司已经采取了各种措施，来掩盖详细的真实情况。人们颇为费劲地用小艇从水里救起扛夫和死者的丈夫，而铅棺则径直沉入侮底，无法打捞。同时在另一条消息里简短地提了一笔，说是在码头上漂起了一个约莫四十岁左右的男尸，这对公众来说，似乎和那个用浪漫主义的笔触报道的不幸事件毫无关系；可我刚一读了这行仓促的报道，就仿佛觉得透过报纸，有一张像月亮一样苍白的脸、架着两块闪发光的镜片，突然又一次鬼气森森地凝视着我。

(1922)

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①]

张玉书译

著名小说家 R·到山里去进行了一次为时三天的郊游之后，这天清晨返回维也纳，在火车站买了一份报纸。他看了一眼日期，突然想起，今天是他的生日。“四十一岁了，”这个念头很快地在他脑子里一闪，他心里既不高兴也不难过。他随意翻阅了一下沙沙作响的报纸篇页，便乘坐小轿车回到他的寓所。仆人告诉他，在他高家期间有两位客人来访，有几个人打来电话，然后用一个托盘把收集起来的邮件交给他。他懒洋洋地看了一眼，有几封信的寄信人引起他的兴趣，他就拆开信封看看；有一封信字迹陌生，摸上去挺厚，他就先把它搁在一边。这时仆人端上茶来，他就舒舒服服地往靠背椅上一靠，再一次信手翻阅一下报纸和几份印刷品；然后点上一支雪茄，这才伸手把那封搁在一边的信拿过来。

这封信大约有二三十页，是个陌生女人的笔迹，写得非常潦草，与其说是一封信，勿宁说是一份手稿。他不由自主地再一次去摸摸信封，看看里面是不是有什么附件没取出来，可是信封是空的。无论信封还是信纸都没写上寄信人的地址，甚至连个签名也没有。他心想：“真怪”，又把信拿到手里来看。“你，从来也没有认识过我的你啊！”这句话写在顶头，算是称呼，算是标题，他不胜惊讶地停了下来；这是指的他呢，还是指的一个想象中的人呢？他的好奇心突然被激起。他开始往下念：

我的儿子昨天死了——为了这条幼小娇弱的生命，我和死神搏斗了三天三夜，我在他的床边足足坐了四十个小时，当时流感袭击着他，他发着高烧，可怜的身子烧得滚烫。我把冷毛巾放在他发烫的额头上，成天成夜地把他那双不时抽动的小手握在我的手里。到第三天晚上我自己垮了。我的眼睛再也支持不住，我自己也不知道，我的眼皮就合上了。我坐在一把硬椅子上睡了三四个钟头，就在这时候，死神把他夺走了。这个温柔的可怜的孩子此刻就躺在那儿，躺在他那窄小的儿童床上，和他死去的时候一样；他的眼睛，他那双聪明的黑眼睛，刚刚给合上了，他的双手也给合拢来，搁在他的白衬衫上面，床的四角高高地燃着四支蜡烛。我不敢往床上看，我动也不敢动，因为烛光一闪，影子就会从他脸上和他紧闭着的嘴上掠过，于是看上去，仿佛他脸上的肌肉在动，我会以为，他没有死，他还会醒来，还会用他那清脆的嗓子给我说些孩子气的温柔话儿。可是我知道，他死了，我不愿意往床上看，免得再一次心存希望，免得再一次失望。我知道，我知道，我的儿子昨天死了——现在我在这个世界上只有你，只有你一个人，而你对我一无所知，你正在寻欢作乐，什么也不知道，或者正在跟人家嬉笑调情。我只有你，你从来也没有认识过我，而我却始终爱着你。

我把第五支蜡烛取来放在这张桌子上，我就在这张桌子上写信给你。我怎能孤单单地守着我死了的孩子，而不向人倾吐我心底的衷情呢？而在这可怕的时刻，不跟你说又叫我去跟谁说呢？你过去是我的一切，现在也是我的

[①] 本篇于一九二二年一月一日在维也纳《新自由报》上首次发表，同年收入小说集《马来狂人》（莱比锡海岛出版社出版）中。

一切啊！也许我没法跟你说得清清楚楚，也许你也不明白我的意思——我的脑袋现在完全发木，两个太阳穴在抽动，像有人用锤子在敲，我的四肢都在发疼。我想我在发烧，说不定也得了流感，此刻流感正在挨家挨户地蔓延扩散，要是得了流感倒好了，那我就可以和我的孩子一起去了，省得我自己动手来了结我的残生，有时候我眼前一片漆黑，也许我连这封信都写不完——可是我一定要竭尽我的全力，振作起来，和你谈一次，就谈这一次。你啊，我的亲爱的，从来也没有认识过我的你啊！

我要和你单独谈谈，第一次把一切都告诉你；我要让你知道我整个的一生，我的一生一直是属于你的，而你对我的一生却始终一无所知。可是只有我死了——此刻使我四肢忽冷忽热的疾病确实意味着我的生命即将终结——你再也用不着回答我了，我才让你知道我的秘密。要是我还得再活下去，我就把这封信撕掉，我将继续保持沉默，就像我过去一直沉默一样。可是如果你手里拿着这封信，那你就知道，是个已死的女人在这里向你诉说她的身世、她的生活，从她有意识的时候起，一直到她生命的最后一刻为止，她的生命始终是属于你的，看到我这些话你不要害怕；一个死者别无企求，她既不要求别人的爱，也不要求同情和慰藉。我对你只有一个要求，那就是请你相信我那向你吐露隐衷的痛苦的心所告诉你的一切。请你相信我说的一切，这是我对你的惟一请求：一个人在自己的独生子死去的时刻是不会说谎的。

我要把我整个的一生都向你倾诉，我这一生实在说起来是从我认识你的那一天才开始的。在这以前，我的生活只是阴惨惨、乱糟糟的一团，我再也不会想起它来，它像是一个地窖，堆满了尘封霉湿的人和物，上面还结着蛛网，对于这些，我的心早已非常淡漠。你在我生活中出现的时候，我十三岁，就住在你现在住的那幢房子里，此刻你就在这幢房子里，手里拿着这封信——我生命的最后一息。我和你住在同一层楼，正好门对着问。你肯定再也想不起我们，想不起那个寒酸的会计员的寡妇（她总是穿着孝服）和她那尚未长成的瘦小女儿——我们深居简出，不声不响，仿佛沉浸在我们小资产阶级的穷酸气氛之中，你也许从来没有听说过我们的姓名，因为我们的门上没有挂牌子，没有人来看望我们，没有人来打听我们。况且事情已经过去好久了，有十五六年了，你一定什么也不知道，我亲爱的。可是我呢，啊，我热烈地回忆起每一个细节，我清清楚楚地记得我第一次听人家说起你，第一次看到你的那一天，不，那一小时；就像发生在今天，我又怎么能不记得呢？因为就是那时候世界才为我而开始啊。耐心点，亲爱的，等我把一切都从头说起，我求你，听我谈自己谈一刻钟，别厌倦，我爱了你一辈子也没有厌倦啊！

在你搬进来以前，你那屋子里住的人丑恶凶狠，吵架成性。他们自己穷得要命，却特别嫌恶邻居的贫穷，他们恨我们，因为我们不愿意染上他们那种破落的无产者的粗野，这家的丈夫是个酒鬼，老是揍老婆；我们常常睡到半夜被椅子倒地、盘子摔碎的声音惊醒，有一次那老婆给打得头破血流，披头散发地逃到楼梯上面，那个酒鬼在她身后粗声大叫，最后大家都开门出来，威胁他要去叫警察，风波才算平息。我母亲从一开始就避免和这家人有任何来往，禁止我和这家的孩子一块儿玩，他们于是一有机会就在我身上找碴出气。他们要是在大街上碰到我，就在我身后嚷些脏话，有一次他们用挺硬的雪球砸我，砸得我额头流血。全楼的人怀着一种共同的本能，都恨这家人，突然有一天出了事，我记得，那个男人偷东西给抓了起来，那个老婆只好带着她那点家当搬出去，这下我们大家都松了一口气。招租的条子在大门上贴

了几天，后来又给揭下来了，从门房那里很快传开了消息，说是有个作家，一位单身的文静的先生祖了这个住宅。当时我第一次听到你的姓名。

几天之后，油漆匠、粉刷匠、清洁工、裱糊匠就来打扫收拾屋子，给原来的那家人住过，屋子脏极了。于是楼里只听见一阵阵叮叮当当的敲打声、拖地声、刮墙声，可是我母亲倒很满意，她说，这一来对面讨厌的那一家子总算再也不会和我们为邻了。而你本人呢，即使在搬家的时候我也没见到你的面；搬迁的全部工作都是你的仆人照料的，这个小个子的男仆，神态严肃，头发灰白，总是轻声轻气。十分冷静地带着一种居高临下的神气指挥着全部工作。他给我们大家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因为首先，在我们这幢坐落在郊区的房子里，上等男仆可是一件十分新颖的事物，其次因为他对所有的人都客气得要命，可是又不因此而降低身分，把自己混同于一般的仆役，和他们亲密无间地谈天说地。他从第一天起就毕恭毕敬地和我母亲打招呼，把她当作一位有身分的太太；甚至对我这个小毛丫头，他也总是态度和蔼、神情严肃。他提起你的名字，总是带着一种尊敬的神气，一种特别的敬意——别人马上就看出，他和你的关系，远远超出一般主仆之间的关系。为此我是多么喜欢他啊！这个善良的老约翰，尽管我心里暗暗地忌妒他，能够老是待在你的身边，老是可以侍候你。

我把这一切都告诉你，亲爱的，把这一切琐碎的简直可笑的事情喋喋不休地说给你听，是为了让你明白，你从一开始就对我这个生性腼腆、胆怯羞涩的女孩子具有这样巨大的力量。你自己还没有进入我的生活，你的身边就出现了一个光环，一种富有、奇特、神秘的氛围——我们住在这幢郊区房子的人一直非常好奇地、急不可行地等你搬进来住（生活在狭小天地里的人们，时门口发生的一切新鲜事儿总是非常好奇的）。有一天下午，我放学回家，看见搬运车停在楼前，这时我心里对你的好奇心大大地增长起来。大部分家具，凡是笨重的大件，搬运夫早已把它们抬上楼去了；还有一些零星小件正在往上拿。我站在门口，惊奇地望着一切，因为你所有的东西部很奇特，都是那么别致，我从来也没有见过；有印度的佛像，意大利的雕刻，色彩鲜艳刺目的巨幅油画，末了又搬来好些书，好看极了，我从来没想到过，书会这么好看。这些书都码在门口，你的仆人把它们拿起来，用掸子仔细地把每本书上的灰尘都掸掉。我好奇心切，轻手轻脚地围着那堆越码越高的书堆，边走边看，你的仆人既不把我撵走，也不鼓励我走近；所以我一本书也不敢碰，尽管我心里真想摸摸有些书的软皮封面。我只是怯生生地从旁边看看书的标题：这里有法文书、英文书，还有些书究竟是什么文写的，我也不认识。我想，我真会一连几小时傻看下去的，可是我母亲把我叫回去了。

整个晚上我都不由自主地老想着你，而我当时还不认识你呢。我自己只有十几本书，价钱都很便宜，都是用破烂的硬纸做的封面，这些书我爱若至宝，读了又读。这时我就寻思，这个人有那么多漂亮的书，这些书他都读过，他还懂那么多文字，那么有钱，同时又那么有学问，这个人该长成一副什么模样呢？一想到这么多书，我心里不由得产生一种超凡脱俗的敬畏之情。我试图想象你的模样：你是个戴眼镜的老先生，蓄着长长的白胡子，就像我们的地理老师一样，所不同的是，你更和善，更漂亮，更温雅——我不知道，为什么我在当时就确有把握地认为，你准长得漂亮，因为我当时想象中的你还是个老头呢。在那天夜里，我还不认识你，我就第一次做梦梦见了你。

第二天你搬进来往了，可是尽管我拚命侦察，还是没能见你的面——这

只有使我更加好奇。最后，到第三天，我才看见你。你的模样和我的想象完全不同，跟找那孩子气的想象中的老爷爷形象毫不沾边，我感到非常意外，深受震惊。我梦见的是一位戴眼镜的和蔼可亲的老年人，可你一出现，——原来你的模样跟你今天的样子完全相似，原来你这个人始终没有变化，尽管岁月在你身上缓缓地流逝！你穿着一身浅褐色的进入的运动服，上楼的时候总是两级一步，步伐轻捷，活泼灵敏，显得十分潇洒。你把帽子拿在手里，所以我一眼就看见了你的客光焕发、“ 表情生动的脸，长了一头漂亮光泽的头发，我的惊讶简直难以形容：的确，你是那样的年轻、漂亮，身材颀长，动作灵巧，英俊潇洒，我真的吓了一跳。你说这事不是很奇怪吗，在这最初的瞬间我就非常清晰地感觉到你所具有的独特之处，不仅是我，凡是和你认识的人都怀着一种意外的心情在你身上一再感觉到：你是一个具有双重人格的人，既是一个轻浮、贪玩、喜欢奇遇的热情少年，同时又是一个在你从事的那门艺术方面无比严肃、认真负责、极为渊博、很有学问的长者。我当时无意识地感觉到了后来每个人在你身上都得到的那种印象：你过着一种双重生活，既有对外界开放的光亮的一面，另外还有十分阴暗的一面，这一面只有你一个人知道——这种最深藏的两面性是你一生的秘密，我这个十二岁的姑娘，第一眼就感觉到了你身上的这种两重性，当时像着了魔似的被你吸引住了。

你现在明白了吧，亲爱的，你当时对我这个孩子该是一个多么不可思议的奇迹，一个多么诱人的谜啊！这是一位大家尊敬的人物，因为他写了好些书，因为他在另一个大世界里声名卓著，可是现在突然发现这个人年轻潇洒，是个性格开朗的二十五岁的青年！还要我对你说吗，从这天起，在我们这所房子里，在我整个可怜的儿童世界里，除了你再也没有什么别的东西使我感到兴趣；我本着一个十三岁的女孩的全部傻劲儿，全部追根究底的执拗劲头，只对你的生活、只对你的存在感兴趣！我仔细地观察你，观察你的出入起居，观察那些来找你的人，所有这一切，非但没有削弱、反而增强了我对你这个人的好奇心，因为来看你的人形形色色，各不相同，这就表现出了你性格中的两重性。有时来了一帮年轻人，是你的同学，一批不修边幅的大学生，你跟他们一起高声大笑、发疯胡闹，有时候又有些太太们乘着小轿车来。有一次歌剧院经理来了，那个伟大的指挥家，我只有满怀敬意地从远处看见他站在乐谱架前。再就是一些还在上商业学校的姑娘们，她们很不好意思地一闪身就溜进门去，来的女人很多，多极了，我并不觉得这有什么奇怪，有一天早上我上学去的时候，看见有位太太脸上蒙着厚厚的面纱从你屋里出来，我也不觉得这有什么特别——我那时才十三岁，怀着一种热烈的好奇心，刺探你的行踪，偷看你的举动，我还是个孩子，不知道这种好奇心就已经是爱情了。可是我还清楚地记得，亲爱的，我整个地爱上你，永远迷上你的那一天，那个时刻。那天，我跟一个女同学去散了一会儿步，我们俩站在大门口闲聊。这时驰来一辆小汽车，车刚停下，你就以你那种迫不及待的、轻捷灵巧的方式从车上一跃而下，这样子至今还叫我动心。你下了车想走进门去，我情不自禁地给你把门打开，这样我就挡了你的道，我俩差点撞在一起。你看了我一眼，那眼光温暖、柔和、深情，似乎是对我的爱抚，你冲着我微微一笑，我没法形容，只好说：含情脉脉地冲我一笑，用一种非常轻柔的、简直可说是亲昵的声音对我说：“ 多谢，小姐。 ”

全部经过就是这样，亲爱的；可是从我接触到你那充满柔情蜜意的眼光

之时起，我就完全属于你了。后来，不久之后我就知道，你这道目光好像把对方拥抱起来，吸引到你身边，既脉脉含情，又荡人心魄，这是一个天生的诱惑者的眼光，你向每一个从你身边走过的女人都投以这样的目光，向每一个卖东西给你的女店员，向每一个给你开门的使女都投以这样的目光。这种眼光在你身上并不是有意识地表示多情和爱慕，而是你对女人怀有的柔情使你一看见她们，你的眼光便不知不觉地变得温柔起来。可是我这个十三岁的孩子对此一无所知：我心里像着了火似的。我以为，你的柔情蜜意只针对我，是给我一个人的，就在这一瞬间，我这个还没有成年的姑娘一下子就成长为一个女人，而这个女人从此永远属于你了。

“这人是谁啊？”我的女同学问道。我一下子答不上来。你的名字我怎么也说不出口：就在这一秒钟，在这惟一的一秒钟里，你的名字在我心目中变得无比神圣，成了我心里的秘密。“唉，住在我们楼里的一位先生呗！”我结结巴巴笨嘴拙舌地说道。“那他看你一眼，你干吗脸涨得通红啊！”我的女同学以一个好管闲事的女孩子的阴坏神气，连讥带讽地说道。可是因为我感到她的讥刺正好捅着了我心里的秘密，血就更往脸颊上涌。窘迫之余我生气了。我恶狠狠地说了她一句：“蠢丫头！”我当时真恨不得把她活活勒死。可是她笑得更欢，嘲讽的神气更加厉害，末了我发现，我火得没法，眼睛里都噙满了眼泪。我不理她，一口气跑上楼去了。

从这一秒钟起，我就爱上了你。我知道，女人们经常向你这个娇纵惯了的人说这句话。可是请相信我，没有一个女人像我这样死心塌地、舍身忘己地爱过你，我对你从不变心，过去是这样，一直是这样，因为世界上没有什么东西可以比得上一个孩子暗中怀有的不为人所觉察的爱情，因为这种爱情不抱希望，低声下气，曲意逢迎，委身屈从，热情奔放，这和一个成年妇女的那种欲火炽烈、不知不觉中贪求无餍的爱情完全不同。只有孤独的孩子才能把全部热情集聚起来，其他的人在社交活动中早已滥用了自己的感情，和人亲切交往中早已把感情消磨殆尽，他们经常听人谈论爱情，在小说里常常读到爱情，他们知道，爱情乃是人们共同的命运。他们玩弄爱情，就像摆弄一个玩具，他们夸耀自己恋爱的经历，就像男孩抽了第一支香烟而洋洋得意。可我身边没有别人，我没法向别人诉说我的心事，没有人指点我、提醒我，我毫无阅历，毫无思想准备：我一头栽进我的命运，就像跌进一个深渊。我心里只有一个人，那就是你，我睡梦中也只看见你，我把你视为知音：我的父亲早已去世，我的母亲成天心情压抑，郁郁寡欢，靠养老金生活，总是胆小怕事，所以和我也不贴心；那些多少有点变坏的女同学叫我反感，她们轻佻地把爱情看成儿戏，而在我的心目中，爱情却是我至高无上的激情——所以我把原来分散零乱的全部感情，把我整个紧缩起来而又一再急切向外迸涌的心灵都奉献给你。我该怎么对你说才好呢？任何比喻都嫌不足，你是我的一切，是我整个的生命。世上万物因为和你有关才存在，我生活中的一切只有和你连在一起才有意义。你使我整个生活变了样。我原来在学校里学习一直平平常常，不好不坏，现在突然一跃而成为全班第一，我如饥似渴地念了好些书，常常念到深夜，因为我知道，你喜欢书：我突然以一种近乎倔强的毅力练起钢琴来了，使我母亲不胜惊讶，因为我想，你是热爱音乐的。我把我的衣服刷了又刷，缝了又缝，就是为了在你面前显得干干净净，讨人喜欢。我那条旧校服罩裙（是我母亲穿的一件家常便服改的）的左侧打了个四四方方的补钉，我觉得讨厌极了。我怕你看见这个补钉会看不起我，所以我跑上

楼梯的时候，总把书包盖着那个地方，我害怕得浑身哆嗦，惟恐你会看见那个补钉。可这是多么傻气啊！你在那次以后从来也没有、几乎从来也没有正眼看过我一眼。

　　而我呢，我可以说整天什么也不干，就是在等着你，在窥探你的一举一动。在我们家的房门上面有一个小小的黄铜窥视孔，透过这个圆形小孔可以一直看到你的房门。这个窥视孔就是我投向世界的眼睛——啊，亲爱的，你可别笑，我那几个月，那几年，手里拿着一本书，一下午一下午地就坐在小孔跟前，坐在冰冷的门廊里守候着你，提心吊胆地生怕母亲疑心，我的心紧张得像根琴弦，你一出现，它就颤个不停。直到今天想到这些，我都并不害臊。我的心始终为你而紧张，为你而颤动；可是你对此毫无感觉，就像你口袋里装了怀表，你对它绷紧的发条没有感觉一样。这根发条在暗中耐心地数着你的钟点，计算着你的时间，以它听不见的心跳陪着你东奔西走，而你在它那滴答不停的几百万秒当中，只有一次向它匆匆瞥了一眼。你的什么事情我都知道，我知道你的每一个生活习惯，认得你的每一根领带、每一套衣服，认得你的一个一个朋友，并且不久就能把他们加以区分，把他们分成我喜欢的和我讨厌的两类：我从十三岁到十六岁，每一小时都是在你身上度过的。啊，我干了多少傻事啊！我亲吻你的手摸过的门把，我偷了一个你进门之前扔掉的雪茄烟头，这个烟头我视若圣物，因为你的嘴唇接触过它。晚上我上百次地借故跑下楼去，到胡同里去看看你哪间屋里还亮着灯光，用这样的办法来感觉你那看不见的存在，在想象中亲近你。你出门旅行的那些礼拜里——我一看见那善良的约翰把你的黄色旅行袋提下楼，我的心便吓得停止了跳动——那些礼拜里我虽生犹死，话音没有一点意思。我心情恶劣，百无聊赖，茫茫然不知所从，我得十分小心，不让我母亲从我哭肿了的眼睛看出我绝望的心绪。

　　我知道，我现在告诉你的这些事都是滑稽可笑的荒唐行径，孩子气的蠢事。我应该为这些事而感到羞耻，可是我并不这样，因为我对你的爱从来没有像在这种天真的感情流露中表现得更纯洁更热烈的了。要我说，我简直可以一连几小时，一连几天几夜地跟你说，我当时是如何和你一起生活的，而你则几乎没跟我打过一个照面，因为每次我在楼梯上遇见你，躲也躲不开了，我就一低头从你身边跑上楼去，为了怕见你那火辣辣的眼光，就像一个人怕火烧着，而纵身跳水投河一样。要我讲，我可以一连几小时，一连几天几夜地跟你讲你早已忘却的那些岁月，我可以给你展开一份你整个一生的全部日历；可是我不愿使你无聊，不愿使你难受。我只想把我童年时代最美好的一个经历再告诉你，我求你别嘲笑我，因为这只不过是微不足道的小事一桩，而对我这个孩子来说，这可是了不起的一件大事。大概是个星期天，你出门旅行去了，你的仆人把他拍打干净的笨重地毯从敞开着的房门拖进屋去。这个好心人干这个活非常吃力，我不晓得从哪儿来的一股勇气，便走过去问他要不要我帮忙。他很惊讶，可还是让我帮了他一把，于是我就看见了你寓所的内部——我实在没法告诉你，我当时怀着何等敬畏甚至虔诚的心情！我看见了你的天地，你的书桌，你经常坐在这张书桌旁边，桌上供了一个蓝色的水晶花瓶，瓶里插着几朵鲜花，我看见了你的柜子，你的画，你的书。我只是匆匆忙忙向你的生活偷偷望了一眼，因为你的忠仆约翰一定不会让我仔细观看的，可是就这么一眼我已把你屋里的整个气氛都吸收进来，使我无论醒着或是睡着都有足够的营养供我沉思梦想。

这匆匆而过的一分钟是我童年时代最幸福的时刻。我要把这个时刻告诉你，是为了让你——你这个从来也没有认识过我的人啊——终于开始感到，有一个生命依恋着你，并且为你而憔悴。我要把这个最幸福的时刻告诉你，同时我要把那最可怕的时刻也告诉你，可惜这二者竟挨得如此之近！我刚才已经跟你说过了，为了你的缘故，我什么都忘了，我没有注意我的母亲，我对谁也不关心。我没有发现，有个上了年纪的男人，一位因斯布鲁克地方的商人和我母亲沾着远亲，这时经常来作客，一呆就是好长时间；是啊，这只有使我高兴，因为他有时带我母亲去看戏，这样我就可以一个人呆在家里，想你，守着看你回来，这可是我唯一的至高无上的幸福啊！结果有一天我母亲把我叫到她房里去，唠唠叨叨说了好些，说是要和我严肃地谈谈。我的脸刷的一下发白了，我的心突然怦怦宜跳：莫非她预感到了什么，猜到了什么不成？我的第一个念头就想到你，想到我的秘密，它是我和外界发生联系的纽带。可是我妈自己倒显得非常忸怩，她温柔地吻了我一两下（平时她是从来不吻我的），把我拉到沙发上坐在她的身边，然后吞吞吐吐、羞羞答答地开始说道，她的亲戚是个死了妻子的单身汉，现在向她求婚，而她主要是为我着想，决定接受他的请求。一股热血涌到我的心里，我心里只有一个念头，我想到你。“那咱们还住在这儿吧？”我只能结结巴巴地说出这么一句话。“不，我们搬到因斯布鲁克去住，斐迪南在那儿有一座漂亮的别墅。”她说的其他话语我都没有听见。我突然眼前一黑。后来我听说，我当时晕过去了。我听见我母亲对我那位等在门背后的继父低声说，我突然伸开双手向后一仰，就像铅块似的跌到地上。以后几天发生过什么事情，我这么一个无权自主的孩子又怎能顶得住他们压倒一切的意志，这些我都没法向你形容：直到现在，我一想到当时，我这握笔的手就抖了起来。我真正的秘密又不能泄露，结果我的反对在他们看来就纯粹是脾气倔强、固执己见、心眼狠毒的表现。谁也不再答理我，一切都背着我进行。他们利用我上学的时间搬运东西，等我放学回家，总有一件家具搬走了或者卖掉了。我眼睁睁地看着我的家搬空了，我的生活也随之毁悼了。有一次我回家吃午饭，搬运工人正在包装家具，把所有的东西都搬走。在空荡荡的房间里放着收拾停当的箱子以及给我母亲和我准备的两张行军床：我们还得在这儿过一夜，最后一夜，明天就乘车到因斯布鲁克去。

在这最后一天我突然果断地感觉到，不在你的身边，我就没法活下去。除了你我不知道还有什么别的救星。我一辈子也说不清楚，我当时是怎么想的，在这绝望的时刻，我是否真正能够头脑清醒地进行思考，可是突然——我妈不在家——我站起身来，身上穿着校服，走到对面去找你。不，我不是走过去的：一种内在的力量像磁铁，把我僵手僵脚地、四肢哆嗦地吸到你的门前。我已经跟你说过了，我自己也不明白，我到底打算怎么样：我想跪倒在你的脚下，求你收留我做你的丫头，做你的奴隶。我怕你会取笑一个十五岁的女孩子的这种纯洁无邪的狂热之情，可是亲爱的，要是你知道，我当时如何站在门外寒气彻骨的走廊里，吓得浑身僵直，可是又被一股难以捉摸的力量所驱使，移步向前，我如何使了大劲儿，挪动抖个不住的胳臂，伸出手去——这场斗争经过了可怕的几秒钟，真像是永恒一样的漫长——用指头去按你的门铃，要是你知道了这一切，你就不会取笑了。刺耳的铃声至今还在我耳边震响，接下来是一片寂静，我的心脏停止了跳动，我周身的鲜血也凝结不动，我凝神静听，看你是否走来开门。

可是你没有来。谁也没有来。那天下午你显然不在家，约翰大概出去办事了，所以我只好摇摇晃晃地拖着脚步回到我们搬空了家具、残破不堪的寓所，门铃的响声依然在我耳际萦绕，我精疲力竭地倒在一床旅行毯上，从你的门口到我家一共四步路，走得我疲惫不堪，仿佛在深深的雪地里跋涉了几个小时似的。尽管筋疲力尽，我仍想在他们把我拖走之前看你一眼，和你说说话的决心依然没有泯灭。我向你发誓，这里面丝毫不掺杂情欲的念头，我当时还是个天真无邪的姑娘，除了你以外实在别无所想：我一心只想看见你，再见你一面，紧紧地依偎在你的身上，于是整整一夜，这可怕的漫长的一夜，亲爱的，我一直等着你。我妈刚躺下睡着，我就轻手轻脚溜到门廊里，支着耳朵倾听你什么时候回家。我整夜都等着你，这可是个严寒冰冻的一月之夜啊。我疲惫困倦，四肢酸疼，门廊里已经没有椅子可坐，我就趴在地上，从门底下透过来阵阵寒风。我穿着单薄的衣裳躺在冰冷的使人浑身作疼的硬地板上，我没拿毯子，我不想让自己暖和，惟恐一暖和就会睡着，听不见你的脚步声。躺在那里浑身都疼，我的两脚抽筋，蜷缩起来，我的两臂索索直抖：我只好一次次地站起身来，在这可怕的黑咕隆咚的门廊里实在冷得要命。可是我等着，等着，等着你，就像等待我的命运。

终于——大概是在凌晨两三点钟吧——我听见楼下有人用钥匙打开大门，然后有脚步声顺着楼梯上来。刹那间我觉得寒意顿消，浑身发热，我轻轻地打开房门，想冲到你的跟前，扑在你的脚下。……啊，我真不知道，我这个傻姑娘当时会干出什么事来。脚步声越来越近，蜡烛光晃晃悠悠地从楼梯照了上来。我握着门把，浑身哆嗦。上楼来的，真是你吗？

是的，上来的是你，亲爱的——可你不是一个人回来的。我听到一阵娇媚的轻笑，绸衣拖地的窸窣声和你低声说话的声音——你是和一个女人一起回来的。

我不知道，我这一夜是怎么熬过来的。第二天早上八点钟他们把我拖到因斯布鲁克去了；我已经一点反抗的力气也没有了。

我的儿子昨天夜里死了——如果现在我果真还得继续活下去的话，我又要孤零零地一个人生活了。明天他们要来，那些黝黑、粗笨的陌生男人，带口棺材来，我将把我可怜的唯一的孩子装到棺材里去。也许朋友们也会来，带来些花圈，可是鲜花放在棺材上又有什么用？他们会来安慰我，给我说些什么话；可是他们能帮我什么忙呢？我知道，事后我又得独自一人生活。世界上再也没有比置身于人群之中却又孤独生活更可怕的了。我当时，在因斯布鲁克度过的漫无止境的两年时间里，体会到了这一点。从我十六岁到十八岁的那两年，我简直像个囚犯，像个遭到屏弃的人似的，生活在我的家人中间。我的继父是个性情平和、沉默寡言的男子，他对我很好，我母亲似乎为了补赎一个无意中犯的过错，对我总是百依百顺；年轻人围着我，讨好我；可是我执拗地拒他们于千里之外。离开了你，我不愿意高高兴兴、心满意足地生活，我沉湎于我那阴郁的小天地里，自己折磨自己，孤独寂寥地生活。他们给我买的花花绿绿的新衣服，我穿也不穿；我拒绝去听音乐会，拒绝去看戏，拒绝跟人家一起快快活活地出去远足郊游。我几乎足下逾户，很少上街。亲爱的，你相信吗，我在这座小城市里住了两年之久，认识的街道还不到十条。我成天悲愁，一心只想悲愁；我看不见你，也就什么也不想要，只想从中得到某种陶醉。再说，我只是热切地想要在心灵深处和你单独呆在一

起，我不愿意使我分心。我一个人坐在家里，一坐几小时，一坐一整天，什么事也不做，就是想你，把成百件细小的往事翻来覆去想个不停，回想起每一次和你见面，每一次等候你的情形，我把这些小小的插曲想了又想，就像看戏一样。因为我把往日的每一秒钟都重复了无数次，所以我整个童年时代都记得一清二楚，过去这些年每一分钟对我都是那样的生动、具体，仿佛这是昨天发生的事情。

我当时心思完全集中在你的身上。我把你写的书都买了来；只要你的名字一登在报上，这天就成了我的节日。你相信吗，你的书我念了又念，不知念了多少遍，你书中每一行我都背得出来。要是有人半夜里把我从睡梦中唤醒，从你的书里孤零零地给我念上一行，我今天，时隔十三年，我今天还能接着往下背，就像在做梦一样：你写的每一句话，对我来说都是福音书和祷告词啊。整个世界只是因为和你有关才存在：我在维也纳的报纸上查看音乐会和戏剧首次公演的广告，心里只有一个念头，那就是什么演出会使你感到兴趣，一到晚上，我就在远方陪伴着你：此刻他走进剧院大厅了，此刻他坐下了。这样的事情我梦见了不下一千次，因为我曾经有一次亲眼在音乐会上看见过你。

可是干吗说这些事情呢，干吗要把一个孤独的孩子的这种疯狂的、自己折磨自己的、如此悲惨、如此绝望的狂热之情告诉一个对此毫无所感、一无所知的人呢？我当时难道还是个孩子吗？我已经十七岁，转眼就满十八岁了——年轻人开始在大街上扭过头来看我了，可是他们只是使我生气发火。因为要我在脑子里想着和别人恋爱，而不是爱你，哪怕仅仅是闹着玩，这种念头我都觉得难以理解、难以想象的陌生，稍稍动心在我看来就已经是在犯罪了。我对你的激情依然一如既往，只不过随着我身体的发育，随着我情欲的觉醒而和过去有所不同，它变得更加炽烈、更加含有肉体的成分，更加具有女性的气息。当年潜伏在那个不懂事的女孩子的下意识里、驱使她去拉你的门铃的那个朦朦胧胧的愿望，现在却成了我惟一的思想：把我奉献给你，完全委身于你。

我周围的人认为我腼腆，说我害羞脸嫩，我咬紧牙关，不把我的秘密告诉任何人。可是在我心里却产生了一个钢铁般的意志。我一心一意只想着一件事：回到维也纳，回到你身边。经过努力，我的意志得以如愿以偿，不管它在别人看来是何等荒谬绝伦，何等难以理解。我的继父很有资财，他把我看作他自己亲生的女儿。可是我一个劲儿地顽固坚持，要自己挣钱养活自己，最后我终于达到了目的，前往维也纳去投奔一个亲戚，在一家规模很大的服装店里当了职员。难道用得着我告诉你，在一个雾气迷濛的秋日傍晚，我终于！终于！来到了维也纳，我首先是到那儿去吗？我把箱子存在火车站，跳上一辆电车，——我觉得这电车开得多么慢啊，它每停一站我就心里冒火——跑到那幢房子跟前。你的窗户还亮着灯光，我整个心怦怦直跳。到这时候，这座城市，这座对我说来如此陌生，如此毫无意义地在我身边喧嚣轰响的城市，才获得了生气，到这时候，我才重新复活，因为我感觉到了你的存在，你，我永恒的梦。我没有想到，我对你的心灵来说，无论是相隔无数的山川峡谷，还是在你和我那抬头仰望的目光之间只相隔你窗户的一层玻璃，其实都是同样的遥远。我抬头看啊，看啊：那儿有灯光，那儿是房子，那儿是你，那儿就是我的天地。两年来我朝思暮想的这一时刻，如今总算盼到了。这个漫长的夜晚，天气温和，夜雾弥漫，我一直站在你的窗下，直到灯光熄灭。

然后我才去寻找我的住处。

以后每天晚上我都这样站在你的房前。我在店里干活一直于到六点，活很重，很累人，可是我很喜欢这个活儿，因为工作一忙，就使我不至于那么痛切地感到我自己内心的骚乱。等到铁制的卷帘式的百叶窗哗的一下在我身后落下，我就径直奔向我心爱的目的地。我心里惟一的心愿就是，只想看你一眼，只想和你见一次面，只想远远地用我的目光搂抱你的脸！大约过了一个星期，我终于遇见你了，而且恰好是在我没有料想到的一瞬间：我正抬头窥视你的窗口，你突然穿过马路走了过来。我一下子又成了那个十三岁的小姑娘，我觉得热血涌向我的面颊；我违背了我内心强烈的、渴望看见你眼睛的欲望，不由自主地一低头，像身后有追兵似的，飞快地从你旁边跑了过去。事后我为这种女学生似的羞怯畏缩的逃跑行为感到害臊，因为现在我不是已经打定主意了吗：我一心只想遇见你，我在找你，经过这些好不容易熬过来的岁月，我希望你认出我是谁，希望你注意我，希望力你所爱。

可是你好长一段时间都没有注意到我，尽管我每天晚上都站在你的胡同里，即使风雪交加，维也纳凛冽刺骨的寒风吹个不停，也不例外。有时候我白白等了几个小时，有时候我等了半天，你终于和朋友一起从家里走了出来，有两次我还看见你和女人在一起，——我看见一个陌生女人和你手挽着手紧紧依偎着往外走，我的心猛地一下抽缩起来，把我的灵魂撕裂，这时我突然感到我已长大成人，感到心里有种新的异样的感觉。我并不觉得意外，我从童年时代起就知道老有女人来访问你，可是现在我突然感到一阵肉体上的痛苦，我心里感情起伏，恨你和另外一个女人这样明显地表示出肉体上的亲昵，可同时自己也渴望着能得到这种亲昵。出于一种幼稚的自尊心，我一整天没到你房子前面去，我以往就有这种幼稚的自尊心，说不定我今天还依然是这样。可是这个倔强赌气的夜晚变得非常空虚，这一晚多么可怕啊！第二天晚上我又忍气吞声地站在你的房前，等啊等啊，命运往定，我一生就这样站在你紧闭着的生活前面等着。

有一天晚上，你终于注意到我了。我早已看见你远远地走来，我赶忙振作精神，别到时候又躲开你。事情也真凑巧，恰好有辆卡车停在街上卸货，把马路弄得很窄，你只好擦着我的身边走过去。你那漫不经心的目光不由自主地向我身上一扫而过，官刚和我专注的目光一接触，立刻又变成了那种专门对付女人的目光，——勾起往事，我大吃一惊！——又成了那种充满柔情蜜意的目光，既脉脉含情，又荡人心魄，又成了那种把对方紧紧拥抱起来的勾魂摄魄的目光，这种目光从前第一次把我唤醒，使我一下子从孩子变成了女人，变成了恋人。你的目光和我的目光就这样接触了一秒钟、两秒钟，我的目光没法和你的目光分开，也不愿意和它分开——接着你就从我身边过去了。我的心跳个下停：我身不由己地不得不放慢脚步，一种难以克服的好奇心驱使我扭过头去，看见你停住了脚步，正回过头来看我。你非常好奇、极感兴趣地仔细观察我，我从你的神气立刻看出，你没有认出我来。

你没有认出我来，当时没有认出我，也从来没有认出过我。亲爱的，我该怎么向你形容我那一瞬间失望的心情呢。当时我是第一次遭受这种命运，这种不为你所认出的命运，我一辈子部忍受着这种命运，随着这种命运而死；没有被你认出来，一直没有被你认出来。叫我怎么向你描绘这种失望的心情呢！因为你瞧，在因斯布鲁克的这两年，我每时每刻都在想念你，我别的什么也不干，只是设想我们在维也纳的重逢该是什么情景，我随着自己情绪的

好坏，想象出最幸福的和最恶劣的可能性。如果可以这么说的话，我是在梦里把这一切都过了一遍；在我心情阴郁的时刻我设想过：你会把我拒之于门外，会看不起我，因为我太低贱，太丑陋，太讨厌。你的憎恶、冷酷、淡漠所表现出来的种种形式，我在热烈活跃的想象的幻境里都经历过了——可是这点，就这一点，即使我心情再阴沉，自卑感再严重，我也不敢考虑，这是最可怕的一点：那就是你根本没有注意到有我这么一个人存在。今天我懂得了一唉，是你教我明白的！——对于一个男人来说，一个少女、一个女人的脸想必是变化多端的东西，因为它在大多数情况下只是一面镜子，时而是炽热激情之镜，时而是天真烂漫之镜，时而又是疲劳困倦之镜，正如镜中的人影一样转瞬即逝，那么一个男子也就更容易忘却一个女人的容貌，因为年龄会在她的脸上投下光线，或者布满阴影，而服装又会把它时而这样时而那样地加以衬托。只有伤心失意的女人才会真正懂得个中的奥秘。可我当时还是个少女，我还不能理解你的健忘，我自己毫无节制没完没了地想你，结果我竟产生了错觉，以为你一定也常常在想我，常常在等我；要是我确切知道，我在你心目中什么也不是，你从来也没有想过我一丝一毫，我又怎么活得下去呢！你的目光告诉我，你一点也不认识我，你一点也想不起你的生活和我的生活有细如蛛丝的联系：你的这种目光使我如梦初醒，使我第一次跌到现实之中，第一次预感到我的命运。

你当时没有认出我是谁。两天之后我们又一次邂逅，你的目光以某种亲昵的神气拥抱我，这时你又没有认出，我是那个曾经爱过你的、被你唤醒的姑娘，你只认出，我是两天之前在同一个地方和你对面相遇的那个十八岁的美丽姑娘。你亲切地看我一眼，神情不胜惊讶，嘴角泛起一丝淡淡的微笑。你又和我擦肩而过，又马上放慢脚步：我浑身战栗，我心里欢呼，我暗中祈祷，你会走来跟我打招呼。我感到，我第一次为你而活跃起来：我也放慢了脚步，我不躲着你。突然我头也没回，便感觉到你就在我的身后，我知道，这下子我就要第一次听到你用我喜欢的声音跟我说话了。我这种期待的心情，使我四肢酥麻，我正担心，我不得不停住脚步，心简直像小鹿似的狂奔猛跳，——这时你走到我旁边来了。你跟我攀谈，一副高高兴兴的神气，仿佛我们是老朋友似的——唉，你对我一点预感也没有，你对我的生活从来也没有任何预感！——你跟我攀谈起来，是那样落落大方，富有魅力，甚至使我也能回答你的话。我们一起走完了整整一条胡同。然后你就问我，是否愿意和你一起去吃晚饭。我说好吧。我又怎敢拒不接受你的邀请呢？

我们一起在一家小饭馆里吃饭——你还记得吗，这饭馆在哪儿？一定记不得了，这样的晚饭对你一定有的是，你肯定分不清了，因为我对你来说，又算得了什么呢？不过是几百个女人当中的一个，只不过是连绵不断的一系列艳遇中的一桩而已。又有什么事情会使你回忆起我来呢：我话说得很少，因为在你身边，听你说话已经使我幸福到了极点。我不愿意因为提个问题，说句蠢话而浪费一秒钟的时间。你给了我这一小时，我对你非常感谢，我永远也不会忘记这个时间。你的举止使我感到，我对你怀有的那种热情的敬意完全应该，你的态度是那样温文尔雅，恰当得体，丝毫没有急迫逼人之势，丝毫不想匆匆表示温柔缠绵，从一开始就是那种稳重亲切、一见如故的神气。我是早就决定把我整个的意志和生命都奉献给你了，即使原来没有这种想法，你当时的态度也会赢得我的心的。唉，你是不知道，我痴痴地等了你五年！你没使我失望，我心里是多么喜不自胜啊！

天色已晚，我们离开饭馆。走到饭馆门口，你问我是否急于回家，是否还有一点时间。我事实上已经早有准备，这我怎么能瞒着你！我就说，我还有时间。你稍微迟疑了一会儿，然后问我，是否愿意到你家去坐一会，随便谈谈。我觉得这是不言而喻的事，就脱口而出说了句，“好吧！”我立刻发现，我答应得这么快，你感到难过或者感到愉快，反正你显然是深感意外的。今天我明白了，为什么你感到惊愕：现在我才知道，女人通常总要装出毫无准备的样子，假装惊吓万状，或者怒不可遏，即使她们实际上迫不及待地急于委身于人，一定要等到男人哀求再三，谎话连篇，发誓赌咒，作出种种诺言，这才转嗔为喜，半推半就。我知道，说不定只有以卖笑为职业的女人，只有妓女才会毫无保留地欣然接受这样的邀请，要不然就只有天真烂漫、还没有长大成人的女孩子才会这样。而在我的心里——这你又怎么料想得到——只不过是化为言语的意志，经过千百个日日夜夜的集聚而今迸涌开来的相思啊。反正当时的情况是这样：你吃了一惊，我开始使你对我感起兴趣来了。我发现，我们一起往前走的时候，你一面和我说话，一面略带惊讶地在旁边偷偷地打量我。你的感觉在觉察人的种种感情时总像具有魔法似的确有把握，你此刻立即感到，在这个小鸟依人似的美丽姑娘身上有些不同寻常的东西，有着一个秘密。于是你顿时好奇心大发，你绕着圈子试探性地提出许多问题，我从中觉察到，你一心想要探听这个秘密。可是我避开了：我宁可在你面前显得有些傻气，也不愿向你泄露我的秘密。我们一起上楼到你的寓所里去，原谅我，亲爱的，要是我对你说，你不能明白，这条走廊，这道楼梯对我意味着什么，我感到什么样的陶醉、什么样的迷惘、什么样的疯狂的、痛苦的、几乎是致命的幸福。直到现在，我一想起这一切，不能不潸然泪下，可是我的眼泪已经流干了。我感觉到，那里的每一件东西都渗透了我的激情，都是我童年时代的相思的象征：在这个大门口我千百次地等待过你，在这座楼梯上我总是偷听你的脚步声，在那儿我第一次看见你，透过这个窥视孔我几乎看得灵魂出窍，我曾经有一次跪在你门前的小地毯上，听到你房门的钥匙咯嘞一响，我从我躲着的地方吃惊地跳起。我整个童年，我全部激情都寓于这几米长的空间之中，我整个的一生都在这里，如今一切都如愿以偿。我和你走在一起，和你一起，在你的楼里，在我们的楼里，我过去的生活犹如一股洪流向我劈头盖脑地冲了下来。你想想吧，——我这话听起来也许很俗气，可是我不知道还有什么别的说法——一直到你的房门口为止，一切都是现实的、沉闷的、平凡的世界，在你房门口，便开始了儿童的魔法世界，阿拉丁[1]的王国；你想想吧，我千百次望眼欲穿地盯着你的房门口，现在我如醉如痴地迈步走了进去，你想象不到——充其量只能模糊地感到，永远也不会完全知道，我的亲爱的！ —— 这迅速流逝的一分钟从我的生活中究竟带走了什么。

那天晚上，我整夜呆在你的身边。你没有想到，在这之前，还从来没有一个男人亲近过我，还没有一个男人接触过或者看见过我的身体。可是你又怎么会想到这个呢，亲爱的，因为我对你一点也不抗拒，我忍住了因为害羞而产生的任何迟疑不决，只是为了别让你猜出我对你的爱情的秘密，这个秘密准会叫你吓一跳的——因为你只喜欢轻松愉快、游戏人生、无牵无挂。你生怕干预别人的命运。你愿意滥用你的感情，用在大家身上，用在所有的人

[1] 阿拉丁，《一千零一夜》中的人物。

身上，可是不愿意作出任何牺牲。我现在对你说，我委身于你时，我是个处女，我求你，千万别误解我！我不是责怪你！你并没有勾引我，欺骗我，引诱我——是我自己挤到你的跟前，扑到你的怀里，一头栽进我的命运之中。我永远永远也不会责怪你，不会的，我只会永远感谢你，因为这一夜对我来说真是无比的欢娱、极度的幸福！我在黑夜里一睁开眼睛，感到你在我的身边，我不觉感到奇怪，怎么群星不在我的头上闪烁，因为我感到身子已经飞升上天。不，我亲爱的，我从来也没有后悔过，从来也没有因为这一时刻而后悔过。我还记得，你睡熟了，我听见你的呼吸，摸到你的身体，感到我自己这么紧挨着你，我幸福得在黑暗中哭了起来。

第二天一早我急着要走。我得到店里去上班，我也想在你的仆人进来以前离去，别让他看见我。我穿戴完毕站在你的面前，你把我搂在怀里，久久地凝视着我；莫非是一阵模糊而遥远的回忆在你心头翻滚，还是说你只不过觉得我当时容光焕发、美丽动人呢？然后你就在我的唇上吻了一下。我轻轻地挣脱身子，想要走了。这时你问我：“你不想带几朵花走吗？”我说好吧。你就从书桌上供的那只蓝色的水晶花瓶里（唉，我小时候那次偷偷地看了你房里一眼，从此就认得这个花瓶了）取出四朵白玫瑰来给了我。后来一连几天我还吻着这些花儿。

在这之前，我们约好了某个晚上见面。我去了，那天晚上又是那么销魂，那么甜蜜。你又和我一起过了第三夜。然后你就对我说，你要动身出门去了——啊，我从童年时代起就对你出门旅行恨得要死！——你答应我，一回来就通知我。我给了你一个留局待取的地址——我的姓名我不愿告诉你。我把我的秘密锁在我的心底。你又给了我几朵玫瑰作为临别纪念，——作为临别纪念。

这两个月里我每天去问……别说了，何必跟你描绘这种由于期待、绝望而引起的地狱般的折磨。我不责怪你，我爱你就是爱你这个样子——感情热烈而生性健忘，一往情深却爱不专一。我就爱你是这么个人，只爱你是这么个人，你过去一直是这样，现在依然还是这样。我从你灯火通明的窗口看出，你早已出门回家，可是你没有写信给我。在我一生最后的时刻我也没有收到过你一行手迹，我把我的一生都献给你了，可是我没收到过你一封信。我等啊，等啊，像个绝望的女人似地等啊。可是你没有来叫我，你一封信也没有写给我……一个字也没有……

我的儿子昨天死了——这也是你的儿子，亲爱的，这是那三夜销魂荡魄缱绻柔情的结晶，我向你发誓，人在死神的阴影笼罩之下是不会撒谎的。他是我俩的孩子，我向你发誓，因为自从我委身于你之后，一直到孩子离开我的身体，没有一个男子碰过我的身体。被你接触之后，我自己也觉得我的身体是神圣的，我怎么能把我的身体同时分赠给你和别的男人呢？你是我的一切，而别的男人只不过是我生活中匆匆来去的过客。他是我俩的孩子，亲爱的，是我那心甘情愿的爱情和你那无忧无虑的、任意挥霍的、几乎是无意识的缱绻柔情的结晶，他是我俩的孩子，我们的儿子，我们惟一的孩子。你于是要问了也许大吃一惊，也许只不过有些诧异——你要问了，亲爱的，这么多年漫长的岁月，我为什么一直把这孩子的事情瞒着你，直到今天才告诉你呢？此刻他躺在这里，在黑暗中沉睡，永远沉睡，准备离去，永远也不回来，永不回来！可是你叫我怎么能告诉你呢？像我这样一个女人，心甘情愿地和

你过了三夜，不加反抗，可说是满心渴望地向你张开了我的怀抱，像我这样一个匆匆邂逅的无名女人，你是永远、永远也不会相信，她会对你，对你这么一个不忠实的男人坚贞不渝的，你是永远也不会但然无疑地承认这孩子是你的亲生子的！即使我的话使你觉得似真非假，你也不可能完全消除这种隐蔽的怀疑：我见你有钱，企图把另一笔风流账转嫁在你的身上，硬说他是你的儿子。你会对我疑心，在你我之间会存在一片阴影，一片淡淡的怀疑的阴影。我不愿意这样。再说，我了解你；我对你十分了解，你自己对自己还没了解到这种地步；我知道你在恋爱之中只喜欢轻松愉快，无优无虑，欢娱游戏，突然一下子当上了父亲，突然一下子得对另一个人的命运负责，你一定觉得不是滋味。你这个只有在无拘无束自由自在的情况下才能呼吸生活的人，一定会觉得和我有了某种牵连。你一定会因为这种牵连而恨我——我知道，你会恨我的，会违背你自己清醒的意志恨我的。也许只不过几个小时，也许只不过短短的几分钟，你会觉得我讨厌，觉得我可恨——而我是有自尊心的，我要你一辈子想到我的时候，心里没有忧愁。我宁可独自承担一切后果，也不愿变成你的一个累赘。我希望你想起我来，总是怀着爱情，怀着感激：在这点上，我愿意在你结交的所有女人当中，成为独一无二的一个。可是当然啰，你从来也没有想过我，你已经把我忘得一干二净。

我不是责怪你，我亲爱的，我不责怪你，如果有时候从我的笔端流露出一丝怨尤，那么请你原谅我吧！——我的孩子，我们的孩子死了，在摇曳不定的烛光映照下躺在那里；我冲着天主，握紧了拳头，管天主叫凶手，我心情悲愁，感觉昏乱。请原谅我的怨诉，原谅我吧！我也知道，你心地善良，打心眼里乐于助人。你帮助每一个人，即便是素不相识的人来求你，你也给予帮助。可是你的善心好意是如此的奇特，它公开亮在每个人的面前，人人可取，要取多少取多少，你的善心好意广大无边，可是，请原谅，它是不爽快的。它要人家提醒，要人家自己去拿，你只在人家向你求援，向你恳求的时候，你才帮助别人，你帮助人是出于害羞，出于软弱，而不是出于心愿。让我坦率地跟你说吧，在你眼里，困厄苦难中的人们，不见得比你快乐幸福中的兄弟更加可爱。像你这种类型的人，即使是其中心地最善良的人，求他们帮助也是很难的。有一次，我还是个孩子，我通过窥视孔看见有个乞丐拉你的门铃，你给了他一些钱。他还没开口，你就很快把钱给了他，可是你给他钱的时候，有某种害怕的神气，而且相当匆忙，巴不得他马上就走，仿佛你怕正视他的眼睛似的。你帮助人家的时候表现出来的惶惶不安、羞怯腼腆、怕人感谢的样子，我永远也忘不了。所以我从来也下去找你。不错，我知道，你当时是会帮助我的，即使不能确定这是你的孩子，你也会帮助我的。你会安慰我，给我钱，给我一大笔钱，可是总会带着那种暗暗的焦躁情绪，想把这桩麻烦事情从身边推开。是啊，我相信，你甚至会劝我及时把孩子打掉，我最害怕的莫过于此了——因为只要你要求，我什么事情不会去干呢！我怎么可能拒绝你的任何请求呢！而这孩子可是我的命根子，因为他是你的骨肉啊，他是你，又不再是你。你这个幸福的无忧无虑的人，我一直不能把你留住，我想，现在你永远交给我了，禁锢在我的身体里，和我的生命连在一起。这下子我终于把你抓住了，我可以在我的血管里感觉到你在生长，你的生命在生长，我可以哺育你，喂养你，爱抚你，亲吻你，只要我的心灵有这样的渴望。你瞧，亲爱的，正因为如此，我一知道我怀了一个你的孩子，我便感到如此的幸福，正因为如此，我才把这件事瞒着你：这下你再也不会从我身

边溜走了。

当然，亲爱的，这些日子并不像我脑子里预想的那样，尽是些幸福的时光，也有几个月充满了恐怖和苦难，充满了对人们的卑劣的憎恶。我的日子很不好过。临产前几个月我不能再到店里去上班，要不然会引起亲戚们的注意，把这事告诉我家。我不想向我母亲要钱——所以我便靠变卖手头那点首饰来维持我直到临产时的那段时间的生活。产前一个礼拜，我最后的几枚金市被一个洗衣妇从柜子里偷走了，我只好到一个产科医院去生孩子，只有一贫如洗的女人，被人遗弃遭人遗忘的女人万不得已才到那儿去，就在这些穷困潦倒的社会渣滓当中，孩子，你的孩子呱呱堕地了。那儿真叫人活不下去：陌生、陌生，一切全都陌生，我们躺在那儿的那些人，互不相识，孤独苦寂，互相仇视，只是被穷困、被同样的苦痛驱赶到这间抑郁沉闷的、充满了哥罗仿和鲜血的气味、充满了喊叫和呻吟的病房里来。穷人不得不遭受的凌辱，精神上和肉体上的耻辱，我在那儿都受到了。我忍受着和娼妓之类的病人朝夕相处之苦，她们卑鄙地欺侮着命运相同的病友；我忍受青年轻医生的玩世不恭的态度，他们脸上挂着讥讽的微笑，把盖在这些没有抵抗能力的女人身上的被单掀起来，带着一种虚假的科学态度在她们身上摸来摸去；我忍受着女管理员的无餍的贪欲——啊，在那里，一个人的羞耻心被人们的目光钉在十字架上，备受他们的毒言恶语的鞭笞。只有写着病人姓名的那块牌子还算是她，因为床上躺着的只不过是一块抽搐颤动的肉，让好奇的人东摸西摸，只不过是观看和研究的一个对象而已——啊，那些在自己家里为自己温柔地等待着的丈夫生孩子的妇女不会知道，孤立无援，无力自卫，仿佛在实验桌上生孩子是怎么回事！我要是在哪本书里念到地狱这个词，直到今天我还会突然不由自主地想到那间让我吃足苦头的拥挤不堪、水气弥漫、充满了呻吟、笑语和惨叫的病房，想到这座使羞耻心备受凌辱的屠宰场。

原谅我，请原谅我说了这些事。可是也就是这一次，我才谈到这些事，以后永远也不再说了。我对此整整沉默了十一年，不久我就要默不作声直到地老天荒：总得有这么一次，让我嚷一嚷，让我说出来，我付出了多大的代价，才得到这个孩子，这个孩子是我的全部幸福，如今他躺在那里，已经停止了呼吸。我看见孩子的微笑，听见他的声音，我在幸福陶醉之中早已把那些苦难的时刻忘得一干二净；可是现在，孩子死了，这些痛苦又历历如在眼前，我这一次、就是这一次，不得不从心眼里把它们叫喊出来。可是我并不抱怨你，我只怨天主，是天主使这、痛苦变得如此无谓。我不怪你，我向你发誓，我从来也没有对你生过气、发过火。即使在我的身体因为阵痛扭作一团的时刻，即使在痛苦把我的灵魂撕裂的瞬间，我也没有在天主面前控告过你；我从来没有后悔过那几夜，从来没有谴责过我对你的爱情。我始终爱你，一直赞美着你我相遇的那个时刻。要是我还得再去一次这样的地狱，并且事先知道，我将受到什么样的折磨，我也不惜再受一次，我的亲爱的，再受一次，再受千百次！

我的孩子昨天死了——你从来没有见过他。你从来也没有从这个俊美的小人儿、你的孩子身旁走过时扫他一眼，你连和他出于偶然匆匆相遇的机会也没有。我生了这个孩子之后，就隐居起来，很长时间不和你见面；我对你的相思不像原来那样痛苦了，我觉得，我对你的爱也不像原来那样热狂了，自从上天把他赐给我以后，我为我的爱情受的苦至少不像原来那样厉害了。

我不愿把自己一分为二，一半给你，一半给他，所以我就全力照看孩子，不再管你这个幸运儿，你没有我也活得很自在，可是孩子需要我，我得抚养他，我可以吻他，可以把他搂在怀里。我似乎已经摆脱了对你朝思暮想的焦躁心情，摆脱了我的厄运，似乎由于你的另一个你、实际上是我的另一个你而得救了——只是在难得的、非常难得的情况下，我心里才会产生低三下四地到你房前去的念头。我只干一件事：每逢你的生日，总要给你送去一束白玫瑰，和你在我们恩爱的第一夜之后送给我的那些花一模一样。在这十年、在这十一年之间你有没有问过一次，是谁送来的花？也许你曾经回忆起你从前赠过这种玫瑰花的那个女人？我不知道、我也不会知道你的回答。我只是暗地里把花递给你，一年一次，唤醒你对那一时刻的回忆——这对我来说，已经心满意足了。

你从来没有见过他，没有见过我们可怜的孩子——今天我埋怨我自己，不该不让你见他，因为你要是见了他，你会爱他的。你从来没有见过这个可怜的男孩，没有看过他微笑，没有见他轻轻地抬起眼睑，然后用他那聪明的黑眼睛——你的眼睛！——向我、向全世界投来一道明亮而欢快的光芒。啊，他是多么开朗、多么可爱啊：你性格中全部轻佻的成分在他身上天真地重演了，你的迅速的活跃的想象力在他身上得到再现：他可以一连几小时着迷似的玩着玩具，就像你游戏人生一样，然后又扬起眉毛，一本正经地坐着看书。他变得越来越像你；在他身上，你特有的那种严肃认真和玩笑戏谑兼而有之的两重性也已经开始明显地发展起来。他越像你，我越爱他。他学习很好，说起法文来，就像小喜鹊般滔滔不绝，他的作业本是全班最整洁的，他的相貌多么漂亮，穿着他的黑丝绒的衣服或者白色的水兵服显得多么英俊。他无论走到哪儿，总是最时髦的；每次我带着他在格拉多[①]的海滩上散步，妇女们都站住脚步，摸摸他金色的长发，他在塞默林滑雪橇玩，人们都扭过头来欣赏他。他是这样的漂亮，这样的娇嫩，这样的可人意儿：去年他进了德莱瑟中学的寄宿学校[②]，穿上制服，佩了短剑，看上去活像十八世纪的宫廷侍童！——可是他现在身上除了一件小衬衫一无所有，可怜的孩子，他躺在那儿，嘴唇苍白，双手合在一起。

[①] 洛拉多，意大利格尔茨省的一个城市，位于亚德里亚海滨，是个著名的海滨浴场。

[②] 德莱瑟中学系维也纳的一所贵族子弟学校，附属于德莱瑟学院，该学院为奥地利女皇玛丽亚·德莱瑟于一七四六年所创建。

你说不定要问我，我怎么可能让孩子在富裕的环境里受到教育呢，怎么可能使他过一种上流社会的光明、快乐的生活呢。我最心爱的人儿，我是在黑暗中跟你说话：我没有羞耻感，我要把这件事告诉你，可是别害怕，亲爱的——我卖身了。我倒没有变成人们称之为街头野鸡的那种人，没有变成妓女，可是我卖身了。我有一些有钱的男友，阔气的情人，最初是我去找他们，后来他们就来找我，因为我——这一点你可曾注意到？——长得非常美，每一个我委身相与的男子都喜欢我，他们大家都感谢我，都依恋我，都爱我，只有你，只有你不是这样，我的亲爱的！

我告诉你，我卖身了，你会因此鄙视我吗？不会，我知道，你不会鄙视我。我知道，你一切全都明白，你也会明白，我这样做只是为了你，为了你的另一个自我，为了你的孩子。我在产科医院的那间病房里接触到贫穷的可怕，我知道，在这个世界上，穷人总是遭人践踏、受人凌辱，总是牺牲品。我不愿意、我绝不愿意我的孩子、你那聪明美丽的孩子注定了在这深深的底层，在陋巷的垃圾堆中，在霉烂、下贱的环境之中，在一间后屋的龌龊空气中长大成人。不能让他那娇嫩的嘴唇去说那些粗俚的语言，不能让他那白净的身体去穿穷人家发霉的皱巴巴的衣衫——你的孩子应该拥有一切，应该享有人间一切财富，一切轻松愉快，他应该也上升到你的高度，进入你的生活圈子。

因此，只是因为这个缘故，我的爱人，我卖身了。这对我来说也不算什么牺牲，因为人家一般称之为名誉、耻辱的东西，对我来说纯粹是空洞的概念：我的身体只属于你一个人，既然你不爱我，那么我的身体怎么着了我也觉得无所谓。我对男人们的爱抚，甚至他们最深沉的激情，全部无动于衷，尽管我对他们当中有些人不得不深表敬意，他们的爱情得不到报答，我很同情，这也使我回忆起我自己的命运，因而常常使我深受震动。我认识的这些男人，对我都很体贴，他们大家都宠我、惯我、尊重我。尤其是那位帝国伯爵，一个年岁较大的鳏夫，他为了让这个没有父亲的孩子、你的儿子能上德莱瑟中学学习，到处奔走，托人说情——他像爱女儿那样地爱我。他向我求婚，求了三四次——我要是答应了，今天可能已经当上了伯爵夫人，成为蒂罗尔地方一座美好无比的府邪的女主人，可以无忧无虑地生活，孩子将会有一个温柔可亲的父亲，把他看成掌上明珠，而我身边将会有一个性情平和、品格高贵。心地善良的丈夫——不论他如何一而再、再而三地催逼我，不论我的拒绝如何伤他的心，我始终没有答应他。也许我拒绝他是愚蠢的，否则我此刻便会在什么地方安静地生活，并且受到保护，而这招人疼爱的孩子便会和我在一起，可是——我干吗不向你承认这一点呢——我不愿意拴住自己的手脚，我要随时为你保持自由。在我内心深处，在我的潜意识里，我往日的孩子的梦还没有破灭：说不定你还会再一次把我叫到你的身边，哪怕只是叫去一个小时也好。为了这可能有的一小时相会，我拒绝了所有人的求婚，好一听到你的呼唤，就能应召而去。自我从童年觉醒过来以后，我整个的一生无非就是等待，等待着你的意志！

这个时刻的确来到了。可是你并不知道，你并没有感到，我的亲爱的！就是在这个时刻，你也没有认出我来——你永远、永远、永远也没有认出我来！在这之前我已多次遇见过你，在剧院里，在音乐会上，在普拉特尔[1]，在

---

[1] 维也纳的公园，参看本卷第 1 页注文。

马路上——每次我的心都猛的一抽，可是你的眼光从我身上滑了过去：从外表看来，我已经完全变了模样，我从一个腼腆的小姑娘，变成了一个女人，就像他们说的，妩媚娇美，打扮得艳丽动人，为一群倾慕者簇拥着：你怎么能想象，我就是在你卧室的昏暗灯光照耀下的那个羞怯的少女呢？有时候，和我走在一起的先生们当中有一个向你问好。你回答了他的问候，抬眼看我：可是你的目光是客气的、陌生的，表示出赞赏的神气，却从未表示出你认出我来了，陌生，可怕的陌生啊。你老是认不出我是谁，我对此几乎习以为常，可是我还记得，有一次这简直使我痛苦不堪：我和一个朋友一起坐在歌剧院的一个包厢里，隔壁的包厢里坐着你。演奏序曲的时候灯光熄灭了，我看不见你的脸，只感到你的呼吸就在我的身边，就跟那天夜里一样的近，你的手支在我们这个包厢的铺着天鹅绒的栏杆上，你那秀气的、纤细的手。我不由得产生一阵阵强烈的欲望，想俯下身去谦卑地亲吻一下这只陌生的、我如此心爱的手，我从前曾经受到过这只手的温柔的拥抱啊。耳边乐声靡靡，撩人心弦，我的那种欲望变得越来越炽烈，我不得不使劲挣扎，拼命挺起身子，因为有股力量如此强烈地把我的嘴唇吸引到你那亲爱的手上去。第一幕演完，我求我的朋友和我一起离开剧院。在黑暗里你对我这样陌生，可又挨我这么近，我简直受下了。

可是这时刻来到了，又一次来到了，在我这浪费掉的一生中这是最后一次。差不多正好是在一年之前，在你生日的第二天。真奇怪：我每时每刻都想念着你，因为你的生日我总像一个节日一样地庆祝。一大清早我就出门去买了一些白玫瑰花，像以往每年一样，派人给你送去，以纪念你已经忘却的那个时刻。下午我和孩子一起乘车出去，我带他到戴默尔点心铺[①]去，晚上带他上剧院。我希望，孩子从小也能感到这个日子是个神秘的纪念日，虽然他并不知道它的意义。第二天我就和我当时的情人呆在一起，他是布律恩地方一个年轻、富有的工厂主，我和他已经同居了两年。他娇纵我，对我体贴入微，和别人一样，他也想和我结婚，而我也像对待别人一样，似乎无缘无故地拒绝了他的请求，尽管他给我和孩子送了许多礼物，而且本人也很亲切可爱。他这人心肠极好，虽说有些呆板，对我有些低三下四。我们一起去听音乐会，在那儿遇到了一些寻欢作乐的朋友，然后在环城路的一家饭馆里吃晚饭。席间，在笑语闲聊之中，我建议再到一家舞厅去玩。这种灯红酒绿花天酒地的舞厅。我一向十分厌恶，平时要是有人建议到那儿去，我一定反对，可是这一次——简直像有一股难以捉摸的魔术般的力量，在我心里驱使我突然不知不觉地作出这样一个建议。在座的人十分兴奋，立即高兴地表示赞同——可是这一次我却突然感到有一种难以解释的强烈愿望，仿佛在那儿有什么特别的东西等着我似的。他们大家都习惯于对我百依百顺，便迅速地站起身来。我们到舞厅去，喝着香槟酒，我心里突然一下子产生一种从来不曾有过的非常疯狂的、近乎痛苦的高兴劲儿。我喝了一杯又一杯，跟着他们一起唱些撩人心怀的歌曲，心里简直可说有一种按捺不住的欲望，想跳舞，想欢呼。可是突然——我仿佛觉得有一样冰凉的或者火烫的东西猛地落在我的心上——我挺起身子：你和几个朋友坐在邻桌，你用赞赏的渴慕的目光看着我，就用你那一向撩拨得我心荡神驰的目光看着我。十年来第一次，你又以你全部不自觉的激烈的威力盯着看我。我颤抖起来，举起的杯子几乎失手跌落。

[①] 戴默尔点心铺，维也纳的高级点心店。

幸亏同桌的人没有注意到我的心慌意乱：它消失在哄笑和音乐的喧闹声中。

你的目光变得越来越火烧火燎，使我浑身发烧，坐立不安。

我不知道，是你终于、终于认出我来了呢，还是你把我当作新欢，当作另外一个女人，当作一个陌生女人在追求？热血一下子涌上我的双颊，我心不在焉地回答着同桌的人跟我说的话。你想必注意到，我被你的目光搅得多么心神不安。你不让别人觉察，微微地摆动一下脑袋向我示意，要我到前厅去一会儿。接着你故意用明显的动作付账，跟你的伙伴们告别，走了出去，行前再一次向我暗示，你在外面等我。我浑身哆嗦，好像发冷，又好像发烧，我没法回答别人提出的问题，也没法控制我周身沸腾奔流的热血。恰好这时有一对黑人舞蹈家脚后跟踩得劈啪乱响，嘴里尖声大叫，跳起一种古里古怪的新式舞蹈来：大家都在注视着他们，我便利用了这一瞬间。我站起来，对我的男友说，我出去一下，马上回来，就尾随你走了出去。

你站在外面前厅里，衣帽间旁边，等着我。我一出来，你的眼睛就发亮了。你微笑着快步迎了上来；我立即看出，你没有认出我来，没有认出当年那个小姑娘，也没有认出后来那个少女，你又一次把我当作一个新相遇的女人，当作一个素不相识的女人来追求。“您可不可以也给我一小时时间呢？”你用亲切的语气问我——从你那确有把握的样子我感觉到，你把我当作一个夜间卖笑的女人。“好吧，”我说道。十多年前那个少女在幽暗的马路上就用这同一个声音抖颤、可是自然而然地表示赞同的“好吧”回答你的。“我们什么时候可以见面呢？”你问道。“您什么时候想见我都行，”我回答道——我在你面前是没有羞耻感的。你稍微有些惊讶地凝视着我，惊讶之中含有怀疑、好奇的成份，就和从前你见我很快接受你的请求时表示惊诧不已一样。“现在行吗？”你问道，口气有些迟疑。“行，”我说，“咱们走吧，”我想到衣帽间去取我的大衣。

我突然想起，衣帽票在我的男友手里，我们的大衣是一起存放的。回去向他要票，势必要唠唠叨叨地解释一番，另一方面，和你呆在一起的时候，是我多年来梦寐以求的，要我放弃，我也不愿意。所以我一秒钟也不迟疑：我只取了一块围巾披在晚礼服上，就走到夜雾弥漫、潮湿阴冷的黑夜里去，撇开我的大衣不顾，撇开那个温柔多情的好心人不顾，这些年来就是他养活我的，而我却当着他朋友的面，丢他的脸，使他变成一个可笑的傻瓜：供养了几年的情妇遇到一个陌生男子一招手就会跟着跑掉。啊，我内心深处非常清楚地意识到，我对一个诚实的朋友干了多么卑鄙恶劣、多么忘恩负义、多么下作无耻的事情，我感觉到，我的行为是可笑的，我由于疯狂，使一个善良的人永远蒙受致命的创伤，我感觉到，我已把我的生活彻底毁掉——可是我急不可耐地想再一次亲吻你的嘴唇，想再一次听你温柔地对我说话，与之相比，友谊对我又算得了什么，我的存在又算得了什么？我就是这样爱你的，如今一切都已消逝，一切都已过去，我可以把这话告诉你了。我相信只要你叫我，我就是已经躺在尸床上，也会突然涌出一股力量，使我站起身来，跟着你走。

门口停着一辆轿车，我们驱车到你的寓所。我又听见你的声音，我又感到你温存地呆在我的身边，我又和从前一样如醉如痴，又和从前一样感到天真的幸福。相隔十多年，我第一次又登上你的楼梯，我的心情——不说了，不说了，我没法向你描绘，在那几秒钟里我是如何对于一切都有双重的感觉，既感到逝去的岁月，也感到眼前的时光，而在一切和一切之中，我只感觉到

你。你的房间没有多少变化，多了几张画，多了几本书，有的地方多了几件新的家具，可是一切在我看来还是那么亲切。书桌上供着花瓶，里面插着玫瑰花——我的玫瑰花，是前一大你过生日我派人给你送来的，以此纪念一个你记不得了的女人，即使此刻，她近在你的眼前，手握着手，嘴唇紧贴着嘴唇，你也认不出她来。可是，我还是很高兴，你供着这些鲜花：毕竟还有我的一点气息、我的爱情的一缕呼吸包围着你。

你把我搂在怀里。我又在你那里度过了一个销魂之夜。可是即使我脱去衣服赤身露体，你也没有认出我是谁。我幸福地接受你那熟练的温存和爱抚，我发现，你的激情对一位情人和一个妓女是一样看待，不加区别的。你放纵你的情欲，毫不节制，不假思索地挥霍你的感情。你对我，对于一个从夜总会里带来的女人是这样的温柔，这样的高尚，这样的亲切而又充满敬意，同时在享受女人方面又是那样的充满激情；我陶醉于过去的幸福之中，又一次感觉到你本质中这独特的两重性，在肉欲的激情之中含有智慧的精神的激情，这在当年使我这个小姑娘都成了你的奴隶。我从来没有看见过一个男人在温存抚爱之际这样贪图享受片刻的欢娱，这样放纵自己的感情，把内心深处披露无遗——而事后竟然烟消三散，全都归于遗忘，简直遗忘得不近人情。可我自己也忘乎所以了：在黑暗中躺在你身边的我究竟是谁啊？是从前那个心急如火的小姑娘吗？是你孩子的母亲，还是一个陌生女人？啊，在这激情之夜，一切是如此的亲切，如此的熟悉，可一切又是如此异乎寻常的新鲜。我祷告上苍，但愿这一夜永远延续下去。

可是黎明还是来临了，我们起得很晚，你请我和你一同进早餐。有一个没有露面的用人很谨慎地在餐室里摆好了早点，我们一起喝茶，闲聊。你又用你那坦率诚挚的亲昵态度和我说话，绝不提任何不得体的问题，绝不对我这个人表示任何好奇心。你不问我叫什么名字，也下问我住在哪里：我对你来说，又不过是一次艳遇，一个无名的女人，一段热情的时光，最后在遗忘的烟雾中消失得无影无踪。你告诉我，你现在又要出远门到北非去，去两三个月；我在幸福之中又战栗起来，因为在我耳边又轰轰地响起这样的声音：完了，完了，忘了！我恨不得扑倒在你的脚下，喊道：“带我去吧，这样你终于会认出我来，过了这么多年，你终于会认出我是谁！”可是我在你的面前是如此羞怯，胆小，奴性十足，性格软弱。我只能说一句：“多遗憾啊！”你微笑着望着我说：“你真的觉得遗憾吗？”

这时候一股突发的野劲儿抓住了我。我站起来，长时间目不转睛地盯着你看。然后我说道：“我爱的那个男人也老是出门到外地去。”我凝视着你，直视着你眼睛里的瞳仁。“现在，现在他要认出我来了！”我身上每一根神经都颤抖起来。可是你冲着我微笑，安慰我：“他会回来的。”——“是的，”我回答道，“会回来的，可是回来就什么都忘了。”

我说这话的腔调里一定有一种特殊的激烈的东西。因为你也站起来，注视着我，态度不胜惊讶，非常亲切。你抓住我的双肩，说道：“美好的东西是忘不了的，我是不会忘记你的，”你说着，你的目光一直射进我的心灵深处，仿佛想把我的形象牢牢记住似的。我感到你的目光一直进入我的身体，在里面探索、感觉、吮吸着我整个的生命，这时我相信，盲人终于重见光明。他要认出我来了，他要认出我来了！这个念头使我整个灵魂都颤抖起来。

可是你没有认出我来。没有，你没有认出我是谁，我对你来说，从来也没有像这一瞬间那样陌生，否则——你绝不会干出几分钟之后干的事情。你

吻我，又一次热狂地吻我。头发给弄乱了，我只好再梳理一下。我正好站在镜子前面，从镜子里我看到——我简直又羞又惊，几乎跌倒在地——我看到你非常谨慎地把几张大钞票塞进我的暖手筒。我在这一瞬间怎么会没有叫出声来，没有扇你一个嘴巴呢！——我从小就爱你，并且是你儿子的母亲，可你却为了这一夜付钱给我！我对你来说不是别的，只不过是夜总会的一个妓女而已。你竟然付钱给我！被你遗忘还不够，我还得受到这样的侮辱。

我急忙收拾我的东西。我要走，赶快离开。我心里太痛苦了。我抓起我的帽子，帽子就搁在书桌上，靠近那只插着白玫瑰、我的玫瑰的那只花瓶。我心里又产生一个强烈的愿望，不，可抗拒的愿望：我想再尝试一次来提醒你："你愿意给我一朵你的白玫瑰吗？"——"当然乐意，"你说着马上就取了一朵。"可是这些花也许是一个女人、一个爱你的女人送给你的吧？"我说道。"也许是，"你说，"我不知道，是人家送给我的，我不知道是谁送的；所以我才这么喜欢它们。"我盯着看你，"也许是一个被你遗忘的女人送的！"你脸上露出一副惊愕的神气。我目不转睛地注视着你："认出我来，认出我来吧！"我的目光叫道。可是你的眼睛微笑着，亲切然而一无所知，你又吻了我一下。可是你没有认出我来。

我快步向门口走去，因为我感觉到，我的眼泪就要夺眶而出，可不能叫你看见我落泪。在前屋我几乎和你的仆人约翰撞个满怀，我出去时走得太急了。他胆怯地赶快跳到一边，一把拉开通向走廊的门，让我出去，就在这一秒钟，你听见了吗？——就在我正面看他、噙着眼泪看这形容苍老的老人的这一刹那，他的眼睛突然一亮。就在这一秒钟，你听见了吗？就在这一瞬间老人认出我来了，可他从我童年时代起就没有看见过我呢。为了他认出我，我恨不得跪倒在他面前，吻他的双手。我只是把你用来鞭笞我的钞票匆忙地从暖手筒里掏出来，塞在他的手里。他哆嗦着，惊慌失措地抬眼看我——他在这一秒钟里对我的了解比你一辈子对我的了解还多。所有的人都娇纵我，宠爱我，大家对我都好——只有你，只有你把我忘得干干净净，只有你，只有你从来也没认出我！

我的孩子昨天死了，我们的孩子——现在我在这世界上再也没有别的人可以爱，只除了你。可你是我的什么人呢，你从来也没有认出我是谁，你从我身边走过，犹如从一道河边走过，你碰到我的身上犹如碰在一块石头身上，你总是走啊，走啊，不断向前走啊，可是叫我永远等着。曾经有一度我以为把你抓住了，在孩子身上抓住了你，你这飘忽不定的人儿。可是有其父必有其子：一夜之间他就残忍地撇开我走了，一去永不复回。我又是孤零零的一个人，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更加孤苦伶仃。我一无所有，你身上的东西我一无所有——再也没有孩子了，没有一句活，没有一行字，没有一丝回忆，要是有人在你面前提到我的名字，你也会像陌生人似的充耳不闻。既然我对你来说虽生犹死，我又何必不乐于死去，既然你已离我而去，我又何必不远远走开？不，亲爱的，我不是埋怨你，我不想把我的悲苦抛进你欢乐的生活。不要担心我会继续逼着你——请原谅我，此时此刻，我的孩子死了，躺在那里，没人理睬，总得让我一吐心中的积郁。就这一次我得和你说说，然后我再默默地回到我的黑暗中去，就像这些年来我一直默默地呆在你的身边一样。可是只要我活着，你永远也听不到我这呼喊——只有等我死去，你才会收到我的这份遗嘱，收到一个女人的遗嘱，她爱你胜过所有的人，而你从来也没认

出她来，她始终在等着你，而你从来也不去叫她。也许说不定你在这以后会来叫我，而我将第一次对你不忠，我已经死了，再也不会听见你的呼唤：我没有给你留下一张照片，没有给你留下一个印记，就像你也什么都没给我留下一样；今后你将永远也认不出我，永远也认不出我。我活着命运如此，我死后命运也将依然如此。我不想叫你在我最后的时刻来看我，我走了，你不知道我的姓名，也不知道我的相貌。我死得很轻松，因为你在远处并不感到我死。要是我的死会使你痛苦，那我就咽不下最后一口气。

我再也写不下去了……我的头晕得厉害……我的四肢疼痛，我在发烧，……我想我得马上躺下去。也许一会儿这劲头就会过去，也许命运对我开一次恩，我用不着亲眼看着他们如何把孩子抬走。……我实在写不下去了，别了，亲爱的，别了，我感谢你……过去那样，就很好，不管怎么着，很好……我要为此感谢你，直到生命的最后一息。我心里很舒服：要说的我都跟你说了，你现在知道了，不，你只是感觉到，我是多么地爱你，而这爱情不会让你受到任何牵累。我不会使你若有所失——这使我感到安慰。你那美好光明的生活不会有一丝一毫的改变……我的死并不给你增添痛苦，……这使我感到安慰，你啊，我亲爱的。

可是谁……谁还会在你的生日给你送白玫瑰呢？啊，花瓶将要空空地供在那里，一年一度在你四周吹拂的微弱的气息，我的轻微的呼吸，也将就此消散！亲爱的，听我说，我求求你……这是我对你的第一个也是最后一个请求……为了让我高兴高兴，每年你过生日的时候，——过生日的那天，每个人总想到他自己——去买些玫瑰花，插在花瓶里。照我说的去做吧，亲爱的，就像别人一年一度为一个亲爱的死者做一台弥撒一样。可我已经不相信天主，不要人家给我做弥撒，我只相信你，我只爱你，只愿在你身上继续活下去……唉，一年就只活那么一天，只是默默地，完全是不声不响地活那么一天，就像我从前活在你的身边一样……我求你，照我说的去做，亲爱的……这是我对你的第一个请求，也是最后一个请求……我感谢你……我爱你，我爱你……永别了……

他两手哆嗦，把信放下。然后他长时间地凝神沉思。他模模糊糊地回忆起一个邻家的小姑娘，一个少女，一个夜总会的女人，可是这些回忆，朦胧不清，混乱不堪，就像哗哗流淌的河水底下的一块石头，闪烁不定，变幻莫测。阴影不时涌来，又倏忽散去，终于构不成一个图形。他感觉到一些感情上的蛛丝马迹，可是怎么也回想不起来。他仿佛觉得，所有这些形象他都梦见过，常常在深沉的梦里见到过，然而也只是梦见过而已。

他的目光忽然落到他面前书桌上的那只蓝花瓶上。瓶里是空的，这些年来第一次在他生日这一天花瓶是空的，没有插花。他悚然一惊：仿佛觉得有一扇看不见的门突然被打开了，阴冷的穿堂风从另外一个世界吹进了他寂静的房间。他感觉到死亡，感觉到不朽的爱情：百感千愁一时涌上他的心头，他隐约想起了那个看不见的女人，她飘浮不定，然而热烈奔放，犹如远方传来的一阵乐声。

（1922）

奇妙的一夜[①]

司马童译

下面这些记述是在弗雷德里希 · 米歇尔 · 封 ·R 男爵的写字台里发现的，它们被封成一个小包……而作为奥地利某龙骑兵团预备役中尉的男爵本人，已于一九一四年秋在拉瓦鲁斯卡战役中阵亡了。他的家人翻阅了一下这些文字，根据标题推断这是男爵的文学习作，于是交给我审阅，由我来决定是否发表。我本人认为，这些文字决不是一篇虚构的小说，而是阵亡者的真实经历，其中每个细节都确有其事。于是我发表了他这篇灵魂的自白，没作任何改动和增补，只是略去了姓名。

今天早晨，我突然闪过一个念头，想把我在那个奇妙的一夜的经历写下来，以便按照事情的本来顺序综观一下整个事件。自从突然产生这种想法的那一刻起，我就有了一种莫名其妙的紧迫感，想为自己把那次奇特的经历形成文字，尽管我担心自己没有能力把那次历险的奇特之处哪怕是大致地勾画出来。我不具备任何所谓的艺术天赋，没有任何文学方面的训练，除了在特莱西亚中学[②]写过的几篇近乎游戏的文章外，我几乎从未有过写作方面的尝试。比如说，我根本不知道，为了对接踵而至的外在事物以及它们同时反映出来的内涵作出安排，是否有一种可以学到的特殊技巧。我还问自己，我能否始终运用确切的词藻表达思想，并给词藻以确切的含义，同时求得我一向阅读真正作家的作品时无意中感觉到的那种协调。但是，我写下这些文字只是为了我自己；而能够表述得勉强让我自己明白的事情，要想使别人也明白，这些文字是毫无把握的。对于一件使我念念不忘并在痛苦的翻腾中令我激动的事情，这些文字只不过是试图在某种意义上将它了结、固定，使之展现在我面前，让我从各个方面去把握它而已。

这件事情我没有对我的任何一个朋友讲过，因为我觉得，我无法使他们明白事情的真正意义；还有，为这样一件偶然发生的事情如此激动，如此不安，我也有些不好意思。因为整个事情只不过是一段小小的经历。但是，当我现在写下“小小的”这个词时，我就已经发现，写作时恰如其分地选择词汇对一个生手是多么困难：连这样一个最简单不过的词儿都摆脱不了它的双重意义和造成误解的可能性！因为当我把我的经历称为“小小的”时，我的意思自然是相对的，是针对那些重大而充满戏剧性、事关整个民族及其命运的事件而言的；另一方面我是从时间的意义上来讲的，因为整个事件的经过没有超出六个小时。然而，这个从一般意义上说来无足轻重、无关宏旨的小小经历，对我却是如此重要，以至在那个奇妙的夜晚过去四十月后的今天，我还为它激动，不得不集中全部心力把它按捺在胸腔之内。我每日每时都在重温它的所有细节，因为在某种程度上它已经成为我整个生活的转折点，我的言行都在无形中受到它的支配，我的思想只是忙于反复重温这一突发事件，并且通过这种重温证实我还把它牢记在心。当我十分钟前拿起笔来的时候，我还没有明确意识到的事情，现在我一下子就明白：我现在之所以要把这次经历写下来，将它牢牢地、而且似乎是如实地固定在我的面前，只不过是为了在感觉上上回味它，在精神上去领悟它。前面我说过，我要把这件事

[①] 本篇于一九二二年在小说集《马来狂人》（莱比锡海岛出版社出版）上首次发表。

[②] 特莱西亚中学，维也纳当时著名的贵族学校。

写下来是想了结它，其实满不是那么回事，根本不是真的；相反，我要使这件匆匆经历的事情更加栩栩如生，带着体温和呼吸待在我的身边，让我能够经常地去拥抱它。哦，对于那个郁闷的下午，那个奇妙的夜晚，哪怕是其中的一秒钟我也不担心会忘记；要在回忆中一步一步地返回到那个时刻的路程上去，我不需要任何标志和里程碑：无论白天还是夜晚，每时每刻我都可以像个梦游者一样找回那种境地，并且是用只有心灵才具备的慧眼，而不是衰弱的记忆，去观察其中的每个细节。在春天绿意盎然的风景中的每一片树叶。我在这里也能惟妙惟肖地把它们的轮廓描画在纸上；即使现在在秋天，我还能非常亲切地感觉到栗子花那种如烟似尘的粉香。我之所以现在还在描绘那几个钟头，并不是害怕失去它们，而是出于重新找回它们的欢乐。如果现在严格按顺序描述那个夜晚的变化，为了次序的缘故，我必须克制自己，因为有一种亢奋之情一直在我的心头喷涌，使我几乎无法去想那些细节；因为有一种醉意抓住我，我必须堵住回忆的画面，才使它们不致交融成一片色彩斑斓的烟雾。我一直怀着火一样的激情经历着那夜经历过的一切，那个日子——一九一三年六月七日，因为那天中午我叫了一辆马车……不过，我觉得我不得不再次打住，因为我又吃惊地发现了一个词的双重性和多义性。现在。当我第一次从关联中讲述事情的时候，我才发现，要把一种球形的装置既理解成滚动的工具，又理解成活生生的人，是多么的困难。刚才我写下我的时候，我说我一九一三年六月七日中午叫了一辆马车。但是这个词的意义就不明确，因为当时——六月七日的那个我早已不复存在了，尽管从那以后才过了四个月，尽管我还住在当时那个我的家里，并且用他自己的手握着他的笔坐在他的写字台旁边。

正是由于那次经历，我已经从当时那个人身上分离出来了。现在，我可以完全像他人一样非常冷静地从身外观察他；我还可以描述他，就像描述一个伙伴，一个同学或一个朋友那样。我了解许多有关他的情况和他的品性，然而我却已经完全不是那个人了。我能够谈论他，指责他，评判他，可是却全然觉察不到，他曾经是属于我的。

那个曾经是我的人，作为少数，已经从那个阶级的大多数中完全彻底地分离出来了。在维也纳，人们习惯于把他所在的那个阶级称之为“上流社会”，这并不是为了故意炫耀，而完全是由于不言自明。我已经迈入三十六岁，父母双亡；在我即将成年之际，他们给我留下了一笔财产，这笔钱足以使我再也不用去考虑求职谋生的事了。于是，我意外地作出了一个当时使我甚感不安的决定。也就是说，当时我刚刚完成大学学业，正面临着选择未来的职业，也许由于我的家庭关系和我过早向往稳步上升、静观内省的生活，我倾心于做一个公职人员。这时，我父母的财产落到了我这个惟一的继承人手里，这就保障我即使突然失业也能独立生活，甚至还能满足我更放纵、乃至奢侈的愿望。但是，功名心根本推动不了我，我决定先对生活观望等待几年，直到它终于能够促使我为自己寻找一个工作范围时再说。于是我一直观望着、等待着，由于我没有什么特别的追求，所以在愿望的狭小圈子里我的一切都能得到满足。维也纳是一座温柔淫糜的大都市，没有一座城市能像它一样熏染出悠闲的漫步，无为的观望以及欣赏艺术珍品和谈论生活目的的雅兴，使我完全忘记了切实行动的打算。我满足于做一个风流、高贵、富有、英俊而又淡泊功名的年轻人；我沉湎于紧张而无危险的赌博和打猎活动，我有规律地交替着去旅游和远足。不久，我就开始把这种安逸平静的生活越来越多地同

练达审慎和对艺术的爱好结合起来。我搜集稀有的玻璃器皿。这不是出于内心的热情，而是出于一种兴趣，想在无需努力的活动中达到完美的境界和求得知识。我用一种特别的意大利巴罗克铜版画和卡纳勒托[①]的风景画装饰我的寓所。这些画，或是从旧货商那里搜集来，或是怀着好奇猎异而无危险的紧张心情，在拍卖场上竞购的。我做这类事情往往出于兴趣，而且总是抱着欣赏的态度。听优美的音乐，参观当代画家的画室，很少有我不到场的时候。在同女人交往方面我也不无成就，但我也是带着一种隐秘的收藏癖，就是说无论如何我都不会动心。在我的经历中，我也积累了许多值得回忆的珍贵的时刻，而且在这方面我渐渐从一个纯粹的享乐者变成了精熟的鉴赏家。总之，我经历了许许多多使我的日子过得既舒适又丰富多采的事情。我开始越来越，喜欢阅历丰富同时又毫不颓丧的年轻人那种冷淡舒适的生活氛围。我几乎没有什么新的愿望了，因为在我风平浪静的生活中，微不足道的事情都会发展成一种欢乐。一条选购得当的领带就可以使我高兴，一本精美的书，一次乘车出游，或者跟一个女人在一起待一个钟头，就能使我感到无比幸福。令我特别感到舒心的是，我这种生活方式就像一件无可挑剔的英国礼服，根本不会引起社会的注目。我相信，人们觉得我是一个可爱的人物。我受人爱戴，受人青睐，我所认识的绝大多数人都称我是幸福的人。

可是现在我也说不清，我力图回想起的当时那个人是否也同别的人一样，认为自己是个幸福的人。因为，与我从那种经历中要求各种感觉都具备更完美更充实的意义时，我觉得对往事的评价几乎是不可能的了。不过，我可以肯定他说，那时的我绝没有感到不幸福。确实，我的愿望几乎没有不实现的，我对生活的要求几乎没有得不到满足的。然向，正由于我习惯了从命运中接收我所要求的一切，而且并不因此向它索取更多的东西，所以我身上渐渐产生了某种惰性，我的生命本身也缺少了一种活力。当时，在一些半醒半悟的瞬间，我心中曾不自觉地产生过欲望：但那些愿望已不是本来意义上的愿望，而只是为了追求愿望的愿望，要求也不是本来意义上的要求，而是为了追求更强烈、更无拘无束、更野心勃勃、更不易满足的要求，追求更多的生活甚而也许是受苦的要求。我通过非常巧妙的手段，把所有的阻力都排除在我的生活之外，而由于缺少阻力，我的生命力逐渐萎缩了。我发现，我的追求越来越少，越来越淡了，以致我的感觉中出现了一种麻木，以致我——也许这样表达最好——忍受着心灵萎靡不振的折磨，忍受着无力获得生活激情的痛苦。通过各种小小的迹象，我首先认识到了这种缺欠。我突然注意到，我越来越少地去剧场和参加那些举办得颇为轰动的社交聚会；我订购自己喜欢的图书，但随后连裁也不裁开，在写字台上一放就是几个星期；尽管我还机械地继续搜集我所喜爱的东西，购买玻璃器皿和古董，但到手后却不将它们分类，意外地得到了一件稀有的搜寻已久的东西，也不能使我感到特别的高兴。

但我确切地意识到了，我的心灵活力的这种暂时的轻微衰退，是从一个特定的时刻开始的。那个时刻我现在还能清楚地回想起来。那年夏天——由于那种明显的惰性，任何新的东西对我都没有强烈的吸引力——我在维也纳突然收到一个女人从一个疗养地寄来的信。三年来，我同这个女人保持着一种亲密的关系，我甚至可以坦率地说，我爱她。她情绪激动地给我写了十四

[①] 即乔万尼·安东尼奥·卡纳勒托（1697—1768），意大利画家，以擅长风景画著称。

页纸，说她本周在那里结识了一个男人，他给了她许多，甚至成了她的一切，她要在秋天同他结婚，因此我们之间的那种关系必须结束。她说，她回想起同我一起度过的那些时光并不后悔，而是感到幸福，她会记住我的，这种记忆将作为她过去生活中最美好的东西伴随她进入她的新婚。她希望我能原谅她这突如其来的决定。作了这番事务性的通知后，这封情绪激动的信又用感人的言辞恳求我不要生她的气，不要为这突然的拒绝过分地难过，不要试图强拦住她，也不要对我自己做出什么傻事。信上的文字越写越激动：我应该找一个更好的，以求得安慰；我要立即给她回信，因为她担心我收到这个通知后的情况。作为补充，她又用铅笔更仓促地写道：“不要做不明智的事，理解我，原凉我吧！”我读着这封信，起初对这个消息感到吃惊，随后，我把信通读了一遍，再读一遍，我感到了某种惭愧，这种惭愧很快就变成了一种内心的惊恐。因为，我的情人所说的那些自然而然会产生的强烈而本能的感觉，在我心中哪怕是一点点也没有激起来。我并没有力她的通知感到难过，没有生她的气，甚至连一秒钟也没有想到粗暴地对待她或者对待我自己。我心中这种冷漠的感觉真是太奇怪了，就连我自己也感到惊愕。一个和我共同度过了几年时光的女人——她那温暖的身子曾经温柔地躺在我的身边，她的呼吸在漫漫长夜里消融在我的呼吸中——就这样抛弃了我，而我却无动于衷，不去阻止她，不去想办法把她夺回来。这个女人完全出自本能设想一个真正的人不言而喻会出现的那种心情，竟然丝毫也没有在我心中出现。在这一瞬间，我第一次非常清醒地意识到，我心灵的麻木已经发展到了何等程度——我像漂流在闪闪发光的流水上，没有任何抓挠，没有任何根基。我非常确切地知道，这种冷漠就是一定程度上的死亡，就是僵尸化，虽然还没有散发腐烂的气味，但此刻表露出来的不可救药的呆滞和冷漠无情的麻木，就是确确实实的肉体的死亡，也是外表可见的衰败的先兆。

自从那次事件之后，我就开始细心观察我自己以及我身上出现的那种感情的麻木，就像一个病人观察自己的病情一样。此后不久，我的一个朋友去世了，送葬时我跟在他的棺村后面，谛听自己的灵魂深处，永远失去了一个从几时就很亲近的人，我的心里是否感到悲伤，是否有某种感情自觉地绷紧起来。但是毫无反应。我觉得自己像某种玻璃体，任何事情都可以从那里照过去，但却无论如何不可能留在里面。尽管我借着这个机会和类似的机会，努力使自己去感觉点什么，甚至用理智说服自己去感觉，然而从呆滞的内心得不到任何回答。人们离我而去，女人们来来往往，而我的感觉几乎像我独自坐在屋里一样。在我和直接呈现在我面前的东西之间，就像窗把雨水隔开一样，总隔着一道我无力用意志去打碎的玻璃墙。

尽管我现在清楚地感觉到了这一点，但这种认识并没有使我产生切实的不安，因为我已经说过，就连那些同我自己密切相关的事情，我也漠不关心。即使是痛苦我也不再有足够的感觉了。使我聊以自慰的是，这种心灵上的缺陷从外表上很难觉察，这一点有点像男人的阳痿，只在交媾的那一刻才暴露出来。在社交场合，我常常通过哗众取宠的假激昂，通过自发的夸张的激动作出某种姿态，来掩盖我内心的冷漠和麻木。表面上，我继续过着往日那种舒适的、无拘无束的生活，没有改变它的方向；几个星期，几个月悄悄地过去了，慢慢就糊里糊涂地积攒成了几年。一天早晨，我在镜子里看见我的两鬓已经斑白，我感觉到我的青春就要到另一个世界去了。然而，别人称之为青春的，在我心中早就过去了。于是，这种分离并不特别痛苦，因为我根本

就没有充分爱过自己的青春。而且我固执的感情连我自己也不理会。

尽管事情和活动各个不同，但由于我内心的僵化，我的日子越来越千篇一律了。它们一个接一个地排列着，没有重点，就像树叶一样生长、凋落。我想重新为自己描述的那个日子，没有任何特殊性，没有任何内在的先兆，就这样平淡无奇地开始了。那一天——一九一三年六月七日，我起得很晚。怀着一种从儿时、从上学时就一直无意识地延续下来的星期天的感觉，我洗了个澡，看看报纸，翻翻书，随后在关切地挤进我屋子的温暖夏日的引诱下出去散步。我按照老习惯穿过格拉本林荫大道，同熟识要好的人打着招呼，随便跟其中的某个人聊几句，然后到朋友那里去吃午饭。下午，我避开了一切约会，因为我特别喜欢星期天有几个钟头不被占用，自由自在，完全归我兴之所至的情绪、突如其来的需要和一时冲动的决定所有。从朋友家里出来之后，穿过环形大街，我惬意地感到了洒满阳光的城市的美，并为它那初夏的装扮而兴致高涨起来。所有的人都显得很快活，随意地眷恋着色彩斑斓的街道上的星期天气氛。有许多单个的事物引起了我的注意，尤其是柏油路中间那些连成一片的新绿的树丛。尽管我几乎每天都经过这里，可我突然觉得这星期天熙来攘往的人群变成了一种奇观，使我禁不住对浓绿、明丽和缤纷的色彩产生了渴望。我有点好奇地想起了普拉特尔游艺场：在这春未夏初之际，那些茂密的树木像身材魁伟的绿衣仆从站在林荫大道的两旁，马车风驰电掣般地从中间驶过，它们静静地把一簇簇白花伸向那些盛装艳服的人们。我随即向这一闪念的愿望让步了，习惯地叫住了朝我驶来的第一辆马车。在回答车夫的问题时，我用手指了指普拉特尔游艺场的方向。“去看赛马，男爵先生，是不是？”他恭顺而不假思索他说。这时我才想起来，今天是一个非常流行的赛马日，一年一度的赛马大会的预习，也是全维也纳上流社会大聚会的日子。我一边上车一边想，要是在几年前，我能把这样的日子耽误了，忘记了，那才叫奇怪呢！就像病人在颠簸中感觉到自己的伤痛一样，这种遗忘让我又一次觉察到了使我颓废的全然冷漠的麻木。

当我们到达那里的时候，林荫道上几乎空无一人。赛马想必早已开始，因为往常那种车水马龙的景象已经不见了，只有稀稀落落的几辆马车带着嘚嘚响的马蹄声匆匆驶过，好像要把耽误的时间抢回来似的。车夫从车座上回过头来，问我是不是要把马车赶得快一点，我吩咐他让马稳着走，因为我根本不在乎是否到的太晚。在我还把准时到达当回事的时候，我看赛马看得太多了，见那些参加赛马的人也见得太经常了。再说，我现在这种懒散的心情更适合于坐在轻轻颠簸的马车上，去感受微风吹拂的蓝色天空，就像在船甲板上感受大海一样。我还可以更恬静地观赏美丽的、枝繁叶茂的栗子树。这些树时不时地抛出几绺花絮，去同温暖宜人的春风嬉戏；春风还没有来得及把它们刮到林荫道上卷成白色的球状，它们就又轻轻地飘起来、旋转着。就这样随车摇曳，闭起眼睛去回味春天，毫不紧张地去体验那种轻松愉快、飘忽不定的感觉，是多么惬意啊。可是马车很快就在快活苑的入口处停下来，实在令我遗憾。我宁愿返回去，随着马车继续摇曳，躲开这温和的初夏日。但是太晚了，马车已经在赛马场前停了下来。一阵沉闷的鼓噪声向我袭来。在逐级升高的看台那边，攒动的人群发出球一样滚动的喧闹声，像大海的涛声一样低沉郁闷。我还没有看见他们，就不由自主地想起了奥斯腾德。当人们从地势较低的城里，穿过狭小的胡同向高处的海滨大道走去时，涛声隆隆、翻滚黄昏暗的泡沫的辽阔海面还没有把人的目光吸引过去，人们就已经感到

带咸味的，尖利的海风在头顶呼啸，就已经听见低沉的轰隆声。一场比赛一定正在进行之中。但是在我和赛马正在上面飞奔的草地之间，有一种色彩缤纷、噪声雷动、好像受到内在冲击而飘忽不定的烟雾，这就是由观众和赌徒组成的人群。我无法看到跑道，但是通过人们越来越激昂的情绪，我可以感知到比赛的每一个阶段；骑手们早已出发，分成了几队，育几个正在争夺领骑的位置，因为从密切注视着我所看不见的奔跑场面的人群中，传来了喊叫声和激动的欢呼声。从他们的头转动的方向，我猜得出骑手和马一定是到达了椭圆形草地的顶端，因为整个嘈杂的人群好像共用一个伸长着的脖子，越来越统一、越来越集中地盯着一个我所看不见的视点。而这个放开的喉咙用千万个被撕碎的单个声音发出的怪叫声、鼓噪声，汇成越来越高、泡沫翻滚的狂涛。这狂涛在升腾，在喷涌，已经充塞了整个空间，直至冷漠的蓝天。我盯看着几个人的脸：它们好像由于内在的抽搐而变了形；眼睛凝视着，闪着光亮，嘴唇咬紧，下巴贪婪地向前翘起，鼻翼像马一样翕动着。清醒地观察这些不能自制的醉汉，使我感到滑稽而可怕。一个男人站在我旁边的椅子上，衣冠楚楚，脸蛋本来长得很不错，可是现在他却被无形的魔鬼迷住了，大声地吼叫着，用手杖在空中挥舞，好像要往前鞭赶什么似的；他的整个身子——对一个旁观者来说简直太好笑了——疯狂地模仿着疾驰的动作。他仿佛踩着马镫，用脚后跟不停地在椅子上一起一落地蹬踏着；他右手拿手杖当马鞭，一次又一次地朝空中挥舞；左手则死死地攥着一张白色的彩票。这种彩票越来越多地四处飞舞，就像泡沫灭火器在轰然作响、奔腾而过的灰色潮水上喷射。现在，一定是有几匹马在拐弯处挤成了一团，因为这连续不断的轰鸣声一下子聚成了喊叫两个、三十、四个单个人名的声音。这种声音像战场上的呐喊声一样，不停地由一队队人群喊叫着、怒吼着，而这一阵阵呼喊就像打开了他们走火入魔的阀门。

我置身于这震耳欲聋的狂喊之中，像一块岩石冷冷地浸泡在浪涛轰鸣的大海里；那一刻我所感觉到的东西，今天我还能非常准确他讲述出来。首先是对各种丑态感到可笑，其次是对这种暴徒式的冲动感到蔑视，当然还有其他我不愿承认的东西，那就是对这样的冲动、这样的兴奋、这样的陷入狂热的生命的某种轻微的嫉妒。我想，要发生什么样的事情才能使我这样激动，使我紧张得这样体温上升、浑身发烫，不由自主地脱口喊出声来呢？我想不出有任何一笔钱能激起我占有它的欲望，有任何一个女人能这样吸引我，有任何东西能从我麻木的感情中燃起我如此的激情！即使面对一把打开扳机的手枪，我的心（在凝固前的一秒钟）跳动的剧烈程度，也比不上我周围那成千上万为了几个钱而赌博的人。现在，一定是有一匹马快接近目标了，因为对一个人名字的呼喊从喧闹中升起，千万个声音汇集成一致的越来越尖利的呐喊，好像从一根绷得紧紧的弦上发出来一样，随后就嘎地一声断了，接着开始奏乐；人群一下子分散开来。一轮比赛结束了，角逐分出了胜负，紧张化成了头晕目眩、兴犹未尽的激动。刚才还激情如火的人群，分散成许多单个的人，跑着，笑着，说着，平静的脸又从狰狞的面具后面浮现出来。比赛的混乱曾一度把千万个人熔成一个通红的整体，现在又把他们分解成聚拢来、散开去的社会群体，分解成一个个我认识的、同我打招呼的以及他们相互冷淡而有礼貌地打量和审视而我不认识的人。女人们互相鉴赏着各自的新服饰，男人们投出贪婪的目光。于是，这些冷漠的人所特有的那种上流社会的好奇心开始扩张起来，他们寻找着、计算着、检验着，看都有谁在场，谁

最高雅。所有这些人，刚刚从狂乱中清醒过来，已经弄不清他们社交活动的目的是这种闲散的插曲呢还是比赛。

我从这熙熙攘攘的人群中穿过，问候着，答谢着，舒适地呼吸着香水和高雅的气味——散发着这种气味的光怪陆离的混乱场合，才是我生存的环境。更可喜的是，来自那边的普拉特尔游艺场草地、来自被夏天的温暖熏透了的树林的清爽的微风，一阵阵吹进这些人群中，挑逗嬉闹似的抚摸着女人们身上的麦斯林白纱。几个熟人想跟我攀谈，美丽的女演员从一个包厢里点头邀请我，但我谁也没去找。今天，我没有兴趣跟一个这种上流社会的人交谈；在他们这面镜子里照见我自己，使我感到无聊，我只想去全面把握那场戏，去把握那一个钟头飘飘然的感官兴奋（因为对一个感情麻木的人来说，别人的兴奋状态就是他最喜欢的戏剧）。几个女人从我面前走过，我肆无忌惮地看着她们，但对她们那掩盖在薄纱下面一走一颤的乳房并没有动心。当她们感到别人如此肉感地打量她们，肆无忌惮地透过衣服盯看她们时，她们那半忸促半得意的窘态使我打心眼里感到好笑。事实上，没有人能迷住我，我在她们面前之所以这样做，只不过是使我自己得到某种满足而已。怀着这种心情的游戏，揣摩她们心理的游戏，使我感到快乐；用眼睛去触摸她们的身体，去感受那种撩人的颤动，具有一种快感。因为，像对每一个内心冷漠的人一样，这是我对性爱最真切的享受：激起别人的热情和焦躁，而我自己却无动于衷。我喜欢感受的，只是由于女人在场所产生的性感那种毛茸茸的温暖，而不是真正的燥热、刺激和兴奋。我这一次穿过林荫道散步时，也是这样做的：招引目光，再把它们像羽毛球一样轻轻地弹回去，享受而不攫取，触摸女人而不动感情，只是从这种游戏的不温不火的快感中稍沾点热气。

但是，这也使我很快就感到厌倦了。总是同样一些人从我面前走过，他们的面孔，他们的姿态，我已经熟悉得不能再熟悉了。旁边有一把椅子，我坐下来。周围的人群又开始骚动起来，从旁边走过的人乱糟糟地互相推搡着、拥挤着；显然，新的一场比赛又开始了。我不关心这些，舒舒服服地坐着，专心致志地吐着烟圈。白色的烟圈向空中升去，越来越淡，越来越淡，像一丝云彩消失在春天的蓝空中。就在这一刻，那个闻所未闻的事件，那次惟一的经历开始了，它今天还左右着我的生活。我能非常准确他说出那一刻的时间，因为那时我正好偶然看了一眼表：指针十字交叉，我怀着那种无所事事的好奇心，看着它们在一起交迭了一秒钟。那是一九一三年六月七日下午三点十六分。我手里拿着烟，就这样看着白色的表盘。正当我孩子似的可笑地忙着看表的时候，突然听见紧挨我背后的一个女人大声笑起来。这是我在女人中间喜欢听到的那种尖利的、兴奋的笑；这种笑非常热烈，非常吓人，好像是从灼热的肉欲的莽丛中迸发出来的。我禁不住想回过头去看一看这个女人，她那赤裸裸的肉感毫无顾忌地撞进了我无忧无虑的梦幻，犹如一个闪光的白色石子投进了污泥浑浊的他塘。我克制住自己。一种有关智力游戏、有关琐细无害的心理试验的奇特兴趣阻止了我，就像它常常命令我的那样。我还不想去看这个大笑的女人，我想用我的幻想同她做一种游戏，先快乐一番：我去想象她，一张脸，一张嘴，一个喉咙，一个脖子，一副胸脯，一个活生生的喘气的女人和这种笑声。

她现在显然紧挨着站在我的背后。笑声又变成了说话声。我紧张地听着。她讲话略微带点匈牙利口音，速度很快，很流畅，元音大幅度地颤动，跟唱歌一样。用她的声音来描绘她的形象，来尽可能丰满地勾画这个幻想的影子，

使我感到很开心。我赋予她深色的头发，深色的眼睛，宽厚而肉感地翘起的嘴已，非常洁白而坚实的牙齿，相当窄小的鼻子，但却长着突然隆起翕动着的鼻翼。我给她的左颊添上一颗美人病，让她的手里拿着一根马鞭，一边说笑一边在大腿上轻轻地拍打着。她不停地说啊，说啊。而她的每句话都为我像闪电一样勾画出来的虚构形象增添一个新的细节，狭窄的少女似的胸脯，深绿色的衣服，上面斜缀着棒状的钻石钮扣，浅色的帽子上插着白色的鹭鹭羽毛。画像越来越清晰，我已经感觉到这个陌生女人站在我的背后，虽然看不见，却像映在我瞳孔的曝光底片上一样。但我不想转过身去，我还想将这种幻想的游戏升格。只要稍微满足一下快感，就会打扰了我大胆的梦幻，因此我闭着双眼；我确切地知道，只要我一抬限皮并向她转过身去，这种内在的图像就会同外在的图像完全重台在一起。

就在这一瞬间，她走到前面来了。我不由自主地睁开了眼睛而且生气了：我完全想岔了，一切都是两码事，跟我幻想的图像恰恰相反。真是太恶毒了。她穿的衣服不是绿的，而是白的，她的身材并不苗条，而是很丰满，胸宽臀大，整个面颊上哪儿也没有那颗幻想出来的美人痣，头发是发亮的棕红色，而不是盔形帽子下压着的一头黑发。她的形象没有一点和我勾画的相同，但这个女人确实很美，美得迷人，虽然我出于愚蠢的虚荣心，在心理上拒绝承认这种美。我几乎是故意地抬头看着她；尽管我心怀抵触，但我还是感觉到了从这个女人身上散发出来的那种强烈的肉感的诱惑，感觉到了那种色欲，那种被她结实同时又柔软的丰腴的身体诱发出来的兽欲。现在她又大声笑起来，露出了她那结实而又洁白的牙齿。我不得不对自己说，她这种灼热的肉感的笑同她身材的丰腴还是相一致的。她身上的一切——她那高耸的乳房，笑时向前翘起的下巴，锐利的目光，弯弯的鼻子，用伞死死抵住地面的手，都是那样的火热，那样的撩人。这是一个女人的原始力量，一种有意识的、穿骨透髓的诱惑，——支用肉做成的性感火炬。她身旁站着一个高雅而有点狂热的军官，在急切地同她说话。她倾听着，微笑着，大笑着，反驳着，但是这一切都是附带的，因为与此同时她的目光向四处扫视，她的鼻翼朝四处翕动，似乎无处不到：她要从每一个过往的人，乃至周围所有的男人那里，吸引来注意、微笑和凝视。在她总是面带微笑、沾沾自喜地倾听军官说话的同时，她的目光不停地移动着，忽而沿着看台搜寻，忽而滑向右边，忽而又滑向左边——为的是突然认出一个熟人，回答一声问候一只是它还没有触及到我，因为，虽然我在她的视野之内，但被她的陪伴者挡住了。这使我很生气。我站起来，她没有看见我；我挤近一点，她却又朝看台上望去。于是我坚定地朝她走过去，向她的陪伴者脱帽致意，并把我的椅子让给她，她惊异地看着我，眼睛里闪过微笑的光亮，嘴唇也献媚地一弯，现出一丝微笑。然后，她只是简短地谢了一声，便接过了椅子。但她并没有坐下，而是把丰满的、一直裸到时弯的手臂轻轻地支在扶手上，利用躯体轻微的弯曲来显示她的身姿。

由于自己的错误心理引起的气恼，我早已忘得一干二净了，现在吸引我的就是想跟这个女人调调情。于是我退后一点靠在看台的墙上，从这里我可以自由自在地注视着她，而不会引起别人的注意。我支着我的手仗，用我的眼睛寻找着她的目光。她发现了，就朝我观察的位置稍微转过来一点，但她这个动作好像完全是巧合，好像她并不阻止我，她对我的回应是偶然的，没有义务的。她的目光不停地绕着圈子，无所不看，但什么也不摄取——她偶

尔投过来的隐秘的微笑，是单单对我一个人呢，还是对谁都这样？这一点无法区分，而正是这种无从确定使我感到气恼。她的目光像闪光信号灯一样，隔一会就朝我一闪，似乎充满了许诺。但她也用一双同样像利刃似的闪光的眸子，不加任何选择地去迎合别人投过来的目光。这只是完全出于那种逢场作戏时卖俏的乐趣，不过首先是，这样做一秒钟也不耽误她似乎很感兴趣地同陪伴者的交谈。这是在感情强烈的回应中某些令人神魂颠倒的放肆，一种卖弄风情的高超技艺或爆发出来的过剩性欲。我不由自主地又靠近了一步：她那冷漠的放肆传到了我身上。我不再看她的眼睛，而是老练地从上到下地抓取她，用目光撕开她的衣服，赤裸裸地去感觉她。她任凭我注视，一点也不感到侮辱，而是用嘴角朝那喋喋不休的军官微笑。但我看得出来，她是用这种故意的微笑来对付我的用心。现在，当我看着她那只在白色裙子下伸出来的小巧的脚时，她的目光也懒散地审视着朝裙子下面瞥了一眼。随后，过了一小会儿，她像是偶然地抬起那只脚，将它搁在我让给她的那把椅子的第一个横档上，使我透过带孔的裙子可以看到她一直套到膝盖的长袜。但与此同时，她对陪伴者的微笑好像也变成了讽刺和恶意。显然，她是在不动感情地逗着我玩，就像我逗着她玩一样。我虽然心怀恨意，却不得不钦佩地表现放肆的娴熟技巧，因为在虚假隐秘地把她身体的性感呈现给我的同时，她也献媚地投入到同陪伴者的窃窃私语中去，不过，无论是给予还是获取，对一个人还是两个，都不过是在做戏罢了。其实我气愤，只是恨她对待别人的那种冷酷和恶意算计的性感，因为我感到，我自己身上那种有意识的冷漠无情跟她简直就是兄妹相好的关系。然而使我激动的，更多是出于憎恨，而不是出于贪欲。我大胆地走近一些，用目光粗野地去抓取她。“我要你，你这美人儿！”我不加掩饰的表情分明告诉她，而且我的嘴唇一定也不由自主地动了动，因为她稍带轻蔑地微笑着，调过头去，并用裙子遮住了那只露出来的脚。但是片刻之后，她那乌黑的眸子又闪着光亮转过来了，随后重又转了过去。显而易见，她跟我一样冷漠，我们两人都在冷淡地拿陌生的激情做游戏，这激情虽然只是画上的火焰，但毕竟看上去很美，在这沉闷的日子里玩起来也很开心。

突然，她脸上的紧张消失了，闪亮的光泽不见了，刚才还微笑的嘴角弯出一道生气的小皱纹。我顺着她的目光方向看去：一位又矮又胖的先生，穿着皱皱巳巳的衣服，急匆匆地向她走来，他的脸和额头由于兴奋而汗津津的，他正用手帕神经质地擦着。急忙中，他的帽子斜扣在脑袋上，一旁露出延伸得很低的秃顶（我不由自主地想到，如果他把帽子摘掉，上面一定露出大颗的汗珠，而且这个人也令我感到讨厌）。他戴戒指的手上捏着一大把彩票。他激动得简直喘不过气来，没有理会他的妻子，就立即插进去，大声用匈牙利语同军官讲起话来。我一眼就看出，这家伙是个赛马迷，更确切地分类是一个马贩子，对他来说，赛马是他惟一的嗜好，是崇高事物的高级代甲品。这时，她的妻子显然说了一些提醒他的话（他的出现明显使她感到不自在，而且也干扰了她的自信心），因为他看来是按照妻子的吩咐，把帽子扶了扶正，然后和蔼地笑着看了她一眼，并亲切温情地拍了拍她的肩膀，她愤怒地皱起眉头，讨厌这种夫妻间的亲昵；由于军官的在场，也许更多的是由于我在场，这种亲昵使她感到难堪。他似乎很抱歉，又用匈牙利语跟军官说了几句，对方听了报以满意的微笑，然后他亲切而有点低三下四地挽起她的胳膊。我觉察出来，当着我们的面，这种亲昵行为使她感到难为情，使她带言嘲弄

和恶心的混杂感情受到侮辱。不过，她马上又镇静下来，温柔地靠在他的胳膊上，嘲弄地瞟了我一眼，好像是在说：“你瞧，是这个人占有我，而不是你。”我感到气愤，同时又感到厌恶，我本来想转过身去走开，向她表明，这样一个鄙俗的胖子的妻子再也引不起我的兴趣了。可是，诱惑实在太强烈。我留了下来。

就在这时，起跑的信号刺耳地响了起来。突然间，整个聊天、沉闷、凝固的人群好像受到振动一样，一下子混乱起来，从四面八方朝前面的栅栏挤去。我必须用些蛮劲才不致被卷走，因为我正想趁乱呆在她的附近，这样也许会出现我现在还不知道的机会——一个决定性的一瞥的机会，一个下手的机会，一个本能的放肆的机会。于是，我在急匆匆的人群中坚定地向她挤过去。这时，那位胖丈夫正好也挤了过来，显然是想在看台边上抢占一个好位置。就这样，我们两人各自在焦急的驱赶下，狠狠地撞了个满怀，撞得他那宽大的帽子飞到了地上，一把松松别在帽子上的彩票，也划了一道长长的弧线，像红蓝黄白的蝴蝶一样飘落一地。他瞪了我一眼。我机械地想道歉，但是一种恶意台上了我的嘴，相反，我冷冷地看着他，带着一点厚颜无耻的、故意冒犯的挑衅。他的目光在热血上涌、但又在胆怯地克制着的愤怒的撺掇下，仅仅闪现了一秒钟就在我的愤怒面前怯懦地泄气了。他带着一种令人难忘的、几乎让人心软的畏怯，看了一下我的眼睛，然后低下头想走开，猛然问好像又想起了他的彩票，于是弯下腰来，去拣那些彩票和帽子。那女人带着不加掩饰的愤怒，激动得满脸通红，拉了他胳膊一把，向我怒目而视。我则带着一种恨不得她打我一顿的快感看着她。但是我相当冷静和漠不关心地站在那里，不去帮忙，而是微笑地望着她那过于肥胖的丈夫气喘吁吁地弯着腰，在我的脚前爬来爬去，拣他的彩票。弯腰时，他的衣领高高的支棱着，像一只母鸡竖起的羽毛，红红的脖梗上涌起一道宽厚的肉褶；他每动一下，就像哮喘病人一样地喘着。我看他这个喘劲儿，不由得产生了一个下流的、令人恶心的念头：想象他同妻子做爱时的情景。这种想象使我变得更加狂妄起来，我径直冲着那几乎控制不住愤怒的女人微笑着。她站在那里，这时又气得脸色苍白，烦躁不安，几乎无法自制了。终于，我居然从她那里夺到了一份真实的、实实在在的感情：恨，无法遏制的愤怒！我真想让这种幸灾乐祸的场面无限期地延长下去；我带着冷漠的快感看着他费力地把彩票一张一张地拣起来。我觉得，有一个古怪的魔鬼钻进我的喉咙，一直在吃吃地笑，而且还想哈哈大笑起来一我巴不得把它笑出来，或者用手杖轻轻地挠挠那块柔软的痒痒肉。我实在想不起来，曾几何时如此被恶意所支配，这样得意洋洋地侮辱这个肆意调情的女人。不过现在，这个倒霉的家伙终于把他所有的彩票都拣起来了，只有一张，蓝色的、飞得老远，就落在我眼前的地上。他气喘吁吁地转来转去，用他的近视眼寻找着——夹鼻眼镜架在沁满汗珠的鼻尖上。我带着那种恶作剧似的恶意，抓住这一瞬间，延长他那种可笑的劳累：我毫无主见地顺从了那种学童似的放肆，飞快地伸出一只脚，用脚后跟踩在那张彩票上。这样一来，无论他怎样找也找不到，我想让他找多久，他就得找多久。他不停地找啊，找啊，同时，他还一次又一次地数着五颜六色的硬纸卡彩票，借此机会喘口气：不用说，还缺一张，缺我脚下踩的那一张！当他在人声鼎沸的喧嚣中还要寻找时，他的妻子，带着愤恨的表情极力避开我幸灾乐祸的睨视，这时再也抑制不住她愤怒的焦躁了。“拉约斯！”她突然粗暴地冲他大喊一声，他则像马听到了号声一样，一下跳了起来，同时还用

寻觅的目光向地上瞟了一眼——我觉得，好像藏在脚底下的那张彩票弄得我怪痒痒的，我几乎忍不住要笑出声来——然后他顺从地转向他的妻子，她带着某种挑战似的焦急将他从我身边拉开，消失在越来越沸腾的喧嚣声中去了。

我留在原地，一点儿也没有跟他们俩去的愿望。对我来说，这段插曲结束了，那种性爱的紧张已经化解成舒心的快意，所有的激动都从我身上溜走了，剩下的只是从突然产生的恶意中得到的有益健康的满足，一种从成功的恶作剧中得到的厚颜无耻、甚至是狂妄自大的自我满足。前面的入群挤成一团，激动的情绪开始沸腾，一片独一无二的、乌黑的浊浪向栅栏涌去。但我连看都不看那边，这已经使我感到厌烦了。我所想的，是到那边的克里臭草地去，或者是乘车回家。然而，当我不由自主地刚一抬脚向前走时，我发现了那张遗忘在地上的蓝色彩票。我把它拣起来，在手指间把玩着，拿不定主意该如何处理。我模模糊糊产生了一个念头：把它还给“拉约斯”，并借这个绝好的理由去结识他的妻子。但是我发现，我已经对她完全不感兴趣了，而且在这次艳遇中我那种飘然而至的短暂热情，早已在我往日的漠然中冷却了。我不再需要从拉约斯的妻子那里得到那种好斗的、充满欲望的目光……那胖子实在叫我倒胃口，我根本不想同他分享他妻子的肉体。我已经受够了神经上的震撼、现在我只需要更多地感受那种松懈的好奇心，那种舒心的放松。

扶手椅放在那儿，孤零零地无人理睬。我从容地坐五下来，点上一支烟。在我的前面，热情重又汹涌起来，但我根本没去理会：重复对我已经没有吸引力了，我望着徐徐上升的烟雾，想起了墨兰的海湾林荫道——两个月前我曾坐在那里，俯视着飞溅的瀑布。那里的景色跟这里非常相似，那里也有一种强劲的轰鸣声，既不令人感到温暖，也不使人感到冷漠；那里也有一种毫无意义的声音，融进寂静蔚蓝的景色中。不过，现在这里的比赛又达到了高潮，阳伞、帽子、喊声、手帕所形成的浪花在黑压压涌动的人群上面飞舞，又是各种声音搅和在一起，又是从人群的巨口中震颤出一声呐喊——只是这一次色调不同罢了。我听见千万次呼喊着一个名字：“克莱西！克莱西！克莱西！”其中有欢呼、尖叫、兴奋和绝望。这喊声就像一根绷紧的弦，突然又断了（即使是激情，重复也会使它变得单调！）。音乐又奏起来，人群又散开了。胜利者的号码牌又升了起来。我下意识地望过去。一等奖中闪着一个七号。我机械地瞟了一眼忘记在手指间的那张蓝色的彩票：上面也是七号。我不由自主地笑了。这张彩票中了，善良的拉约斯压对了。这样，我的恶作剧居然还使那胖子丈夫损失了一笔钱。蓦然间，我那种忘乎所以的情绪又出现了：现在我非常想知道，我心怀嫉妒的介入骗走了他多少钱。我第一次仔细地看了看那张蓝色硬纸卡：这是一张二十克朗的彩票，拉约斯压在了“赢”上。这说不定还是一笔可观的钱呢。没再多想，我就在好奇心的驱使下，被匆匆的人群裹着向付款处涌去。我被挤进了一列长队。我把彩票递上去，马上就有两只瘦骨嶙峋、动作敏捷的手——窗口后面的那张脸我根本看不见——将九张二十克朗的彩票给我划拉到大理石柜台在这一瞬间，当钱，真正的钱，蓝色的钞票摆在我面前时，我却笑不出声来。我立刻产生了一种不舒服的感觉。我不由自主地把手缩了回来，不想去动那别人的钱；可是我后面的人急于拿到兑付的奖金，已经不耐烦地挤开了。于是我没有办法，只好十分难堪地用讨厌的指尖把钞票夹起来：它们就像蓝色的人焰在我手上燃烧。我

下意识地张开那只拿钱的手，好像它不属于我自己似的。我立刻意识到了这种尴尬的处境。开玩笑竟干出了一个正直的人、一个绅士、一个预备役军官所不应该做的事情，这有违我的意愿。因此，我当着自己的面，迟疑着不肯为这件事说出真实的姓名。因为，这不是一笔有意隐瞒的钱，而是诈骗来的钱，偷来的钱。

我的周围一片嗡嗡营营的人声。人们在付款处挤来挤去。我一直伸着手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我该怎么办呢？我首先想到最自然的是：找到真正的赢家，向他道歉并把钱还给他。但是这不成，起码当着那个军官的面不能这样做。我是一个预备役军官，这样的事一说出来，我的军衔马上就会丢掉；因为，即使这张彩票是拣来的，你领了钱就是违犯规定的行为。我也想到，利用手指本能的抽动，把钞票揉成一团扔掉。但是在这熙熙攘攘的人群中，这样做也大容易被人发现而引起仆疑。不过无论如何，我也不能让别人的钱放在我身上哪怕一分钟，或者先放进皮夹里，以后再随便送给什么人：就像我从小养成的穿衣服爱干净的洁腐一样，即使是稍微碰一下这些票子，也使我感到恶心。扔掉，只有把这些钱扔掉，这种想法在我心中滚滚地发饶，扔掉，随便哪儿，扔掉！我不由自主地张望着。当我不知所措地四下环顾，看什么地方是否有一个隐藏处，是否有一个不被人注意的可能时，我突然发现，人们又重新开始向忖款处挤去，但这一次手里拿的是钞票。于是，一种想法解了我的围：把恶意的偶然带给我的钱再掷回到偶然中去，再扔进那毫无节制的喉咙里去，它正在把新的赌注，银币和纸币同样贪婪地吞下去——是的，这是正招儿，这是真正的解脱。

我急匆匆地走过去，简直是跑过去，插到拥挤的人群里。我前面还只剩下两个人，第一个已经到了收赌注处，我突然想起来，我根本不知道我该押的马叫什么名字。于是我贪婪地听着周围的谈话。“你押拉瓦科尔？”一个人问道。“当然押拉瓦科尔！”他的同伴回答说。“你认为特迪没有希望吗？”“特迪？丝毫也没有。它在处女赛中一塌糊涂。它是个样子货。”

我如饥似渴地咽下了这些话。这就是说，特迪很糟，特迪赢不了。我立即决定，就押它。我把钱推过去，说出刚刚听到的特迪这个名字，押它为赢。一只手把彩票给我扔了出来。现在，我手里一下子有了九张红白色的硬纸卡彩票，而不是刚才的一张。尽管我还有一种羞愧难当的感觉，但毕竟不再像拿着皱已已的现钞那样火辣辣的发烫，那样令人感到羞耻了。

我的感觉又轻松起来，几乎无忧无虑：现在，钱出手了，那件因闹着玩而生出的麻烦事了结了，又变成了闹着玩，就像开始的时候一样。我懒洋洋地坐回到扶手椅上，点起一支烟，悠闲地向前吹着烟圈。但是没过多久，我就站起来，走来走去，然后又重新坐下。很奇怪，那种惬意的梦境已经过去了，某种神经质的东西沙沙作响地钻进了我的四肢。起初我以为，这是心虚，害怕在熙来攘往的人群中碰到拉约斯和他的妻子。可是，他们怎么会想到那些新的彩票是他们的呢？人们的喧闹并没有打搅我，相反，我仔细地观察着他们，看他们是不是已经又开始向前挤去。啊，我突然发觉自己一再地站起来，看那面比赛开始时升起的旗子。这就是——焦躁，一种心跳发烧的期待：但愿比赛已经开始，但愿这种讨厌的事情永远地结束。

一个拿着赛马快报的男孩从我面前跑过。我叫住了他，买了一份节目单，就在用陌生的行话写下的看不明白的词句和预测中寻找起来，直到我终于找出了特迪，它的骑手的名字，它所在马厩的业主以及它的红白毛色。可是，

我为什么对此感兴趣呢？我生气地把节日单揉成一团，扔掉，站起来，又坐下。我突然感到浑身燥热，我不得不用手帕擦着汗湿的额头。衣领勒得我难受。比赛还迟迟不想开始。

铃声终于响了。人们又向前涌去。而在这一瞬间，我吃惊地感到，这铃声好像闹钟声一样，把我从一种睡梦的状态中惊醒。我猛地从扶手椅上跳起来，连椅子都带翻了，手里紧紧攥着那些彩票，急匆匆地向前走去——不，是跑去，挤进人群，仿佛陷入了一种极大的恐惧，去迟了就会耽误什么非常重要的事情一样。我粗野地把人推向两边，来到前面的栅栏旁，不顾一切地把一位女士正要去坐的扶手椅扯了过来。看到她惊异的目光，我立刻意识到自己行为的鲁莽和不得体。那是 R·侯爵夫人，一个很要好的熟人。我见她生气地皱起了眉头；可是出于羞愧和执拗，我还是冷漠地看着她走开了，然后跳上扶手椅，好看清楚赛场。

在那边很远的地方，有一小队马匹紧挨着起跑线站在草地上；小骑手们——看上去就像穿得花花绿绿的小丑——使劲地勒住马，使它们保持在起跑线以内。我想立刻认出我下赌注的那匹马，可是我的眼睛没有受过训练，只觉得眼前又热又奇怪地闪着亮光，根本无法从斑斓的色彩中辨认出那匹红白马。就在这一瞬间，响起了第二遍铃声，那一小队马像七支离弦的彩箭冲进了绿色的跑道。如果仅仅从审美的角度上静静地观看，这些修长的动物如何疾驰而出，几乎蹄不沾地地在草地上飞奔，那一定妙不可言；但对这一切我什么感觉也没有，我只是在做着绝望的努力，去找出我下赌注的那匹马，那个骑手，而且甚至还咒骂自己没有带望远镜来。尽管使劲地弯着腰伸着脖子，可是除了四五只小昆虫，几个搅在一起飞动的线团之外，我什么也看不见。不过现在，我渐渐看清了那模糊一团的形状在变化，因为那松散的一群在拐弯的地方拉长成楔形，前面冒出一个尖，同时有几个点开始从群体中往后散落。比赛越来越激烈；三匹或四匹在飞奔中争先的马像彩色的纸条平贴在一起，忽而一匹马冲在了前面，忽而另一匹马又猛地冲在了更前面。我不由自主地伸长了整个身子，好像通过这种热烈紧张而富有弹性的模 仿动作，就能提高它们的奔跑速度并同它们并驾齐驱似的。

我周围的热情又高涨起来。少数比较懂行的人一定是从拐弯的地方认出了马的毛色，因为呼喊名字的声音这时像尖啸的火箭一样，从浑浊的喧闹中蹿了出来。站在我身旁的一个人疯狂地伸长两手，当一匹马领先一头时，他跺着脚，用得胜似的、令人讨厌的尖叫声喊道，“拉瓦科尔！拉瓦科尔！”我看见，这匹马的骑手果然闪耀着衣服的蓝光；获胜的不是我下赌注的那匹马，这使我勃然大怒。我越来越不能忍受我身旁这个讨厌家伙那种“拉瓦科尔、拉瓦科尔”的尖叫声了；我怒不可遏，恨不得一拳捅进他那叫喊的嘴张开的黑洞。我气得四肢发抖，浑身发烫，我觉得，任何一瞬间，我都可能做出丧失理智的事情来。不过，还有另一匹马紧紧地钉着第一匹。也许那就是特迪，也许，也许——于是这希望又重新鼓舞着我。我觉得是具的，因为这时我看见从马鞍上扬起一只胳膊在闪光，并且有什么东西劈头盖脸地落在马屁股上。这匹马是红色，可能是它，肯定是它，肯定是，肯定是！可是，他为什么不把它赶到它前面去呢，这个无赖？再给一鞭！再一鞭！现在，现在，他贴得很近了！现在，还差一拃！为什么是拉瓦科尔？拉瓦科尔？不，不是拉瓦科尔！不是拉瓦科尔！是特迪！特迪！冲啊，特迪！特迪！

我猛然间清醒过来。什么——这是干什么？是准在这样叫喊？谁在狂喊

“特迪、特迪”？是我自己在喊呢。我对自己的这种狂热感到吃惊了。我想抑制住自己，控制住自己，一种在狂热中突然涌起的羞愧在折磨着我。可是我不能移开我的目光，因为那边两匹马已经紧紧贴在一起、并驾齐驱了。那真的肯定是特迪，是它紧挨着该死的拉瓦科尔，挨着我出于燃烧的热情所仇恨的拉瓦科尔，因为在我的周围，这时有更大、更多的声音合在一起用刺耳的最高音喊道：“特迫！特迪！”这喊声把我这个刚刚清醒了一会儿的人又扯进了狂热。它应该赢，它必须赢。真的，这时，这时，从另一个骑手飞奔的马那边露出了一个马头，只有一拃，现在已经有两拃，现在，现在已经看见了脖子——就在这时，铃声刺耳地响起来了，一种独特的欢呼、绝望和愤怒的呐喊声爆发了。顷刻间，特迪这个令人向往的名字响彻了蓝天，直冲云霄。随后，这喊声一下子塌落下来，不知什么地方响起了音乐。

我从扶手倚上跳下来，心跳耳热，浑身汗湿。我不得不坐下来待一会儿，这一阵疯狂的激动把我搅得头昏脑胀。一种我从未领略过的极度兴奋弥漫了我的全身；这次偶然就这样乖乖地顺了我的心，使我产生了一种毫无意义的欢喜。我徒劳地试图使自己装出样子，好像这匹马获胜是违背我的意愿的，好像我希望把钱输掉似的。但是，这连我自己也不相信，我的四肢已经感觉到一种无情的引力，像有魔力似的要把我扯到什么地方去，而且我知道它要把我赶向哪里：我是想去看看胜利，去感觉它，抓住它，用手指触摸钱，许多钱，沙沙作响的蓝色钞票，而且这种沙沙的声响通过神经传遍全身。一种完全陌生的、邪恶的乐趣侵袭了我的心灵，没有什么羞耻之心可以阻止我屈服于它。我刚一站起来，就那样匆忙、那样飞快地向付款处奔去。我非常粗野地用张开的胳膊时叉进等在窗口的人群中间，不耐烦地把人们推向两边，就是为了看到钱，亲眼看到钱。“不懂礼貌的家伙！”一个被挤开的人在我身后嘟味着；我听见了，但我不想跟他找碴儿。在这不可思议的、病态的焦躁中，我浑身颤抖着。终于轮到我了；我两手贪婪地抓住一把蓝色的票子。我发抖地数着，立刻欣喜若狂：这是六百四十克朗。

我迫不及待地把钱抓了过来。我的下一个想法是：现在接着赌，赢更多的钱，更多更多的钱。我把我的赛马快报放到哪儿去了？啊呀，我一激动把它给扔了。我环顾四周，想重买一份。这时，我非常吃惊地发现，周围的一切突然像潮水一样退去，涌向出口，付款处关门了，飘动的旗子降下来了。比赛结束了。刚才是最后一场。我愣愣地站了一会儿。随后，一股怒火从心头升起，好像我受了什么冤屈似的。我不能容忍现在一切就这样结束了，因为我的所有神经都绷得紧紧的，颤抖着，我的血液儿年来都没有这样灼热地在我身上流动过。但是，用虚假的心愿人为地去滋养希望，这只会是一个错误，根本无济于事，因为五颜六色的人群越来越快地像潮水一样退去，在零零散散的留下来的人中间，被践踏过的草地已经闪出了绿色的光芒。渐渐地，我对自己还依依不舍地待在这里感到好笑，于是我拿起帽子——手仗显然是激动时落在了活动栅栏门口——朝出口走去。一个侍役恭顺地脱下帽子跳到我面前，我向他报了我的马车的号码，他把手卷成喇叭口朝停车场那边一喊，马车就咯吱咯吱地驶了过来。我示意车夫，慢慢地沿着林荫大道走下去。因为正好这时，激动开始舒缓下来，我却产生了一种急切的愿望，想使整个场景再在我心中过一遍。

就在这个时候，另一辆马车超了过去；我不由自主地瞟了一眼，马上又非常自觉地移开了目光。这是那个女人和她的胖丈夫。他们没有看见我。但

我立刻产生了一种窒息的感觉，好像我破抓住了似的。我恨不得朝车夫大喊一声，让他扬鞭催马，尽快离开他们。

许多别的马车载着花花绿绿的妇女，像彩船一样沿着栗树林荫道的绿岸晃晃悠悠地向前颠簸着；我的胶皮轮子马车舒缓地在那些马车中间滑过，空气温润宜人，时而有一阵微风在初起的晚凉中吹过尘雾。但是，先前那种舒适如梦的感觉一去不返：同这受骗者的相遇痛苦地撕扯着我，好像一股冷风穿过一道裂缝，一下子吹进了我汪热的激情。现在，当我又一次冷静地回想了整个场景后，我也下理解我自己了：我，一个绅士，上流社会中的一员，预备役军官，受人尊敬，轻而易举地捡到钱却据为己有，塞进自己的腰包，而且，甚至还带着贪婪的愉快，带着一种乐趣做这件事，那就无论如何也不能原谅了。我，一个钟头前还是一个体面而无可指摘的人，却偷了东西。我是一个小偷。随着马车缓缓地行驶，为了吓唬自己，我低声地宣布对自己的判决，仿佛不自觉地应着马蹄声的节奏在说：“小偷！小偷！小偷！小偷！”

可令人纳闷的是，我应该怎样来描述现在所发生的事情呢，它是那样的不可解释，那样的稀奇古怪。不过我知道，我事后所追述的完全属实，毫不掺假。我非常清楚，在那些时刻，我的感觉的每一瞬间，我的思维的每一振荡，都是那样异乎寻常的清晰，我三十六年来的任何一次经历几乎都无法与之相比。不过，我几乎无法弄明白我的感知的那种不合情理的次序，那种使人目瞪口呆的跳跃。是的，我不知道，有哪位诗人，哪位心理学家，能够表述得合乎逻辑。我只能非常忠实地按照它们突然闪现的次序来描述。于是，我对自己说：“小偷，小偷，小偷。”随后，是一个非常奇特的、仿佛是空白的瞬间，在这一瞬间什么事也没发生，我只是——唉，要表达它是多么困难啊——我只是谛听着，朝我的内心深处谛听着。我已经传唤了自己，控告了自己，现在应该由被告来回答法官了。于是我谛听着，然而什么也没——发生。“小偷”这个词犹如一声鞭响——这是我期望听到的，它本该使我惊醒，然后将我推入一种难以名状的、悔恨不已的羞愧之中去——可是什么也没有唤起，我耐心地等了几分钟，然后弯下腰来更贴近自己——因为我似乎感觉到，在这种执拗的沉默下面有什么东西在活动——怀着热切的期待谛听那迟迟未到的回音，谛听那自我控告之后一定要来的恶心的、愤怒的、绝望的喊叫。还是什么也没有发生。什么回答也没有。我又一次对自己说“小偷，小偷”这个词，这次声音相当大，想最终唤醒我那重听麻木的良心。又是没有回音。可是突然间在一种耀眼的意识闪光中，就像突然划着了一根火柴并且举在混饨的心灵深处一样——我认识到，我只是愿意感到羞愧，但却不羞愧，是的，对那种愚蠢的行为，我在心灵深处无论如何也感到莫名其妙的骄傲，甚至是洋洋得意。

这怎么可能呢？现在我真的害怕起自己来了；我抵制着这种意想不到的认识，但这种感情却是如此汹涌、如此狂暴地从我心中向外翻涌。不，在我血液中如此温热地躁动的，不是羞愧，不是愤怒，不是自我厌弃——在我心中燃烧的，甚至喷吐着熊熊烈焰的，是欢乐，是一种如痴如醉的欢乐。因为，我感觉到：在那一刻，多少多少年以来我第一次真正地活了；我的感情只不过是麻木了，还没有枯萎；在我冷漠无情的沙层底下还暗暗地涌动着激情的温泉，如今在这偶然事件的探泉杖的触动下，便高高地喷溅到我的心头来了。在我身上，在我身上，在这呼吸着的大千世界的一隅中，竟然还有尘世万物中那种神秘的火山岩心在燃烧，它在贪欲的旋转搅动下有时还会喷涌而出。

我还活着，还有朝气，还是一个有着恶念和善心的人。一扇门被这种激情的狂飙撕开了，一种深沉的东西进入了我敞开的心扉，我在狂喜的晕眩中低头凝视着我心中这种陌生的东西，它使我吃惊，同时也使我欣慰。当马车载着我如梦似幻的身子懒懒地穿过平民社会的世界时，我慢慢地、一级一级地下沉到我心中的人性深处；在这种沉默的行驶中有一种难以言状的孤寂，只是由于我突然燃起的意识这支高举着的耀眼火炬，才摆脱了这种感觉。当成千上万个人的欢笑声、闲谈声在我周围汹涌翻腾时，我在自己身上寻找着我自己，寻找着那个失去的人，在具有魔力的思索过程中摸索着岁月。已经毫无踪迹的往事，突然从我尘封而模糊不清的生命之镜中浮现出来。我回想起来，在学童时期，我曾偷过一个同学的一把小刀，当时我也是怀着同样的魔鬼似的欢喜注视着他，看他四处寻找，四处询问，忙得不亦乐乎；我一下子明白了那些性冲动时刻神秘的焦躁狂暴，明白了，我的激情只不过是被社会的妄想，被绅士们专横的观念扭曲了，践踏了，但是在我身上，也有生命的热流在涌动，如同别的所有人一样，只不过是深深地、深深地藏在被填塞的泉水和隧道底下。啊，我一直在生活着，只是不敢去生活罢了，我在自己面前把自己束缚起来，掩盖起来。可是现在，压力解除了，生活，丰富的、极其强大的生活征服了我。现在我知道，我仍旧依附着它；就像妇女第一次惊喜地感到胎动一样，我也感觉到生活中那种真实的东西——换句话怎么说呢——那种真正的东西，那种不掺假的东西，在我身上萌发。我觉得——我简直羞于写下这样一个同——好像我这样一个枯死的人，突然间又开花了，殷红的鲜血在我的血管里流动，感觉在我的体温中舒展开来，我结出了不认识的甜果和苦果。在赛马场的光天化日之下，在成千上万个闲散的人的嘈杂声中，我身上居然出现了坦豪泽式的奇迹：我又开始有感觉了，这根枯死的枝干又开始泛绿和发芽了。

从一辆驶过的车上，一位先生打着招呼，并喊我的名字一显然，他第一次打招呼被我忽略了。我暴躁地跳起来，怒气冲冲，因为我这种自我倾诉的美滋滋的状态受到了干扰，我所经历过的最酣畅的梦境被打断了。然而，一看那打招呼的人，我就完全清醒过来了：那是我的朋友阿尔丰斯，一个亲密的小学同学，现在是检察官。我突然闪过一个念头：这个像兄弟一样同你打招呼的人，现在第一次可以向你行使权力了，一旦他发现你的犯罪行为，你就会落到他的手里。如果他了解了你和你的行为，他一定会把你从这辆马车里拖出去，赶出非常温暖的有产者的生活圈子，将你推人铁窗后面那个昏暗的世界里蹲上三年五载，同那些生活的渣滓，那些被困苦的鞭子赶入肮脏的牢房的其他小偷为伍。但是，这种恐惧冷冷地抓住我发抖的手腕只有一会儿工夫，它使我的心脏停止跳动也只有片刻的时间——随即，这个念头又化成了炽热的感觉，化成了洋洋自得、恬不知耻的骄傲，它现在正有意识地、几乎是嘲弄地打量着周围的人。我心想，你们现在把我看成是同样的人，微笑着跟我打招呼，一旦你们看透了我，你们那甜蜜而友好的微笑就会凝固在你们的嘴角上！你们将会用轻蔑愤怒的手像弹污垢一样弹开我的问候！然而，在你们摈弃我之前，我已经把你们摈弃了：今天下午，我已冲出了你们那冷酷无情、麻木不仁的世界。在你们那个世界里，一架庞大的机器在活塞的推动下冷漠地动作着，并且自命不凡地自我转动着，我就是这架机器上的一个轮子，无声地起着作用。现在，我虽然跌入了我不了解的底层，但同在你们圈子里那种碌碌无为的岁月相比，我在这里仅仅一个小时就已经有生气多了。我不再属于你们，我不再是你们圈子里的人了，我如今在外面任何一个地方，无论高还是低，反正我再也不，永远不站在你们有产者安逸生活的浅滩上了。我第一次感受了人类凭借善恶兴趣所做的一切，但是你们决不会知道我在哪儿，决不会认出我来：你们这些家伙，我的秘密你们决不会知道！

我，一个衣冠楚楚的绅士，表情冷漠地问候着，答谢着，从一辆辆的马车中间驶过——我怎样才能表达那个时刻所感受到的一切呢！因为，当我的假面具，这外在的、原先的人，还能感觉和认出那些面孔时，一种令入晕眩的音乐在我的内心轰鸣，我不得不克制住自己，免得从这狂暴的骚乱中喊出什么声音来。我是如此充满了感情，以至于这种内心的狂涛折磨着我的肉体，以至于我像一个快窒息的人，心在胸口下痛苦地翻腾着，我不得不用手使劲地压住它。但是，痛苦、喜悦、害怕、恐惧和遗憾，我没有一样是单个地、分别地去感受的，所有这一切都融合在一起，我只是觉得我活着，呼吸着和感觉着。多少年来我都未曾感受到的这种最简单的东西，这种原始的情感，使得我心醉神迷。在我三十六年的岁月中，哪怕是一秒钟我也没有如此惬意地感到我活着，就像在这飘飘然的一个钟头里那样。

马车轻轻地一颠停住了：车夫勒住马，从座位上回过头来问我，要不要把我送回家去。我迷迷糊糊地从我的内心世界走出来，抬眼向林荫道的上空望去：我吃惊地发现，我已经做了那么久的梦，陶醉已经消磨了几个钟头的时光。天已经黑了，树冠在和风中轻轻地摇曳，栗子树开始在晚凉中散发它们夜间的芬芳。在树梢后面，月亮已经泻下朦胧的银光。够了，该满足了。但是，千万不要现在回家去，不要回到我已习惯了的那个世界去！我付钱给车夫。当我拿出钱包，把钞票夹在手指间点数时，一种好像遭到轻微电击一样的感觉从手腕传到了我的手指：那个感到羞愧的旧我，肯定还留下一点儿什么东西在我身上醒着。虽然那个正在死去的绅士的良心还在悸动，但我的

手又在欢快地点我偷来的钱了，而且由于高兴，我出手很大方。车夫过分的感谢，使我禁不住微微一笑：要是你知道怎么回事就不会这样了！马拉动车子往前走了，我从后面望着它，就像一个人从船上再一次回望他的幸福所系的海滨一样。

我若有所思而又茫然无措地在小声聊着、笑着、被音乐声淹没的人群中站了一会儿。大约六点钟了，我不自觉地绕道向萨赫公园走去。往常，我总是习惯于郊游之后到那里去聚餐，就连车夫都知道提醒我在附近下车。然而，当我的手刚一触到这家高级公园饭店的栅栏门把手时，我突然阻止住自己：不，我还不想回到我的天地里去，不想让懒散的交谈冲走神秘地充溢在我心中的这种不可思议的涌动，不想摆脱几小时以来我觉得它一直把我同它连在一起的这次经历的闪光的魔力。

不知从什么地方传来沉闷而杂乱的音乐，我不自觉地朝着乐声的方向走去，因为今天的一切都在吸引着我，完全听其自然，我觉得倒是一件快事，而且昏昏沉沉地待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间，有一种奇妙的刺激。置身于这乱成了一锅稠粥似的躁动的人群中，我的血都要沸腾了：我一下子振奋起来，在这由人的呼吸、尘土、汗气和烟味混合而成的浓烈的气味中，我的全部感官都被激活和增强了。因为这一切——在以前，甚至在昨天，我还视为粗俗、平庸和卑贱而排斥的一切，我身上这个道貌岸然的绅士一辈子都高傲地避开的一切——竟像用魔法一样吸引着我新的本能，使我仿佛第一次感觉到，那种动物性的、受本能驱使的、低贱的东西同我有一种亲缘关系。在这些城市的渣滓中，在这些士兵、女仆和流浪汉中间，我感到一种连我自己也莫名其妙的惬意：我贪婪地吮吸着这浑浊的空气，推推搡搡搅成一团的人群使我感到舒心；我怀着一种狂喜的好奇心等待着，看这令人销魂的时刻能把我这意志薄弱的人冲到哪里去。从滑稽游戏场那边传来的铜管乐的尖叫声和打击乐的轰鸣声越来越近，管风琴以一种过于单调的方式奏出僵硬的波尔卡舞曲和乱糟糟的华尔兹舞曲，这中间还夹杂着从售货棚传出的沉闷的打击声、叽叽嘎嘎的哄笑声和酗酒的怪叫声。这时，我还眼花镣乱地看见几时玩的那种旋转木马在树木之间转动。我站在广场的中央，让所有的嘈杂声向我涌来，撞击着我的眼帘和耳膜：这喧闹的声浪，这令人难以忍受的混乱，使我感到舒坦，因为在这漩涡中，有某种能压住我心潮的东西。我看着那些使女坐在秋千上如何被荡到空中，衣服被风鼓起来，咯咯地欢笑着，这笑声仿佛做爱时的尖叫；看着肉店伙计大声笑着，把重锤砸在测力器上；看着叫卖的人用嘶哑的嗓子叫喊着，带着猴子一样的神情在管风琴的嘈杂声中转悠；看着所有这一切怎样旋转着，同喧闹嘈杂、熙熙攘攘的人群混杂在一起，这些人群被劣酒似的铜管乐、闪烁的灯光和他们自己亲切地聚在一起的欢乐弄得如痴如醉。自从我醒悟过来之后，我一下子体验到了别人的生活，体验到了这百万人城市的冲动，这冲动是怎样灼热而集中地倾泻到星期天的几个钟头里，这冲动是怎样满足了自己抑郁的、兽性的、但毕竟是健康的、本能的享受。而且，在同他们那炽热的充满激情的身体的摩擦和不断接触中，我渐渐感到他们那热切的冲动也传到了我的身上：在那种强烈的气味的刺激下，我的神经绷紧了，向外延伸着，我的感官晕晕乎乎地同喧闹嬉戏着，并且感觉到了同各种强烈的快感不可抗拒地混杂在一起的那种头昏眼花的晕眩。多少年来，也许甚至是有生以来，我第一次感觉到了芸芸众生，感觉到了人是一种力量，从这力量中有一种乐趣传进了我遗世独立的心绪：一道堤坝崩溃了，这种心

绪从我的血管流进周围的世界，然后又有规律地返流回来，随之向我袭来的是一种崭新的渴望——渴望把我和他们之间最后那层隔膜熔化掉；是一种热切的要求——要求同这种灼热的、陌生的、拥挤的人群结合在一起。带着男人的乐趣，我渴望投进这庞大躯体的热情激荡的胸怀，而带着女人的乐趣，我对任何触摸、呼唤、引诱、拥抱都是敞开的现在我知道了，在我的心中，还有那种只在青春萌发期才有的爱和对爱的渴求。哦，只管投进去吧，投进那勃勃的生机，无论怎样也要同别人的这种颤动的、欢笑的、舒畅的激情结合在一起；只管涌进去吧，涌进他们血管里去！一个快活得发抖的、精神焕发的人在茫茫的人海中，就像一只纤毛虫在这世界的垃圾中一样，会变得渺小而微不足道——但尽管如此，还是投身到这充实中、这旋转中去，像一支箭从绷紧的自身射进未知，射进公众天空的一隅。

现在我明白：当时我醉了。旋转木马上不断撞击的铃铛，女人在男人的抓挠下爆出的悦耳的欢笑，乱糟糟的音乐，闪动的衣服，这一切都在我的血液中翻滚成一团。各种声音向我刺来，随后再红光一闪，贴着太阳穴飞走；我用受到奇妙刺激的神经（就像晕船时一样），去感受每一次触摸，每一个目光，而这一切又都晕晕乎乎地联结在一起。这种感受我无法用语言来表达，也许打个比方最能讲清楚：比如说，我被嘈杂、喧哗和情感所充溢，就像一辆烧得过热的汽车，为了躲开巨大的压力，用所有的轮子疯狂地奔跑着，不然过一会儿汽缸就会爆炸似的。滚烫的血液在指尖上震颤，在太阳穴里跳动，在喉咙里膨胀，在脸颊上瘀积——我从多少年来冷漠的情感中一下子跌进了将我焚毁的火焰。我觉得，现在我必须敞开自己，用一句发自内心的话，用一个目光，倾诉自己，发泄自己，甩掉自己，献出自己，解脱自己，使自己变得平庸——总之，无论如何也要把自己从沉默的硬壳中解救出来，因为这种硬壳将我同温暖、沸腾和生机勃勃的元素隔开了。几个钟头我没有说话，没有跟人握过手，没有感受过谁询问和关心地投向我的目光，现在，在这些事情的冲击下，打破沉默的冲动聚积起来了。从来没有，我还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渴望倾诉衷肠，渴望有一个说话的人，因为在这成千上万的人群中我心潮起伏，周围充满了温暖和言语，然而这种充溢的血液循环的血管却勒住了我。我就像一个在大海上渴得要命的人一样。同时我看见——越看越烦恼——前后左右，每一秒钟都有陌生的人一见钟情，像水银珠子嬉戏着滚到了一起。当我看到年轻的小伙子走过时同陌生的姑娘搭讪，刚说完一句话就挽起了她们的胳膊，我不禁感到一种嫉妒。一切都在相逢和组合：在旋转木马上打个招呼，擦肩而过时瞟上一眼就够了，而且陌生感融化在交谈之中，也许几分钟后又会分解，然而，这就是联系，结合和交流，这些正是我整个神经所炽热地向往的。但是，我——善于社交辞令，是个受欢迎的闲谈家，而且风流潇洒——却心慌意乱，不好意思去同这样一个大屁股使女攀谈，害怕她们笑话我，而且如果有人偶然看我一眼，我就赶快垂下眼帘，不知说什么话好。我究竟想从人们那里得到什么，连我自己也不知道，我只是再也忍受不住孤独，不想让激情的伤自己。可是，谁也不看我，每一个目光都从我身上滑过，没有人想注意我。有一次，一个衣衫破烂的十二岁小男孩走到我附近：他的目光在灯光的反射下亮得刺眼，他热切地盯着旋转木马。他薄薄的嘴唇贪婪地张着。很显然，他没有钱去骑木马，只好从别人的喊叫和欢笑中吮吸快乐。我使劲地碰了碰他，问道——可是我的声音为什么这样颤抖而且刺耳呢？——：“你不想也骑一次吗？”他一愣，吃了一惊，——为什么？

为什么？——脸变得通红，一句话没说就跑开了。连一个光脚丫的小孩也不愿意从我这里得到快乐：这就让我觉得，我身上一定有什么特别陌生的东西，使得我什么地方也进不去，而只是溶解了飘浮在拥挤的人群里，像一滴油漂在动荡的水面上一样。

但是我并没有泄气：我不能再这样孤零零地待下去了。我的双脚在沾满尘土的漆皮皮鞋里发烧，喉咙在激情的浓烟里生锈。我环顾四周：在川流不息的人群夹道的左右两侧有一些小小的绿洲——餐馆，餐桌上铺着红色的桌布，四周摆着光秃秃的木凳，凳子上坐着一些小市民，有的端着啤酒，有的叼着弗尼吉亚雪前。陌生人在这里坐在一起，通过交谈相互沟通；在这燥热的喧闹中，这里相对说来比较安静：这种景象吸引了我。我走过去，打量着每一张桌子，最后终于发现了一张，旁边坐着普普通通的一家人——一个矮矮胖胖的手艺人和他的妻子，还有两个活泼的姑娘和一个小男孩。他们有节奏地摇晃着脑袋，互相开着玩笑，那种满足而悠闲的目光使我感到很舒服。我有礼貌地打过招呼，动了动一把扶手椅问他们，我是否可以坐下来。笑声戛然而止，他们沉默了一乡儿（好像每个人都在等别人的同意似的），随后那个女人仿佛吃惊他说：“请吧！请吧！”于是我坐了过去，并且立刻感到，我坐在这里破坏了他们无拘无束的情绪，因为桌子周围立刻出现了一片令人尴尬的沉默。我看着上面撒着盐和胡椒面的油腻腻的红方格桌布，眼睛不敢抬起来；我觉得，他们都在诧异地注视着我，并且突然——太晚了！——意识到，我这身德比赛马服，这顶巴黎大礼帽，这青灰色领带上的珍珠，在这个下等人出入的小酒馆显得太考究了，而这种考究，这种高级香水味，马上就在这里产生了一种敌意和困惑的气氛。这五个人的沉默压得我喘不过气来，我越来越低地盯着桌面，怀着非常绝望的心情一遍又一遍地数着桌布上的方格子，我难为情极了，偶尔抬一下头，却又胆怯得不敢扬起难堪的目光。直到侍者来了，把沉甸甸的啤酒杯放在我的面前，我才得到了解脱。这时，我终于有一只手可以动了；喝酒时，我怯生生地从酒杯边上瞟过去一眼：果然，那五个人都在看着我，虽然没有恶意，但却带着一种无言的诧异。他们看出我是闯入他们这个混沌世界的不速之客；凭着他们那个阶级质朴的本能，他们感觉到我来是有所求，是想寻找一点不属干我那个世界的东西；不是爱情，不是爱好，也不是单纯喜欢华尔兹、啤酒和星期天的闲坐，而是一种欲望把我驱赶到这里来的。这种欲望他们不理解，也不相信，就像旋转木马前那个小男孩不相信我的馈赠，就像千百个拥挤在外面的无名之辈，不自觉地怀着敌意避开我的高雅、避开我的绅士派头一样。而我确实感到：如果现在我找到一个简单、无恶意、发自内心、富有人情味的同他们交谈的开场白，那个父亲或者母亲就会回答我，那两个女儿就会殷勤地向我微笑，我也可以带着那个男孩到一个小铺子里去射击并且逗他玩了。再过五分钟，再过十分钟，我就可以解脱了，就可以裹进无优无虑的拉家常的气氛中去，裹进无拘无束、甚至是得意的亲切气氛中去了。可是，这简单的一句话，这交谈的开场白，我却找不到，一种虚伪的、愚蠢的、但却极其强烈的羞惭扼住了我的喉咙，我垂着眼睛，像一个罪犯似的坐在这几个普通人的桌子旁，笼罩在痛苦之中，因为我的强行加入而干扰了他们星期天的最后一个钟头。就在这尴尬的静坐中，我对过去所有冷漠高傲的岁月进行了忏悔：那时，我从成千上万这样的桌旁走过，从千千万万情同手足的人面前走过，连看都不看一眼，一心只忙于在上流社会那个狭小圈子里的恩宠或成就。我感觉到，无拘

无束地跟他们谈话的这条通道，由于我盼望他们把我赶走，现在已经从我内心被堵死了。

我这个向来自由自在的人就这样坐着，痛苦地低着头，一遍又一遍地数着桌布上的红方格子，直到侍者终于又从我旁边走过。我叫住他，付了钱，放下那杯几乎一口没喝的啤酒站起来，有礼貌地打了招呼。他们友好而愕然地作了答谢。我不用回头就知道，现在只要我一转身，他们马上又会变得活泼轻松起来，只要我这个异类一被排除，他们亲热交谈的小圈子马上又会建立起来。

我又投身到人的涡流中，不过现在更急迫、更热切、也更失望了。这期间，在黑影遮天的大树底下，拥挤的人群松动了一些，他们不再那样拥挤着、旋转着，密密麻麻地向旋转木马的光圈那里涌去，而更多的人则影影绰绰地急速向广场的最外边走去。人群中低沉的、仿佛充满了欢乐的隆隆声，也分解成许多一小阵一小阵的嘈杂声，而且总是立刻就受到乐声的冲击，因为这时不知什么地方响起了粗犷强劲的音乐，似乎要把溜走的人们再拉回来一样。现在又呈现出另一种景象，扯着气球、撒着彩色纸屑的孩子们已经回家了，从四面八方涌来过星期天的一家家人也散去了。现在可以看到醉汉在乱叫，邋里邋遢的年轻人迈着懒散却在追寻的步子走出了旁边的林荫道。在这一个钟头里，在我傻愣愣地坐在陌生人桌旁的时候，这个奇特的世界变得越发不成样子了。然而，比起从前那种有产阶级的星期天的气氛，我还是更喜欢这种肆无忌惮和充满危险的磷光闪闪的气氛。我心中激发起来的本能，在这里也觉察到了类似的贪欲的急切。在那些形迹可疑的人、被社会排斥的人的兴趣盎然的闲游中，我觉得无论如何也反映出了：他们带着焦躁不安的期待，也在这里追逐一种闪光的冒险，一种急速的冲动。就连那些衣衫褴楼的小伙子，我也嫉妒他们那种无拘无束、自由自在的浪游方式，因为我站在一个旋转木马的柱子旁，屏住呼吸，不耐烦地想把沉默的压迫和孤寂的痛苦从内心挤压出去，然而却不能动一动，喊一声或说一句话。我只是站着，傻愣愣地向外望着被旋转灯的反射光照得闪闪发亮的广场；我站着，从我的亮岛上呆呆地望着黑暗，傻乎乎充满期待地看着每一个人，希望他们被耀眼的灯光所吸引，转过身来看我一眼。但是，所有的眼睛都冷冷地从我身上滑过，没有人理睬我，没有人解救我。

我知道，如果我向什么人讲述或者甚至辩解说，我——一个社会上有教养的高雅人士，家境富有，生活独立，同一个百万人口城市中最优秀的人都有交往——那天晚上，站在嘎吱嘎吱乱响、无休无止颠簸的游艺场旋转木马的柱子旁，任凭那些旋转木马带着同样一些用着色木料制成的傻愣愣的木马头，跳着同样踉踉跄跄的波尔卡和同样拖拖拉拉的华尔兹，二十次，四十次，一百次地从我身边转过去，而我却出于固执的傲慢，怀着入魔的情感，凭意志强忍着这种遭遇，一动不动地在那里站了整整一个钟头，那肯定会被认为是犯了神经病。我知道，我在那个钟头里的做法是毫无意义的，但是在这种毫无意义的坚持中，感觉在绷紧，全身的肌肉在猛烈地抽搐，这是人们平时也许只有在高空坠落时，只有在弥留之际，才能感觉到的；我从前虚度过的全部岁月又倒流了回来，堆积在我的心中，直至我的喉咙。我就这样忍受着这种毫无意义的胡思乱想的折磨，等待着，坚持着，期望随便哪个人的一句话、一瞥目光能够解救我，同时我也同样享受着这种折磨。当我这样站在柱子旁时，我对那次偷窃行为的悔恨，还不如我对从前那种沉闷、冷漠和空虚

生活的悔恨深刻：我发誓，不得到一个把我从这种遭遇中解救出来的征兆，我是不会提前走开的。

那个时刻越消逝，夜就越迫近。小店铺里的灯一盏接一盏地熄灭了，黑暗像上涨的潮水涌过来，吞噬了草地上的光斑：我站在上面的亮岛越来越孤寂，我已经在哆哆嗦嗦地看表了。还剩下一刻钟，涂有花斑的木马就要停下来了，简陋的木马额头上的红绿白炽灯即将摘掉，鼓胀的管风琴也会停止演奏了。到时候，我就会完全处在黑暗之中，孤零零一个人待在这轻轻地沙沙作响的夜里，彻底被排斥，彻底被遗弃。我越来越不安地望着夜幕降临的广场，广场上只是偶尔匆匆闪过一对回家的小情侣，或是跌跌撞撞走过几个喝得醉醺醺的小伙子。但是在广场对过的阴影里，还有躲躲藏藏的生命在激动不安地瑟缩着。时不时有几个男人走过时，就会发出轻轻的口哨声或打极子声。男人们受到这种暗号的招引，便绕进暗处，于是阴影里就会传出女人嘀嘀咕咕的声音，有时还会随风飘来一丝半缕刺耳的笑声。渐渐地，那些人就会更加放肆地挪到黑暗的边沿，对着广场被灯光照得最亮的地方，但只要警察走过时头上的尖顶头盔在路灯的反射下一闪，他们就又缩回到黑暗中去了。然而，巡逻的警察刚一走开，这些幽灵似的黑影便又出现了。现在，这些夜世界的残渣余孽，这些滚滚人流退去后抛下的污泥，大胆地逼近到灯光底下，我已经可以看清她们的轮廓了。那是几个妓女，几个最可怜的、完全彼人抛弃的女人，她们没有自己的床铺，白天在垫子上睡觉，夜里不停地游荡；为了一块小小的银币，她们随时准备在这黑暗中的什么地方为每个人敞开她们那被损害、被侮辱的瘦弱的身子。她们四处受到警察的追踪，受到饥饿或者随便一个什么流氓的驱赶，水远在黑暗中游荡、追逐着，同时也被追逐着。她们像饿狗一样，慢慢地蹭到亮处，嗅着带男人味的东西，捕捉一个没人理会的迟到者。她们假如能够引起他的兴趣，骗得一两个克朗，就到一个大众咖啡馆买一杯热酒，以此来维持她们那浑浑噩噩的残余生命，这生命反正不久就会在医院或者监狱里消逝的。这是一些残渣余孽，是星期天游人豪兴勃发留下的最后的污垢。我带着极大的恐惧，望着这些饥饿的形骸在黑暗中出没。但是在这种恐惧中，也有一种神秘的兴趣，因为，甚至从这面最肮脏的镜子里，我又重新认出了已经淡忘、已经感到模糊的东西：这是一个低洼泥泞的世界，多年前我早就走遍了它，现在它又磷光闪闪地照进了我的感官。这奇妙的一夜突然向我展示了某些奇异的事物，仿佛它突然打开了我封闭的心灵，把我过去最阴暗的东西，最隐秘的冲动，又展现在我的心里！已经湮没了的少年时代模糊的感觉升了起来：怯生生的目光好奇地被吸引住了，简直是胆怯地、心慌意乱地被这种人体粘住了；回忆起了那个时刻：第一次跟着一个人，走上潮湿的嘎吱嘎吱作响的楼梯，躺在她的床上——突然，犹如一道闪电划破了夜空，我敏锐地看见了那个已经被遗忘的时刻的每一个细节：床上浅浅的油痕，她挂在脖子上的护身符；我感觉到了当时的每一个细枝末节：那种隐隐约约的郁闷、恶心以及少年最初的自豪感。所有这一切，一下子漫过了我的全身。一种无限的洞察力——我应该怎样说呢！——一种无穷无尽的东西，突然涌进我的心里，我倏地明白了一切：我之所以同情那些人，正是因为她们是生活中最后的渣滓。而且，我被刚才的犯罪激起的本能，正发自内心地追寻如饥似渴的冶游——同我在这个奇妙的夜晚如此相像的冶游，追寻公然的犯罪——去触摸，去满足这陌生的、偶尔闪现的欲望。当我终于从那边嗅到了那种生物，那种人，那种温柔的、喘气的、说话的东

西时，我受到了强烈的诱惑，那只放着偷来的钱的皮夹也突然在我的胸口发起烫来。那种生物想从别的生物身上获得点什么东西，也许还想从我这个等着献身的人、正在乐于助人的强烈热情中忍受煎熬的人身上，获得点什么东西。我一下子明白了，是什么驱使男人去干这种事，明白了，这与其说是热血冲动，欲望勃发，倒不如说是由于害怕寂寞，害怕可怕的隔膜。这种隔膜向来在我们之间堆积着，只不过我被燃起的感情今天第一次感觉到罢了。我记得，我最近一次模糊地有这种感觉是在英国，往曼彻斯特。这是一座钢铁般的城市，在那里噪音轰鸣，暗无天日.就像在地铁里一样；同时，它还有一种冰冷的寂寞，透过毛孔直渗到血液里去。在那里，我在亲戚家住了三个星期，每天晚上总是一个人在酒吧和俱乐部里东游西逛，并且老去令人眼花缭乱的杂耍剧场，目的只是为了感受一些人的温暖。一天晚上，我找到了一个这样的女人。她那种街头俚语我简直听不懂，可是突然间同她待在了一个房间里，便立刻从陌生的嘴里啜饮起欢笑来。那是个暖融融的身体，透着入世问的亲切和温柔。突然间，她化走了，冷冰冰黑黢黢的城市化走了，昏暗喧闹而寂寞的空间化走了，一个我所不认识的生物站在那电，等待任何一个来者，替他宽衣解带，为他驱除所有的严寒；于是，他又自由地呼吸了，在钢铁般的牢狱里又感到了生活的轻松明快。对于孤独的人，对于自我封闭的人来说，能够知道，能够料到，他们的恐惧居然还有一种解救之物，他们可以紧紧抓住它，那该多美妙啊，尽管它由于被许多人抚弄而肮脏不堪，由于年老而呆滞，由于恶性的锈病而被腐蚀。而这一点，正是这一点，我在极度寂寞的时刻却忘记了。那天晚上，当我从极度寂寞中踉踉跄跄地走出来时，我居然没有想到，在一个地方的随便什么角落里，总还会有最后一批这样的女人等着接纳每一个献身者，任何孤寂都能在她们的呼吸中得到慰藉，花几个小钱就能平息任何欲火；可是，对于她们永远有求必应的惊人之举，对于她们生而为人的伟大奉献来说，这几个小钱简直太少了。

我旁边那个旋转木马的管风琴轰隆隆地又响开了。在星期天消逝到沉闷的一周中之前，这是旋转灯光投向黑暗的最后的号声，是最后一轮了。但是没有人再来，旋转木马发疯似的空转着，售票处那个精疲力竭的女人已经在归拢、清点一天的票款了。听差的小伙子拿来了钩子，准备在这最后一轮结束后，把临时棚屋的卷帘百叶窗哗啦一声放下来。只有我，还一个人孤零零地站在那里，靠着柱子，望着空落落的广场：那里只有那些像蝙蝠一样的身影在晃来晃去，她们像我一样在寻找着，像我一样在等待着，而在我们之间是穿不透的隔膜的空间。不过这时，她们中间的一个肯定发现了我，因为她慢慢地向我这边移过来，我垂着眼睛看见她已经很近了：一个矮小的、患佝楼病的畸形女人，没戴帽子，穿戴着粗俗的廉价服饰，下面露出穿旧了的舞鞋。这一身肯定是从女摊贩或者旧货商人那里一件一件搜购来的，以后再倒卖，再被雨水淋坏，或者在什么地方的草地里于那种肮脏的营生时被压坏。她讨好地走过来，站在我身边，投过来钓钩一样尖利的目光，难看的牙齿上挂着诱惑人的微笑，我屏住呼吸。我没法动，没法看她，也没法走开：像处于催眠状态一样，我觉得那里有一个人在贪婪地围着我转悠，有人在打我的王意，希望我一开口，一举手，就最终能够把这讨厌的寂寞，把这折磨人的被摒弃的感觉抛开。可是我无法动，我就像靠着的柱子一样本然。当旋转木马的音乐旋律已经疲惫地摇曳开去的时候，在一种性欲的晕眩中，我只是感觉到这眼前的人，这打我主意的意志；我闭了一会儿眼睛，希望能够感觉到

来自世界暗处的具有某种人性的磁铁般的吸引力漫过我的全身。

旋转木马停了下来。华尔兹舞曲的旋律最后呻吟了一声也断了气。我睁开眼睛，正好看见我旁边的那个身影掉头走开了显然，站在一个木头桩子似的人旁边等待，太无聊了。找蓦地一惊，突然感到浑身发冷。在这个奇妙的夜晚，惟一的一个向我走来、向我开放的人，我怎么能让她走掉呢？在我背后，灯熄灭了，卷帘百叶窗哗啦啦地政了下来。收市了。

突然间——唉，我怎样称呼这个呢，我怎样描述这朵突然冒出来的浪花呢？——突然间——这来得如此突兀，如此燥热，如此鲜红，好像一根血管在我的胸口爆裂——突然间，从我的心里，从我这个高傲的、完全据守在冷冰冰的社会等级中的人心里，像一个无声的祈祷，像一阵痉挛，像一声呼喊，爆发出一个幼稚可笑的、对我说来却如此强烈的愿望：但愿这个矮小、肮脏、患佝偻病的野鸡再回一次头，我好同她讲话。我没有跟她走，并不是因为我太骄傲，——我的骄傲已经被崭新的情感踏坏、踩死、冲走了——而是因为我太怯懦，太没有主意了。我就这样站在那里，哆哆嗦嗦，忐忑不安，孤零零地靠在黑暗的受刑柱上等待着；自小我还从没有这样等待过，只有一次，傍晚时我站在一扇窗子旁，看一个陌生女人慢慢地脱衣服，她一再地迟疑着，踌躇着，直到脱光了也没有发现我。——我站在那里，用一种连我自己都感到陌生的声音呼唤上帝显现奇迹：但愿这个畸形女人，这个人类最底层的渣滓，再试探我一次，再回头看我一眼。

终于——她回头了。她又一次非常机械地回头看了我一眼。我肯定是浑身猛地一颤，紧张的心情在目光中显露出来，让她看见了便停下来。她再一次半踮着脚转过身来，透过黑暗看着我，向我微笑着，点头示意，邀我到广场那边隐蔽的地方去。终于，我感到我心中那种可怕的僵化缓和下来了。我又可以活动了，便同意地向她点了点头。

无形的契约签订了。于是她在前面走，穿过昏暗的广场，时不时地回头看我是否跟着。我是跟着的：我腿上的铅已经掉下来，我的双脚又能活动了。她像磁铁一样吸着我，我不是有意识地跟在她后面走，而仿佛是在流动，是被一种神秘的力量拖着。在小货棚之间昏暗的夹道里，她放慢了脚步。于是我站在了她的身旁。

她审视地、怀疑地看了我几秒钟：什么东西使她犯了嘀咕。很显然，我站在那里怯生生的怪样子，眼下的场合同我的衣着打扮形成的对照，不由她不产生怀疑。她一再地环顾四周，迟疑不决。后来，她指了指黑得像矿山坑道一样的夹道深处，说：“我们到那边去吧。马戏场后面非常暗。”

我无法回答。这个可怕的幽会场所把我吓懵了。不管怎样，我要是能脱身就好了，要是用一块金币或一个借口能赎回自由就好了，但是我的意志再也没有力量来控制我自己。我像坐在一辆雪橇上，以疯狂的速度冲到一个拐弯处，顺着陡峭的雪坡向下滑，怕得要死的感觉和疾驰中飘飘欲仙的陶醉交织在一起，给人以快感，这时，我不是想刹住，而是晕乎乎却又心甘情愿地随它冲下去。我无法往后退了，也许我根本就没有想往后退。这时，当她亲热地向我靠过来的时候，我情下自禁地抓住了她的胳膊。那是一支非常瘦削的胳膊，不像是一个女人的，倒像是一个发育停滞、患有皮肤结核病的孩子的。透过薄薄的外衣刚一触到那只胳膊，我便从紧张的感觉中，对这个可怜的、遭到蹂躏的、被黑夜冲到我面前的生命，产生了一种温柔而汹涌的同情。我的手指不由自主地抚摸着那瘦弱的病态的关节，而且是那样纯洁、那样敬

畏，仿佛我还从来没有碰过一个女人似的。

我们穿过一条灯光暗淡的街道，走进一个小丛林；茂密的树冠在那里围起了一片浓密郁闷、气味难闻的黑暗。在这一瞬间，尽管连轮廓也看不清了，我还是发现，她贴着我的胳膊仍小心翼翼地回头望了望，走几步后又第二次回头望了望。奇怪的是：当我似乎迷迷糊糊地滑进这次肮脏的冒险时，我的意识却闪闪发亮，清醒极了。带着明察秋毫、任何动静都能捕捉到的警觉，我发现身后一条小横道边影影绰绰有什么东西朝我们溜了过来，我还似乎听到了潜行的脚步声。突然间——像一道闪电照亮了田野一样——我意识到，我全明白了：我正在被诱进一个圈套，这个暗娼的皮条客在后面窥视着我们，让她在黑暗中将我领到一个约定的地点，到了那里我就会成为他们的猎获品。我带着只有在生死关头才有的超常的清醒看到了一切，并且思考着一切可能性。现在逃走还来得及，大街就在附近，因为我听见了电车在那边铁轨上行驶时的哐啷哐啷声，我只要喊一声，或者打个口哨，就能把人招来。一切逃走的可能性，一切获救的可能性，都在我心中闪现出轮廓分明的图像。

然而奇怪——这种令人惊诧的醒悟不但不使人冷静，反而使人亢奋。即使今天在清醒的时刻，在这个明朗的秋日，我对自己乖谬的行为也无法解释清楚：我明白，我生命中的每一根纤维立刻就明白，我没有必要去冒险，但是我的预感却像一个美妙的疯狂念头流过了我的神经。我觉察到了一种令人反感的东西，也许就是死亡。硬挤到这里来犯罪，来经历卑鄙龌龊的事情，使我恶心得发抖，但正是为了这种从未见识过、从未料想到、麻酥酥漫过我全身的生活中的醉意，即使死，也要死于一种捉摸不透的好奇。有什么东西——是羞于表露的胆怯，还是一种软弱？——推着我往前走。它吸引我进入生活中的最后一道阴沟，在一天的时间里就输掉、就挥霍掉我的整个一生。一种精神上悍然不顾的快感，同这种勾当的卑劣的快感交混在一起。虽然我用我的全部神经顶感到了这种危险，虽然我用我的感官和理智对这种危险理解得清清楚楚，尽管如此，我还是搂着这个游艺场中肮脏的暗娼的胳膊，继续走进了丛林。我觉得，她的身体与其说是吸引着我，倒不如说是在排斥我；而且我知道，她只是为了她的同伙才把我引到这里来的。但是我没法回头了。下午在赛马场冒险时就附着在我身上的那种犯罪的重力，继续不断地拖我往下坠。我感到更多的只是那种下坠时的麻木和晕眩——我又坠入了一个新的深渊，也许是最后一个深渊：死亡。

走了几步后，她又停下来。她的目光犹疑不定地四下瞟着。然后，她期待地打量着我：

“喂，你送我什么呢？”

原来如此。我把这给忘了。但是这个问题并没有使我清醒。而且相反。我非常乐意赠送，给予，把身上的一切都挥霍掉。我急忙将手插进兜里，把所有的银币和几张揉皱了的钞票全抖搂出来，放在她摊开的手上。于是产生了如此奇妙的效果，今天想起来，我还热血沸腾呢。或许是她被这笔钱的巨额数目吓了一跳——这个可怜的女人平时干那种肮脏的营生已经习惯于得到几个小钱了，或许是我给钱的方式——高兴地、迅速地、简直是乐不可支地——里面，一定有什么对她来说不寻常的、新奇的东西，因为她猛地往后一退；透过气味难闻的浓浓的黑暗，我觉得她那极其惊讶的目光在寻找着我。而我终于在这个晚上感觉到了长久缺少的东西：有人在关心我，有人在寻找我，我第一次为这个世界上的另一个人活着。恰恰是这个被抛弃的女人，这

个活物，拖着可怜的疲惫不堪的身子，像商品一样，走在黑暗中，对我这个买主看也不看一眼，就挨到我的身边，现在却睁大眼看着我的眼睛，探寻着我身上的人。这使得我奇特的醉意——它目光敏锐同时又迷迷糊糊，意识清醒却又六神无主——上升为神奇的模糊。这个陌生女人向我挨得更近了，但这不是那种按照做买卖的规矩，拿了钱就来尽该尽的义务，而我认为是某种下意识的感激之情，从中可以感到一种女人想亲近的愿望。我轻轻抓住她的胳膊，那瘦弱的、患佝偻病的孩子似的胳膊，感觉到了她瘦小畸形的身子，并且突然越过这一切看到了她的整个一生：在一个郊区旅店租下一张脏兮兮的床铺，从早到晚睡在一群陌生的孩子中间；我看见她的皮条客在卡她的脖子，醉鬼们在黑暗中打着嗝儿扑到她身上；她被送进医院的某一科，劳累不堪的身子赤裸裸病歪歪地摆在教室里，给年轻胆大的大学生们做教具；最后将她押送到一个永久居留地，让她在那里像动物一样死去。我突然对她，对所有的人产生了无限的同情，这是那种温暖的、柔和的情感，而决不是性感。我一再抚摸着她纤细瘦弱的胳膊。然后我弯下腰来，吻这个吃惊的女人。

就在这一瞬间，我的身后响起了沙沙声。一根树枝咔嚓一声折断了。我猛地向后一跳。一个男人粗鲁的声音大笑道：“ 这下我可逮着了。我早就料到！”

还没有看见他们，我就知道他们是什么人了。我虽然处在晕晕乎乎的状态中，但我一刻也没忘记有人在窥视我，我的神秘而清醒的好奇心甚至在等待着他们。这时，一个身影从灌木丛里钻出来，后面紧跟着第二个：流里流气的小青年，一副肆无忌惮的样子。又响起了粗野的笑声。“ 卑鄙下流，干这种无耻的勾当！当然是一位绅士喽！不过现在我们可抓往他了。”我一动下动地站着。血在我的太阳穴里砰砰直跳。我不感到害怕。我只是等着，看看会发生什么事情。现在，我终于到达了深处，到达了卑鄙的最底层。现在，不得不碰撞了，不得不撞击了，我半清醒地迎上去的结局非来不可了。

那个姑娘从我身边跳开，但并没有跑到他们那边去。她随意地站在中间：看来她对这有预谋的袭击并个感到十分开心。两个小伙子见我站着不动，又恼火了。他们相互看着，显然是在等着我表示抗议，请求或者某种恐惧。“ 啊哈，他不吭声！”其中一个终于威胁地喊道。而另一个则朝我走过来，命令说：“ 您必须跟我们到警察局去！”

我仍然一声不吭。于是，其中的一个把手搭在我的肩上，轻轻地推我。“ 往前走！”他说。

我开始走。我不反抗，因为我不想反抗。闻所未闻的、卑劣的、危险的处境使我麻木不仁。可是我的大脑依然非常清醒。我知道，这两个小伙子一定比我更害怕警察；我也知道，花几个克朗我就可以脱身。但是，我想领略一下这种丑事的底蕴，我想在一种清醒的香迷中体验这可怕的屈辱处境。我不慌不忙地、非常机械地朝他们推我的方向走去。

然而，正是由于我这样一声不吭、这样沉着地朝灯光走去，两个小伙子显得有些慌乱了。他们小声地嘀咕着。随后他们又开始故意大声交谈起来。“ 放了他吧！”其中一个（满脸麻子的小个子）说。但另一个则假装严厉地回答：“ 不，那不行！要是一个像咱们一样没有饭吃的穷光蛋干这种事，那就会被抓去坐牢。可是这样一个上等人——那就得受罚！”我听着每一句话，并从中听出了他们并不高明的乞求，于是我愿意开始同他们谈判。我心中的罪犯了解了他们心中的罪犯，我明白他们是想用恐惧来折磨我，而我则用不

抵抗去折磨他们。这是我们双方的一场无声的斗争。哦，这个夜晚是多么丰富啊！在致命的危险中，在这游艺场草地上的灌木丛中，在两个无赖和一个妓女之间，十二个小时以来，我第二次感到了赌博的疯狂魔力，不过这一次下的赌注最大，是用我的有产者的生活条件在赌，甚至是拿我的性命在赌。我用我颤动的神经绷得快要断裂的全部力量，把自己押给了这场非同寻常的赌博，押给了这闪耀着魔力的偶然事件。

“啊哈，警察就在那儿，”一个声音在我背后说，“这下可就没他乐的了。这个上等人，他得去蹲一个礼拜。”声音恶狠狠的带着威胁，但我听出了磕磕巴巴的心虚。我平静地朝灯光走去。那里确实有警察的尖顶头盔在闪动。再走二十步，我肯定就会站在他的面前了。我身后的两个小伙子不再说话了；我发现他们放慢了脚步；我知道，再过一会儿他们准会胆怯地溜回到黑暗中去，溜回到他们的世界中去，为他们的胡闹没有成功而恼怒，也许会把他们的怒气撒在那个可怜的女人身上。这场赌博结束了：今天我又一次、也就是第二次赢了，我又一次欺骗了一个陌生人的卑劣欲望。那边路灯惨白的光圈已经在闪烁了，这时我转过身去，第一次看清了两个小伙子的脸，满脸的愤怒，犹疑不定的目光中带着认输的羞惭。他们站住了，一副沮丧失望的样子，随时准备逃回到黑暗中去。他们大势已去，现在该他们怕我了。

就在这一瞬间——仿佛内心的激动突然崩裂了箍在我胸口的桶板，仿佛灼热的情感涌进了我的血液——我对这两个人产生了亲如手足的无限同情。他们，两个贫穷饥饿、衣衫褴褛的小伙子，究竟想从我这个饱食终日的寄生虫身上得到什么呢？不过是几个克朗，几个可怜的克朗！他们本来可以在那边的黑暗中掐住我的脖子，抢我，弄死我，然而他们并没有这样做，他们只是试图用不熟练的、不高明的手段来吓唬我，为了得到松松散散放在我口袋里的几个小银币。我这个心血来潮、厚颜无耻的小偷，我这个神经兮兮的罪犯，怎么还敢去折磨他们这些穷小子呢？为了自己快乐，我还去玩弄他们恐惧和焦躁的情感，于是在我无限的同情之中，又涌出了无限的羞愧。我打起精神：现在，正是现在，我感到安全了，因为附近街上的灯光在保护着我，现在我就该替他们着想，从痛苦饥饿的目光中消除他们的失望了。

我猛一转身朝其中的一个走去。“您为什么要告发我？”我说，并使劲压低声音，好像害怕得喘不过气的样子。“您能从中得到什么呢？也许我会被关起来，也许不会。但是这决不会给您带来任何好处。为什么您要毁掉我的生活呢？”

两个人尴尬地愣住了。现在，他们什么都想到了，只要我一声呐喊，一个威胁，他们就会像狺狺吠叫的狗一样溜走，可他们没有想到我会软下来。最后，其中的一个终于说话了，但根本不是威胁，而好像是道歉：“总得公平吧。我们这样做只不过是尽义务。”

很显然，这只不过是背熟了应急的。这种话怎么听起来都是假惺惺的。两人没有一个敢看着我。他们在等待。而我知道，他们在等什么。他们在等我向他们求饶。他们在等我给他们钱。

那一刻的一切我都还记得。我记得在我身上跳动的每一根神经，我记得在我太阳穴后面颤动的每一个想法。我记得，当时我的坏心眼儿首先想的就是：让他们等待，再折磨他们久一些，让他们充分尝到等待的滋味。但我很快克制住自己，向他们求饶了，因为我知道，最终还得我来消除这两个人的恐惧。于是我开始表演害怕的喜剧，请求他们可怜我，希望他们保持沉默，

不要让我倒霉。我发现，这两个可怜的敲诈勒索的生手变得十分尴尬，隔在我们中间的沉默似乎也缓和下来了。

于是，我终于，终于说出了他们渴望已久的那句话："我……我给你们……一百克朗。"

他们三人全部一愣，面面相觑。这么多钱他们连想都不曾想过，因为到了这一步，他们认为一切都完了。最后，其中那个目光犹疑不定的麻脸终于冷静下来了。他两次想说话，可是话到了嗓子眼又说不出来。后来他说——我感觉出来，他说话时是多么的难为情："二百克朗。"

"得了吧，"那姑娘突然插进来说，"人家能给你们一点儿，你们就该高兴了。他可什么也没干，几乎连碰也没碰我一下。这实在太过分了。"

她简直是怒气冲冲地朝他们嚷。我的心怦怦直跳。有人同情我了，有人替我说话了，卑劣中升起了善良，敲诈勒索中升起了对公正的朦胧要求。这多么使人舒心，她的话怎样平息了我心中的波涛啊！现在，不该再拿这些人开心了，不该再用恐惧和羞愧来折磨他们了：够了！够了！

"好吧，那就二百克朗。"

他们三人都不吭声。我掏出皮夹，慢慢地完全打开，摊在手上。他们一把就能把它抢走，逃到黑暗中去。但是，他们却怯生生地移开了目光。在他们和我之间有了某种秘密的协定，不再是争斗和玩弄，而是有了讲道理、讲信义的气氛，有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我从偷来的那一叠钞票中翻出两张，递给了他们中的一个。

"太感谢了，"他不由自主地说道，并立刻转过身去。显然，为这敲诈来的钱道谢，连他自己也感到可笑。他难为情了，而他的这种难为情——唉，这天晚上我一切都感觉到了，他的每一个姿势都向我显露了他的难为情——使我感到压抑。我不愿意让一个人在我面前难为情，在我面前，在我这个和他一样的人面前，像他一样是小偷，像他一样软弱、怯懦和意志薄弱。他的低三下四使我感到痛苦，我不想看到他这个样子。于是，我拒绝了他的谢意。

"我得感谢你们才是，"我说；连我自己都奇怪，我的话音里竟跳出那么多真挚的诚意。"如果你们告发了我，我就全完了。要是那样，我准得自杀，你们也就什么都得不到了。还是这样的好。现在我朝右边走，你们也许向那边去。晚安。"

他们又沉默了一会儿。后来，其中的一个说了声"晚安"，接着是另一个，最后是那个野鸡，她整个待在暗处。这一声"晚安"听起来非常温暖，非常真挚，好像真诚的祝愿。从他们的声音中我感觉到，在他们灵魂深处的某个暗角，他们对我还是有好感的，他们将永远不会忘记这一特殊的时刻。在监狱或者医院里，他们也许还会想起这一时刻：我身上的某些东西还会继续活在他们心中，因为我曾经给过他们什么。从来还没有一种情感像这种施与的快乐一样充满我的内心。

我独自穿过夜幕，向游艺场的出口走去。一切压抑的感觉都从我心中消失了，我感到，我这个失落之人，在从未见识过的充实之中，正在涌入整个无限的世界中去。我一切都感受到了，仿佛这一切都只是为我一个人而存在，我又同这一切汇流到一起了。树木黑压压地拥立在我的四周，它们朝我沙沙作响，我也喜欢它们。星星从空中向下眨着眼睛，我呼吸着它们的洁白的问候。许多声音像唱歌似的不知从什么地方传来，我觉得它们都是在为我歌唱。自从捅掉了箍在我胸口的硬皮之后，所有的一切一下子都属于我了。给予的

快乐，挥霍的快乐，充溢着我的全身。哦，我觉得，使人快乐，在使人快乐中也使自己快乐，是一件多么容易的事情啊！只要敞开心胸，充满活力的河流就会从一个人流到另一个人身上，从高处跌落到低处，从深渊又喷射到无穷的高空。

在游艺场出口处的停车场旁边，我看见一个女商贩疲惫地俯身在她的小商品上。她出售的东西有落满尘土的点心，还有几个水果。她大概一早就坐在这里，俯身在不值几个钱的东西上，累得直不起腰来。我想，既然我能快活，你为什么就不该快活呢？我拿了一小块甜面包，给了她一张钞票。她急忙要去换开时，我却走开了。只见她高兴得一愣，蜷曲的身子突然间挺直了，惊得发呆的嘴叽里咕噜地朝我说出了千百个祝愿。我手里拿着面包，朝马走过去；懒懒地呆在车辕里的马这时也调过头来，友好地向我喷着响鼻。我抚摸着玫瑰色的马鼻子，把面包递过去，它那阴郁的目光中立刻露出了谢意。刚刚喂过马，我又渴望更多的事情了：我要制造更多的欢乐，我要更多地去感受，怎样用几个银币，用几张花票子，就能消除恐惧，排解忧愁和燃起快乐。这里为什么没有乞丐？为什么没有想要气球的孩子？那边有个愁眉苦脸、白发苍苍的瘸子，他手里握着一大把系着气球的绳子，正一瘸一拐地向家里走去，为在这个漫长炎热的天气里生意不好感到沮丧。我朝他走过去。“请您把气球给我。”“十个赫勒一只。”他不相信他说，因为在这深更半夜里，一个游手好闲的绅士买这些彩色气球干什么呢，“请您全部给我，”我说，并给了他一张十克朗的钞票。他踮起脚，像花了眼似的看着我，然后哆哆嗦嗦地把拴住所有气球的那根绳子递给我。我感到手指被扯得紧紧的，它们想跑，想自由，想飞到空中去。那你们想往哪儿跑就往哪儿跑吧，想往哪儿飞就往哪儿飞吧，你们自由了！我把绳子一放，气球便像彩色的月亮，一下子就升了起来。人们从四面八方跑过来，欢笑着；一对对情侣从暗中走出来；车夫们把鞭子甩得啪啪响，喊叫着互相用手指着自由自在的气球——现在，它们越过树梢，向房子、向屋顶飞去。大家看上去都很高兴，我这种可笑的行为给每个人都带来了欢乐。

为什么我从来就不知道，给人快乐，是多么容易，多么舒心啊！突然回，钞票又在我的皮夹里发烫了，它们就像刚才拴气球的绳子一样触动着我的手指：它们也想从我手里飞走，飞到陌生人的兜里去。于是我把钞票抓在手里，有拉约斯的也有我自己的，——我已经感觉不到这有什么区别或罪过了——准备散发给每个想得到它的人。我朝一个扫街人走过去，他正在极不情愿地打扫冷清的游艺场大街。他以为我想向他打听一条什么胡同，不高兴地抬头看着我。我朝他笑笑，递给他一张二十克朗的钞票。他愣住了，不明白是怎么回事；后来，他终于接过钱，并等着我要他做什么。但我只朝他笑了笑，说：“拿去买点好东西吧。”说完就走开了。我不停地四处张望，看有没有人过来向我要求点什么。没人来，我便送上去：一个野鸡跟我搭话，我就送给她一张钞票；给了一个点路灯的人两张，向地下室一间面包房打开的小窗里扔进了一张。我就这样一边走一边送，身后拖着惊讶、感谢和高兴的尾流。后来，我就把钞票一张一张地揉了，扔到空荡荡的大街上，扔到教堂的台阶上。我高兴地想着，如同那个干瘪的小老太婆在早祷时发现了一百克朗并向上帝感恩一样，一个穷大学生、一个使女或一个工人，也会在路上惊讶而幸运地发现这些钱，就像我在这个夜晚惊讶而幸运地发现了自己一样。

我把所有的钱——钞票，后来还有银币——都撒到了什么地方，是怎样

撤掉的，我自己也无法说清楚了。我有一种极度兴奋的感觉，就像往一个女人的体内射精一样。当最后几张票子飘走之后，我有一种好像能腾飞的轻松愉快，一种从未有过的自由自在。街道、天空和房屋，所有这一切都汇集在一起向我涌来，使我产生了一种拥有它们、和它们融为一体的全新的情感：我还从来没有、就是在平生最亢奋的时刻也没有如此强烈地感觉到，所有这一切都确确实实地存在着；它们生活着，我生活着，它们的生活和我的生活是完全一样的生活，正是这种伟大的、强烈的、怎样愉快地感受也感受不够的生活，只有爱才能去理解，只有献身精神才能去拥抱。

随后，还来了最后一个黑暗的时刻——这就是我兴冲冲地回到家，把钥匙往门上一插，通向我屋子的过道黑洞洞地向我敞开的时候。这时，一种恐惧突然向我袭来：假如我现在走进迄今为止那个我的卧室，躺到那个我的床上，假如我把今天晚上如此痛快地扯断的联系那一切的纽带重新接过来，我就又回到了我原先的旧生活中去了。不，我不能再做那个旧我了，不能再做昨天和以往那个道貌岸然、冷漠无情、遗世独立的绅士了，我宁可跌落到犯罪和恐怖的万丈深渊、但毕竟是真实的生活中去！我疲倦了，说不出的疲倦，然而我害怕睡眠吞没了我，害怕睡眠用黑糊糊的污泥冲走今晚在我心中燃起的那灼热的、滚烫的、活生生的一切，而且还害怕这整个经历像一场奇幻的梦一样虚无缥缈、不可捕捉。

但是第二天，在一个新的早晨，我又快活地醒过来了，那种汹涌奔流的情感丝毫也没有流失。从那时到现在，已经过去了四个月，从前那种僵化再也没有回来，我每天都精神焕发，其乐融融。当时那种着魔似的陶醉，使我在我的生活圈子里突然失去了立足之地，跌落到陌生人中间，而且在跌落到这奇特的深渊时，我感到了跌落的速度和整个生活的深度交汇在一起而产生的令人飘飘然的晕眩——这种转瞬即逝的潮热自然是过去了，但从那一刻起，随着每一次呼吸，随着日日更新的生活乐趣，我都能感到自己血液的温暖。我知道，我已变成了另一个人，一个具有别的感觉、别的敏感性以及更强的意识的人。自然我不敢断言，我变成了一个更完美的人；我只知道，我成了一个更幸福的人，因为我为我完全冷却下来的生活找到了一种感觉。对这种感觉我找不到一个词来表达它，那就只好仍叫它生活吧。从那时起，我对自己再也无所禁忌，因为我觉得我那个社会的准则和礼仪都是空洞的，因此我无愧于人，也无愧于自己。像荣誉、犯罪和恶习这些话，突然获得了冷冰冰的像铁皮一样的声音，一提到它们我就感到害怕。我生活着，在当时第一次如此强烈地感觉到的那种力量的推动下生活着。它将我推向哪里，我不问：也许是推向一个新的深渊，一个别人称之为罪恶的地方，或者使我成为一个高尚的人。这我不知道，我也不想知道。因为我相信，只有把自己的命运当作秘密生活的人，才是真正地生活着。

我还从来没有热烈地爱过生活——对此我非常清楚；而现在我知道了，任何一个人，对生活的形式和形态冷漠，那他就是犯罪（这是惟一的罪过！）。自从我开始理解我自己以来、我终于也理解了许多别的事情：一个贪婪的人在看橱窗里的展览品时的那种目光，会使我感到震颤；一只狗的跳跃，会使我感到振奋。我突然间对所有的事情都关注起来，没有一件事情是我漠不关心的。我每天都能从报纸上（从前我只翻看一些关于娱乐和拍卖的消息）读到上百件使我兴奋的事情，本来使我感到厌倦的书，突然使我产生了兴趣。而尤其值得注意的是：我一下子能与人谈话了，当然那种所谓的交谈不算。

已经雇用了七年的仆人，我开始对他产生了兴趣，并经常同他聊天；一个勤杂工，从前我打他身边走过时连理都不理他，仿佛他是一根活动柱子，最近竟然向我谈起他小女儿的死，这件事居然比莎士比亚的悲剧还能打动我的心。虽然为了不暴露自己，我表面上还得继续生活在有教养的无聊的圈子里，但这种变化好像还是慢慢地越来越明显了。有些人一下子对我真诚起来，这个星期已经第三次连陌生的狗在大街上都向我跑来。朋友们跟我说话，就像对一个摆脱了病魔的人说话一样，带着某种喜悦，说他们发现我变得年轻了。

变年轻了吗？我只知道，我现在才开始真正的生活。每个人都误以为，过去的一切永远只是错误和铺垫，眼下这几乎成了一种普遍的谬论。而我则不揣冒昧，用温暖的有活力的手拿起冷冰冰的笔，在干巴巴的纸上记下：真实的生活。这也算是一种谬论吧！但这种谬论第一次使我感到幸福，第一次使我的血液变得温暖，使我的感官变得敏锐。假如我在这里把唤醒我的奇迹描述下来，我这样做却只是为了我自己；而我对这一切的理解，比我用这些文字所表达的要深刻得多。关于这件事，我没有对我的任何朋友讲过；他们未曾料到，旧我早已死掉，他们也不会料到，我现在是这样的生机勃勃。假如死神要降临到我生机勃勃的生命中来，假如这些文字要落到别人的手里，这种可能性绝不会使我感到吃惊和难过。如果谁意识不到这样一个时刻的魔力，那么他也会像我在半年前所不能理解的那样，同样不理解在一夜之间发生的几件如此短暂、表面上几乎没有联系的事情，竟能如此神奇地点燃我已经熄灭的生命。在这样的人面前，我不感到羞愧，因为他不了解我。但是，谁要是明白其中的联系，那他也不要随意下判断，也没有什么值得骄傲。在这样的人面前，我同样不感到羞愧，因为他了解我，谁一旦发现了自己，他在这个世界上就什么也不会失去了。而谁一旦理解了自己身上的人，他也就理解了所有的人。

（1922）

女人和大地[①]

张玉书译

那个炎热的夏天，由于缺雨干旱，全国歉收，多年来留在百姓的记忆里，人们至今心有余悸。早在六七两月，就只有零星小雨洒在干渴的田地里，等到日历翻到八月，便一个雨点也不下了。即使在这高处，在蒂罗尔的高山谷地里，空气也炽热火烫，呈现出火和尘土交织在一起的番红花的颜色。我和许多人原来却幻想在这里找到凉爽。一大清早昏黄呆滞的太阳就直晒着，宛如一个热病患者从空荡荡的的天上凝望着业已熄灭的大地，一小时一小时地过去，一片白蒙蒙的窒人的水汽从正午黄铜般的大锅里渐渐溢出，笼罩着整个山谷。当然，远方什么地方耸立着一块块巍峨的白云石，上面闪烁着积雪，晶莹、纯净，但只有眼睛凭记忆感觉到那清凉的寒光，带着渴望的心情，望着远方的雪岩，思忖也许此时那儿的山风喧嚣地呼啸着绕着山岩飞旋，使人痛苦；而在这儿，在山谷里，不分黑夜还是白天，总有一股贪婪的热气涌来，用于百张嘴唇，把你身上的水分吸干。在这由逐渐枯萎的植物、慢慢干枯的叶丛和不断干涸的小溪汇成的日益沉沦的世界里，一切生气勃勃的活动也渐渐从内部停歇，时间一小时一小时地流逝，慢吞吞地，懒洋洋地。我和其他人一样，差不多都是在房间里度过这无限漫长的时日，半裸着身子，倚着遮得严严实实的窗户，无可奈何地等待着天气转变，等待着凉风吹来，迟钝而无奈地梦想着下雨和风暴。不久，这个愿望也枯萎了，变成一种沉思，麻木不仁，毫无意志，就像那渴望甘霖的小草在低头沉思，就像一动不动，萦绕着水汽的树林做着郁闷的昏梦。

一天天过去，天气越来越热，雨水还是一直不肯落下。太阳从早到晚向下直射，它那黄色的折磨人的目光，渐渐带有一个疯子的呆滞顽固的劲头。仿佛整个生命都要停顿，一切都静止不动，动物不再喧闹，从白茫茫的田野里传来的只有颤动的热浪发出的轻微的吟唱般的声音，这沸腾的世界里蒸气弥漫的嗡嗡声，其他别无声响。我本想出门到树林里去，浓荫在林木中颤抖，蓝茵茵的，我想躺在那儿，躲开烈日的这道黄色的凝固不动的目光，但是走这区区几步路我已觉得太多。于是我坐在旅馆门前的一把藤椅里，一连一两个小时缩在遮荫的屋檐投在卵石甬道上的那一片狭窄的阴影里。当那薄薄的四边形的阴影缩短，太阳又爬到我手上，我便挪动一下椅子，然后又躺下，呆呆地凝望着这迟钝的光线，既不感到时间的流逝，也没有愿望和意志。时间融化在这可怕的郁闷之中，时时刻刻都被煮烂，化开，变成炎热的毫无意义的梦幻。我除了感到灼人的空气从外面侵击我的毛孔，热烈跳动的血液在体内急促地用铁锤敲打，其他别无所感。

突然我觉得，似乎有一阵呼吸声掠过大自然，不知从哪里响起一声热烈的充满渴望的叹息。我挺起身子。这难道不是风吗？我已经忘记，这是怎么回事，我那干枯欲裂的肺叶没能痛饮这股清凉已经为时太久，我还没有感觉到风已吹到我的身边，我正蜷缩在屋檐阴影的一角；但是对面山坡上的树木想必已预感到有陌生的东西来到，因为一下子，它们就开始轻轻摇摆，仿佛它们低头凑在一起互相耳语。树荫也变得骚动不宁，似乎有个活物激动地在

[①] 本篇于一九二二年在小说集

它们身上跳来跳去，突然，远方某处升起一种低沉的颤音。可不是：风儿掠过人间，一片耳语，一阵风声，一声轻响，一股深沉的管风琴般的轰鸣，然后是更为强烈、更加沉重的一击。仿佛为一阵突兀的惊恐所刺激，大街上蓦然扬起灰尘，犹如烟雾缭绕的云彩，全都向着一个方向，不知道栖息在暗处什么地方的鸟儿突然从空中飞过，黑压压地一片，马儿的鼻孔喷着白沫，远处山谷里牲口在嘶叫。不知道什么强有力的东西猛然醒来，想必就在附近，大地已经知道了它，树林和动物也都知道了它，天宇现在也蒙上了一层灰色的纱幕。

我激动得浑身颤抖，我浑身的血被炎热的细密尖针所刺激，我的神经毕剥乱响，紧张起来，我从来也没有像现在这样预感到风带来的快感，暴风雨带来的幸福的欢乐。风来了，向我吹来，越来越大，宣告自己的来临，风儿慢慢地卷起一团团柔软的云朵，在山峦背后呼呼地喘息，仿佛有人在那里滚动着一个巨大的重物。有时候这阵阵喘息会突然停顿，就像疲极休息一样，于是索索直抖的枞树又慢慢地静止，仿佛想要侧耳细听，我的心也跟着颤个不停。无论我的目光投向哪里，到处都像我心里一样充满了期待，大地扩展了它的裂缝：它们就像一张张干渴而开裂的嘴，我在自己身上也有同样的感觉，一个个毛孔张开，张大，为了寻找清凉，寻找雨水清冷的使人战栗的快乐。我的手指不由自主地绷紧，仿佛想抓住云彩，把它们更快地从天上拉到这干渴欲绝的世界上来。

可是云彩已经来临，被看不见的手推着，缓缓地滚来，使天色渐渐阴暗，这些圆滚滚的鼓鼓囊囊的大口袋。你看，它们因为充满雨意，变得沉重而浓黑，它们轰轰隆隆地前来，如果互相撞击，就像结实笨重的东西，咕哝个不停。有时一道轻轻的闪电掠过它们黝黑的表面，犹如擦地一声划亮火柴，燃起蓝色的火焰，凶险地，越来越近地逼了过来。由于浓密，云彩变得越来越黑，铅色的苍穹像剧院里沉重的帷幕徐徐垂落。现在整个空间都蒙上了一片黑色，温暖的停滞的空气压缩在一起，期待之中出现最昏一次停顿，沉寂无声，令人心惊胆战。世上万物都被这降落到深处的浓黑重物所扼杀，鸟儿不再鸣叫，树木屏住呼吸，连小草也不敢再颤动；天空犹如一口金属的棺材，把这炎热的世界都装在里面，万物都僵在那里，期待着第一道闪电。我屏住呼吸，站在那儿，双手紧紧地攥在一起，我浑身绷紧，怀着奇妙甘美的恐惧，它使我纹丝不动。我听见背后人们跑来跑去，从树林里跑出来，从旅馆的大门里跑出来，从四面八方逃了过来；使女们放下百叶窗，砰砰地关上窗户。所有的人都突然活动起来，激动万分，挪动位置，做些准备，挤来挤去。只有我一动不动地站着，浑身发烧，沉默不语，因为我心里一切都压迫成一声喊叫，我的喉头已感觉到这声叫喊，看到第一道闪电时的快乐的叫喊。

这时我突然听见紧挨着我背后有人发出一声叹息，从受到压抑的胸口猛然爆发出一句充满渴望的话，带有哀求的意味，和这声叹息融成一片：“但愿马上就下雨啊！”这声音，从备受压抑的感觉里喷出的这一声，是这样的狂野，充满了原始的力，仿佛是这干渴的土地，这备受折磨、被铅块一样的天空压得透不过气的大地自身，用它干裂的嘴唇说出来的话。我转过身子，在我身后站着一个少女。这句话显然是她说的。因为她的嘴唇，那苍白的、秀气的弧形嘴唇，还张开着，似乎在渴望着什么，她的胳臂扶着门，轻轻地颤抖着。她不是在跟我说话，她不是在跟谁说话，她俯身朝向外面的大地，好像俯向一道深渊。她的目光茫然地直瞪着外面的黑暗，瞪着悬挂在枞树丛

上的黑暗。她的目光黝黑空漠，这道目光，深不见底，凝望着深邃的苍穹。它的贪欲，只伸向天上，伸向凝聚成堆的云层深处，伸向笼罩大地的风暴。它碰也不碰我，所以我可以不受打扰地观察这个陌生的女郎，看见她的胸口如何渐渐隆起，有什么东西噎着她，向上振动。她的咽喉从敞开的衣领中显露出来，她那娇嫩纤细的骨骼一阵颤抖，最后，嘴唇也颤动不已，干渴地张了开来，又说道：“ 但愿它真要下雨啊。 ” 对我来说，这又是整个郁闷已极的世界在呻吟。她那宛如塑像的身姿，她那茫然无神的目光里，有一种梦游似的幻梦般的神情。她站在那里，穿着一身洁白明亮的衣衫，衬着铅色的天空，我觉得她就是整个憔悴枯萎的大自然的干渴和期待的化身。

有什么东西嘶嘶的一响，坠落在我身边的草丛之中。有什么东西重重地啄了一下窗棂。什么东西在灼热的碎石上发出轻微的磨擦声，蓦然间到处都是这种轻微的丝丝作响的声音。我突然理解到，感觉到，这是雨点沉重地滴落下来了，那最初的即将化为水汽的雨点，那轰轰作响、使人凉爽的瓢泼大雨的幸福的使者。啊，开始了！已经开始了。一种忘怀，一种幸福的醉意向我袭来。我从未这样清醒。我向前跳去，伸手接住一个雨点。它啪地一声打在我的手指上，沉重而又清冷。我摘下帽子，为了在我的头发上、额上更强烈地感到这种湿润的快乐。我浑身发抖，因为迫不及待地想让雨水在我身体的四周喧腾，在我身上，在我湿暖的干燥欲裂的皮肤上，在张开的毛孔里，感觉到雨水一直惨入我那奔腾不已的血液里面。这噼啪溅落的雨点，现在还是稀稀拉拉的，但我已预感到它们在大量地降落，我已听见这些打开的闸门汹涌澎湃喧哗翻腾。我已经感觉到林上的天空坍塌下来，落在这熊熊燃烧的郁闷已极的世界上。

但是奇怪：雨点并没有落得更快，你可以数得清楚，一滴，一滴，一滴地落了下来，只听见轻微的沙沙声，嘶嘶声，呼呼声，在左边，在右边。但是这些声音没有汇成一阕大雨滂沱的宏伟喧闹的乐曲。雨点迟疑地滴落，节奏不是变得更快，而是变慢，越来越慢，最后突然静止。仿佛钟表上秒针的滴答声倏然停止，时间凝固不动。我的心因为焦躁不安已经烧得火热，突然冷却下来。我等啊等啊，可是什么事情也没发生，天空皱着阴郁的额头，以漆黑呆滞的目光向下窥望。有几分种之久，周遭一片死寂。然后仿佛有一道轻微的嘲弄的闪光掠过，从西方开始，高空渐渐明亮，云层堆积的高墙渐渐融解，它们发出轻轻的隆隆声，越滚越远。它们那深不可测的黝黑变得越来越浅，越来越淡。在闪亮的地平线上，那窥伺着的大地未能得到满足，显得无奈而失望，仿佛由于愤怒，最后一阵轻微的战栗穿过林中树木。树木低头、弯腰，然后把已经贪婪地伸出的丛叶之手，又软弱无力地垂落下来，如同死去了一般。云层形成的纱幔变得越来越透明，一道恶狠狠的凶险的亮光笼罩着这无力抵抗的世界。什么也没有发生，暴风雨已经过去。

我浑身哆嗦。我感到愤怒，是一种无可奈何，因为失望和遭到背叛的无能为力的愤慨。我恨不得大声喊叫，或者发疯发狂。我真想砸烂什么东西，真想去干什么邪恶或者危险的事情，体验一种荒唐的复仇的需要。我在自己身上感觉到整个遭到背叛的大自然所经受的痛苦，感觉到各种小草的干渴，街道的炽热，森林的烟雾，石灰石的灼人的火焰和受到欺骗的整个世界的饥渴。我的神经像电线一样燃烧：它们像受到电击而抽动，远远地传到带电的空气之中。它们像许多纤细的火苗，在我绷紧的皮肤底下燃烧。一切都使我疼痛，所有的声响都有尖刺，所有的一切都像被小小的火焰团团围住，目光

不论看到什么，都自我燃烧。我内心最深层的本质被激动，平素在我迟钝的头脑里沉睡的许多沉寂、死去的感官，像许多小小的鼻孔张了开来，每个鼻孔都使我感觉到火焰。我已经不再知道，到底哪一个是我的激动，哪一个是世界的激动；在我和世界之间的一层薄薄的感觉的薄膜已被撕破，激起的唯一共同点乃是失望。当我发热病似地俯身凝望那渐渐充满万家灯火的山谷时，我感觉到，每一盏灯都直射进我的心田，每一颗星都燃烧着我的血液。这是同样漫无节制的亢奋热狂的激动，在心里，在外面，以一种痛苦的魔力，我觉得四周膨胀起来的一切，仿佛都挤进我的体内，在那里生长和燃烧。我觉得，仿佛从我最内在的本质里迸发出来的神秘。活泼的核心正在燃烧，正逐个深入到多种多样的形式中去。我感觉到一切，以感官的魔术般的清醒感觉到每一片树叶的愤怒，感觉到现在耷拉着尾巴，在门边溜乘溜去的狗的呆滞目光，我感觉到一切，而这一切都使我痛苦。我的身子几乎真的开始燃烧起来了。现在我用手指去抓门上的木头，手指下面便像火绒似地轻轻地毕剥作响，发出干燥的焦糊味。

招呼大家进晚餐的锣声响起。这铜锣的声响一直传到我的心灵深处。这声音也使我疼痛。我转过身去。先前在这儿惊恐激动地从旁跑过的人们都到哪儿去了？刚才作为干渴思饮的世界站在这儿的她，她在哪里？我在因失望而迷乱的几分钟内把她忘得干干净净。所有的人都消失了，我独自一人站在这沉默无语的大自然里，我再一次用目光扫视了一下高空和远方。天空现在空无一物，但是并不纯净。点点繁星蒙着一层轻纱，一层绿茵茵的紧绷绷的纱幕，升向天空的月亮发出猫眼似的凶光，天上的一切都惨白灰暗，带着阴险的嘲弄神情。下面深处，在这摇摆不定的天体底下，夜色朦胧黑暗，发出幽幽的磷光，宛如一片热带的海洋，带着一个灰心丧气的女人的备受痛苦、充 满欲念的呼吸。天上是最后一抹明亮的、嘲弄的光亮，下面是一片郁闷的黑暗，疲倦而又沉重。天和地彼此敌视，它们之间进行着一场阴森可怕的沉默的斗争。我深深地吸了口气，吸进去的只是激动。我伸手去抓小草。草儿干得像木头，在我的手指缝里毕剥作响，闪出幽幽的绿光。

锣声又一次敲响，这死气沉沉的声音使我反感。我不饿，我不想见人，但是外面这孤独的闷热实在太可怕。整个沉重的天空都默默地压在我的胸上，我感到我再也忍受不了它那铅块一样沉重的压力。我走进餐厅，人们已经坐在他们的小桌旁边。他们低声说话，可是我觉得他们的声音太响，因为触及我受刺激的神经的一切，都折磨着我：嘴唇的悄声细语，刀叉的轻声撞击，盘子的锐声刮动，每一个手势，每一次呼吸，每一道目光。一切都抽搐到我的身体里面，使我痛苦。我必须控制住我自己，免得干出荒唐的事情，因为我从我的脉搏感觉到这一点：我所有的感官部在发烧。我不得不去注视这些人中的每一个，看见他们这样平心静气，馋相毕露，泰然自若地坐着，我就对他们每一个人都怀有仇恨。与此同时，我自己却在炽烈燃烧，看到他们饱餐一顿，心安理得地坐在那里，对于整个世界的痛苦无动于衷，对于在于渴欲绝的大地胸怀里涌动的沉寂无声的狂乱毫无感觉，一股莫名的妒忌攫住了我。我用目光向所有的人发起进攻，是不是有人也有同感，但是所有的人似乎都迟钝不堪。无忧无虑。这里只有人在休息，在呼吸，怡然自得，他们头脑清醒，没有感觉，身体健康，而我是唯一的病人，只有我感染了这世界的热病。侍者给我把饭菜端来，我尝了一口，可是无法下咽。我接触到的一切，都反对我。我身上有太多的郁闷，于渴，充满了那受苦、生病、备受

折磨的大自然的灼热蒸气。

我旁边有把椅子挪动了一下，我吃了一惊。每一个声响现在碰到我都像是块热铁。我向那儿望去，陌生人——我还不认识的新邻居——坐在那里，一位年长的先生和他的妻子，性情平和的市民阶层的人物，圆圆的眼睛，从容不迫，面颊一动一动正在咀嚼。在他们对面，坐着一个年轻的姑娘，她的背半冲着我，显然是他们的女儿。我只看见她白皙的纤细的脖颈，上面是黑里泛蓝的浓密的头发，宛如一只钢盔。她一动不动地坐在那里，从她那僵硬的姿势，我认出她就是先前站在露台上的那个姑娘，宛如一朵白色的干渴的鲜花，如饥似渴地迎着雨水舒展开来。她那纤小、略显病态的细长手指，不安地摆弄着刀叉，可是并没有发出声响。她身边的宁静使我感到舒适，她也一口没吃她的食物。只有一次，她的手急匆匆地贪婪地伸向玻璃杯。啊，她也感觉到了这个世界的热病。我从她这饥渴的动作幸福地感觉到了这点。一种亲切的关怀使我把目光柔和地投向她的脖颈。我现在感觉到一个人，绝无仅有的一个没有背离大自然的人。这个人也随着这世界的熊熊烈焰一同燃烧。我希望她知道我们之间的这种兄弟般的关系。我真恨不得向她大喊："你来感觉一下我吧！来感觉一下我吧！我也像你一样清醒，我也在受苦！感觉一下我吧！感觉一下我吧！"我用我的愿望做成的灼热的磁铁拥抱着她，我凝视着她的背脊，从远处轻轻抚摩她的头发，用目光紧盯着她，用嘴唇呼唤她，紧紧地拥抱她。我盯着她，直盯着她，把我全部寒热抛了出去，以便她能像姐妹似的感觉到它。但是她没有转过身来，直挺挺地坐着，宛如一座雕像，冷漠而陌生。没有人帮助我。连她也没有感觉到我。世界也没有附在她的身上，我在独自燃烧。

啊，这里里外外的郁闷，我再也忍受不住了。这些热菜发出的蒸汽，油腻腻的，甜丝丝的，折磨着我。每一个声响一直钻进我的神经。我感到我的血液在翻腾，知道我快要昏倒在紫色的晕眩之中。我身上的一切都渴望着清凉和远处。这样紧挨着人们，这沉闷的感觉，把我压垮了。我旁边有一扇窗，我把它推开，使窗户洞开。妙极了：那里又是神秘莫测，我血液里的这种不安定的闪烁，只消融在广袤无垠的夜空之中。月亮在天上发出乳黄色的幽光，犹如一只发炎的眼睛，周围是蒸汽汇成的一道红圈，一片苍白的雾霭鬼气森森地掠过田野。蟋蟀热狂地唧唧直叫；空气似乎到处都被发出尖声锐叫的金属琴弦所绷紧。在这中间有时候还夹杂着一两声青蛙慌乱的轻叫，群狗齐吠，大声号叫；远处不知什么地方野兽在咆哮，我想到，在这样的夜晚，寒热会使母牛的奶水中毒。大自然生了病，便是在那里也是这种寂静的愤怒的狂暴。我凝望窗外，就像窥视一面感情的镜子。我整个的生命伸出窗外，我的郁闷和这大地的郁闷融成一片，结合在沉默湿润的拥抱之中。

我身边又有椅子在挪动，我又吓了一跳。晚餐已经用毕，人们大声喧哗地站起身来：我邻桌的客人站起来，从我身旁走过。先是父亲，从从容容，酒足饭饱，目光亲切，含有笑意，然后是母亲，最后是女儿。现在我才看到她的脸。她的脸色苍白泛黄，宛如外面的月亮，带有同样黯然病态的颜色，她的嘴唇一直半张着，还和先前一样。她悄无声息地走着，可是步履并不轻盈。她身上有一种松弛无力、萎靡不振的神气，很奇怪地使我想起自己的感觉。我感到她走近，心情激动。我心里有什么东西希望和她亲近，最好她能以她的白色衣裙碰我一下，或者在她走过时我能感到她秀发的幽香。这时她看了我一眼，她的目光滞重黝黑，直刺进我的心里，然后就扎在那里，深深

地咬住，使我只感觉到它。她那明亮的面庞就此消失，我眼前只感觉到这朦胧深黑的目光，我栽了进去，就像跌进一道深渊。她又向前迈了一步，但是她的目光没有放开我，犹如一支黑色的长矛深深地钻进我的身体。我感到它扎得越来越深，现在它的尖头一直刺到我的心上，在那里停住不动。一秒钟两秒钟，她定睛直望着我。我屏住呼吸，有几秒钟之久，我感到我毫无力气地被这瞳仁的黑色磁铁吸了过去。然后，她从我身边走过，我立刻感到我的血液像从一个伤口迸涌而出，激动地在我全身流动。

这——这是怎么回事？我像从死亡中醒来，莫非是我自己的寒热使我这样心神迷乱，以致一个从旁走过的少女匆匆扫我一眼就使我完全忘乎所以？可是我觉得，就在她这样凝神看我的时候，我仿佛感觉到同样寂静的狂暴，感觉到一种憔悴衰萎、干渴欲死的无效的贪婪，此刻正在宇宙万物之中，在红色月亮的目光中，在土地干渴的嘴唇上，在野兽号叫的痛苦中向我显现。这种贪婪也同样在我身上闪烁和颤抖。啊，在这奇幻闷热的夜晚，宇宙万物乱成一团，一切全都消浴，化为这种感觉：期待和焦灼！这究竟是我的疯狂，还是世界的疯狂？我很激动，想要知道答案，于是我尾随她走进大厅。她在那儿挨着父母亲坐下，静静地靠在一张沙发上。在她低垂的眼皮底下看不见她那危险的目光。她在看一本书，但是我不相信她看进去了。我确信，倘若她的感觉和我一样，倘若她也在忍受这郁闷欲死的世界所受的无谓的痛苦，那么她在静静观察的时候就不可能休息，这只是躲避别人好奇心的一种伪装，一种障眼法。我在她对面坐下，直瞪着她，我狂热地等待着那使我着魔的目光，不知它是否还会再来，为我解开它的秘密，但是她一动不动，她的手漠然地把书一页一页地翻过去，可是始终低垂着目光。我在对面等着，等着，越等越感到燥热，不知什么谜样的意志力紧张起来，绷得像肌肉一样有劲，完全变成肉体的力量，为了打破她的这种惺惺作态。人们在那儿慢条斯理地谈话、抽烟、玩牌，在所有这些人中间，现在开始了一场无声的搏斗。我感觉到，她在抗拒，不许自己抬起头来看我，但是她越抵抗，我就越执拗。我坚强有力，因为我身上有着整个干渴的土地的期待和失望的世界的饥渴的火焰。就像夜晚潮湿的郁闷还一直涌向我的毛孔，我的意志也使劲逼向她的意志。我知道，她不久一定会看我一眼，她一定会这样做。我们身后的客厅里有人开始弹奏钢琴。音符宛如珍珠，轻轻地流泻过来，音调时高时低，匆匆掠过。那边有一帮人大声喧哗，对一个什么愚蠢的玩笑发出哄笑。我听到、感觉到正在发生的一切。但是一分钟也没有放松我的凝视。我现在大声数着正在流逝的一秒一秒，我的眼睛却死死盯着她的眼皮，想要从远处，通过意志的催眠术，使她倔强地低垂着的脑袋抬起。时间一分一分地涌流过去，——与此同时，那边一直有音符流泻过来——我已经感到，我的力气在渐渐衰退——突然，她猛地抬起头来，直视着我，笔直地望着我，又是那同样的无止尽的目光，一片黝黑可怕，拚命吮吸的虚无，一种不容抗拒的把我吮吸进去的干渴。我愣愣地一直看到这对瞳孔之中，就像望进一架照相机的黑孔，我感觉这照相机先把我的脸吸进那陌生的血液之中，而我又从自己身上冲将出去；我脚下的地面消失，我体味到这令人晕眩的跌落时的全部甜蜜。我还听见我头上那琮琮作响的音符在忽上忽下地流动，但我已不再知道是在什么地方遇到这件事。我的血液迸涌而出，我的呼吸停顿。我意识到这一分钟，这一小时，或者永恒正在使我窒息。——这时她的眼皮又耷拉下来。我像一个行将溺死的人又浮出水面，浑身发冷，热病和危险使我颤抖不已。

我环顾四周，对面人群中又只坐着一个身材苗条的年轻姑娘，正静静地低头看书，纹丝下动，宛如一座雕像，只有她薄裙底下的膝盖在微微颤动。我的双手也在哆嗦。我知道，这期待和抵抗的狂荡游戏现在又将开始。我又不得不一连几分钟紧张地要求，然后突然之间又被一道目光吸入漆黑的火焰之中，我的双鬓潮湿，全身血液沸腾。我再也忍受不住。我站起来，头也不回地走了出去。

这灯火辉煌的房子前面，黑夜广阔邈遥。山谷似乎已经沉没，天空闪亮，濡湿黝黑，犹如湿漉漉的苔藓。就是在这里也毫无凉意，一直还不凉爽。就是在这里，也到处是同样的干渴和醉意的危险结合，我在血液之中感觉到它。有一些不健康的、潮湿的东西，好像热病病人冒出的汗水覆盖在田野之上，田野散发出乳白色的蒸汽，远处火舌颤动，幽幽地穿过沉重的空气，犹如鬼火。一道黄圈围在月亮四周，使它目光凶狠。我无限疲倦。有一把藤椅，还是白天忘在那里的：我坐在椅子里，一动不动，抻手抻脚地坐着，只在我顺从地偎依着柔软的藤条时，我才蓦地感到这郁闷美妙无比。它不再折磨我，它只是温柔地、淫荡地向我凑过来，我不再抗拒它。我紧闭双眼，什么也不看，为了更强烈地感觉到大自然的存在，这活生生的东西此刻正拥抱着我。夜，活像一只水螅，一个柔软光滑拚命吮吸的东西现在从四面八方向我逼近，用千百张嘴触碰我。我躺着，感到自己的力量在衰退，正委身于拥抱着我，依偎着我，紧搂着我，吸着我的血的什么东西。我第一次在这郁闷的搂抱中放荡地感觉到自己像个女人似地消融在这委身的温柔快感之中。一下子毫不抵抗，只是把身体完全委与这个世界，使我感到一阵甜蜜的战栗。这看不见的东西正温柔地触摸我的皮肤，渐渐侵入我的肌肤，使我四肢百骸变得更加松快，这真是美妙无比。我不复抵抗感官的这种酥软松弛。我听任自己滑进这种新的感觉，我只是朦胧地幻梦似地感觉到这夜和先前的目光，女人和大地，只感觉到，这一切融为一体，迷失在这融合之中，无比甘美。我有时觉得，仿佛这片黑暗只是她，而那阵触及我肢体的温暖，就是她的身体，正和我的身体一样，消融在这夜色之中。我一面在睡梦中还感觉到她，一面消失在这种淫荡的迷失状况汇成的这阵黝黑、温暖的波浪之中。

不知什么东西使我怵然惊醒。我以全部感官探向四周，可总是神思恍惚。然后我看见了，我认出了，我正闭着双眼靠在那里，沉入睡眠之中。我想必睡着了，睡了一个钟头或者说不定好几个钟头，因为旅馆的大厅里，灯光已经熄灭，大家都早已回房休息。我的头发湿漉漉地贴在我的鬓角，这幻梦般无梦的睡意，犹如一片灼热的露水落到我的身上。我昏昏沉沉地站起身来，回到屋子里去。我的心情烦乱，但是我的四周也是一片紊乱。有什么东西在远处发出粗犷凄厉的叫声，有时候一道闪电凶险地一亮，掠过天空。空气里有火和火星的味道，群山后面有阴险奸滑的闪电亮起，在我心里，回忆和预感发出幽幽的磷光。我真想留在那里沉思、享受并且融入这神秘的景况：但是时间已晚，我走进屋里。

大厅里已经空无一人，在一盏电灯黯淡的光影中，椅子七零八落地散放在各处。大厅里阒无人迹的空旷显得鬼气森然。我不由自主地在一张椅子里想象那奇特的女性的娇柔形象，她用目光使我如此目眩神迷。她的目光在我心灵深处依然栩栩如生，它动了一动，我感到它在黑暗中正照射着我，一种神秘的预感告诉我它在这四壁之间的什么地方醒着，它的允诺还在我的血液里漫无目的地到处蹿动，依然还是这样郁闷！我刚把眼睛闭上，就在眼皮后

面感到紫色的火星。这炽热的白昼还在我心里闪闪发光，这震颤潮湿、幽光闪烁、光怪陆离的夜晚还在我身上发出阵阵寒热。

但我不能老呆在这前厅里，周围一片昏黑，空寂无人。于 是我走上楼梯，其实我心里还不想上楼。我内心还有一种我无法制服的抗拒力。我疲惫不堪，可又觉得去睡觉还嫌太早。说不清楚的一种透视一切的神秘预感告诉我还会有一些奇遇。我的感官伸出去，窥探活生生的温暖的东西。仿佛有敏锐灵活的触角从我身上伸出，伸向楼梯，触碰各个房间，正如先前伸向大自然，此刻我把全部感觉都投进这幢房子。我感觉到房子里许多人的睡眠，他们均匀的呼吸，他们稠粘浓黑的血液沉重地在无梦的酣睡中涌流，感觉到他们天真无知的安宁和平静，但是也感觉到一种说不清的力量磁铁般地吸引着我。我预感到有什么东西和我一样，醒着没睡。是那道目光，还是大地把这精致的紫色的疯狂注入我的心中？我相信透过墙壁，感觉到一种不知是什么样的柔软东西，一股小小的不安的火焰在我心里颤抖，在我血液里吸引着，并没有燃烧尽净。我厌恶地登上楼梯。可还是走一步停一停，从我内心出发倾听着；不仅仅用我的耳朵，而是用我的全部感官。没有什么事情使我感到惊奇，我心里的一切都窥伺着一件闻所未闻的，稀奇古怪的事情，因为我知道，没有奇事发生，夜晚不会终结，没有闪电出现，郁闷不会停止。我站在楼梯上侧耳倾听时，我又一次变成外面整个的世界，正无奈地伸欠着，呼唤着暴风雨。但是什么都静止不动。只有轻轻的呼吸声守过这寂静无风的房子。我疲倦而失望地走上最后几步楼梯，想到我那寂寞的房间犹如一口棺材，我就不寒而栗。

房门的把手在黑暗中不安地闪光，摸上去潮湿而温暖。我打开房门，房间深处的窗户洞开，显出一个黝黑的夜的方框，外面林中浓密的枞树树梢当中，闪现出一块蒙上云翳的天空。屋里屋外，世界和房间，全都漆黑。只有——奇怪而费解——窗框旁边，直立着细长的一条在微微发亮，宛如一道失落的月光。我不胜惊讶地近前去看看，在这月色迷蒙的黑夜里，是什么在那里发出这样明亮的微光。我再走近一些，那儿动了一下。我诧异不已：可是并不吃惊，因为在这个夜晚，我心里也有一些东西，奇妙地准备接受奇幻古怪的事情，一切都已事先想过，并且在幻梦中已意识到。遇见什么都不会使我感到奇怪，而遇见这个我尤其不感到奇怪，因为的确如此：是她站在那里，是我每上一步楼梯，在这沉睡的房子里每走一步，都无意识地想到的她，我那火星直冒的感官通过板壁和房门感觉到她醒着。我看见她的脸只是一片微光，围在她身旁的白色的夜的大氅宛如一片氤氲。她倚窗而立，整个心灵伸向窗外的大地，被深处熠熠闪光的镜子神秘地吸引到她的命运中去，她看上去像是童话中的人物，浮在他面上的莪菲莉娅[①]。

我再走近一些，怯生生地，同时又心情激动地走近一些。我的动作发出的声音想必也传到她的耳边，她转过身来。她的脸庞陷入阴影之中。我不知道，她是否真的看见了我，是否听见我的脚步声，因为她的动作并没有怵然警觉的样子，既不惊慌，也不反抗。在我们身边一切都非常宁静。墙上一只小钟滴答滴答地响着，周遭一直非常寂静，然后她突然低声地、出人意料地说道：“ 我是这样害怕。 ”她在跟谁说话？她认出我来了吗？她指的是我？她是在说梦话？这是今天下午在门外说话的同样的声音，同样的声调，因为

[①] 莎士比亚名剧《汉姆莱特》中的女主人公，因爱情绝望而投水自尽。

乌云渐渐逼近而颤抖不已。那时她的目光还根本没有注意到我。这很古怪，可我既不感到惊奇，也不因而慌乱。我向她走去，想安慰她，我握住她的手。她摸上去像是火绒，又热又干，在我的手掌里，她握紧的手指都软软地纷纷松开。她一声不响地把手交给我。她身上的一切都是软绵绵的，没有任何抵抗力，仿佛已经完全麻木。只有她的嘴唇像从远方再一次悄声耳语：“我是这样害怕！我是这样害怕。”然后化为一声叹息，仿佛在窒息中说道：“唉，多闷啊！”这一声从远方传来可又是轻声耳语，就像是我们两人之间的一个秘密。但我还是感到：她不是跟我说话。

我抓住她的胳臂。她只是微微哆嗦一下，就像今天下午暴风雨前的树木。但是她并不反抗。我更紧地抓住她，她就放松了。柔弱无力，没有反抗，宛如一股温暖的奔泻的波浪，她的肩膀靠在我身上。现在她紧紧挨着我的胸口，我可以嗅到她皮肤发出的闷热和她秀发散发的潮湿的蒸汽。我一动下动，她一声不吭。这一切都很古怪，我的好奇心被激起，我越来越焦躁急切。我用嘴唇碰一碰她的头发——她没有抵抗。于是我吻她的嘴唇。她的嘴唇又干又热，我一吻，她的嘴唇便突然张开，为了在我的唇上痛饮，但并不是干渴欲死、激情如炽，而是像孩子那样静静的松软无力的贪婪的吮吸。我觉得她像是一个渴得快死的人。她那苗条的、透过薄薄的衣衫温热地起伏不停的身体也像她的嘴唇一样吮吸着我，犹如先前外面的黑夜，疲软无力，但却充满一种静静的、醉意醺然的贪婪。我搂着她——我的感官更加炽烈地燃烧起来——我就感觉到温暖潮湿的土地紧贴着我，如同那炽热无力、烧得通红的大地今天躺在那里，干渴地期待着使人松快的阵雨。我吻她，吻了又吻，我感到，似乎正在她身上享受着广袤无垠的，郁闷期待的世界，从她滚烫的面颊上散发出来的这股暖意，仿佛是田野的蒸气，那阵阵战栗的大地，仿佛在她那柔软、温暖的乳房上呼吸。

我那到处漫游的嘴唇想要向上移到她的眼皮上，移到她的眼睛上去，我曾如此心惊肉跳地感觉过她眼睛的黝黑的火焰。我抬起头来想看看她的脸，在静观中更强烈地享受一切，可是这时，我出乎意料地看到，她的眼皮紧闭。她躺在那里，宛如一张石雕的希腊面具，没有眼睛，没有知觉，是已经死去的莪菲莉娅漂浮在水面上，毫无感觉的苍白面庞浮出深色的流水。我大吃一惊，第一次意识到这件奇妙无比的事件的真相。我惊慌失措地发现，我是在拥吻一个没有知觉的女人，在搂抱一个醉酒、生病、失去感觉的梦游女，只因夜间的郁闷像一个赤红的凶险的月亮，驱使她来到我身边，这是一个不知道自己在做什么，说不定对我也并无强烈要求的女人。我大吃一惊，她在我的臂弯里变得沉重起来，我想让这个丧失意志的少女轻轻地滑到沙发上，滑到床上，不要趁她迷醉时窃取欢乐，不要得到说不定她自己并不愿给予，而只是她心里的妖魔、她血液的主宰者想要给予的东西。可是她刚感觉到我放松了，就开始轻声呻吟起来：“别放开我！别放开我！”她连连央告，她的嘴唇吮吸得更加热烈，她的身体使劲地凑过来。她那双目紧闭的脸痛苦地紧张起来，我惊慌地感到，她想醒，可又醒不过来，她那醉意浓烈的感官在这癫狂的囚牢里大声喊叫，想要恢复知觉。像铅一样沉重的睡眠的面具下面有什么东西在拼命挣扎，想从它着迷中邪的状况中挣脱出来，恰好这一点对我是个危险的诱惑，驱使我来唤醒她。我的神经焦灼不安，急于看到她醒过来，看到她说话，看到她是个真正的人，而不是一个梦游者。我无论如何要从她那耽于享受的躯体里逼出这一真情。我把她搂到怀里，使劲摇晃她，用牙齿

咬她的嘴唇，用手指掐她的手臂，为了让她最终睁开眼睛，然后神智清醒地去享受，此刻只是她身上的一种冲动在这里浑浑噩噩地享受着一切。但是她只是来回扭动，被掐得发痛而呻吟。“使劲一点！使劲一点！”她结结巴巴地说，充满一种荒唐的激情，使我激动，使我自己也变得荒唐起来。我感到，她已经快要醒来，从她紧闭的眼皮看，她就要醒来，因为她的眼皮已经在不安地抽动。我把她搂得更紧，更深地进入她的身体。突然我感觉到，一滴眼泪沿着她的面颊滚下，我把它饮去，带着咸味。我越使劲压她，她的胸口就起伏得越厉害，她呻吟不已，她的四肢痉挛起来，仿佛想挣断什么可怕的东西，挣脱一个用睡眠把她勒住的铁圈。突然——像一道闪电掠过风狂雨骤的世界——她心里的什么东西裂成两半。一下子，她在我的怀抱里又变成沉甸甸的、直往下坠的重物，她的嘴唇放开我，两手垂落，我把她放回到床上，她躺在那里活像一个死人。我吓了一跳，不由自主地触摸她，碰碰她的手臂和她的面颊。它们摸上去像石头一样又冷又僵。只有头上太阳穴那里，血液还按着颤抖的节拍轻轻地突突直跳。她躺在那里，宛如一尊大理石的雕像，面颊湿漉漉的，满是眼泪，呼吸轻轻地抚弄着紧张的鼻翼。有时候一阵抽搐轻轻透过她的全身，这是激动的血液渐渐平缓的余波，可是胸部的起伏已经越来越弱，越来越弱。她似乎变得越来越像一尊塑像。越来越有人性，越来越有孩子气，她脸上的轮廓越来越明亮，越来越放松。痉挛已经消失。她微微入睡。她睡着了。

我坐在床沿上，哆哆嗦嗦地向她弯下身子。她躺在那里，一个安详平和的孩子，双目紧闭，嘴唇微露笑意，内心的梦境使她面部充满生气。我弯下身子，凑得很近，看见她脸上的每一根线条，面颊上感觉到她呼吸的气息。我凑得越近去看她，她就变得离我越远，越加神秘。因为这个像石头一样躺着的姑娘被一个郁闷之夜的灼热浪潮冲到我的身旁，冲到我这陌生人的身旁，现在像死人一样冲刷到岸边。她和她的感官此刻究竟在哪里呢？躺在我手里的姑娘，究竟是谁？她从哪里来？她属于谁？我对她一无所知。我只是一直感到，没有任何东西把我和她联系在一起。我凝视着她，一连几分钟，只有挂在上面的钟匆忙地嘀嗒嘀嗒直响，我试图从她那无言无声的脸上看出什么，可是她脸上没有任何东西是我熟悉的。我真想在这儿，在我身边，在我房里，紧挨着我的生活，把她从这个陌生的睡眠中唤醒，可同时我又害怕她醒来，害怕她清醒的感官投来的第一瞥目光。于是我默默地坐在那儿，也许坐了一个小时，或者两个小时，俯身望着这个陌生少女的睡眠。我渐渐感到，在这里和我偶遇的仿佛不是一个女人，不是一个人，而是黑夜自己，是这干渴欲绝受尽折磨的大自然的秘密在向我敞开胸怀。我觉得，仿佛是整个灼热的世界，连同它那郁闷尽消的感官在这里躺在我的手下，仿佛是土地不堪折磨，挣扎着抬起身子，把她当作信使从这稀奇古怪、光怪陆离的夜晚派了出来。

什么东西在我背后哗啦一响。我像个罪犯似地直蹿起来。窗户又哗啦一响，似乎有个大拳头在摇晃它。我跳起来。有个陌生的东西站在窗前：一个已经状貌大变的夜，焕然一新，危机四伏，黝黑闪亮，狂野地骚动不已。一阵呼啸，一片可怕的喧腾，已经涌上天空的黑塔，从黑夜里向我扑面袭来，寒冷、潮湿、狂暴地一击：这是风。它从黑暗中跳出，强劲而又激烈，它的拳头摇撼着窗户，敲击着房屋。黑暗犹如一个可怕的咽喉，张得老大，云层涌来，急骤匆忙地建造起漆黑的高墙，不知什么东西狂暴有力地在天地之间

迅急地呼啸而过。顽固的闷热被这狂野的洪流席卷而去，一切都在涌流、延伸、蠕动，疯狂的窜动从天空的这一头驰向另一头，牢固地扎根在地里的树木，被这风暴的看不见的呼呼作响迅疾飞舞的鞭子抽打得连声呻吟。突然一道白光闪过，把一切都撕成两半：一个闪电把苍穹一下劈开，直到地面。闪电过后雷声隆隆，仿佛全部浓云都滚落深渊。我背后有什么东西动弹了一下。她惊得直起身子。闪电把睡意从她的眼前一把撕去。她迷惘地环顾四周。“怎么回事，”她说，“我在哪儿？”她的声音和先前完全不同。惊恐在嗓音里颤抖，但语调已变得清朗、尖细、纯净，如同新发酵后澄净的空气。又来一道闪电打开了大地的框架，我迅即看见枞树丛照亮了，轮廓分明，被风暴吹得东摇西晃，我看见云团像疯狂的野兽在天上狂奔，猛窜，房间照得雪白，比她苍白的面颊还白：她跳起身来。她的动作一下子变得无拘无束，我从来没有看见过她这样自由无羁。她在黑暗中凝视着我。我感到她的目光比黑夜还黑。“您是谁……我在哪儿？”她结结巴巴地说道，惊恐万状地把敞开的衣服一把拢在胸前。我走过去想安慰她，可是她躲开了。“您要干什么？”她看见我走近，使足全部力量叫道。我想找一句话来抚慰她，和她攀谈，可这时我才发现，我并不知道她的名字。又是一道闪电把光亮投进房间。墙壁像抹了硫磺，闪闪发光，白得像石灰一样。她一身洁白站在我的面前，惊恐之中伸出双臂来抵御我，在她那如今已经清醒的目光里是无边无际的仇恨。雷声响起，黑暗又向我们坠落，我想在黑暗中抓住她，安慰她，向她解释一番，可是徒劳。她猛然挣脱身子，又是一道闪电，给她指出房门，她一下推开房门跑了出去。门砰地一声关上，恰好一声霹雳击来，仿佛整个苍穹都坠落到地上。

然后是无休止的喧腾，千道溪流从无涯的高处泻落，犹如万丈飞瀑，风暴把它们像万条湿漉漉的绳索哗啦啦地来回甩动。有时风暴把一股股冰冷的水流和甜蜜芳香的空气从窗外抛进来。我战栗着站在那里，直到我的头发淋湿，浑身滴水，连连寒战。但是我幸福已极，感觉到这纯净的元素——水，我的郁闷似乎也在这阵阵闪电之中散去。我快活得想大声喊叫。我又能够呼吸，又神清气爽，在这种极度欢乐的感觉中，我忘记了一切。我像泥土，像大地一样地把这股清凉吸入体内：幸福的战栗使我从头到脚摇晃起来，犹如树木，在雨水湿淋淋的皮鞭抽打之下，飒飒作响地摇晃个不停。天和地的这场淫荡的搏斗美得露出妖气。这是一个宏伟壮观的新婚之夜，我一面体验一面享受它的欢乐。天空用一道道闪电探身向下，用一阵阵雷鸣冲向震颤不已的大地，在这发出呻吟的黑暗之中，高处和低处疯狂般汇成一片，就像异性的互相渗入。树木因为极度欢乐而呻吟不已，越来越炽烈的闪电，在天际相互交错，人们看到天空灼热的血管突现出来四处乱窜，和条条通道形成的湿淋淋的水沟交织在一起。一切都破碎崩裂，坍塌倾圮，黑夜和世界——一股奇妙的新的气息，融入田野的芳香和天空火辣辣的氤氲，凉飕飕地侵入我的身体。憋了三十星期的火焰，在这场搏斗中喷射出来，我心里也感到一阵轻松。我觉得，这雨水仿佛喧闹着涌进我的毛孔，风儿仿佛吹透了我的胸膛，涤荡着我胸中的火气，我不再孤立地、兴奋地感觉到我自己和我的体验，我只是世界，只是风暴，只是阵雨，只是寓于大自然的充溢丰腴之中的生命和夜。然后，一切都慢慢平静下来，闪电只是蓝幽幽地掠过地平线，不再凶险，雷声只是像老爸爸似地咕噜几声，以示警告，而雨水的喧声在逐渐绵软的风中变得富有节奏，这时我也感到声音越来越轻，我自己也感到疲倦。我的颤

动不已的神经也像音乐一样发出响声，柔和的放松的感觉潜入我的四肢。啊，现在和大自然一同沉沉睡去，然后和它一同醒来！我脱去衣服，上床睡觉。床上还印有柔软的陌生的形状。我模模糊糊地感觉到她，又一次止我记起这古怪的奇遇，但是我已不再明白。窗外的雨喧腾不已，涤净了我脑子里的思想。我感到一切只是幻梦。我还一个劲地想追忆我遇到的事情，但雨水仍在喧腾，这柔和的淙淙作响的夜是个奇妙无比的摇蓝，我沉入夜的怀抱，在它的瞌睡中朦胧入睡。

第二天早晨我走到窗前，看见世界已完全变样。大地沐治着灿烂的阳光，清澈明净，轮廓分明，显得欢快而又开朗。大地的上空高悬着一面闪亮、宁静的明镜，地平线远远画出湛蓝的一道弧线，界线清晰。天空无限高邈，昨日它还低低地沉落到田野之中，使田野丰腴茂盛。可现在它是那么遥远，像宇宙一样广阔，在任何地方都不再和大地相交，和它的妻子——那芳香馥郁、呼吸频频、得到餍足的大地——毫无关联。一道蓝色的深渊在大地之间闪着寒光，它们互相凝望，不怀任何欲望，这天空和大地已经互相视同陌路。

我下楼走进大厅。人们已经聚在那里，他们的气质已和可怕、闷热的那几周大不相同。大家都生气勃勃，十分活跃。他们笑声朗朗，嗓音铿锵响亮，富有韵律，妨碍他们活动的迟缓滞重已经消失，缠绕他们的郁闷纽带已经脱落。我在他们当中坐下，完全不含敌意。一种说不清的好奇促使我寻找那个少女，睡眠几乎把她的形象从我脑海里抹去。的确，我寻找的她就坐在邻桌，坐在她父母亲当中。她情绪开朗，肩膀轻松。我听见她在笑，笑声清朗，无忧无虑。我好奇地用我的目光把她抱住。她没有注意到我。她在讲述什么使她开心的事，其间夹着孩子气的笑声，宛如一串珍珠滚落。终于她也不时向我这边张望，目光匆匆接触之际，她的笑声不由自主地停住。她更加使劲地瞪着我。有什么东西使她感到惊讶，她的眉毛挑了起来，眼睛严峻而紧张地向我发出询问，她的脸上渐渐出现一种费劲的、备受折磨的神情，仿佛极想回忆起什么，而又想不起来。我和她四目相对，充满希望地期待着，看她是否有一点激动或羞愧的神情向我示意，可是她又掉转目光看往别处。一分钟后她的目光又转了回来，想弄明白是怎么回事。她的目光又一次审视我的脸。只是一秒钟，漫长而紧张的一秒钟，我感到她目光中射出的坚硬、刺人的金属探针深深地刺进我的心里，可是后来她的眼睛又放心地放开了我，从她目光中大大方方的光芒，从她脑袋几乎可说是快活的扭动，我感觉到她一清醒过来，对我就一无所知，我们的结合随着那魔幻的黑夜已永远沉没。我们两个又和大地一样彼此陌生，相隔遥远。她和她的父母亲说话，无忧无虑地摇动她那纤细的处女的双肩，微笑中，她的牙齿在薄薄的嘴唇里欢快地闪亮，而几小时前我却在她的唇边痛饮了整个世界的干渴和郁闷。

（1922）

月光胡同[①]

张荣昌译

轮船遇到了风暴，很晚才抵达这座法国的海港小城市，开往德国去的夜班火车已经赶不上了。我意外地要在这个陌生的地方耽搁一天，而此地的夜晚，除去市郊一所娱乐场所里妇女演出的伤感音乐，或者同萍水相逢的旅伴单调乏味地闲聊一阵外，再无其他诱人的娱乐。旅馆小餐厅里的空气油腻，烟雾腾腾，我忍受不了，大海的醇和气息还留在我的唇上，咸涩清凉，使我倍感此处空气的污浊。我于是走出旅馆，漫无目的地沿着明亮、宽阔的大街往一个广场走去，那里有国民自卫军乐队在演奏，我又被卷入散步者懒散前涌的浪涛中去。起初，在这冷漠的、外省打扮的人流中无所用心地被推来撞去，我觉得很惬意，但是过不多久，我再也受不了这些陌生的人群和他们断断续续的笑声，这些惊讶、陌生或讥消地盯着我的眼睛，这些将我不知不觉地推向前去的碰撞，这从成千上万个小光源里射来的光线以及不断沙沙作响的脚步声。这次海上航行颠簸得厉害，在我的血液里，一种眩晕和微醉的感觉在骚动，我始终还感觉着脚底下的滑动和摇晃，地面像是在呼吸似的上下起伏，这条街简直要摆动到天上去了。这杂沓的人声突然使我头晕目眩，为了找清静，我拐进了旁边的一条小街，连那街名都没顾得上看一眼。我又从这条小街拐进了一个小胡同，在那里，嘈杂的人声才渐渐平息下来。于是，我漫无目的地走进了那些胡同像血管一样分杈的迷宫里，我走得离中心广场越远，胡同里灯光便越黯淡。这里没有宽阔的大马路上的月亮——那些闪闪发光的大型电气弧光灯，透过那黯淡的灯光，人们终于又看见了天上的星星和黑魆魆的天空。

这里散发着腐臭的鱼腥味，到处可以闻到被海潮冲到岸上的海藻发出来的那种甜丝丝的腐烂气味。这里还有一种奇特的烟雾，夹杂着密不通风的房间里才有的那种臭气，弥漫在各个角落，直到有朝一日刮起一场大风，才会给这些角落送来一些新鲜空气。我由此感觉到自己必定是在港口附近，在海员区里。这捉摸不定的黑暗，还有这意想不到的寂静，使我心里感到舒适。我放慢脚步，观看着那一条条互不相同的胡同。这一条和睦，那一条暧昧，不过每条胡同都幽暗，都可以听见一种低沉的音乐和人语声神秘莫测地从那里的地下室里传出来，使你简直猜不着出自哪一个地下泉眼。因为所有的地下室部门窗紧闭，只有红色或黄色的灯光在闪烁。

我喜欢异乡城市里的这些胡同，喜欢这些充满一切激情的肮脏市场，这种麇集着对侮员们的种种诱惑的秘密场所，那些侮员们在陌生而危险的海洋上度过孤寂的漫漫长夜之后，到这里来投宿一宵，在一个小时内把他们无数销魂的美梦化为现实。这些个小胡同不得不将自己隐藏在大城市的某一个阴暗的角落，因为它们厚颜无耻、直言不讳地道出了富丽堂皇的大厦里高贵者们千方百计加以掩饰的真情。从这儿的小房间里飘来诱人的音乐声，电影院前贴着绝色美女的醒目招贴，门洞里四方形的小烛台闪着昏暗的光，向人发出亲切的问候，分明是在招徕顾客。透过一扇房门的门缝，裸露的肉体在珠光主气中闪着微光。咖啡馆里醉酒的人们在狂喊乱唱，赌徒们在大声争吵。

[①] 本篇于一九二二年在小说集《马来狂人》（莱比锡海岛出版社出版）中首次发表。

海员们在这里邂逅，总要露出会意的笑容，他们呆滞的目光顿时神采奕奕，充满了生气，因为这里一切东西应有尽有，女人和赌博，饮酒作乐，冒险奇遇，肮脏的和伟大的。这一切都是在假正经地拉下的百叶窗后面进行的，羞羞答答，欲盖弥彰，一切都只发生在里面。这个表面上与外界隔绝的世界，由于它既隐蔽又公开的诱惑，因而加倍地具有魅力。这些街道，不论在汉堡、科伦坡或者哈瓦那，全部一模一样，正如奢华的大街，也随处部一模一样，因为生活的上层和下层外形相同。这些非资产阶级化的街道，是情欲未受节制的世界最后残存下来的奇妙的一角，在那里，欲念可以粗野无度地发泄。这些街道，又是一座黑暗的激情的森林，布满冲动的小野兽的丛林，因其所显露的而激奋人心，因其所隐藏的而诱惑迷人。人们尽可以对此作种种幻想。

使我顿时感到自己被禁锢其中的也是这样一条胡同。我随意跟在几个龙骑兵后面走去，他们腰间佩的马刀擦着高低不平的石子路面发出叮叮当当的响声。有几个女人从一家酒吧间里叫住了他们，他们哈哈大笑，向她们喊了些粗鄙的打趣话。一个龙骑兵敲敲窗户，这时，不知什么地方传来了咒骂声，于是，他们继续朝前走，那笑声渐渐远去，不久我便听不到了，胡同里又复寂静无声。黯淡的月光下，几扇窗户在夜雾里朦胧的月光下闪烁着。我站住脚，深深吸了一口这寂静的空气，觉得这里静得出奇，因为在这寂静的后面有什么在作响，那是秘密、欢乐和危险。我清醒地感觉到这种沉默是一种欺骗，在这条胡同的昏暗的雾气里，这个世界的腐败隐约可见。但是我站着，停留着，倾听着这虚空。我不再感觉到这座城市和这条胡同，不再知道它们的名称和自己的姓名，我只觉得，这儿我不熟悉，奇妙地超脱为一个陌生人，心中没有打算，没有信息，没有关系，但却充分感受到了我周遭这种隐蔽生活的全部，犹如我充分感受到了自己皮肤下面的热血。我只感到一切都不为我而发生却又都隶属于我，这是由于自己置身局外而得到的最深刻、最真实的体验所带来的最幸福的感觉，它属于我内心的生机勃勃的源泉，并像一种欲念，当我变成一个陌生人时，时时向我袭来。我站在这条僻静的胡同里侧耳倾听，简直是满心期待着必定会出现的事情，将使我摆脱这向着虚空倾听的梦游症似的感觉，此时，我突然听见不知什么地方有人用极其优郁的声调在唱一首德国歌曲，因为是从远处传来，也因为隔着一道墙，声音显得颇为压抑。这是歌剧《神弹射手》[①]里的那首简单质朴的轮舞曲："美丽、葱绿的新娘花环"。是一位女子的声音在唱这首歌，唱得很难听，然而这却是一首德国歌曲。这儿，在这世界的某一个陌生的角落听到德国歌曲，使我感到分外亲切。这歌声不知从什么地方传来，我听了却觉得是在问候我，这是我几个星期以来头一次听见乡音。我心想，这里谁在讲我的语言，是谁怀着乡愁深情地唱起了这首忧郁的歌呢？我循着歌声摸索着走去，挨门挨户地寻觅着，这里的房舍都显出昏昏欲睡的样子，百叶窗已拉下，然而还透出灯光，偶尔还有人招手。外面贴着醒目的招牌，光怪陆离的招贴：英国啤酒、威士忌、法国啤酒，表示这里有一家隐蔽的酒吧，不过门窗紧闭，拒人门外，却又邀人入内。其间——远处行人脚步声时有所闻——那歌声始终不断，现在正用颤音唱副歌，越来越响亮，越来越近：我已经认出那所房屋来了。我迟疑片刻，随后便朝用白色门帘严严实实遮蔽起来的那扇里门走去。我毅然探身进去时，穿堂里暗处突然有个什么东西一动，一个人影儿惊跳起来，这人

[①] 德国著名作曲家韦伯（1786—1826）的歌剧。

显然脸贴着窗户玻璃已在那儿窥视多时了。尽管悬挂在那儿的红色灯罩将红色的灯光洒在他的脸上，可是由于惊骇，他的脸色显得苍白。我看见，一个男子瞪大眼睛凝视着我，嘴里咕味着什么，像是表示歉意，随即便消失在胡同的昏暗光线中。受到这样的欢迎，我好生纳闷，我望着他的背影。胡同里，他那正在隐去的影子似乎还颤动了一下，不过看不真切。里面歌声始终不断，我觉得，似乎更响亮了。这歌声引诱着我，我一扭门把，快步走了进去。

歌声戛然而止，像是被人一刀切断了。我吓了一跳，感到面前一片虚空，一派含着敌意的沉默，仿佛我破坏了什么东西。慢慢的我这才看清了屋子里的情形，几乎是空落落的，只摆着一张卖酒的柜台和一张桌子，显然只是一间前屋，通向后面其他房间的门虚掩着，里面灯光幽暗，铺好了床，让人一看便知其用意。前面桌旁斜靠着一位姑娘，一个胳膊时支撑在桌面上，涂脂抹粉的脸上露出疲惫的神色。后面柜台边上是老板娘，身体肥胖，肮脏的灰头发，她身边另外还站着一位相当好看的姑娘。我的问候传入这间屋里，显得不合时宜，过了好一阵才响起一个厌倦的回声。受到如此的冷遇，置身在这样紧张、冷漠、沉闷的气氛中，我心里很不是滋味，我真想转身就走，可是窘迫中我竟找不到离去的借口，就这样，我颓然在前面那张桌子边上坐了下来。那位姑娘这下总算记起了她应尽的职责，问我想喝点什么。她那生硬的法语使我一下便听出她是个德国人。我要了一杯啤酒，她迈着迟滞的步子送过来，比起她那双像即将熄灭的烛光一样在眼皮底下一闪一闪的黯然无神的眼睛来，她的步履更显出她的漫不经心。她完全是机械地按照这类酒吧的惯例替自己斟了一杯放在我那一杯的旁边。当她坐在我对面喝啤酒的时候，她的眼睛露出木呐的神情，对我丝毫不加理会：这样，我倒可以仔细打量她了。她的面容本来还称得上清秀娟丽，由于内心疲乏而变得呆滞、粗鄙，任何部位都松弛下垂，眼皮沉甸甸的，头发蓬松着；两个面颊已开始下陷，蹩脚脂粉斑斑点点，面颊下两道宽皱纹直挂到嘴边。那件衣服也是很马虎地披在身上，她的声音于涩，因抽烟喝酒而沙哑了。总而言之，我感觉到这是一个疲惫不堪的人，是一个仅仅出于习惯简直是在麻木不仁地捱日子的人。我小心翼翼、惴惴不安地问了一句。她微微启动嘴唇，神色木然、毫无表情地回答了，连看都不看我一眼。我感到自己是个不受欢迎的人。后面，老板娘在打呵欠，另外那位姑娘坐在一个角落里望着这边，像是等我喊她。我真想离开这儿，可是我的身于沉甸甸的，置身在这沉闷得令人窒息的氛围中，我像那些水手一样踉踉跄跄，我被好奇心和恐惧心吸引住了；这种冷淡的态度确实带有某种刺激性。

这时候，我身旁突然响起一声刺耳的笑声，吓了我一跳。于此同时，蜡烛的光焰晃了一晃：一阵穿堂风刮来，我顿时觉得，我身后准保有人把门打开了。“ 怎么你又来啦？ ” 我身旁的那个人尖声尖气用德语嘲笑说，“ 嗯？你这个守财奴，你又在绕着这所房子爬来爬去的啦？哎呀，你就进来吧，我不会伤你一根毫毛的。 ”

我先是朝她转过身去，她用这样尖利的嗓门向人打招呼，仿佛在把满腔的怒火往外喷似的。随后我朝门口望去。还没等门完全打开，我便一眼认出了那个激烈颤动着的形体，我认出了方才贴在门上的那个人的谦卑的眼光。他像乞丐似的怯生生地将帽子拿在手里，在尖利的招呼声下，在一阵痉挛似的突然震撼了她那沉重躯体的笑声下，在随即从后面酒柜那儿传来的老板娘的窃窃私语声下，他颤抖着。

“ 你坐到弗兰索娃丝那边去吧， ” 当那个可怜虫迈着怯生生的步子擦着地板走过来时，她呵斥他道，“ 你看见了，我有一个客人。 ”

这话她是用德语冲着他喊的。老板娘和那个姑娘哈哈大笑了起来，虽然她们什么也听不懂，看样子她们已经认出了这位来客。

“ 弗兰索娃丝，给他香摈酒，价钱贵的那种，来一瓶， ” 她笑着朝那边喊道，随即又挖苦他道：“ 你要是喝不起，那你就外头呆着去吧，你这个倒楣的吝啬鬼。我知道，你只想不花钱瞪着眼睛瞧我，样样你都不想花钱。 ”

在这一阵恶意的笑声中，那个颀长的身形好像萎缩了，他的背斜着拱起，仿佛要谦卑地把脸藏起来，拿酒瓶的时候，他的手颤抖了，斟酒时，他把酒给洒了。他那一直想抬起来望一望她的面孔的目光竟离不开地面，却盯着那儿的几块釉砖画圈。现在我才借着灯光看清楚了这张虚弱的脸，苍白，疲惫，头颅上头发潮湿而稀疏，关节松散，像是散了骨架子似的，一副有气无力的可怜相，却又有几分凶险。他身上的一切都歪歪斜斜，错了位子，俯身低头，他一下子抬了起来又立即吃惊地垂了下去的眼睛透着一道凶光。

“ 您别理他， ” 那姑娘以专横的口气用法语对我道，并一把抓住我的胳膊，像是要猛力把我拉转过来似的。“ 我和他之间的事有年头啦，不是今天一天的事儿。 ” 说罢，她又露出光洁的牙齿，似乎要咬人似的，大声冲他那边喊道：“ 竖起耳朵听着，你这只大山猫。你听我说。我说过了，我宁愿跳海也不愿跟你走。 ”

老板娘和另外那个姑娘又扯开嗓门一个劲儿地傻笑。看来，对她们来说，这是平平常常的玩笑话，是每大部能听到的玩笑话，可是，现在我很不自在地看到，另外那个姑娘突然假装温柔多情，往他身上靠去，谄媚地触摸他，他吓得直发抖，却又无力反抗，他的目光在无所适从时投到我身上，胆怯，困窘、谦卑，使我大吃一惊。我还害怕我身旁的那个女人，她突然从没精打采的情状中振作起来，眼睛闪着凶光，双手都发抖了。我把钱扔在桌上，想要离去，可是她不拿钱。

“ 你觉得不方便的话，我就把他轰出去好啦，这条狗。他得听我的。再跟我一起喝一杯。来！ ”

她用一种突如其来的、狂热的温柔向我凑过身来，我一眼就看出，她这仅仅是为了折磨另外那个人而装出来的。她每做一个这样的动作都要迅速向那边瞟一眼，而她每向我做一个姿态，他便像被通红的烙铁烫了肢体似的浑身一震，使我看了满心厌恶。我不理睬她，却只是凝视着他，看到他心头正升起怒和恨、嫉妒和贪欲时，我不禁战栗了，立即垂下目光，并向她掉转过头去。这时她紧紧挨近我，我感觉到了她的身体，这身体由于这种戏弄的恶意的乐趣而颤抖着，我害怕她那张发出蹩脚香粉味的触目的脸，害怕她那软绵绵的肉体上的热气。为了不让她贴着我的脸，我伸手取了一根雪茄，正当我察看桌上有没有火柴的时候，她却已经对他呵斥开了：“ 拿火来！ ”

她竟让他来侍候我，对这样不合理的要求，我比他还要感到吃惊，我赶快设法自己去找火柴。可是，他一听她的话就像挨了一鞭似的，早已一歪一斜踉踉跄跄地走了过来，猛地把他的打火机放到桌上，仿佛只要一碰着桌子他就会烧伤似的。我和他的目光相遇，只一秒钟：他的目光里含着无限的羞愧和咬牙切齿的愤怒。这种受奴役青的目光激起了我的义愤，引起了我的同情。我觉得受了这个女人的侮辱，并同他一起感到羞愧。

“ 谢谢您啦， ” 我用德语说道——她一颤——，“ 您何必这样呢。 ” 说

罢，我向他伸出手去。一阵迟疑，一阵长时间的迟疑之后，我感觉到了他那湿漉漉的瘦骨磷峋的手指头，并突然一阵痉挛似的觉得他的手感激地握住了我的手。一瞬间，他的目光射人我的眼睛，随后这双眼睛又藏到低垂的眼皮底下去了。我故意悖逆，想请他坐到我们这边来，我想必已经用手作出了邀请的姿态，因为她竟急急忙忙对他喝道：“你那边坐下吧，别来这儿打搅人。”

这时，对于她那尖酸刻薄的声调以及这种对别人的折磨的厌恶感突然攫住了我。这家声名狼藉的小酒店，这个令人讨厌的妓女，那个低能儿，这种混杂着啤酒、烟和蹩脚香水味的空气，这一切关我什么事？我渴望外面的新鲜空气。我把钱推给她，站起身来，当地娇里娇气向我走来时，我使劲躲开。要我去参与侮辱一个人，这叫我感到恶心，我这样坚决拒绝，让她清楚地感觉到她根本勾不起我的情欲。她怒不可遏，唇边起了一道皱纹，凶相毕露，不过她没有把话说出口，猛一下向他转过身去，但他已经作好了最坏的打算，像是在她的威胁下，赶紧将手伸进口袋，用颤抖的手指掏出了一个钱包。他害怕现在和她单独呆在一起，这是显而易见的，他慌慌张张，连钱包的结都解不开了——那是一个用手工编织、镶嵌有玻璃珠串的钱包，是农夫及下层百姓随身带的。不难看出，他不习惯大手大脚地花钱，不像海员们那样，从叮当响的口袋里抓起一把钱来就往桌子上一扔；他显然习惯于精打细算，将硬币在指缝间反复掂量。“花掉他心肝宝贝的几个芬尼，人都发抖了！拿不出来了吗？等一等”！她挖苦道，一边走近了一步。他吓得直往后退，她一见他吓成这个样子，便耸起肩膀，目光中流露出一种难以描绘的厌恶，说道：“我什么也不会要你的，我不稀罕你的钱。谁不知道，你那几个臭钱是数得清楚的，一分钱也不会多花。不过嘛，”——她突然用指尖敲敲他的胸脯——“缝在这里面的那些钞票，你倒要留神别叫人给偷了！”他像心脏病人心绞痛时突然捂住自己的胸口一样，果然用苍白而颤抖的手按住了上衣的某个部位，他的手指头不由自主地摸着那一小块秘密的地方，随后便又安心地放了下来。“吝啬鬼！”她啐了一口唾沫。这时候，那个备受折磨的人突然脸涨得通红，猛一下把那个钱包扔给了另外那个姑娘，她先吓得大叫一声，随后放声大笑，他则像冲出烈火似的从她身旁冲到了门外。

她气鼓鼓的还站了片刻，眼睛里仍闪着凶光和怒火。随后眼皮便又松弛地垂了下来，慵倦使她的身体摆脱了紧张状态。她似乎在一分钟里变老、变得疲惫不堪了。某种把握不定和茫然若失的东西使那现在正看着我的目光黯然失色。她站在那里像一个正在苏醒过来的醉酒的人，昏昏沉沉，怀有一种耻辱感。“一到外面他就会为了他的钱而痛哭流涕的，也许会去报告警察，说我们偷了他的钱。明天他又会来的。不过他别想缠上我。人人都可以，惟独他不行！”

她走到酒柜前，把钱往上一扔，一口气咕嘟咕嘟往肚里灌了一杯烧酒。她的眼睛仍然凶光毕露，不过因盈满愤怒和羞愧的泪水而迷糊了。反感使我对她持克制态度，并摧毁了我的同情心：“晚安，”我说罢就走了。“晚安，”老板娘回答。她没有回过头来看我一眼，只是发出刺耳和讥诮的笑声。

我走了出去，这时候夜幕笼罩着胡同，闷热，漆黑，只有被乌云遮掩的、无限遥远的月光。我贪婪地吮吸着那温煦而强劲的风，恐惧化为对命运的无奇不有所感到的莫大惊讶，我又感觉到——这是一种会使我幸福得落泪的感觉——命运总是在每一块窗玻璃后面守候着，每扇门户都通过一件经历，这个世界的形形色色随处可见，就连那最肮脏的角落都像满是甲虫的刺眼的光

似的充斥着诸如腐败这类已成定型的经历。这次邂逅中令人厌恶的一面早已烟消云散，高度紧张的精神化作了一种美滋滋的倦意，渴望着把这一切经历化为美梦。我不禁环顾四周，想在这些偏僻的小胡同的迷宫里找到回家去的路。正在这时候，有一个人影——想必他是悄悄走近的——向我移过来。

“请原谅，”——我一下便听出了这谦卑的声音，“不过我想，您不熟悉这个地方。我可以……我可以给您引路吗？阁下住在……？”

我说了我的旅馆的名字。

“我陪您……如果您允许的话，”他马上谦卑地补了一句。恐惧又攫住了我。这偷偷摸摸、幽灵般在我身边潜行的脚步，轻得几乎听不见，却又紧随着我，水手胡同的昏黑印象和对刚才遭遇的回想，渐渐毫无反抗地被一种梦幻般的杂乱感觉所取代。我没有看他的眼睛就感觉到了他那屈辱的眼神，察觉到了他双唇的颤动，我知道他想同我说话，但在神思恍惚中，我既没有任何赞同也没有任何反对的表示，心中的好奇连带着肉体的麻木，使我昏昏沉沉，他轻咳了几声，我看出了他难以启齿的窘状。可是我受到了那个女人的某种残忍心理的神秘感染，看到羞耻心和心灵的痛苦这种争斗，我感到高兴：我并不帮他的忙，我保持着沉默。我们的脚步声错乱地混杂在一起，他的脚步轻声拖沓着，显出了老态，我的脚步故意踩得很重、很响，为的是要逃脱这个肮脏的世界。我感到我们之间的气氛越来越紧张：这种沉默，充满了发自内心的呼喊，尖利刺耳，像是一根绷得太紧的弓弦，直到他终于——开始简直胆怯得可怕——说了一句话，打破了沉默。

“您刚才……您刚才……我的先生……在那里面看见了一幕奇怪的情景……对不起……对不起，我又谈起这件事来了……不过您准保会觉得这件事挺奇怪……觉得我非常可笑……这个女人……她就是……”

他又顿住了，他喉咙里让什么东西给嘎住了。随后他便把嗓门压得低低的，急促地耳语道：“这个女人……她就是我的妻子。”我一定是惊异得跳了起来，他忙为自己辩白似的接着说：“这就是说……她从前是我的妻子……五年、四年前……在黑森州的格拉茨海姆，我是那儿的人……我的先生，我希望您不要对她存有不好的想法……她所以那样，也许是我的过错。从前她不总是那样的……我……我曾经折磨过她……我娶了她，虽然她很穷，连一件像样的衣服都没有，没有，什么也没有……我却有钱……这就是说，有财产……并不富有……或者说，至少在当时我是富有的……噢，我的先生，您知道，也许我——她说得对——俭省……可那是在从前，我的先生，在那不幸事件之前，现在我诅咒那种俭省……可我父亲是那样，母亲也那样，大家都那样……我为挣每一分钱都付出了辛勤的劳动。她爱舒服，她喜欢漂亮的衣物……可是她没有钱，我一再责备她……我不该那样的，现在我明白了，我的先生，她性情骄傲，非常骄傲……您别以为她真是现在这个样子，她这是装出来的……这是骗人的，她糟蹋自己……只不过……只不过是为了伤我的心，为了折磨我……嗯……因为……因为她感到羞愧……也许她变坏了，可是我……我不相信……因为，我的先生，她从前是个非常善良、非常善良的人……”

他抹抹眼睛，情绪异常激动地站住了。我不由得凝神注视着他，我觉得，他的模样一下子不再显得可笑了，甚至连“我的先生”这一在德国只有下等人才使用的奇特称呼，我听了也不觉得怎么刺耳了。他脸上的神色表露出他心里正竭力寻找语言来表达，他一边步履艰难地蹒跚前行，一边两眼木然地

凝视着石子路面，仿佛他凭借晃动的灯光在那儿费劲地读着从他抽搐的喉咙里如此痛苦地挤出来的话语。

“噢，我的先生，”他深深吁了口气，完全用另外一种发自肺腑的深沉的声音说道：“她从前好极了，对我也很好，我把她从苦难中解救了出来，她对我是很感恩的……我也知道她是感恩的……可是……我……我想听她说……一再地……一再地……听到这种感恩的活，我心里很舒服……我的先生，一个人知道自己比较糟糕，可是他却时时感觉到，感觉到他比较好，这真是，真是妙不可言……为了一再听到这感恩的话，我会把我所有的钱都花出去的……她非常骄傲，当她发现，我要求她这样，要求她说这种感恩的话，她便愈加不愿意说了……为此……仅仅为此,我的先生,我总让她来求我……我从来不痛痛快快地给钱……看着她每购置一件衣服、一条丝带都得来乞求我，我心里怪舒服的……我这样折磨了她三年，折磨得越来越厉害……可是，我的先生，这只是由于我爱她的缘故……我喜欢她的傲气，不过我却总想杀杀她的傲气，我这个狂人，每当她渴望得到什么东西时，我就要恼人……但是，我的先生，我根本不是恼火……每当有机会羞辱她，我就感到无比的幸福，因为……因为我压根儿就不知道，我多么爱她……”

他又顿住了。他踉踉跄跄。他显然把我忘掉了。他梦呓般说着话，语调刻板，声音愈来愈响。

“这个……这个我后来才知道，当初我……在那该死的一天……她替她母亲要钱，我拒不给她，极少、极少的钱……这就是说，我已经把钱准备好了,但是我想让她再来一回……再来求我一回……噢,我说了什么来着？……嗯，当初我明白过来了，晚上我回到家里，她已经走了，只在桌上留了一张纸条……

‘留着你那臭钱吧，我什么也不要你的了。’……纸条上只写着这句话，再没有别的……我的先生，三天三夜，我像是发了狂似的。我叫人找遍了那条河流和那片森林，我花了好几百给警察……所有邻居的家里我都跑遍了，可是他们只是轻蔑地笑了笑……什么也没有，什么踪迹也没找到……终于有人给我捎了个信，说她在另一个村子里……看见过她……同一个当兵的坐在火车里……说她坐火车到柏林去了……我当天就乘火车去追她……我放下了我的工作……我损失了好几千……大家都偷我的东西，我的仆役，我的管家，人人都偷,大家都偷……可是,我向您发誓,我的先生,这一切我都不在乎……我呆在柏林，过了一个星期我才在这个人流的漩涡里找到了她……我走到她跟前……”

他喘着气。

“我的先生，我向您发誓……我没有对他说什么严厉的话……我哭了……我双膝跪了下来……我把钱呈献给她……把我全部财产呈献给她，让她去经管，因为当时我就明白了……没有她我活不下去。我爱她身上的每一根毛发……爱她的嘴……爱她的肉体，一切，一切……那是我啊，我，是我把她推向了深渊，全是我呵……我走了进去，地面如死灰，突然……我贿赂了她的老板娘，那是个无耻的坏女人，是个鸨母……她的脸像墙上的石灰一样苍白……她倾听着我的话。我的先生，我认为，她……嗯，看见我她几乎感到高兴了……可是当我谈到钱的时候……而我之所以谈到钱，我向您发誓，我只是为了向她表示，我现在再也不去想它了……这时候她啐了一口唾沫……随后……因为我还老是赖着不走……她就把她的情人喊了来，他们嘲

笑我……可是，我的先生，我老是去，天天都去。仆役们把什么都给我讲了，我知道，那个无赖已经遗弃了她，她处境困难，于是我又试了一次……又试了一次，我的先生，可是她呵斥我，把我偷偷放在桌上的那张钞票撕个粉碎，当我下回再去时，她走了……我的先生，为了重新探寻到她的下落，我费了多少心血！我向您发誓，我苦熬了一年，一心一意地探寻着，雇了人探寻她的下落，后来我终于打听到，她在阿根廷……在……在一个名声很坏的处所……”他迟疑了片刻。说最后那句活时，他好像急促地喘起气来了。他的声音更低沉了。

“我吓了一跳……起先……可是后来我思忖，把她推到那儿的深渊里去的是我，全是我……我心想，她得经受多大的痛苦，这个可怜的女人……她可是个很骄做的人呀……我找了我的律师，让他写了封信给领事馆并汇去了钱……她都不知道是谁给的钱……只要她回来就好。他们给我拍来电报，说是一切都很顺利……我知道了她的船……我在阿姆斯特丹等候着……我提前三天就到了，我真是心急火燎呵……终于到时候了，当地平线上袅袅升起轮船冒出的烟雾时，我高兴极了，我简直按捺不住激动的心情。轮船进港、靠岸了，慢慢地，慢慢地停住了，随后旅客们便走过栈桥，终于，终于她……我一下没认出她来……她模样变了……涂了脂粉……那样子就像……就像您见过的那样……她一眼看见我来接她……她脸色煞白……两个水手把她扶住了，要不她早就从栈桥上掉到水里去了……她一上岸，我就迎上前去……我什么话也没说……我的喉咙哽住了……她同样什么话也没说……而且一眼也不看我……脚夫扛着行李走在前头，我们走呀走呀……突然她站住脚说道……先生，她说话时……声音是如此悲伤，我听了真是肝胆俱裂……‘你还一直要我做你的妻子，你现在还愿意吗？’……我抓住她的手……她瑟瑟发抖，但是她没有说什么话。不过我却感觉到，现在一切又重归于好了……先生，我心里多快活！我像一个孩子似的围着她跳舞，我们一到了房间里，我就跪倒在她的脚下……我一定说了不少蠢话……她噙着泪水微笑着、爱抚着我……当然颇有点畏畏缩缩……可是先生……我心里多快乐……我的心融化了。我在楼梯上跑上跑下，我在旅店里订了一桌筵席……我们的结婚筵席……我帮她穿好衣服……我们下楼去，我们吃呀喝呀，高兴极了……啊，她这样的快活，简直是个孩子，这样亲热，这样温良，她谈到了我们的家……我们要怎样重新安置家业……这时候……”他的声音突然沙哑了起来，他做了一个手势，仿佛他想击倒哪个人似的，“这时候……这时候有一名侍者……一个无耻的坏人……他以为我喝醉了，因为我欣喜若在，手舞足蹈……其实我是太高兴了……啊；我真高兴，这时候……我付款的时候，他少找还给我二十个法郎……我厉声斥责他，要回了该找的钱……他狼狈不堪，搁上了那个金市……这时候……这时候她一下尖声笑了起来……我睁大眼凝视着她，可是我看到的却是另外一副面孔……她的脸一下子露出了讥诮、冷酷、凶狠的神色……‘你还是这样一毛不拔……就连在我们这个喜庆的日子里你还这样！’她冷冰冰地说道，声调是那样尖刻，那样……满含着怜悯。我大吃一惊，我诅咒我的过分小气……我竭力重新装出笑脸……但是她愉快的心情消失了……永远消失了……她要求住一个单间……我还有什么要求会不满足她的呢……夜里我独自躺着，冥思苦想，第二天早晨我该给她买些什么……得送她点什么东西……向她表明我并不吝啬……永远不会违背她的意志。第二天早晨我出去买了一只手镯，大清早我就出去了，当我走进她的房间……房

间里……房间里空了……完全跟当初一样。我知道，桌上一定会有一张纸条……我跑开了，我向上帝祷告，但愿这不是真的……可是……可是……纸条放在那儿，在那儿……纸条上写着……”

他犹豫了。我不由得站住脚，盯住他看。他连忙低下脑袋。随后他用沙哑的声音低语道：“那上面写着……‘别缠住我不放。我讨厌你——’”

我们到了港口，倏地，一片沉寂中传来了近处海浪的澎湃声。这儿远近到处都是船只，船上灯光闪烁，就像巨大的黑色动物在眼，不知从什么地方飘来了歌声，一切都模糊不清，然而却能感受到许多东西，一座人口众多的城市在沉沉入睡，做着艰难的梦。我感受到身旁那个人的影子，那影子在我脚前阴森森地震颤着，在船上黯淡的灯光下，他的影子时而散开，时而汇聚到一起。我没有什么好说的，既没有安慰的话，也没有发问，可是却感觉到他的沉默粘住了我，我感到压抑和沉闷。这时候，他突然浑身颤抖着抓住了我的胳膊。

“没有她我才不离开这儿呢……过了几个月我又找到了她……她在折磨我，可是我矢志不移……我恳求您，先生，您同她谈谈……我必须得到她，您把这话告诉她……我的话她不听……我再也不能这样过日子了……我再也不能眼巴巴看着男人们去找她求欢……我在外面大门口等着，一直等到她重又下来……醉醺醺笑哈哈地……整个胡同都认识我了……他们一看见我在等候就笑……我要发疯了……然而我仍然每天晚上站在那儿……先生，我求求您……您同她谈谈吧……我不认识您，看在仁慈的上帝的面上，您找她谈谈吧……您同她谈谈吧……”

我情不自禁地想抽走我的胳臂。我害怕。他感觉到我在抗拒他的不幸，蓦地他在马路上跪了下来并抓住了我的双足。

“我求求您，先生……您必须同她谈谈……您心须……否则……否则就要发生某种可怕的事情……为了寻找她，我把我的钱全都花光了，我不让她在这儿……不让她活……我已经买了一把短刀……我有一把短刀，先生……我不让她在这儿……不让她活……我忍受不了……您同她谈谈吧，先生……”

他像发了狂似的在我面前翻滚。正在这个当口，马路那边过来了两个警察。我使劲将他一把拽起。他呆呆地盯住我看了片刻。随后他用一种完全陌生的、干涩的声音说道：

“您从那边那条胡同拐弯进去。您的旅馆就在那儿。”他还盯住我看了一眼，他那两只眼睛里的瞳孔仿佛融化成了一片可怖的白色，一片空虚。说罢，他走了。

我用大衣裹住身体。我冷得打哆哼。我觉得全身疲乏无力，迷离恍惚，麻木不仁，昏昏欲睡。我想稍微想一想，考虑考虑这一切事情，可是一阵阵困倦不断向我袭来，我跌跌撞撞向前走着。我摸索着到了旅馆，一头倒在床上，像一头牲畜一样沉沉入睡了。

次日早晨，我竟不知道这当中究竟什么是梦幻什么是真情，我心头说不出有种什么情绪在抗拒着，不让我去弄清楚这个问题。我醒过来时，天色已经晚了，一个陌生的人在一座陌生的城市里。我去看一座以古希腊罗马的镶嵌细工著称的教堂。可是我的眼睛木然地看着那教堂，昨夜那场相会的情景清晰地在我的脑海浮现，我身不由己，寻找着那条胡同和那所房屋。可是这类奇异的胡同只有到夜晚才显出生气，白天它们戴着灰色、冷漠的面具，只

有熟悉情况的人才认得出它们来。那条胡同我怎么找也没找着。我疲惫不堪、神情沮丧地回到了旅馆，脑子里充斥着那些幻象或者说是回忆。

我的火车晚上九点开。我依依惜别地离开这个城市。一个搬运工扛起我的行李在我前面朝火车站走去。这时候，在一个十字路口，我禁不住突然回头一看：我认出那条横叉胡同了，顺着那条胡同走下去就是那所房屋，我叫住了搬运夫，走了过去——他先是露出了惊讶的神色，继而轻薄地笑了——我想再瞥一眼这条冒险家的胡同。

胡同里跟当初一样昏黑，黯淡的月光下，我看见那所房屋的门玻璃发着亮光。我想再走近一点，这时候，黑暗中有一个人影闪动了一下。我打了一个寒战，认出是他，他蹲在那儿门槛上向我招手，要我走近过去。可是一阵恐惧袭上我的心头，我赶快溜之大吉，我心惊胆战，生怕卷入这里的事件中，耽误了我的火车。

可是随后，在街角，我在转身离去之前还回过头去朝他看了一眼。当我的目光与他的视线相遇时，他噌地身子往上一蹿，向大门跳了过去。他手里明晃晃地闪着什么东西，猛地一把拉开了大门，我从远处分辨不清，月光下在他的指缝间神秘地闪烁着的究竟是钱还是那把短刀。

（1922）

看不见的珍藏[①]

（德国通货膨胀时期[②]的一个插曲）

张玉书译

列车开出德累斯登，过了两站，一位上了年纪的先生登上我们的车厢，彬彬有礼地跟大家打招呼，然后抬起眼睛，像跟老朋友问好似地再一次向我点头致意。我一下子想不起，他究竟是谁；可是等他微微含笑地道了他的姓名，我立刻回忆起来：他是柏林最有声望的艺术古玩商之一，战前[③]和平时期我常常到他店里去参观并且购买旧书和作家手迹。我们起先东拉西扯，随便聊聊。接着他活锋一转，突然说道：

“我得跟您说说，我刚从哪儿来，因为这个插曲可以说是我这个老古玩商三十六年来从来没有遇见过的奇事。您大概自己也知道，自从钞票的价值像逸出的煤气似的，转眼化为乌有，现在古玩市场上是个什么情况：暴发户们突然对哥特式的圣母像和古版书，古老的蚀刻画和画像大感兴趣；你怎么也满足不了他们的要求，甚至得拼命抵抗，不让他们把你店里的东西一抢而光。他们简直恨不得把你衬衫袖口上的钮扣和桌子上的台灯都抢购了去。所以越来越需要源源不断地收进新货——请原谅，我竟突然把这些我们一向带有敬畏之心提起的东西叫做货物——但是这帮家伙已经叫人习惯于把一部绝妙的威尼斯古版书看作是多少多少美金,把古埃齐诺[①]的素描看作是几张一百法郎钞票的化身。对于这些突然间抢购成癖的家伙无孔不入的钻劲儿，你怎么抵挡也是无济于事的。所以我一夜之间又给刮得一干二净。我们这家老店是我父亲从我祖父手里接过来的，现在店里只有一些极其寒伧的破烂货，从前连北方的街头小贩也不会把它们放到他们的手推小车上去。我羞愧已极，恨不得关上店门，停业不干。

“正在这种狼狈的境地，我忽然想到，不妨把我们过去的旧账本拿来查一查，找出几个往日的老主顾，说不定我又能从他们那儿捞回几个复本。这种老主顾的花名册像一片坟地，特别在现在这个时候，实际上提供不了多少线索。我们大部分老主顾早就被迫把他们的收藏拍卖掉了，或者早已去世，对于硕果仅存的少数几个，也不能抱多大希望。这时我突然翻到一捆书信，大概是我们最早的一位老主顾写来的。他从一九一四年大战爆发以来从来没有向我们订购或者打听过什么东西，所以我压根儿把他给忘了。他和我们的通信，几乎可以追溯到六十年以前，这可一点也不夸张。他在我父亲和我祖父手里就已经买过东西了，可是我记不得在我自己经手的三十六年里他曾经踏进过我们的店铺。所有的一切都表示出，他大概是个古怪的、旧式的滑稽人物，是门策尔或者斯比茨维克[②]笔下那种早已销声匿迹的德国人。这种人极少活到我们这个时代，作为罕见稀有的怪人，有时散居在一些外省的小城市

[①] 本篇第一次发表于一九二四年。

[②] 指本世纪二十年代至三十年代初。

[③] 指第一次世界大战前。

[①] 古埃齐诺（1591—1666），原名乔万尼·弗朗切斯柯·巴尔比哀利，意大刊折 衷画派画家。

[②] 阿道尔夫·门策尔（1815—1905），德国现实主义画家；卡尔·斯比茨维克 （1808—1885），德国画家，其作品多取材于德国小城市的生活。

里。他的手书是书法的珍品，写得工工整整，钱数下面用尺子划上红线，而且每次总把数目字写上两遍，以免出错；除此以外，他还用从来信裁下来的没写字的白纸和翻转过来的旧信封写信，凡此种种，表明一个不可救药的外省人生性小气和节约成癖。这些稀奇古怪的文件上面，除了他的签名之外，还签署着他全部复杂的头衔：

‘退休林务官兼经济顾问官，退休中尉，一级铁十字勋章获得者’。这位一八七〇年战争的老兵，现在如果还活着的话，想必至少已有八十岁了。可是这位滑稽可笑、节约成癖的老人作为古代蚀刻画的收藏家却表现出极不寻常的聪明才智，异常丰富的专门知识和高雅不凡的艺术趣味。我把他将近六十年的订单慢慢地加以整理，其中第一张订单还是用银币计价的呢，我发现,这个不显眼的外省人在花一个塔勒[①]可以买一大堆最精美的德国木刻的时代，一定已经不声不响地收集了一批铜版画，这些藏画可以和那些暴发户的名气很大的收藏相比而毫不逊色。因为，单单半个世纪里他在我们店里每次用几个马克、几个芬尼买下的东西加在一起，到今天也已价值连城了。除此之外，还可以料想，他在拍卖行里和其他商人手里一定也捞了不少便宜货。当然，他从一九一四年以来，没有再寄来过订单。可是我对古玩市场上的各种行情是十分熟悉的，这样一批版画如果公开拍卖或者私下出售，一定瞒不过我。所以说，这位奇人想必现在还依然健在，或者这批收藏现在就在他的继承人手里。

“这件事情引起了我的兴趣，所以第二天，也就是昨天晚上，我立刻跳上火车，径直前往一个在萨克逊[②]比比皆是的寒伧不堪的外省小城去。我走出小火车站，沿着这座小城的主要大街信步走着。我简直觉得难以置信，在这么一些外观平淡无奇、情调低级庸俗、按照小市民的口味修饰起来的房子当中，在某一个房间里面，居然会住着一个拥有伦勃朗[①]的无比精美的画幅、以及全套丢勒[②]和曼台涅[③]的铜版画的人。我到邮局去打听，有没有一个叫这个名字的林务官或者经济顾问官住在这里。使我惊讶的是，人们告诉我，这位老先生确实还活着。于是我在午饭之前便动身前去拜访——老实说，我心里多少有些紧张。

“我毫不费劲地找到了他的寓所，就在那种简陋的外省楼房的三层楼上。这种楼房大概是上世纪六十年代一位善于投机的蹩脚建筑师匆匆忙忙盖起来的。二层楼住着一位诚实的裁缝师傅。三楼左侧挂着一块闪闪发亮的铜牌，刻着邮政局长的名字，在右侧终于看到了写着这位林务官兼经济顾问官姓名的瓷牌。我犹犹豫豫地拉了一下门铃，一位年纪相当大的白发老太太，头上戴着一顶干干净净的黑色小帽，马上把门打开。我把名片递给她，并且问她林务官先生是否见客。她先是不胜惊讶、有些怀疑地看了我一眼，然后看看我的名片。在这座与世隔绝的小城市里，在这么一幢旧式房子里，从外地有客来访似乎是件大事。可是她和蔼地叫我稍等，便拿着名片，进屋去了。我听见她在屋里轻声耳语，接着突然听见一个洪亮的、大声喊叫的男人声音：

[①] 塔勒，德国旧制银币，十六世纪以来流行于大部分德意志国家。

[②] 萨克逊，德国东部原德意志境内一个王国，帝国统一后，为一个行省。

[①] 伦勃朗（1606—1669），荷兰著名画家。

[②] 丢勒（1471—1528），德国著名画家。

[③] 曼台涅（1431—1506），意大利北部影响最大的画家，文艺复兴早期的代表人物。

‘啊……柏林来的 R 先生,从那家大古玩店来的……请他进来,请他进来……我非常高兴看见他！’这时老太太已经踩着碎步很快地走了回来，请我进起居室。

“我脱下衣帽，走了进去，在这间陈设简单的起居室当中，我看见一个年事很高但是身体还很强健的老人直挺挺地站着，他蓄着浓密的口髭，穿一身镶边的、半似军装的家常便服：十分亲切地向我伸出双手。这个手势显然表示出喜悦的、发自内心的欢迎，可是他直挺僵硬地站在那里的神气似乎和这种欢迎有些矛盾。他一步也不向我迎过来，我只好凑上前去，握他的手。我心里有点不大自在。可是等我想去握他手的时候，我发现这两只手一动不动地保持着水平的位置，不来握我的手，而是等我去握它们。一下子我全明白了：这人是个瞎子。

“我从小看见瞎子心里就觉得很不舒服。想到这种人好端端的是个活人，可同时又知道，他对我的感觉，不像我对他的感觉那样，心里总不免有些羞惭和不大自在。就是现在，我在这对向上翘起的浓密的白眉毛下面，看见了这双凝望着前方、却一无所见的死眼睛时，我也得克服我心里最初的惊恐。可是这位盲人不让我有时间去感到不是滋味，我的手一碰到他的手，他就使劲儿地握起来，并且用一种热烈的、高高兴兴的大声嚷嚷的方式重新向我问好：‘真是稀客！’他笑容满面地向我说道，‘的确是个奇迹，柏林的大老板居然会来光临寒舍……不过，要是这样一位商人先生坐上火车的话，咱们可得多加小心啊！……咱们家乡有句俗话：吉卜赛人来了，快把房门和口袋关好……是啊，我可以想象，您于吗要来找我。在我们可怜的、日益衰败的德国，现在生意可是很不景气，没有买主了，于是大老板们又想起了旧日的老主顾，又来寻找他们的羊群了。不过我怕您在我这儿交不到什么好运，我们这些可怜的老退休人员要是有口面包吃就该心满意足了。您们现在的价格像发疯似的往上涨，我们可是没法奉陪啊……我们这号人是永远退出了。’

“我赶快向他解释，说他误会了我的来意。我到他这儿来，并不是想要卖给他些什么东西，我只不过是恰好路过这里，不愿错过这一机会来拜访他一下，他是我们这个字号多年的老主顾，并且是德国最大的收藏家之一。我刚把‘德国最大的收藏家’这几个字说出口，这位老人的脸上便发生了奇怪的变化。他依然僵硬地直立在屋子当中，可是他的脸上突然发亮，表现出最内在的得意。他把脸转向他估计是他妻子站着的那个方向，仿佛想说：‘你听见了吗！’接着转过脸来对我说话，声音里充满了快乐，丝毫没有刚才讲话时那种老军人的粗暴语气，而是温柔地，简直可以说是含情脉脉地说道：

“‘您的确太好了……不过您也不至于白跑一趟。我要让您看点东西，这可不是您每天都看得见的东西，即使在您那富丽豪华的柏林城里也不是每天都能看到的。……给您看几幅画，就是在阿尔柏尔提那[①]和那该诅咒的巴黎也找不到比它们更为精美的东西……可不是，收集了六十年，就会收集到各式各样的东西，这些东西平时是不会随便放在马路上的。路易丝，把柜子的钥匙给我！’

“这时，却发生了一件出乎意料的事情。原来站在他旁边的老太太，一面客气地微笑着，一面亲切地静听我们谈话，这时她突然向我哀求似地举起

[①] 阿尔柏尔提那，闻名世界的维也纳艺术陈列馆，内有丰富的收藏，为萨克逊一台逊的阿尔柏特·卡西米尔公爵于一七七六年所创建，因而得名。

她的双手，同时用她的脑袋做了一个激烈反对的动作。我起先还不明白，她这是什么意思。接着她就走到她丈夫跟前，把两只手轻轻地放在他的肩上，提醒他道：‘可是赫尔瓦特，您也不问问这位先生有没有工夫看你的藏画，现在是吃午饭的时候了。吃完饭你又得休息一小时，这是大夫再三嘱咐的。等吃完饭再把你那些东西给这位先生看，我们再一起喝咖啡，不是更好吗？再说阿纳玛丽那时候也在家，这些东西她比我懂得多，可以帮帮你的忙！’

“她刚说了这些话，又一次越过这个丝毫未起疑心的人的脑袋，向我重复她那急切的央求手势。这下我明白她的意思了。她希望我拒绝马上参观他的画，所以我立即编出一个借口，说有人请我吃饭。当然能看看他的收藏，对我来说是件乐事，并且也是莫大的荣幸，不过得到下午三点以后，那时候我将乐于前来。

“老人像个被人把最心爱的玩具拿走了的孩子似的生起气来。他转过身去，嘟囔着说道：‘当然啰，这些柏林的大人先生们总是忙得没有工夫的。可是这一次您可得腾出时间来，因为我给您看的不是三五幅画，而是二十六本，每本专门收藏一位大师的作品，而且差不多每一本都是夹得挺满的。那好吧，下午三点；可是请准时，要不然我们就看不完了。’

“他又一次向空中把手伸出来等我握，‘您等着瞧吧，您会高兴——或者恼火的。而您越恼火，我就越高兴。我们这些收藏家就是这样：一切都为我们自己，什么也不留给别人！’他再一次和我使劲儿地握握手。

“老太太一直送我到门口。在整个这段时间里，我注意到她一直忐忑不安，显出一副又尴尬又提心吊胆的神气。可是现在刚走到门口，她就压低了嗓子，结结巴巴地说道：“可以让……可以让……我的女儿阿纳玛丽在您到我家来之前，去接您吗？……由于种种原因……这样比较妥当……您大概是在旅馆里用饭吧？’

“‘是的。令嫒来接我，我非常高兴，我将感到非常荣幸，’我说。

“果然，一小时以后，我在市集广场边上的那家旅馆的小餐厅里刚吃完午饭，一个不太年轻的姑娘走了进来。她的衣着十分朴素，一进来就举目口下里找人。我向她走去，进行自我介绍，并且告诉她，我已准备就绪，可以马上跟她一起去看藏画。可是她的脸刷的一下子涨得通红，像她母亲一样，表现出慌乱和尴尬的神气。她问能不能先跟我说几句话。我立刻发现，她有为难之处。每当她鼓起勇气，想要说话的时候，这片局促不安、飘忽不定的红晕便一直升到她的额角，她的手指摆弄着衣服。末了，她终于断断续续地说了起来，说的时候又一再重新陷入迷惘：

“‘我母亲打发我来找您……她什么都跟我说了……我们有一件事要求您……我们是想趁您还没去见我父亲，先告诉您一下……我父亲当然要把他的收藏拿给您看，可是这些藏画已经不全了……缺了好几幅……可惜甚至要说，缺了相当多……’”

说到这里，她又不得不喘口气，然后她突然凝视着我，急急忙忙地往下说道：

“‘我必须非常坦率地跟您说……您知道现在这时势，您什么都会明白的……大战爆发以后，我父亲的双目完全失明，在这以前，他的视力就常常出毛病，一激动干脆使他的视力全都丧失了——最初，尽管他已是七十六岁高龄，还一个劲儿地要参军去和法国作战，后来军队没能像一八七〇年那样长驱直人，他就生气得不得了，于是视力很快地一天不如一天。不过除了眼

睛以外，他身子骨儿还十分硬朗，不久以前他还能一连几小时地出去散步，甚至出去打猎，这是他喜爱的消遣。现在可是没法出去散步了，他剩下的惟一乐趣就是他的藏画。他每天都看……这就是说，他看是看不了啦，他现在什么也看不见，可是他每天下午把所有的画夹都拿出来，至少可以把这些画摸一摸，一张一张地摸，总是按照同样的顺序，几十年下来，他都背熟了……现在别的东西再也引不起他的兴趣了，我老得把报上各种拍卖的消息念给他听。他听见价钱涨得越高，他就越高兴……因为……可怕的就是这个：父亲对于物价和时势一点也不懂……他不知道，我们已经坐吃山空，靠他一个月的养老金，还维持不了我们两天的生活……加上我妹夫又阵亡了，留下我妹妹拖着四个孩子——可是我父亲对于我们这些物质上的困难一无所知。我们起先省了又省，比从前更节省，可是无济于事。后来我们开始变卖东西——我们当然不碰他心爱的藏画……我们变卖了仅有的那点首饰，可是，我的天，这又值得了多少！六十年来，我父亲可是把能够省下来的每一个铜板全部用来买画了啊。有一天家里什么也没有了……我们真不知道这日子该怎么过下去。这时候……这时候，我母亲和我就卖了一幅画。父亲当然绝对不会答应我们卖画，他根本不知道，日子多么难过，他根本想象不到，要想在黑市市场上去弄点粮食回来有多么不容易。他也不知道，我们已经打了败仗，阿尔萨斯和洛林已经割让出去，我们念报的时候，再也不把这些消息念给他听，免得他生气激动。

“‘我们卖掉的是很珍贵的一幅画，是幅伦勃朗的蚀刻画。商人给我们出价好几千马克，我们指望用这笔钱维持几年生活，可是您也知道，货币贬值得多么厉害……我们把剩下的钱存进了银行，可是两个月以后，这笔钱就一文不值了。我们只好再卖一张，又卖一张，商人总是迟迟不付钱，等钱寄来，已经值不了多少。后来我们就到拍卖行去试试，可就是在拍卖行里，尽管人家出价几百万，我们也还是受骗上当……等到这几百万到我们手里，早已变成了一堆毫无价值的废纸。就这样，我父亲收藏中最好的珍品，包括几幅名画在内，全都慢慢地散失了，仅仅为了维持我们最可怜的生活。我父亲对此一点也不知道。

“‘所以今天您一来，我母亲就吓坏了……因为要是我父亲把那些画夹子打开给您看，那么一切都败露了……这些旧的厚纸框子，我父亲一摸就知道，里头夹的是什么。我们把一些仿制品或者类似的画页塞在里面，代替那些卖掉的画页。这样他摸的时候，就不会有所觉察。只要他能摸能数这些画页（这些画的顺序他清清楚楚地记在脑海里），那他就跟从前看得见这些画的时候同样的高兴。而平时在这种小城市里，我父亲也认为没有什么人有资格看他的宝贝……他把每一张画都爱若至宝，我相信，如果他知道，他手里摸着的这些画都已经四下散失了，他一定会心碎的。自从德累斯顿蚀刻画馆的前任馆长逝世以后，您是这些年来他的第一个知音，他愿意把画夹子打开来给您看。所以我请求您……’

“这个不复年轻的姑娘突然举起双手，眼里闪着泪花。

“‘…我们请求您……别让他伤心……别让我们难过……请您别把他这最后一个幻想给毁掉，请您帮助我们，让他相信，他将向您描绘的所有画幅，还依然存在……要是他猜到了真情，他准保活不下去。也许我们是做了一件对不起他的事，但我们也是没有别的法子：人总得活啊……人的性命，我妹妹的四个孤儿，总比印了画的纸重要一些吧……到今天为止，我们一直没有

剥夺过他的这个乐趣；他很高兴，每天下午能把他的画夹子翻上三个钟头，跟每幅画都像跟个人似的说上一阵。今天……今天说不定会是他最幸福的日子。他盼了好些年，只盼着有朝一日能让一位识货的人看看他心爱的宝贝；我请您……我举起双手恳请您，别破坏了他的这个快乐。’

“她这番话说得这样动人心弦，我现在复述起来，根本不可能把这种感情表达出来。我的天，作为一个商人我曾经看见过许多人被人卑鄙地洗劫一空，被通货膨胀整得倾家荡产，他们上百年祖传的财主被人用一个黄油面包的代价给骗走……但是命运在这儿创造了一个特别的例子，使我心里特别激动。不言而喻，我答应她守口如瓶，并且尽力帮忙。

“我们于是一起到她家去——路上我十分愤怒地听说，人们用便宜得吓人的价钱欺骗了这些可怜的无知的女人，但是这更坚定了我竭尽全力帮助她们的决心。我们登上楼梯，刚推开门，就听见起居室里传来老人高兴的大嗓门：‘进来！进来！’凭着盲人敏锐的听觉，他一定在我们上楼的时候就听见我们的脚步声了。

“‘赫尔瓦特急于把他的宝贝给您看，今天中午都睡不着了，’老太太含笑对我说。她女儿的一个眼色已经使她明白，我完全同意帮忙，老大大放心了。桌上摊了一大堆画夹子，像是在等人去看。盲人一摸到我的手，也不多打招呼，就一把抓住我的手臂，把我按在软椅上。

“‘好，现在我们马上就开始看吧！——要看的东西很多，而柏林来的先生们又老是没有工夫！第一个夹子里全是大师丢勒的作品，您自己马上就可以看出来，收集得相当齐全一而且一幅比一幅精美。喏，您自己可以判断，您瞧瞧！’——说着他打开画夹的第一幅，‘这是《大马图》[①]。’

“于是他轻轻地、小心翼翼地，就像人家平时拿一样容易打碎的东西似的，用指尖从画夹子里取出一个硬纸框，里面嵌着一张发黄的空白的纸。他热情洋溢地把这张一文不值的废纸举到面前，细细地看了几分钟之久，可是实际上什么也没看见。他叉开手指兴高采烈地把这张白纸举到眼前，整个脸上十分迷人地表现出一个看得见的人的那种凝神注视的神情。他那瞳仁僵死、目光发直的眼睛，不知道是由于纸上的反光，还是来自内心的喜悦——突然发亮，闪烁着一种智慧的光芒。

“‘怎么样’，他颇为得意地说道，‘您看见过比这幅更加精美的复印画吗？每个细部的线条印得多么清晰，轮廓多么分明——我把这张画和德累斯顿复印版的画比较过，德累斯顿版那张显得平板多了。再看看它的来历！瞧这儿——’他把画页翻了过来，用指甲极为精确地指着这张白纸的某些地方，使我不由自主地望了一眼，看那儿是不是真的还盖着图章——‘您看，这儿是那格勒藏画的图章，这儿是收藏家雷米和艾斯代勒的图章。这些在我之前拥有这幅画的著名收藏家大概一辈子也料想不到，这幅画居然有一天会跑到这间斗室里来。’

“听到这位丝毫没起疑心的老人这样热情奔放地夸耀一张空空如也的白纸，我背上起了一阵寒噤。看见他用指甲毫厘不差地指着只在他的想象中还存在的看不见的收藏家的图章，真叫人毛骨悚然。由于恐怖，我的嗓子眼堵得厉害，我不知道该怎么回答才好。我慌乱中抬起眼睛看了看那两个女人，又看见老太太浑身哆嗦，十分激动地举起双手，向我恳求。于是我振作一下，

[①] 丢勒的名画，作于一五〇五年，画面是一匹骏马，旁边站着一个骑士。

开始扮演我的角色：

“‘简直叫人拍案叫绝！’我终于结结巴巴地说道，‘真是一张印得精美绝伦的画！’老人的脸上马上显出得意的神气，‘不过，这还算不了什么，’他洋洋得意地说，‘您还得先看看《忧愁》①图，或者《基督受难》[①]图，这可是一幅精工印制的画。这种质量的画，还从来没有印过第二回呢。您瞧瞧，’说着他的手指又十分轻柔地抚摸着一幅他想象中的画——‘瞧瞧这颜色多么新鲜，笔力多么遭劲，色调多么温暖。柏林的老板们和博物馆的专家们见了，都要为之神魂颠倒呢。’

“他就这样滔滔不绝、洋洋得意地边说边让我看画夹，足足忙了两个小时。我和他共同欣赏这一百张或者两百张空白的废纸或者蹩脚的仿制品，而这些东西在这个可悲的丝毫没起疑心的盲人的记忆里还是真实存在的，以至于他可以毫无差错、按照准确无误的顺序、精确入微地夸奖并且描写每一幅画。啊，我没法向您描述，这是多么使人毛骨惊然！这个看不见的珍藏，早已随风四散、荡然无存，可是对于这个盲人，对于这个令人感动的受骗者来说，还完整无缺地存在着。他从幻觉产生的激情是如此强烈，以至于我差一点也开始相信它们还依然存在。只有一次，他似乎觉察到什么，险些可怕地打破了他那梦游病患者的稳健，使他不能热情洋溢他说下去。他拿起一张伦勃朗的《安提俄珀》[②]（这是一幅试印的复制品，原来的确非常值钱），又在夸奖印刷的清晰，说着，他那感觉敏锐的神经质的指头，十分钟爱地顺着印刷的线条，重描这幅图画。可是他那已经训练得十分敏感的触觉神经在这张陌生的纸上没有摸到那些凹纹，于是他突然皱起眉头，他的声音也慌乱了；‘这不是……这不是《安提俄珀》吧？’他喃喃自语，神情有些狼狈。我马上采取行动，急忙从他手里把这幅夹在框子里的画取过来，热情洋溢地大肆描绘我也熟悉的这幅蚀刻画的一切可能有的细节。盲人的那张已经变得颇为尴尬的脸便松弛了下来。我越赞扬，这个饱经沧桑、老态龙钟的老人身上便越发显出快活的样子，显出一股发自内心的深情。‘总算找到了一个识货的行家！’他洋洋得意地掉转脸去冲着他的妻女欢呼起来，‘总算找到一个懂行的，你们也听听，我的这些画多么值钱。他们总是疑虑重重地怪我把所有的钱都拿来买了画。这话倒也不假，六十年来，我既不喝酒，也不抽烟，不旅行，不看戏，也不买书，总是省了又省，省下钱来买这些画。有朝一日，等我不在人间了，你们会看见……你们将成为富翁，比我们城里谁都有钱，就跟德累斯顿最大的阔老一样有钱，那时候，你们就会对我于的这件傻事感到高兴了。可是只要我活一天，这些画就一幅也不许拿出我的房子……你们先得把我抬出去埋了，再把我的收藏拿走。’

“他说着，用手指温柔地抚摸一下那些早已空空如也的画夹，就像抚摸一些有生命的东西似的。这是一副既可怕又动人的场面，因为在进行大战的这些年里，我还从来没有在一个德国人的脸上看到过这样纯净的幸福的表情。他身边站着他的妻子和女儿，她们跟那位德国大师[①]的蚀刻画上的妇女形象十分神秘地相像。画上这些妇女前来瞻仰救世主的坟墓，在这已经打开的

[①] 《基督受难》是丢勒以基督被钉在十字架上这一故事为题材的绘画。共两 套，大《基督受难》图作于一四九八至一五一〇年，小《基督受难》图作于一五〇七至一五一二年。

[②] 安提俄珀，希腊神话中英勇善战的阿玛宗族的女王之妹，为台色乌斯之妻，希波利特之母。

[①] 指丢勒。这里说的蚀刻画就是丢勒的名画《基督受难》图。

空无一物的墓穴前面，她们脸上既显出恐怖害怕的表情，同时又显出一种虔诚、高兴看见奇迹的狂喜。那些女门徒的脸上被救世主的神力感染得光芒四射，这两个日益衰老、饱经风霜、愁苦可怜的小资产阶级妇女的脸上则洋溢着老人的这种天真烂漫、幸福无比的喜悦，她们一面含笑，一面流泪，这样激动人心的景象，我还从来没有见过。可是这老人听我的夸奖，真是听个没够。所以他一个劲儿地翻着画页，如饥似渴地听我说的每一句话。等到最后，人们终于把这些骗人的画夹推到一边，老人狠不乐意地腾出地方来放咖啡的时候，我才松了一口气。可是和这位似乎年轻了三十岁的老人热烈、高涨的欢快情绪，和他疯疯癫癫的高兴劲头相比，我这种含有内疚感的轻松又算得了什么！他滔滔不绝他讲了成千上百个买画觅宝的小故事，一再站起身来，不要人家帮一点忙，自己去抽出一幅又一幅画来：他像喝了酒似的带有醉意，情绪高昂。等我末了说，我得告辞了，他简直吓了一大跳，像个使气任性的孩子般显出一脸不高兴的样子，赌气地跺着脚说：这不行，您还没有看完一半呢。两个女人好说歹说，才让这个倔强的生气的老人明白，他不能多耽搁我，要不然我会误了火车的。

“经过绝望的挣扎，他终于顺从了。我们握别的时候，他的声音变得非常柔和，他握住我的两只手，他的手指带着一个盲人的全部表达力，爱抚似的沿着我的手一直抚摸到我的手腕，似乎想多了解我一点，并且向我表达言语所不能表达的爱情。‘您光临寒舍，给我带来了极大极大的快乐，’他开口说道，带着一种发自内心的激动情绪，这我永远也不会忘记。‘我终于又能和一个行家一起看一遍我心爱的藏画，这对我来说真是个幸福。可是您会看到，您不是白白到我这个瞎老头子这儿来了一趟。我让我太太作证，我在这儿答应您，在我的遗嘱里加上一条，委托您那久享盛誉的字号来拍卖我的收藏。您应该得到管理这批不为人所知的宝藏的荣誉，”说到这里，他把手亲热地放在这些早已洗劫一空的画夹上面，‘一直管理到它四散到世界各地之日为止。请您答应我一件事：请您印个漂亮的藏画目录，这将成为我的墓碑，我也不需要更好的墓碑了。’

“我望了一眼他的妻子和女儿，她们两个紧紧挨在一起，有时候一阵战栗从一个人的身上传到另一个人身上，仿佛两个人是一个身体，在那儿同受震动，一齐发颤。我自己这时的心情是十分庄严肃穆的，因为这位动人的毫无疑心的老人把他那看不见的、早已荡然无存的收藏像个宝贝似的托我保管。我深受感动地答应他去办这件实际上我永远无法照办的事。老人的死沉沉的瞳仁又为之一亮，我感到，他从内心渴望真正感觉到我的存在：我从他对我的温柔情意，从他的手指带着感激和许愿的意思使劲握着我的手指时的亲热样子，感觉到了他的这种愿望。

“两个女人送我到门口。她们不敢说话，因为老人耳朵尖，每句话都会听见，但是她们一面望着我，一面流泪，她们的眼光是多么温暖，多么富有感激之情。我恍恍惚惚地摸索着走下楼梯，心里其实十分羞愧：我像童话里的天使似的降临到一个穷人的家里，使一个瞎子在一小时内重见光明，我用的办法是帮人进行了一次虔诚的欺骗，极为放肆地大撒其谎，而我自己实际上是作为一个卑鄙的商人跑来，想狡猾地从别人手里骗走几件珍贵的东西的。可是我得到的，远远不止这些：在这阴暗迟钝、郁郁寡欢的时代，我又一次生动地感觉到纯粹的热情，一种纯粹是对艺术而发的精神上的快感，这种感情我们这些人似乎早已忘怀了。我心里充满——我不能用别的方法表达

——一种敬畏的感情，虽然我不知为什么，又一直感到羞惭。

“我已经走在大街上了，上面吭当一响打开了一扇窗户，我听见有人在叫我的名字：确实不错，老人不听劝阻，一定要用他失明的双眼，朝着他以为我走的那个方向目送我。他把身子猛伸到窗外，他的妻女只好小心地扶着他。他挥动手绢，叫道：‘一路平安！’他的嗓音高高兴兴，像个少年人一样清新爽朗。这是一个令人难忘的情景：楼上的窗口露出一张自发老人的高高兴兴的笑脸，凌驾于大街上愁眉苦脸、熙熙攘攘、忙忙碌碌的人群之上，由一片善意幻觉的白云托着，远远脱离了我们这个严酷的现实世界。我不觉又想起了那句含有深意的老话——我记得好像是歌德说的——‘收藏家是幸福的人！’”

（1924）

一个女人一生中的二十四小时[①]

纪　琨译

战争[②]爆发前十年，有一次我在里维埃拉[③]度假，住在一所小公寓里。一天，饭桌上发生了一场激烈的辩论，渐渐转变成忿怒的争吵，几乎闹到结怨动武的地步，这真是万万没料到的。世上的人大都想象力迟钝，不论什么事情，若不直接牵涉到自己，若不像尖刺般狠狠扎进头脑里，他们决不会亢奋激动；可是，一旦有点什么，哪怕十分微不足道，只要是明摆在眼前，直截了当地触动感觉，便立刻大动肝火，往往超出应有的限度。于是他们一反平日少管闲事的习惯，趁机大大发泄一通。

那一次，我们这群十足有产阶级的餐友所表现的，正是这种情形。平时，大家在饭桌上一团和气，偶尔来一场 Smalltalk[④]，彼此开开不痛不痒的小玩笑，多半总是吃罢饭马上分道扬镳：德国人夫妇俩外出游览访胜摄影，胖笃笃的丹麦人忙着去干他那无聊的钓鱼玩艺，娴雅的英国太大回到她的书堆里，那对意大利夫妇急急赶往蒙特卡洛[①]，我呢，或者躺进花园中的藤椅消磨时辰，或者立刻开始工作。可是这一回发生了一起很不痛快的争论，把我们这群人紧紧缠在一处，无法分开了。要是有谁一跃而起，那决不是要像平日那样彬彬有礼地表示告退，而是由于脑袋发热心中恼恨，这恼恨，我在上面说过，已经化为忿怒了。

将我们一桌人套上绳索羁缠得难解难分的那桩事，说起来委实离奇。我们七个人寄居的那所公寓，外表确像一座独立的别墅，——啊，从窗口遥望海边岩嶙嶙，景致多么美妙！

实际上它却是皇宫大饭店收费较廉的分部，中间连着一座花园，我们这些住客与大饭店的客人们经常彼此来往。前一天，大饭店里出了一桩不容置疑的风化案。原来，有一位年轻的法国人，搭乘午班火车，于十二点二十分来到这里（我不得不把准确的时间记下来，因为这对案情本身、对那场激烈争论中的症结问题，同样十分重要），他租下了一间靠海的房间，说明他相当阔绰。可是，使他给人以好印象的不只是他的高雅气派，尤其在于他异常动人的俊美：一副少女型的容长脸儿，热情的嘴唇上生着柔丝般富有光泽的短髭，洁白的前额上飘动着轻柔的棕黄色波形鬈发，盈盈的双眼亲切抚人——处处显得仪容俊秀，风度翩翩，而又毫不矫揉造作。从远处乍一望见他，会使人联想到大时装店橱窗里昂然作态的玫瑰色蜡人；握着华贵的手杖，代表着理想的男性美。然而，近看之下却绝无半点浮薄气，因为（实在罕见！）他的可爱之处确是自然天成，好似从肌肤里长出来的。从我们面前经过时，他向大家逐个点头问好，神情谦和诚挚，他随时随地保持的潇洒风度，表露得毫不勉强，教人瞧着着实愉快。见到某位太太走向存衣室，他就赶紧上前代她接过大衣；对每个小孩子，他都报以和蔼的一瞥，或说一句逗趣的话，

[①] 本篇于一九二七年在小说集《感情的混乱》（莱比锡海岛出版社出版）中首次发表。

[②] 指第一次世界大战。

[③] 欧洲南部法、意两国接壤处地中海海滨地区的总称。

[④] 英文：闲谈。

[①] 蒙特卡洛，世界有名的赌城，在地中海海滨摩纳哥公国境内。

显得既长于交际又懂得分寸，——简言之，看来他正是那种幸运儿，这种人既年轻又美貌，仗了这点魅力就足以取悦于人，从屡试不爽的感觉里生出自信，而自信心又给他增添了新的魅力。在饭店里许多年老或有病的客人之间，他的出现竟仿佛给大家施了恩惠，他的每一个胜利的青春步态，每一阵活泼清新的生命力的表现，都使很多人心旷神怡，他不容抗拒地在人人心上赚取了最大的同情。他来了不过两小时，便同十二岁的安纳特和十三岁的勃朗希打起网球来了，她俩是那位里昂来的有钱的胖工厂主的女儿，母亲亨丽埃特太太是一位秀丽、纤弱、不爱接近人的女人，她微微含笑地站在一边，看着两个小鸟般的女儿如何不自觉地卖弄风情，竞相讨好这个年轻的陌生人。黄昏时，他在我们的棋桌旁待了一小时，一边看棋，一边悠闲他讲了两个有趣的小故事，然后又陪着亨丽埃特太太在海边平台上来回踱了很久，她的丈夫像平时一样，正同一个生意上的朋友玩骨牌。晚上，我又注意到他在办公室里，在朦胧的灯影下跟饭店的女秘书促膝谈心，亲密得令人生疑。第二天早上，他陪着我那位丹麦同伴出去钓鱼，显出他对这方面的知识丰富得令人惊羡；随后，他又跟那位里昂来的工厂老板谈了半天政治，他在这方面也同样证实自己很在行，因为大家听出，胖子先生的朗朗大笑竟压过了海涛的声响。午饭后——我这么详尽地依次按时记述他的行动，对于明了实际情况是完全必要的——他又一次独自陪着亨丽埃特太太喝黑咖啡，在花园里坐了一小时。这之后，他再跟她的女儿们在一起打了一场网球，还同那对德国夫妇在客厅里闲聊了一阵。六点钟左右，我出去寄信，在火车站那儿又遇见了他。他急忙走过来告诉我，说他必须向我告辞，因为有朋友突然来信要他去，不过，两天后他还要回来的。果然，黄昏时餐厅里不再见到他了，不过，这只是就他的形体来说罢了，因为，所有的饭桌上异口同声都在谈论着他，都在啧啧称道他快乐舒坦的生活态度。

半夜里，约莫十一点钟光景，我正坐在自己房间里，打算读完一本书，忽然听见花园里有急迫的嚷叫声从开着的窗子外面传来，又看到对面大饭店里人影忙乱。我惊惶不安，倒不一定是为了好奇，马上匆匆地跨过这五十步路程，赶到饭店那边，发现所有的客人和工作人员都慌慌张张乱成了一团。原来亨丽埃特太太当丈夫按照耳惯准时陪着拉穆尔来的朋友玩骨牌的时候，独自前往海边平台去作每晚例行的散步，这时还不见回来，大家担心她遭了意外。那位胖丈夫，平日懒得动弹，这时活像一头野牛，一再奔向海岸，朝着夜空高声喊叫“亨丽埃特！亨丽埃特！”由于慌乱，声音都变了，听来很是可怕，像是原始时代某种巨兽临死前的哀号。侍役们和小厮们也都张皇失措，一会儿跑上楼，一会儿跑下楼，全体客人都被惊醒，给警察局也打过了电话。可是那位胖子丈夫，只穿一件敞开的背心，还在一刻不停地来回踉跄着、蹭蹬着，朝着夜空一边抽噎一边叫嚷，木然地喊着“亨丽埃特！亨丽埃特！”楼上两个女孩这时也被吵醒了，都穿着睡衣站在窗口，朝着楼下叫母亲；那位父亲又急忙赶上楼去安慰她们。

接着出现了触目惊心的一幕，简直无法描述，因为人遇打击过重难以承受时，那一瞬间所产生的非常强烈的紧张情绪，从旁看来极富悲剧意味，具有迅雷似的力量；不论图画或文字，都不能按原样将它重绘出来。那个胖丈夫突然迈着那在他足下呻吟不已的梯级走下楼来，脸也变了，神色倦怠而狰狞，手里拿着一封信。“您叫大家回来吧！”他对服务员领班说，声音几乎听不见。“请把所有的人都叫回来吧，用不着四处寻找了。我太太已经撇下

我走掉啦。”

这个受了致命打击的人，性格里存在着超过常人的坚忍，使他当着许多人还能竭力自持。所有的人由于好奇，都围拢来看他，此刻个个吃惊，面子上不好意思，脑子里满是疑团，又纷纷离开了他。他还有着足够的自制力，能够悠悠晃晃目不旁视地走过我们身边，踅进阅览室随手关掉了电灯。随后我们听见他笨重庞大的躯体倒进靠椅时发出的闷响，紧跟着便听到一阵野兽狂嗥似的哭声，只有从来不曾哭泣过的人才会这样哭。对于我们每一个人，即使是最鄙陋的人，这种发自内心的哀伤都有着某种带麻醉性的力量。那些侍役，那些怀着好奇心悄悄走来的客人，谁都不敢发出一声轻笑，也不敢说出一句惋惜的活。大家默默无言，对着这场粉碎一切的情感发泄，我们似乎感到羞愧，只得一个跟着一个，分别溜回自己屋里，留下这个被击倒的人，在那间黑的屋子里独自啜位。最后，整座楼里的灯光相继熄灭，才渐渐透出卿卿哝哝的议论声。

不用说，这么一桩奇事，闪电一般自天而降，近在眼前触动感觉，自然会使平日只惯闲散优游的那班人受到强烈的刺激。不过，我们饭桌上猛然爆发、闹得几乎动武的热烈争论，虽然起因于这桩惊人奇案，实质上却可以说是一场关系着原则问题的论战，是一场牵涉着不相容的人生观的冲突。那位万念俱灰的丈夫，由于忿恨，一时神智昏乱地将手里的信揉成一团扔在地上，给一个女仆看到了，她这人不知谨慎，泄露了内情，马上弄得无人不晓。原来亨丽埃特太太不是单独一人出走，而是跟随年轻的法国人去的（这一来，许多人原先对那位法国人的赞赏顿时化为乌有）。乍一看不难明白，必是这位小小的包法利夫人存心抛弃肥胖土俗的丈夫，另换一位风流年少的美男子。可是，那位工厂主、他的两个女儿、还有亨丽埃特太太本人，过去都不曾跟这位花花公子会过面，仅凭黄昏时平台上一次两小时的交谈，再加上一小时在花园里同喝咖啡，就足以惹动一个三十三岁上下、声誉清白的女人的激情，一夜之间变了心，撇下自己的丈夫和两个孩子，跟随一个素不相识的登徒子远走天涯么，这种特殊情形不免使人人感到疑惑。终于，我们全桌的人一致断定，这些表面上的公开事实不足为凭，那只是这对情人为掩人耳目而故弄玄虚：亨丽埃特太太跟那个年轻人准是暗中早有来往，迷魂精这次来到仅仅为了商定逃走的最后细节而已，因为——大家推断说——一位极有身分的太太，跟别人认识了不过两小时，听到一声呼哨立刻相随情奔，这是决不可能的事。大家说到这里，我忽然觉得，试提一个相反的看法倒也十分有趣，便竭力为另一种可能性，甚至为它的可靠性作辩护。我说，有一种女人，多年来对婚后生活深感失望，内心里因而已有准备，逢到任何有力进攻就会立刻委身相从。我一提出这个出人意料的反面意见，马上掀起了普遍的争论，在座的两对夫妇尤其激动，这两位德国人和两位意大利人同声拒斥，竟表示出令人难堪的侮蔑态度，他们说，若认为世间真有 coup de foudre[①]，未免太愚蠢，那原只是低级小说里面的无聊幻想。

这场桌上纠纷从上汤时开始，直闹到吃完布丁为止，其间种种狂风骤雨，没有必要在这儿详细追述：只有长年在公寓里吃饭的人才会嘴灵舌快，平常人们一时感奋偶生争执，所持议论多半内容空泛，都只是匆忙中胡乱拣来的陈词滥调而已。我们这次争论何以竟会急转直下出现恶语相对的形势，这是

[①] 法文，电击。意即一见钟情。

难以解释清楚的；我相信，开始动意气是由于那位作丈夫的情不自禁，急于要将自己的太太划在一边，不让她们也被算在可能出这种浅薄危险的人里面。可惜的是，这两人找不出有力的论据来反驳我，只是宣称，惟有单凭一件很偶然的、极下流的独身男子骗取爱情的例子来判断妇女心理的人，才会说出那样的话。这种论调已经使我多少有些着恼，那位德国太太还接着开火，教训口气十足地加重斥责说，世上固然有正派女人，另一方面也还有些“天生的娼妓”，照她看来亨丽埃特太太准是这类人。这一来我可完全忍耐不住了，立刻采取了攻势。我指出，一个女人一生中确有许多时刻，会使她屈服于某种神秘莫测的力量，既违反本来的心意，又不知其所以然，这种情形明明存在着；硬不承认这种事实，不过是惧怕自己的本能和我们天性中的邪魔成分，想要掩盖内心的恐惧罢了。而且，许多人觉得这么做很可自慰，要这样才感到自己比“易受诱惑的人”更坚强、更道德、更纯洁。按我个人的看法，一个女人与其像一般常见的那样，偎在丈夫怀里闭着眼睛撒谎，不如光明磊落地顺从自己的本能，那倒诚实得多。我所说的大致都是这一类话，这时谈话渐带火气，别人越是低毁可怜的亨丽埃特太太，我为她辩护得越热切（其实已远远超出了我内心的真正感情）。对于那两对夫妇，我这么慷慨激昂无异是——像大学生们常说的——吹起了战斗号角，他们四个人仿佛一组不很谐和的四重奏，咬牙切齿地向我大肆反击。那位丹麦老头一直满脸含笑坐在一边，像个握着马表的足球赛裁判员似的，每当形势不妙，他就用手指节在桌面上敲几下表示警告：“Gentlemen，please！[①]”结果也总只能安静一会儿。一位先生面红耳赤，已经从桌上跳起来三回了，他的太太好不容易才按住了他，——总之，再过十来分钟，我们的争论就会以大打出手收场，幸亏 C 太太说话了，像是加了一滴润滑油。，这场口舌之争才逐渐平静了。

C 太太是一位白发苍苍娴静高雅的英国籍老妇人，我们大家一向默认她为全桌的主席。她端庄地坐在那里，对每个人都同样和蔼可亲，她很少说话，不过对别人的讲话总显出兴味盎然的样子，单是她的神情体态就给人一种赏心悦目的印象：她那雍容高贵的仪表闪耀着一种心敛意宁的奇妙丰采。她对所有的人都保持着一定的距离，同时又很巧妙地让人人觉得跟她特别亲近。大部分时间她坐在花园里看书，常常弹奏钢琴，很少见她跟别人同在一处，或者热切地参与我们的谈话。我们都不怎么留意她，然而她自有一种奇特的力量笼罩着所有的人。譬如此刻，她刚刚加入辩论，大家马上产生一种难堪的感觉，一致感到争吵得过分了。

当时正是德国先生猛然跳起身来，接着又被按在桌边重坐下去的当儿，C 太太趁着这一令人难受的间歇加入了谈话。她出人意料地抬起一双晶亮的灰色眼睛，迟疑地对我望了一会儿，然后才以冷静客观的口吻开始发言，想要一下抓住主要问题。

“这么说，如果我的理解正确的话，您真的相信亨丽埃特太太，相信一个女人，会完全无辜地被卷进一场突如其来的冒险，会作出一小时以前她自己认为决不可能作出的事，而且作了以后也不一定该受指责么？”

“我绝对这样相信，尊贵的太太。”

“这么一来，任何道德评判都是毫无意义的了，任何伤风败俗的事都是

[①] 英文：先生们，算了吧！

有理有据的了。如果您真的认为法国人所说的Crime passionel[①]算不得什么Crime[②]，国家的司法机关还有什么用处呢？一切就该凭着并不多见的好意来判断了——您的好意却是多得惊人，”她轻轻一笑补充说，——“这样，才能在每一桩犯罪行为里找出激情，根据激情就可宽恕一切了。”

她说话时那种清晰而又几乎很愉快的声调，我听来感到分外舒适，于是我也情不自禁地模仿着她的冷静口吻，同样半说笑半严肃地回答道：“判断这类事情，司法机关当然比我严厉得多，毫不徇情地维护一般的风俗习惯，那是它们的职责：它们必须作的是判决，而不是宽恕。可是我，作为一个平民，却看不出为什么非要自动担任检察官的职务不可：我宁愿当一个辩护人。我个人最感兴味的是了解别人，而不是审判别人。”

C太太睁大晶亮的灰色眼睛，直瞪瞪地对我逼视了好一会，显得很犹疑。我担心她没有听明白我的话，打算用英语再重说一遍。突然，她又接着发问了，态度非常严肃，简直像个考官。

“一位太太撇下自己的丈夫和两个孩子，随随便便跟人走了，根本不知道那人是否值得她爱，这样的事您不觉得可鄙或可厌么？一个女人，已经不算很年轻了，为孩子们着想也该自己尊重，却作出如此不知检点的事，难道您真的能够原谅她？”

“我再说一遍，尊贵的太太，”我坚持道，“遇着这类事我既不愿审问，也不愿判决。在您面前，我可以平心静气地承认，我先前的话有点过甚其词，——这位可怜的亨丽埃特太太自然算不上女中豪杰，既不是天生的浪漫人物，更不是什么 grande amoureuse[①]。她在我的眼里，据我所见到的，只不过是一个平庸而又软弱的女人，我对她多少怀着敬意，那是因为她勇敢地顺从了自己的意愿，可是我对她怀着更多的怜悯，因为她明天，如果不是在今天，一定会深深陷入不幸。她的举动也许很愚蠢，失于轻率，却决不能称之为卑鄙下流，我始终极力争辩的是：谁也没有权利鄙薄这个可怜的、不幸的女人。”

“您自己呢？到现在还对她怀着同样的敬意么？前天是一位跟您同在一处的可敬的女人，昨天成了一位跟随素昧平生的男人私奔的女人，对这两种女人，您完全不加区别么？”

“完全不。一点区别也没有，半点也没有。”“Is that so？[②]”她情不自禁说起英语来了，这些话显然使她想起了什么。她沉吟了片刻，然后抬起清亮的眼睛，带着追问的神情又一次望着我。

“要是明天，假定说在尼斯，您又遇着亨丽埃特太太正跟那个年轻人挽着手，您还会上前向她问好么？”

“当然。”

“还会跟她攀谈么？”

“当然。”

“您会不会——如果您……如果您结了婚，——将一个这样的女人介绍给您的太太，而且在介绍的时候，对她过去的行为只当并无其事？”

[①] 法文：激情造成的罪行。

[②] 法文：罪行。

[①] 法文：伟大的情人。

[②] 英文：是这样么？

“当然。”

“Would you rea1ly？[3]”她又说起英语来了，满是疑惑诧异的样子。

“Surely I would，[1]”我不由得也用英语回答。

C 太太不说话了。她似乎越来越沉浸于深思中。突然，她好像发觉自己太无顾忌而有些吃惊了，一边望着我，一边说：“I don’t know，if I would . Perhaps I might do it also.[2]”随后，她以一种形容不出的稳重姿态站起身亲切地向我伸出手来，只有英国人才懂得用这种方式表示谈话结束，毫不显得唐突失礼。完全由于她的影响，饭厅里才终于恢复和平，人人心上都很感激她，正是因为她，我们这些刚才还势不两立的人，此刻都微带歉意恭恭敬敬地互相施礼，讲一两句轻松的趣话，紧张到了危险程度的空气就缓和下来了。

我们的纷争虽说最后收场倒也高尚大方，一度被激发的那点恼恨却留下了痕迹，使得我的对手们对我略有疏远之意。德国夫妇从此不多开口，意大利夫妇接连几天老是含讥带讽，问我有没有打听到 cara signora Henriett[3]的下落。在形式上我们大家一味守礼，一桌人从前以诚相待不拘形迹，如今似乎有点什么已被破坏，难于挽回了。

那次争论过后，C 太太竟对我表示出特殊的亲切，对照起来，更让我体味到那几位死对头的讥刺和冷淡。C 太太一向非常矜持，在吃饭时间以外更不爱找人聊天，现在却常常伺机在花园里跟我谈话，并且——我几乎可以这么说：她确是对我格外垂青，正因为她平日分外矜持，一次单独交谈就足以教人觉得是特殊的荣宠了。真的，讲得直率些我还必须说：她简直是故意找上我，借了各种缘由走来跟我说话，每次作得用意明显，幸亏她是一位白发苍苍的老太太，不然真会让我想入非非了。可是，谈着谈着，我们的话题不可避免地总要回头，老是落到一个论点上，落到亨丽埃特太太的问题上：她像是感到一种非常玄妙的兴味似的，谈起这事就对那个忘掉自身责任的女人大加非议，极力谴责别人心志不坚。然而就在同时，看见我始终如一，对那位纤弱秀丽的女人不改同情之心，任什么也难使我放弃原意，她又似乎深感快慰。她一再将我们的谈话拉往这个方向，弄得我莫名其妙，对于这种古怪的、几乎像是忧郁症造成的执拗不知道该怎样想才好。

像这样过了好几天——大约五六天。这种方式的谈话对她说来为什么至关重要，她却不曾有一言半语泄露秘密。不过，其中一定别有缘故，在一次散步的时候我十分清楚地意识到了这一点。当时我偶然提起，我的假期已满，准备再过一天就要离开了。立刻，她素来静如止水的脸上突然露出异样的紧张表情，恰像一片云翳自天外飞来，罩住了她那双灰碧似海的眼睛：“多么可惜！我还有许多话要跟您谈哩。”从这一霎开始，她显出一种迷离恍惚的神情，显而易见，她说这话时那桩时刻忘怀不了的事又在脑子里浮现了。最后，她自己蓦地惊觉，沉默了半晌，这才出其不意地向我伸出手来说：

“看来，我想要对您说的话是难于口述明白的。我宁愿写信告诉您。”一说完她就急急转身走回公寓，步伐匆忙，完全不是我平日所见的那样。

---

[3] 英文：你真会这样做么？

[1] 英文：我一定会这样做。

[2] 英文：我不知道自己会不会那样。说不定我也要那样做的。

[3] 意大利文：亲爱的亨丽埃特太太。

果然，当天傍晚快要开饭的时候，我在自己房间里发现了一封信，正是她那洒脱有力的笔迹。遗憾得很，我年轻时对待文件书信相当随便，因此没法在这儿引录原文，只记得信上曾经问我，能不能听她叙述一件她自己的人生经历。她在信里说，那段小插曲如今已成陈迹，跟她现在的生活是没有什么牵连的了，而且我是再过一天即将远去的人，把二十多年来埋藏心底的苦恼对我倾诉一回，也还不算太难。因此，如果我对这样一次谈话并不感到冒昧，她很想求我给她一小时的时间。

以上只是那封信里的主要内容，原信在当时异乎寻常地感动了我：信是用英文写的，单是这一点就赋予它极度明晰而果决的力量。可是在我这方面，回信很难措词，我起了三次稿都终于撕毁，最后才这样回答：

> 您对我这么信任，我实在深感荣幸。如果您认为必要，我可保证严守秘密。凡不是您愿意吐露的事，我自然不敢强求。帷愿您叙述时，能够对己对人处处恪守真实。您对我的信托，我当视为特殊的荣宠，您可以相信，我这话决非虚套。

晚上，我将这封短信送到她的房间里，第二天早晨我又发现了一封回信：

> 您完全正确：一半真实毫无价值，有意义的永远只在全部真实。我将竭尽全力，做到无所隐讳，以免违背我的本意，辜负了您的期望。请您饭后来我屋里——我已是六十七岁的老人，用不着提防闲言碎语了。因为在花园里或人多的处所，我难于从容讲述。您知道，对我说来下此决心不是一桩容易的事。

那天中午，我们在饭桌上还见过面，神色自若地谈了几句无关紧要的话。可是，吃罢饭来到花园里，她遇见我却慌忙闪避了，这位白发苍苍的老太太竟会羞怯如同少女，一转身溜进了林荫道中，我看着不禁深为痛苦，同时觉得大受感动。

到了晚上约定的时间，我在她门前敲了两下，房门立刻应声开启：里面灯光微弱，平时原很阴暗的房间里此刻只点着一盏台灯，在桌上投射下一圈黄影。C 太太一点也不局促畏缩，她走过来迎接我，让我在一张圈椅上坐下，然后自己也面对着我坐下了：这些动作，我注意到，每一项都是她预先暗自排定了的。然而，这之后仍然出现了一个相对无语的场面，一次显然非她所愿的静默——迟迟难下决心的静默，竟至愈延愈久，而我也不敢轻发一言打开这个僵局，因为我看出，一个坚强的意愿正在努力挣扎，要战胜一种顽强的抗拒心情。楼下客厅里不时地隐约传来华尔兹舞曲的断续乐声，我屏息敛气，仿佛想要减轻一点这场静默的沉重压力。C 太太也似乎感到这种不自然的紧张局面很难受，她突然振作精神，像是要纵身跳跃似的，马上开始说话了：

“最难说出的只是第一句话。两天以来我早有准备，要讲得完全明白而又真实：但愿我能做到。您现在也许还不能理解，为什么我要向您，向一位不很熟识的人，讲述这一切。可是，从来没有一天，甚至没有一小时，我不曾想到过这桩往事。我这个老女人的话您不妨认真相信：一个人对于自己生命中惟一的一点，对于其中惟一的一天，全神贯注地凝望了整整一生，这实在是不堪忍受。因为，我打算讲给您听的事，全部经过只占我这六十七年生命里一段二十四小时的时间，而我曾经反复宽慰自己，几乎到了神经错乱的

地步。我对自己说：一生里既只有一霎时糊涂过一次，那又算得了什么。然而，一般人用一个很不确定的名词称之为良心的那点什么，是无法逃避得了的。上回听到您十分冷静地评论亨丽埃特太太的事件，我曾经暗自思付：如果我能够下一次决心，找到一个什么人，将我一生里那一天的经历对他痛快地叙说出来，这样也许能结束我这种毫无意义的追忆和纠缠不休的自怨自艾。我信奉的要不是英国国教，而是天主教，我会早已得到忏悔的机会，说出一切，以求解脱独自隐忍的苦楚，——这种安慰是与我们无缘的，——因此我今天尝试用这个离奇的方法，借着向您叙述来自我解脱。我知道，我这一切非常荒诞，可是，您既已毫不犹豫地接受了我的请求，我得向您表示感谢。

“正是，我已经说过，我打算向您叙述的仅仅是我一生中唯一的一天——其余的一切在我想来全无意义，别人听来也很乏味。我四十二岁以前的人生经历可以说是循规蹈矩。我的父母是苏格兰有钱的乡绅世家，开着几座工厂，还有许多田产。我们过着乡间贵族式的生活，一年里大部分时间住在自己田庄上，夏季上伦敦去歇暑。我十八岁时在一次宴会上认识了我的丈夫，他是名门望族 R 家的次子，在驻印度的英国幸队里服务过十年。我们很快就结了婚，婚后在朋友圈里过着欢乐无忧的生活，一年中三个月留在伦敦，三个月消磨在自家的田庄上，剩下的时间到意大利、西班牙和法国去旅行。我们的婚姻非常美满，从不曾蒙上半点阴影，我们的两个儿子如今也早已成人。在我四十岁上，我丈夫突然去世了。他从前在热带地方的长年生活使他得了肝脏病，这次旧病复发为时不过两星期，捱过这段可怕的时间我就永远失去了他。我的大儿子当时正在军中服役，小儿子在大学里念书，这一来我突然陷入了空虚寂寞，像我这样惯受温存体贴的人，一旦只身独处实在痛苦不堪。那所凄凉的宅院处处令我触景伤情，无法摆脱丧夫的悲痛，我只觉得在这所房子再多待一天也不可能了：于是我决定在儿子们成家以前，尽量将那几年时光用来旅行以遣愁怀。

“对于今后的生活，我基本上认为是完全没有意义、没有用处的了。二十二年来与我耳鬓厮磨情投意合的人已经亡故，孩子们并不需要我，我也担心自己悒郁寡欢会破坏他们的青春欢乐——为自身计我倒是无所希求、无可留恋了。最初，我移居巴黎，烦闷时出去逛逛商店和博物馆；可是，那座城市和周围景物在我眼中显得陌生乏味，那地方的人我也不愿接近，我不高兴受到他们因见我服丧而表示礼貌的怜惜眼色。连续几个月我昏沉恍惚东飘西荡，那种日子究竟是怎样度过的，我自己也很茫然：我仅仅记得，当时我怀着一死了结此生的愿望，只是缺乏勇气，自己不能促成这一苦痛的心愿。

“在我居孀的第二年，也就是我四十二岁那一年，仍是由于百无聊赖，只好照旧四处游逛，混过这段已经失去价值、令人厌倦却又不能速死的时期，于是，我在三月末来到了蒙特卡洛。真的，我来蒙特卡洛只是由于孤寂无聊，由于那种令人难受，像一阵胀塞胸臆的恶心似的内在空虚，这种内心空虚至少得找点外来的琐事刺激填补一下。我自己越是无精打采心灰意冷，却越是感到有一股强大的力量，将我推往一处人生巨轮旋转得最为迅速的地方：对于缺乏人生体验的人，欣赏别人情感激荡倒不失为一种神经感受，戏剧和音乐就有这类作用。

“正因为这个缘故，我也就常常观光赌馆[①]。在那儿可以冷眼旁观，看那些人时而喜不自胜、时而错愕失色，无数张脸瞬息万变幻化无穷，这种惊涛险浪也同时在我体内震撼起伏，使我因而目眩神迷。另外，我丈夫从前也爱光顾赌馆，偶尔入局从不逞性，对于他往日的这个习惯，我仍怀有某种无意的虔敬之心，继续受着它的导引。正是在这个地方，开始了我一生中的那二十四小时，回肠荡气远胜一切赌戏，从此我的命运长年受到困扰。

“那天中午，我跟封·M 公爵夫人——我家的一位亲戚——在一道用午餐，直到吃罢晚饭，我还觉着没有疲劳到能够安睡的程度。因此我就去赌馆，自己并不下注，只绕着许多赌台来回闲逛，用一种特殊的方法暗自观赏一堆堆围聚一处的赌客。我说‘特殊的方法’，那正是我去世的丈夫教给我的，因为我曾经向他抱怨，认为久看令人厌倦。从前我曾感到兴味索然，不愿意老盯着一些同样的面孔，一些坐在弹簧椅里隔几小时才敢下一回注的干瘪老太婆，一些刁猾的赌痞，一些玩着纸牌的妓女——所有这班人都是良莠不齐极为可疑的，他们，您知道，在拙劣的小说里总是被描绘得有声有色，仿佛全是 Fleurd’elegance[①]和欧洲贵族，实际看来，绚烂生动的罗曼蒂克情调却大大降低。不过，与今天相较，二十年前的赌馆吸引人的地方可多得大多了，从前滚来滚去的还都是引人遐想的耀眼的金子，无数簌簌作响的新钞票、无数金晃晃的拿破仑[②]、无数厚实的五法郎银币，而今在现代新建的豪华赌宫里，只见一帮平民气息的过路游客，拿着一把毫无特色的筹码，无精打采地随手扔光便算完事。我当初在那批千篇一律、索然寡味的面孔上所发现的兴味实在太少，因此我的丈夫——他本人对手相术，有着强烈的爱好——教给我一个非常别致的欣赏方法，比懒懒散散四面呆站确实有趣得多，确实更为令人激动紧张。这方法就是：不看任何一个人的面部，专注视桌子的四角，在桌子四周又只盯着许多人的手，只留神那些手的特殊动作。我不知道您是否也偶尔有过一回，眼里只注意到绿呢台面，只凝望着那一片绿色的方围之地。在它的正中央滚动着一个圆球，活像醉汉似地跌跌撞撞，一个码子一个码子地往前跳，许多钞票，许多圆溜溜的银市金币，接连不断地落到方围内，好似播种一般，马上，管台子的挥动手里的筢竿，割麦似地揽尽全部收获，或者把它们推到赢家面前。像这样放眼静察就能看到，惟一摇晃不宁的只有那些手——绿呢台面四周许许多多的手，都在闪闪发亮，都在跃跃欲伸，都在伺机而动。所有这些手各在一只袖筒口窥探着，都像是一跃即出的猛兽，形状不一颜色各异，有的光溜溜，有的带着指环和丁零有声的镯链，有的多毛如野兽，有的湿腻盘曲如鳗鱼，却都同样紧张战栗，极度迫不及待。见到这般景象，我不觉联想到赛马场，在赛马场的起赛线上，得要使劲勒住昂昂待发的马匹，不让它们抢先窜步：那些马正是这样全身颤栗、扬头竖颈、前足高举。根据这些手，只消观察它们等待、攫取和踌躇的样式，就可教人识透一切！贪婪者的手抓搔不已，挥霍者的手肌肉松弛，老谋深算的人两手安静，思前虑后的人关节抖动，百般性格都在抓钱的手势里表露无遗。这一位把钞票揉成一团，那一位神经过敏竟要把它们搓成碎纸，也有人筋疲力尽，双手摊开，一局赌中动静全无。我知道有一句老话：赌博见人品，可是我要

[①] 原文为“Kasino”，是蒙特卡洛一处规模相当大的游乐馆，里面主要的设备 是许多赌厅。

[①] 法文：高雅的花朵。意即上流人士。

[②] 十九世纪法国钱币之一种。

说：赌博者的手更能流露心性。因为，所有的赌徒，或者说，差不多所有的赌徒，很快就能学到一种本领，会驾驭自己的面部表情，——他们都会在衬衣硬领之上挂起一副冷漠的假面，装出一派 Impassibilite[①]的神色抑制住嘴角的纹缕，咬紧牙关压下心头的慌乱，镇定眼神不露显著的焦急，他们能把自己脸上棱棱暴突的筋肉拉平下来，扮成满不在乎的模样，真不愧技术高妙。然而，恰恰因为他们痉挛不已地全力控制面部，不让它暴露心迹，却正好忘了两只手，更忘了会有人只观察他们的手，他们强带欢笑的嘴唇和故作镇静的目光所想掩盖的本性，早被别人从手势里全部猜透了。而且，在泄露隐秘上，手的表现最无顾忌。因为，无可避免地，必然会有一个瞬间，所有这些竭力约束似有睡意的手指会因一时疏忽一齐脱出束缚：那就是在转轮里的圆球落进码盘、管台子的报出彩门惊心动魄的那一秒钟，在这一秒钟，一百只手或五百只手不由自主纷纷有所动作，因人而异各具个性，种种潜在的本能全都表露无遗。谁要是像我这样惯于观看这个手的舞台（我是由于我丈夫有此癖好而获得传授的），他一定会感到，永远千般百样、意外突发的手势暴露出永远千差万别的情性的这种表演，较之戏剧音乐更能动人心弦。这种手的表情究竟怎样千般百样，我简直没法给您描述。每一只手都仿佛是野性难驯的凶兽，生着形形色色的指头，有的钩曲多毛，攫钱时无异蜘蛛，有的神经颤栗指甲灰白，不敢放胆抓取，高尚的、卑鄙的、残暴的、猥琐的、诡诈奸狡的、如怨如诉的，无不应有尽有，给人的印象各个不同。因为，每一双手反映出一种独特的人生，只有四五双管台子的人的手算是例外。管台子的人的手全像一些机器，动作精确，做买卖似的按部就班执行着职务，对一切概不过问，跟那些生动活跃的手对照起来，恰像计算机上嘎嘎转动的钢齿。可是，这几双冷静的手，正因为跟那些昂扬兴奋的同类成了对照，却又大可鉴赏：他们（我可以这么说）好似群众暴动时街上的警察，全副武装地稳站在汹涌奋激的人潮当中。除了这些，我个人还能享受一项乐趣：接连看了几天，我竟跟某些手成了知己，它们的种种习惯和脾性我都一见如故；几天以后我就能够从许多手里识别一些老朋友，我把它们当作人一样分成两类，一类投我心意，一类可厌可恨。不少手贪婪无比，在我看来非常可憎，我总是移开眼睛不加注意，只当遇了邪。台子上忽然出现一只新手，那可就增添了我的感受和好奇，我往往忘了抬眼看那人的相貌，总觉得不过是一幅冰冷世故的假面，呆呆地插在一件扣到脖子的礼服或珠光宝气的胸部上面而已。

“那天晚上我走进赌馆，有两只台子已经围满了人，我绕着走向第三只台子，摸出几个金币预备下注，忽然迎面传来一阵非常奇怪的声响，使我吃了一惊。那时正当人人定睛个个紧张、心神似乎都被静默镇慑住了的一瞬，每逢圆球奔跑得疲惫无力只在最后两个码盘上颠颤时，就会出现这样的一瞬。此刻我竟听到一阵咯咯喳喳的响声，像是骨节折裂。我不由自主地向对面望了一眼，立刻见到——真的，我吓呆了！——两只我从没见过的手，一只有手一只左手，像两匹暴戾的猛兽互相纠扯，在疯狂的对搏中你揪我压，使得指节间发出轧核桃一般的脆声。那两只手美丽得少见，纤巧细长，却又丰润白皙，指甲放着青光、甲尖柔圆而带珠光。那晚上我一直盯着这双手——这双超群出众简直可以说是举世无双的手，的确令我痴痴发怔了，尤其使我惊骇不已的是手上所表现的激情，是那种狂热的感情，那样抽搐痉挛地互

[①] 法文：无动于衷。

相扭结彼此纠扯。我一见就意识到，这儿有一个情感充沛的人，正把自己的全部激情一齐驱上手指，免得留存体内胀裂了心胸。突然，在圆球发着轻微的脆响落进码盘、管台子的唱出彩门的那一秒钟，这双手顿时解开了，像两只猛兽被一颗枪弹同时击中似的。两只手一齐瘫倒，不仅显得筋弛力懈，真可说是已经死了，它们瘫在那儿像是塑雕一般，表现出的是沉睡、是绝望、是受了电击、是永逝，我实在无法形容。因为，在这以前和自此以后，我从没有见到过这么含义无穷的一双手，每根筋肉都在倾诉，所有的毛孔几乎全部渗透着动人心魄的激情。这两只手像被浪潮掀上海滩的水母，在绿呢台面上死寂地平躺了一会。然后，其中的一只，右边那一只，从指尖开始又慢慢倦乏无力地抬起来了，它颤抖着，挛缩了一下，转动了一下，颤颤悠悠，摸索回旋，最后神经质地抓起一个筹码，用拇指和食指捏着，迟疑不决地捻着，像是玩弄一个小轮子。忽然，这只手猛然拱起背部活像一头野豹，接着飞快地一弹，仿佛啐了一口唾沫，把那个一百法郎的筹码掷到下注的黑圈里面。那只静卧不动的左手这时如闻警声，马上也惊慌不宁了；它直竖起来，慢慢滑动，真像是在偷偷爬行，挨拢那只瑟瑟发抖、仿佛已被刚才的一掷耗尽精力的右手，于是，两只手惶惶惊惊地靠在一处，两只时腕在台面上无声地连连碰击，恰像上下牙打寒战一样——我没有，从来还没有见到过一双能这样传神达意的手，能用这么一种痉挛的方式表露激动与紧张。望着这双颤抖喘息急不可待的手，看着它战栗惶惊的神情，我突然觉得整座大厅里其他一切全都死灭僵滞了。尽管四周营营扰扰，管台子的喊声像小贩叫卖，人来人往川流不息，转轮里的圆球循回滚动，终于高起低落，跳进它那平坦的圆形牢笼——所有这些动荡嘤嗡冲击神经的纷乱景象对我全不存在，我紧紧盯着平生难遇的这双手，竟被它迷住了。

“最后，我再也按捺不住了，我一定要看看这个人，看看与这双具有无限魔力的手相关联的那张脸，于是，我提心吊胆地——的确，真是提心吊胆地，因为，那双手早已使我心惊胆战了！——慢慢移动目光，顺着衣袖向上探溯，掠过两只瘦窄的肩膀。这一次又令我全身震颤了：这张脸竟跟那双手一样，倾吐着同一种慌乱的语言，毫无拘束、夸张激越的语言；一副固执倔强的神情，跟它那几乎像女人般的俊美同样令人惊奇。我从来还没有见过这样一张脸，一张如此出神入化忘乎所以的脸，它使我有了充分的机会，将它当作一副面具，当作一尊缺少眼珠的雕像来仔细观赏。那一对着了魔的眸子从无瞬息转动，决不顾盼左右，漆黑的瞳仁凝定着，像两粒没有生命的玻璃珠，嵌在睁大的眼睑下，仿佛两面镜子，反映着那个桃花心木的、在转轮里癫头傻脑地起劲滚动落进码盘的圆球。我要再说一遍：我从来没见过一张如此急切紧张、如此惊心动魄的脸。那是一个二十四岁左右的年轻人的脸，清瘦俊秀，稍嫌狭长，然而极富表情。它正像那双手，完全不是男子气派，倒更像是在游戏中兴会淋漓的孩子脸——不过，这些都是我后来才注意到的，在当时，这张脸完全隐蔽在激动和狂乱的神色后面。窄窄的嘴焦渴地微张着，露出一半牙齿，让人十步以外就能看到它们在打寒战，两唇始终呆呆地张开着。额头上黏着一绺湿漉漉的淡黄头发，往前边搭拉着，像跌过一跤那样，两只鼻翅不住地一张一翕，仿佛皮肤底下有一阵无形的激浪在汹涌翻腾。他一直探着头，不自觉地越来越朝前倾，使人感到他似乎想全身投进轮盘追着圆球旋转。这时我才懂得为什么那双手那么痉挛抽搐：只有仗着这种抗力，仗着这样的撑拒，才可以使已失重心的身躯保持平衡。

“我还从来没有——我定要反复这么说——看见过一张脸，会这么公开地、这么兽性毕露地、这么恬不知耻地表露激情，我紧盯着它，紧盯着这张脸……。对于他的如痴如醉的神情我心荡神迷目难旁移，正像他的两眼对于滚转跳弹的圆球那样。从这一秒钟起，大厅里旁的一切全不在我眼里，跟这张脸上的熊熊烈焰相比，一切显得朦胧黯淡模糊不清了。大约整整一个钟头，我隔着人丛只注视这一个人，不放过他的每一姿态：当管台子的终于满足一次他的急于攫取的欲念，将二十枚金币推到他的面前，那双眼睛倾泻出多么辉煌的光芒啊，他的两只手像受到炮弹震撼，痉挛虬结的筋肉顿时松弛，抖抖索索的手指一齐张开了。在这一秒种里，他的脸忽然容光焕发变得非常年轻，平滑润泽不见皱纹，眼睛开始有了神采，前倾的身子精神抖擞轻快自如地挺直起来——他居然也坐下了，安安稳稳像是骑在马上，眉飞色舞流露得胜之感。他将那些圆圆的金币搂过来，昂然得意地用指头弹着它们，使它们彼此碰击，弄得它们丁当乱响。然后，他又静静地转动着脑袋，对绿呢台面扫视了一周，像一只小猎狗伸出鼻子嗅寻准确的路线。蓦地他抓起一把金币向前一扔，全投到一个角落上。马上，又开始了那种急切企盼，又开始了那种紧张不安。嘴角上又起了那种触电似的抽搐，两只手重新痉挛不已，孩子气的神情完全消失，罩上了贪婪的期待神色，直到最后，这种抽抽搐搐的焦灼紧张猛然崩溃，爆炸似的化成失望，刚才兴奋得像孩子一般的脸孔突然憔悴不堪，变得灰白苍老了，眼神呆钝失了光辉——这一切全在一秒钟之内出现，就在转轮里的圆环落进他不曾猜中的号码里去的那一秒钟。他输了：他瞪眼望着前面过了几秒钟，目光近似痴呆，仿佛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可是，管台子的刚一高声喊叫，他立刻伸手一攫，又抓起了几个金币。然而，信心已经消失，他先将那几块钱押在一门上，随后又改变主意，挪到了另一门上，圆球已经开始滚动，他猛地一俯身，举起战栗的手一扬，飞快地又丢出两张捏成一团的钞票，押在同一门上。

“像这样一会儿输一会儿赢，忽胜忽败从不歇手，过了大约一小时。这一小时里，我一直盯着那张变化莫测的脸和那双魔力无边的手，没有放过片刻，直看得目眩神迷。那张脸上布满激情，潮汐一般时涨时落。那双手根根筋肉如喷泉，时起时伏，雕塑式地表现出情绪激荡的节奏。即使在剧院里，我也不曾这么心情紧张地注视过一位演员的面部，也不曾在一张脸上见到这等色调和情绪的无穷变幻，真是瞬息万变时刻不停，好似阳光和阴影改变着一片自然风景。从来在看戏的时候，我不曾有过一回像这样置身事内，让别人的忧喜悲欢映入我心。谁要是那晚上看到了我，会认为我那么目定眼呆准是受了催眠，我当时全然神智昏迷，那状态确像受了催眠——那张脸表情万分生动，我的两眼实在无法移开。大厅里的其他一切，灯光、笑声，无数人影，无数眼色，全都迷茫暗淡，混杂交织，仿佛四周浮着一团浑黄的烟雾，雾里惟有那张脸灼灼发光，简直是烈焰中的烈焰。我耳无所闻目无所视，身边的人挤进挤出我全然不觉，另外许多只手触须似地突然伸进来，或者扔钱或者攫取，我都不加注意；我既未瞥见转轮里的圆球，也没听见管台子的连声叫喊。然而，那双手恰像两面凹镜，它的激动和兴奋能够显示一切，我如同身在梦中，台子上发生的事我无不历历在目。因为，圆球落进红门或是黑门[①]，正在滚动还是已经停止，要知道这些我用不着看转轮：那张满布激情的

[①] 轮盘赌每一号码分为红、黑两门，赢输有所不同。

脸神经敏锐表情灵活，每一瞬间如焰似火的变化反映出每一情况，能说明赢输得失，有无希望。

“可是，一个令人震骇的瞬间终于出现了——我心中模模糊糊一直担心会有这样的瞬间，它一直像即将来临的风暴预悬在我紧张不安的神经之上，此刻果真突然降临了。转轮里的圆球又发出轻微的脆声向后倒滚，又到了两百张嘴停止呼吸的那一秒钟，只见管台子的一边高声唱报——这一回报的是：‘空门’——，一边急忙挥动筢竿，将许多哗琅琅的金币银币和簌簌响的大小钞票全部搂光。就在这一瞬间，那两只手作出一个分外惊人的动作，它们猛然跳向半空，仿佛要抓住一件看不见的东西，随即跌落下来，落时全不用劲，只凭本身重量，力尽气绝似地掉在桌上。可是后来，它们忽地一下又活转过来，离开了桌面，像发高热一般逃回自己身上，像野猫一般在身上爬来爬去，忽上忽下、忽左忽右，神经发作似地窜遍了所有的衣袋，想在什么地方发现一个被遗忘的金币。然而，它们搜来搜去始终一无所获。这种毫无意义、毫无结果的搜寻却一遍又一遍地不断重复着，越来越急切，这当儿轮盘已经重新旋转，别人都在继续下注，钱币丁当乱响，椅子纷纷摇动，各种杂声嗡嗡嘤嘤，合成一股噪音充塞了整座大厅。这一幕可怕的情景使我战栗，我不禁全身发抖：我自然而然十分清楚地有了同样的感觉，似乎那些就是我自己的手指，绝望地急急忙忙掏摸着各个衣袋，抓捏着衣服上的每一褶裥，要找出一个金币来。突然，我对面这个人蓦地站起身——完全像个猛然感到不爽的人，站起来以免窒息；他背后的椅子叭嗒一声倒在地上。他却没有回头看一眼，也不注意身边的人，拖着步子离开了赌台，别人对这个摇摇晃晃的人既惊且惧慌忙避让。

“霎时间我仿佛全身僵化了。因为，我当时立刻明白这个人要上哪儿去：他是要走向死亡。谁要是这样子站起身，决不会是回旅馆，也不会是去酒店，去找女人，去搭火车，或是去另换一种生活，而是会直截了当投入那个深渊。在这间地狱般的大厅里，即使是最冷酷的人也看得出来，这个人不会再在什么地方与家人团聚，也不会再在银行里或亲戚那儿得到支援了，他明明是带着最后一笔钱，带着他的生命，到这儿坐下来孤注一掷的，现在他踉跄着离开了，是要走出这个地方，同时也无疑要走出生命。我一直胆战心惊，从第一眼起就像遇着魔法似的有了一个感觉，只感到在这场赌赛中有点什么远远超出赢输得失之上，然而此刻，我看见生命从他眼里突然逃遁，这张刚才还那么灵活的脸竟被死亡罩上一层灰白，我只觉得那点什么像一阵黑魆魆的电击，猛力打在我身上。这个人从座位上忽然抽身蹒跚着走开时，我不由自主——他那种雕塑式的身姿给我的印象太深刻了——非要用手抵住桌子不可，因为，那种蹒跚的情状现在也从他的步态里传到我身上来了，正像此前他的亢奋紧张感染我的血脉和神经一样。可是后来，我还是被带走了，我并非有意地跟随着他，我的脚步开始移动。这一切完全是不自觉地发生的，并不是我自己在行动，而是行动来到我的身上，我任谁也不加理睬，对自己也毫无感觉，径直向着通往门外的过道跑去。

“他在存衣处那儿站住了，管衣帽的替他取出了大衣。可是，他的手臂转动不灵了，殷勤的侍役帮他穿上大衣，费了好大的劲，像是帮助一个手臂折断了的人。我看见他把手伸进背心口袋，机械地摸索着，想要赏给侍役一点小费，可是，抽出来的还是一只空手。马上，他像是突然记起了一切，喃喃着十分狼狈地向侍役说了一句什么，便又像刚才那样蓦地一下转过身去走

开了，踉踉跄跄跨下赌馆门前的石阶，完全像个醉酒的人，那位侍役朝他身后望了一会，作出轻蔑的样子，随后又露出了会心的微笑。

“ 他的这些举动非常令人感动，我在一旁看着很难为情。我情不自禁地离开了，不好意思像在剧院的舞台面前那样，把一个陌主人的失望情状看进眼里，——可是后来，那点莫名其妙的惴惴不安又突然推动了我，使我跟上前去。我匆匆忙忙叫侍役取过我的外衣，脑子里毫无主意，十分机械地、十分被动地走向黑暗处，急急追赶这个素不相识的人。 ”

C 太太讲到这儿停了一会。她一直保持着她那种独有的安详冷静，稳重沉着地坐在我对面，娓娓而谈几乎毫无间断，只有内心早有准备、对情节仔细整理过一番的人才会这样。此刻她第一次沉吟不语，显得有点踌躇，接着，她忽然中止叙述，抬起头来看着我：

“ 我向您、也向自己作过保证， ” 她略显不安地开始说，“ 要极其坦率他讲出全部事实。可是，我现在必须请求您，希望您能够完全信任我的坦率，不要以为我那时的举动有着什么不可告人的动机。即使真有那样的动机，今天我也不会羞于承认的，然而，如果认为在当时的情形下必定有那样的动机，却实在是妄作猜测。所以，我必须着重说明，当我跟着这个希望破灭了的人追到街上，我对这位青年丝毫没有什么爱恋之意——我脑子里根本不曾想到他是一个男人，——我那时已经是四十多岁的女人了，自从丈夫去世以后，事实上我从来没再正眼瞧过任何男子。那些事在我已是无动于衷的了：我向您说得这么干脆，而且非要说明这一点不可，因为，如果事实并非如此，那末，随后的全部经过何以非常可怕，在您听来就会难以理解了。真的，另一方面说来我也极感困难，没有办法给予当时我那种情感一个名称，它竟那么急迫地推动我去追赶那个不幸的人。那种情感里面有好奇的成分，但主要是一种恐怖不安的忧虑，或者更确切些说，是对于某种恐怖的优虑。从头一秒钟起，我就隐隐感到有点非常恐怖的东西，一团阴云似地笼罩着那个年轻人。然而，这类感觉是谁也分析不了的，尤其因为它错综复杂，来得过于急遽，过于迅速，过于突兀了，——谁要是在街上看到一个孩子有被汽车辗死的危险，会马上跑过去一把将他拉开，当时我的行为很可能出于这种急于救人的本能。或者，换个比喻也许更能说明：有些人自己不会游泳，看见别人吃醉了酒掉进河里，立刻从桥上跳下水去。这些人来不及考虑，不问自己甘冒生命之险的一时豪勇究竟有无意义，只像着魔似的受牵引，被一股意志的力量推动着便跳下去了。我那次正是这样，不加任何思索，意识里没存着任何清醒的顾虑，立刻跟着那个不幸的人走出赌厅来到过道里，又从过道一直追到临街的露台。

“ 我相信，不论是您，或是别的目光清晰、感觉敏锐的人，也会受到这种忧急焦虑的好奇心牵引，因为，看到那个最多不过二十四岁的青年，步履艰难竟如老人，四肢松懈无力，醉汉似地悠悠晃晃走下石阶，蹭蹬着来到临街露台上，这般凄楚的情景不容人再有思索的余地了。他走到那儿像一只草袋似的倒在一张长凳上面。这个动作又一次使我不胜惊恐地看出：这个人已经完了。只有一个失去生命的人，或者一个全身筋肉了无生气的人，才会这样沉重地坠倒。他的头偏斜着向后悬在长凳的靠背上，两只手臂软软地吊垂着，在煤气街灯惨淡昏暗的亮光里，任何过路的都会以为这是一个自杀了的人。他的形状的确像一个自杀了的人——我弄不明白，为什么我会忽然产生

这样的印象，可是，它突然呈现在我眼前，如雕像般触摸得到，真实得令人战栗恐惧——在这一秒钟里，我两眼望着他，心上下由得不肯定地相信：他身边带着手枪，明天早上别人将发现这个人已经四肢僵硬，气息断绝鲜血淋漓地躺在这一张或另一张长凳上了。我确信不疑，因为我看出，他那样倒向靠凳，完全像是一块巨石坠下深谷，不落到谷底决难停止。像这样的体态动作，充分表示疲惫绝望，我还从来不曾见到过。

“您现在试想想我当时的情境：我离他二十或三十步远，站在那张长凳后面，那上边躺着一个毫不动弹、希望破灭了的人，我万分茫然，不知道该怎么办，单凭着意愿的驱使，极想援助别人，而因袭成习的羞怯心理又令我畏缩不前，不敢去跟大街上一个不认识的男人说话。街灯幽光微闪，天上阴云密布，往来行人异常稀少，已近午夜了，我几乎是孑然一身站在临街的花园里，独自面对这个像是自杀了的人。接连五次、十次，我一再鼓起勇气，走近他的身边，却总是感到羞惭，依旧退了回来，也许这只是一种本能吧，因为我心存畏惧，害怕踉跄失足的人会带着上前扶助他的人一同摔倒。我这样忽进忽退，自己也清楚地认识到处境十分可笑。然而，我还是既不敢开口说话，又不敢转身离开，我不能一事不作将他撇下不再过问。要是我告诉您，我在那儿迟疑不决徘徊了大约一个小时，绵长无尽的一小时，我希望您能相信我的话。那一小时时间是随着一片无形大海上的千重细浪一点点逝去的：一个寂然幻灭的人的形影，竟是这么有力地令我震动，使我无法脱身。

“可是，我始终找不出说一句话、做一件事的勇气，我会整整半晚那样站着等待下去，或者，我最后也许会清醒过来顾念自己，离开他转回家去；的确，我甚至相信自己已经下了决心，准备撇开眼前的凄惨景象，就让他那么晕厥过去。可是，一股外来的强大威力，终于改变了我这种左右为难的境况：那当儿忽然下起雨来了。那天黄昏时一直刮着海风，吹聚起满天浓厚潮润的春云，早使人肺腔里和心胸间窒闷阻塞，直感到整个天空沉沉降落了。这时突然掉下一滴雨点，接着风声紧促，催来一阵暴雨，水丝沉重密集，噼里啪啦来势异常猛急。我不由自主，慌忙逃到一座茶亭的前檐下边，虽然撑开了手中的伞，狂风骤雨仍旧摇撼着我的衣衫。噼噼啪啪的雨点打着地面，激起冰凉带泥的水沫，溅在我的脸上和手上。

“可是，——这一瞬令人惊骇无比，二十五年后的今天，我回忆起来仍不免喉管发紧，——任它大雨滂沦，那个不幸的人仍坐在凳上毫无动静。雨水沿着檐沟汩汩而流，市内车声隆隆遥遥可闻，人们撩起外衣纷纷奔跑；一切有生命的都在龟缩闪避，急于躲藏起来，不论什么地方，不论人或牲畜，在猛烈冲击的骤雨下张皇恐惧的情状随处可见——惟有那儿长凳上面漆黑一团的那个人，却始终不曾动弹。我先前对您说过，这个人似乎具有魔力，能用姿态动作将自己的每一情绪雕塑式地表露出来；可是现在，他在暴雨中安然不动，静静坐着全无感觉，世界上决难有一座雕塑，能够这么令人震惊地表达出内心的绝望和完全的自弃，能够这么生动地表现死境；他显得疲惫到极点，再也无力站起来走动几步躲向一处檐下了，自己究竟存在与否，在他也已极端地无足轻重。我只觉得，任何一位雕塑家，任何一位诗人，米开朗琪罗也罢，但丁也罢，也塑造不出人世间极度绝望、极度凄怆的形象，能像这个活生生的人这么惊心动魄感人至深，他听任雨水在身上浇洒流淌，自己却已力尽气竭，再难移动躲避了。

“我再也不能等待下去了，我没有别的办法。我猛然纵身，冒着鞭笞一

般的疾雨，跑过去推了一下长凳上那个湿淋淋的年轻人。‘ 跟我来！’我抓起他的手臂。他的改了样的眼睛非常吃力地向上瞪着。好像有点什么在他身上渐渐苏醒，可是他还没有听懂我的话。‘ 跟我来！’我又拉了一下那只湿淋淋的衣袖，这一次我几乎有点生气了。他缓缓地站了起来，摇摇晃晃不知所措。‘ 您要我上哪儿？’他问，我一时回答不出，我自己也不知道要带他上哪儿去：仅只是要他不再听任冷雨浇洒，不再这样昏迷不醒地坐在那儿深陷绝望自寻死路。我紧紧抓着他的手臂，拉着这个完全心无所属的人往前走，将他带到茶亭边，这般雨骤风狂，一角飞檐总还能够多少替他遮挡一些。下一步该怎么办，我一点也不知道，我没有任何打算。我所要作的只是将这个人领进一个没有雨水的地方，拉到一处屋檐下：以后的事我根本不曾考虑。

“ 我们两人就这么并肩站在一个狭窄的干处，背靠着锁着门的茶亭墙壁，头上只有极小的一片檐角，无休无止的急雨不时偷袭进来，阵阵狂风吹来冰凉的雨水，扫击着我们的衣衫和头脸。这种境况无法久耐。我不能老是那么站着，陪着一个水淋淋的陌生人。可是另一方面，我既已将他强拉过来，又不能什么话也不说就将他一人撇在那儿。真得要设法改变一下这种情况才好；我慢慢强制着自己，要清醒地思索一下。我当时想到，最好是雇一辆马车让他坐着回家，然后我自己也转回家去：到了明天他会知道怎样挽救自己的。于是，我问身旁这个呆瞪瞪凝视着夜空的人：‘ 您住在哪儿？’

“‘ 我没有住处……我今天下午才从尼斯来到这儿……要上我那儿去是办不到的。’

“ 最后这句话我没有立刻了解。后来我才明白，这个人竟将我看作……看作一个妓女了。每天晚上，总有成群的女人在赌馆附近流连逡巡，希望能从走运的赌徒或醺醉的酒客身上发点利市，我竟被看作这样的女人了。归根结底，他又怎会有别的想法呢。我自己也只是到了现在，当我讲给您听的时候，才体会到我当时的行径完全令人无法相信，简直是荒唐妄诞。我将他从凳上拖了起来，拉着他一同走，全不像是体面女人应有的举动，那又怎能让他对我有别种想法呢。可是，我没有立刻意识到这些。只在过了一会以后，直到已经太迟了，我才发觉这个骇人的误会，我才知道他将我当作了什么样的人。因为，如果我当时早一些理解到这一点，决不至于接着又说出一句更使他加深错觉的话来。我说：‘ 找一处旅馆要一个房间吧。您不能老待在这儿。必须马上找个地方安歇才好。’

“ 立刻，我突然明白了他这种教我痛心的误会，因为，他并不转过身来向着我，只用一种颇含讥讽的语调表示拒绝道：‘ 不用了，我不需要房间，什么都不需要。你别找麻烦啦，从我这儿什么也弄不到手的。你找错了人，我已经身无分文了。’

“ 他说话时还是那样令人惊恐，还是那样意冷心灰令人惊骇；这么一个心智精力俱已枯竭的人，遍身湿透，昏昏沉沉靠着墙站在那儿，使我惊恐不已，全然无暇顾及自己所受到的那点虽然轻微却很难堪的侮辱。我这时惟一的感觉，还和我看见他蹒跚着走出赌厅那一刹那，以及在恍如幻境的这一小时里的感觉一样：这个人，一个年轻的、还有呼吸的人，正站在死亡的边缘，我一定要挽救他。我挨近了他的身旁。

“‘ 不用愁没钱，您跟我来吧！您不能老站在这儿，我会替您找个安顿的地方。什么全不用犯愁，只管跟我走吧！ ’

“ 他扭过头来了。四周雨声沉闷，檐沟里水势滔滔，这时我才见到，他在黑暗中第一次竭力想要看清我的面貌。他的全身也仿佛渐渐从昏迷中醒过来了。

“‘ 好吧，就依你， ’ 他表示让步了，‘ 对我什么全都一样……究竟，那会有什么不一样呢？走吧。 ’ 我撑开了伞，他靠近我，挽起我的手臂。这种突然表现的亲呢使我很不舒服，简直令我惊惧，我心底里感到害怕了。可是，我没有勇气阻止他；因为，如果这时我推开了他，他会立刻掉进深渊，我所一直企求的就会全部落空。我们朝着赌馆那边走了几步。这时我才想起来，我还不知道怎样安顿他。我很快地考虑了一下，最好的办法是领着他找到一处旅店，然后塞给他一点钱，让他能在那儿过夜，明天早上能够搭车回家：此外我就没再想到什么了。正好有几辆马车在赌馆门前匆匆驶过，我叫来一辆，我们坐进了车里。赶车的询问地址，我一点也不知道怎样回答。可是我忽然想到，带着这么个遍身水淋的人，高级旅馆是不会接待的，——而且另一方面，我确是一个涉世不深的女人，全没想到会引起什么不好的猜疑，于是我对赶车的叫道：‘ 随便找一处普通的旅馆！ ’

“ 赶车的漫不经心地冒着大雨驱动了马匹。我身旁那位陌生人始终默默不语。车轮轧轧滚动，雨势迅猛，车窗玻璃被扫击得噼啪有声：我坐在漆黑的、棺材匣般的车厢里情绪低沉，仿佛陪送着一具死尸。我极力思索，想要找出一句话来，改变一下这种相处无语的离奇可怖的局面，结果竟想不出有什么话好说。过了几分钟，马车停住了。我先下车付了车费，那位陌生人恍恍惚惚地跟着下车，关上了车门。我们这时站在一处从没到过的小旅店门前，门上有一个玻璃拱檐，小小一片檐盖替我们挡着雨水，四外单调的雨声使人厌烦，雨丝纷披搅碎了无尽的黑夜。

“ 那个陌生人全身沉重难以支持，他不由自主地靠向墙壁，他湿透的帽子和皱缩的衣衫还在滴水。他站在那儿，像个刚被人从河里救上岸来、还没有完全恢复知觉的醉汉，墙上他所倚靠的地方，水流如注一片渍痕。可是，他不曾微微使出一点力气抖一抖衣衫、甩动一下帽子，却让水滴不停地顺着前额和脸颊向下流淌。他站在那儿对一切全不理会，我没有办法向您说明，这种心灰意冷的情状多么使我震动。

“ 这时，我必须作点什么了。我从衣袋里掏出了钱：‘ 这是一百法郎， ’ 我说，‘ 您拿去吧，去要一个房间，明天早晨搭车回尼斯。 ’

“ 他吃惊地抬起头来望着我。

“‘ 我在赌馆里看到了您的情形， ’ 我见他有些迟疑，便催促着他说：‘ 我知道您已经输得精光，我担心您会走上绝路作出蠢事。接受别人的援助不算失去体面……拿去吧！ ’

“ 然而，他却推开了我的手，我没料到他竟还有这样的力气。

‘你这人心地很好，’他说，‘可是，别白白糟蹋你的钱吧。我已经是没法救助的了。这一夜我睡觉也好，不睡也好，完全无关紧要。明天早上反正一切都完了。对我是援助不了的。’

“‘不，您一定得拿着，’我逼着他说，‘明天您就会有不同的想法。现在先到里面去吧，好好睡一觉就会忘掉一切。白天里一切自会是另一种面貌。’

“我再一次将钱递了过去，他仍旧推开了我的手，几乎推得很猛。‘算了吧，’他又低沉地重复道，‘那是毫无意义的。我最好还是死在外面，免得给人家的屋子染上血污。一百法郎救不了我，就是一千法郎也没有用。哪怕身边只剩几个法郎，天一亮我又会走进赌场，不到全部输光不会歇手的。何必重头再来一回呢，我已经受够了。’

“您一定估量不出，那个低沉的声音多么深刻地刺进了我的灵魂。可是您自己设想一下：离您面前不过两英寸远，站着一个年轻、俊秀、还有生命、还有呼吸的人，您心里明白，如果不用尽全力牢牢拉住他，两小时以内这个能思想、会说话、有气息的青春生命就会变成一堆遗骸。而想要战胜他的毫无理智的抗拒，当时无异于一阵狂乱、一场搏斗。我抓住了他的手臂：‘别再说这些傻话！您现在一定得进里面去，给自己要一个房间，明天早晨我来送您上车站。您必须离开这个地方，明天必须搭车回家，我不看着您拿着车票跨进火车决不罢休。不论是谁，年纪轻轻的，决不能只因为输掉一两百或一千法郎，就要抛弃自己的生命。那是怯懦，是气愤懊丧之余一时糊涂。明天您会觉得我说的没有错！’

“‘明天！’他着重地重复着说，声调奇特，凄惨而带嘲讽。‘明天！您能知道明天我在哪儿才好哩！如果我自己也能知道，我倒真有点愿意知道。不，你回家去吧，我的宝贝，不用枉费心机了，不用糟蹋你的钱了。’

“我却不肯退让。我像发了疯。我使劲抓着他的手，把钞票硬塞在他的手里。‘您拿着钱马上进去！’我十分坚决地走过去拉了一下门铃。‘您瞧，我已经拉过了铃，管门的马上就要来了，您进去吧，立刻上床睡觉。明天早上九点钟我在门外等您，带您去车站。一切事您都不用担心，我自会作好必要的安排，让您能回到家里。可是现在，快上床去吧，好好睡一觉，什么也别再想了！’就在这时，里面发出门锁开动的响声，管门的拉开了大门。

“‘进来！’他突然说道，声音粗暴、坚决而有恨意，我忽然觉得，他的钢铁一般的手指牢牢攥住了我的手。我吃了一惊……惊骇无比，我全身瘫软，像受了电击，我毫无知觉了……我想抵抗，想逃脱……可是，我的意志麻痹了……我……您能了解……我……我羞愧极了：管门的站在一旁等得不耐烦，我却在跟一个陌生的人揪扯挣扎。于是……于是，我一下子进到旅馆里面去了；我想要说话，可是，喉咙堵塞了……他的手沉重地、强迫地压在我的臂腕上……我懵懂地感到，我已不自觉地被那只手拉着走上了楼梯……一只门锁响了一声……

“就这样突如其来，我竟跟这个不认识的人单独相处，在一个不认识的房间里，在一处旅店里，旅店的名字我到今天还不知道。”

C 太太讲到这儿又停住了，她蓦地站起身，像是忽然暗哑了。她走向窗口，默默不语地望着外面过了几分钟，也许，她并没有看望外面，只是把额头放在冰凉的玻璃上贴了一会，——我没有勇气仔细注意她，因为，注意观察一位老太太的激动，会使我感到痛苦。因此我只静静地坐着，不发问，不

出声，一直等到她轻悄地重新走回来，又在我的对面坐下。

“好啦，——最难叙述的已经叙述过了。我希望您能相信我，我现在还要再一次向您保证：直到最后一秒钟，我脑子里丝毫不曾想到，会跟这个不认识的人发生什么……什么关系，我可以用一切在我是神圣的东西——用我的名誉和我的孩子来发誓，我的确不曾有过任何清醒的意愿，完全没有一点意识，就那么突如其来地，像是在平坦的人生路途上失足跌进地窟，一下子陷入了那样的境地。我在心上立过誓，要对您、也对自己诚实不欺，因此我要向您再说一遍：我落进了这场悲剧性的冒险，仅仅由于一种差不多是急切过度的、想要救人的心意，不带任何别的个人情感，因而没存着半点私念，也不曾有过什么预感。

“那天晚上那间屋子里发生的事，请您容许我不讲了吧，我自己从不曾忘掉过那一夜的每一秒钟，以后也不会忘却。因为，那一夜我是在跟一个人搏斗，要想挽救他的生命；因为，我再说一遍，那是一场生死攸关的斗争。我身上每根神经都有感觉，万分确切地觉察到：这个陌生的人，这个一半已经沉沦的人，像是在绝命的一刹那忽然惧怕死亡，露出了无尽的欲念和激情，要抓牢最后一点希望。他像一个发现自己已经濒临深渊的人，紧紧攀住了我。我却奋不顾身，拿出全部力量来挽救他，我献出了自己所有的一切。像这样的一小时，一个人大概一生只能经验一回，而且，千百万人里面大概只有一个人能够经验到，——拿我来说，如果没有这一次可怕的意外遭遇，也决难料想到人生会有这种经历。一个自暴自弃的人，一个已经沉沦的人，竟会急切如焚地、痛苦绝望地露出欲念——何等放纵不羁的欲念，要再吮吸一回生命，想吸干每一滴鲜红的热血！如果不是亲身经历，我在今天，与所有生活里的邪魔力量疏远了二十多年，决难体会大自然的豪壮和奇瑰，它常常能够瞬息之间千聚万汇，使冷和热、生和死、亢奋和绝望同时降临。那一夜是那样的充满了斗争和辩解，充满了激情、忿怒和憎恨，充满了混合着誓言与醉狂的热泪，我只觉得像是过了一千年。我们这两个扭在一处一同滚下深渊的人，一个濒死疯狂，一个突逢意外，冲出这场致命的纷乱以后都变成了另外的人，与最初判若两人，感觉不同，心情也两样了。

“可是，我不想再谈这些了。我描绘不出，也不愿描绘。只是第二天早上我醒来时万分可怕的那一分钟，一定得向您说说。我从向来不曾有过的沉睡中、从最深沉的黑夜中醒过来了。我竭力睁眼，很久才能睁开，我第一眼见到的是一片从没见过的屋顶，慢慢放眼四顾，见到一个完全陌生、从没见过、十分可厌的房间，我一点不知道自己是怎样进来的。我马上对自己说，这是梦，梦境鲜明清晰，是因为我昏睡方醒迷离失神罢了，——然而，窗外曙色鲜丽，阳光明亮刺眼，楼下传来满街隆隆不绝的马车声、丁当乱响的电车声、喧嚣嘈杂的人语声，我这才知道并非在梦中，而是完全清醒着。我下意识地抬起身了，想弄清楚一切，突然……我刚一侧身……立刻看见——我永远无法向您形容当时我的惊骇——一个不认识的人，挨近着我睡在宽大的床铺上……可是，我不认识他，我不认识他，我不认识他，一个半裸的、从没见过的人……

“不，这种惊骇，我知道，是描绘不出的：它猛然落到我头上，万分可怕，我顿时全身无力倒了下去。可是，我并没有真正晕厥，并没有完全神智不清，正相反：一切像闪电一般迅速地来到我的意识里，而又觉得极不可解。我心里只有一个愿望：立刻死去——忽然发现自己跟一个毫不相识的人睡在

一张从没见过的床上，那地方也许是一处非常可疑的下等旅店，我不禁羞愧已极。到现在我还清清楚楚记得：我的心脏停止了跳动，我极力屏住气息，仿佛这样就能窒息自己的生命，首先是能窒息我的意识，那种清晰而骇人的、知道一切却又什么全不了解的意识。

“我就这样四肢冰凉地躺在那儿，我永远无法知道躺了多久：棺材里的死人准是那样僵直地躺着的。我只知道，我曾经紧闭两眼祈祷上帝，祈祷某种上天的神力，惟愿所见非真，盼望一切全是虚幻。然而，我的感觉分外敏锐，不再容许我欺骗自己，隔壁房间里有人在谈话，有水管在放水，外边走廊里有脚步在往来走动，这些我都听见了，每一种声音都确切地毫不留情地证明我的感觉完全清醒，这太可怕了。

“这种可怕的境况究竟延续了多久，我没有办法说明：这不是日常生活里那种均衡平稳的时间，每一秒钟却都和普通的标准不同。可是，我心上忽然有了一个新的惶恐，一个急迫的、可怖的惶恐：我还不知道他的姓名的这个陌生人，可能马上就要醒来，醒来以后还要跟我说话。我立刻意识到自己只有一条路：趁他未醒赶快逃走。不能让他再看见我，不能再跟他交谈。及时地拯救自己，赶快，赶快走掉，回到自己的不管什么样的生活里去，回到我的旅馆里去，然后立刻搭车，离开这个万恶的地方，离开这个国土，永远不再遇到他，永远不再见到他，不让谁能作见证，不让谁能指责我，不让任何人知道这一切。这个念头促使我脱离了四肢无力的状态：我小心翼翼，像小偷似的慢慢挪动身体（免得弄出响声）溜下床来，悄悄摸索着我的衣裳。我非常小心地开始穿着，每一秒钟都在颤抖，惟恐他会醒来。我穿着完毕，我达到了目的。还剩下我的帽子，它被扔在另一边的床脚前面，我踮着脚轻轻走过去拾取它，——就在这一秒钟，我实在忍不住：我一定要向这个陌生人的脸上再瞥一眼，他对于我原像是天外飞来的陨石，闯进了我的生命。我只想再瞥一眼，可是……太奇怪了，这个躺着不动沉沉酣睡的陌生年轻人，在我看来确实陌生：我那一眼所瞥到的竟不是昨天那张脸了。所有那些因为欲望充盈而抽搐膨胀、情绪激烈得不顾性命的紧张神色，全部一扫而净——这儿现在是另外一副面貌，完全像个孩子，像个婴儿，纯洁恬静光灿夺目。昨天咬住牙狠狠紧闭的嘴唇，这时在睡梦里线条非常柔和，微微张作半圆，仿佛满含笑意；淡金色的鬈发覆盖着皱痕全消的前额，均匀的呼吸缓起缓落，轻轻的波纹漾遍了安睡着的全身。

“您也许还记得，我向您说过：我从来不曾在赌台上观察到一个人，像这个陌生人那么强烈地、用那样一种形同犯罪的过分方式，表现出欲念和激情。现在我要说：我从来没有见过，甚至在婴孩们身上也没见过这样的睡态。襁褓中的婴孩舒适自然，有时候会散发出天使般的明辉，却还不及他这时表现的那么圣洁，真正是无上幸福的酣眠。在这张脸上，恰像是有着绝妙的雕塑技巧，全部情绪充分呈现，表达出内心重压解除无余的那种天堂福祉一般的舒坦、恬适、得救。一见到这种惊人的异象，我心上的全部惶恐、全部厌恨马上滑落，仿佛卸掉了一袭沉重的黑罩衫一我不再感到羞愧了，不，我几乎感到快乐了。那点可怕的什么，那点不可理解的什么，立刻对我显出意义来了，我脑子里有了一个想法：这个年轻、柔媚而俊美的人，现在竟像一朵鲜花，舒但而恬静地躺在这儿，若不是由于我的牺牲，他一定跌得粉碎，遍染污血弄得面目全非，气息断绝眼珠迸裂，被人在随便哪一处悬崖边上发现。是我挽救了他，他已经被我挽救了，——我有了这样的想法不禁沾沾自喜，

骄傲起来。现在，我用一双——我不能换一个说法——母亲的眼睛凝视着这个熟睡的人，他是从我身上重新获得生命的，我经受了无边的痛苦，正像是自己生育了一个孩子。在这间破旧污浊的屋子里，在这个可厌的、不洁的、偶然来到的旅店里，我忽然得到一个——我说出来您会更觉得可笑——置身教堂的感觉，奇迹降临、圣灵荫庇的福乐感觉。我整个一生中最最可怕的那一秒钟，现在忽然成长，变成了另一个一秒种，极可惊异，极有力量，又是无限的亲切。

“也许是我的动作有声响。也许是我情不自禁说了一句什么。这些我都无法知道。反正那个熟睡的人突然睁开了眼。我猛吃一惊连连后退。他十分诧异地四面环顾——恰像我起初时一样，他现在也仿佛是在竭力挣扎，正从无尽的深处和昏乱的迷离中慢慢漂浮上来。他的目光非常吃力地扫视着这间陌生的、从没见过的屋子，然后十分惊奇地落在我的身上。可是，不等他开口说话，不等他能有回忆，我已经心神镇定了。不能让他说话，不能让他发问，不能让他表示亲昵，昨天以及昨天晚上的事不应该再有，也用不着解释，用不着谈起了。

“‘我现在必须马上离开，’我急忙告诉他说，‘您仍旧留在这儿，赶快穿好衣裳。十二点钟时我在赌馆门前等您，那时再替您安排其他的一切。’

“趁着他还来不及回答，我立刻逃了出来，不愿意再看见那间屋子。我头也不回地跑着离开了旅店，旅店的名字我始终不知道，就像对于和自己同在那儿过了一夜的陌生男人一样。”

C 太太停下来略略喘了口气。可是，从这时开始，所有的紧张和痛苦都从她的声音里消失了：像一辆马车，费尽艰辛爬上山坡，到达了山顶便轻捷如飞地急驰而下，她现在就这么如释重负地往下叙说着：

“就这样，我急急忙忙赶回自己所住的旅馆，大街上晨光灿烂，隔夜的风暴扫净了整个天空，我也像是心胸受了洗涤，悲愁情绪了无踪影。因为，您不要忘了，我对您说过：自从丈夫去世，我早已将自己的生命看得无足轻重。我的孩子们不需要我，我自己也无从排遣余生，活着而没有什么固定的目标，整个生命自然毫无意义。现在居然意想不到，第一次有桩任务落到我的身上，我挽救了一个人，我用尽全力将他从毁灭的道路上拉回来了。只要再克服一点小小的困难，这个任务就一定能完成。就这样，当我跑回自己的旅馆，看门的发现我清晨九点才转回来，用诧异的眼色打量着我，我却全不在意——对于昨天的事，我心上不再受到羞愧和懊恼的压抑了，只觉得突然精神振奋，乐生之愿重又复活，意外地有了一个此生不虚的新鲜感觉，使得我全身脉管热血充盈。回到自己的房间，我匆匆换装，不自觉地（后来我才注意到）除掉身上的丧服，改穿了一件较为鲜明的外衣。我上银行去取了钱，又急急赶到火车站，探明了火车开行的时间；另外——我行动果决，连自己也有些惊讶——我还办了几桩别的事，赴了一两处约会。然后，我没有其他该做的事了，只等着将命运扔给我的那个人送上火车，完成援救他的心愿。

“真的，现在再会跟他见面，那是需要勇气的。昨天的一切全在黑夜之中，是在猛旋的涡流里发生的，就像一股急流冲下两块岩石，骤然撞击在一处了；我们本是对面不相识的，我决不相信那个陌生人再见到我会认出来。昨天——那是一场意外、一阵迷醉，是两个头脑昏乱的人一时走火入魔，可是今天，却非要向他露出自己的真面目不可了，因为现在是在残酷无情的白天，我是一个无法藏头隐身的凡人，只能这样前去见他。

“不过，实际上倒不像我所想的那么困难。到了约定的时间，我刚来到赌馆门前，就见一年轻人，从一张长凳上一跃而起，急急向我走来。他那种喜出望外的神情，他的每一个胜过语言的动作，都表现得十分自然、十分稚气、十分天真：他简直是飞奔而来，眼里射出快乐的、透露着感谢的光芒，同时显得非常虔敬，然而，一看到我与他相反，在他面前很是局促，他立刻谦卑地低下眼来。在一般人身上，感谢的心意原是很难见出的，而且，越是心怀感谢往往越是找不到表达的方式，总是怅惘慌乱沉默不语，总是感到羞愧，常常假充倔强掩饰着真实的心情。可是这个人，仿佛上帝要在他身上显示自己是神秘莫测的雕刻家，一举一动无不宣泄情感，表现得意义丰富、极其美妙、极有雕塑意味，竟连表达感谢的姿态也是辉煌无比，似有满腔激情从身体内部迸发，光耀照人。他弯下腰来吻我的手，恭顺地低下了轮廓清秀的孩子式的头，非常恭敬地俯垂了一分钟，可是只接触到我的手指，然后，他先退回一步，接着向我问好，极为动人地凝望着我，他的话字字说得庄重得体，我最后的一点局促不安也消失无踪了。四周景物全像着了魔法，霎时间光灿鲜明，镜子一般地映衬出我当时的开朗心情：昨晚还是怒涛汹涌的大海，这时万分平静清澄，微波荡漾的水面下粒粒圆石闪闪发白，向我们炫射着光辉；罪恶渊薮的赌馆在净如缎面的天空下黝亮爽洁；昨晚一阵狂雨逼得我们避身檐下的那座茶亭，现在门窗尽启变成了一爿鲜花店：摆满了一簇簇白色的、红色的、绿色的和各种彩色的大花小花，卖花的是一位衣衫艳丽得像着了火似的年轻姑娘。

“我邀请他到一家小餐馆去进午餐，这位陌生的年轻人在餐馆里将他自己悲剧性的冒险生活讲给我听。当初我在绿呢赌台上一见到他那双瑟缩颤栗的手，曾经有过一个猜想，他的叙述完全证实我揣测得不错。他出生于一个奥国籍波兰贵族家庭，一直在维也纳求学，准备将来进外交界服务。一个月前，他参加了初试，成绩非常优异。为了庆祝这场胜利，他的一位在参谋部当高级军官的叔父（他在维也纳时寄居在叔父家里）想要对他表示奖励，带着他乘坐一辆大马车，一同到市郊游乐区赛马场观光了一次。叔父赌运亨通，接连赢了三回，于是，他们揣着一大叠空手赚来的钞票，到一家豪华餐馆去吃喝了一通。第二天，这位新进的外交家收到父亲汇来的一笔钱，数目超过了他平时的月费，也是为奖励他的考试胜利。要是在两天前，这笔款子在他眼里倒还相当可观，可是现在，见识过空手发财的捷径，便觉得它微不足道了。因此，吃罢饭他立刻去赛马场，热烈兴奋地狂赌了一阵，居然鸿运当头——或者更该说是晦星照命，赛完最后一场他离开那儿时，手里的钱增多了三倍。从此他大得其乐，时而赛马场，时而咖啡馆，时而俱乐部，将自己的时间、学业、神经、尤其还有金钱，全部浪费虚掷了。他脑子里再也不能思索什么，夜里再也不能安眠，对于自己更是丝毫控制不住。有天晚上，他在俱乐部里输得精光转回家来，正要脱衣上床，忽然发现背心衣袋里还有一张忘记了的钞票，已经揉成一团了。他忍不住，马上穿起衣服，跑到外边东悠西晃，最后在一处咖啡馆里我到几个玩骨牌的人，就坐下来一直赌到天亮。他的一位出了嫁的姐姐帮过他一回忙，替他偿还了高利贷商人的债款，人家因为他是贵族世家的继承人，十分乐意借钱给他。有一阵子他交了赌运，可是后来手气越变越坏，他越是输得厉害，越是急盼大赢一回，好清偿许多无法弥补的赌债和一再拖延的借款。他的表、他的衣裳，早已当光了，最后发生了一件骇人听闻的事：他从叔父家橱柜里偷取了年老的婶母不常戴用的两

枚胸针。他当掉了一枚，得了很大一笔钱，当天晚上赌了一场，赢了四倍。可是他没去赎回胸针，却拿所有的钱又到赌场里去输得干干净净。直到他离开维也纳前一小时，偷窃饰物的事还没有被发觉，于是他当掉第二枚胸针后马上逃走，临时灵机一动，搭上火车来到蒙特卡洛，梦想着能在轮盘赌上发一笔大财。来到这儿以后，他将自己的皮箱、衣服、阳伞统统卖去，身边只剩装有四发子弹的一把手枪，还有一个嵌宝石的小十字架，那是他的教母 X 侯爵夫人送给他的礼物，他舍不得卖给别人。可是昨天下午，他终于卖掉了这个小十字架，得了五十法郎，只为了晚上能够最后再赌一回，他经受不住那种得手应心之乐的引诱，决意不顾死活再去试试运气。

“他在向我叙述的时候，还是那么神态曼妙令人着迷，他那种天赋的优美身姿还是那么动人。我听得十分出神，却一点也不生气，一刻也没想到同我坐在一处的这个人原来是贼。我是一个终生操行无污的女人，与人交往一向重视合于习俗的身分人品，在这方面要求得最是严格，如果头一天有人告诉我，说我会跟一个从来不认识的年轻人，一个比我的儿子大不了多少、而且偷窃过珠宝胸饰的人，非常亲密地坐在一起，我一定认为说这话的人神经失常。可是，听着他叙述一切，我不曾有一霎感到些微惊骇，他说得那么自然，那么富于激情，教人觉得他所描述的是一场热病，不是什么令人愤恨的事。而且，谁要是像我那样，前夜亲身经历过那类狂风骤雨一般的意外遭遇，就会觉得‘不可能’这个词忽然失去了意义。在那十个小时里，我对于现实获得了无限多的认识，远远超过在那以前四十多年中产阶级方式的生活体验。

“不过，在他娓娓而谈表示忏悔时，还是有一点另外的什么东西，使我不安，那就是他眼里似发高热的熠熠闪光，一谈到赌钱他就目光炯炯，脸上所有的神经像触电似的不住抽搐。讲到那儿他自己似乎还像当时一样激动不已，他的雕塑式的脸上重绘出种种紧张情状，忽而狂喜，忽而苦恼，清晰得惊人。他的两只手，那两只奇妙、瘦削、敏感的手，不由自主地开始动作，跟它们在赌台上一般无二，又是那么猛如凶兽，又是那么迫不及待变化多端，我看到，他嘴里说着话，两只手的关节突然颤栗不已，手指用力拳曲，接着蓦地一弹一齐张开，后来又重新彼此扭绞。当他讲到偷取胸针时，两只手像闪电一般突然伸出（我不由得打了一个寒噤），作了个飞快的窃取姿势：手指怎样急迫地攫住那件饰物，又怎样忙将它紧握掌中，我都立刻如同亲眼目睹。我感到一阵不可名状的震惊，看出这个人全身血液没有一滴不曾受到他自身激情的毒害。

“他的叙述使我感到震惊的仅仅只有这一点，我所万分惊骇的是：这么一个年轻、爽朗、本性纯洁不识忧患的人，竟这么可怜地屈从于一股迷茫昏乱的热情。因此，我认为自己首要的责任在于恳切规劝我的这位不期而遇的被保护人，我告诉他必须马上离开蒙特卡洛，这地方的诱惑危险透顶，必须在今天，趁着丢失胸针的事还没被发觉，趁着自己的前途还不曾永远断送，立刻回家去。我答应供给他回家的旅费和赎取那两件饰物所需的钱，只有一个条件：他今天就动身，并且向我起誓，以后不再接触一张纸牌，也不再从事别的赌博。

“我永远忘不了，当我答应帮助他时，这个误入迷途的陌生人怀着怎样一种最初十分沮丧、随后渐渐开朗的感激之情听着我说话，他像是在一字一字地吞饮着我的话；突然，他将两手隔着桌面伸过来，用一种使人难以遗忘

的姿势捉住了我的手，就像膜拜神灵默许宏愿一样。他那双晶亮而略显慌乱的眼睛里噙着泪珠，他感到幸运而激动得全身发抖了。我已经尝试过不知多少回，想向您形容他的身姿体态所具有的举世无双的表情本领，可是，他这时的神态却不是我所能描述的，因为，它所表露的是一种超凡脱俗的极乐至福，平时在一个常人的脸上我们不易见到，只有当我们梦中醒来，依稀忆起一个隐隐消逝的天使面容——那一团白影或可比拟。

“何必隐瞒呢：我那时看着他确实心荡神驰了，领受感谢是幸福的喜悦，这般明澈的情意更是少见，细腻的至情原是一种恩惠，对于我这个素来拘谨冷漠的人，如此洋溢的真情确要算是有益身心的新鲜感受。加上在那当儿，自然景物也随着这个曾受摧残的人，经过隔夜一场暴雨蓦然复苏了。我们走出餐馆，满眼灿烂辉煌，平静安谧的大海清澄碧蓝展接天际，高空之中另是一派蔚蓝，仅有几只海鸥往来翱翔，点缀出些许白影。里维埃拉一带的自然风光您当然十分熟悉。这儿的美景永远动人，却又像画片似的空远平旷，无尽的彩色舒徐有致地缓缓映入眼中，呈现出一种似已入睡的慵倦之美，漠然地任人欣赏，永远温婉柔顺，恰似一位美人。可也有的时候，虽说极难遇见，仍会出现那么几天，这位美人忽然起身，光彩夺目，艳丽绚烂，奇彩交迸如火星，仿佛向人放声召唤；忽而繁花吐艳，五彩缤纷，喜气洋洋；忽而烈焰腾腾，炽情如焚。那一天也正是这样一个勃然振兴的日子，从风雨纵横的一夜混乱中脱颖而出，所有的街道被冲洗得洁白璀璨，天宇澄净碧蓝，杂树青翠欲滴，万绿丛中百花争妍，星星点点如火如荼。四周的群山突然面目清新，在凉爽晴朗的空气中显得像是一齐从远地赶来，想要围得近些仔细窥探这座鲜亮光洁的小城。放眼四顾，只觉大自然处处都在对人激励鼓舞，不由得使人心扉顿开。我立刻提议说：‘我们雇一辆马车，沿着海边走走吧。’

“他高兴地点了点头：这个年轻人好像自从来到这儿，现在才第一次留意观赏风景。直到这时，他所见到的只是沉闷的赌场大厅，充满了蒸腾的汗气，挤满了恶俗可厌的人群，加上一个暴戾的、灰暗的、喧嚣的海面。可是现在，海滩上阳光炙人，沙畈层叠一望无垠，愈望愈使人目眩心畅。我们坐在缓缓前进的马车里（那时候还没有汽车），一路风光瑰丽，驶过许多别墅，浏览了一处处美景。每逢经过一处房舍，经过一座绿荫覆盖的别墅，总有一个极为隐秘的愿望一再出现，不下百次：但愿能在这儿住下来，宁静、安谧，与世隔绝！

“我一生中还有什么时候比在那一小时更感幸福呢？我不记得曾经有过。我身边坐着这个年轻人，昨天他还在死神的掌握里听凭命运摆布，现在却在阳光映照下容光焕发，更显得年轻了许多。他仿佛变成了一个孩子，一个陶醉在嬉戏中的美丽幼童，两眼兴高采烈，同时满含敬畏。最使我欣慰的莫过于他那种敏感清雅的细腻柔情：车子驶上陡坡时马力不济，他立刻敏捷地跳下车去帮着推动。我提到一种花的名字，或是指了指路边一朵什么花，他就急忙跑去采摘。路上有一只小甲虫，昨夜在风雨下迷失途径，正在十分艰难地慢慢爬行，他将它捉起来，细心爱护地送往青草丛中，不让马车驶过时辗碎了它。他一边做着这些，一边还兴冲冲他讲述许多可乐而又文雅的趣事：我相信，这种笑乐对他是一种解救，因为，他突然有了过多的快乐，使他那么高兴、那么迷醉，如果不尽情大笑，就只好放声高歌或纵身猛跳了，也许还会做出一些傻头傻脑的举动来。

“后来，我们慢慢驶上高坡，路过一处极小的村庄，半道里他忽然摘下

头上的帽子。我很是惊讶：这儿谁也不认识他，他向什么人表示敬意呢？他听到我的疑问微微有点脸红，连忙向我解释，几乎很抱歉地样子告诉我：我们正从一座教堂前面走过，在波兰也像在所有教规严格的天主教国家里一样，人们从小养成了习惯，遇到任何一座教堂或供奉神像的圣殿总要脱帽。对于宗教的这种美好的敬畏态度深深地感动了我，我记起了他对我说到过的那个小十字架，便问他是否真正信教。他微露羞赧地回答说，他希望能蒙受圣灵恩宠，这时候我突然有了一个念头，‘停住！’我向车夫喊了一声，立刻匆匆跳下马车。他跟在后边十分诧异：‘我们往哪儿去？’我仅仅回答：‘随我来！’

“我让他跟随着我，一同走向那座教堂。那是一所砖砌的乡村小圣殿，里面的四壁粉刷着白垩，晦暗阴森，前门敞开着，一道黄澄澄的阳光强劲地劈入昏暗，直射到一座小祭坛上，在地面投下一片阴影。殿内烟气氤氲，朦胧中闪烁着两支神烛，像是罩在面纱里的两只眼睛。我们走了进去，他摘掉帽子，在净水缸里浸了浸手，画了个十字，然后屈膝跪下。他刚站起身，我立刻拉住了他。‘您上前边去，’我强迫他道，‘跪在一个祭坛或一帧您所尊奉的神像前，照着我要教给您的话立一回誓。’他诧异地瞪着我，像是吃了一惊。可是，他很快地理解了我的话，立刻走到一座神龛前，画了个十字便柔顺地跪了下去。‘照着我的话说吧，’我对他说道，自己心情激动得全身颤粟，‘照着我的话说：我立誓，’——‘我立誓，’他重复道，我继续往下说：‘我永远不再赌钱，从此戒绝一切赌博，我立誓不再把自己的生命和名誉，断送在这样的激情之下。’

“他颤抖着重复了我的话：清楚、嘹亮，空荡的殿堂里震着回响。随后静寂了一霎，殿外风过树梢，叶声籁籁，清晰可闻。突然，他像一个忏悔者那样扑倒在地，用一种我从来没听到过的狂热声音念叨起来，急而且快，字句连续跳动，说的是我听不懂的波兰语。想来他一定是在作狂热的祈祷，一场感恩和悔恨的祈祷，因为，这位感情冲动的忏悔者一再低下头去，卑恭地碰击着经案，越来越亢奋地一再重复那些外国话，表现出难以形容的激烈情绪，越来越热切，在那以前和自此以后，我从不曾在世界上任何一座教堂里听见过这样的祈祷。他祈祷时两手痉挛地紧抱着经案，仿佛心上掀起了一阵飓风，使得他全身震颤，不住地一会儿抬起头来，一会儿扑倒下去。他什么也不看，什么也没感觉到，像是整个儿身在另一世界，像是在涤罪的圣火里整个儿被焚化了，或者飞升到更高的天界里去了。最后，他慢慢儿站起身，画了个十字，倦乏地转过脸来。他的两膝还在颤抖，脸色苍白，像个筋疲力尽的人。可是，一看见我，他立刻双目熠熠，脸上浮起一副纯洁的、真正虔诚的微笑，疲惫的面容忽然变得光灿夺目了。他走到我的面前，深深地鞠了一个俄国式的躬，拿起了我的两手，十分崇敬地将自己的嘴唇印在上面：‘是上帝派您来救我的。我向上帝谢过恩了。’我不知道说什么好。可是，我这时真希望，这间摆着许多矮凳的教堂里会突然琴声大作，响起一阵乐音，因为，我觉得自己所企求的已经全部实现了：我已经将这个人完全挽救过来了。

“我们走出教堂，又回到了辉煌灿烂的五月阳光下面：世界在我眼里从未这般美丽。我们坐上马车继续游逛了两小时，翻越高坡缓缓前进，沿途风光旖旎，峰回路转，处处美不胜收。可是，我们不再谈话了。经过那么一场感情泛滥，语言似乎软弱无力了。而且，我每次偶然和他目光相遇，总不得不感到羞涩地避开了他：审视自己创制的奇迹会使我受到太强烈的震动。

“下午五点左右，我们回到了蒙特卡洛。那时候我必须去赴一处亲友的约会，要想设法推辞已是来不及了。而且，我自己内心感到需要休息一会，舒散一下过于激动的心情。我觉得，这种炽热的、狂欢的心境，一生里还从来不曾有过，一定要歇息一会安静下来。因此我请求我的这位被保护人，要他到我的旅馆里来一趟，只耽搁一小会儿；到了我的房间里以后，我准备将旅费和赎取胸针的钱拿出来交给他。我们说好了：我去赴约会，他去买车票，晚上七点我们在车站候车室里再见面，火车七点半离站，它将载送他穿过日内瓦平安抵家。当我拿出五张钞票正要递给他时，他突然嘴唇发白了，‘不……不要钱……我求您，不要给我钱！’他咬紧了牙说，一边神经紧张地战栗着慢慢缩回了手指。‘不要钱……不要钱……我不能看到钱，’他重说了一遍，仿佛满心厌恶周身不宁。我设法减轻他的愧疚，我对他说：这笔钱只算是借给他的，如果他觉得不便接受，不妨写个借据给我。‘好吧……好吧……写一个借据，’他避开眼睛喃喃地说，一边接过钞票，捏在手指间轻轻折拢，像是拿着什么黏腻污秽的东西，不看一眼便放进了衣袋，然后取过一张纸，在上面潦草地写了几个字。他写罢借据抬起眼来，额头上热汗涔涔：似乎身体里面有点什么在猛力向上冲涌。他刚将那张纸条递给我，忽然全身一震，蓦地——我不禁吃惊地后退了一步——跪倒在我面前，捧着我的衣裾连连亲吻。这种姿态真是难以描述：它以一种非常强烈的力量震撼着我，我的整个身子马上颤抖起来。我满心惊骇，十分惶惑，仅能喃喃地说：‘您这么感激，我很谢谢您。可是，请您现在就走吧！晚上七点在火车站候车室里见面，那时我们再作告别。’

“他凝望着我，神情激动，两眼湿润闪亮。有一霎我以为他还想说什么，有一霎他像是想要走近我。可是，他突然深深鞠了一躬，立刻走出了屋子。”

C 太太又停止了叙述。她立起身来走到窗口，站在那儿向外注视了很久：我望着她的背面侧影，看出她正在轻轻战栗摇晃。她猛地一下转过身来，态度很是坚决，一直安静无事的两只手突然用力地左右甩开，像是要撕裂一点什么。接着，她坚定地——几乎可以说是勇敢地——抬眼盯着我，重又开口了：

“我答应过您，要做到完全坦率。我此刻感到这一诺言很有必要。因为现在，我第一次迫使自己，要按照情节先后顺序描述那一天的全部经过，要找出明白清晰的语句，来说明当时那种紊乱的心情，今天我才清楚地得到了许多认识。是我当初所不知道的，也许，我当初只是不想知道罢了。因此我要十分坚决地向自己、也向您说出真实情况：当时，在那个年轻人走出屋子、剩下我孤零零独自一人的一秒钟里，我曾经——仿佛一阵晕厥沉沉地向我压来——感到心上受了一下猛击，有点什么使我伤心欲绝了。可是，我的被保护人对我无限尊敬，他的这种态度使我深受感动，怎的又会令我伤心呢？这却是我弄不明白的，——或许是我不愿意弄明白吧。

“可是现在，当我迫使自己回溯往事，要坚决而又有层次地从内心里吐出一切，只当全是别人的事，要对您这位证人毫不躲闪，不在您的面前因羞愧而怯懦地有所隐讳，这时我才明白了：当初我的伤心，实在是由于失望……我感到失望，因为……因为那个年轻人竟那么顺从地离开了我……竟一次也不曾企图，抓住我，要求留在我的身旁……，我所失望的是，我只说出了一个愿望，要他回家去，他竟温顺敬畏地立刻依从了我，却不曾……却不曾有

过一次企图，将我拉近他的身边……，我所失望的是，他尊敬我，只是因为将我看作忽然出现在他面前的一位圣者……，而没有……而没有觉得我是一个女人。

“这些正是当时我所失望的……这种失望，我当时和过后都不曾承认过，然而，一个女人的感觉是无所不知的，并不需要语言和意识。因为……我现在用不着再欺骗自己了——如果那位年轻人当时抓住了我，当时恳求过我，我定会跟着他去到天涯海角，我会听任自己和我的孩子们的姓氏蒙上羞辱……，我会不顾别人的非议和自己的理智，随着他一起逃走，就像那位跟一个刚认识了一天的年轻法国人一同私奔的亨丽埃特太太一样……逃到哪儿去、一道生活多久，这些我都会一概不问，对于自己先前的生活，我决不会稍稍回顾一下……为了这个人，我会将我的钱、我的姓氏、我的财产、我的名誉全部牺牲……我会甘心沿路乞讨，只要是他领着我走，世界上好像没有一处卑污的角落是我所不愿去的。一般人所谓的廉耻和顾虑，我可以完全抛在一边，他只须说一句话，只须向我走近一步，只要他曾经企图抓牢我，我就会在那一秒钟里立刻将自己整个儿交给他。可是……我向您说过的……这个人当时如醉如痴地看着我，竟不再觉得我是女人了……我那时多么狂热地倾向着他、多么甘愿倾心相随啊，而只在剩下孤身一人时我才感觉到了，我那一股激情被他辉煌无比的、天使一般的面容引导着正在高涨，却突然坠落下来，跌回空虚凄凉的心胸之中，在里面翻腾不已。我勉强振作精神，出去赴约，加倍感到非我所愿。我觉得头上箍着一顶既重且紧的钢盔，压得我左右摇晃：当我终于走向另一处旅馆，到我那位亲戚的寓所里去时，我的思绪散乱，正像我的脚步一样。我坐在那儿闷闷恹恹，听着别人谈得上劲。我一再地忽然失惊，偶尔抬起眼来，见到的是一些呆板的脸孔，它们比起那张高空行云般变幻无穷、阴晴不定无限生动的脸来，全都像些纸糊的或冻僵的脸孔。我仿佛坐在死人堆里，这一次亲友聚会竟这么可怕地了无生趣；我一边舀着糖放进茶里，一边心不在焉地跟别人应答着时，那张惟一的脸不停地在我心上浮升，恰像是我心中的阵阵热血在推涌着它。观察那张脸曾经成为我的无上欢乐，而现在——想想实在骇然！——再过一两小时我就只能最后一次重见它了。我一定是不自主地轻轻叹息了一声，或竟发出了呻吟，因为，我丈夫的表姐突然俯下身来问我怎么样了，是否很不舒适，说我脸色发白呼吸紧促极了。她这么一问很是出我意料，马上使我毫不困难地找到一个借口，我急忙承认确是患了头痛病，请她允许我悄悄离开这儿，不让别人发觉。

“就这样，我找到了脱身之计，立刻不再迟延，匆匆赶回自己的旅馆。我走进屋子四顾寂寥，空虚凄凉的感觉重又袭上心头，我同时焦灼地感到急不可待，只盼望再见到就要与我永别的那位年轻人。我在屋子里踱来踱去，枉费心力地打开橱柜，换了衣服和腰带，在镜子里仔细端相了一回，看看自己的装扮能不能引起他的注意。突然，我明白了自己的意愿：一切在所不惜，只要不失掉他！霎时间我这个意愿变成了决心，我飞奔下楼找到管门人，告诉他我要搭乘当晚的火车离开那儿。必须赶快准备：我打铃唤来使女，让她帮我收拾行李——时间确是很紧迫了。我们像上阵似的慌慌忙忙，将衣裳杂物胡乱塞进皮箱，这当儿，我暗自梦想着怎样给他一个惊喜：我将他送上火车，等到最后，等到只剩下最后的一霎，当他伸出手来跟我握别，我就出其不意地跳上车去，这一夜就和他同在一起，以后夜夜——只要他愿意，都和他同在一起。我想着这些不禁心跳血涌，感到一阵欢快兴奋的晕眩，好几次

一边拿着衣裳扔进皮箱，一边失声大笑，弄得那位使女完全莫名其妙：我自己也觉得有些神经错乱了。脚夫进来搬取行李，我瞪眼望着，全不明白他在于什么：我心里激动得太厉害了，难以理解身外的一切。

“时间很紧迫，我估计已经是七点钟了，最多还剩二十分钟就要开车了。是的，我安慰自己说，我现在不是去送行，我已经下定决心，要陪着他一同走，不论多久多远，完全听任他。脚夫搬出了行李，我匆匆去账房结账。旅馆经理将钱找还给我，我正要转身离开，忽然有一只手在我肩上轻轻拍了一下。我吓了一跳。原来是我那位表姐，我刚才假称身体不适，她放心不下，特意前来探望。我觉得眼前一黑。我这时不需要她来看我，每一秒钟的耽搁都意味着无法弥补的损失，可是，又不得不顾及礼貌，至少得站着跟她谈几句。‘你必须躺在床上，’她劝我说，‘你准是发热了。’也可能真是这样，因为，我的脉搏急促，两边太阳穴像擂鼓般不住地跳动，只感到眼前青影乱晃，仿佛就要晕倒。可是，我竭力撑持着表示感谢，实际上每一句话都使我心焦如焚，她的关心来得不是时候，我真想一脚踢开她，这位不速之客偏偏恋恋不舍一再纠缠，她掏出古龙香水，还硬要亲手替我抹揉太阳穴：我却在计算着每一分钟，急切地挂念着那个人，盘算着找个什么借口，好摆脱这种教人受罪的体贴。我越是焦急不安，越是使她担心：后来她差不多想要将我拖进屋子逼上床去了。忽然——她还在左说右劝——，我望了一眼前厅里的挂钟：只差两分钟就到七点半了，而七点三十五分火车就要开走。马上，我像是无意人世了，狠狠地用手一推，快而且猛地甩开了我的表姐：‘再见，我非走不可！’我毫不理会她当时的惊愕，对那些大为诧异的旅馆侍役也不看一眼，一气冲出门外来到街上，径直赶往车站。脚夫还在车站外面守着行李等候，我远远望见他慌张地向我打着手势，便知道时间已经到了，我不顾命地奔向栅栏口，守栅栏的却不放我过去：我忘了买票。我竭力婉言央告，请求破例通融，不料，火车蠕蠕开动了：我全身哆嗦，隔着栅栏张望，只盼还能从一个车窗口再见他一面，得到他的一瞥一视、一次挥手。可是，火车渐渐加快，我再也无法认出那张脸了。一节节车飞驰而逝，一分钟后已经不见踪影，只留下冉冉浓烟，在我的一片昏黑的眼前缓缓升腾。

“我站在那儿大概已经全身僵化，天知道站了多久，脚夫准是叫了几遍不见我答应，才大胆地碰了一下我的胳臂。我猛然惊醒。他问我要不要将行李运回旅馆。我想了一会儿，不，那是不行的，我走得那么仓促、那么可笑，不能够再回去了，我也不愿意返回到那儿去，永远不再回去。我这时真是万般孤寂，满心烦乱，只好吩咐脚夫将行李送到保管处暂时寄存。后来，在车站大厅里，在阵阵喧嚣和往来不停的人群里，我尽力思索，希望能清楚地考虑一番，找到一个解救的办法，摆脱出愤恨懊丧、苦痛失望的重压。因为——有什么不可承认的呢？——我那时自怨自艾，责怪自己错过了与他重聚的最后机会，这个想法像一柄灼热而锋利的尖刀，残酷地剜割着我的内心。我心上被剜割得那么凶猛，残酷的程度有增无已，令我痛苦得直要高声号叫。只有从来不曾有过激情的人，才会在一生中可能出现的惟一瞬间，表现出这般雪山突崩、狂风乍起似的激情：多少年弃置无用的生命力忽然倾泻出来，奔腾澎湃滚滚而下，一齐汇聚胸中。不论在这以前或以后，我从来不曾像在这一秒钟里那样，感到万分惊愕和怨忿，茫然不知所措。我原已拿定主意，不惜鲁莽从事，准备将长久积聚的全部生命一次抛掷出去，却突然发现，我的激情一头撞在一堵墙上，感到一切都毫无意义。

“我下一步所做的事只能说是完全失去知觉以后的举动，不可能再有别的解释。那简直是发痴，非常愚蠢，我几乎羞于叙述，——可是，我对自己、对您曾经有过诺言，要做到无所隐瞒。我那时……重新开始寻找他……我追寻旧迹，想找回与他相处时的每一瞬间……我昨天与他一同逗留过的每一处所都在有力地吸引着我，我要去到临街的花园，看一看我将他从上面拖起来的那张长凳，我想去初见他的赌馆，甚至也想上那个下等旅店去一次，只为了……只为了追怀往事。我还打算第二天早上雇一辆马车，沿着海岸再循旧路，重温一遍他的每一句话、每一个动作，——我真是神智昏乱了，竟这么无聊、这么幼稚。可是，您试想想，那许多事在我全是突如其来，疾如电闪——我来不及有别的感觉，只能像是猛受重击昏迷不醒了。现在却又过于急遽地从昏迷中醒过来，我记忆犹新，还想一一重新追溯，再领略一遍正在消逝的新奇感受。我们称之为记忆的东西真是一种富有魔力的自我欺骗，——的确：一切就是这么回事，不管我们是否理解，要想懂得其中的奥妙，也许必须有一颗燃烧的心吧。

“就这样，我首先去到赌馆，想看看他在那儿坐过的那张赌台，在许多只手里面想象出他的一双手来。我走了进去：我还记得，我第一次看到他，是在第二间屋子里靠左边的赌台旁。他的神态身影如在我的眼前，种种姿势历历可辨：我可以像梦游人一样，闭着眼伸着手摸索到他所待过的地方。我就这样走了进去，一径穿过大厅。正在这时……当我从门口朝着纷乱的人群投去一瞥……我眼前出现了一件奇事……恰在我梦想中他所在的位置上，忽然见到——简直是发热病时的幻影一般！——……坐在那儿的真就是他……真是他……真是他……正是我刚才梦想中的模样……正是前一天的那般模样，两眼牢牢盯着转轮里的圆球，脸色亢奋苍白……是他……是他……明明是他……

“我惊骇无比，直要叫出声来。可是，眼前的景象太不可思议了，我极力镇定，赶紧闭上眼睛。‘你神经错乱了……你做梦了……你发热了，’我对自己连连说道。‘这是不可能的，你见着了幻影……半小时以前他已经离开这儿了。’后来，我又睁开眼睛。可是，太可怕了：还像刚才一样，他坐在那儿，明明是他……在千百万只手里我也能认出来那是他的手……不，我没有做梦，确实是他。他并没有实践自己的誓言，还不曾离开这儿，这个疯狂了的人又坐上了赌台，他又有了钱，我拿给他叫他回家的钱，他又陷入这种激情完全忘掉自己了，又来大赌特赌了，而我还在痛苦绝望地整个心儿飞向着他。

“我猛地一下冲上前：一股怒气使我两眼模糊，我气愤得眼都红了，这个背弃誓言的人这么无耻地欺骗了我，将我的信任、我的情意、我的牺牲全都抛在脑后，我直想扼死他。然而，我还是克制着自己。我强迫自己放慢脚步（我费了多么大的劲啊！）走近赌台站在他的对面，一位先生礼貌地让给了我一个座位。我们两人之间隔着两米宽的绿呢台面，我像是坐在剧院包厢里观剧一样，能够看清他的脸，正是这张脸，两小时前我曾见它光彩四溢满含感激之意，闪耀着欣沐神恩的灵辉，现在却又因为地狱火焰一般的激情而抽搐变样了。他的两只手，正是那两只手，今天下午我还曾见它们抱着教堂里的经案立下最神圣的誓愿，这时又弯曲如钩地四面攫钱，像是两只嗜血的蝙蝠。因为，他这时赢了钱，一定已经赢了很多、很多钱：他面前亮晃晃地胡乱堆着许多赌筹、许多金路易、许多钞票，凌乱地羼在一处，他的手指，

他的神经颤栗的手指，大得其乐地在钱堆里往来抓挠扒弄。我看见他的手指紧捏着那些钞票，将它们一一抚平折叠起来，翻转着那些金市，喜滋滋地一再摩挲着，突然，他猛一下抓起了满满一把钱，扔到一处下注的方格里。立刻，他的鼻翅两侧又开始飞快地连连搐动，管台子的人的叫喊震开了他的双眼，使它们露出贪婪的光芒，从钱堆上抬起来瞪着前面，盯着那个正在跳动的圆球，他仿佛被一股激流带着向前冲，可是两肘却像被牢牢地钉在了绿呢台面上。他那着魔般的神情，比前一天晚上所表现的更为可怕，更为骇人，因为，他现在的一举一动使我心上原有的印象黯然失色，恰像是镶嵌在金边像框里的照片，而这个金像框是我自己一时轻信给镶嵌上的。

“我们两人相隔两米面对着面各自喘息不已；我盯着他，他却没有注意到我。他不曾看见我，他谁也不曾看见；他只瞧着钱堆，目光只在向后倒滚的圆球上溜转：他所有的知觉全被这个狂乱的绿色方圈囚禁住了，只在那里面来回奔突。在这个嗜赌如命的人眼里，整个世界、整个人类全都熔化了，已被铸成这片幂着绿呢的方围之地。我知道，我尽可以在那儿一连站上几小时，他决不会感觉出来有我在场。

“可是，我再也不能忍耐了。我突然下定决心，绕着赌台走到他的背后，使劲用手抓住他的肩膊。他目光错乱地抬头望了一眼——他瞪着玻璃球似的眼珠盯了我一秒钟，活像一个醉汉被人从沉睡中猛力推醒，眼里还是灰雾茫茫烟幛重重。然后，他似乎认出了我，筋肉抽搐地张开着嘴，兴致勃勃地仰看着我，喃喃地说出一些不知所云的知心话来：

“‘运气不坏……我走进来看见他在这儿，马上知道要交运了……我马上就知道了……’

“我不懂他说些什么。我只看出他已赌得如醉如痴了，我看出这个神经错乱了的人已经忘掉一切，忘了他的誓愿，他的诺言，忘了我，也忘了整个世界。可是，他这种疯魔状态中的狂喜神情令我大为着迷，我竟不由自主地应答着他，十分惊异地问他见到了什么人。

“‘那边，那个只有一只手的俄国老将军，’他悄声告诉我说，完全凑近我的耳边，不让这个秘密被别人偷听去。‘就是那位生着雪白颊须、背后站着一个侍从的人。他老是赢钱，我昨天就注意到他了，他准是有一套赌诀，我现在回回跟着他下注……昨天他也是始终都赢的……我昨天犯了个错误……不该在他走了以后还要赌下去……那是我的错……他昨天一定赢了两万法郎……今天他照旧是回回得彩……我现在老跟着他……现在……’

“正说着话，他突然停住了，因为那当儿，管台子的嘎着嗓子嚷了一声：‘Faites votre jeu！[①]’一听到这声嚷叫，他立刻移开目光，贪婪地注视着那个生着一部大白胡子的俄国人。俄国人稳稳地坐在那儿不动声色，从容地拿起一个金币，迟疑了一下又拿起一个来，一齐押在第四门上。马上，我眼前这双急切的手慌忙插进钱堆里，抓起满满一把金币，也押在了同一门上。一分钟后，管台子的喊了一声：‘空门！’接着便将台子上所有的钱全部搂走了。这时，他望着被人席卷而去的钱，像是遇着了什么奇迹。您也许以为，他会回头看我一眼吧：不，他整个儿忘掉我了；我早已从他的生活里坠落了、消逝了、隐没了；他全身紧张，眼里只盯着那个俄国将军，望着那人毫不在意地又拿起两个金币，还不曾决定押在哪一门上。

[①] 法文：各位下注吧！

“我无法向您描述我的痛苦、我的绝望。可是，您想想我那时的心情：为了这个人，我抛弃了自己的全部生活，现在我在他眼里还不及一只苍蝇，不值得他懒懒地轻轻挥手驱赶开。那阵气愤又在我心中涌起。我猛地抓住他的手，使他吃了一惊。

“‘马上站起来！’我向他轻声而带命令口吻地说道，‘想想今天在教堂里许下的誓愿吧，不守誓言的、没有心肝的人！’

“他瞪眼望着我，神情惶惑脸色苍白。他眼里突然露出颓丧的表情，像是一只挨了打的狗，他的嘴唇颤抖着，仿佛猛然记起了先前的一切，他似乎有些清醒了。

“‘是的……是的……，’他喃喃道，‘噢，我的上帝，我的上帝啊……是的……我马上走，求您原谅……’

“他的手开始整理那堆钱，最初动作敏捷，很是毅然决然的样子，可是后来，又慢慢变得少气乏力了，像是逢着了一股逆流。他的目光重又落在那个俄国人身上，那人正在下注。

“‘再等一小会儿……，’他飞快地抓起五个金币，扔到俄国人下注的地方……‘只赌这一注……我向您起誓，我马上就走……只赌这一注……只赌……’

“他的声音又低沉下去了。圆球已经开始滚动，将他也带着走了。这个着了魔的人又从我的手里，也从他自己的手里，滑脱了，平轮连连旋转，圆球滚跳不停，他也跟着跌进里面去了。管台子的又在喊叫，又搂走了他那五个金币：他输了。可是，他并不曾转过身来。他忘了我，忘了誓约，忘了一分钟以前向我说过的话。他那双贪婪的手又拘挛地攫取着渐渐消融的那堆钱，他那如醉如痴的两眼熠熠发光，只顾盯着吸引住了他的心意的那块磁石——他对面那位会给他带来幸福的人。

“我忍无可忍了。我又推了他一下，这一次十分用力。‘立刻站起来！马上走！……您说过只赌一注的……’

“可是，竟发生了意想不到的事。他突然扭回头来瞪着我，脸上不再有卑恭惶惑的神色，简直是一张狂暴的脸，是一团怒火，双目的的如焚，嘴唇簌簌颤抖。‘别搅扰我！’他向我吼道，‘走开！你给我带来晦气。你在这儿我老是输钱。昨天是你连累了我，今天又来了。你走远一点吧！’

“我顿时愣住了。可是，他这么疯狂，我也怒不可遏了。

“‘我给你带来晦气？’我说，‘你这个骗子、你这个贼，你向我发过誓……’我还不曾说完，这个着了魔的人从座位上猛跳起来，使劲将我推开，周围的人纷纷骚动，他却毫不在意。‘不用管我的事，’他不顾一切地高声嚷叫，‘你又不是我的监护人……哪……哪……拿去，这是你的钱，’他扔给我几张一百法郎的钞票……‘现在该让我安静啦！’

“他嚷得那么凶，完全像是着了魔，毫不理会有上百人围着我们。人人都在探头张望，都在窃窃议论、指指点点、暗暗嗤笑，连隔壁大厅里的许多人也纷纷好奇地挤了进来。我只觉得自己像被剥掉衣裳赤身露体站在这许多人面前……

“‘Silence，Madame，s'il vous plaît！[①]'管台子的很无礼地大声叫道，一边用筢竿敲着桌子。他是在命令我，这狠毒家伙的这句话是说给我听

[①] 法文，太太，请安静！

的。我受了屈辱，羞惭得无地自容，我站在许多交头接耳窃窃议论的人面前，像一个被人将钱扔到脸上的妓女。两三百只肆无忌惮的眼睛盯在我脸上，忽然……当我羞愧难当移开目光……忽然遇着了两只眼睛，惊骇万状地瞪着我，尖刀似地直刺向我——那是我的表姐，她丧魂失魄地瞧着我，张口结舌，高举着一只手，像是吓呆了。

“我顿时魂不附体：不等她能够有所行动，趁她还没有从惊骇中恢复过来，我立刻冲出大厅，一口气逃出门外，奔向一张长凳——恰是那个着了魔的人昨晚倒在上面的那张长凳。我也同样精疲力竭、同样身心交瘁地倒在这条无情的木板上了。

“如今隔了二十五年，我只要回想起那一霎，回想起自己受了他的凌辱低下头来站在千百个陌生人面前的情景，就会立刻遍体冰凉。我同时还体验到，我们平日夸夸其谈称之为心灵、精神或情感的那点什么，我们称之为痛苦的那点什么，是多么软弱、浅陋而琐屑的东西啊，所有这些即使大量涌现，也无法使一个受苦的肉体完全毁灭，一个人在这样的时刻也还是血脉不停气息犹存的，不至于像一棵大树那样，受了雷击立刻拔根倒地，终结生命。我当时的痛苦仅仅只是那么一下，仅仅只在那一霎，刺入我的骨髓，使我呼吸闭塞全身沉重，倒向那张长凳，领会到一阵与世长辞的愉快感觉。可是，我刚刚说过，一切痛苦毕竟是懦怯的表现，在坚强有力的生活感召下自会悄悄隐退，我们肉体里面留存着的生活感召似乎远比我们精神里面所有的求死之意更为强烈。我那么哀痛欲绝，后来怎会重又站立起来，我自己也弄不明白，不过，我终于又站立起来了，当然，脑子里并没有想到要做什么。我突然记起，我的行李还在车站上存放着，我马上有了一个主意：离开，离开，离开，离开这儿，离开这个该诅咒的人间地狱。我对谁也不理睬，一气跑到车站，打听去巴黎的下一班火车什么时候开。守门人告诉我十点钟有一班火车，我立刻办妥了托运行李的事。十点——从那场惊心动魄的遭遇开始时算起，正好是二十四小时，这二十四小时充满了种种荒谬透顶的情感变化，此起彼伏如风雨交摧，我的内心世界从此永远被毁。可是那时，我脑子里别无他念，只有一个连连轰击、不断震荡着的音响：离开！离开！离开！我头上血脉急通，似乎有个木楔不停地打进我的太阳穴：离开！离开！离开！离开这个城市，离开我自己，回家去，回到家人身边，回到过去，回到自己的生活里去！那一夜我坐上火车来到巴黎，到了巴黎又换车，一站接着一站，从巴黎到布隆，从布隆到多佛，从多佛到伦敦，从伦敦去到我儿子那儿——一路上完全待在狂奔疾驰的火车里，整整四十八小时不思、不想，整整四十八小时不睡觉、不说话、不吃东西，车声隆隆只有一个音响：离开！离开！离开！离开！最后，我走进我儿子的乡间住宅，人人感到意外，个个满心惊诧：我的举止和眼色里一定有点什么泄露出了我的秘密。我的儿子想要拥抱我、亲吻我。我连忙避开了他：我实在忍受不了，我想到自己的嘴唇已被玷污，不能再跟他接触了。我什么话也不回答，只希望洗一次澡，我觉得必须洗净旅途的风尘，也必须洗去一切别的污秽，那个着了魔的人、那个毫无价值的人的激情仿佛还粘在我的身上。然后，我踅进自己的屋子，睡了十二、十四小时，睡得昏昏沉沉如同僵死一般，真是我的一次前所未有、以后也绝不会有的睡眠，这次睡眠使我现在已能体会躺在棺材里瞑目长逝的感受。我的许多亲戚对我温存关切，像是对待一个病人，可是，他们的柔情蜜意只能令我伤心，他们对我敬爱有加，我只感到满心羞惭，我必须时时刻刻处处留神，提防自己突

然失声惨叫，为了一时疯狂而荒唐的激情，我背叛过他们，忘怀过他们，还曾经企图完全撇弃他们，我多么愧对他们啊。

“后来，我无所事事，又去到法国，住在一个谁也不认识我的小镇上，因为，老有一个幻觉跟随着我，使我感到无论谁只要看看我的眼神，便能识破我的终生耻辱，便能窥见我的心境变异，我竟是这么深深地感到自己不忠、不洁，连灵魂最深处也不得安宁。常常，每当清晨醒来，我立刻惊惶恐惧不敢睁开眼睛。我马上又记起了那一夜醒来时的感觉，惟恐突然发现身旁有个半裸的陌生人，我顿时像那次一样，心上只有一个愿望：赶快死掉。

“然而，时间毕竟是最有力量的，年龄对于一切情感自有一种奇异的磨蚀作用。人若想到死期将至，死神的黑影已经罩上了人生的旅途，一切事物就会显得模糊黯淡，不再那么明锐地刺激感觉，它们那种撕心裂肺的力量就会减少许多了。渐渐地，我已能心定神宁无所惊悸了。又过了许多年，有一回我在一次宴会上遇见一位奥国公使馆的武官，一个年轻的波兰人，我向他问起了某个家族，他告诉我，这一家正是他的堂族，他们的儿子十年前在蒙特卡洛自杀了，——我听了这话不曾战栗一下。这事不再令我伤心了，它也许——何必掩盖自私的心理呢？——还曾使我感到庆幸，因为，我一直担心会再遇见他，这点最后的恐惧现在完全消失了。我现在除了自己的回忆，再也没有什么不利于我的见证了。这以后我变得心神宁谧了。人上了年纪没有别的特征，只不过对过去不再感到不安罢了。

“您现在该可以了解，为什么我会突然要向您谈起自己的遭遇。您为亨丽埃特太太辩护过，您热情地宣称，二十四小时的时间就足以决定一个女人的整个命运，我当时曾经这么想，我非常感激您，因为，我第一次觉得有人在替我申辩。我立刻暗自忖量：将自己的内心倾吐一次，也许能解除心头的压抑，消释长久的回忆；如果这样，我明天也许能够去蒙特卡洛，再走进决定过我的命运的那间赌厅，对他对我都不会再有所怨尤了。如果这样，压抑我的灵魂的一盘巨石就会坠落，深深沉入过去，永远不再浮现。我能够将这些全部向您叙述，对我确有好处：我此刻心上轻松得多了，差不多感到快乐了……我谢谢您。”

说到这儿，她突然站起身来，我知道，她的话已经说完了。我十分窘迫，想要说点什么才好。可是，她准是觉察到了我的为难，连忙阻止我道：

“不，请您不必说什么……，我不想让您回答我，也不需要您对我说什么……您听完了我的话，我非常感谢您，祝您一路平安。”

她站在我面前，向我伸出手来握别。我不由得向她脸上看了一眼，我深深感动了：这位老太太的脸色令人惊异，她神态慈祥地站在我面前，同时微露羞赧。不知是往昔的激情回光映照，还是由于心情慌乱，在她的苍苍白发下面，两颊忽然泛起一层红晕。她那么站着真像是一位少女，往事的回忆使她惶惑，自己的供述令她羞惭，她像新嫁娘一样有些腼腆局促了。我看出了这一点，更感到应该说一句话，表达我心上对她的崇敬。然而，我喉管哽塞，说不出话来。于是，我弯下腰，满怀敬意地吻了一下她枯萎的、秋叶般微微颤抖的手。

（1927）

心的沉沦[①]

张荣昌译

命运并不总是需要大踏步后退并使用粗暴摈斥的强力才能极大地震撼一颗心灵；恰恰是出于一瞬间的原因而施展毁灭，这才刺激它的塑造者的强烈欲望哩。我们用我们那模糊的人类语言称这种初次轻微触动力诱因，并惊异地将其微弱的程度和那常常继续起作用的强力进行比较；但是正如一种疾病不会马上被人识别，一个人的命运也不会一经显露、稍有苗头就马上被人认识。命运总是先早已在内部，在精神上、在血液中存在，然后才从外部触及灵魂。自我认识本身就已经是自我保护，而这却往往是一种徒劳的自我保护。

这位老人——他叫萨洛蒙松，在家里可以自称枢密委员会参议——陪伴他的家人到加尔多尼来度复活节，半夜里他在饭店里突然醒过来，他感到一阵剧烈的疼痛：他觉得身体好像让尖利的桶板给箍住了，胸口憋得透不过气来。老人害怕了，脑常犯胆囊痉挛，他没有遵医嘱到卡尔斯巴德去作矿泉浴疗，而是为了他的家人选择了这个南方度假地。他担心那种危险的症状会突然发作，惶恐不安地触摸自己那魁梧的身体，但随即仍感到疼痛，却释然地——断定：他只是感到胃部胀痛，显然是由于不适应意大利饭菜或轻度中毒了吧，这类中毒现象对于到那儿去旅游的人来说是屡见不鲜的。他舒了一口气，抽回颤抖的手，但胀痛感依然，并妨碍呼吸。他呻吟着慢慢腾腾下了床，想稍稍活动活动：果不其然：站着就舒服一些，走动起来胀痛更见缓解。但这间黑咕隆咚的房间里活动的余地不大，再者，他担心若唤醒睡在旁边床上的妻子，会不必要地引起她的忧虑。于是他披上睡衣，光着脚穿上毡鞋，小心翼翼地摸索着走进走廊，想在那里迈开大步走几步，缓解缓解压抑的感觉。

就在他朝黑魆魆的走廊打开房门的当儿，从完全敞开的窗户外传来了教堂塔楼报时的钟声：四下先是强有力、随后便柔和地从湖面上空荡漾开去的钟声：凌晨四点。

长走廊里一片漆黑。但凭着白天清楚的记忆老人能笔直朝前走、知道进深多少：他迈开步，不需照明便喘着粗气从一头走到另一头，然后又走一遍，接着再走一遍，他满意地觉察到，卡在胸口的那把钳子在渐渐松开。经惬意地一走动，几乎完全摆脱了疼痛，他工打算返回自己的房间，这时一种响声吓得他突然停住脚步。这是附近什么地方从黑暗中传来的一阵低声耳语，虽微弱却明白无误。屋梁上什么东西嘎啦一响，什么东西簌簌一响，什么东西动了一动，只见从打开的一条门缝里，一束狭长的圆锥体光霎时间划破了黑暗。这是什么？老人情不自禁地躲进一个角落里，并非出于好奇，而仅仅是为那种容易理解的羞愧感所驱使，生怕自己这种奇异的梦游人行为让人撞见。但在灯光照亮走廊的这一刹那，他几乎是违心地以为看到一个穿白衣的女人身影从那个房间里溜了出来，并迅速悄然走向走廊的尽头。果然，在走廊那头最后几扇房门的一扇上，一个门把轻轻喀嚓一响。尔后，一切又归于黑暗和寂静。

老人突然像心口挨了一击似地眩晕了起来。那走廊尽头，那个门把一动

[①] 本篇于一九二七年在小说集《感情的混乱》（莱比锡海岛出版社出版）中首次发表。

泄露天机的地方，那儿是……那正是他自己家人的房间呀，三个房间一套的单元，这是他为他的家人租的。他的妻子，几分钟前他离开她时她还在酣睡，那么，这个女人身影，这个离奇地从别人的房间返回的女人身影——不，不可能弄错——不可能是别人，只可能是艾娜，他的刚满十九岁的女儿艾娜。

老人浑身战栗，他惊骇到了极点。他的女儿艾娜，这个孩子，这个聪明伶俐、爽朗活泼的孩子——不，这是不可能的，他多半是弄错了。——她会到别人房间去干什么呢，若不是……他像拒斥一头凶恶的动物那样拒斥这个奇特的念头，但是那个迅速消逝的身影的鬼魂般形象却深深印入他的脑海，再也甩不掉，再也打发不走：他必须弄个水落石出。他气喘吁吁沿走廊墙壁摸索着走到她的门口，他隔壁那个房间的门口。但是真可怕：恰恰这儿，恰恰走廊里的这扇门这儿，惟一的这扇门这儿，一丝微光从门缝颤悠悠透出，钥匙孔里耀眼的白点露出了马脚：凌晨四点她的房间里还亮着灯！还有新的证据：方才里面喀嚓一响电灯一亮，一缕白光不留痕迹地射进黑暗之中，——不，不，自欺欺人在这里是无济于事的——艾娜，他的女儿，半夜从别人床上偷偷溜回自己床上去的那个女人正是她。

老人吓得一哆嗦，与此同时，他身上冒出汗来，浑身汗津津。破门而入，用拳头狠狠揍她，揍这个不要脸的，这是他的头一个感觉。但魁伟的身躯下的两只脚犹豫不决。他勉强拖着疲惫的身体走进自己的房间，爬到床上；他迷迷糊糊像一头被宰杀的牲畜般一头倒在枕头上。

老人一动不动躺在床上，他睁大眼睛凝视着这一片黑暗。从他身旁传来他妻子无忧无虑的沉沉的呼吸声。他的第一个念头是摇醒她，报告这可怕的发现，大喊大叫，大发雷霆。但是怎样把这讲出口来，用言语大声说出来，说出这件可怕的事情来？不，永远不会，他永远说不出口来。可是怎么办？怎么办？

他试图思考。但是思绪纷乱得像蝙蝠盲目乱窜。这简直令人难以置信：艾娜，这个温柔而受过良好教育的、长着一双漂亮眼睛的孩子……曾几何时，曾几何时他还看见她在埋头读学校教科书来着，用红通通的小手指头吃力地一字一句地描摹着……曾几何时，他把只穿着那件浅蓝色小连衣裙的她从学校领到糕点师傅那儿，从那张还粘着糖的嘴上感受过那孩子式的亲吻……这不就是昨天的事吗？……不，这是几年前的事了……但是昨天，真的是昨天，她还曾孩子气十足地乞求他，要他给她买那件鲜艳夺目陈列在橱窗里的蓝色夹金黄色的双色毛衣。“爸，求你了！求你了！”——十指交叉着露出笑容，露出自信而愉快的笑容，他从来抵抗不住的笑容……而现在，现在她，就在他眼皮底下，竟半夜溜出去爬到一个陌生男人的床上，赤身裸体在那张床上取乐玩耍……

“我的天哪！……我的天哪！”……这位老人，他情不自禁地发出呻吟。“奇耻大辱！奇耻大辱！……我的孩子，我的温柔的、受到细心照管的孩子和一个男人……和谁？……这个人会是谁？……我们到这加尔多尼来才三天,在这之前,这些花花公子她一个也不认识,不认识这个脸面瘦削的康特·乌巴蒂，不认识这个意大利军官和这个梅克伦堡男子骑赛者……第二天跳舞的时候才认识他们的呀，她就已经和一个……不，这不可能是头一个男人，不……多半是早就已经开始了……在家里……而我竟懵懵不知，浑然不觉，我这个傻瓜，我这个窝窝囊囊的傻瓜……可是我究竟又了解她们些什么呢？……我整天为她们做牛做马，坐十四小时办公室，和从前拎着样品箱坐

火车完全一样……只是为她们弄钱，钱，钱，好让她们有漂亮衣服穿，好让她们富起来……晚上每逢我回家来，精疲力竭，她们总是外出了：看戏，参加舞会，参加社交聚会……我知道她们什么呀，知道她们整天在干什么呀？……现在我只知道我的孩子夜里像个妓女那样，带着自己那年轻、纯洁的肉体去找男人……哦，真是奇耻大辱！”

老人一再发出呻吟声。每一个新的想法都把伤口撕裂得更深：他觉得，仿佛他的大脑血淋淋敞开着，红乎乎的蛆虫在里面拱来拱去。

“可是这一切为什么我都容忍了？……为什么现在我还躺在这儿苦苦折磨自己，而她倒抱着自己那个淫乱的身体在酣睡？……为什么我没有立刻冲进房间，让她知道我了解她的可耻行径？……为什么我没有敲碎她的骨头？……因为我懦弱……因为我胆小……我总是对她们俩懦弱……我什么都让着她们……只要能让她们生活得轻松愉快，哪怕我累死累活，我也感到自豪……这钱是我用指甲又扒又抓，一分一分攒集起来的……只为了能看到她们心满意足，我简直把手上的肉都拉扯下来了……但是我刚让她们富了起来，她们就已经在为我感到羞愧了……她们觉得我不够优雅……太没有教养……我哪儿来的什么教养？才十二岁，他们就不让我念书了，我必须挣钱，挣钱，挣钱……扛着样品箱，一个村庄一个村庄，后来又一个城市一个城市的推销，后来我才有可能办起我自己的商行……，可她们一到高处、一有了自己的房屋，她们就不喜欢我原来那个诚实的好名字了……我不得不给自己买来委员会参议，枢密顾问等头衔，好让人不再称她们为萨洛蒙松太太，好让她们能够做出高贵的样子……高贵！高贵！……每逢我反对故作高贵态，反对她们的‘上流’社会，她们就嘲笑我，每逢我告诉她们，我的母亲——愿上帝赐她进入天堂——怎样操持家务，文静，简朴，只为了父亲和我们……她们就说我过时了……‘爸，你过时了，’她总是这样讥笑我……是呀，过时了，是呀……现在她却和陌生男人睡在陌生的床上，我的孩子，我的惟一的孩子……哦，奇耻大辱，奇耻大辱……”

老人从心头如此可怕地发出痛苦的呻吟，以致他身边的妻子惊醒了。“怎么啦？”她睡眼惺松地问。老人不动弹，屏住呼吸。就这样，他一动不动地在他的痛苦的黑暗棺材里一直躺到天亮，像受蛀虫啃噬般受尽种种思绪的折磨。

早晨，他第一个坐到餐桌旁吃早饭。他叹着气坐下，他一口也咽不下去。

“又是独自一人，”他心想，“总是独自一人！……每逢我早晨去上班，她们总是舒舒服服地睡懒觉，整宵不是跳舞就是看戏……我晚上回到家里，她们已经出门玩儿去了，参加社交聚会：在那种场合她们不需要我……哦，是钱，是这该死的钱使她们腐化堕落了……使她们和我生疏了……我这傻瓜又扒又搂地敛了钱，苦熬了我自己的筋骨，我把我自己熬穷了，自己让她们变坏……我含辛茹苦白白干了五十个年头，没有享过一天清福，现在我却孤独一人……”

他渐渐焦躁不安起来。“她为什么不来。……我要和她谈，我必须把这事对她说清楚……我们必须离开这里，立刻……她为什么不来……大概她还困倦着呢，心安理得地在睡觉呢，而我却在撕扯自己的心，我这个傻瓜……母亲化几个小时打扮自己，必须洗澡，让人给自己涂脂抹粉、修指甲、理发，十一点以前她不会下来的……这有什么好奇怪的……这样一个孩子会变成什

么样？……哦，钱，这该死的钱。”

背后喀嚓喀嚓响起轻轻的脚步声。“早晨好，爸，睡好了？”什么东西轻柔地从一边俯过来，一个轻吻擦过突突跳动的额头。他不由得一激灵缩回脑袋：他厌恶法国香水的这股甜丝丝、腻乎乎的气味。然后……

“你怎么了,爸……又心情不好了,来一杯咖啡,招待员,一客火腿蛋……没睡好觉还是坏消息？”

老人克制住自己。他低下脑袋，没有勇气抬头看人，他沉默不语。他只看见桌子上她那两只手，那双可爱的手：它们懒散、优雅地游动犹如娇惯的长身多毛狗在白桌布草地上嬉戏。他颤抖。他的目光惊怯地顺着那细嫩的少女胳臂向上游移，这儿童的胳臂，它们从前曾经……这是多久以前的事啦？……在上床睡觉前那样频频地搂抱过他……他看见两个隆起的优美乳房,它们在那件新毛衣下面随着呼吸而耸动着。“赤身裸体……赤身裸体……和一个陌生男人颠鸾倒凤，”他愤懑地暗自思忖。“所有这一切他都抓过，摸过，玩弄过，品味过，享受过……我的心头肉……我的孩子……哦，这个陌生的流氓……哦……哦……”

他下意识地又呻吟了。“你怎么啦，爸？”她用谄媚的口吻追问。

“我怎么啦？”他在心里吼叫，“我有一个婊子女儿，却没有勇气把这告诉她。”

但是他只含混不清地喃喃：“没什么！没什么！”他急忙伸手去拿报纸，用打开的报纸构筑起屏障，挡住了她猜疑的目光，因为他越来越觉得自己软弱无力，不敢去看她的眼睛。他的双手直打哆嗦。“现在我必须对她说了，乘现在我们单独在一起，”他备受痛苦折磨，但是他说不出话来；连抬起头来看一眼，连这个力气他都没有。

突然，他猛一使劲向后推开椅子，迈着沉重的脚步向花园逃遁而去；因为他感觉到，一大滴眼泪正违反他自己的意志从面颊上滚落下来。这决不能让她看见。

这位短腿老人在花园里游来荡去，久久地凝视着湖面。内心让强压下的泪水完全模糊了视线，他却不由自主地看到了这旖旎的风光：银色的光线后面碧波上涌，柏树的淡墨画添上了阴影线，小山丘闪现出柔和的色调，它们后面陡峭的群山，严酷而不带傲慢地俯视这一汪碧波，犹如严肃的男子观看亲爱的儿童做无关紧要的游戏。这美景以坦诚、芬芳、好客的姿态温和地铺开，它引诱人生出一片好心、产生幸福感，这种造物主的永恒极乐的微笑引诱人进入它的南方！“幸福！”老人迷迷糊糊地摇晃那颗过于沉重的脑袋。

“人们在这里可能会感到幸福。有一回我也曾希望得到它，有一回我自己也曾希望能感受到无忧无虑者们的世界多么美好……五十年写写算算、讨价还价和投机买卖之后，也想有朝一日享几天清福……有朝一日，有朝一日，有朝一日，在人家还没掩埋我之前……六十五个年头，我的上帝，已经是一只脚入了土的人啦，钱已经无济于事，医生也帮不了忙啦……我只想在这之前先轻松地舒几口气，有朝一日自己也……但是我故去的父亲生前一直说：‘消遣娱乐是我辈不屑于干的事，人们背着全部家当一直背进坟墓……昨天我曾以为，我也可以享享福了……昨天我颇有点像一个幸运的人，为我那漂亮、聪明的孩子感到高兴，见到她高兴而感到高兴……可是上帝马上就惩罚了我，他夺走了我的孩子……现在这永远一去不复返了……我再也不能和自

己的孩子讲话了……我再也不能正视她的眼睛，我真是羞愧极了……我将总是不由自主地想到这一点，在家里，在办公室里，以及夜晚在床上：她现在在哪儿，她曾去过哪儿，她曾于过什么事？……永远也不再会内心平静地回家了，她坐在那里，快步向我迎过来，我一看到她，看到她年轻、漂亮，我心花怒放，她吻我的时候，我就会暗自思忖，昨天她和谁上床了，这嘴唇……她一离开我身边，我便惶惶不安，一看到她的眼睛，我便羞愧难言。——不，我不能这样活着……我不能这样活着……”

老人像喝醉了酒的人那样踉踉跄跄地行走。他一再凝视湖面，泪水一再滚落到他的胡子上。他不得不摘下夹鼻眼镜，睁着一双湿漉漉的近视眼，傻乎乎地站在狭窄的小径上。一个干园林活的男孩正好从这儿经过，惊愕地站住脚，哈哈大笑起来，用意大利语说了几句玩笑话讥笑这个失魂落魄的人。老人从痛苦的眩晕状态中惊醒，他拿起夹鼻眼镜，侧过身悄悄朝花园深处走去，想在随便哪张长凳上找个藏身之处，以躲过世人的目光。

他刚走近花园里的僻静处，却又让来自左边的一阵笑声给吓了一大跳……一阵笑声，这笑声他熟悉，这笑声现在撕裂着他的心。这笑声对他说来曾多么优美动听，十九年之久，这是她纵情、轻柔的笑……为了这笑声他曾乘坐三等车厢火车一直坐到波兹南和匈牙利，只是为了随后可以给她们抛撒点黄色的腐蚀质，好让这种无忧无虑的欢乐情绪滋蔓……他完全是为了这笑声而活着，他落下这胆囊痉挛的病症……只是为了让她笑口常开，笑声朗朗，而今它却像一把灼热的锯子切入内脏，这可诅咒的笑声。

然而这个老大不乐意的人却受到这笑声的吸引。她站在网球场旁边，光着的手挥舞着网球拍，关节放松，向上挥出球拍击球，随后又接球。纵情的欢笑声总是伴随挥舞着的球拍直冲蔚蓝色的天空。那三位男士赞赏地观看她打球，康特·乌巴蒂身穿宽松网球衫，军官穿紧身、笔挺的制服。男子骑赛者穿漂亮的马裤，三个各具风采的男性形象铸像般围住这位像一只蝴蝶那样翩然飘舞的击球女郎。老人自己也忘情地凝视着。我的天哪，她身穿那件浅色的下垂到脚踝的连衣裙，一头金发上阳光流溢，模样儿多么漂亮！这年轻的身躯快乐至极地在跳跃和跑动中感觉到了自身的轻快，随着灵活的肢体有节奏的活动，她陶醉了，她使人入迷了。现在她纵情地将白色网球抛向空中，随着又抛出第二个、第三个；真是妙不可言，她那苗条、柔软的少女肢体怎样一跃而起。弯体击球，现在突然向上弹起，击最后那个球。他从未见过她这个样子，这样燃起纵情的火焰，自身成了一团白色的、向后倾斜的、飘荡着的火焰，热情奔放的身体上空荡漾着银白色的笑的烟雾，一个处女似的女神，从南方花园的常春藤中，从碧波荡漾的湖面上惊起：在家里，这个瘦小而结实的身体从未这样狂舞般伸展开来做激烈的游戏。从来没有，不，他从来没有看见过她这个样子，在这沉闷的、城墙围住的城市里，从来没在房间里和街道上听到过她的声音如此美妙动听地从尘世上的沉闷嗓音变成一种几乎是歌唱般的欢声笑语，不，不，她从来没有这样漂亮过。老人愣怔地凝视着。他忘记了一切，他只是看着，只看见这一团白色的飘荡的火焰。若不是她终于迅捷一转身，喘着气飘然一跃接住了抛出去的球中的最后一个，并气喘吁吁、激动地露出含笑而骄傲的目光，将那球贴在胸口上，他简直会一直这样站着，用热烈的目光无休无止地吸吮她的形象。“好极了，好极了”——三位男子像听完一曲歌剧咏叹调似的喝彩，他们一直在兴奋异常地观看她精彩的接球表演。这些带喉音的声音把老人从心醉神迷状态中惊醒。他怒目

凝视他们。

“是他们，这帮流氓，”他的心在突突地跳动，“是他们……可那人是他们当中的谁呢？……三个人当中是谁占有了她呢？……这帮游手好闲的家伙，他们打扮得多么优雅，洒了香水、刮了胡子……我们这种人在他们这个年龄却不得不穿着打补丁的裤子坐在账房里，东奔西跑推销货物磨破了鞋后跟……他们的父亲们，他们也许今天还这样坐着，为了儿辈做牛做马、耗尽心血……可他们却周游世界。蹉跎岁月，长着一张棕色的、无忧无虑的脸和一双明亮的、厚颜无耻的眼睛……这样的人容易有旺盛的精力，喜欢寻欢作乐，他们只需要给这样一个爱虚荣的孩子灌上几句甜言蜜语，她马上就会爬上床去的……可这是三个人当中的谁呢，是哪一个呢？……他们当中的一个，我知道，这个人脱过她的衣裳看到她的裸体，用舌头咂着嘴：她让我占有过了……这个人了解她的热烈和赤裸的身体并在暗想，今天晚上又可以……，并眯缝着眼看看她，——哦，这条狗！……能用鞭子抽死他该有多好，这条狗！”

人们在那边发现他了。女儿挥动球拍敬礼并向他笑，男士们致问候。他不致谢，只是睁大着布满血丝的眼睛凝视着她那张高兴得忘乎所以的嘴：“你居然还能这样笑，你这臭不要脸的……但是那一个也许正在暗中窃喜，并且心想，瞧他站在那儿，这个愚蠢的犹太老头儿，他夜里在自己床上打了一宵的鼾……要是他知道的话，这个傻瓜老头儿！……是的，我知道，你们笑，你们像踢一块脏物那样踢我……可是女儿，她活泼可爱，她心甘情愿，她敏捷地爬到你们的床上……那母亲，她已经有点发胖，装束时髦，涂脂抹粉，怪不得有人劝她，说她不妨也大胆地去跳支小型舞蹈呢……你们有理，你们这些狗，你们有理，是她们在追求你们，这帮发情的女人，这帮无廉耻的……你们在乎什么呀，是别人在心痛欲裂……你们只知道自己寻欢作乐，她们只知道自己寻欢作乐，这帮无廉耻的女人……应该用手枪打死你们，用鞭子抽打你们……但只要没有人去揍你们……，只要人们像狗吃自己吐出的秽物那样把这怒火往自己肚里咽……你们就是对的，如果人们如此怯懦，如此怯懦到了极点……不去，不去抓住这不要脸的贱货，不抓住她的袖管把她从你们身边拉走……如果人们只是默默地在一边站着，满腔怒火，怯懦……怯懦……怯懦……”

老人用双手扶住栏杆，他两眼昏花愤怒得浑身发抖。他突然在自己脚前碎了一口唾沫，摇摇晃晃地走出了花园。

老人摸索着走进小城，在一个橱窗前他突然站住。各色各样的旅游用品，衬衫和网袋，短外套和钓具，领带，书籍，烤制的食物，随意放置在一起组成人造金字塔和彩色格子柜。但是他的目光只盯住惟一的一件物品，它备受鄙薄地摆放在这堆纷乱杂陈的雅致用品中间：一根多节手杖，粗陋而笨重，顶端包着铁皮，拿在手里沉甸甸，打起人来一定虎虎生威。“打倒他……打倒他，这条狗！”这个念头使他陷入一种纷乱的、几乎是狂喜的心醉神迷状态；他毫不犹豫地走进这家杂货店，用低价购得了那根有结节的棍棒。这个沉重的、强有力的物件一握在手，他顿时便觉得自己强壮多了：一件武器总可以让身体虚弱者对自己的事情更有把握一些。他感觉到，他一握住棍棒浑身肌肉顿时便激奋、紧张起来：“打死他……打死他，这条狗！”他喃喃自语，他那沉重而跌跌撞撞的脚步不由得变得坚定、刚强、迅捷了起来；他在

湖滨路上来回踱步，简直是来回奔走，他浑身冒汗，与其说是由于加快了步伐不如说是由于激情满怀的缘故。因为他的手越来越使劲地捏住那粗重的把手。

手里拿着一件武器，他走进大厅里淡蓝色的阴冷灯光之中，立刻目光炯炯地寻找那个看不见的对手。果然，他们都一起坐在角落里，坐在软草垫子上，用细麦秆吸饮威士忌和苏打水，闲适自得地愉快交谈着：他的妻子，他的女儿以及那不可缺少的三人，“是哪一个呢？是哪一个呢？”他暗想，拳头握住那个粗重的结节手杖。“打破他们中谁的头颅呢？……谁的？……谁的？”但是艾娜误解了他不安的搜索的目光，当即一跃而起，向他迎面走了过来。“是你呀，爸！我们到处找你。你想想，梅德维茨先生用他的菲亚特带着我们兜风，我们沿着整个湖一直驶到代森察诺。”她边说边亲热地把他拽到桌子跟前，仿佛他还得为这邀请表示感谢似的。

男士们礼貌地站了起来并和他握手。老人打颤。但是她那温暖的身躯温柔而令人陶醉地傍着他的胳臂，缓和了他的情绪。他不由自主地一一与他们握手，默默坐下，摸出一支雪茄，用牙齿紧紧咬住这一团软乎乎的东西，强忍住怒火。断断续续的用法语进行的谈话声从他耳旁掠过，不时夹杂着几个人的纵情大笑声。

老人蜷缩着身体默默坐着并咬住他的雪茄，咬得牙缝里流出褐色的汁液来。“他们做得对……他们做得对，”他心想，“人们应该对我啐唾沫……现在我居然还和他握了手！……和三个人都握了手，但是我知道，他们当中有一个是无赖……我心平气和地和他坐在同一张桌子旁边……我没把他打倒在地，我彬彬有礼地和他握手……他们讥笑我，他们笑得对，笑得完全有道理……他们自顾讲话，全然没把我放在眼里，仿佛我根本就不存在似的！……仿佛我已经入士了似的……艾娜和她的母亲，这两个人分明知道我一句法语也听不懂……两个人，两个人明明知道，但是没有哪个人问我什么话，哪怕只是做做样子，哪怕只是为了使我不致这样可笑地坐在这儿，这样可笑之极地……对他们来说我无足轻重，无足轻重……一件惹人厌的附属物，一种累赘，一种干扰，一种人们为之感到羞愧的东西，人们不抛弃它，因为它会挣钱……钱，钱，这肮脏、可鄙的钱，我就是用这钱使她们堕落了……这钱，这钱是遭上帝诅咒的……我的妻子，我自己的孩子，她们一句话也不和我说，她们眼里只有这帮游手好闲之辈，只有这帮油腔滑调、夸夸其谈的花花公子……瞧她们那副和他们打情骂俏的模样，仿佛她们就要和他们动手动脚起来了……而我，我容忍这一切……我坐在这儿，听着他们笑，什么话也听不懂，却在这儿坐着，竟不挥拳打过去……不用这棍棒揍他们，不趁他们还没有在我眼皮底下开始交配便将他们驱散……我允许这一切……我坐在这儿，缄默，愚蠢，怯懦……怯懦……怯懦……”

“我可以吗？”这时意大利军官用生硬的德语边问边拿起打火机。

老人从胡思乱想中惊醒，顿时便一跃而起，愤怒地凝视着这个完全蒙在鼓里的人。怒火还在他胸中燃烧。手立即使劲抓住棍棒。然而接着嘴就又往下一撇，化出一丝无谓的狞笑：“噢，可以，”他重复道，他的语声突然变得尖利起来。“当然可以，嗨嗨……什么都可以……只要您愿意……嗨嗨……什么都可以……我拥有的一切都供您支配……您可以随意支使我……”

军官惊诧地望着他。由于语言不通，他没全听明白。但是这种歪斜着嘴脸的狞笑使他感到不安。这位德国先生不由自主地发起火来，两位妇女脸煞

白——刹那间，空气在他们所有人之间凝固住了，好像闪电和随后滚滚而来的雷声之间那个短暂的间歇。

但是随后这狂怒歪扭的嘴脸又松弛下来，手杖从捏紧的拳头滑落。老人像一只挨了棒打的狗蔫了下来，尴尬地轻咳了一声，被自己的胆大妄为吓了一跳。艾娜急忙拣起中断了的话题接茬儿谈了起来，以便缓和这难堪的紧张气氛，德国男爵显然是故作愉快地应答着，不多几分钟以后受阻滞的话语便又无忧无虑、滔滔不绝地流动了起来。

老人落寞地坐在这些饶舌者们中间，人们简直会以为他在睡觉。那根粗重的拐杖已从他的手中滑脱，在他的两腿间漫无目的地来回摆动。用双手支撑着的脑袋越来越向下滑去。但是再也没有什么人注意他：他的沉默被响亮的滚滚而来的闲谈的巨浪所淹没，有时纵情戏谑的话语中迸发出闪光的欢笑的泡沫；可是他却一动不动躺在下面无尽的黑暗之中，沉浸在羞愧和痛苦之中。

三位男士站起来，艾娜举止急促、母亲步履缓慢地跟随着；他们听从轻松愉快的建议，走进隔壁的音乐室，并不认为有必要特意邀请这个迷迷糊糊打着盹儿的人。在周遭突然出现的空寂冷落的侵袭下，他才醒了过来，就像一个睡觉的人因夜里被子掉下床，冷飕飕的穿堂风吹拂光杆儿身躯而被寒冷的感觉惊醒那样。目光不由得盯住了那几把孤零零的椅子；但是从隔壁钢琴室里已经劈劈啪啪响起一段急促的爵士乐曲，他听见笑声和鼓励的喊叫声。他们在隔壁跳舞。是的，跳舞，总是跳舞，这个他们会！一再地让情绪激动起来，一直淫荡地相互摩摩擦擦，直至把肉摩擦热了。跳舞，晚上、半夜和大白天，这帮懒汉，这帮游手好闲之徒，他们就是用这个来勾引女人。

他怒不可遏地又抓住粗木棒，踢踢跶跶地循声向他们走去。他在门口站住脚。那个德国男子骑赛者坐在钢琴前，丁零当啷地凭记忆大致不差地弹奏一首美国流行小调，他边弹边侧过身来同时观看舞者们跳舞。艾娜和那位军官跳舞，母亲，她动作迟钝、身体强壮，则由长腿康特·乌巴蒂不无辛劳地按节奏推拉转动。但是老人只瞪大眼睛看着艾娜和她的舞伴。瞧这个花花公子多么轻柔和谄媚地把双手搁在她那娇嫩的肩膀上，仿佛这整个儿的人完全和他联成一体了似的！她的身体怎样摇荡着、扭动着，恰似委身于人似地贴近他的身体，他亲眼目睹他们怎样艰难地压抑住欲火相互交融在一起！是的，就是这个人，这个人，——因为在这两个激情沸腾的身体内显然燃烧着一种互相了解的欲火，一种已渗入血液的结合的情焰。是的，就是这个人，这个人——只可能是这个人，他从他们的眼睛上看出来了，它们虽半闭着却顾盼有神，在这翩翩起舞的同时反射出对尽情享受过的情爱的甜蜜回忆——就是这个人，这个窃贼，他夤夜伸出热辣辣的手，穿透这在薄薄的起伏波动着的衣裙里半透明地隐藏着的，他的孩子，他的孩子！他不由自主地走过来，想把她从那个人身边拉开。但是她没有发现他。每一个动作都与节奏，与这位共舞者和勾引者暗暗操纵着她的压力丝丝入扣：脑袋后仰，张开着湿乎乎的嘴，一脸陶醉和忘乎所以的神态，她和着柔和涌流的乐声翩翩起舞，对空间，对时间和这个人，对这个颤抖着、呻吟着的老人视而不见，老人睁大着充血的眼睛，怀着如痴如醉的愤怒凝视着她。她只感觉到自己，感觉到自己那年轻的肢体，毫不抗拒地顺应着那喘息、旋转的舞曲哒哒的节拍；她只感觉到自己，只感觉到一个男子贴近她想占有她，有力的胳臂搂住她，她不得不在

这轻歌曼舞中防备自己，不让自己带着渴慕的嘴唇和献身的热烈气息扑进他的怀抱。这一切，老人在自己受震撼的内心都神奇地意识到了；每逢舞蹈将她从他身边卷走，他便觉得，仿佛她永远沉没了。音乐演奏之中，旋律突然像一根颤动作响的弦那样断了。德国男爵站起来："Assez joué pour vous，[①]"他笑道，"maintenant je veux danser moimême。[②]"大家愉快地表示同意，结成对子的跳舞搭档松开了手，大家随意聚在一处。

老人又苏醒过来，现在做点什么，说点什么！不要这样傻乎乎地，这样可怜巴巴像个累赘似的在一旁站着！他妻子刚从身边掠过，累得有点儿气喘吁吁，却满足得浑身冒热气。愤怒让他作出了一个突然的决断。他挡住她的去路："来，"他喘吁吁、不耐烦地说，"我有话要和你说。"

她惊讶地望着他：汗珠沾湿了他那苍白的额头，他的眼睛露出迷乱的神色。他要干什么？为什么偏偏现在要来打扰她？支吾搪塞的话已经到了嘴边；但由于他的态度中带有某种闪烁不定的危险成分，使她突然回想起先前的愤怒发作，便不情愿地跟着他去了。

"Excusez，messieurs，un instant，[③]"临走前她还先转过身去向男士们表示道歉。"她向他们道歉，"这位激动不安的人愤怒地暗自思付，"他们站起来离席而去时，可并不曾向我道歉。对他们来说我连狗都不如，我是让大家擦脚的擦脚垫。但是他们做得对，他们做得对，谁叫我容忍这样的事呢。"

她高挑起眉毛等候着；他抽搐着嘴唇站在她面前，就像学生站在教师面前那样。

"嗯？"她终于向他提出挑战。

"我不要……我不要……，"他终于笨嘴拙舌、结结巴巴说道，"我不要你们……你们和这儿的这些人来往。"

"和哪些人？"——好像他侮辱了她本人似的，她老大不乐意，故作不懂地问。

"和那儿的那些人。"——他怒气冲冲将他那颗低矮的脑袋朝音乐室那个方向一摆动———"这不合我的心意……我不要这样……"

"为什么不要？"

"总是这种宗教裁判所式的口吻，"他愤慨地想，"好像我是她的仆人似的。"他气愤地结结巴巴地说："我有我的理由……这不合我的心意……我不要艾娜和这些人讲话……我不必把什么话全部说出口来。"

"那我就感到抱歉了，"她神情傲慢地断然拒绝。"我觉得这三位男子都是极有教养的人物，比我们家乡的社交界朋友好得多。"

"更好的社交界朋友！……这些窃贼……这些……这些……"他愤怒得越来越透不过气来。他突然一跺脚。"我不要这样……我禁止这样……你明白吗？"

"不明白，"她冷冷地回答，"我压根儿什么都不明白。我不知道为什么我就应该去扫孩子的兴……"

"她的兴致！……她的兴致！……"他像挨了一击似的摇摇晃晃，满脸

---

① 法文：你们玩够了。

② 法文：现在我自己也想跳舞。

③ 法文：对不起，先生们，请稍等。

通红，额头上汗涔涔的——手往空处摸索那根粗重棍棒，想用它支撑自己的身体或用它打人。但是他把它弄丢了。这使他苏醒了过来。他克制住自己——一股热流突然从他心头掠过。他走近前去，像是要抓住她的手。他的声音变得极其微弱，几乎是哀告乞怜了。“你……你不理解我……我不是要为我自己谋取什么……我只是请求你们……这是我多年来头一次求你们：我们离开这儿吧……离开这儿，去佛罗伦萨，去罗马，随你们的便，去哪儿都可以……一切由你们来决定，完全随你们的便……只要离开这儿就行，我求你了……走……走吧，今天就走……今天……我……我再也不能忍受了……我受不了了。”

“今天？”她一皱眉头，一脸的惊讶和不乐意的神色，“今天动身？简直可笑……仅仅是因为你不喜欢这几位男士……你不必和他们打交道嘛。”

他还站在那儿，双手举起作哀求状。“我忍受不了了，我已经对你说了……我受不了，我受不了。不要再问我了，我求你了……但是你相信我吧，我受不了了，我受不了。你就给我一回面子吧，就给我这一回……”

那边钢琴又响了起来。她抬起头来，违心地让这一阵喊叫声给攫住了；但是这个又矮又胖的男人，模样真是可笑已极，脸就像中风前那样涨得通红，眼睛凸出，目光散乱，双手从太短的袖管里露出，颤抖着向空中伸去：看他这么可怜巴巴地站着，实在令人难堪。她讲起话来口气冷冰冰的：

“这不可能，”她断然地说，“我已经答应他们今天外出游玩……明天启程，我们租了三个礼拜的房间呢……简直是惹人耻笑……我看不出任何要离去的理由……我留下，艾娜也……”

“我可以走，对不对？……我在这里碍手碍脚……妨碍你们……寻欢作乐。”

他用这一声沉闷的叫喊砍断了她说的话。他那蜷缩着的坚实的身躯猛地直立了起来，双手紧握成拳头，愤怒得额头上青筋暴突。他还意犹未尽，不是想说话便是要打入。但是他突然猛一转身，迅速并且越来越迅速地跌跌撞撞拖着他那两条笨重的腿走到楼梯口，像一个被追捕者那样急急忙忙上楼去了。

老人急匆匆、喘吁吁地拾级而上，现在快到房间里去，独自一人，克制自己，保持镇静，别干任何蠢事。他刚一到楼上，他便——像一只通红的利爪正在撕开他的五脏六腑似的——他便突然脸煞白，摇摇晃晃走到墙根。哦，这剧烈的的痛和绞痛；他不得不咬紧牙关，才不致大声喊叫出来。受袭击的身体呻吟着蜷缩了起来。

他立刻知道他遭到了什么不测：胆囊痉挛，可怕地发作了，近来他常常受到这种疾病的折磨，但是从未像这次这样感到撕心裂肺的痛苦。“不要激动，”医生曾说过——在感到剧烈疼痛的同一个瞬间，他想起了医生的这句话。疼痛难忍中，他还在恼怒地自我嘲讽。“不要激动，说得倒容易……教授先生，你做个样子让我看看，我怎么才能不激动，如果我……哦……哦……”

老人痛苦地呻吟着，那只看不见的利爪热辣辣地在这备受折磨的躯体内绞扭。他拖着双脚艰难地一直走到客厅门口，把门撞开，一头倒在矮沙发榻上，牙齿紧紧咬住了坐垫。一躺下来，疼痛立刻有所缓解，那热辣辣的指甲不再那样狠命地抓挠创伤累累的五脏六腑。“我得敷一块湿毛巾，”他想起

来了，“ 喝那药水，马上就会见好的。 ”

但是没有人来扶他站起来，没有人。他自己没有力气拖着双脚走到另一个房间里去，或者哪怕只是去按一下门铃。

“ 没有人在这儿， ” 他愤慨地想，“ 我会像一条狗那样丧命的……因为我分明知道，什么在作痛，这不是胆囊……这是死神，是死神在我体内肆虐……我知道，我是一个已经垮了的人，哪个医学教授，什么疗养也帮不了我的忙……六十五岁的身体不再健康啦……我知道，什么让我感到这钻心的绞痛，这是死神，残留给我的这几年岁月，将不再会是生，而只是死，只是死罢了……但什么时候，什么时候我曾生活过？……为我，为我自己生活过？……这叫什么生活呀：总是一味地捞钱，钱，钱，总是一味地为别人，现在可好，现在这对我有什么用处？……我曾有过一个妻子，我娶了这个姑娘，我结识了她的肉体，她给我生了一个孩子；我们年复一年在同一张床上一样地喘着气……现在，现在她在哪儿……我认不出她的脸来了……她摆出一副完全陌生的面孔对我说话，从来不管我的生活，从来不管我所感觉、所忍受、所思虑的这一切……这几年里我觉得她完全变成一个陌生人了……这消逝到哪儿去了，这消逝到哪儿……我们有过一个孩子……她翅膀长硬了，我曾以为，人们在这里可以再次获得新生，比命运赐给一个人的更美好，更幸福，人们在这里不会完全死亡……可是半夜里她偷偷溜出去，爬到男人的床上去……我将孤苦伶仃地死去，孤苦伶仃……因为对于别人来说我已经死了……我的上帝，我的上帝，我从来没有这么孤独过…… ”

利爪有时剧烈抓挠一下，而后又放松了下来。但是另一种痛苦却越来越深地扎进他的太阳穴里；这些想法，这些坚硬、尖利、滚烫的小石子刺痛着额头，现在千万别去考虑什么，千万别考虑什么！老人已经撕扯开上衣和背心——鼓鼓囊囊的衬衫下患肠胃气胀的粗笨身躯颤抖着。他小心翼翼地用手捂住疼痛的部位。“ 只有这疼痛难忍的，这才是我， ” 他感觉到，“ 只有这个才是我，只有这块热辣辣的皮肤……只有这在我体内翻搅着的，还属于我，这就是我的病，我的死神……我只是这个罢了，不再叫枢密委员会参议，我没有妻子、孩子，没有钱、房子，没有商行……只有这儿的这个，我用指头感觉到的，只有我的身体以及我体内的这股热流，只有这疼痛，只有这些才是实实在在的……其余的一切全是愚蠢行为，不再有任何意义……因为这让我感到疼痛的，只让我一个人感到疼痛……这让我忧愁的，只让我一个人忧愁……她们再也不会理解我，我也不会理解她们了……我孤零零孑然一身，我从未有过这样的感觉。但是现在，我躺在这里，感觉到死神在体内肆虐，现在我明白了，可惜为时已晚，六十五岁啦，行将就木，现在，她们跳舞散步或四处游荡，这帮不要脸的女人……现在我明白了，我只是为她们而活着，她们却并不因此感激我，永远不会感激我的，一个小时也不会的……可是她们与我还有什么相干……她们与我还有什么相干……干吗惦记着她们，她们不惦记我的呀？……宁可死于非命，也决不接受她们的同情……她们与我还有什么相干…… ”

渐渐地，一步一步退缩着，他的疼痛缓和下来了：这只愤怒的手不再那样钩爪似地，不再那样热辣辣地直捣这个受苦人的内脏。但是某种郁闷的感觉留下了，几乎不再感觉到是疼痛，某种陌生的感觉让人感到压抑，它在他内心刻出一道深沟。老人闭着眼睛躺着，紧张地倾听着这个轻微的拉扯声：他觉得，仿佛这股异样的、陌生的力量先是用锋利的，现在则是用钝的工具

凿空他体内的什么脏器，仿佛他封闭的躯体内某种东西正在一根纤维一根纤维地松散、剥落开来。它不再那样强撕硬扯。

它不再那样剧烈疼痛。但是，体内却有某种东西在慢慢燃烧、慢慢腐败，有某种东西开始渐渐熄灭。他体验过的一切，他爱过的一切都消失在这慢慢耗损精力的火焰中，阴暗而无烟地燃烧着，随后便松脆、焦碎地掉落进一团微热的冷漠泥淖中。正在发生什么事，他模糊地感觉到了，正在发生什么事，就在他这么躺着并苦苦思索自己的一生时，什么东西正在结束。那是什么？他反复倾听自己体内的动静。

于是——他的心灵开始渐渐沉没。

这老人，他紧闭眼睛躺在昏暗的房间里。他一半神智还醒着，另一半神智则已经在梦幻中。这时，在朦胧和清醒之间，这位心绪纷乱的人的情况似乎是这样的：他觉得，仿佛从什么地方（从一个不痛的、他不知道的伤口）有一种湿乎乎、热辣辣的东西在微微地向里面渗透，仿佛自己的血正尽数流进自己的心脏。这并不疼痛，这看不见的流淌，它流得不急。像淌眼泪那样流得很慢很慢，涓涓细流，就这样一滴一滴掉落下来，每一滴都滴进心窝里。但是那颗心，那颗阴沉沉的心，它不发声，它静静吸收这股异样的细流。它像一块海绵那样吮吸。越吸越重、越吸越重，它已经膨胀起来，它已经在狭窄的胸腔里发胀。渐渐被自己饱和的分量胀得饱饱满满，它开始轻轻向下移动，伸展韧带，拉扯肌肉，那绷紧的肌肉，那颗疼痛的心，已经十分庞大，它越来越沉重地向下挤压，顺着它自己的重力。而现在（何等的痛苦！），现在这重力正在从肉的纤维中脱离出来——十分缓慢，不像一块石头，不像下落的果实；不，像一块海绵，吸满了湿气，它深深地下坠，越坠越深，坠进一片冷漠、一片空虚中，在某处沉入他自身以外的一片空洞之中，一片广袤、无尽的黑暗之中。方才还是那颗温暖、膨胀的心所在的地方，一下子寂静得令人毛骨悚然：什么东西在那里空落落地张着口，阴森而寒冷。它不再跳动，它不再滴落：在内部它变得完全寂静了，完全枯萎了。战栗的胸膛像一具棺材那样空洞而黑暗地笼罩住这既无声且不可理解的虚无。

这个梦幻的感觉是如此强烈，混乱是如此深重，以致老人渐渐清醒过来时竟不由自主地伸手去摸了摸左胸脯，想知道他的心是否不在那里面了。但是，感谢上苍！这里面有个东西还在跳动，手指触摸得到这低沉而有节奏的跳动，然而却又让人觉得，这只是麻木，空洞的跳动，仿佛他的心已不在了。因为奇怪：他突然觉得自己的身体好像离开了自身。再也没有撕心裂肺的痛苦，没有受到痛苦折磨的精神，这内部的一切全都寂静无声，僵硬而呆滞。“这是怎么回事？”他想，“刚才我受到那么多的折磨，刚才这儿内部还热辣辣的，刚才还每根纤维都在震颤。我出什么事了？”他像听一个空心的物件那样听自己的内心，听那从前的东西是否不动弹了。但是那涓涓细流和潺潺流淌声，那滴落和跳动声，它们很远很远，他听呀听呀，听不见任何回响。再也没有什么东西会折磨人了，再也没有什么东西会膨胀了，再也没有什么东西会令人痛苦了：这里面一定像一棵内部被烧空的树的空洞那样空荡和黑暗。蓦地，他觉得，仿佛他已经死了，或者是他心中的什么已经死了，血液令人恐怖地沉默地凝固住了。他自己的身躯像一具尸体般冷冷地躺在他下面，他害怕用温暖的手去触摸它。

老人倾听自己的内心世界：他没听见报时的钟声一再从湖那边飘进他的

房间，每一阵钟声为更浓重的暮色覆盖着。周遭已然暮色四合。黑暗把各种物件从房间里抹掉；连四角形窗户里那片较明亮的天空也完全变成一片黑暗。老人没察觉到这一点，他只凝视着自己内心的那一团黑，他只倾听自己内心的那一片空，一如倾听那自身的死亡。

这时，隔壁房间里终于爆发出一阵欢声笑语。隔壁闪起亮光——其中有一束光从只是虚掩着的房门射进来。老人吓了一跳：他的妻子，他的女儿！她们马上就会在这张沙发榻上找到他，询问他。他急忙扣上上衣和背心的扣子：她们有什么必要知道他发作胆囊痉挛呀，这与她们有什么相干？

但是这两个女人并没有寻找他，第三遍催人吃正餐的锣声迅猛地敲响了。她们显然是在梳妆打扮：偷听者从开着的房门倾听每一个动作。现在她们推开木盒，现在她们丁当一声把戒指轻轻放在盥洗台上，现在鞋子哗啦啦掉在地上，这当儿她们说着话：每一句话，每一个词儿，这位偷听者都听得一清二楚。她们边梳妆打扮边笑谈那几个男人，笑谈旅途小风波，你一言我一语尽是些随口乱讲的话。而后话题突然转到他身上。

“爸爸在哪儿呀？”艾娜问，口吻中充满惊讶，竟这么晚才想起他来。

“我怎么会知道！”——这是母亲的声音，一提起这事立刻就火冒三丈。“大概他在楼下大厅里等候，第一百遍地谈法兰克福汇报中的证券行情呢——除此以外他对什么也不感兴趣。你以为他曾看过一眼这个湖吗？他不喜欢这儿，这是他今天中午告诉我的。他要我们今天就离开这儿。”

“今天就动身？……哟，为什么？”这又是艾娜的声音。

“我不知道。谁知道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我们的社交界朋友不合他的心意，他显然和那几位男士不相称——也许他自己感觉到他和他们多么不般配。确实是个耻辱，瞧他那游来荡去的模样，衣服总是皱皱巴巴的，敞着领子……你去提醒他一下吧，晚上至少要注意一点仪容吧，你的话他还听。今天上午……我觉得我简直无地自容，他为打火机的事那样怒斥泰内特……”

“是呀，妈妈……这是怎么回事？……我正要问你呢……爸爸怎么啦？……我从来没有见过他这副模样……我确实吓了一大跳。”

“嗨，没什么，性情不好呗……也许是证券行情下跌了……要不就是因为我们讲法语了……别人快快活活，他看了就受不了……你没有看到，我们跳舞的时候，他站在门口就像躲在树后的一个杀人犯……离开这儿！立刻离开这儿！只是因为他突然心血来潮……他不喜欢这儿，那他也不该扫我们的兴呀……不过我才不管他高兴不高兴呢，他说什么做什么，都由他自便。”

谈话停止。显然在说话间已为赴晚宴梳妆打扮完毕了：是的，房门被打开，现在她们离开房间，开关咔嚓一响，灯火熄灭。

老人悄没声地坐在沙发榻上。每一句话他都听见了。但是奇怪：他不再感到痛苦，一点儿也不感到痛苦了。从前激烈敲打和拉扯着的，这狂暴的钟表机件，它一定是破碎了。这么使劲碰撞它也丝毫没有什么颤动。没有愤怒，没有憎恨……什么也没有……什么也没有……他心平气和地扣上衣服扣子，小心翼翼地摸索着下楼，像坐到陌生人身旁那样在她们那张桌子旁边坐下。

那天晚上他没和她们讲话，她们俩又没觉察到这种令人压抑的沉没。尔后他没打招呼就又走进自己的房间，躺在床上，熄了灯，很久以后他的妻子才尽兴而归；由于她以为他在睡觉，她便摸黑脱衣服。不一会儿，他便听见她那粗重的，无忧无虑的呼吸声了。

老人伶仃一人，睁大着眼睛凝视这茫无边际的黑夜。他身旁有什么东西躺在黑暗中，深深地呼吸着：他竭力回忆，这呼吸着同一房间里的同样空气的身体，就是他怀着青春热情热恋过的、给他生了一个孩子的那个身体，一个通过最深沉的血统秘密与他有着紧密联系的身体；他一再强制自己回想，他伸手便可触摸到的身边这团温暖、柔软，一度曾是他的生命的生命。但是奇怪：这种回忆再也激发不起感情来了。他听这呼吸声，觉得这和从敞开的窗户传来的潺潺小浪声没有什么两样，它们咕嘟咕嘟、吧嗒吧嗒地戏弄着湖岸的卵石。所有这一切都遥远而空洞，只是一种附属物；一种偶然和陌生的东西：结束了，永远结束了。

他又震颤了一次：隔壁女儿的房门小声地缓缓地打开了。“今天又去了”——他在已经被认为是枯死了的心里还是感觉到了一阵轻微的热辣辣的刺痛。某种像神经的东西震颤了一下，尔后便完全麻木了。然而，连这个也结束了：“她爱干啥就干啥去吧！她与我还有什么相干！”

于是，老人又向后靠在枕头上。黑暗柔和地笼罩住疼痛的太阳穴，蓝色的冷漠已经令人舒适地渗进血液。不久，他神志疲惫，迷迷糊糊地睡着了。

妇人早晨醒来时，看见她丈夫已经身穿大衣头戴礼帽。“你这是干什么？”她睡眼惺松地问。

老人没有转过身去，他镇定自若地把夜间用品塞进手提箱里。“你是知道的，我要回去了。我只带走最必须的用品，其余的你们可以随后给我寄来。”

妇人大吃一惊。这是怎么啦？她从未听见过他用这样的声音说话：每一句话都冷漠已极、僵硬已极地从牙缝里吐出来。她一骨碌从床上跳下来。“你不见得是要动身了吧？……等一等……我们也走呀，我已经和艾娜说了……”

可是他使劲一挥手。“不……不……别妨碍了你们。”没有回过头来看一眼，他便脚步笨重地向门口走去。为了压下门把，他不得不把箱子往地上放一放。就在这一刹那他回想起：他曾无数次先这样把样品箱放在陌生人的房门口，然后才后退着一鞠躬走出门去，一边低三下四地恳求继续订货。但是此刻他不再做任何生意了：所以他没打任何招呼。没抬一下眼皮，没吭一声，他就又拿起旅行袋，当啷一声磕上了在自己和自己从前的生活之间的门把。

母亲和女儿，她们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但是这次启程中出奇的干脆和坚定令母女俩感到不安。她们立刻给他写信，写了详细解释的、推测着某个误会的、几乎是亲热多情的信，——这些信随着他寄到南德的家乡——她们满怀忧虑地询问，他旅途是否顺利，是否已平安到达，突然谦和地声称随时准备中止在当地的逗留。他不回信。她们写得更急迫，她们拍电报：没有回答。只公事公办地寄来了一笔钱，她们曾在一封信里提及需要这笔钱：一张汇款单，带公司公章，没有任何亲笔留言，没有一句问候话。

这样一种无法解释和令人压抑的状况促使她们提前回家。虽然事先发了电报，但是没有人到火车站来接她们，她们发现家里也没作任何迎候她们回来的准备：据仆役们说，老人漫不经心地把电报搁在桌子上，没作任何指示便走了。晚上，她们已经坐着吃晚饭了，这才听见宅门发出响声：她们一跃而起，向他迎过去。他诧异地——显然他忘记那份电报了——，不流露任何特殊情感地凝视着她们，冷静地忍受着女儿的拥抱，让她把自己领进餐室、

听她给自己述说。但是他不提问题，默默地吸着雪茄，时而作简短的回答，时而他又对提问和讲述充耳不闻：就好像他在睁着眼睛睡觉似的。后来，他慢腾腾站起来，走进自己的房间。

此后几天里依然是这样的情况。惴惴不安的妇人徒劳地试图作一次谈话：她越是情绪激动地催促他，他越是闪烁其辞、躲躲闪闪。他内心的不知什么东西给封锁住了，不好接近了，一个通道给堵死了。他还和她们同桌吃饭，有客来访时便沉默不语、神情呆滞地在一旁坐一会儿。但是他不再对任何事有兴趣，每逢客人们在谈话中间偶然看一下他的眼睛，他们便会有一种难堪的感觉，因为他们看到一束木然的目光直愣愣地呆视着他们。

不久，连陌路人也注意到老人的这个日益增长的特性了。熟人们在街上遇见他，已经开始悄悄对他指指戳戳了：瞧这老头儿，是全市最富有的人之一，却像一个乞丐那样踮着脚沿着墙根走，皱巴巴的礼帽歪歪斜斜，上衣上撒满雪茄烟灰，每迈一步都要奇怪地一摇晃，一边往往还自言自语小声嘟囔几句。谁和他打招呼，他便抬起那吃惊的目光，谁和他搭讪，他便木呆呆地凝视讲话的人，忘了和对方握手。起先有些人以为老人聋了，便大声重复所说的话。其实不是这么回事，而是他总是需要时间使自己从一种内心的睡眠状态中苏醒过来，而且在谈话中间他还会回归到奇特的茫然若失的状态中去。然后，眼光突然黯淡下来，他急忙中止，踉踉跄跄地继续往前走，并不觉察别人的惊奇。他总是似乎从一个沉闷的梦中，从一种迷茫愣怔的状态中惊醒过来：对于他来说——这一点人们看得出来——周围的人不复存在。他不打听任何人，在自己家里觉察不到妻子的郁闷绝望、女儿的无奈询问。他不读报，不听别人谈话；没有一句话，没有一个问题能——哪怕只是在一个瞬间——穿透这阴暗的、把他严密蒙住的冷漠。连他自己那个特有的天地他也觉得陌生了：他的商行；有时他还直愣愣地坐在办公室里签发信函。但是每当秘书一小时后来取署名的信件时，他总是发现老人与自己离开他时的模样完全一样，用同样木呆呆的目光愣愣地看着那些未曾读过的信。末了，他自己发觉自己多余，便压根儿不来了。

但是最最奇特的、令全城最感惊讶的则是：从来不曾属于教区信教者行列的这位老人，突然变得虔诚起来了。平素对一切漠不关心、用餐和赴约从不准时的他，如今却在规定的钟点去犹太教堂，从不耽误：他站在那儿，头戴黑丝帽，肩披祈祷服，总是站在同一个位置上，就在从前他父亲站过的那个位置上，边吟唱赞美诗边来回摇晃疲倦的脑袋。这里，在这间颇有些孤寂的房间里，陌生和模糊的言语在他耳际回响，这是他一人独处的最佳场所，一种平静在这里克服了他的纷乱，尽情享用着自己内心的那种隐秘；但是在为死者作祈祷时，他看见亲戚们、孩子们、死者的朋友们感情深挚、尽心尽意地一再屈膝下跪，苦苦恳求。吁请上帝对死者宽和，每逢这种时候他的眼睛会变得黯淡无神：他是老末，他心里明白。没有人会为他诵念一篇祷文的。于是，他便跟着凝神默祷，边默祷边像想着一个死者那样想着自己。

有一回，天色已晚，他作完这样的漫游归来，半路上雨水向他当头浇下来。老人一如既往忘了带伞，有廉价的出租车可以乘坐，宅院门洞和玻璃遮雨棚可供行人遮风避雨，可是这个怪人满不在乎、落汤鸡似的一摇一晃继续走路。压皱了的便帽里积起一汪雨水，每迈一步湿淋淋的袖管便浇下一摊：他对此毫不在意，继续慢腾腾地走着，在这空落落的大街上他几乎是惟一的行人了。就这样，他浑身湿透，不像这幢高级别墅的主人，倒更像一个流浪

汉，他到达自己府邸的大门口时，恰逢一辆汽车射出强烈的灯光紧靠他身边停住，反冲时还溅了这位漫不经心的步行人一身污泥。车门猛地一下被打开，他的妻子急匆匆从有电灯照明的双座小轿车里出来，某位显要的来客在她身后为她打着雨伞，接着又下来一位男士；他们在大门口相遇。

妻子立刻认出他并大吃一惊，她看到他竟成了这副模样，水淋淋，皱成一团，像刚从水里打捞上来的一个行李包：她不由自主地扭过头去。老人立刻明白了：她在客人面前为他感到羞愧。

为了避免让她作介绍受窘，他不动声色、不露恼怒地像一个陌生人那样知趣地往前走几步。走到供仆役行走的楼梯口：他在那里谦卑地一拐弯上了楼梯。

从这一天起，老人在自己府邸便总是只从供仆役行走的楼梯进出：走这里他放心，他不会遇见任何人。他也不到餐室来吃饭了——一个老女仆给他把饭送到房间里来；一旦这妇人或他的女儿试图强行闯入他的房间，他就采用虽困窘然而却不可战胜的自卫手段急急忙忙叽哩咕噜地把她们轰走。最后她们也就让他一人独处，人们改掉了向他问安的习惯，他也对什么都不闻不问。他常常听见笑声和音乐声从别的、他已觉遥远的房间透过墙壁渗过来，听见外面车辆辘辘开进开出直至深夜。但是他对这一切感到如此无动于衷，以致不屑于从窗户往外看一眼：这与他有什么相干？只有那条狗还不时上楼来，躺在这个被遗忘的人床前。

在这颗已变得麻木的心里，再也没有任何疼痛的感觉了，但是在身体内部，这只黑鼹鼠仍在拱来拱来，血淋淋地拉扯着震颤的肉体。疾病发作一个礼拜、一个礼拜地在增多，这个受折磨的人终于答应了医生的要求，同意作一次特别的检查。教授神情严肃。他措词谨慎地表示，现在只好做手术了。但是老人并不害怕，他只是抑郁地微笑：谢天谢地，现在就要结束了。死亡过程就要结束了，现在就要来好事了，就要来死神了。他禁止医生向他的亲属透露任何情况，定下手术日期，做好准备。他最后一次走进自己的商行（商行里再也没有人期待他，大家都像看一个陌生人那样看他），再一次坐到那把黑山羊皮安乐椅上，他曾在这椅子里坐了三十年，坐了一辈子，坐了成千上万个钟点，他让人拿来一本支票簿，开了一张支票：他把这张支票送到教区主管的手里，主管几乎让这笔巨款吓了一大跳。他把这笔钱捐赠给慈善事业并购置了自己的坟地；他推却掉种种谢忱，急忙跌跌撞撞地走了出去，匆忙间还丢失了他那顶帽子，但是他连弯一下腰捡它也不捡了。就这样，光着脑袋，黄疸病的皱巴脸上闪着忧郁的目光，他没精打采地（人们惊奇地望着他的背影）慢慢朝有他父母坟墓的公墓走去。几个闲人跟到那儿观看老人的一举一动并再次感到惊异：他像和人讲话那样长时间地、大声地和那些半腐朽的石头讲话。他是在向他们预告自己的来临呢，抑或是在恳求他们赐福呢？没有人听见他在说什么——只见那嘴唇在无声地蠕动，那颗来回摇摆的脑袋在作祈祷时越垂越深。而后，在大门口，乞丐们向这位知名人物围上来；他急忙从口袋里掏出硬币和钞票，不一会儿就全部分发殆尽，这时还有一个干瘪老妪姗姗来迟，苦苦哀求他。他不知所措地翻遍各个衣兜——他再也找不到一个子儿。只有某种陌生的、沉甸甸的东西还在挤压着手指头：他的结婚戒指。他脑海里闪过某种回忆——他急忙摘下戒指，将它赠给那个诧异的女人。

就这样，一贫如洗，空空如也，老人孑然一身走上了手术台。

老人从麻醉状态中再一次苏醒过来时，医生们看出病情危急，便将已经接到通知的妻子和女儿叫进手术室。蒙上淡蓝色阴影的眼皮下，眼睛费力地睁开：“我在哪里？”他的眼睛凝视着一间从未见过的房间的一团异样和一团白色。

这时女儿对他做出一个亲切的姿态，朝这张憔悴的老脸俯下身去。在那盲目探询着的瞳孔里突然闪出认知的光。一缕光，一缕微弱的光从瞳孔闪出：这是她呀，这孩子，这无比可爱的孩子，是她，艾娜，这温柔、美丽的孩子！辛酸的嘴唇缓缓地、缓缓地松弛开来——一丝笑意，一丝极浅的笑意，这张闭锁住的嘴巴上早已绝迹了的笑意，慢慢地开始绽开。受到这艰辛的愉悦的感召，她更近地俯下身去，去亲吻父亲的毫无血色的面颊。

但是这时——是那甜丝丝的香水让他忆起了往事，还是这半昏迷的大脑想起了被遗忘的时刻？——这时，那方才还洋溢着的喜悦表情骤然起了可怕的变化：那嘴唇，那苍白无力的嘴唇，竟一下子含怒、抗拒地抿紧了，被子下面的手勉强挪动着，好似要举起来，要推开什么可恶的东西，整个受伤的躯体激动得颤抖起来。“滚开！……滚开！……”苍白的嘴唇口齿不清，然而却明白无误地喃喃着。这个无力逃避的人的抽搐神情中，如此可怕地流露出厌恶，医生只好忧心忡忡地把妇人们推到一边。“他在说胡话，”医生悄声耳语，“现在你们还是让他一个人单独待着吧。”

这两个人刚走，扭歪的嘴脸便又衰弱地松弛下来，陷入一种空虚的昏昏欲睡的状态。还有低沉的呼吸声——胸膛里越来越深沉的呼噜声——为获得这沉重的活命的空气而挣扎着。但不久这胸膛便疲倦了，再也没有力气吮吸这痛苦的人生养料了。当医生触摸检查心脏时，这颗心脏已经停止跳动，再也不会让老人感到痛苦了。

（1927）

［附录］ 杰出的中短篇小说家——斯台芬·茨威格

张玉书

茨威格初登文坛时，是以抒情诗人的面貌出现的，接着又进行戏剧创作。奥地利作家，不少是诗人、小说家兼剧作家，施尼茨勒、霍夫曼斯塔尔和茨威格均是如此。早在大学时代，茨威格已先后发表了两部诗集《银弦集》和《早年的花环》。茨威格作为作家，可以说是少年得志。

大学二年级时，茨威格到柏林去学习了一个学期，主要时间不是用在课堂里听讲，而是用来认识社会，认识人生。

柏林之行开阔了茨威格的视野。他生活在富裕的维也纳市民阶层，来往的都是有教养有地位的上层社会男女，何尝接触过被社会唾弃，生活在社会底层的人物，何尝认识过那些离经叛道、用自己怪异荒诞的艺术作品来和现存社会抗争的现代派诗人和艺术家，又何尝了解社会的阴暗面、臭气冲天的阴暗角落。他走进那些未来派的俱乐部，接触到他从未打过交道的酒鬼、同性恋者和吸毒分子等遭到社会摒弃的人，接触到一个他见所未见闻所未闻的世界。人生是那样的广袤无垠，光怪陆离，五光十色，有光明有黑暗，有善有恶。更重要的是善中有恶，恶中有善。一切闪光的并非全是金子，而一切乌黑的也并不全是粪土！他于是懂得了生活的广度和深度，也懂得了文学应有的广度和深度，当时初次接触到的陀斯妥也夫斯基的长篇小说《卡拉玛佐夫兄弟》就是活生生的典范，茨威格于是深思了。

茨威格本来感到踌躇满志，这是一个初露头角的青年作家惯有的心情，但是他有足够的自知之明，能够客观地分析和比较自己的作品和名家的杰作，找出差距。他还太稚嫩，太肤浅，必须学习学习再学习。为了表示自己的决心，他把一本几乎已经完成的长篇小说付之一炬，并且下定决心，先不忙着写作，而是听从德默尔的忠告，先通过翻译向名家学习，再从事写作，尤其不要贸贸然动手写长篇！

翻译是挑战。它要求译者以同样典雅的文体，同样优美的语言来再现原著的辉煌。多少译者由于才力不济，把令人赞叹不已的杰作译得面目全非，读来兴味索然，多少译文由于光彩全无使得原作者也因而蒙受不白之冤。翻译如架桥过河，由于架不好桥，无从过河的事时有发生。所以当好译者在某种意义上也意味着当好作者。当然，翻译和写作并不是一回事，成功的翻译家未必都能成为杰出的作家。写作还须要实践，尤其须要生活，茨威格的生活积累还不够丰厚。

他似乎陷入了一个写作的危机，实际上他是登上了一个新的高度。当他登上一个新的高峰时，他可以居高临下地俯瞰自己过去的作品，他赢得了一个相当大的距离，可以不带偏见相当客观地评论自己的作品，就像评论别人的创作一样。他花了三年时间，在集中精力从事翻译的同时，深入生活，学习写作，创作了他最初的中短篇小说。

他的第二部诗集《早年的花环》并不意味着突破。他的第一部诗剧《特西特斯》，尽管轰动一时，也只能视为这位才气横溢的青年作家一次成功的尝试。

真正的突破是他的中短篇小说。本世纪欧洲文坛上有三位作家被公认为是出类拔萃的中短篇小说家，他们是俄国的契诃夫、法国的莫里亚克和奥地

利的茨威格。而作品译文的语种之多，销售量之大，则以茨威格为最。

茨威格在少年时代发现的一个秘密，乃是成年人在爱情婚姻上的虚伪。他们装出道貌岸然的样子，其实在爱情生活上表现了惊人的两重性，这一发现使少年茨威格深受震动。他于一九一一年发表的小说集《早年的经历》，从不同的角度描写和处理了这一问题，实际上是写他自己成熟过程中对周围世界的发现和感觉。《家庭女教师》从一对小姐妹的视角描写一个善良纯洁的女教师，受到诱骗，遭到抛弃，从而使这两个天真无邪的小女孩对这本来温馨美好的家庭产生了极度的恐怖，增长了阅历，失去了儿童的纯真，犹如进入一座密不透风阴暗深邃的丛林，危机四伏，吉凶难卜。这就是她们第一次看清的世界，第一次了解的人生。《火烧火燎的秘密》则从一个十岁男孩的视角来观察一个花花公子如何利用这孩子的信任和依恋达到接近和勾引他母亲的目的。

《夜色朦胧》是这个集子里的第一篇，写的是一个少年在夜色朦胧之中和一个神秘的少女度过了几个销魂荡魄的夜晚而始终不知道这迷人的女神究竟是谁。他的三个表姐，还有其他女眷，都有可能，又都不可能。他探询、查考，终不得解。故事扑朔迷离，夜间激情似火，白天冷若冰霜，使少年陷于迷惘。他一直把二表姐误认为是那个默默不语和他共度良宵的仙女，把她供在心里，把纯真的爱奉献给她。为了看她一眼，他爬上她窗前的大树，最后从树上摔下，折断腿骨。这个爱的哑谜使他痛苦，也给他带来神秘的欢乐。可是在他卧床养伤的时候，这个夜色朦胧中的女神飘然而至，露出了自己的真实面貌。出乎意料的是，这位女神不是他朝思暮想的二表姐，而是他根本没有想到过的三表姐。他简直以为自己身在梦中，那是朦胧夜色之中产生的令人难以置信的幻梦。

茨威格用印象主义手法描绘朦胧夜色中的花园和令人目迷神眩的幽会：

夜色朦胧，万籁俱寂，馥郁的浓香，使人心醉，泄露了淹没在黑夜之中的似锦繁花。泉水淙淙，树影幢幢，更使人感到花园的幽深，林木的茂密。

夜，神秘莫测，清凉静谧，暑热消退，喧声尽逝。少年的心里可并不平静，青春在骚动，激情在翻腾，朦眬的渴望，无名的怅惘驱使他在林间徘徊，在树下踯躅。突然间一道白光，一缕轻纱，一片浮云，从天外飞来一个仙女，从夜空降落一个女神，像朦胧的夜色一样虚无飘渺，似真似幻，如梦如醒，来似春风去如朝露，飘然而至，倏然而逝，只留下荡气回肠的回忆，嗒然若失的怅惘。这意外的艳遇，销魂的时光，激情如火，柔情似水，像一阕迷人的夜曲，诗意盎然，动人心弦，汇成小说《夜色朦胧》的主旋律。

一到白天，这阕浪漫主义的夜曲便戛然而止，神话世界变成了现实世界，诗意顿消，朦胧的夜色变成刺眼的强光，清幽静谧的林间小径代之以笑语喧哗的豪华客厅。激情如火，柔情似水的仙女再也不见踪影。现实中只有贵族小姐，上流社会的女子。她们全都娴雅端庄，神情高傲，态度凛然。这些冷若冰霜、稳重审慎的小姐当中竟会有一人和他共度销魂荡魄的夜晚，向他揭示爱情的秘密，让他痛饮人生欢娱的香醇、醉人的玉液琼浆！在朦胧的夜色中；在幽静的树林里，这位谜样的女主人公卸去了白天骄矜的面具，露出怀春少女的本来面目，渴望着爱情的欢乐，毫不忸怩作态。然而她毕竟还是这个阶层的特殊产物，即使在恋情正浓，最为销魂的瞬间，她也不忘保守秘密，绝不让少年知道她究竟是谁。为了不让少年探明她的底细，她一声不吭，一

字不吐，宁可忍受巨大的痛苦。因为一出声就会泄露自己的声音，让人知道她是何人。她像精灵一样，出没于朦胧的夜色之中，来去飘忽，行踪诡秘，是娇羞？是顾虑？是视爱情为儿戏的习惯和本能？啊，这奇怪的变幻，白昼和黑夜，现实和虚幻，热烈和冷淡，矫饰和纯真，像两个旋律交替出现，把这不谙世事的少年弄得目眩神迷。是他经历了一场幻梦，梦见仙女下凡，还是这些小姐善于装假，使人真伪莫辨？这扑朔迷离的昼夜变幻，给他欢乐，给他痛苦，使他意外地钟情，使他过早地失恋。如果说这也是伦勃朗光与影对照的技法，那么这个朦胧夜色中发生的迷人故事，则是为了衬托出强光照射下白昼的现实生活业己失去纯真，变得虚伪矫饰。

这离奇的故事说明上层社会奇怪的双重道德。这对于涉世未深、真情未泯的少年自然是个痛苦的洗礼。真相大白之后他反而大失所望，感到受骗，受到愚弄、他纯真的初恋被人戏耍。这意外的爱情经历和奇特的失恋之苦，给他留下苦涩的回味，难以磨灭的伤痕。他带着一条跌断后重新治愈的腿和一颗受伤后难以愈合的心离开了表姐们，告别了少年时代，走进了更加扑朔迷离、真伪难辨的成年人世界。

一九二二年出版的小说集《马来狂人》，标志着茨威格的写作已达到了成熟期。这个集子收入的《女人和大地》用象征主义手法交替描写干渴的大地对雨水的渴求和怀春少女对性爱的渴望。《奇妙的一夜》则描写一个维也纳上层社会的膏粱子弟，厌倦了灯红酒绿安逸舒适的生活，意外地在偷窃中得到刺激和快感。然而同时又因害怕被人发现而心惊胆战，最后终于把不义之财脱手，获得了内心的安宁，并进而认识到人生的意义。这漫漫长夜之所以奇妙无比，不仅仅因为他发的这笔横财如何得而复失，而是主人公在这个夜晚经历的内心风云突变和对人生态度的根本变化。《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是一个对爱情忠贞不贰的痴情少女的绝笔。她在十三岁时便暗恋着邻居青年作家 R。五年后她重返维也纳，每天到他窗下等候，被他误认为卖笑女郎，但她绝不向他暴露身分，绝不向他呼救求援，默默地承受着生活的重担、社会的歧视、贫困的折磨和疾病的摧残。这种无所企求、真挚无私、充满献身精神的爱，在肉欲横流、金钱施虐的时代，更显得超凡脱俗、凄婉动人。一朵鲜花在隐蔽的角落无声无息地枯萎，只有这一叠素笺发出震撼人心的无声叙述，像从另一个世界吹来一阵凄惨的冷风，带来一股不能得到的信息，已逝者的信息，使我们想起一个悄然逝去、饮恨终身的无名女子的悲伤心曲。

《马来狂人》是茨威格的代表作之二，与《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齐名。

《马来狂人》描写印度洋上的赤道之夜，郁闷炎热，令人窒息。船舷旁黑暗的角落里，有一个借酒浇愁的怪人。从他的嘴里，我们听到了一个惊心动魄的故事：一个德国医生，由于偶然的过失，流落在亚洲热带丛林中苦熬岁月。突然有一位美丽的贵妇人奇迹似的闯入他的生活，求他帮她堕胎。他同意干这违法的事情，条件是：她必须委身于他。这个高傲的女人向他报以一声轻蔑的长笑，转身离去。他像马来狂人似的对她穷追不舍。

这个生性高傲、宁死也不愿受辱的女人，不幸做了商人妇，内心苦闷，在追求爱情自由的过程中不幸怀孕，在求救时，又不幸遇见了一个乘人之危的医生。于是她铤而走险，不借冒生命危险，让一个无知的老妪为她堕胎，最后流血不止，悲惨地死去。这说明她绝非生性轻浮。她爱名誉甚于生命。弥留时，她并不追悔往事，也不惜一死，只怕死后名声受到玷污。

医生发狂似地跟踪追去，不再是为了满足自己的欲望，而是为了向她提供帮助。他虽然在某种意义上促使这个女人采取下策，造成她的死亡，但是在她死后，他却成了她遗嘱的执行者，为捍卫她的名誉不惜舍弃自己的生命。他以决死的态度迫使法医签署“ 暴病身亡 ”的验尸证明。然后放弃一切，乘上返回欧洲的海轮，暗中守护着她的灵柩。在她丈夫打算移棺上岸，以便开棺验尸的紧急关头，他从船上纵身下跳，和铅棺一起沉入海底，以生命为代价履行了自己在死者弥留时许下的诺言。这些行动虽然不能完全抹杀他过去的卑劣行径，至少在一定程度上表现了他补赎前愆的诚意。

茨威格在《马来狂人》这篇小说里，不仅仅是要叙述一个离奇的故事，而是通过心理分析的方法让我们看到人的灵魂深处各种激情的波动。就是这些内心世界的惊涛骇浪，造成了主人公的悲剧命运，使得表面看来怪异荒诞的现象变得合情合理。茨威格不是用犀利的解剖刀和外科医生的客观冷静态度解剖人的灵魂，然后不动感情地写下病历和诊断书；作者在发掘人物内心、刻画人物命运的时候，显然充满了同情。作者动情，作品动人。这是他的作品直扣人们心扉、引起人们共鸣的一大秘诀。

《夜色朦胧》和《马来狂人》出自同一个作者的笔端，然而风格迥异，情趣不同。相同的只是细腻深刻的心理分析，以及蕴藏在作品之中的强烈激情和浓郁诗意。

茨威格的特色在于对心灵的挖掘，他把我们引入一个奇妙的世界，似曾相识却又陌生。这就是人们的内心世界。我们看到的芸芸众生，日出而作，日入而息，生活平静，外表平静。没有战乱，没有灾祸，没有使人大悲大喜的原因，然而人们的内心如波涛汹涌的大海，潮涨潮落，骚动不宁。内在的激情、愿望、冲动在翻腾。《马来狂人》中的那位男主人公，生活在丛林里，炎热的天气、单调的生活、难熬的孤寂，使得这位医生的心早就像一根绷紧的弦，潜藏着无穷无尽的能量。待到那位商人的妻子飘然而至，他内心的狂涛便再也控制不住，于是情节便以令人喘不过气来的惊人速度发展，一泻千里，直到悲剧的结尾。我们眼前只看见一个人在飞奔，骚动不宁的内心驱使他一往无前。他想救她，想帮助她，想防止她跳进毁灭的深渊。可是她也在飞奔，她是在逃避这个对她不安好心的男人，她在维护自己的尊严，她在逃向死亡。小说的情节是平淡的。没有海啸台风，没有雷鸣电闪，没有隆隆炮声，没有人喊马嘶，然而在这两个人的心里，却是怒潮起伏，狂涛激荡。一个在奋力地追，一个在没命地逃。一个急于表白、急于道歉、急于警告，另一个在愤怒地谴责、厌恶地唾弃、恐惧地惊叫。而这一切都在无言之中进行。

一九二七年茨威格发表了他的又一部中短篇小说集《感情的混乱》。顾名思义，这里收集的小说也是偏重感情世界的种种纠葛。《感情的混乱》是一则关于同性恋者的故事。一位英国文学教授过着令人难堪的双重生活，他在学识上是个颇有造诣的莎士比亚专家，知识渊博，才华横溢，可是偏好男色，于是感情混乱，夫妻、师生关系反常，内心苦闷，最后身败名裂，郁郁死去。《心的沉沦》，主题类似巴尔扎克的《高老头》，父亲的爱和女儿的薄情、但是茨威格笔下的父亲是个犹太商人，他一生惨淡经营，省吃俭用，使妻女过着奢华的生活，却被妻女讪笑。当他看到自己的爱得到的回报是女儿和她情人的轻蔑和嘲笑时，他心碎了。《一个女人一生中的二十四小时》则让我们看到嗜赌成性这种激情。一个年轻的赌徒，沉溺太深不能自拔，小

说中的女主人公出于同情，为了挽救他，给他以温情。然而缱绻柔情也敌不过赌瘾，他终于走上了绝路，跳崖而死。小说着重描写他的一双手，这双手反映出主人公复杂的感情：焦急的等待、迫切的期望、泰然自若、失望颓丧、孤注一掷、心灰意冷。这种病态的激情在生活中有，在伟人身上也有表现。俄国伟大的作家陀思妥也夫斯基一度是个赌徒，曾在一夜之间把一切全都输光。这种内在的激情是人的内心世界的组成部分。《月光胡同》则涉及到施虐狂和受虐狂等变态心理这一领域。男主人公病态的激情和女主人公渴求自由的愿望组成惊心动魄的感情纠葛。

茨威格的中短篇小说不仅限于以上三部小说集；还有一些脍炙人口的名篇散见于报纸杂志，反映生活的不同侧面，表现不同人物和题材。《普拉特尔的春天》、《埃丽卡·埃瓦尔德的恋爱》、《恐惧》和《里昂的婚礼》都是表现不同情况下婚姻和恋爱中恋人们，尤其是女性的心理活动，或勇敢，或恐惧，或陶醉，或失望。写得深刻动人，不落俗套。

茨威格的反战反法西斯作品《无形的压力》和《象棋的故事》同样侧重对内心世界的描绘。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期，茨威格在瑞士苏黎世写的反战小说《无形的压力》描写大战期间年轻的德国画家费迪南和他的妻子鲍拉侨居在瑞士苏黎世河畔的一个乡村里。画家接到领事馆的通知，要求他立即回国，再度参加体检，尽管他在国内体检时没有通过，免服兵役。显然这就意味着被征召入伍。画家对这场野蛮的战争深恶痛绝，可是接到通知又不敢违抗命令，思想斗争极为激烈。画家身在国外，照理可对这项通知不予理睬，可是无形的压力摧毁了他的意志，迫使他不顾爱妻的开导和劝阻，按时去领事馆报到，按时收拾好行装，按时前往车站，摆脱以自杀相威胁的妻子，像着了迷似的跳上火车，驶向德瑞边境。

茨威格生前发表的最后一部小说《象棋的故事》，是一篇优秀的反法西斯小说。它和为数甚多的反映法西斯暴行的文学作品不同，不是着力描写集中营里党卫军如何施虐，集中营外，盖世大保如何疯狂。不描述人们熟知的皮肉痛苦，无数的鲜血、酷刑，无数的呻吟、哀号。突出的是法西斯的“文明”的暴行。看上去不打不骂，也无强制苦役，不受冻、不挨饿，单人独住，不上手铐脚镣，没有威胁恐吓，然而这种无形无声的酷刑对人的精神摧残，比严刑拷打有过之无不及。他让人看到，与世隔绝，被人遗忘，生活在真空、虚无之中，会对人的心灵造成多么难以忍受的压力，对人的心灵造成多么巨大的摧残。小说通过主人公日博士的命运让人信服地看到这种酷刑，虽然无声无形，却比有声有形更为凶残！

文艺创作不可能不师法前辈，问题在于如何广采百家之精华，形成独特的风格。艺术的生命在于创新，创新绝不意味着割断历史、不要传统，茨威格的创作究竟算是哪一家哪一派？他认真学习过巴尔扎克、陀恩妥也夫斯基、托尔斯泰、斯丹达尔，同时又热衷于翻译维尔哈伦、魏尔兰、保尔·瓦勒里。他研究过尼采的哲学，也接受了弗洛伊德的学说。他对现代派作家、艺术家的艺术创新，揭露社会的独特手法颇为赞赏。能说他是现代派？可是他对歌德推崇备至，他作品里有非常明显的古典文学烙印。能说他是古典文学的嫡传弟子？我们于是想到海涅的一个具有真知的见的论断：“对每个天才都必须进行研究，都只能以他想干什么来评判他。这儿需要回答的问题只

是：他有没有掌握表现自己思想的手段？他是否使用了正确的手段？这样做才算脚踏实地。我们不再以主观的愿望去框别人的形象，而是努力理解艺术家在体现自己的思想时所拥有的天赋的手段。”

茨威格并没有在表现方式上标新立异。他整个的倾向是写实的，离奇晦涩、怪异神秘的东西与他无缘。尽管他写的人物是被生活压成奇形怪状的畸形人，他们的心灵是扭曲的，但是对他们的表达和描述并不古怪亦不荒诞。他并不是把一些脓血污秽当做珍奇颇有得色地展现在读者面前，而是在描写他们的伤痕和血迹的同时，对他们的不幸倾注了满腔同情。这就不同于自然主义。自然主义者，正如梅林所说，兴致勃勃地去描写肮脏病态的东西，仿佛这不加选择的客观描写本身便是目的。同时也不同于日后的新写实主义，这些人早已心如槁木死灰，可能是哀极而心死，作品有一股冷峻肃杀之气，令人心悸颓丧，悲观消沉，似乎业已看透人生，故而调子低沉。而茨威格的作品里有一股激情，在黑暗中有一线光明。在那些人类渣滓身上，他还要去寻找一丁点可以肯定的符合人性的东西。这样人们的失望之中还有一点希望，在颓丧之余还有丝毫慰藉。这就是他称之为理想主义的东西。

茨威格善于采百花之蜜，取百家之长来为己所用，并且予以发展，成为独创。在他的小说中，例如《夜色朦胧》的开头，不仅可以看出印象主义手法的痕迹，甚至可以追溯到德国浪漫主义大师的文学宝库，但是故事的完整、情节的安排、诗意的气氛，又可以看出古典大师的影响，合在一起就形成他自己独特的风格。

茨威格的作品偏重感情生活，着重内心世界，在他的小说里，没有众多的人物，没有宏伟的场面，没有惊心动魄、曲折离奇的情节，功夫在内心矛盾的刻画和描绘，内心世界的发掘和解剖。他不仅善于运用内心独白，也善于运用情景交融的客观描绘或第三者叙述等手法。总之，为了达到目的，任何艺术手段均可为我所用。不是为技巧而技巧，而是有自己的艺术目的，思想目的，抒情的气氛，生动的情节，深刻的心理刻画，丰富的思想内涵，全都包括在内。而这一切恰好是各种读者从自己不同的艺术趣味的角度出发都会欢迎的。这就是他成功的秘诀。

茨威格着重刻画内心，但也不忽视故事情节，他喜欢以第一人称叙述，而为了使人物能真的倾吐衷情，必须用特殊的环境。叙述者不可能无动于衷地叙述，再客观也难免有主观感情色彩。以《马来狂人》为例，这些情节实在也是心理分析所必须的。我们从茨威格得到的启发是：对任何技法不存偏见，不以个人爱憎决定取舍。现代派文学的手法当年对茨威格而言，是真正的新奇，真正的新颖。他吸取其中的滋养，可并未变成它们的奴隶。就题材而论，他并不限于施尼茨勒的“爱与死”，就技法而论，他也没有写过一篇纯“内心独白”的小说，便是心理分析法，他也是按照自己的方式，通过种种途径来进行，或描写历史画卷，或刻画内心活动，或用情景交融的手法，而且特别与众不同的是，他的小说总笼罩着一股或浓或淡的诗意气氛，这大概和他从写诗起家是密不可分的。

心理分析是茨威格小说的一大特点，意识流的手法也是茨威格经常采用的手法，人们往往把茨威格的作品当作弗洛伊德学说的注解。仿佛茨威格也是一个典型的意识流派小说家。可是罗曼·罗兰说：“能用一个定义全面概括的作品，都是毫无生命的死物。”茨威格的作品恰好充满生机，半个世纪来，读者对之始终兴趣盎然。显然，茨威格学习了意识流派的手法，而没有

亦步亦趋地模仿这一派的写作技巧。了解一下茨威格对意识流派小说的态度，有助于进一步了解茨威格。

意识流小说对传统的小说而言，是一个突破，是一种变革，有别于传统，开拓了新的天地，展现了新的有待开发的处女地，也就是茨威格在评价弗洛伊德时说的那些“显现在地上，又深埋在地下”，被人“庄严地宣布为禁区”的“情欲世界”。照理这样的小说应该是人们喜闻乐见、百读不厌的读物才是，但是实际情况并不是这样。我们举乔伊斯的《尤利西斯》为例，关于这部小说的艺术成就，很多学者在文学史和文学专著里面都有很多论述，我们就不在这里一一列举，只介绍一下茨威格自己对这部小说的评论。

一九二八年茨威格读了《尤利西斯》以后，写了一篇《詹姆斯·乔伊斯的（尤利西斯）简介》。文章一开头茨威格便写道：

“使用说明：请先找一个结实的支点，这样在阅读这部篇幅无比浩瀚的长篇小说时，不必从头到尾把书捧在手里，因为此书几乎长达一千五百页，拿在手里沉甸甸的，活像一个铅块。”他提到，有人把这本书捧为“本世纪最伟大的散文作品”和“我们时代的荷马史诗”。他警告读者在阅读的时候，心里不要产生“稀奇古怪的种种期待”。而要“拿出全部耐心和公正（因为阅读时也会恼火）”，然后再开始阅读。第二部分，他提到：“种类：这是一部长篇小说吗？不是，根本不是：这是从人的精神里产生出来的一团混乱，是一首宏伟壮观的狂想曲，是在头脑里演出的稀有罕见的瓦尔普吉斯的狂欢之夜[①]，一部描写心理状态的电影，它以飞快的速度一掠而过，微微震颤。与此同时，辽阔宽广的心灵景色充满了才气横溢、灵巧精美的细节描绘，摇摇晃晃地从你眼前闪过，双重的思想，三重的思想、各式各样的思想重叠映现，杂乱无章，拥挤不堪，蜂拥而来。是心理学的一次纵酒狂欢，配备了一台新式技巧的速拍缓映机，把人的每一个动作，每一个内心波动都分解成它们所含有的原子。是潜意识的一支塔兰苔拉舞曲，奔放，疯狂，各种念头飞快旋转，汹涌奔流，把正好横在路上的一切，不加选择全都一起冲走，最崇高的思想和最平淡的想法，光怪陆离的念头和弗洛伊德式的观念，神学著作和淫秽文字，抒情的典雅词句和马车夫的粗鄙俚语，全都混杂在一起——可以说是一片混沌，但是它并不是一个酩酊大醉的韩波[①]式的头脑做的一场昏梦，酒意正浓，昏昏沉沉，鬼迷心窍，神志不清，而是由一个思想犀利、讥诮成性、玩世不恭的知识分子放肆大胆地故意安排的。读的时候，你会高兴得大声喊叫，恼火得暴跳如雷，你会疲乏不堪，又感到被人一鞭抽醒，最后昏昏欲睡，仿佛乘坐了十小时旋转木马，或者一刻不停地在听着音乐，先是那种刺耳的、笛音一样尖利的音乐，然后又是鼓号齐鸣震耳欲聋的音乐，爵士乐队奏出的粗旷狂野的音乐，可是自始至终是詹姆斯·乔伊斯的有意识地现代化了的语言音乐，在这里投身到一种精巧已极的语言狂欢会中去，这是曾经在世界上所有的语言里进行过的最为精巧的语言狂欢会之一。在这本书里有一些英雄主义的东西，同时也有一些东西抒情地模仿着艺术，所以说这是货真价实的一片混乱，是黑乎乎的一大团，在这里面魔鬼以最最放肆大胆、最最挑动人

[①] 典出歌德《浮士德》第一部，传说每年四月三十日至五月一日之间的夜晚，魔鬼和女巫们在布罗肯山山顶举行狂欢聚会，由于五月一日是督伊德教的圣瓦尔普吉斯瞻礼日，故“瓦尔普吉斯之夜”成为巫魔狂欢夜的代用语。

[①] 阿尔图尔·韩波（1854—1891），法国象征派诗人。

心的方式，嘲弄着神圣的精神，怪里怪气地扮演着精神，然而，这是空前绝后的，难以重复的，新颖别致的。”

最后茨威格对这本书进行了一个综合的评述。“综述：此书是一块月球上的陨石，头朝下一跤跌进了我们的文坛，是个了不起的壮举，一本空前绝后的奇书，奇幻无比，只许出自这一个人的手笔，这是一个顽强的个人主义者，一个独来独往的天才所进行的英雄主义的试验。没有荷马史诗的特点，丝毫没有。荷马的艺术在于脉络清晰，线条纯净，而这张荧光闪烁的屏幕，反映的是精神冥府，正是由于它画面飞驰而过，才吸引着人们的心灵。”茨威格在这里明确指出，这本书是个“绝无仅有的试验，任何比较都无法进行”。尽管他在全文的最后提到：“人类将像对待一切神秘莫测之物似的对它肃然起敬，反正今天已经如此，人类向这个偏执的、猛烈的、诱人的成就致敬，向詹姆斯·乔伊斯表示敬意，敬意”；但是他在结尾之前却预言，乔伊斯的试验是无法模拟，因而也不会传宗接代的。茨威格说，乔伊斯的这本书“和谁也不配对，大概因而也不会产生后代”。

茨威格以他独特的语言，对这本小说，对这样一种所谓纯意识流的小说进行了极为深刻的分析。既然我们写作是为了赢得读者，是为了让读者得到艺术的享受，那么我们就不能把我们的作品创造得和真正的意识流那样混杂。文学毕竟不是杂乱的人的意识的翻版，这样做就完全违背了文学的初衷，完全失去了文学的价值。所以尽管茨威格在这里也使用了相当多肯定和褒扬的言词，但实际上他认为这种作品和文学史上的大师们的名著是不能相提并论的。它不同于荷马史诗，也不同于陀思妥也夫斯基的小说。它天马行空，独来独往，前无古人，后无来者，只能成为文学史上一异象，而不可能成为人们学习的范文。它注定是没有后代的。

事实上现代文学中涌现出来的脍炙人口的作品，几乎都采用了意识流的手法，但是没有一个作家会头脑发昏到去模仿《尤利西斯》的地步。我们也许可以这样说，意识流或者内心独白，作为表现人们内心世界的文学技巧和手段是成功的、有效的，但如通篇以再现人的意识的杂乱无章为目的，恐怕很难成功。

文艺毕竟不是哲学、政治，单单运用思维而不诉诸人的感情，很难发挥文艺的功效。席勒说悲剧能给人以快感，使人的心灵涤荡，起到净化的作用，就是建立在文艺有动人心魄之力这一前提之上。而要刻画人的感情，必须展示人们的内心世界。茨威格的长处，恰好在于表现人们心灵时的深度。他是出于这方面的需要才采用心理分析、内心独白这些手法。他不是小说写作技巧的革新者，而是运用多种表现手法取得成功者。不去追求形式的新，而是追求内容的新，内容的新颖和深邃，实际上互相补充，相辅相成。

这些特点，使得茨威格的作品在今天还深受世界各国读者的欢迎。从一九七九年到今天的十多年间，茨威格在中国找到越来越多的热情读者，证明他的优秀作品已经越过不同语言、不同文化和自然条件造成的鸿沟，使他成为中国作家和中国读者的挚友。但愿我们汇编的茨威格小说集能力他在中国赢得更多的知己。

一九九五年九月二十八日
畅春园